

庞进文集第二卷

平民世代

庞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引人入胜的家族史，有“立体的家谱”“开启了理解民族传统文化新视域”“在中国散文史上有着重要的文献价值”之评。丰富的信息量、浓厚的民俗文化因子和优美精当的文笔，使其不但具有了“民间档案”的意义，还散发着深沉、细腻、朴素、隽永的人文之美。书中人物的精神世界及性格特征都是秦地关中所特有的：他们受传统文化，尤其是儒家文化影响很深；他们志存高远，刻苦自励，伺机报效国家；他们被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牵绊一生。书中人物，曾祖父、祖父，尤其是父亲的形象鲜明而立体；母亲虽着墨相对少些，但分量特别重，其人格力量撼动人心。本书的材料来自祖辈遗书、遗物，作者的耳濡目染和实地调查，注重原创性和亲历性。写法上具有史家笔法：不溢美，不隐恶，实事求是，而且不仅仅在于叙事，还特别重视揭示人物、家族命运背后的东西。



作者简介：庞进 作家、龙凤文化研究专家。1956 年生于陕西临潼。龙凤国际联合会主席、中华龙文化协会名誉主席、中华龙凤文化研究中心主任、西安中华龙凤文化研究院院长、西安日报社高级编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陕西省作家协会理事，陕西省社会科学院特约研究员，中华龙凤文化网（www.loongfeng.org）主编，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副总编辑。先后求学于陕西师范大学和西北大学，哲学学士、文学硕士。1979 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化研究，出版《创造论》《中国龙文化》《中国凤文化》《中国祥瑞》《灵树婆娑》《龙情凤韵》等著作三十多种，获首届中国冰心散文奖、首届陕西民间文艺山花奖、全球华文母爱主题散文大赛奖、西安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奖项八十多次。有“龙文化当代十杰”之誉。微信号：pang_jin

平民世代

庞进 / 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庞进文集第二卷

平民世代

庞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Western Ontario Press Inc.

加拿大安大略省剑桥市

119 Chateau Crescent, Cambridge Ontario N3H 5S3 Canada

Tel: 001-416-729-4381

Email: wopressbook@gmail.com

2023年7月第1版

开本: 300mm x 240mm

字数: 410千字

书号: ISBN 978-1-988641-55-3

定价: \$68: 00



目录

让历史告诉人们——序《平民世代》（畅广元）/1

一 我姓庞/4

二 庞湾/10

三 台湾血脉/18

四 庞永太与《冥寿序》/25

五 庞文升与谦受堂/32

六 武生庞秉钧/40

七 训嘱/48

八 大爷与贼伯/54

九 黄马褂·鸦片烟/61

十 祖父的清醒/68

十一 祖母和继祖母/76

十二 二爷一家/81

十三 灞河岸边/87

十四 少年父亲/92

十五 庞兄有望/102

十六 同舟共济/107

十七 迁居/111

十八 聪明的眼神/115

十九 成民医疗所/120

二十 创办医院/125

二十一 家园/131

二十二 城里娃·农村娃/138

二十三 古邑栌阳/145

二十四 革命栌阳/152

二十五 少年故事/162

- 二十六 觉醒与懵懂/169
- 二十七 夏任村/181
- 二十八 湖北移民/191
- 二十九 外爷和外婆/196
- 三十 舅家的成份/204
- 三十一 舅父的故事/212
- 三十二 妗妈和表兄弟们/221
- 三十三 从“社教”到“文革”/230
- 三十四 “牛棚”中的父亲/239
- 三十五 处分决定与复查报告/250
- 三十六 从北头到东头/257
- 三十七 一篇小说/268
- 三十八 名誉院长/275
- 三十九 扁鹊传人/283
- 四十 庞氏病态/293
- 四十一 政治医生/299
- 四十二 兴隆村/306
- 四十三 母亲的一生/317
- 四十四 锥心之痛/327
- 四十五 中华天然志（上）/334
- 四十六 中华天然志（下）/342
- 四十七 父亲的病/352
- 四十八 意犹未尽/361
- 后记/371

- 评论 1 立体的家谱（费秉勋）/373
- 评论 2 镌刻历史 凸现性格 洞见人生（林允富）/375
- 评论 3 敢于揭示人的时代命运（车宝仁）/386
- 评论 4 平民作家的平民情结（杜书文）/392

评论 5 硬功夫与真境界（韩健畅）/396

评论 6 赤诚的庞进（黄伟兴）/398

评论 7 一卷世代说沧桑（柏峰）/399

《庞进文集第二卷·平民世代》后记/400

序：让历史告诉人们

畅广元

读庞进先生的《平民世代》，我不由得心生敬意。作为一位学者、一位作家的他，经过一番认真准备、周密思考，能以极平常的心态、极平静、极深沉的情绪和极朴实的语言，把庞氏家族的生存、奉献以及代代相传的精神，真诚、真实地展示给世人，其醒世之深远、处世之明智、论事之公允、尽责之大气，都给人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

《平民世代》的家族意识开启了人们理解民族文化传统的新视域。中国人在一个不短的时间里，几乎人人都是阶级论者，“亲不亲，阶级分”；大凡与当时所谓的“地、富、反、坏、右”沾点边儿的人，头等大事就是与其划清阶级界线。那时候，社会畸形，人性扭曲，不结善缘，但行争斗。人们的家庭观念、人际关系已经阶级化了，谁还敢有什么家族意识！然而，历史是一种客观存在，尽管它可以被暴力所歪曲、被谬论所篡改，但真相总会大白于天下。家族是人间的一种血缘性结构，人们常说的“家园”“故土”总是脱离不了它的根系。由于它的成员彼此互为其情感投射圈中的关键性的、重要或较为重要的人物，家族中人际间的交往，一般情况下，心理设防处于弱势，人的思维方式、情感表达方式和行为方式大都呈现为本真形态，因而是观察、理解民族的、地域的文化心理、文化构建和文化精神的一种不可忽视的场域。《平民世代》沿着家族脉络和时代演变，从述祖到论亲再旁及自身，一路写来，大到整个历史面貌、社会人心，小到老少爷们间的投足举手、轻声细语，既栩栩如生，感人至深，又令人悲喜忧患，感慨万端，真是“万里长风卷尘沙，掩去了几多青春曼妙，英杰俊彦！”（庞进《厚土文丛导言》）而我们这个民族所创造的、也不时雕塑着我们的文化，就血肉般地融于其中。我一边读，一边感受、体味，个中的世事沧桑自会铭记不忘。

《平民世代》的历史感具有鲜明的平民特色。中国的史书多系官修，属于国家意识形态机器的重要构成部分，其对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记叙和评说，总是以官方认可为准，旨在构建一种有利于其现实精神统治的历史感，还常冒充主流文化。毛泽东当年大反封、资、修，痛批帝王将相历史观时，也力倡讲历史必须

讲“三史”，即家史、社（人民公社或农业合作社）史、厂史，否则“等于放屁”。但写“三史”是有严格规定的：家史主要是写血统工人之家，贫下中农之家，写他们是如何在党的领导下翻身闹革命和解放后怎样过上幸福美满生活的。做法虽与封建史官不同，目的却相差无几。说句老实话，中国人民向来没有成为国家的价值主体，他们的命运总在“什么也不是——是一切——什么也不是”的怪圈里循环：统治者的统治相对稳定的时候，人民“什么也不是”；当人民被压迫得忍无可忍，起而革命并取得胜利时，他们就“是一切”；一旦人民把自己的领袖和代表人物推上历史舞台之后，人民又一次成为“什么也不是”了。因此在中国的官修史书上，极少“平民世代”的事迹，它们为人民提供的历史感虽不能一概而论地予以否定，但总能从中见出某种私利作祟下的偏见或扭曲。庞进的《平民世代》的出现放在这样的背景下看，它显然是要为人们提供另一种看历史的角度，要给人们另一种历史感：呈现在平民世代人生历程中的历史真相和他们对历史的深切感受。庞氏祖孙几代，每代人的生活道路各异，人生追求不同，但都在以不同的方式和命运抗争，以不同的价值行为谱写着力做命运主人的奋斗史。他们平凡却不卑贱，拼搏却不张扬，活出应有的人格却不傲视亲朋邻里，犹如通衢大道上的泥土，朴实无华、坚强无比！这，就是我们民族精神脊梁的特征。历史就是在这样的平民世代中演进着，它虽然不那么轰轰烈烈、气壮山河，却是历史最真实的脚步，能道出社会底层人民最真切的心声，能穿透意识形态调控下的知识樊篱，让历史的本来面目袒露出来。这就是平民的历史感：再难过的日子也要过，再难做人的时刻也要把人做好，世上只有生命的结束没有人过不去的坎儿！

《平民世代》言说的人生价值令人深思。在书的结尾处，庞进不无感慨地向人们发问：“怎么活才算活得好呢？我由庞家的世世代代，尤其是父母亲辛苦、平凡的一生，也由我活过半百的人生体验想到了十二个字——顺天命，尽人事，行大道，结善缘。”我读到此，心情一时难以平静，想得很多。从接受改造世界的哲学，下定决心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到认认真真地做一个知识人，为社会的进步尽一份自己绵薄之力，我满以为找到了安身立命之所在，而且实在了许多。却没有想到庞进的这十二个字更实在、更具体、更具传统文化的魅力——被不少哲人、士子和普通百姓的生命实践在不同层面上证实了的魅力。当然，人的一生真要践行这十二个字，的确也并不容易，这“顺”，这“尽”，这“行”，这“结”，

向高处说，无一不是人的理性、智性和感性的统一，是一种对更理想的人生境界的期盼。要知道，孔子知天命之年已临半百，顺天命当更在其后啊。往平常讲，这十二个字实际上在平民世代，已重点不同地构成了一种具有弹性的评价人的尺度，它是人生的一种价值取向、奋斗目标、做好人过好世道的处世准则，也是人们面对阶级斗争和乌托邦致幻的惨痛教训，总结出的生存经验。应该说，从豪言壮语满天飞，横行霸道，弃人事，结恶缘，到发自内心地、自觉地顺天命，尽人事，行大道，结善缘，这真是不小的进步：向人性复归。

我想过，如果没有对自己家族史的诚挚回忆和深刻反思，没有由此而对整个民族命运的痛切思考，《平民世代》能否写出，即使写出了又会是一个什么样子？我相信，龙凤文化研究专家的庞进，其历史意识是独到的，所有这一切，其实都是他意识到的历史本身要告诉人们的东西，于是便以“让历史告诉人们”为题，写下这篇短序。

（作于2008年7月25日。刊于《文艺报》2009年7月21日、《文化艺术报》2009年2月4日）

《平民世代》出，修史有新途

——选自《白鹿学刊·畅广元〈阅读杂感〉》

阶级分亲疏，阴阳不相睦。祖宗属异己，另册有归宿。《平民世代》出，修史有新途。真情向善日，“厚土”扫虚浮。

西安文学研究会于2009年元月17日假西安文理学院举行了著名龙文化研究专家庞进先生主编的《厚土文丛》研讨会。与会者公认庞进撰写的《平民世代》，是在严肃地写史，写一个家族的真实命运和纷至沓来的复杂遭遇，及其世代相继的一种文化人格。文字和情感都很质朴，具有信史的丰韵和开启理解民族文化传统新视阈的作用。

（畅广元：著名文学评论家，陕西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一 我姓庞

人活一世，有许多无可奈何的事情。比如生，父母生你的时候，根本不考虑你的意愿，管你想不想来到这个世界上，就把你给生出来了。比如死，你总得死，所谓偶然来，必然去，而且无法料到什么时候死，以怎样的方式死。还比如姓，你一生下来就有一个姓，即使种种原因你一时不知该姓什么，但你总归会有一个姓。

一个人的名可以随便取，叫猫叫狗叫耗子都行。姓没有那么随便，一般情况下，都是你父亲（或母亲）姓啥你姓啥，即使有变更，选择余地也不大，除非在笔名、艺名、化名、别名或帝王赐姓的情况下。

从名上，你大约能看出点什么，一个人的志向呀、抱负呀、某些性格特征呀，如守仁、有为、中山、介石、独秀、泽东；还有时代印记呀、事件影痕呀，如解放、抗美、公社、跃进、红旗、文革、抗震，等等。

姓的寓意没有名直接。作为一种标志性的称号，姓的背后往往是一个家族，一个朝代，甚至一个国家。

好似那向前流动的河啊，你如果姓了它，你就是这河里的一滴水。

是河都有源。

黄河的源在青海省的巴颜喀拉山，一个遥远的地方。

庞姓之河的源在黄帝族，一个远古的族团。

颛顼是黄帝的孙子了，这个孙子很能干，于是就接班做了部落联盟的首领。颛顼的儿子有八个，其中一个叫庞降，据说庞降的后代就以庞为姓了。这样算来，从轩辕黄帝的曾孙开始，世上就有姓庞的了。这大概是庞姓最久远的一支。

到了周朝的时候，周文王的第十五个儿子、武王的弟弟、周初著名政治家姬高因战功受封于毕，为公爵，故称毕公高；毕公高的一个儿子又被封到一个称庞的地方，他的后代就以封地为姓了。这是庞姓的另一支。对这件事，成书于宋代的《广韵》是这样说的：“周文王子毕公高后，封于庞，因氏焉。”有说当年那个名庞的封地在今天陕西省的兴平市一带，兴平现在还有一个庞家村呢。

周王室也是黄帝的后裔——周文王姓姬，姬姓正是黄帝的姓。这样看来，出自周王室的庞姓，根子还在黄帝那里。



图一 1 庞氏图腾（资料图片）

问题是颛顼帝的那个儿子为什么叫庞降呢？毕公高儿子的封地为什么要称庞呢？

这就要从庞字本身说起了。庞是广下有龙。广，是高大无墙的屋子；广下有龙，就是大屋下有龙。甲骨文中的“庞”字，就是高耸的大屋下有一条龙的象形——有人作庞姓图腾，画的就是相对的两条龙护奉一个甲骨文“庞”字。这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了，降下来的时候，正是颛顼帝的那个儿子出生的时候，于是这个儿子便叫了庞降。庞降就是龙降啊。天上降下来的龙，隐盘在高大的屋宇下面，将这大屋附近一带以庞为名，就再好不过了。毕公高的儿子封到庞地来，其子孙要遴选个姓氏，想想看，哪个字还能比庞更好些呢？

庞的另一个发音为龙（long），实由于庞是龙潜卧于大屋之下呀。

庞和龙差不多是一回事，庞族天然是龙族。

何况，黄帝族团本来就是崇拜龙的呀。



图一 2 “庞”字的演进（资料图片）

写到这里，妻子过来，双手搭在我的肩头，扫了两眼，说：你写这些有啥意思呀？不就是想说你是黄帝的后人么？是又能咋？不是又能咋？

我说，这是与生俱来的文化呀。咱们活在中国人堆里，感觉不明显。你若到国外走一走、住一住，你就对炎黄子孙的身份体认深刻了。你能讲一口流利的外语，你能上顿下顿地吃西餐，你能和那些金发碧眼打成一片，但你总有难以改变的：黄皮肤，黑头发，还有骨头，还有血脉。

或许有人说，世界已进入全球化了，你还强调自己的民族身份，是不是有点不合时宜？我说，非也！在我看来，全球化应当是世界各个民族、各种文明的多元集优化，而不是一个民族、一种文明的一元“通吃”化。事实上，一个民族只有特色突出，而且强大起来，才能在世界民族之林中站得住脚、说得起话。——这当然不排除，虚心地学习和借鉴其他民族的长处。

有人说：我首先是人，然后才是中国人。这话有什么错呢？没错。

有人说：我首先是中国人，然后才是人。这话又有什么错呢？也没错。

妻子又说：黄帝的后人也不光你们姓庞的呀，张王李赵遍地刘，哪个不是炎黄子孙？

我说：对着哩，百家姓、千家姓、万家姓，绝大多数姓氏都出自炎黄族。如今，大家都称自己是龙的传人。但姓中藏龙的有几个呢？

妻子说：藏龙能咋？不藏龙又能咋？

我说：龙是炎黄族的图徽标志，是祖先们精神世界的象征。藏龙，就是珍藏着源远流长的一串串信息，它们是需要解读的密码呀，我相信，人走向未来的一个前提，就是弄清楚自个的过去，所谓继往开来。

妻子说：你无非是想说，你后来兼做龙凤文化研究，和你的姓有点关系。

我说：这或许是天意。

正写着，电话铃响了。拿起听筒，嘈杂声盈耳，一位朋友报过姓名道：你快出来看看吧，热闹得很！

我说我在写稿子，写得正来劲。

几分钟后，电话铃又响了。朋友说，还没动身呀，我们在南大街靠近钟楼那儿等你。

于是，我穿衣下楼，门口推自行车时，才知道原来是中国足球队赢了。

街巷里车多人多，人们脸上兴奋着红光，一群年轻人摇晃着小红旗向前走，一队摩托车疾驰而过，驾车人额头扎着红布条，坐车人嘟嘟地吹着喇叭。

南大街已是人和旗的海洋了。轿子车、中巴车、大卡车、小卧车、平板车、敞篷车，车上尽是人。人们叫着，喊着，摇着，晃着，拥着，挤着；拍手，扬手，挥手，手打手，手拉手；锣鼓声，鞭炮声，鸣笛声，笑闹声，歌唱声……

回到家已是凌晨。

我继续在自己的文章里行走。

姓庞的人算不上多，无论大陆还是台湾，都没有进入前一百大姓。

1998年3月的某一天，我的父亲做了一个有趣的估算：当时北京正在开人民代表大会，他发现与会的三千名代表中，有两个姓庞的，一个是来自云南的庞锡

钧，一个是从陕西去的庞家钰。那么就可以得到一个比例：三千分之二。以此比例来算，中国十三亿人中，当有庞姓人口八千六百多万。我觉得这个比例不可取，算出的数字有夸大之嫌，庞姓人口有这么多吗？

我所供职的单位近千人，曾经有两个人姓庞，我俩一见面，就称“一家子”，平添一份亲近。后来他调走了，就只剩下我一个人继续姓庞了。所以我说，谁若给我写信，只要在信皮上将地址邮编写准确，就是不写我全名，只写个姓庞的，我肯定就收到了。

省、市电视台都曾有过姓庞的节目主持人，均为风采照人的女同胞，漂亮，大方，有气质。我当然爱看她们主持的节目了，觉得她俩是令我骄傲和自豪的亲戚。不过，后来不知什么原因，荧屏上突然看不到她们了，说不见就不见了。

20 世纪的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我开始在报纸杂志上发表文章。几乎是同时，也见一些诗歌、散文署名“庞静”。“进”和“静”发音很接近了，于是，人们就以为“庞进”和“庞静”，大概是一个人吧？其实，我是位须眉，人家是位巾帼，我俩只是同姓一个庞而已。

这样的情况没有延伸多久，因为那位女士，后来几乎不再报刊上发表什么了。

庞姓的先人没有做过皇帝，不像人家刘氏有汉，李氏有唐，赵氏有宋，朱氏有明，瓜瓞绵绵，繁衍得遍地都是。

不过，庞姓名人还是出过几位的。比如庞涓、庞统、庞德，对了，还有那位以硬笔书法而誉满华夏的庞中华，等等。

庞涓是战国时的魏国人，史书载他早年曾与孙臆同学兵法。魏惠王时，做了将军的庞涓派使者召孙臆到魏，罗织罪名，截去了昔日老同学的膝盖骨，谓之“膑刑”。数年后，残障人士孙臆成为齐国的军师，发兵攻魏。庞涓率兵十万迎战。由于他骄傲轻敌，被孙臆诱敌深入，兵败自杀于山东马陵道。

每每读到这段故事，我都要为我的这位先人羞愧。畏忌人家的才华，是可以理解的，但你把人家的膝盖骨剜了，就太残忍了。

检查自己，嫉妒心也是有的，曾想：这是不是庞涓先生的遗传呢？环顾周围，嫉妒者竟大有人在，而我自己，也屡屡成为人家猜忌、打压，甚至攻讦、伤害的

对象。于是明白：嫉妒是天赐的人性，与姓氏无关的。

庞统的名声比庞涓好得多。他是东汉末年人，字士元。因了这个“字”，我们单位一位喜欢秦腔戏的老同志，有段时间一见我，就喊“庞士元”。

三国之初，庞士元和诸葛亮差不多是齐名的，一个号“凤雏”，一个称“卧龙”。做了军师后，庞统力主刘备占据荆襄，收取西川，这大概是他一生最突出的业迹了。然而不久，他便在出征雒城时中箭身亡，年仅三十六岁。

死得太早了啊，我想，如果庞统多活些年，甚至活过诸葛亮的寿命，滚滚三国怕就要另一番演义了。而庞氏一族，或许会更兴旺些？当然也不一定。黄帝姬姓，周文王周武王周公也是姬姓，而姬姓后来似乎并不比庞姓旺盛，好像连个庞涓、庞统之类的人物都没有。

人的才华和人的寿命有关吗？

许许多多才华的人早早地死了，许许多多没才华的人旺旺地活着；许许多多没才华的人早早地死了，许许多多才华的人旺旺地活着。

一个一个的庞姓人悲凉地死了，成群成群的姓庞的人快乐地活着；一个一个不姓庞的人悲凉地死了，成群成群的庞姓人快乐地活着。

我将上面内容，以《我姓庞》为题，发在互联网我的“博客”上，一年多时间，有一千多人点看，五十多人跟贴，绝大多数都是庞姓人士。有谈阅读体会的，有表示寻根、交友意愿的，有续家谱、族谱的；一位河南籍的庞姓朋友还打电话给我，说他发现庞姓人有两大特点：一是多性格耿直、宁折不弯、不擅做官者；二是身体多患心脑血管病者。我将此言也发到网上，很快有庞姓朋友回应：

——说得太正确了，家族遗传基因吧。



图二 1 父亲庞济民和他的小弟庞柏峰。摄于 2001 年春节。

二 庞湾

我是 2002 年 11 月 7 日去庞湾的。那天适逢农历壬午年的“立冬”，天气却不冷，秋阳高悬在澄明的空中，倒有些暖洋洋的感觉。上午 10 点左右，小叔庞柏峰开一辆桑塔纳来接我。总是出城慢，这儿挡那儿堵的，一上高速路就快了起来，三十多公里走了十几分钟，11 点左右吧，我们便下了高速，坐到了蓝田县城的“阿庆嫂面馆”里。

看那菜单上有“阿庆嫂面”，就点了一份，端上来一看，不就是干爨臊子面吗？这样的面，2001 年秋天我和父亲去蓝田县华胥乡时，就在其街面上的饭馆里吃过：一样的细长面，一样的用青蒜薹、黄花菜、猪肉（均切成小丁）做的油乎乎的干臊子。于是，就想，这面该是蓝田本地人常吃的面食吧，挂了个“阿庆嫂”的名而已，一问店老板，果然。

由此想到了父亲，老人家要是能活到现在该多好啊！如果身体允许的话，一块坐车上高速，回蓝田，一块在这儿吃干爨臊子面，然后一块去庞湾，那将是多么有意思的事啊！父亲肯定会特别高兴的，因为庞家辈辈相传，庞家的根在庞湾，祖上是从庞湾走出来的。

披一身西斜的阳光，下午3点多的样子，我们来到了属于三官庙乡管辖的庞湾地面。一问才知，庞湾分前湾和后湾两个自然村。公路是从梁上通过的，村子都在梁下。于是，顺着一条垫了新土的乡路朝下拐，一个弯又一个弯，树影掩映的半坡上，若干户人家房挨房、墙连墙地排列着，门前卧着大黄牛，檐下挂着黑红红的柿子串，后湾便到了。



图二 绿树掩映的庞湾。摄于2002年11月7日。

一个小伙子和几个妇女坐在门口剥包谷。见我们到来，小伙子礼貌地站起身来，小叔递一根香烟给他，说明了来历。小伙子吸了一口烟，说，我带你们去见老三爷吧，他是村子里辈分最高、年龄最大的人了。

老三爷实名庞忠志，生于民国二年（1913年），时年已满九十岁，发须全白了，头脑尚清晰，只是耳朵有些背，问话要大声喊。老人告诉我们，后湾现在有

三十七八户，一百七十多口人，姓庞的占绝大多数，几户杂姓是后来来的。前湾的情形也差不多。他小的时候，老辈人就对他说，庞姓的祖根在这里，县内金山、龙门、东坡、南沟、西寨等处的庞家都是从这儿分出去的。老坟地就在庄前的半坡上，好大一片，曾有柏树长得一搂粗。1965年“社教”前，每逢清明节，庞姓的子孙们都来这里上坟烧纸，跟过会一样，支锅盘灶，一人发几个馍，树上扯着白幛子，炮响得满山湾都听得见。我问有没有族谱、家谱传下来，老人说有是有过，叫“神轴子”，好几摞哩，重得很，好一些的青房（瓦房）才能挂得起，一般的草房、柴房都挂不起。可惜没能传下来，“文革”中“破四旧”，全给烧了。



图二 3 笔者 2002 年 11 月 7 日赴庞湾，采访时年已九十高龄的庞忠志老人。

在和老三爷交谈的时候，几位乡亲闻讯而来。他们告诉我，老三爷住的这排庄子是后来建的，六十多年前，大家还住在二里开外的“井深沟”，那里该是最早的大本营了，有两户人家几年前才搬上来，老庄子还撇在那里。“文革”中，几位善良的村民，曾将一个落难的县委书记悄悄地藏在那里好多天，躲过了红卫兵的揪斗。我说那就去井深沟看看吧。一位大嫂便主动给我们带路，下了一面缓坡，大嫂手指前面一个有绿树的地方，说就在那里，过了沟就到了，你们去吧。

这井深沟在地图上被称作“白牛河”。新编《蓝田县志》说这条河，“又名漪水，源于三官庙乡以南的封家湾，西南流汇樊家沟水，流长十五公里，至青羊庄注入灞河”。称“白牛河”，想必与一头白牛有关，或者两岸的某座山梁，像一头卧着的白牛吧。而“漪”呢，又是一个很雅的字，意思是水的波纹，故有“清漪”“漪澜”之说。相比之下，“井深沟”就缺乏点诗意了，初闻这三个字时，我还以为是“井神沟”呢。然而，庞湾的父老乡亲们一直就这么叫着，我想，大概是这三个字最符合实际情况吧。

的确，这是一条很深的沟，两边山梁夹持，沟底弯弯曲曲一脉细水，清泠泠地向前流着，发出细小的淙淙声。附近的山梁不算低了，如果在梁坡上打井，那井一定是很深的。



图二 4 井深沟。摄于 2002 年 11 月 7 日。

跨过沟朝上走，就看见两户人家的房屋了。那是辟梁坡开出的一片平地，门前是兼做场院的，一滚用废了的碌碡躺在树阴下，看上去像一个大的馍馍。遍地落叶，还有已朽烂的皂角，厚厚的一层，踩上去唰唰作响。两家人的院子是毗连的，是以前陕西关中地区常见的厦子房背靠背的形式，这样的形式如今已不多见了。门都上了锁，一家还用荆棘挡着，锁及门栓已生锈。门楼上都有砖雕刻字，一户是“勤俭节约”，一户是“家庭和睦”。小叔说西寨村咱庞家原先的门楼，也是这种样式。



图二 5 两户人家，人已迁走。

绕过院落，登上稍高的梁畔。畔下槐、杏、柿、核桃、梧桐、皂角等杂树交错，枝叶蓊郁；畔上立几棵侧柏，盘几蓬酸枣，野菊顶着小小黄花，像一枚枚金色的太阳。秋蛩唧唧轻吟，蚊蚋儿在眼前旋绕。近处有蔓菁地，绿叶中夹少许黄叶，看上去有些斑斓；远些的坡地上，包谷秆未拔，像一群群残兵的雕像。风很爽，微微凉，树叶轻轻地动。忽然有鸟声响起，像谁操剪似的，剪一下，再剪一下……

这是庞姓的先人们赖以生存的地方了。你可以想象，他们和中国任何一块土地上的农民兄弟一样，怎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日复日、年复年地将东山的太阳背到西山。这山梁土坡上的每一块土坷垃，都浸润过他们的汗水啊。梁坡地浇不上

水，谈不上肥沃，风调雨顺的时候，庄稼会长得好些，日子也就会好过些；若逢旱魃肆虐，或蝗灾、雹灾、风灾，庄稼歉收甚至绝收，日子就很难熬了。

于是，一些庞姓后裔就走出了井深沟，告别了庞湾，走向了四面八方，其中包括我们这一支的祖先；一些庞姓后裔还坚守在这里，一代一代地传衍，直到今天。

梁畔下那两株柿树上来时就看到了。叶子已无多，有黄有绿还有红的；柿子低处已没有了，稍高处还悬着若干，红彤彤的，秋阳下闪耀着诱人的光泽。伸手勾不着，捡个树枝去勾，依然勾不着。在我到院落后面找粗长一些的树股时，小叔已摘下连枝带叶的两抓了，有七八个吧。刚好口有些渴，于是就专拣软的吃了。

这柿子不同于产于临潼骊山一带的火晶，是那种硬板柿，一般在吃之前，是先要用温水去涩的。当然，在树上长久了，也会自然变软，以至于掉下来，称作“蛋柿”。到“蛋柿”的程度，就不涩了。我们现在面对的，是已开始变软，但还不到“蛋柿”程度的柿子，这就在汲取一包甜蜜的同时，也品尝到了涩的味道，尽管我们去了皮，只吃里面的“蛋黄”儿。

在两家人处拍了几张照片，时光尚早，记得村人曾说附近有泉，就信步向西走了走。绕过几块大石，看见一个低洼处，样子湿湿的，蒿蒿草草也比它处多些，走近已无泉，却把一只野鸡惊飞了，扑噜噜的，便有树叶“喀”一声，飘下来。抬头一看，咳，一棵大柿树！结得好繁哟，而且，几乎未被人采摘过！不少“蛋柿”已躺在树下了。此树无主吗？不可能，想必是柿子已多得不屑于来采摘了，或者是专门留给鸟儿们做过冬食品的吧。

那么就不必客气了。手一勾，勾下一抓子，再一勾，又是一抓子，红鲜鲜，亮晶晶，一掰一吞一包蜜。一口气又吃了成十个。这是有生以来最痛快的一次吃柿子，也是最值得纪念的一次吃柿子，因为是在祖先们劳作过的土地上！这该是先祖们知道我要写他们，给我的一次奖赏和鼓励吧？

以前读书，知道柿树是原产于我国的，品性耐寒又耐冷，秦岭南北是广为栽植的。就想在那些遥远的岁月里，祖先们或许也曾这样吃过柿子吧？逢年馐，柿树是做过救命树的，即使现在，柿子们不光给乡亲们以口福，也还是换取油盐酱

醋的“生活资料”哩。

吃了个腹中饱，还摘了些带着。我知道，我们有些贪婪了。世上的事，只要贪婪，就要被惩罚。我领受的惩罚是上了火，当天晚上，下嘴唇就起了一片燎泡儿，火辣辣的，回西安后，吃了些“三黄片”，一星期后才好，这当然是后话。

当我们提着几抓柿子离开井深沟返回来的时候，几位乡亲已在老三爷的家门口等着了。其中有老三爷的儿子、县政协委员庞生华和主任庞生年。我们就站在那儿聊了一会儿。他们的身后是老三爷家的门房墙壁，上面胡乱地画着一些粉笔字，看样子是孩子们的杰作。我注意到“庞帅是个大狗狗”“江南美女庞姣姣”几句话，和“美发”“压面”“服装裁剪”“电器修理”等看上去不怎么规范的广告文字，我觉得从这些话语里能感觉到偏僻山乡的时代气息。

话题围绕着两个问题展开：老三爷的弟弟庞忠希，和庞湾庞姓的来源。庞忠希的故事比较曲折，我们在下一节从容道来。而庞湾庞姓的来源，去井深沟前我就问过老三爷，老人说他只知道祖祖辈辈都在这里，我说民国、清朝时在这里，明朝时是不是也在这里？明朝时在这里，元朝、宋朝、唐朝时是不是也在这里？老人摇头，说不清楚。同样的话我再问眼前这几位，他们也说不清楚。只有一位年龄稍长者，言谈中透露出一点点信息。

他说村子里过去有一棵合搂粗的大槐树，股粗杈多叶子密，好大一片阴凉。可惜1958年“大炼钢铁”时伐倒烧柴了。小时候他们在大槐树下玩耍，似乎听长辈人说过：咱庞姓人都是从山西过来的，你看山西有棵大槐树，咱这里也有棵大槐树。

这样的不确切的说法，当然不足以证明庞湾庞姓就一定来自于山西大槐树下，但“大槐树”的确是一个符号，一个明代初年大移民的符号。

六百多年前，朱元璋从蒙古人手里夺取了江山，建立了大明王朝。多年战乱，许多地方已地荒人稀，为了恢复和发展生产，朱元璋便采用移民的办法来调剂。其原则是，“把农民从窄乡移到宽乡，从人多地少的地方移到人少地多的地方”。于是，湖广、山西，及江浙一带的农民被大批大批地迁移到冀、皖、豫、蜀等省的荒芜之地。由于山西省洪洞县的大槐树下是移民的集散地，于是便有了“问我祖先何处来，山西洪洞大槐树”的民谣。

如果庞湾庞姓的祖先是明初移民的一支，那么，这一支到陕西蓝田三官庙乡定居，至少已有六百多个春秋了。至于“大槐树”之前又生活在哪里，是湖广、山西，还是江浙一带？这怕是永远也搞不清楚的一个谜了。

关于庞湾庞姓的来源，我的父亲有一个说法：不是说周文王的一个孙子被封到庞地，他的后代就姓庞了吗？后来，这庞姓成员中的一个（父亲说此人叫庞达）受周王室的委派，成为看护“蓝田猿人”的特使，这位特使的后人就落脚在蓝田三官庙乡，是为庞湾庞姓的初祖。

如果父亲的说法成立，庞湾庞姓就有三千多年的繁衍史了。可惜这样的说法只是父亲的美好猜想而已，其美好不仅在于久远了庞湾庞姓的历史，更在于把我们的祖先和一百一十万年前的“蓝田猿人”联系到了一起。当然，猜想再美好也只能是猜想，或者叫臆想，因为“蓝田猿人”是1964年才发现的，周朝人和猿人无缘，见了猿人遗骨也不会认识，尽管出土猿人的公王岭距庞湾不远。

那天和庞湾告别的时候，太阳已经下山，西边天幕上已见半片淡月。借助依稀的晚霞，我观察了一下庞湾的地形：背靠高高的山梁，面向低平的湾滩，三面拱围，像一个硕大的簸箕——好风水啊，我对一直把我们送到公路边的庞生华说。



图二 6 笔者与庞湾“老三爷”庞忠志合影。2002年11月7日。

三 台湾血脉

亲爱的大伯，二伯，伯母，姑姑，姑父，哥哥姐姐，弟弟妹妹们，你们大家好！首先让这首《怀念》，揭开我们今天录音的序幕。所谓生命的烙痕，没有人能够切得断过去。且让我们的思乡之情，透过这段录音带，遥寄给远方的你们。现在是爸爸讲话。

大哥大嫂，你们好！我是庆，学名叫忠贵，在外边又改为忠希。在弟未说话之前，先说明弟已把家乡话都忘记咧。所以，现在用普通话和半家乡话音来跟你们说话，以表达弟的思念之情。这次因为弟媳惠贤，娘家有喜事，而且她也日夜不安，想着她的妈妈和一家人，准备先到南方。所以，弟和一家人，把要说的话录下来，带给你们听，虽然我们兄弟之间不能见面，听听我和妻子、孩子们的声音，知道弟现在一家大小过活的情形，也是好的。现在已在设法之中，如果她能回到南方，就会尽量地回我们家一趟。如果因某种情形回不去，这录音带，会请南方亲戚托人带回去，或者寄回去。

哥哥嫂子呀，大约是 1942 年，弟离别了伟大、敬爱的父母和可爱的家乡。当弟伤心地走出村子的时候，回头看看家门、房子、田园，内心的痛苦真是无法用言语来形容。这是弟出生的地方，更是伟大父母生我养我的地方啊，怎能忍心离开呢？真是心如刀割！思量了很久，后来，还是毅然决然地离开了。这也是弟一生中，永永远远难忘的一刻。弟知道，父母和兄嫂也会像弟一样的难过。想到父母年龄大了，实在有些不忍心。但又想到父母身边尚有兄嫂们照顾，也就多少有些放心了。哥哥嫂子们，你们为了父母长年累月地操劳，费了不少心血，弟今天唯有在这里说声十二万个对不起，来感激哥哥嫂子的伟大。弟实在惭愧，尤其未能亲自恭送父母的安息，痛恨终生。哥哥呀，你们才真正是父母的儿子。相信上苍有灵，会永远保佑你们全家安康，儿孙个个有前途、事业有成。敬请原谅这个不成气的弟弟吧。

哥哥呀，弟那年在无奈之下先到县里，又转往西安城，住了月余，后又到渭南去找同学谋工作。幸好同学的父亲在那里有地位，他将弟安排到他下属的一

个单位。约半年光阴，适逢某个学校招生，弟就到西安城南去考试，幸被录取，从此算是吃上了一碗公家的饭。曾记得有一年父亲到学校来看我，适逢那几天无课，要到上司家去帮忙，不孝的弟竟未能和父亲谈多久的话，他老人家就回去了。这样就成了永别。抗战胜利后，弟本来想回家看看父母和兄嫂，因时间急迫，也就跟随上司，先后到南京、上海、武汉等地，五几年就到了他乡。

那时候，弟觉得自己真的长大了，就下定决心，苦干、实干、愣干，随时随地充实自己。也是从那时候起，弟深感学问的重要性，那是成功事业的基础呀。所以就抱定了“有书必读，有学必上”的宗旨，经过几年的苦斗，算是奠定了高级学府的学术基础。进而用“一勤天下无难事”来勉励自己，发挥自己的专长，且养成了俭朴的生活习惯。至今检讨，凡是弟负责过的工作，无论参谋、主管、百人千人的指挥，大小事，都能顺利完成，这也是今天能安定下来的原因。

弟和妻是1957年3月15日结的婚，她高中毕业，人忠厚善良，勤劳苦干，善于理财；教育五个孩子，使其个个成人，上了高中、大学。因了她的能干，使弟才有这美满之家。现在，我们都有自己的工作，我每天骑低车上班，交通非常方便，相当于庞湾村到三官庙的距离，不到十五分钟就到了。弟做的是教育工作，所教的学生都是考大学的孩子们。去年秋天，我们有三百个学生，在联考中，考取了二百七十多个，我们的做法是请外边优秀的教师来教。再者，弟也十分地操劳，随时随地地督导教育，所以才有这样好的成绩。弟现在唯一的心思，就是想念老家所有的人。哥哥呀，请多保重身体，但求上苍保佑我们兄弟能有见面之日。弟现在家里设有佛堂，供奉着观世音菩萨和我们庞家祖宗的牌位，及家中寄来的父母的照片，早晚弟都必须默拜、上香、献水果、献茶，祈求保佑我们庞家子孙个个有前途、有事业……

弟现在要给忠孝哥讲话。二哥呀，你和侄儿、侄媳们大家都好吧？弟和家人恭敬地向你们问安！……听说嫂子已经过世了，弟心中非常难过。回忆弟那年离家前见过嫂子一面，觉得嫂子人非常厚道，又能干，真是一位贤妻良母。弟一家人在这里向嫂子致哀。二哥呀，请不要太悲哀，人生哪有不散的筵席，苦痛的事情实在太多了，请你多多保重。弟日夜盼望我们兄弟能有见面之日，更希望侄儿们能好好地充实自己。今天的社会，已进入了科学文明的时代，人人都应该具备高深的学问，才能创造生活、贡献社会。弟做着教育别人家孩子的工作，人

家都能有前途、有事业，相信我们庞家的子弟更不会落后……

下面我给贤姐讲话。贤姐，我是庆，在这里和一家人，向姐姐、姐夫一家人问好。姐，庆实在太想念你了。记得姐你当年出嫁的时候，弟也曾陪送过姐姐，一过去就是几十年，内心里真有说不出的难过和想念。姐姐，你现在家中的一切，弟到今天一点都不知道，姐夫和孩子们都好吧？弟弟想象一定很美满，孩子们可能都大了，小弟日夜不安地在想你，弟一家人在这里向姐姐、姐夫问好。

弟媳这次回大陆探亲，时间很紧，可能在家里顶多只能呆一两天。在这个短短的过程中，希望她能 and 哥哥、嫂子、侄子们，和姐姐、妹妹、外甥们团聚，并代表我祭祭爸爸妈妈的坟，祭祭我们庞家的祖先，看看我小时候走过的地方，所看到的桃园、柿子园和其他果园。还有，她这次回家，会使你们有许多不方便，当然，她也会有一些不方便，或不习惯、不到之处，请你们多多谅解，谢谢你们了！

……这一声声呼唤，虽是那般的陌生，却抹不掉血浓于水的亲情。我叫庞幼琴，在家排行老二，今年二十五岁，现在经营一家咖啡厅。做生意一直是我的兴趣，当然这要感谢父母对我的支持。听说今天要录音和你们说话，我心里好兴奋。翻开照片，不断地抚摸你们每一张亲切的面孔，仔细地端详每一个人的形象，带着思念的赤诚。虽然地球是圆的，但是就没有相聚的际遇，哪怕是飞车上的一刹那，上帝也吝啬得没给我们。小时候就是羡慕同学们有亲戚，常常傻气地问父母为什么你们不和我们住在一起。月已沉，星已散，但是亲情却是永不磨灭的。现在我们的生活非常富足，全家都很和乐，请你们不要挂念。也希望常常收到来信和照片，让我们知道，在我们的祈祷中，你们有无限的欢乐、无尽的幸福。最后祝福再祝福，彼岸的你们，身体康健，百年长寿，全家平安。

……我是家中的长子庞晋，今年即将从大学毕业，对于未来的前途，我自己充满了希望。爸爸常告诉我，人生如一股奔流，没有经历暗礁，便不会激起美丽的浪花。因此对每一件事情，我都努力地把它做好，以负起长子的责任。妈妈是一位标准的母亲，对我们的照顾无微不至，使我在求学的过程中无论受到任何挫折，总在父母的关怀下，都能再度站起来。快过年了，北方的积雪是否已经消融，愿春天的来临能带给你们更美好的一天。

……我是庞源，家中排行老幺，现在在高中念书。平时喜欢做球类运动，所以个子比较高，也比较瘦。在家中，爸爸只要有时间，就给我们诉说家乡的往事，使我好向往老家的一切一切。记得在中学的时候，老师教我们背过一首诗：“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每当念到这首诗，总使我想到远方的大伯二伯们，希望这短短的几分钟录音，能表达我对你们的想念之情。

……侄子们，我是你们的叔父庆。记得我离开家乡时，恒年大侄才两三岁，从照片上看，面孔好像没有多大的改变。我想你一定在努力地挣钱吧，弟妹及孩子们念书的也不太多。希望念书的人努力用功，多研究学问，把握人生黄金的过程，掌握重心，澄清观念，平时多下苦功夫，坚定信心，稳定情绪，在家孝敬父母，兄弟间要和睦相处，互相帮助，对别人要多忍让，千万不可逞强。叔父相信，你们每个人都是庞家的好子孙，无论你们做哪一行事业，都能成为一个成功者。

……选民侄孙，你是庞家第三代最大的男孩子，应该懂事，孝顺爷爷、奶奶和父母。但愿你更能多念些书，将来才能做一个有用的人，而且也是顶天立地的人，否则就非常辛苦了，又怎能谈到创造人生、奉献社会呢？希望你多为自己学业着想。古人云：“将相本无种，男儿当自强。”努力吧，六爷希望你永远记着这些话。

上面这些录音，是我从蓝田县三官庙乡庞湾村“老三爷”庞忠志家得来的。庞忠志在族中排行为三，在本门中排行老大，老二叫忠孝，老三就是录音中的主角、小名叫“庆”的庞忠希先生，忠希先生在族中排行为六，故被晚辈称为“六大”“六爷”。录音中提到的恒年是老三爷的长子，学名庞生贤；老三爷的次子即上一章提到的，现为蓝田县政协委员的庞生华；选民是恒年的儿子、老三爷的长孙。

录音带是1982年年初，庞忠希先生的夫人范女士回大陆前录制的，也就是说这是几十年前的来自台湾的声音了。可以想象当年庞忠志一家，兴奋地围着录放机听取这些声音时的情景——多么陌生而又熟悉的关中口音啊，原以为这个兄弟，庞家的这个男儿，早已在战乱中命殒魂消了，没想到他还活着，还成家立业，

把庞家的血脉传延到了宝岛之上！

应该说这是时代发展、社会进步的结果，如果放在 20 世纪 50、60 年代甚至 70 年代，这样的事情是不可思议的。事实上，庞忠希到台湾以后，是朝老家发过许多封信的。这些信都石沉大海了，其原因大概是地址总写错和没人敢收转——那些年月，“收听敌台”都以“反革命罪”论处，若有个台湾亲戚，“国民党特务”“通敌”“叛国”的罪名几乎是跑不了的。况且，庞忠志在 1965 年“社教”时，就被戴上了“地主分子”的帽子，成为被“专政”的“四类分子”，“只准规规矩矩，不准乱说乱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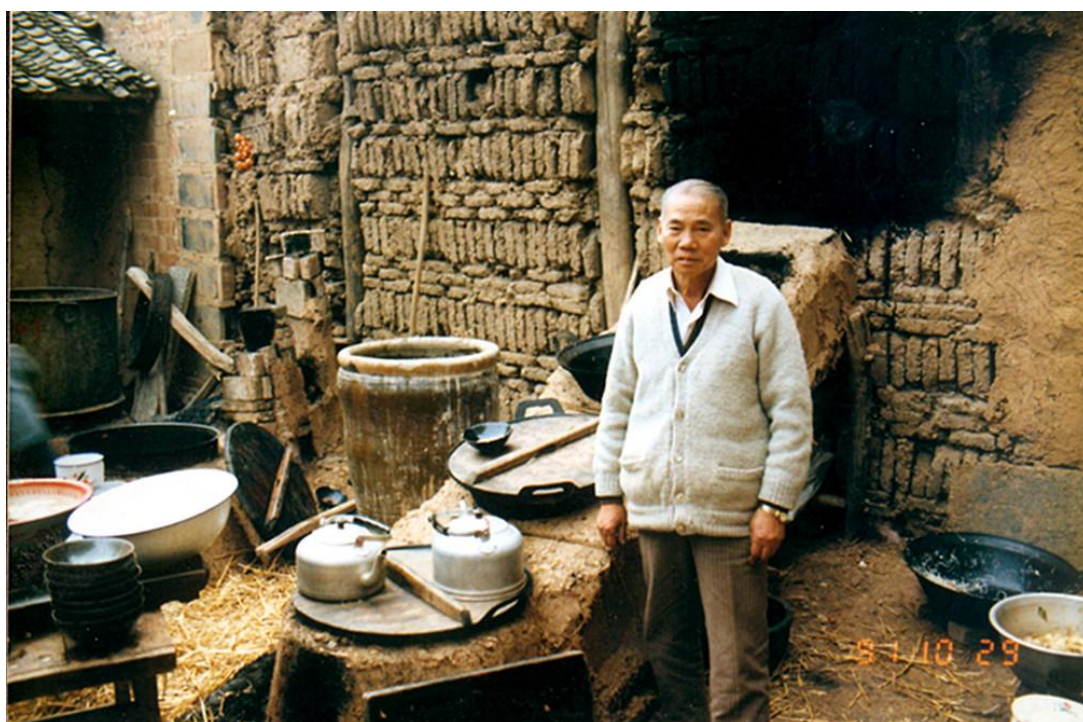
大约是 1974 年的某一天，一封写着“蓝田县横岭乡第八堡庞忠志收”的海外来信，被试投到金山公社，乡邮员问了许多人，无人知道这个“庞忠志”是谁。于是，这封信便在邮政所的桌子上放了二十多天。后来，这封信被公社中学的一位老师偶尔看到了，这位老师是庞忠志的亲戚，便要了这封信，揣在怀里，悄悄地拿到了庞湾。识字的庞忠志看了信的内容后，知道弟弟还活着，自然惊喜不已，却不敢声张。同时呢，又对信皮及信中的洋文两眼墨黑。于是，儿子庞生华把信悄悄地拿到三官庙公社，让公社中学的一位老师看，这位老师翻译不出来；又拿到县里，请县城中学的英语教师看，这位教师才告诉他，这是你几爸，是从美国纽约某某地址发来的。

回信费神了。这大概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蓝田县第一封寄往美国的信了，县邮局的工作人员从未办理过这样的信件，不知道信皮上该怎么写，也不知道这样的信该怎么寄。于是，查资料，问老师，请示上级，折腾了半天，还好，地址没有写错，信终于发了出去。

从此，算是联系上了。到 1982 年春天范女士回大陆探亲时，局势已经有了很大的变化，中国大陆这条巨大的航船，已开始行驶在改革开放的航道上了。当然，范女士还是先到蓝田县统战部打了招呼，才坐出租车来到庞湾。那时候距“落实政策”的 1985 年还有三年，庞忠志头上的地主分子帽子还没有摘，家中五口人住两间破厦子房，生活的苦窘、条件的简陋可想而知。对这些，范女士表现出来的修养令村人感佩：她进门就上炕，下灶就烧锅，粗面馍吃得下，包谷糝糊汤喝得香，说：“我回到自己家里了！”

又过了两年，1984 年，春暖花开的日子里，离家四十二年的庞忠希，终于

回到了家乡。真是“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啊！朋友们可以想象他们兄弟姐妹相见时的情景，那该是多么感人的场面！他燃香焚纸，在父母和庞家祖先的坟前长跪不起，泪流满面；他登岭下沟，走遍了庞湾的旮旯拐角，看桃园、竹园、柿子园，抚今追昔，感慨万千；他一户一户地看望乡亲，一个个地寻访分布在方圆数里的儿时伙伴，家家户户都送上一份礼物，礼物虽不多不大，但那是一片心啊！



图三 1 老家人盘锅、做菜、开宴，欢迎从宝岛归来的亲人。庞忠希站在锅灶前，感慨万千。

当然，他也注意到了故乡人还没有摆脱贫困的现实，比如，吃水就很困难，和几十年前一样，还要到深沟里去担。于是，在 1991 年再次回来的时候，就投资一万五千多元，让村里买沙石水泥、电线电杆、水泵水管等，上下修水池，将水抽到坡上头，一举解决了全村的人畜饮水问题。同时，也给家里买了彩电，并留下一笔钱，让家人拆了那破烂不堪的旧屋，盖起了崭新的两层楼板房……

庞忠希一共回来了六次，每次回来都要住上一二十天，最后一次是在 1997 年。如今，即我开写本书的 2003 年，已八旬高龄，且做过胃癌手术的庞忠希先

生再回来的可能性不大了，但他对故乡建设、对庞家后代的关心却是一如既往。而他的五个子女也都成才，三个董事长，两个总经理：大儿子庞晋在美国拿了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后，已回到台湾办公司；小儿子庞源也已大学毕业，有了自己的公司……



图三 2 庞忠希回到久别的家乡，与亲人们合影留念。

了解了庞忠希的故事，使我有一个认识：能走出去就走出去；走出去可能要冒风险，但走出去比不走出去强。试想，如果庞忠希先生当年不是咬着牙走出去，而是留在庞湾，留在蓝田，留在陕西，那么，他还能是现在的他吗？台湾还能有庞姓的这一支吗？庞晋、庞源兄弟姐妹，能受到良好的教育，从而出息成优秀的人才吗？陕西人，尤其是关中人，自古就有“安土重迁”的意识，所谓“金窝银窝，不如自家的狗窝”“三十亩地一头牛，老婆娃娃热炕头”，等等。这样的意识，害得陕西人和外省人比，能走出去者并不多。更不要说，走出去若干年后，又带着资金、技术，还有观念等等，再走回来了。就庞湾庞姓而言，20世纪40、50年代也就庞忠希一个。

四 庞永太与《冥寿序》

庞永太是蓝田县西寨村庞家的创建者，也即我们这一支庞姓的第一代先人。从留传下来的一篇《冥寿序》，可以了解到这位创业者的一些事迹。此序共一千七百余字，以略小于拳头的恭正楷书，书写在洒金的红纸上，共十二幅。一百六十多年过去了，红纸已经褪色，边缘也已破损，好在绝大多数字迹依然完整、清晰。

下面是《冥寿序》的全文：

恭祝

大硕德 延亭庞老翁

大人冥寿序

大壺范 庞媪毕太君

《洪范》之言“五福”也：“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终命。”自俗情论之，鲜不以为寻常境遇无足异者，而不知积德而食报，乃能保极而锡福也。友人庞文升，幼而读书，长而肆贾，本欲早年获益，用作三牲之供。不料中道见离，永抱终天之恨。今文升业效陶朱，家拟猗顿，籍隶于国学，序次于黉宫，而追忆堂上人，杳杳冥冥，虽涓滴不得享者，如抱隐戚，遂成郁闷。乃询余曰：自冥寿之祝，有此理乎？余应之曰：此情之极，愚而事之极佳者也。何谓无此理？夫春露秋霜之感，水源木本之思，所以似续而绵远者，寿之征也。

文升乃析陈翁媪行述，丐序于余。余阅其颠末而知庆余积善之说，良非诬也。谨按翁讳永太，字延亭，系乾隆己丑相，于今九十二岁。媪姓毕氏，系乾隆辛丑相，于今八十岁。皆以道光丁酉同年即世。假令诒谋未周，垂裕不远，家室有交谪之嗟，门庭增寥落之感。翁与媪虽年登耄耋，岁逾耆颐，而膝下之绕戏无资，身后之报享何赖？亦云：寿矣，何取于寿哉！而不然者也。按，翁以力田世业，以辛勤成家，种植之外兼以艺圃；农隙之余供子读书。故文升昆仲三人，而文升

以业儒经商，终食货殖，益不可谓非翁之贻留也。而居乡习于忠厚，持家务为俭约。待人以诚实，处世以忍让。野人之风味，殊见老成，农氏之先畴，甚合古处。此不唯翁之贤名，亦媪所内助而成之者也。顾生前未履乎厚享，而身后乃备乎奇福。

自文升居闾闾，理懋迁，筹算之术既遂，阜通之贿亦得，由是观学辟雍，侧列庠序，蜚声得路，骥尾附名。既焜耀于乡邻，乃扬显乎父母。庭训音杳，出入时切瞻依寝门，慕长视听，犹闻笑语。鸡豚不逮，以椎牛而补报生恩；乌鸟情私，借反哺以永祈高寿。又况多男衍庆，瑞应华封，诸孙毓灵，祥征兰荫。太和溢于满堂，人人快意；喜气添于贺客，事事欢心。恒春树记年，寿山福海，于今承井络之功；蟠桃坞起宴，金母木公，依旧作瑶池之会。嘉祥丕应，吉兆成讖，谁谓冥寿之祝，不足当显亲之意哉。独是莫为之前，虽美弗彰；莫为之后，虽盛弗传。庆祝虽夸于一时，诒谋不及于异日，非远图也。

既祝冥寿，益生冥感；既迓三多之福，益修二季之祝；既崇四尺之封，益作十年之树。香火欲常盈，列石以表经，荒烟蔓草而不衰。拜扫因时举，刻志以铭历，风雨岁月而弗坠。賡难老之辞，赋长生之句，其谓是欤！是故幽明无二致，享于夜台与享于庭帟，其理一也；早暮如同时，荣于身后与荣于生前，其境同也。其积之厚，其流之光也；其发之迟，其传之远也。酌以大斗，祝以兕觥，以是之为俾尔寿而臧也，亦何不可之有？则因而有感矣，窃尝博观于乡区之间，遍阅夫人类之众，其为白发而頽然者，不知凡几也；其为黄耆而以翼者，不知几多也。其卒也，时至而去，与时俱泯。又或，殷实者不过以逸颐而终，寒素者又率以乏养生，叹寿则寿矣。谁则知者，安能使后昆永裕，门祚振兴，物唱由庚，礼丰琼筵，添管城之毫，假诸生之笈。勒事实与贞珉，写行述于围屏，以志生前而垂来兹哉。则甚矣，寿而有期者不如寿而无期者，之为时更远矣；寿而弗传，不如寿而有传者，之为美乃彰也。以慰往者之心，以伸生者之情，以酬苦者之劳，以悦观者之意。此一举也，亲戚远近无不交口而誉美也。况余友谊乎用。

是为序。

例授征仕郎吏部候选直隶州州判丁酉挺拔愚晚孙思沛顿首拜撰

例授修职郎吏部候铨儒学司训加二级廩贡愚晚李时雍顿首拜书

例授文林郎吏部候选知县己酉举人加一级愚晚郑宜左顿首拜校

例授修职郎吏部候选儒学司训加二级廩贡愚晚李时雍顿首拜书

例授征仕郎吏部候选直隶州州判丙午恩贡姻晚陈九畴顿首拜阅

赐进士出身

诰授奉直大夫刑部福建司主事授吏部验封司兼考功司前翰林院加二级愚晚岳云衢顿首拜阅

例授武略骑任蓝田城守营随带军功加三级纪录三次愚晚赵珍顿首拜校

例授修职郎吏部候选儒学教谕恩贡加一级愚晚郑重之顿首拜阅

例授登仕郎议叙分发山西即补巡检加一级愚晚刘光裕顿首拜校

例授武略骑尉候选即用卫千总戊午科武举晚生宋元成顿首拜校

亲友乡党赵全昌（下八十九人姓名略）全顿首拜贺

咸丰十年岁次庚申秋九月上浣吉日



图四 1 冥寿序 1—4 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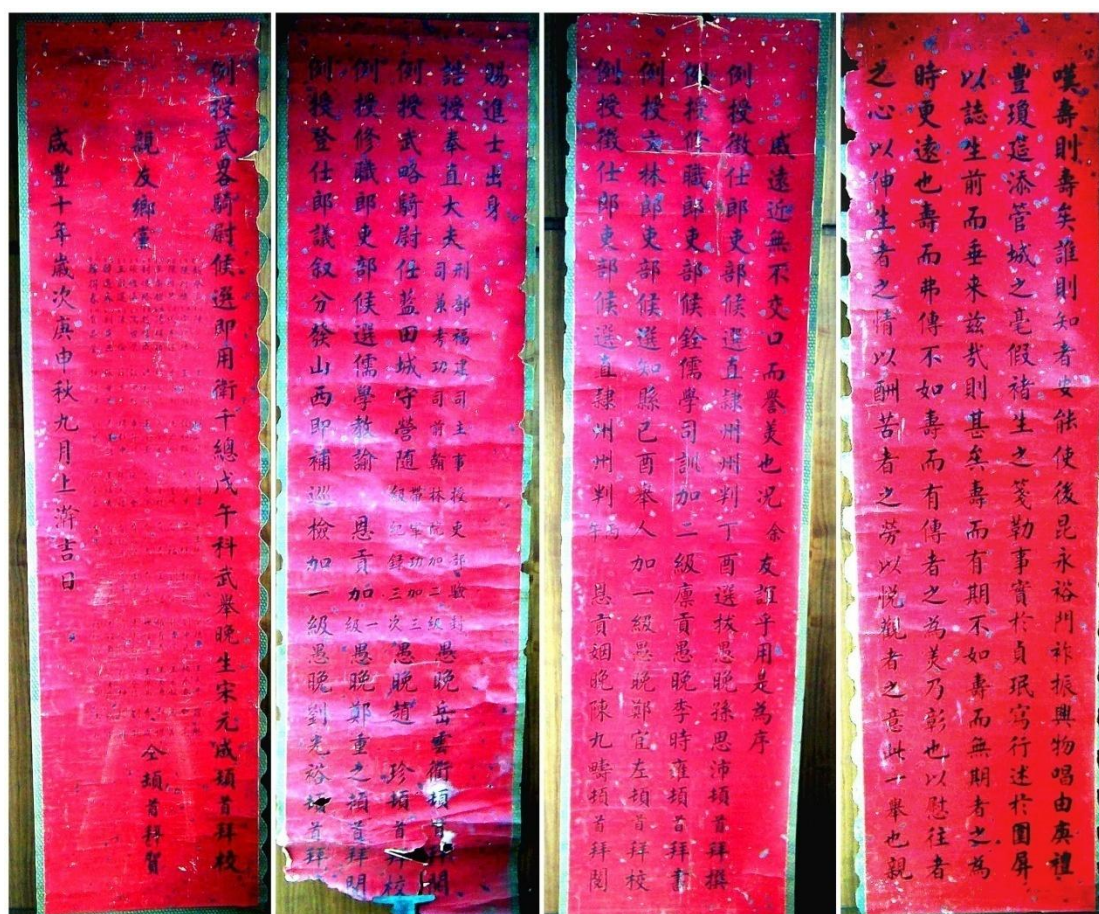


图四 2 冥寿序 5—8 屏

“硕德”和“壶范”是敬称、恭维语。“硕”者，大也，“硕德”就指有很大德行的人；“壶（读 kun）”，古时宫中的道路，引申为内宫和妇女居室的代称，“壶范”，也就是妇女中的模范了。而所谓“冥寿”，就是为已经死去的人也做寿，因而也称“阴寿”“阴庆”或“冥庆”。其做法，和给在世的人做寿无大区别。有在家做和在寺院做两种形式。在家做时，要设寿堂，烧高香，子孙穿彩服，宗族和亲友登堂拜祝。按照讲究，冥寿礼品是不送对联的，可送寿屏、寿轴——上面的《冥寿序》即为“十二屏”或称“十二轴”，寿轴上一般还要写“仙山不老，佛国长存”等字样，或单写一个“庆”字。桃呀、糕呀、烛呀、面呀是可以送的，但要加上十副纸元宝和两杯糖茶。酒席荤素均可，以素席为多，一般不拜忏。在寺院做时，要拜忏，即请僧人念经、做法事，一天、三天、七天不等，以圆满的那一天为正日。隆重者，要办水陆道场，由四十九个和尚拜忏七七四十九天。事毕，寿者牌位可放入寺院中的根本堂，以承受香火。

据此，我们不难想象庞文升为父母做冥寿时那隆重、热闹的情景。不说别的，筵席起码得摆十几桌，因为仅《冥寿序》后面的署名，就有九十九位之多。

序末署名有几个“候选”，这“候选”，是清代的选官程序。大凡郎中、道员以下的官吏，若由考试、捐纳出身及原官依例起复的，均需赴吏部报到，俟吏部依次选用，故称候选。候选确定后，赴指定官署候补。也就是说，官员后备队里已有你的名字了，你就等着到什么地方去做官当老爷吧。还有“州判”，这是清代直隶州知州的佐官，从七品，即相当于七品县令。这个“从”字，使人想到当今一些人名片上印的“享受副局级待遇”“正处级调研员”“相当于副处级”等等。



图四 3 冥寿序 9—12 屏

读《冥寿序》可知，庞永太生于清代乾隆己丑年，即公元 1769 年，生肖属牛；卒于道光丁酉年，即公元 1837 年，活了六十八岁。他的老伴庞媪毕太君，生于乾隆辛丑年，即公元 1781 年，生肖亦属牛；卒于道光丁酉年，也就是说，这位庞家的老祖母，只享有五十六岁的寿命，便和丈夫同年离世了。其子庞文升

是在父母去世二十三年之后的咸丰十年，即公元 1860 年，为其父母举办恭祝冥寿活动的，如果庞永太和毕太君还活着，那么到咸丰十年的时候，按虚岁来计算，刚好一个九十二岁，一个八十岁。我的父亲庞济民，在记叙家史的文章中多次写到，也多次和我谈到，说庞永太活了九十二岁，毕太君活了八十岁，显然是将二老的冥寿当作实寿了。

“翁以力田世业，以辛勤成家，种植之外兼以艺圃；农隙之余供子读书。故文升昆仲三人，而文升以业儒经商，终食货殖，益不可谓非翁之贻留也。而居乡习于忠厚，持家务为俭约。待人以诚实，处世以忍让。野人之风味，殊见老成，农氏之先畴，甚合古处。此不唯翁之贤名，亦媪所内助而成之者也。”这是《冥寿序》中对庞永太夫妇一生业绩及其精神、品德的概括。

从这段话可以看出：庞永太的祖上是以农为业的，到他这一代依然未脱离田地。在种地之外，庞永太还兼营“艺圃”。这个“艺圃”，父亲解释为“药圃”，即中草药园地，这是有道理的，因为“艺”的本意是种植，而作为农作物的种植，前文已讲过了。我想，这个药圃，在庞家的发家史上，意义该是非同小可的吧。因为单靠种地积累钱财是比较困难的，而种药卖药，如果适销对路，效益要好得多。

记得二婆（小叔庞柏峰的母亲）曾说过，祖辈相传：“相公娃，庞老八，开药铺子发了家。”这个庞老八，可能是庞永太的父亲，也可能是庞永太本人。合乎情理的解释是这样的：清代乾隆年间（拟或更早些），家住三官庙乡庞湾村、排行为八的一位少年到蓝田县城一家药铺当了“相公”，即可以穿长袍马褂、比较体面的学徒。若干年后，勤奋聪颖的学徒变成了睿智能干的老板，庞老八自立门户，开了药铺，随后，便成家立业，在县城附近的西寨村购置了田产、房屋……据说庞家现在的宅地原住户姓高，也是个财东。后来高家财东破产迁居南山，庞家的祖先就将其宅地买了下来。

庞永太在务农、艺圃之外，还供子读书，这是很有远见的。其子庞文升之所以能够“业儒经商，终食货殖”，以至于“观学辟雍，侧列庠序，蜚声得路，骥尾附名”，成为一个以“振兴文教”而“焜耀于乡邻”“扬显乎父母”的成功者，是和其具备的知识、文化不能分开的。古人云“书中自有黄金屋”，此言当然不是绝对，大字不识几个的文盲成为富翁的例子是有的，满腹诗书却潦倒一生的例

子也是有的，但遍览古今中外的富人，有文化者还是占了大多数。

读过一篇介绍明清时期徽州商帮的文章，说贾与儒密切联结，是徽商的一大特色。他们“贾而好儒”，或“先贾后儒”，或“先儒后贾”，或“亦儒亦贾”；“贾者力生，儒者力学”，“贾为厚利，儒为名高”，“张贾以获利，张儒以求名”。庞文升其实走的也是这样的路子。在儒家文化占统治地位古代中国，一个普通人要想立身兴家、最大程度地实现生命价值，走这样的路子不啻为最现实、最明智、最可取的选择。

《冥寿序》之外，能反映庞永太事迹功德的，还有一副家传至今的木制对牌，上书：“桐孙再发枝，景仰生前懿行应超夫北海；兰芽重争秀，慨想没后世德堪绍乎西山。”（“桐孙”，桐树新生的小枝，“懿行”，美好的行为；“兰芽”，兰草的嫩芽，世德，累世的功德。）对牌做于清道光二十一年，即公元 1841 年，是庞文升为二老“过三年”时所做。

五 庞文升与谦受堂

庞文升是西寨村庞家的第二代掌门人，也是将庞家推向兴盛的主要功臣。其生卒年当在清朝的嘉庆和同治之间。文升的母亲毕太君生于 1781 年，过去女子嫁人早，就算她十六岁成亲，十七岁时生下文升，那么，文升的生年当为 1798 年，即嘉庆三年。其父母是 1837 年同年去世的，那年文升足龄三十九岁，虚龄四十岁，所以《冥寿序》中有“不料中道见离，永报终天之恨”的话。1860 年，文升为父母举办冥寿，那年他六十二岁。父亲在回忆录里曾写庞文升是 1863 年（同治二年）病逝的，此推断如果准确，庞文升的在世年龄就是六十五岁。父亲却言庞文升“终年八十八岁”，显然又算错了。——父亲将两代祖先的年龄都错算到八十岁以上，大概和他希望祖先是寿者的心理有关。

弟兄三人中，文升为老大。他幼年入学堂，读书用功，学业有成。长大后，以儒家思想立身，以经商贸易致富。《冥寿序》里言其“居闾阗”，也就是在大街上开店铺（闾是市区的墙，阗是市区的门，闾阗的意思是市区，后来也指街道和店铺）；“理懋迁”，也就是经营贸易业务（懋同贸，贸迁就是贩运的买卖）；“筹算之术既遂，阜通之贿亦得”，即精通理财之术，使钱财利润源源而来。“业效陶朱，家拟猗顿”——事业已发展得像春秋时的陶朱公范蠡那样了，家产已可以和战国时的巨富猗顿相比拟了。于是，“观学辟雍”，“籍隶于国学”，即在国家办的大学堂里学习（辟雍本为西周天子所设的大学），并取得了学籍。“侧列庠序”，“序次于黉宫”，即参与、资助乡村的教育事业（庠为中国古代的学校，后人通释为乡学，以其概称学校或教育事业；黉宫亦为古代的学校）。“蜚声得路，骥尾附名”，即美好的声誉到处有人传颂，高才俊杰的行列中也有了大名（骥为千里马，常喻杰出的人才）。其业绩，足以光宗耀祖、称荣乡里了。

给人写序，多言人之长，忌说人之短，溢美之词是避免不了的。这一点我有体会：这些年来，常有人找上门，请我为他的文学书稿、字画作品写序、写评，婉辞不过，答应下来，花时间通读其作品不说，还得想着法儿为其人、其作品说好话，还要说得巧妙、到位。所以我想，在文升一代，庞家是富了，但不至于富得像范蠡和猗顿那样；庞文升在创业过程中，肯定遭遇过许多挫折，也会有不少

的失误，其性格中也会有缺陷，做事为人也会有不足、不到之处，但这些，我们在《冥寿序》里，是看不到的。

西寨村庞家是有家谱的，和庞湾的族谱一样，也称“神轴子”，还有穿清代服饰的“神挂像”及“牌位子”，可惜都在“文革”浩劫中烧毁了。据看过“神轴子”的父亲回忆，庞文升的两个儿子，也就是庞家的第三代，叫承祖、承先；第四代是启字辈，他只记得一个名字叫启德；第五代是父亲的曾祖父辈，兄弟二人，其名字，父亲的祖父、父亲、叔父们都记得很清楚，一个叫士彦、一个叫士俊。他们都曾供职于蓝田书院，并创办了蓝田西关小学堂。

从传藏至今的几幅字画，大体可见庞家这两位先人的才学、人品和交往。一幅为光绪十年（1884年）和光绪十二年（1886年）两任蓝田县知县秦予钧写的，内容为：“声心相感鹤欲语，笔力所到花为香。”这是称赞士彦、士俊兄弟的才华了。另两幅出自光绪十四年（1888年）蓝田县在任知县张桐荫之手，分别为：“佳名冠吕青琐闼，妙语付之乌丝阑”“天人一切大欢喜，花木四时皆吉祥”。



图五 1 张桐荫先生书赠庞家的对联

青琐是古代宫门上的一种装饰，刻以连环文，以青色涂之，后借指宫门、官门；闼，读 ta 音，也是门的意思。乌丝阑，也作乌丝栏，指有黑格线的绢素或纸笺，借指笔墨书信之事。

庞士彦的儿子就是父亲的祖父、我的曾祖父庞秉钧了，是为第六代。以此算来，祖父第七代，父亲第八代，我当为西寨庞家的第九代“长子长孙”。

父亲的少年时代，庞家的家境已近败落，但仍不失富家风貌。据父亲回忆，“庄院在村子的最西头，出村不远就是灞河。大门外有一棵非常大的槐树，大约三四抱粗吧，心都空了，枝叶却繁盛，其形状似一条盘龙，人称‘龙槐’，龙槐上常有喜鹊窝。树的年代无从考证，相传为汉槐。20世纪40年代先遭雷击，后又被国民党驻军砍伐，烧柴了。庄院坐南面北，前后七进，镶着砖雕的门楼，大厅房七个金字牌匾一溜儿排开，四个明柱亦悬挂圆形吊牌，房屋门窗均为楠木雕花格子状，可谓富丽堂皇。”父亲回忆说：“正屋斜对面有庞家的中药铺，是一个三间宽的四合院，坐北向南，起名‘仁爱堂’。管药铺的药师我叫他李师爷。这个药铺开张于清朝乾隆年间，20世纪30年代初倒闭后卖掉。药铺后面是一个花园，也称药园、柴园，园子里有五间大房，存放大车、轿车、木料等。大房西边有一盘碾子，直径八尺，比一般所见的碾盘都大。那碾碌碡是从山西省运回来的，质地为特殊的三角砂石。由于盘子大，碌碡好，一次能碾一石二斗谷，碾出来的小米成色好，熬饭特别香。路北还有五间宽的马坊，牛马成群，几丈长的石槽全用石条砌成。各式农具也一应俱全。”

庞家的庄院起名为“谦受益”。据父亲回忆，中院有屏风门，门上方挂有“谦受益”镏金大匾，逢年过节时，堂号下常常挂满条幅。庞家的秤上、斗上、马车上、装粮食的麻袋上，也都写着这个堂号。“满招损，谦受益”，是《尚书·大禹谟》中的话，其意思稍有点文化的中国人都懂得：骄傲自满会招来损失，谦虚谨慎能得到好处。取这样一个堂号，可看出庞家的创业者们受传统文化影响之深。它像一面镜子，悬挂在庄院最醒目的地方，让庞家的所有成员时时都能看得到，其提醒和约束作用是显见的。当然，此语和许多治家格言一样，只在一定的条件下起作用，如果一个社会处在激烈的巨大的变动之中，你一个人、一个家庭，即便是再谦虚、再谨慎，对冲涌而来的狂澜来说作用可说是微不足道的。就以庞家

为例，我相信我的列祖列宗们做人处事是谦虚谨慎的，治家理财也可以说是克勤克俭的，但家境还是在民国年间衰败了，主要原因是什么呢？兵荒马乱的社会也！这就好比现在地球上的人们煞费苦心地搞科技、搞环保，其意义说大就大，说小就小，看你以什么做参照系，一旦太阳系、银河系的大限到来，地球人所做的一切都会随着地球化为烟尘。



图五 2 “谦受堂”大匾。庞家的匾已无存，此匾图摄于陕西三原孟店民宅。

“谦受堂”的另一个意思，是“谦受”谐“天授”（蓝田人将“天”发“谦”音）。庞家门口那棵大槐树很早就空心了，用砖泥封着。某一日，天降大雨，封口被冲开，庞家人和泥再封时，发现里面藏有一个小陶罐，罐中有银锭九颗。于是，认为这是“天授”之财，是老天爷让庞家富起来的一个象征。庞家人以这些银锭为基本，再添财物，在村东置地，修起一座五间宽的关帝庙，分前殿、中厅和上殿，内塑关公、菩萨等神像。同时，又在村西头的二硷头上修起一座魁星楼，两层，约三丈高。魁星，这位被人们视为主点文武状元的星宿神，脚踏鳌鱼，面向南方，蓝面赤发，形象丑狠。后来，1937年吧，抗日战争爆发，魁星楼被拆除，改建为钢骨水泥式的炮台。关帝庙里，也办起了小学校。

除了“谦受堂”之外，牌匾的内容，父亲尚能记得的还有“承先启后”“含辛茹苦”“毓麟祥徵”“兰荫太和”“垂裕后昆”等。“承先启后”不但有牌匾，还有砖雕。牌匾早已无存，砖雕过去镶在二门楼的正上方，两边还有诸多砖雕陪衬，

如今二门楼已拆旧修新，砖雕还在同一位置镶着，陪衬却只有两朵莲花了。“含辛茹苦”匾原来悬挂在厅房中间，很醒目，父亲分析此匾有可能是对庞家第三代或第四代某位女当家者德行的彰示和纪念，我认同这样的分析。当然，还可以从庞家是开药铺起家的角度来理解，当归、黄连、甘草、生地、附子、丹皮之类，不都是些“辛辛苦苦”的物什么？



图五 3 “承先启后” 砖雕

2002年11月8日，回到西寨村的我，在小叔的帮助下，把那些昔日的砖雕从楼上纸箱里翻出来，摆在室外的窗台上拍照。砖雕有数十块，内容可分为人物、花鸟、字体三类。字体类只存“梅”“月”两块了，和其相对的“松”“风”不见了，可能是拆老房时打碎了，或者被谁拿走了。花鸟类有莲花、忍冬、云雁等等。令我特别欣喜的是四块人物类“画像砖”还保存完好。它们都是尺五见方，雕刻精细，图案清晰。分别为“耕作”“读书”“砍柴”和“垂钓”。看着这些遗物，我想到了父亲写的几句诗：“蓝田故乡好，西寨有庄园。庞家谦受堂，相传几百年。”



图五 4 “梅”“月” 砖雕



图五 5 砖雕：耕、读、樵、渔

好肥硕的秦川牛啊，头低着，长长的犄角乍起来，身上的腱子肉一嘟噜一嘟噜的；微胖的主人站在牛体后边，戴笠，扎腿，扛弯犁，握短鞭……这便是“耕作”了。在“读书”里，主人已换上了袍服，姿态优雅地坐在机凳上，斜倚着案几，双手郑重地捧起一部书……仅从这两幅图案，你就能领略所谓“耕读传家”是怎么回事了。“砍柴”可见主人的辛苦，手中拿着斧子，肩上挑着柴担，打着绑腿，弯着腰，吭吭哧哧地行走在崎岖的山路上……真所谓“樵斧丁丁响翠微，赤肩半脱汗湿衣”“秋残日暮归来晚，茅檐洗脚月又明”啊。“垂钓”是“一闲对百忙”了，主人戴凉帽，穿便鞋，手持钓竿，似乎嘴上还叼着烟斗……不知当年谦受堂的主人们，是否曾有过“渔翁看破兴亡事，独坐秋风钓石边”的潇洒，和

“一尺鲈鱼新钓得，儿孙吹火荻花中”的欢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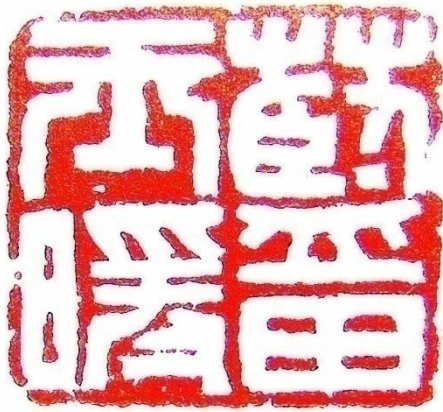
照完画像砖，二婆说还有一个插屏哩，就带我到三楼堆放杂物的仓房，指给我看。揭起盖在上面的塑料布，我小心翼翼地将其端到二楼的晾台上，擦去灰尘，仔细地端详起来。这是一个用花梨木做成的摆件，正面图案为“福禄寿”三星。“天上三吉星，人间福禄寿”，旧时的富裕家庭，客厅里多讲究摆放这个。居右的是天官福星了，他右手持拂尘，左手捋胡须，包头巾长长地垂下来，面容当然是笑咪咪了。居中的文昌君禄星个头高大，由于专管人间的功名利禄，所以头上就戴一项特别大的官帽，腰间束着宽宽的金腰带，手中的玉如意也是大号的。南极老人寿星居左，模样儿很有趣，头特别长，脑门很高，额头处还旋了一个弯，手中拄的，是一柄弯弯曲曲的龙头拐杖，上面还挂着一个药葫芦。画面下方，福星和禄星之间，还站有一个端着盘子的总角稚童，盘中放着一枚大寿桃。背面的图案是三只蝙蝠在灵芝状祥云的烘托下展翅飞舞，中间是一个扁“八”状磬，居中上位置的蝙蝠口中垂线，线串磬而过，吊起一条肥大的红鲤鱼，我想大概是“福庆有余”的意思吧。

观摩着这些古色古香的图案，我想象着我的祖先们购置这些摆设时的心情。是啊，对一个人而言，谁不想活得幸运有福，受人尊重，且多活些年头呢？对一个家庭而言，谁又不想“三星高照”“五福临门”呢？趋利避害，祈安求顺，纳福免祸，乃人世之常情，中国人是这样，外国人也是这样，古代人如此，当代人也如此，尽管希望是一回事，事实是另一回事。

还有一个“梅鹊瓶”，也属于谦受堂遗物。曾祖父在世时，将其传给了祖父，祖父又将其传给了父亲。此瓶高约一尺，外釉灰黄且有裂纹，上面贴花凸纹一树腊梅，立一只扬首喜鹊，皆黑色，颈耳部则点缀数朵白梅——这样的构图在中国吉祥图案中是被称作《喜鹊登枝》或《喜上眉梢》的。瓶底上有“成化年制”四个字。明代成化年间的瓷器是很有名的，此件若为真品，该有五百多年的历史了。我查了查资料，成化瓷是很精细的，而此瓶作工有些粗糙，据此可断其为后世的仿制品。然而，不管怎么说，它都是一件传世之物，载纳着庞家历代先人对美好生活的希望，也鉴证着几多年的日月星光。现在，我将其双手捧起，放到耳边，我听见了细微的嗡嗡声，像近处的松涛，像远方的海潮，绵长悠远，不绝如缕。



图五 6 花梨木插屏与梅鹊瓶



图五 7 蓝田玉暖（庞任隆 刻）

六 武生庞秉钧

清朝光绪年间的某一天，一辆征尘辘辘的马车停在三原县城的客店门前。车上跳下几位提刀携弓的客人：四十多岁的师父、二十岁出头的师兄和十八九岁的师弟。他们是来考武举人的，参考人就是这位身材高大、面貌英俊、双目炯炯有神的师兄。住店人中有同乡认出他们，给人指点说那小伙是蓝田县有名的武生，武艺高强，这次中举不成问题。这位武生看上去也是踌躇满志，举手投足都充满着信心，似乎从此就可以步入朝廷的武门，有了实现自我、报效国家的机会。

第二天一大早，他们便去考场报了到，考官让他们回客店等候消息，却暗中差人告诉说，要进考场门，送银三百两。性情刚直的武生一听就火了：这不是索贿吗？考武举凭的是真本事，讨吃黑食算什么呀！这钱不能给。师父见状，就去找考官，好话说了一箩筐：来时带的银两少，仅够几天的食宿，如果能通过考试，一定专程奉上谢礼，云云。考官听得不耐烦，手一挥，说那就考吧。

晚清的武举考试，得过三门：力，刀，箭。力是发力、力量，通过打拳和举不同重量的锁子石来测试考生的内劲外力；刀是刀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一系列动作；箭是骑马射箭，在飞快的奔驰中看你能否直取靶心。来自蓝田的武生精神抖擞地上场了，他先打了一套心意六合拳，腾跳挪跃，如龙似虎，卷地起风；接着走到那一排锁子石边，选中最大最重的那一对，蹲马步，运足气，发一声喊，一下子将其举过头顶；然后是青龙偃月刀，挥、抡、劈、砍、撩、带、抹、抽……直舞得雷滚电疾，日光失色：总之是前两项都完成得很圆满，满场叫好，一片掌声。

问题出在骑马射箭上。按说射箭本是武生的强项，平日里已练得百发百中了。他们是带着自己的弓箭来的，没想到进考场后，考官要“验箭”，说你们带的箭不能用，要用“官箭”参考。武生看了看发给他的三支官箭，倒也光滑细致。于是，携箭上场，策马疾驰，搭箭拉弓，嗖——离弦之箭，直指靶心而去。然而，那箭在接近靶心的时候，却突然箭头朝下，掉到了地上！再策马，再搭箭，再拉弓，嗖——又是在接近靶心的时候，一头朝下！第三次，武生把弓拉到了极满，这次好一些，飞箭上了靶，却远离了靶心！

于是，考官当场宣布，某某考生，箭术不及格。这也等于宣布，你这个考生，已与武举无缘了，收拾行李，回家去吧。武生的沮丧和失落可想而知，他满脸涨红地将良弓摔在地上，双拳击头，眼睛似要喷出血来！师父比武生更难受，他一把一把地拽着自己的络腮胡子，额头上的青筋暴得老高，没有想到啊，自己的得意门生，箭术竟考得如此差劲！

什么原因呢？还是师弟多了个心眼。他把身上带的银两，悄悄地塞给了考官的部下，只问箭术高超的师兄为什么会落靶。考官的部下告诉他，因为你们事先没有送礼，得罪了考官，人家便有意为难你师兄，那箭都是特制的，箭杆里灌了铅，箭头上涂了铅，用这样的箭上场，能射中才是怪事哩！师弟将此内幕告诉了师父师兄，师父恍然明白，不禁仰天长叹：不是弟子无能啊，是这个考场太腐败，这个社会太黑暗！于是，胡子一捋，手一剁，对两个徒弟说，这样的武举，不做也罢，这样的官场，不进也罢。三原的龙桥和城隍庙远近有名，咱们既然来了，就去看一回，然后挺起胸膛，高高兴兴地回家！……

龙桥看了，城隍庙也看了，武生也把沮丧的情绪扔到一边了。然而，这件事对一个有志青年的打击还是很大的，它意味着习武报国的愿望落空了，意味着“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想破灭了——列祖列宗啊，这难道是我的错吗？庞家的儿孙们，从小就聆听先辈的教诲，做人要诚厚正直，为官要清白廉洁，可如今，清白廉洁的官到哪里去找啊？也罢也罢，就做一个诚厚的平民、正直的农夫吧……回到家乡，站在谦受堂的院子里，眼望星月不明的天空，耳听灞河滚滚的涛声，武生喃喃地说。

几天后，他所敬重且相交好的“牛才子”兆濂先生（即陈忠实著茅盾文学奖长篇小说《白鹿原》中“朱先生”的原型），差学生送来一副对联，字是牛先生独具的“娃娃体”，一笔一画，清晰、疏朗、方正而硕大，内容为：“读五车书天空地阔，退一步想心平气和”。先生在安慰我呢！武生反复地读了几遍，郑重地拿到县城去装裱，然后悬挂在厅房的正墙上。——1937年7月21日，牛先生病故，步入老年，有病在身的武生，派他的长子，也是牛先生的学生庞应理（我的祖父）和长孙庞书翰（我的父亲）前去吊唁。在父亲的记忆里，牛先生的灵堂设得很大，前来悼念的人很多，墓也修得好，有明庭，有小庭，两边还有小洞，陈设着许多精致好看之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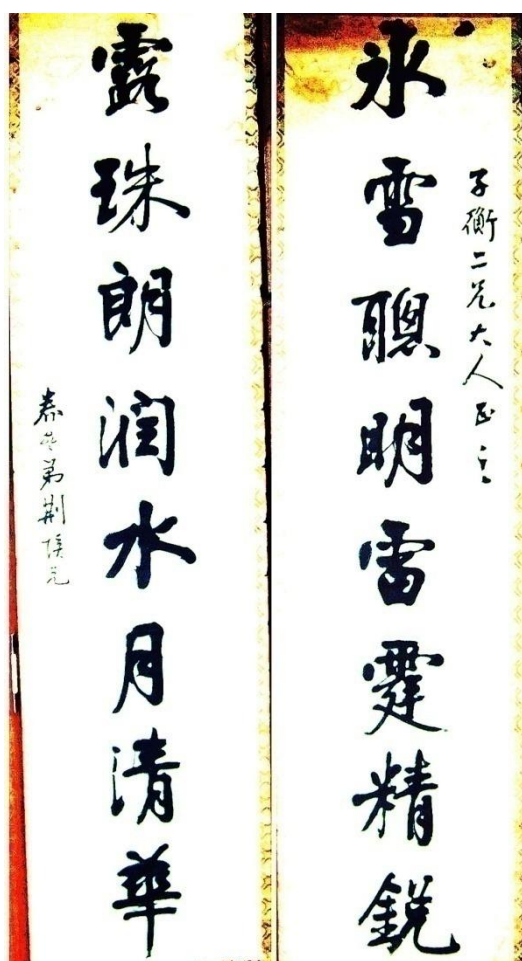


图六 1 牛兆濂先生题赠曾祖父庞秉钧的对联

这个武生，就是我的曾祖父庞秉钧。

庞秉钧，字子衡，绰号善人，肖象属马，生于 1870 年，卒于 1940 年，享年七十一岁。秉的意思是掌握、主持、秉承；钧，通均，原为做陶器用的转轮，有衡量轻重、平均、平等、公正等意思；衡的意思也是衡量、评定：从名字上就能看出曾祖父的志向——我第一次从父亲口中知道这个名字时，想到的便是“主

持公道”“秉承公正”八个字。曾祖父生于清末，对腐败不堪的满清王朝深恶痛绝，企盼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命运能有新的转机，所以尽自己的力量，支持孙中山，声援辛亥革命，理解、同情、资助共产党人，所谓“效孙黄，交叉士”。在村中，他行善施福，救难扶危，被尊为族长。——曾祖父的善举由一件小事可见一斑：在父亲的幼年记忆中，庞家的马房门前常拴一匹喂饱了的马，村中乡亲出门走亲戚，无论是谁，只要打一声招呼，就可以骑走。“冰雪聪明雷霆精锐，露珠朗润水月清华”，这是庞家传藏的一副对联，是一个叫荆培元的先生题赠给曾祖父的。我相信这些话不全是溢美之词，而是对曾祖父精神品性的一种概括。



图六 2 荆培元先生题赠曾祖父庞秉钧的对联

当父亲将上述故事，尤其是将曾祖父考武举的故事讲给我听的时候，我不禁为晚清考场的腐败，也为曾祖父的刚正不阿而感慨。读者朋友注意到了，谈及晚清的腐败，我没有用“震惊”二字，原因大家想必也明白：我们生活在其中的

当今社会，大家耳闻目睹的腐败现象，比起晚清来，用“有过之而无不及”来形容是一点都不过分的。而对曾祖父的做法，我也做过进一步的思考：比如，他要是给那个考官行了贿，会是个怎样的结果呢？那就有可能考上了武举，展开在他面前的，就有可能是另一条人生道路，就实现生命价值而言，走这条路可能比他待在乡间场面会更广阔、机会会更多样，从而人生会更壮丽、更辉煌。这里有一比，我们需要登上一个舞台来充分地展示自己，而舞台口却有几条狗在守着，我们必须把这几条狗拿下，否则就不能通过。拿下它们的方法有多种，其中一种便是用肉包子来贿赂。看过一篇文章，言明朝时的抗倭名将戚继光，就曾给权奸严嵩行过贿。因为当时严氏把持着朝政，不打通姓严的一关，任你有天大的本事，也难被朝廷重用。不被朝廷重用，戚继光就不可能成为后来人们颂扬的民族大英雄了。那么，能不能这样说呢？当用行贿的方式打通关节成为社会通行的潮流、规则，甚至体制的时候，一个想干点事的人要是不顺应这样的潮流、规则和体制，他是不是有点“迂腐”呢？然而，一旦我们去行贿，我们就偏离了我们一直所崇尚、所褒扬、所学习、所追求的理想人格，也就是说，这样的行为，和我们心中的理想人格是相矛盾的。而且，只要我们行了贿，我们实际上就是在支持、壮大和加强这样的潮流、规则和体制，说轻些是无奈之举，说重些等于同流合污。这里显然存在着一个悖论。我相信，这个悖论曾使明代的戚继光痛苦过，也曾使生活在晚清和民国时期的我的曾祖父痛苦过，如今，也常常使我们痛苦不堪！那么，有没有好的解决办法呢？目前还没有。待到中国社会充分法制化、高度文明化了后，情况或许会好些，但那已经是将来的事了，我们这代人怕是难以看到了。

我现在正面对着两幅照片，一幅是曾祖父的，一幅是曾祖母的。

曾祖父的照片小叔从柜子里取出时已碎成了五片，附带着还有一片贴着胶布的硬纸，照片原来是贴在其上的，也都发黄，碎裂成了不规则的形状，小叔把它们双手捧着交给了我。带回西安后，妻子细心地用胶带纸将碎片拼贴在一起，使老人的形象，还能完整地展现在他的这位重孙面前。硬纸片上写着“庞秉钧 1939年”的字样，说明拍这张照片时，曾祖父已六十九岁。不过，照片上的曾祖父不像一个年届古稀的老人，倒像一位五十多岁的壮汉。



图六 3 曾祖父庞秉钧。摄于 1939 年。



图六 4 曾祖母王氏。摄于 1939 年。

曾祖母的遗照比较完整。关于曾祖母，父亲是这样回忆的：“祖母姓王，中等个子，生了四男二女，前面两个儿子患狂犬病夭折，四十一岁时，才生了我的父亲，接着又生了叔父。她聪明，勤劳，有当夫人的架子。也许是家庭屡遭不幸的缘故，她后来信了基督教，常常拜捧一本《圣经》读，也常去县城北街的教堂做礼拜。她喜欢给我讲故事，内容有些消极，天堂地狱、神狐鬼怪之类，听得年幼的我惊怕不已，晚上做噩梦。她于 1939 年病故，享年六十八岁。” 1939，减去 68，是 1871，也就是说，曾祖母比曾祖父小一岁，是同治十年生人。据二婆回忆，曾祖母这张照片应该是老人家去世前照的，照后没几天，人就去世了。也就是说，这张照片拍摄于 1939 年。照片的颜色明显新于曾祖父的遗照，说明曾祖

父拍照片的时间应当更早一些。

也许是病重瘦弱的缘故，曾祖母的耳朵显得特别大。她穿一件看上去是新做的、宽大的斜襟长衫，端坐在方椅上，身旁的黑色高几上，放着茶壶和两个加盖茶杯。老人家长圆脸形，嘴小，眼睛大，眉毛浓，手看上去也比较大，这些特征对庞氏后代是产生了深远影响的，我的妻子看过照片后，就说我的眉毛、嘴巴、手，就和老太太的有些像。腿已瘦细得可怜，看上去已和身体不成比例。脚是那些年代的“病态美”了，缠得那么逼仄、局促，像两只粽子，不难想象当年为了这一双“金莲”，老人家忍受了多少痛苦。

相比之下，曾祖父的形象就舒展得多。习武的人讲究“坐如钟，立如松，行如风，卧如弓”，曾祖父这会儿就是“坐如钟”，我想象他站起来，无疑是一条威仪凛然的关中大汉的形象。长方脸，额头宽阔，凝眉敛口，目视前方，老人家显得刚毅而沉稳。虽然已进入民国时期，长袍马褂瓜皮帽，看上去还继续流行着，尤其是那一对马蹄袖，使人联系到《末代皇帝》《还珠格格》等描写清朝生活的电视剧中的某些场面，但辫子显然已经剃掉了。我还注意到曾祖父脚上穿的鞋，已和清代男子一般穿的深统靴不同，厚底，黑面，鞋面正中起两道白鼻梁儿，该是自家缝纳的有新时代特点的布鞋吧。

和曾祖父、曾祖母同辈的老人还有二曾祖母，父亲称其为二婆，可惜没有照片或画像留下来。二曾祖母也是富户之女，其娘家和庞家可谓门当户对。她人材好，知书达理，贤淑能干，做一手出众的针线活，村中姑娘媳妇常来找她裁衣服、讨鞋样。可怜命薄，中年丧夫，又失去了两位花朵般的爱女，从此守寡直到20世纪40年代初七十多岁时病故。蓝田民俗将父亲称伯，将母亲叫妈，将叔父称大，将叔婶叫娘，所以曾祖父的《训嘱》中有“汝娘含辛茹苦，由应理承嗣赡养归终”的话。据父亲回忆，二曾祖母对我的祖父庞应理甚为疼爱，对他也很好，家务活之外，还喜欢抹几把纸牌，俗称“吆麻雀”，我想，那当是苦命人唯一的一点精神慰藉吧。

七 训嘱

1934年3月2日，六十四岁的曾祖父庞秉钧给他的两个儿子，也就是我的祖父、叔祖父写下了一份《训嘱》，从中可略见其生平事迹和庞家当时的家境。全文如下：

余生于清同治九年，今六十有四，生命幸存，身安自理，穷福也。

清朝、民国，余持家三十多年，奉先辈训育，习武功，效孙黄，交叉士，行必善，言必谦，富敬穷，贫有志，吾继业从命。辛亥前后，接济蔡君诸友，用银约八百两；办新学，捐街房四处，银四百元；寇君借银四百元；供外甥外孙读书用银六百多元；近期帮沈、赵诸士解危用银三百元；给长孙书翰请顾奶妈用银约计五百元。巨富之家，家负重税，交纳军饷、粮赋，用银千两、粮二百石、破产二百亩。家中驻军马二营一年三月，交军饷银两千两、粮二百石，当卖县城内街房十处、地一百八十亩。几经灾年，赈济粮七十五石，卖地百余亩。瘟疫痲病，家人夭亡，屡遭不幸，家务、婚丧、医病、吸烟之事，花销之大，难以计数。祖先家财富万贯，金银古物倾荡将尽。各处散借账务银八千多两，粮几百石，年长月久，无望收回，吾意全赦。现有外债银四百元。是富是贫，古今常事；是荣是辱，后人评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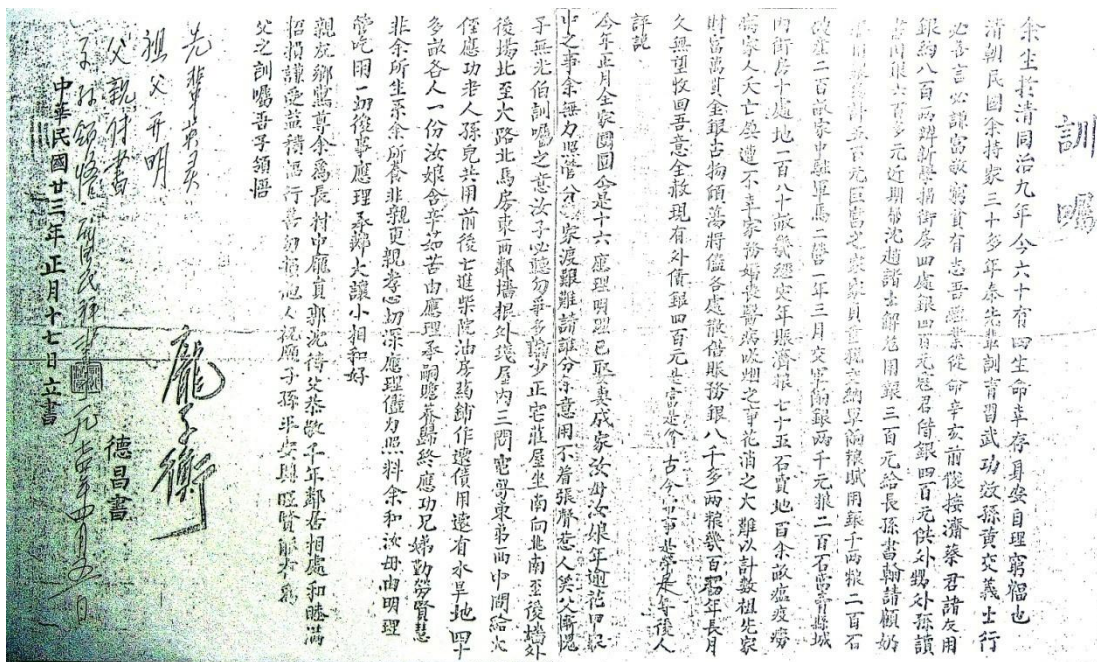
今年正月，全家团圆。今是十六，应理、明理已娶妻成家，汝母汝娘年逾花甲。家中之事，余无力照管。分家度艰难。请谁分？余意用不着张声惹人笑，父惭愧，子无光。伯训嘱之意，汝子必听，勿争多论少。正宅庄屋，坐南向北，南至后墙外后场，北至大路北马房，东西邻墙根外线。屋内三间宽，哥东弟西，中间给大侄应功，老人孙儿共用。前后七进，柴院、油房、药铺做还债用。还有水旱地四十多亩，各人一份。汝娘含辛茹苦，由应理承嗣赡养归终。应功兄娣勤劳贤惠，非余所生，系余所养，非亲更亲，孝心切深，应理尽力照料。余和汝母由明理管吃用，一切后事，应理承办。大让小，相和好。

亲友乡党，尊余为长。村中庞、贞、郭、沈，待父恭敬。千年邻居，相处和睦。满招损，谦受益，积福行善，勿损他人。祝愿子孙，平安兴旺，贤能有为。

父之训嘱，吾子领悟。

庞子衡

中华民国廿三年正月十七日立书



图七1 曾祖父庞秉钧的《训嘱》

《训嘱》中言“辛亥前后，接济蔡君诸友”事，这“蔡君”有可能指的是蔡子伟。蔡是蓝田县蓝关镇蔡家拐人，学生时代参加革命，1927年加入中共，曾在蓝田从事地下工作。1949年后曾任全国政协委员、农业部副部长等职。

接下来谈及的“寇君”，当指父亲的舅父寇定华。寇氏是蓝田县安村乡寇家坡人，生于1905年。他有两个亲妹妹，大妹嫁了当时的“地下党”赵启民；二妹嫁了我的祖父庞应理，是为父亲的生母，我的亲祖母。寇定华有勇有谋，为人豪爽仗义，被推举为蓝田县神团头目，他利用此身份打富济贫，筹措资金，购买枪支弹药，支持妹夫赵启民闹革命。那年月，“通共者是匪”。于是，被一个知情者告秘，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的某一天，国民党蓝田县保安团团团长王某率部包围了寇家坡，寇定华子弹打光后被抓，于村头大槐树下英勇就义，年仅三十岁。

关于寇定华的情况，父亲于1997年6月7日，到西安市社会路98号，拜访

了住在那里的、他的已经八十四岁的堂姨寇春芳。寇春芳叫寇定华三哥，两人是堂兄妹关系。据她讲，寇定华明为神团团长，暗为共产党人，有枪弹，随他“弄事”的人不少。那年月，一些手下人做事不免过火，被国民党和一些老百姓骂为“土匪”。寇定华的妻子，寇春芳老人叫三嫂，未生育，为人风流，暗通保安团。那天晚上，保安团来了一连人，寇定华拼死抵抗，天快亮时被抓，人家要拉他到县上去，有追查其妹夫赵启民之意。他大骂人家，遂被枪杀。天亮后，乡亲们抚尸恸哭，为其揩净血迹，穿上新衣，收敛至棺木中，并在大门前设灵堂吊唁。贴着“自古人生谁不死，留有英名在人间”的对联。当天下午，埋葬于村后的坡地中，全村人送别，场面很隆重。——村人还传说，在出事的前一天，见一只很大的雄鹰从南山飞来，落到寇家。而那位无情无义的三嫂，事后不久就改嫁了。20世纪60年代，赵启民回蓝田，还专程到他的妻哥坟上，祭奠了一次。

赵启民是蓝田县安村乡申家坡人。生于1910年，1928年加入共青团，1930年转入共产党。其间在西安读过师范，做过药材店学徒，在冯玉祥的队伍里当过兵。1930年回到家乡搞地下工作，参与组织“蓝桥暴动”，和中共蓝田特别支部的几位领导一起，短时间内拉起一支农民武装，击溃国民党军队刘汉三部，赶走了当地恶霸王老九。之后又入杨虎城部队，担任相当于排长的连副。不久，共产党员身份暴露，转入泾阳游击队，担任第三中队队长。后来，游击队被敌人追围在嵯峨山中，队员们弹尽粮绝，全部壮烈牺牲，他因去陕北报信搬兵而幸免于难。1932年年底，赵启民加入刘志丹领导的陕北红军，任红二十六军第二团排长。1933年5月，红二十六军南下入蓝田境内，受到国民党军队和地方武装的围追堵截。在秦岭张家坪战斗中，代理军政委汪锋腿部受伤，赵启民随同汪锋突围至甘家坪。汪在一位姓丁的同学家养伤，赵出山到县城找地下党负责人，设法营救失散人员。后汪锋出南山，经蓝田县城，回西安治伤。《训嘱》中言“近期帮沈、赵诸士解危用银三百元”，即指此事。句中的“赵”，无疑是指赵启民；“沈”，当为汪锋的化名姓氏。

民国七年（1918年）4月，靖国军叛部樊钟秀攻破蓝田县城，大肆抢掠，翌日入山去商县。4月初，樊部马瑞旺营从商县入蓝田境，驻葛牌镇，杀人放火，奸淫掳掠。21日，马营复攻蓝田县城，守军张海青守城一昼夜，终因弹绝城破，

伤民百余人。马营驻县年余，商号被劫一空，居民门窗无一幸存，时有“跑马二营”之称，后被镇嵩军刘镇华收编，调往渭北。

民国十三年（1924年），河南人张云任县知事，一年预征田赋三次，各乡粮总、里甲乘机行贿，中饱私囊，款数倍加，民不堪苦。

民国十五年（1926年）3月，刘镇华围困西安八月之久，后防司令部驻扎蓝田，拉夫摊餉，民不堪命。驻军两个旅，由县供给军需粮秣，溃退时所过村堡，俱遭烧杀抢掠……其惨状目不忍睹。

民国十六年（1927年）5月，国民军南部总司令岳维峻，率部数万人驻县。至12月入山，本县日支麦、豆数百石，其私取于民者不计其数。

民国十八年（1929年），旱灾，麦无收，粮价每斗七至八元。民以树皮、菜根充饥。县设粥厂，赈济灾民，而县长董有声媚上，勒派麦万余石，大洋数万元，严催解齐，逼死粮总花户数十名。

民国十九年（1930年）夏，蝗虫成灾，禾苗被食殆尽。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夏大旱。7月，本县霍乱流行（群众时称“虎疫拉”或“虎痢拉”），死亡五千七百余人，北侯村、白家坪死人过半，断炊绝户者不在少数。

……

以上记载，均录自《蓝田县志》。读读这些记载，再来看看我的曾祖父在《训嘱》中写的“巨富之家，家负重税，交纳军饷、粮赋，用银千两、粮二百石、破产二百亩。家中驻军马二营一年三月，交军饷银两千两、粮二百石，当卖县城内街房十处、地一百八十亩。几经灾年，赈济粮七十五石，卖地百余亩”这段话，你就会明白包括庞家在内的蓝田人民，当时所处的社会环境；也不难想象，作为家长的庞秉钧是如何应对一连串的、不可抗拒的天灾人祸，勉力维持庞家人的生计的。同时，对庞家衰败的原因也有了一个了解。

朋友，你若是一个家长，你能想象家庭成员接二连三去世的惨状吗？你能承受因“瘟疫痨病，家人夭亡，屡遭不幸”所带来的巨大痛苦吗？我的曾祖父后半生面临的就是这样的一个家况。年轻时考武举失败是一次打击，但那次打击比起后来的一连串的失去亲人的打击来说，就小得多了。曾祖父有一个弟弟，叫庞

秉勋，字敬轩，是个读书用功、处事聪慧的文人，按说哥哥习武，弟弟修文，庞家该是文武双全了。不料这位文人弟弟，刚攀中年的畔儿就撒手西去了。接着，弟弟的两个长相俊样的女儿，也即曾祖父的两个侄女，父亲的两个堂姑，一个叫蓝玉，一个叫美玉，都在十六七岁、未出嫁前患痲病而亡。

曾祖父本来有四个儿子，老大叫应谦（头生子，取一个与“谦受堂”有关的名儿），老二叫应师，老三即我的祖父，叫应理，老四即小叔庞柏峰的父亲，叫明理。这应谦和应师，都生得聪明英俊，曾祖父对其寄予厚望。然而，可惜的是，某年秋天，两人同时被狂犬咬伤。那时候还没有治狂犬病的良药，百日后过春节，村巷里敲锣打鼓，两人闻噪音而发病，一两天内就不治而亡，一个二十岁，一个十八岁，都还没有来得及娶亲。年近四十的曾祖父把两个爱子埋在一起，其伤心的程度可想而知。

就这样，兄弟两人，一个忽然间去了二子，一个自己走了不说，还带走了两女。于是，讲迷信的村人就说：庞家的两对金童玉女，双双归天了。当然，归天的还不止“金童”“玉女”们，还有两个儿媳，两个孙子……

了解到上述情况，再来读《训嘱》，我们就对“生命幸存”四个字有了更深的理解。频仍的兵患，连续的天灾，逞凶的病魔……能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中还算健康地活下来，实在是一种幸运啊！多少同辈人离世了，多少年轻人夭折了，死亡像一只蹲在路边暗林中的老虎，猛不丁就会冲出来，将你一口吞掉！

和我的曾祖父相比，今天的环境应该说好多了，但死亡之神并没有离我们远去。且不说平均每年导致国内十万人罹难的车祸了，即就是在我们身边，也时不时地看到摆放在寒风中的花圈，听到撕心裂肺的哭声！有的人前两天还见来着，忽然间就有电话打来，说人已作古了。“身安自理，穷福也”，这是曾祖父六十四岁时发的感慨，是啊，多少人都活不到六十岁呢！穷是穷了点，但身安且能自理，谁能说这不是一份福分呢。

作家毕淑敏写过一篇文章叫《提醒幸福》，说人们往往只注意警觉苦难，“看得见的恐惧和看不见的恐惧始终像乌鸦盘旋在头顶”，却忽视了提醒幸福。“他们总是站在危崖上，指点我们逃离未来的苦难，但避去苦难之后的时间是什么？那就是幸福啊！”“如果把人生的苦难和幸福分置天平两端，苦难体积庞大，幸

福可能只是一块小小的矿石。但指针一定要向幸福这一侧倾斜，因为它有生命的黄金。”

我的曾祖父不可能读到这样的箴言般的文字，但他凭自己的真切、朴素的感悟，接近或触摸到了“生命的黄金”。我们今天似乎已超越了“穷福”的层面，“富福”对大多数人而言也还谈不上，大概可以称作“不穷之福”吧。这“不穷之福”也是需要珍惜的，否则，它们也是会从我们指头缝中溜走的。

八 大爷与贼伯

曾祖父在《训嘱》中言“应功兄娣勤劳贤惠，非余所生，系余所养，非亲更亲，孝心切深，应理尽力照料”。这个庞应功，父亲叫大伯，我该称大爷。他生于1883年（清光绪九年），比曾祖父小十三岁，生肖属羊，字志恭。他是西寨村庞家的后代，大概是第二代庞文升之弟的孙子的孙子吧，算起来是祖父庞应理的出了“五服”的兄长。他还有一个亲妹妹，父亲称二姑。兄妹俩年幼时父母相继病逝，曾祖父收留了他们，供其读书识字，助其结婚成家。

庞应功的命运说不上好。妻子嫁他不久，未曾生育就一病而亡。为妻治病、办丧事，搞得他几近倾家荡产，不久妹妹也出嫁了。这样，他便成了一位一贫如洗的光棍汉。他天资聪颖，有些文化，从小喜欢听戏看戏，自己也能唱两嗓子，于是便翻过黑龙口，到商州创办戏班子，唱秦腔、唱眉户、唱商洛花鼓，生旦净末丑，酸甜苦辣咸，世界大舞台，舞台小世界，唱到那里歇到那里，一个人吃饱了全家人不饿。就这样走州过县，流落江湖十多年。后来，时局动荡，戏班子办不下去了，大家散摊走人，他又回到了西寨村。

曾祖父劝他不要再奔波了，年龄越来越大，该有个落脚的地方了。他说，我在外面十多年，挣点钱都喂了肚子，什么也没落下。曾祖父说，那你就到咱家来吧，帮我办事。就这样，他成了庞家的“大办事”，住进了谦受堂对面的马房。他不但会唱戏，庄稼行当里也样样拿得起，放得下，是一个“耨耩撒种入麦秸，扬场能使左右锨，吆车能打回头鞭”的好把式。从上世纪20年代中叶起，春种秋收，夏碾冬藏，粮、棉、油、菜、药，庞家地里所有的活路，几乎都是庞应功张罗收拾的，他是庞家事实上的长工头，也是谦受堂由富变穷的见证人。

庞应功后来再未成家，但他有女朋友，也就是农村人说的“相好”。关于这个相好，说来话长：同村有一个叫大牛的，是和庞应功一块耍大的“发小”，家境贫寒清苦，年近三十还娶不上媳妇。于是就对庞应功说，你在外面跑，瞅着合适的了，给兄弟相端一个。为人豪爽的庞应功答应了。有一回，他们戏班子到商洛山中一个小镇去演，一些卖山货小吃的就在简陋的戏台子边摆开来，其中有一个卖柿饼的女子，衣衫破旧，面容清瘦，眼睛却亮亮的。应功走过时，女子羞涩

地冲他一笑。于是，应功就停下来，买了她几个柿饼吃。一来二去就认识了。他问她家住哪里，叫什么名字？她说她家在一个山窝里，离镇子还有三十多里路，她叫苦苦。问为啥叫这个名字，苦苦说妈生她时家里穷得只有一把苦苦菜，所以就叫她苦苦。他问苦苦想不想嫁到山外平川上去，苦苦说那得父母同意呀。于是，庞应功就翻山越岭，去了一趟苦苦的家，把大牛的情况说了说，如何忠厚，如何能吃苦等等。山里人也想和山外人结亲，于是几回穿梭，一点薄礼，苦苦就成了大牛的媳妇。

苦苦嫁过来后，日子过得并不幸福。贫穷是一方面，更重要的问题是牛牛生理上有毛病，结婚当晚，火烧火燎地剥了苦苦的衣服，自己却怎么也起不来，末了自己的手打自己的腿，连叹“不顶事，不顶事！”这“不顶事”被猫在窗下的几个小伙子听了去，于是，“牛不顶”的绰号就在村子里流传开来。苦苦原以为这“不顶事”是一时性的，慢慢就会好起来。没料到一个月过去了，好不了，一年过去了，好不了，几年过去了，还是好不了，之间也求医吃药、求神拜佛，总归是无效。苦苦失望了，离婚吧，难免被人说闲话；再说了，除了那件事不行，在其他方面，厚道的大牛对她还是很好的。可怜的苦苦陷入了矛盾之中。心里的苦处总得找个人诉说啊，这时候，带她出山的庞应功就自然而然地成了最佳人选。

某一次，她利用回娘家的机会找到了庞应功。一见面就哭，哭得肩头耸动，江河奔流。望着眼前的泪人儿，应功心里也很难过。大牛的“不顶事”他过去丝毫不知，要是稍有耳闻，他就不会做这个媒人。现在，他除了设法安慰这个可怜人还能有什么法子呢？于是，他给她宽心，讲他走州过县的见闻，带她下馆子，还给她买了一件衣服。后来，他要送她走，她却说她头疼，他说我给你捏一捏吧，她便就势倒在了他的怀中……他们相好了。他们的相好合乎情理却不符合礼俗。她是别人的女人，而且是朋友的女人，尽管大牛生理上有缺陷，但他名义上还是一个有女人的丈夫。庞应功是在传统文化熏陶中长大的人，要说心灵不受传统道德的谴责是不可能的，但他们还是相好了。人生的复杂在这里，人生的简单也在这里；人生的苦恼在这里，人生的精彩也在这里。

庞应功回到西寨村，做了谦受堂的“大办事”之后，他们的相好还继续着，一年又一年，直到老死，苦苦没有改嫁，应功也没有再娶。其个中秘密，我的曾祖父知道，祖父知道，父亲也知道。我想大牛也应该知道。知道秘密的曾祖父是

睿智而宽容的，他从未就这件事指责过应功。而知道秘密的大牛也从未找应功闹过什么事，这一点令人惊叹。我想，他之所以不找应功的麻烦，生理上的自卑是一条原因，名誉上的考虑是另一条原因，如果还要找一条原因，那就是对苦苦的理解、体贴和同情了，这大概也应该算作一种“高尚的爱”吧？

庞应功和苦苦的故事，是一个俗常的“一个女人和两个男人的故事”，过程和结局都没有多少出人意料之处。我在打写这一段时，妻子过来看了看，说，你应该把故事编得再曲折离奇一些，再惊心动魄一些。我没有采纳她的建议，我觉得曲折离奇的情节、惊心动魄的故事，固然有助于吸引读者，但普通人的平凡事件，似乎也值得人们去咀嚼、去感悟、去体味。比如这会儿，我就想到，所谓人类社会，其实是由两种人组成的：男人和女人。男人和女人是注定要发生关系的，发生关系是天然的、正常的，不发生关系才不正常，也不可能。至于这关系在谁和谁之间发生，以怎样的方式发生，发生到怎样的程度，成什么样的精，出多大的彩，那就得看缘分，且因人而异了。

庞应功是庞家的功臣，父亲，以及父亲的弟妹们，都得到过他的眷顾。父亲在给我讲庞家的故事时，多次说“大伯爱我得很”，“冬天给我搭炉子、烘脚暖手，夏天给我扇扇子、驱赶蚊虫”。他说在他出生时，母亲患病无奶，是大伯冒着漫天大雪，四处奔走，为他请顾来奶妈韩氏。在他懂事的时候，是大伯教他读《三字经》《百家姓》《七言杂字》，演练《珠算》，学背“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背着他看戏看皮影，河里摸小鱼，地里逮黄鼠……大伯实际上是他的启蒙老师。他上学后，大伯教导他要尊重老师，不要打架骂人。并举例说，村中有人骂他孙子“小贼种”，小孩子不懂事，反骂其爷是“大贼种”；有泼妇骂其小女为“小婊子”，小女不懂“婊子”两字的意思，反嬉笑着说：“大婊子，小婊子，都是婊子。”伯父据此说，世上一切骂人的话，大都是自己骂自己。

例外的情形或许是有的，但一般的规律还是“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庞应功对庞家后代的关爱，获得的是庞家后代对他的孝敬。1949年，祖父一支全家迁居泾阳县夏任村，应功老人也一同迁来。1951年，六十八岁的应功老人患食道癌，已做医生的父亲将其接到他和友人在临潼田市创办的医疗所，想尽办法诊治调养。然而，病有不治，1952年农历正月间，老人在夏任村病故。2002年11

月5日，适逢农历壬午年十月初一，“十月一，送寒衣”，到夏任村看望三叔和五叔的我，在五叔庞培民和堂弟庞飞的陪同下，去村南的坟地里烧纸。榛草茂盛的坟地里安眠着我的祖父、继祖母和应功大爷三位老人，坟前立有简陋的碑子。我们把纸钱一张一张地在碑前点燃，并深深地鞠躬，再鞠躬。

在庞应功做庞家“大办事”的年月里，曾发生过一起贼偷马的事件。作为富甲一方的财东，庞家的槽头拴过不少高骠子大马。其中有一匹“雪花青”，身材高大，皮毛发光，不说日行千里吧，日行八百是不成问题的，干活不惜力气，且聪明听话，庞家的大车是靠它来驾辕的。庞应功很爱它，吆车扶犁时，鞭子只在空中打个响，总不会落到“雪花青”的身上。平时槽里的精料，黑豆呀麸皮呀，也被其他牲口多两勺。他还给雪花青的脖颈上挂了一个铸有“吉祥”字样的铜铃铛——别的牲口的脖子上是没有的。时在20世纪20年代，社会动乱，常有某某富户被贼人抢劫的传闻，庞应功深感自己责任重大，平时特别注意门户，可以说晚上睡觉都睁着半只眼。

那天，一大早，出工前，庞应功的右眼皮忽然莫名其妙地跳了起来，常言道，“左眼跳财，右眼跳灾。”相信这些的庞应功警觉起来，该不会出什么事吧？所以，一整天他都特别小心。傍晚收工，给雪花青等牲口卸了套，他照例拿起扫帚给它们刷身子。说来也怪，那雪花青竟弯着头，在他的身上蹭来蹭去，那“吉祥”铃铛便丁当地响亮，庞应功还给伙计说你看这家伙今天怎么啦。晚上，他给马房安排了七个伙计，加上他，一共八个人，交代说，大家今晚都灵醒些，别让贼把咱马偷了。

前半夜无事。后半夜交二更的时候，庞应功还起来察看了一次，大小牲口都好着，睡觉的睡觉，嚼料的嚼料，它爱抚地拍拍雪花青的头，在马圈里解了个手，又去睡了。四更时分，他迷迷糊糊地觉得有什么响动，仄仄耳朵，似乎雪花青脖子上的铃铛还响着，就没有起身。天亮后，第一个翻身坐起的他，眼角下意识地一扫槽头：坏了，雪花青不见了！他把七个伙计都吆喝起来，大家你揉揉眼，我摇摇头，都傻眼了。这时候，却又听到了那特别熟悉的丁当声，循声一看，咳，原来那铃铛在黑骟驴的脖子上挂着！

唉呀，我的雪花青呀！我的好伙计呀！庞应功手抚槽头，难过得泪水哗哗

流。闻讯过来的谦受堂主人庞秉钧，觉得此事有点蹊跷，他背着手在马房转了一圈，叹了一口气，说：“看来这个贼还是一个聪明的贼哩！好啦，大家去吃早饭吧，吃了饭，该干啥就去干啥。”那一天，庞应功整天耷拉着头，三顿饭都没有去吃，他在惩罚自己。到了晚上，庞秉钧差人把他叫到厅堂，说：“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害心慌。你不吃饭，饿坏了身子骨怎么办？你也是读过书的，不是有‘塞翁失马，安知非福’的说法吗？咱再等几天，我觉得这事还没有完。”

果然没有完。七天后，街头卖豆腐的捎来一封信，庞秉钧打开一看，字写得歪歪扭扭，意思却是明白的：马在他们手中，想要马，就带一百块银元，于明日午时三刻，到白鹿原某村西边的娘娘庙里来。庞应功说：“咱给警察局报个案吧，让他们派几个带把的，把那伙贼抓起来。”庞秉钧摇摇头说：“这乱世年头，警匪一家啊，只怕咱报了案，折腾个来回，花费的钱财比贼要的还多哩。这样吧，你到柜上取一百个银元，带上两个伙计，就按这信上说的地方，去赎吧。”

庞应功不敢怠慢，叫上伙计，招呼带些草料，第二天早早出发，提前到达了白鹿原上的那个娘娘庙。等到午时三刻，果然有人来接头。庞应功把一百个银元交给那人，那人便把他们带到一个沟道里，指着一孔废弃的破窑洞，说马就拴在那里。庞应功和伙计们奔下去一看，雪花青果然在里边躺着。一见他们，马哧哧地叫了两声，挣扎了半天，才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腿索索地抖着，眼睛里已涌满泪水。可委屈你了，我的好伙计！庞应功不禁搂住雪花青的脖子，重重地亲了一口。

勉强牵到窑洞外，雪花青已不能行走了。庞应功仔细一看，马腿已肿成了棉花包，稍一捏就流血水。窑洞太潮湿了啊！“这伙狗日的，只知道要钱，看把牲口糟蹋成啥了！”庞应功一边骂着，一边从伙计手中要过草料袋，双手捧一把到雪花青的口边，雪花青费力地舔了一口，就扭偏了头。庞应功对一个伙计说：“我俩在这儿候着，你回去把大车吆来，这马得拉着回去了。”

他们把马拉到家的时候，庞秉钧和请来的兽医已在马房等着了。兽医摸摸马的腿，又看看马的口，说八成不行了，死马当作活马医吧。就留下两副药，接过庞秉钧呈上的不菲的出诊费，客气两句，走了。熬药、灌药，庞应功几乎一宵未睡。第二天，又是熬药、灌药，折腾了一天，傍晚时分，雪花青不行了，它可怜巴巴地望了望主人，四肢抽搐了一阵，去了。

贼偷马事件过后，庞家还招过几次贼。谦受堂的厅房、厦房的山墙上，先后被挖过七八个盗洞，许多金银财宝都从这些盗洞里流失了。庞家的房多，有两个挖在柜子后面的洞，过了多日才发现。有一天晚上，守在厦房外的伙计们抓住了一个戴着头套、只露几个窟窿眼的贼，带到灯下，去其头套一看，这贼不是旁人，竟然是庞家的自家人、在药园子里干活的庞树理！

真是应了“家贼难防”的老话。这庞树理是庞家的同宗远门，其祖上也是从三官庙乡庞湾村走出来的，按辈分和庞应功同辈，所以父亲也应该叫他一声伯。这“贼伯”从小死了父母，成过家，还有过一个男孩，可在孩子两岁多的时候，他的媳妇连同孩子一起，被一个弹棉花的外乡人拐跑了。庞树理四乡八村地找了找，没有着落，从此便消沉起来。曾祖父庞秉钧见他可怜，就让他到园子里干些杂活，他也就把自家的那两间破房卖了，搬到园子里来住。

作贼的人多是软骨头。当气愤不已的庞应功大声说要动家法时，庞树理吓得浑身抖得像筛糠。他跪在曾祖父的脚下一个劲地磕头，说别动家法别动家法，我什么都招。问厅房墙上的洞是不是你挖的？答是我挖的；问厦房墙上的洞是不是你挖的？答有的是我挖的，有的是我和别人一块挖的；再问雪花青是不是你伙同外乡贼人偷的？是……是我晚上拉出去，让……让外乡人牵走的。你这个贱骨头！庞应功上去就是两脚。当他还要再踢时，被曾祖父制止住了。

曾祖父说：“你能把做过的事招出来，说明你还有悔改之心，一笔写不出两个庞字，起来吧，以后再不要做这辱没祖宗、让世人耻笑的事了。”庞树理磕头如捣蒜地谢了，又继续回园子里去住。五十多岁的时候，庞树理得了“臌症”，即肝硬化腹水，常常疼得嗷嗷叫。见他一个孤人，无人照料，曾祖父就安排庞应功照管他，并让他搬到谦受堂的退厅楼上住。在那些日子里，年幼的父亲还给他端过水、送过饭哩。

一日，父亲的五姑忽然喊她的一对银镯子不见了。她是住在厦房里的，银镯子就放在屋内的梳妆台上，出去了一会儿，回来就不见了。于是，就到处找，最后还是在庞树理的褥子底下找到了。原来他在下楼解手时，见五姑的房门开着，就溜了进去……“唉，”曾祖父长叹一声说，“吃喝嫖赌抽，坑蒙拐骗偷，看来这十样，无论染上哪一样，要彻底改掉，都是个难场事！”庞应功则说：“人心赤，

贼心黑呀！”

偷镯子事过去不久，庞树理就病故了。曾祖父出钱葬埋了他，还让他的长子长孙庞书翰，也即我的父亲，为他的这位贼伯，摔了纸盆子。

九 黄马褂·鸦片烟

公元 1911 年是农历的猪年，即辛亥年。这年的 10 月 10 日，湖北武昌率先响起了起义的炮声，各省纷纷致电响应，两个月内即有鄂、湘、陕、赣、晋、滇、黔、苏、浙、桂、皖、粤、闽、川等省先后宣布独立，统治中国二百六十多年的满清王朝终于迎来了它的末日。就在这华夏大地到处都能听到隆隆炮声的岁月里，蓝田县西寨村谦受堂庞秉钧的第三个儿子降生了。给娃起个什么名字呢？满月的那一天，已经四十岁的曾祖母，问年长他一岁的丈夫。曾祖父摸了摸刚刮过胡子的下巴，说就叫应理吧，应三民主义之理，字志通，愿他长大后的志向和中山先生相通也。

这个庞应理，便是父亲的父亲，我的祖父。

由于曾祖父的长子应谦、次子应师同年同月殇歿于狂犬病，这个初来人世的应理便成了庞家事实上的长子，其珍贵的程度是可以想象的。如果这个娃娃再有个三长两短，对人到中年、历经丧亲之痛的庞秉钧来说，打击将是毁灭性的。因此，只要孩子能健康长寿，他什么都愿意做。屋外撒白灰，金盆洗三朝，做满月大待客，挪窝走舅家，百日宴亲朋，周岁庆典，等等，都按乡间的讲究，做得规范而隆重。关公老爷的画像，当年习武时就请到家中了，那把青龙偃月刀就插在像下的刀架上，如今更是早晚上香，诚敬礼拜。之外，还让小应理吃百家饭、戴长命锁、穿黄马褂，甚至还托熟人关系，将一岁多的应理在蓝田县的监狱里放了整整三天。

人们相信，让初生儿吃百家饭（也叫“乞百户”），是可以祛病免灾的。曾祖父的弟媳、应理的婶娘，在应理未出生时就用红布缝了一条大口袋。应理落地后，庞应功就领命持着红袋子挨门乞讨，说着“叔伯婶娘兄嫂弟妹们，舍我家娃一把米吧”的话，村邻乡亲们一见红袋子就明白来意了，大家乐呵呵地从粮囤米瓮里抓一把白米、小米、包谷糝，以及豇豆、花生米等等，放在应功张开口的袋子里。应功满面笑容地说声谢了，又去敲另一家的门。按说讨上若干家，有个仪式就行了，但认真的应功还是遵照家主的吩咐，讨完了西寨村，又去附近的村，直到讨够百家。第二天一大早，厨房里就用这讨来的百家米熬粥，熬得稠稠的、

烂烂的，喂孩子吃一点，坐月子的娘多吃些。

戴长命锁也叫“打枷”，亦称“开迷魂锁”。年后农历正月二十五，是水陆庵庙会的正日子。庞秉钧亲自去了一趟这个位于县城东边王顺山下的著名寺院，他万分虔诚地烧香、磕头、许愿、上布施，然后买了庙会上最好的银项圈和银锁，银锁上铸着“长命百岁”四个字，银项圈上缠着红布条。回家后，他当着亲友的面，郑重地将银项圈和银锁戴到爱子的脖颈上。之后，每逢应理生日，银项圈上都要加缠一条红布，直到缠够十二条。1924年2月，也即民国十三年刚开年，又逢正月二十五，庞家一套大车，雪花青驾辕，庞应功吆车，拉着曾祖父、曾祖母、祖父的舅舅、舅母和满十二岁的祖父本人，行程二十华里，高高兴兴地来到了水陆庵。他们是来还愿的，当着菩萨的面，由水陆庵的主持僧将戴了十二年的银项圈和银锁从祖父的脖颈上取下来。当然，也少不了再一次给佛菩萨以丰厚的布施。

马褂本是清朝官吏的一种制服，穿在袍子外面，长到腰，便于骑马，袖到肘，便于射箭，所以叫马褂。皇帝的“内大臣”和“侍卫”们所穿的马褂是用明黄色的绸缎或纱做的，所以叫“黄马褂”。在中国，无论什么东西，只要一接近皇帝，就立马名贵起来。黄马褂就是这样，清朝的一般官吏，都以得到黄马褂为荣耀。清代统治者利用这一心理，常常用“赏穿黄马褂”来笼络臣下。宫廷的讲究常常影响到民间，于是便有了乡间的富贵人家，给新生儿穿黄马褂的习俗。当然，民间的黄马褂用的是一般黄色，而非皇家的明黄。祖父穿黄马褂是在1912年农历立春后的第五个戊日，按黄历此日为“春社”之日，据说此日穿上黄马褂，前生今世的罪孽都会得到赦免，就能“天赦百岁”“福寿康宁”，因为“社”谐音“赦”。祖父穿的黄马褂是用黄布做的对襟外套衫，前后胸各绣一个团框，内绣团形四字组合，一边是“天运交社”，一边是“长命富贵”。

那年的农历春节，庞秉钧当年一块习武的师弟来给师兄拜年。——多年来，每逢过年，只要人在陕西，这位师弟都要来看望他的师兄。说到给孩子戴长命锁、穿黄马褂等事，师弟说他在江湖上跑，见过有的富户人家有意把小娃在监狱里放几天的事情，说法是早早就坐了牢、受了难，以后就顺利了、不会有灾难了。庞秉钧说有道理有道理，师弟说如果兄长想让世侄也这么做的話，我可以去说说，县牢里的人我认识，他们请我去教过武术哩。庞秉钧说那就有劳兄弟了。于是，

师弟就去通融了一番，庞家免不了要给那监狱的头儿准备一份厚礼，事情定了下来。阳春三月一个黄道吉日，庞秉钧亲自把儿子送到了县城监狱。当然，陪应理的还有他的亲娘、奶妈和一个跑腿送饭的伙计。监狱里提供了一间有床板有桌椅的空房，应理可以待在房子里，也可以让大人抱着，在院子里走动。三天后，庞秉钧又隆重地把他们母子接了回来。

我的祖父，就是在这样的珍爱和呵护中，一天一天长大的。

祖父在十七八岁的时候染上了大烟瘾。

那是雪花青死后不久，国民党军队的差役摊派下来，庞家未能幸免。于是，槽头的黑骟驴被选中，祖父也相随成了脚夫。按说出一头驴就可以了，只要花点钱，人是可以不去的。但是，人要是不跟着去，差使干完，驴怕也就回不来了，即使不累死，也会被那些扛枪杆的杀掉吃了肉。曾祖父、祖父和应功大爷都有些舍不得，他们心疼黑骟驴，因为雪花青下来就数它了，体格健壮，吃苦耐劳，地里活之外，还常常要绕着庞家那盘大碾，转啊转，转啊转，转得谷子脱了壳，转得小麦成了面，也转得和全家老小有了感情。为了驴还能浑全着回来，祖父要跟着去，曾祖父犹豫了一番，最后还是同意了。

差役在省城附近的灞桥、豁口一带，驮粮草，驮枪弹，驮石头，驮砖瓦，黑骟驴和它的同伙们被役使得皮破肉露，一个多月下来，疲瘦得只剩下一副骨头架子。不过还算浑全着回来了，没出太大的麻烦。出麻烦的是当脚夫的祖父。这之前，祖父是没有出过远门的，爬坡涉河，常常累得坐下就不想起来，饮食简陋粗糙，一个杂面馒头加一块咸菜就是一顿饭，这对一个从小娇生惯养、没有吃过什么苦的富家子弟来说，显然是难以承受的。他的肠胃出了问题，前半个月还勉强撑着，后来就间歇性的绞痛，再后来就吐血了。找个郎中治了治，效果不大。这时候，一个蓝田籍的老兵，看在乡党的面子上，给了他一点大烟膏，说是犯病的时候可以吃点试试。祖父试了，果然挺好，疼痛立马止住了，血也不怎么吐了。没想到这玩意有这么好的用场，简直是灵丹妙药嘛！祖父高兴得不得了，把身上带的钱几乎都给了那个老兵，换回一包烟膏子。开始还是肠胃疼痛时口服一点，不久就上了瘾，干脆买它一杆烟枪，像老兵那样抽了起来。

这一抽，不但把自己抽成了一个“瘾君子”，以至于终生瘦弱多病，不能下

田力耕，还直接导致了谦受堂的败落，从而深远地影响了庞氏家族的几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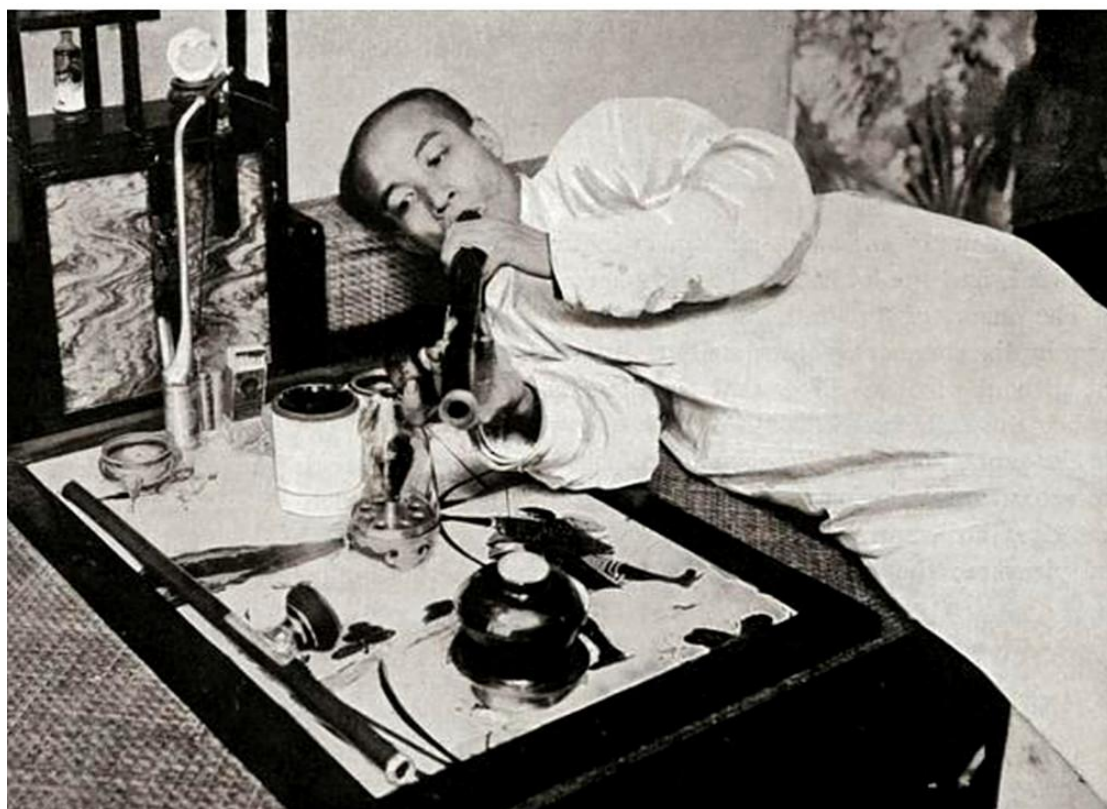
分析起来，祖父在他的青年时期能成为一个“烟民”，原因当是多方面的。患病是一个引子了，重要的是福窝里长大的他，不具备抵挡诱惑的心理素质；加上出身富户却生逢乱世，有些文化（高小毕业）却找不到更好的人生出路，厌恶时弊却无力抗争，于是，心理上就既自尊又自卑，行为上欲放达又放不达，情绪上想求静又常常陷入莫名的焦虑和躁动：这一切都给具有镇静、除忧、致幻等作用的鸦片烟提供了可乘之机。从家庭的角度来说，西寨村庞家，毕竟富了五六代了，尽管败象多多，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家底还是有些的，还能供得起一两杆烟枪；加上曾祖父中年得子，对祖父是爱字当头，从小就宽容再宽容的。当然，还有更为深广的背景，这便是深受鸦片之害的中国社会了。

考古资料表明，早在新石器时代，野生罂粟就在小亚细亚及地中海东部山区发现了。三千年前的青铜时代后期，罂粟传入埃及，大约两千年前传入印度，一千四百多年前传入中国，那是阿拉伯商人贡献给唐初皇帝的药中“圣品”，只用于治疗救人。到了五六百年前的明朝，由罂粟的汁液提炼制成的鸦片，就不仅仅是一味药了，它成了宫廷贵族们争相尝食的“神品”。二百多年前，以掠夺财富为目的的英国东印度公司开始向中国倾销鸦片，吸食者人数与日俱增，随着 1840 年鸦片战争中国落败，鸦片更如潮水般涌进国门，成为货真价实、为害剧烈的“毒品”。与此同时，红的、紫的、白的、散放着特殊香味的罂粟花，也开始大片大片地怒放在华夏古国的土地上。



图九 1 罂粟花株果实（资料图片）

陕西人贩卖和吸食鸦片，是从道光年间开始的，那时毒源还来自外省。1860年，清政府下令在陕、甘等省公开征收鸦片税，这便使种植罂粟的合法地位在西北地区得到确立。到了清末民初，陕西已赫然成为鸦片的种植大省和消费大省。三秦大地，处处烟苗茁壮，尤以位于关中的渭南、泾阳、凤翔及蓝田等县为甚。自给之外，陕西鸦片还大量外销至河南、山西、甘肃、四川和湖北等省，年销量高达数百万两。和鸦片的丰产同步，吸食鸦片也蔚成风气。据有关资料记载，当时，关中和陕北有的县“城里人吸食者十占其七，乡里吸烟的十占其三”；“乃至老少奔波，男女争嗜。始而城镇，继及农村，始而富豪，继而贫俸。倚枕燃灯，俾昼作夜。而通都大邑之间，有斯癖者，竟十居五六焉”。读到这样的记述文字，我们不难想象在电影、电视剧里看到过的那种“官员百姓家家烟火，彻夜开灯，巡警兵丁卧地持枪，明吸不已”的情景。



图九 2 吸食鸦片（资料图片）

吸毒和禁毒是一对矛盾，这对矛盾大概从毒品问世时就产生了，且一直延续到今天。1729年，雍正皇帝颁布了中国，同时也是世界上的第一个禁烟法令。

1839年，林则徐任禁烟钦差大臣，发动了中国历史上，也是世界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禁烟运动，虎门销烟成为永垂青史的壮举。到了清末民初，旧政府、新政权也都发动过声势浩大的禁烟运动。然而，中国的许多事情都是虎头蛇尾，有令无禁，有禁不行，行而不决，禁烟也一样。其根本原因是利益驱动，各级军政官吏乃至中央政府都指靠鸦片牟取暴利——那年月，鸦片是所谓的“黑色金子”，同金银一样，是可以作为货币流通的。就以蓝田为例，1926年，镇嵩军围困西安城历时八个月之久，蓝田人民支应浩繁，本已疲惫不堪，不料又遭溃军抢劫，致使市场萧条，商业倒闭，加上入秋天旱，粮食歉收，当时的“讨贼联军陕甘军部司令部”便以“形势所迫”“国困民竭无款粮可筹”为由，复令群众种烟，借以收取“厘金”，以弥补军需。于是，如县志所言，“欲医微患，贻祸深巨”。以后又屡禁屡放，或明禁暗放，直到20世纪40年代末50年代初。

祖父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当上“烟民”，成为中国当时两千万吸毒者之一的。

曾祖父庞秉钧在《训嘱》中言，“瘟疫痨病，家人夭亡，屡遭不幸，家务、婚丧、医病、吸烟之事，花销之大，难以计数。祖先家财富万贯，金银古物倾荡将尽”。其“吸烟之事”，当然不是指一般的旱烟、水烟、纸烟，而是指大烟。大爷庞应功也对父亲讲过，庞家的财产如果分五份的话，抽大烟能抽掉一份多两份。真像先哲讲的那样，“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祖父庞应理抽大烟，抽得自己身瘦体弱，还引诱得庞家的其他人也学着抽，后来连我的曾祖父也抽上了，以至于那段时间，谦受堂里竟有五盏烟灯闪烁不灭。如此滥抽，能不倾家荡产吗？用二婆的话说，就是“整院子房、整片子地朝出撂哩”，你卖就有人买，于是便有了“破了庞家，发了五家”之说。倾家荡产当然是坏事，但谁能料到，这坏事后来竟变成了好事，祖父因之成为庞氏一族的有功之人。

1949年5月，西安及周围各县的国民党政权土崩瓦解，蓝田县城红旗飘飘。过了大约半年时间，冬寒天气，祖父带着妻子儿女全家迁至泾阳县夏任村。1952年秋冬，中国农村展开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祖父一家九口借住父亲的老师、伊姓财东家的房屋，租种伊家的土地，除了带来的一头黑牛外，再无其他财产，于是便顺理成章地被定为贫农。留守西寨村老家的叔祖父，自己报了个中农，可人家农会主任说：“房倒了，人走了，要啥没啥，还中农哩，贫农，贫农！”于

是也被定为贫农。

几百年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不甚了解的人读到这里可能会纳闷：贫不就是穷吗？贫农，不就是生活穷困的农民吗？全社会都以做这样的农民为荣，唯恐当不上，这算不算一桩怪事呢？不怪呀，朋友。毛泽东先生自己是富农出身，但他在打天下时却十二分地依靠贫农，他义正词严地说：“没有贫农，便没有革命。若否认他们，便是否认革命。若打击他们，便是打击革命。”你看看，贫农对于革命有多么重要。革命成功了，江山打下来了，贫农的地位能不提高吗？别人先不说，就说庞家吧，要不是有这个贫农成份，父亲能那么顺利地入党、参加工作、当医院院长吗？几个叔父能光光荣荣地参军、提干、转业、有一份不错的公职吗？所以说了，抽大烟的祖父是有功的，要不然，庞氏后代还不知怎么受罪呢！起码，找媳妇都会成大问题！

祖父的烟瘾是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戒掉的。那是戒也得戒，不戒也得戒。且不说政府对那些“毒梟”“毒头”的严厉打击了，即就是一般烟民，你想吃也没有，种不敢种，贩不敢贩，销不敢销。而且，土改之后，大家都成了自食其力者，一年到头辛苦劳作也仅仅求个温饱，毒品即使暗地里有，一般老百姓也消受不起。仅仅三年时间啊，贻害中国二百多年的烟毒，就烟消云散了，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如今，毒品依然在全球范围内肆虐，在中国死灰复燃也有些年头了。对外开放，高科技，全球化等等，给国人带来了现代化的生活，也使毒品问题国际化、复杂化。看来，要重现 20 世纪 50 年代初那样的中国式的戒毒奇迹，似乎已经不可能了。

十 祖父的清醒

祖父庞应理的青壮年时期，正是惊天动地的“革命”烽火，在中国大地上燃烧得烈焰四起的时期。国共合作，北伐战争，南昌起义，红军长征，全民抗战，共和国诞生，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农业合作化，大跃进，公社化，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文化大革命……祖父不是一个积极的革命者，他没有宏伟远大的理想，也没有狂热奔放的激情，他只是关中道上一个土生土长的、穿粗布衣服、吃五谷杂粮的有点文化的农家男儿，和中国绝大多数老百姓一样，他的平凡的脚步是被浩浩荡荡的革命大潮冲裹着向前走的。不过，值得写一笔的是，以共和国诞生为届，之前，他是一个革命的同情者和支持者，并有所付出；之后，他在随大流的同时，还成为一个旁观者，对轰轰烈烈的、一浪高过一浪的“运动”，保持了一份清醒，这当然是难能可贵的。

前面讲过，寇家坡的姐妹俩，姐姐秋月嫁了申家坡的赵启民，妹妹梅月嫁了西寨村的庞应理，这庞应理和赵启民就成了“连襟”（关中人称“挑担”）关系，也就是说，赵启民是庞应理的妻姐夫，庞应理是赵启民的妻妹夫。而且，在他们未成连襟之前，两人就是同学，在一个学校读了几年书。因了这样的关系，加上忠厚善良的庞家人同情革命，赵启民在“闹事”的过程中，就很自然地把县城边上的庞家当成了一个据点，几次带人来住宿、开会。曾祖父在《训嘱》中写明“近期帮沈、赵诸士解危用银三百元”。这个“解危用银”不仅仅是给了三百元，而是接受了赵启民的请求和安排，让他的这位姓“沈”的上级，在庞家养伤治疗了若干天，并因此受到国民党蓝田县当局的盘查。

事情发生在1933年春夏之交，作为红二十六军一名基层指挥员的赵启民随汪锋等红军首领南下，遭敌军包围追击，部队被打散，汪锋受伤，先藏在南山一位同学家，由赵启民到县城联络，然后掩护汪锋出山，在庞家住了几天后，再到西安疗养。这一段史实，在怀念汪锋的文章（见《光明日报》1998年12月20日文《汪锋同志光辉战斗的一生》）中只用“因战斗负伤，回西安治疗”一句话带过，而新版《蓝田县志》中也只提到赵启民到县城找地下党营救失散人员，没有写明如何营救，也没有写在庞家养伤一事。1997年，父亲曾两次给汪锋写信，

就此事进行询问，未见回音。



图十 1 父亲的姨夫、共和国中将赵启民（1910—1997）

当年二十二岁的祖父对这件事记得比较清楚，生前多次对父亲讲，赵启民如何在天黑时分，将一个伤者带到家里来，庞家如何尽全力招待他们，让其住在上屋内间，做最好的饭食，请最好的郎中，买最好的药，并出资助其购买枪弹，几天后，又呈上足够的盘缠送其上路，等等。当时祖父曾问过此人是谁，赵启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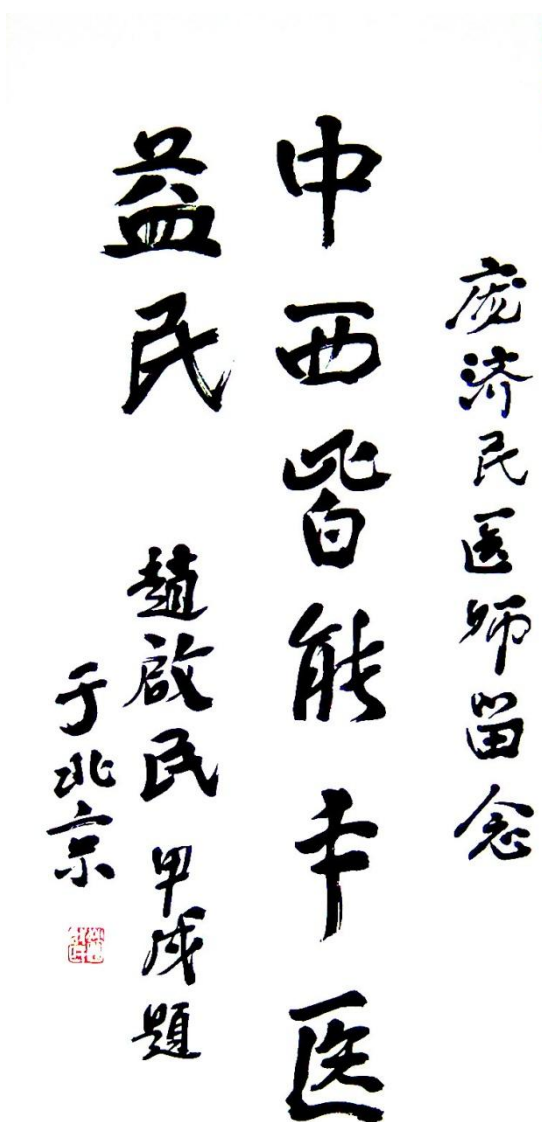
只说是他的头儿，姓沈，其他不让多问。他们前脚走，后脚国民党的军警就来了，前院后院地搜查了一番，没有发现什么，走了。没想到第二天一大早，军警又来了，这次搜查得更仔细，结果在井台边捡到了一个弹壳。当那个军警将弹壳捡起的刹那，祖父曾有一丝惊慌，因为那弹壳是赵启民试验手枪——向井里射击时留下的。但当军警头儿拿着弹壳问祖父这是怎么回事时，祖父已急中生智，镇定下来，说：“民国七年，马二营的兵成年驻在我家，用枪逼着我父亲给他们拿钱拿粮，为此，我家卖了房产又卖地；民国十五年，刘镇华的兵几次到我家来，要粮要草，动不动就开枪恐吓。一个弹壳算什么，你们仔细找找，说不定还能找出一把呢！”军警头道：“你倒会说，带走！”祖父就被押到县警察局，关了起来。后来还是曾祖父找亲戚帮忙，花了些钱，才得以取保回家。

这之后，祖父还见过赵启民一面，他给父亲讲，有一年，赵启民从西安某监狱越狱而逃，回到离蓝田不远的一个叫“洞坡”的地方，暗中捎话给他，他赶去，在一个窑洞里见着了赵。当时赵的一条腿上还戴着脚镣，他用石头帮赵砸掉了铁镣。从此分别，再无音讯。“自赵走后，你姨伤痛劳心，一病不起，我常去看他，给他请医生看病。”

赵启民后来将事业干得很大，从排长、副连长，一直做到中南军区海军司令员兼政委、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副司令员兼国防科委副主任。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成为佩带多枚勋章的共和国开国将帅中的一员。祖父生前有过去趟北京，设法找到赵启民，无论如何见上一面的念头，叙叙亲情、乡情，顺便问问当年在庞家养伤的人到底是谁，后来当了多大的官，现在又如何。然而，“运动”不断，尤其是“文革”浩劫，使祖父的愿望未能实现。1975 年，祖父在重病之中，嘱咐父亲一定要找机会，了结他这个心愿。

1992 年 3 月，我到北京办事，父母亲和我同行。在朋友的帮助下，几经周折，我们终于打听到了赵启民将军的住址。那天下午，打过电话后，我和父亲坐地铁到京城西郊，进总政干休所的大门，问到一座青墙红瓦的二层小楼，高大个头的赵将军已在门口迎接来自家乡的亲戚了。那年赵将军八十二岁，头发灰白，气色尚好。南征北战几十年，乡音未改，还是一口地道的关中话。谈过去的艰苦岁月，谈“提着脑袋闹革命”“几次从死人堆里爬出来”；谈阵营内部的“残酷斗争”“差点被活埋”；谈“蓝田日暖玉生烟”，以及南山的核桃、北岭的柿树、辋

川的风光、水陆庵的泥塑、汤峪的温泉……将军的兴致很高，晚饭时亲手拧开一瓶茅台，手颤颤地和父亲碰杯、和大家共饮。饭后，坐到客厅的沙发上，父亲问道：“姨父呵，听父亲说，当年你曾带人到家里来养伤，那个人是谁呀？”“是汪锋。”将军回答道，“那时候，你们一家老少都很支持我，吃，住，买药，买枪弹，也受我连累遭了些难。解放后我回蓝田曾问你父亲的情况，想见一面，但听说迁到渭北泾阳去了。”“这回算是把你爷的心愿了了。”和赵将军挥手告别后，父亲高兴地对我说。



图十 2 赵启民将军书赠父亲的条幅

实话实说，祖父对他的这位妻姐夫是有意见的：当年庞家冒着风险支持你、

资助你闹革命，如今革命闹成了，你把官做大了，成了将军了，就把支持过你、资助过你，并且因你而受过连累的人忘记了。几十年过去了，不说还钱了、回报了，连个感谢、问候的话都没有！——在看望赵将军之前，父亲曾将祖父的意见转述给我。记得我当时好象是这样说的：也许将军记着，也许将军忘了，记着和忘了都正常。将军或许这样想，亲戚嘛，困难时帮一把是应该的。再说了，战争年代南征北战，跋山涉水，走过多少地方，遇到过多少事情，不可能把每一件事都记住不忘啊！到了和平年代，抗美援朝呀，准备打仗呀，巩固国防呀，等等，将军作为海军的主要领导，想必一天到晚都忙在这些大事上了，咱家这点小事也就顾不上打理了。父亲说你说得有道理。

1952年土地改革完毕之后，中国农村就像麻雀或袋鼠那样，跳着向前走。1953年搞互助组，1954年建初级社，到了1955年，高级社就遍地开花了。这一年，无论是祖父迁居的泾阳县夏任村，还是叔祖父留守的蓝田县西寨村，都办起了高级社，祖父和叔祖父也都随大流把土改时分给自己的土地，连同牛呀驴呀才添置的大型农具呀等等，交给了各自所应该归属的高级社。

这年冬天，祖父来到临潼县栎阳镇，看望他的当了卫生院院长的大儿子、我的父亲庞济民。那时候，报纸上、广播里，到处都在大张旗鼓地欢呼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似乎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马上就要实现了，就要过上“吃饭不要钱，看病不要钱，娃娃上学不要钱”“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的好日子了。用毛泽东的话说，就是“最广大的群众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将来”。同时，各种宣传机器也都遵照毛主席的伟大指示，继续批判右倾思想，反击那些“来自敌对阶级和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的形形色色的反抗”。

晚上，母亲给祖父灌了一个暖水瓶，父子俩便坐在被窝里拉开了话。说到轰轰烈烈的合作化运动，祖父深叹一口气，说：“唉，毛主席弄瞎喽，心太急了，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啊！初级社是小锅饭，高级社是大锅饭，小锅饭比大锅饭好吃咯。”父亲说：“我也有同感，但这话千万不敢给外人说。”祖父当然不是一个先知先觉者，他不可能预见到几十年后，执政的共产党还能以责任田的方式，把土地再分还给农民。他只是以自己及身边人的朴素的感觉为依据，觉得合作化是“弄瞎”了的事情。现在看来，之所以会“弄瞎”，与其说是毛泽东“心太急了”，不

如说是他并不了解他统治下的绝大多数农民的真实心理，或者说他对人的普遍性本质认识不到位，他忽略了人的多样化的个性差异，而一个社会要兴旺发达，就一定程度上必须以尊重人的个性差异为出发点和归宿点，否则，他的人民就不可能过上真正意义上的好日子。

1969年，是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展得如火如荼的年份，也是父亲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分子”、住进“牛棚”的头一年。这年冬天，年近花甲的祖父专程从泾阳到临潼，去县医院看望他的大儿子。经再三求告，祖父才在医院后面的砖窑场见到满身灰土的父亲，老人眼睛潮湿了。在专政组成员的监视下，祖父从粗布兜里取出一块锅盔交给父亲，说：“你妈操心你，这是专门给你烙的馍。”又大声说：“现在这是胡弄！不要怕，心放宽，该吃就吃，该喝就喝，咱家三代人为共产党做事，天都长眼哩！”当父亲送出他几步时，老人长叹一声，伤感地道：“如此折腾，何时为止啊！”是啊，何时为止啊？这个问题，父亲回答不了，祖父自己也回答不了，当时可以说没有人能回答得了。看到一向引以自豪的儿子被整成这样，要说老人不伤心那是假的。他劝慰儿子心放宽，可自己的心情怎么也宽畅不起来，回家后，身体便一天不如一天了。

那天，祖父离开后，父亲掰开了继祖母烙的锅盔，发现了其中夹的纸条。纸条上写着六个字，是祖父的笔迹：天公道，人要活。

祖父是1975年患高血压、肺炎病故的。那时候我已下乡一年有余，并担任了所在大队的党支部书记。有一日父亲捎话让我随他回一趟老家，说你爷病重了，见最后一面吧。我们匆匆搭车赶到夏任村的时候，消瘦不堪的祖父已躺在厦房的土炕上，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不能睁眼，也不能说话了。我趴到他身边，叫了几声“爷”，没有回应。父亲测了测祖父的脉搏，用听诊器听了听心脏，还用随身带的血压计给量了量血压，说：“看来还能维持几天。”住了一夜，第二天早上，父亲对我说：“你的事忙，下午搭车走吧，有爸在这就行了。”我走后的第四天吧，老人家过世了，终年六十五岁。

记忆中，祖父的样子有点像老片子中那个总演日本军官的方化，但脸上没有杀气。他个头在一米七五以上，瘦，鼻梁高，眼神敏锐，留着短胡须，常趿着鞋在家里慢条斯理地走。对了，口中还戴一副假牙，晚上睡觉前就取下来，泡在盛清水的碗里。祖父初到夏任村时，为了维持生计，曾做过一些小生意，挑一副担

子，走村串寨地卖三原县的特产蓼花糖及芝麻棍、琼锅糖（祖父称“琼锅子”）等。记得他给我讲过他做货郎的一些趣事，说某个村子有一个年轻漂亮的媳妇儿，吃惯了他卖的琼锅子，回回都要买。他在村头只要一摇货郎鼓，住在村尾的她就早早地跑出来等在那儿了。



图十 3 祖父庞应理留下的唯一的一张照片

祖父常告诫后代：“富有德，贫有志，不能求不义之财，不能参加反动会道门，不要入老鼠会。”还说，做人要有胆量，“一分胆，一分福”。他读过《易经》，懂得一点“八卦”。他从人头顶上的发旋，能看出降生的时辰。总结说：“子午卯酉是端端，丑未寅申是偏偏，辰戌己亥是双旋。”后来，我和父亲谈及此说，父亲说从他接生五百多例的情况来看，你爷说的基本准确。

祖父爱喝茶，冬天的时候，炕沿边烧一个炭火盆，架一个上小下大的“撇（关中人读 pia）子壶”，掰一块砖茶摞进去，煮滚了再放一把红糖，然后倒到杯子里烫烫地浓浓地喝，谓之糖茶。也许与年轻时抽大烟有关，祖父的身体一直说不上好，总是气短，冬天尤甚。所以公社化以后，他老人家就不再下地干活了。祖父特别爱三叔父的几个孩子，记得他常常抱着我的那个叫文锋的堂妹，一边轻轻拍打，一边哼唱：“鸡上架，爷哄娃。我娃乖，我娃睡；狗推磨，猫打对，老鼠在盒盒里吃谷穗！……”

十一 祖母和继祖母

1983年9月9日，我的大女儿庞滂来到人间。妻子问我给孩子取个什么名呢，我说叫庞晓然吧，孩子是凌晨五点半左右降生的，正是破晓的时分；“晓”又谐音“小”，不必“大然”了，“小然”即可也——“庞滂”是女儿上学时，查了一番起名字的书才选取的。记得当时父亲闻知是个女孩时，曾写信建议我给孩子取名庞梅月，我当即就否定了，说这个名字太老，也太俗。父亲是商量的口气，见我不采纳，也就罢了。可我就有了一个问号：父亲怎么想到要给孙女取这样一个名字呢？

后来我才知道，父亲的生母叫寇梅月，父亲让孙女叫梅月，意在怀念他的可怜的母亲。我们中国人，尤其是关中人，是忌讳晚辈和长辈重名的。知道这些讲究的父亲还让这么叫，只能用对生母的怀念之情特别深切来解释。是的，我的祖母短暂的一生，如果要用两个字来形容的话，除了“可怜”，就是“凄惨”了。她大祖父两岁，生于1909年，生肖属鸡，乳名腊娃，想必是寒冬腊月来到人间的。富家闺秀，读书识字，生性贤惠，争气好强。十八岁嫁到庞家，十九岁生下女儿书琴，也就是我的姑妈；两年后生下儿子书翰，即我的父亲。生父亲后十多天，因产后虚弱，感冒高热并发肋膜炎去世。临去世前，她左边搂着两岁的女儿，右边搂着还在襁褓中的儿子，流着泪，挣扎着给祖父说了句“把娃管好”，才咽下最后一口气，年仅二十一岁。

人活一世，谁都会遇到不幸，任何人都不能拒不幸于千里之外，差别只在于不幸的多与少、大与小和来得早与迟。我的祖母的不幸就是来得太早的大不幸。而且，不幸往往连着不幸，所谓祸不单行。祖母走后的第四年，娘家亲哥寇定华就被人枪杀在寇家坡村头的大槐树下。而她的亲姐姐，也就是嫁给“地下党”赵启民的那位姐姐寇秋月，父亲叫姨，我该叫姨婆，也在生下儿子赵维晋之后，患病身亡。可怜的这位姨婆啊，丈夫闹革命四处奔走时，她守在家里敬老人育小儿，而且背着“共匪”家属的名，日夜不安提心吊胆，等到革命成了功，丈夫当了将军做了大官，她已在蓝田的黄土原上长眠几多年了。

2015年11月24日，我和妹妹庞岭参加了八十六岁辞世的中国工程物理研

究院研究员、姨表叔赵维晋的告别、安葬仪式。我们随表哥赵鹏生等亲属来到蓝田县寇家坡。时入冬季，树木萧索，枝叶上积着白雪。维晋表叔的骨灰盒被安葬在坡下寇家的祖莹地。这里也是维晋表叔的妈妈、父亲的姨妈、我们的姨婆寇秋月的安眠之地。寇家坡是生养我祖母寇梅月、和我们有血缘关系的地方，我和妹妹向这块土地、向过世的长辈们深深地鞠躬。



图十一 1 笔者和妹妹庞岭在寇家坡合影。摄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

祖母寇梅月是 1930 年元月去世的。三年之后，继祖母来到了庞家。继祖母叫林志慈——这个名字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因报户口，由父亲给起的，原名不详，蓝田县大寨乡林家河村人，生于 1914 年，生肖属虎。娘家贫穷，和庞家不能说是门当户对。没有能力供子女读书，大字也就不识几个；因要下地干活，脚也就用不着缠了。继祖母的长相很一般，矮，胖，脸上还有患天花留下的麻子坑儿。曾祖父做主，给祖父续娶这样一个媳妇，大概是如此考虑的：寇梅月人材好，早早地走了；庞家的两个姑娘蓝玉、美玉，都是好人材，也都早早地走了。真是应了“红颜薄命”的话啊。这次，一，不找富家女，把门当户对的讲究放一边去，穷苦人家的闺女命才强呢；二，不能再娶“红颜”了，只要身体好，壮实，能生能养，长相差些无所谓——就靠这个媳妇添丁加口、传宗接代呢，这些年来，

庞家死的人口太多了！把人都死怕了！

继祖母没有使曾祖父失望。在嫁过来后的前二十年内，她先后给庞家生育了六男三女九个孩子，几乎每两年就生一个。除两个女儿患天花夭亡、一个儿子得肾炎丧生外，其余六个全部长大成人。他们依次是：我的二叔父庞煜民，三叔父庞植民，四叔父庞钦民，小姑庞书润，五叔父庞培民，六叔父庞盟民。朋友们可以想想，在物质困乏、缺衣少穿的年月，要把这些孩子抚养大，一个一个地供其上学、当兵、成家，得付出多少勤劳和艰辛？好在继祖母有一个相对好的身体，除了得过一次阑尾炎、开刀做过手术外，从青年到壮年，几乎没有生过什么病。而且，孩子们还算有出息，老二、老四和老六，都先后参军、转业，有了美满的家庭和不错的工作，这也算是上天给劳苦功高的继祖母的一点福分吧。

继祖母是善良厚德之人。她对父亲这个“前房娃”非但不嫌弃，还关爱有加。每次吃饭都亲自经管，尽量让父亲吃饱吃好。父亲患伤寒病时，继祖母日夜看护，精心照料。平日里缝补浆洗，寒热冷暖，操心关爱一如己出。她不娇惯父亲，而是以言传身教的方式，培养父亲勤劳上进。在父亲儿时的记忆里，他在念书之余，是喜欢到野外拾柴火的，每次都比一般儿童拾得多，高高兴兴地背回家来，这当然与继祖母的鼓励有关。继祖母的好心肠在父亲这里得到了回报，父亲对继母的孝敬在西寨村、在夏任村、在庞家的亲友中有口皆碑。继祖母常对人说，书翰是个大孝子，比亲生的还要好。她还对父亲说，好人好报应呀，你看你的几个娃多好，都有出息。1986年，继祖母病重期间，父亲一直守在身边，尽力治疗，直到老人逝世。

我对继祖母的印象是由一些难忘的细节构成的。最早的一个画面是食堂化时期，继祖母迈着大步，风风火火地从村子里端着一盆包谷糝稀饭回来。大办食堂是在大跃进的1958年，我是1956年11月出生的，也就是说，那会儿的我不足两岁。两岁的小娃对这个细节记得如此清晰，使坐在电脑前的现在的我仍感到惊奇，因为那个年月的许多事情我都没能记得住。2002年11月5日，我回到夏任村，和五叔父说起这个细节，五叔父说：“对着哩，那时候，你婆给村里的大灶上做饭哩。”

20世纪60年代初，上小学的我，每逢寒暑假，都要和姐姐一同被送回夏任

村住一段时间，长则二三十天，短则七八天。如果拿我的母亲对我的孩子那样来作比较，继祖母对我们还不能说是十分疼爱的。这起码有两个原因：一是那时候普遍贫困，中国老百姓的日子都过得比较艰难，能填饱肚子就不错了，顾不及更多；二是继祖母的孙子多，她不可能对我们特别的眷爱。但总体上应该说还是不错的，她从未打过我们，也没有骂过我们，甚至连瞪过我们一眼都没有。

继祖母的家常饭做得好。那年头，尽管食粮紧张，上午包谷糝子豆豆稀饭，下午一锅汤面条，但继祖母总是要把稀饭熬得到到的，把汤面条做得香香的。隔上十天半月，还能吃上一顿粘（关中人读 ran）面，也就是捞面条。这是继祖母做得最拿手的饭食了。她总是早早地和了面，揉一阵，盖一个湿展布，放到盆里饧（xing）着。到了饭时再拿出来揉、擀，一擀一大案，用擀杖逼着，切成细长丝。下到滚水锅里煮两三煎，一筷子捞一碗。香喷喷的葱花油是烧水时就用铁勺伸进灶膛里熟好了的，这时候用筷子拨一点到碗里，再调些盐、醋、酱油，搅拌均匀了，筷子一挑到嘴里，不薄不厚，光滑筋道，很好吃。

记得是 1974 年的 6 月吧，祖父和继祖母到我们的家，也就是父母工作的栌阳地段医院来了。那时候我刚下乡，到县上开一个什么会，归途中和两位知青到家里来，刚赶上吃饭，吃继祖母擀的捞面条。当然是先让客人吃了。两位知青感激地接过碗，在继祖母的指导下，调了葱花油及盐、醋、酱等后开吃，吃得有滋有味。告别后，走到路上，他们还咂巴着嘴唇，再三对我说，“你婆做的面太好吃了”。

说到吃面，我想到了品酱油。每逢吃粘面的时候，我和姐姐都能闻到酱油味，就说这酱油真香啊，继祖母就拿起酱油瓶，给两个小碗里各倒一碗底，让我们品尝。我们是用舌头一点一点舔的，轻轻舔一口，仔细地咂摸一阵，觉得这简直是世间的美味。舔完最后一滴，把碗交给继祖母，嘴里还咂摸着，寄希望于下一回。继祖母看着我们的样子，常常发出宽慰的微笑，一直到现在，继祖母的笑容还存盘在我的记忆中。

还有一次，继祖母给了我五毛钱，让我跟着村上的小伙子到几里路外的斗口农场去买菜。我们买了些西红柿、黄瓜、青辣椒，还有我挑选的弯着头的青皮大笋瓜，装在草笼里提回来，连同剩下的一毛多钱，一起交给了继祖母。下午割草回来晚了些，继祖母已把饭菜盛好放到案板上了。饭是熬的麦仁汤，菜是醋溜

笋瓜。吃的时候继祖母问我好吃不，我说好吃。继祖母说你买的西葫芦水气大，嫩得很。我说葫芦是上面一个小圆、底下一个大圆，这是笋瓜呀。一同吃饭的六叔父（我叫碎爸）笑了，说：“这是西葫芦，不是笋瓜，笋瓜的皮是白白的、黄黄的，西葫芦的皮是青的。”这是我第一次知道世上还有西葫芦，也是第一次吃西葫芦，同时，也是第一次搞清楚笋瓜和西葫芦的区别。

最后一次见继祖母的面，是 1975 年祖父病重时的那一次。之后，20 世纪 70 年代到 80 年代，我因忙于工作、学业，及成家诸事，一直没有回夏任村去过，继祖母也没有再到临潼、栌阳来。70 年代末，继祖母到河南信阳的四叔父处住了三年多，1983 年由父亲接回。三年后就病故了。听到继祖母不在了的消息，我的心情是难过的。特别是听父亲讲，继祖母去世前那几年，还生了后辈们的气，心里更有些不是滋味。有关继祖母的记忆便浮现在眼前。老人家生了那么多儿女，儿子有媳妇，女儿有女婿，他们对待老人的态度是不一样的。有的好些，有的欠周到些，百人百性，十个指头有长短，这也算正常。父亲是尽了孝的，而我这个长孙，做得不够好，无论如何，我都应该看望她老人家一次啊。唉，许多事情，当你能做的时候，你往往没有想到去做；当你想到应该做的时候，往往就再也做不成了！

十二 二爷一家

民国年间，一些有识之士倡导教育兴国，创办新学成为一时之尚。蓝田县就曾借用县城里的文庙，创办师范讲习所，后来又称乡村师范。我的叔祖父就毕业于这样的学校。他叫庞明理，字志哲，生于 1914 年。曾祖父得这个小儿子的时候，已经四十有四了。叔祖父长到十八岁的时候，也就是 1932 年，六十二岁的曾祖父给他娶了一门亲，新娘子叫臧管迎，人长得可以说是身材有身材，要模样有模样，而且聪明贤惠，孝顺公婆，尊敬兄嫂，对大侄儿书翰——她叫翰娃，也就是我的父亲，很是疼爱。婚后四年，她接连给庞家生下了两个浓眉大眼、活泼可爱的男孩，全家人都喜欢得不得了。村邻们也都说庞家又娶了个好媳妇。

然而，人好命不强。先是两个孩子几乎同时得上了肠结核病，治而不好，不长时间就双双归天——这对人的打击简直是太大了，不管放到谁身上，都是难以承受的：好好的两个娃娃，说没有就没有了，我这位叔祖母心情悲伤的程度不难想象。这当然会影响到她的身体。于是，接踵而来的，是她自己也得上了和孩子同样的病。你说可怜不可怜？你说凄惨不凄惨？结核病在现在的医疗条件下，算不上什么大病，好像打几针链霉素就能解决问题，可在 20 世纪 20 年代 30 年代，就是了不得的大病，人们称其为痨症，谁要是得上了，就等于宣判了谁的死刑。那年月，被痨症夺去生命的人多不胜数，仅庞家就多达五人。

这五个人中是包含臧管迎在内的。死去了的人的惨伤，是通过活着的人表现出来的，或者说，他们眼一闭，腿一蹬，走了，却把凄惨和悲伤深切、长久地留给了活着的人。儿子死了，媳妇死了，叔祖父伤心得天不是天，地不是地，人像傻了一样，本来就不胖，这下更瘦得一阵风就能吹倒了。这当儿，一个亲友来家，说他认识新上任的临潼县县长王家麟，王县长手下需要一个抄抄写写的文员，问叔祖父想不想干。离开祸事不断的家庭，换一个环境，或许能使人重新振作起来。基于这样的认识，曾祖父和祖父都支持叔祖父去试试。于是，叔祖父便打点行装，在亲友的引荐下，到和蓝田毗邻的临潼县干事了。

抄抄写写，对于师范毕业，而且教过书的叔祖父来说应该是拿得起放得下的。换了一个环境，有了一份工作，叔祖父的心情和身体渐渐地好起来。然而，

人生和一个国家一样，总是一个事连着一个事，这个事刚解决，另一个事又来了。对于一个单身在外的二十七八岁的年轻人来说，要让其时时刻刻都管理好自己是比较困难的。大概是 1941 年吧，叔祖父染上了一种俗称“绣球疯”的暗疾。算不上什么大病，但很痛苦，底下那个器官肿大，胀疼得行走困难。于是，只好雇一辆木轱辘车，坐回家来。

这一年，曾祖父庞秉钧已过世，三十二岁的祖父庞应理担负起家长的责任。弟弟患病，哥哥着急，他这里请医生，那里找方子，千方百计地予以治疗。什么龙胆泻肝汤呀、橘核丸呀等等，没少服用。还采纳了一个偏方，用米醋将面粉和成糊糊，烧热后敷熨，每天早晚各一次。劳神费力地治了几个月，总算渐渐地好转了，痊愈了。治好了这个病，叔祖父就在蓝田县政府里，找了个抄抄写写的事做，没有再去临潼。



图十二 1 叔祖父庞明理的遗照。1983 年春摄于蓝田西寨村老宅二门外。

又过了两三年，眼看着弟弟三十岁了，还孤单一人，祖父便托人给叔祖父说亲。旧时蓝田婚娶要遵循“六礼”之轨，即托媒、合婚、押贴、介礼、封礼、出嫁迎娶。这六道程序，无论哪一道，都得用银钱来打发。而这个时候，庞家已破落多年，空空如也了。怎么办呢？祖父思量了多日，想出了一个办法：卖房。于是就找人说合，拆卖了三间退厅房。用这笔钱，于 1945 年春天，将新媳刘恩贤迎娶到家，是为小叔庞柏峰的生母，我的二婆。



图十二 2 与二婆在老宅院中合影。摄于 2002 年 11 月 8 日。

二婆生于 1928 年，比叔祖父小十四岁，比我的父亲大一岁。但她的身体比叔祖父好，也比我的父亲好。叔祖父六十多岁时我见过一面，长得和祖父很像，瘦，高，鼻子大而挺，轻声细语地说话，慢悠悠地走路，很斯文的样子。他是 1984 年秋天患脑萎缩去世的，活了七十一岁。在我开写这本书的时候，二婆也已七十多岁，精精神神，眼不花，耳不聋，每天扫地、做饭、照管上中学的孙子庞静——庞家第九代最小的一个，屋里屋外地忙个不停。我 2002 年 11 月 8 日回西寨村时，吃了二婆做的干爨臊子面，和老人家在院子里的花坛边合了影，还站在二楼的晾台上，将她在院子里，收拾晾晒的荞麦皮时的情景拍了两张。“庞家功妇，老当益壮，爱抚子女，人皆敬之”。这是父亲赠予二婆的几句话。父亲还几次当面称赞二婆，说：“娘，你有功了，咱这老屋就是你撑起来的！”的确，西寨村庞家能发展到今天，若没有二婆的聪明能干和吃苦耐劳，是不可想象的。

二婆生养了五个子女。三个女儿大，两个儿子小。大女儿书敏，二女儿书惠，三女儿书兰，均已成家多年，日子过得都还不错。大儿子向年，十六岁那年，初中刚毕业，靠在地里的一堆包谷秆上晒了一会儿太阳，回到家就发起了高烧。开始以为是感冒了，没在意。到县医院去看，也说是感冒了，开了几天的药，吃了不顶事，脸上身上倒出现了红点点、红片片，喊叫浑身疼，上吐下泻的。这才到西安陆军医院去看。人家一查，说是出血热，还说把病耽搁了。治了几天没治

好，人就走了。现在分析，那堆包谷秆一定是有野老鼠出没的，庞向年被野老鼠身上的螨虫叮了，感染上了病毒。

二十七八年过去了，二婆和我谈起早亡的大儿子，口气已经平静：“也不是世上的人，太灵了，写得好，做啥像啥，人都说把你爸跟得神神的！”

二儿子开始随着哥哥的名字叫答年，哥哥病逝后，更名为柏峰，是为父亲最小的一个弟弟，我的最小的一个叔父——他称我大侄，我叫他小爸。他生于1962年，和我的妹妹同龄，属老虎。小叔中等师范毕业，先在蓝田县的城关中学教了几年书，后来调到县工会做干事，由县工会调到基层乡镇当乡长、书记……小叔是从讲台走到农村基层干部岗位上的，为什么不愿意继续做一个“光荣的人民教师”呢？“在农村，不掌握一点权力，没兄又没弟，是要受人欺负的。”小叔如此解释。这样的解释是符合实情的。小叔如果现在还是一个教书匠的话，家中可能就是另一种景况了。中国是一个“官本位”的社会，“是官比民强”是事实，也是意识，尊官、敬官、怕官、惟官是从的习惯，已经绵延了几千年了，根深蒂固了，近年来有些变化，但总体上依然如故。就是再过十年八年，怕也不会彻底去除。

父亲对老家的堂弟堂妹们一直很关心，对小叔做基层干部也是支持的，但他总是告诫小叔要艰苦创业，廉洁奉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要给庞家的祖先丢人。

父亲的遗体告别仪式是2002年3月2日举行的。在入玻璃棺前，一位亲友问父亲上面还有活着的长辈没有，姐姐说还有一个二妈，父亲叫婶娘。于是，这位亲友便将一袭白纱搭放在父亲戴的黑帽子上。我猜想这样做的意思大概是这样的：晚辈先走了，这个孝就提前给长辈戴了。任何习俗都是一种符号，符号的背后是人世间的种种关系和种种观念。丧葬仪式上的讲究很多，一个地方和一个地方不一样。这些讲究，寄托着活人的种种思想，也都是活着的人做出来给活着的人看的。比如，看到父亲额头上的白纱，懂得这些讲究的人就明白去世者的上一辈还有人健在呢。

那年冬天我回蓝田的时候，一上车，小叔就对我说：“你二婆还不知道你爸

去世呢，我们都瞒着她，怕她受不了，你跟她说话时不要流露出来。”又说：“你爸过事那天，林家河去人了，咱村头有一个烹饪学校，里面有林家河的人。那天，那人给你二婆说：‘听说柏峰他大哥不在了……’你二婆回来问我，我说没有的事，我大哥前一向住院来着，现在好好的，在庞进那儿住着呢。”到西寨村，一进老家的门，二婆就问小叔：“见你大哥了么？”小叔答：“见来，好着哩。”又问我：“你爸咋不一块回来呢？”我说：“他身体刚好些，得调养些日子。”我平生最不善于做的事情，就是说谎了。所以，面对二婆的询问，我难免支支吾吾，也不敢多看二婆的眼神。

吃饭的时候，二婆问我：“你媳妇上班着吗？”我说上着呀。二婆又问：“那你回来了，谁给你爸做饭呀？”我正斟酌如何回答，一边的小叔开口了：“你别操心了，现在吃饭还不容易啊，到处都有现成的。”“外头的饭没有自家的饭好咯”，二婆嘟囔着说，“你爸爱吃我擀的面，回回回来，都让我给他擀哩。”下午我走的时候，二婆送我到大门外，说：“叫你爸回来！人家都一走，就我一个人在屋里……”我只好点头说“对对对”。

车开出西寨村后，我对小叔说：“还是找个机会，给老人把实情讲了吧，老瞒着，总不是个事啊。”小叔看了我一眼，没有回应我的话。人说五十而知天命，活到七八十岁，可以说已曾经沧海了吧？对生离死别，应该是可以坦然面对了。不对她说出真相，固然是为了老人家不伤心难过，但是，也等于剥夺了老人家的知情权啊……望着车窗外飞快地朝后遁去的山川原野，我这样想。

2019年4月7日，蓝田小爸在西寨村老家为二婆过九十二岁生日，远近亲戚故旧多前往参加。老人家已病重，不能进食，但头脑清醒，言语利索，对来看望她的人都能叫上名字。我上前握住她的手，她慈祥地看着我，说：“你为咱庞家争光了。”

2019年4月26日下午，与病魔抗争多日的二婆合上了双目，永远地离开了亲人们、离开了这个世界。5月2日早晨，按蓝田乡俗，二婆入土为安。二婆是西寨村庞家老一代最后一位老人，她的离世，是一代人艰苦奋斗、使命完成的标志。

当日，我将题为《撑起庞家老屋的二婆》的悼念文字在微信朋友圈发出，多

有网友点赞回应。网友“听雨”发帖说：“婆去世了[流泪]。记得有一年她从我家门口过，正好我回老家看我父亲，她笑着和我说：‘我就想咋你爸一样活得老老滴。’她今年和我爸当年同岁，她终于也是活到老老滴才去世了。哀悼她老人家🙏🙏🙏”“一直不知道婆的名字，只是叫她十八婆。因为她有一个美称‘十八娃’，这是村里人对她的称呼，一直以来我都没有琢磨过这名字的含义，小辈说大人的名字总有些大不敬。现在想来一定是赞美婆一直像十八岁那样漂亮吧！十八婆性情温和，见人不笑不说话，从没有见她和人急过。她人瘦瘦的高高的，一双三寸金莲敲着碎步从门前大路上一次次走过，穿的衣服总是清清爽爽，永远平整干净利落，像熨斗烫过的一样。怀念十八婆[流泪][流泪][流泪]”——看来这位“听雨”，老家也在蓝田西寨村。网友朱坤宁发帖说：“您的《平民世代》的文学、史学、哲学、民俗学价值应被世人重新评估，其厚重、悠远、绵长、纯粹如一壶封存数年的老酒，让人魂牵梦萦，使人不忍释卷。祝您的二婆在天之灵护佑众生、泽被后世！”



图十二 3 送别二婆。摄于 2019 年 5 月 1 日。

十三 灞河岸边

中国版图上的河流绝大多数都是由西向东流的，位列“长安八水”之一的灞河是个例外。这条发源于蓝田县灞源乡华岔村西部山沟的河流，逶迤流出秦岭山谷，从蓝田县城南一绕而过，西流入西安市灞桥区，汇浐河水后注入渭河。灞河原名滋水，是春秋战国时的秦穆公，为了彰显其称霸西陲的赫赫武功，更其名为灞河的。其实，滋水也是个好名字，滋者，润也。千百年来，这条时束时放的串珠状河流，的确滋润着两岸两千五百八十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也滋润着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我的勤劳善良的父老乡亲。

2002年11月8日大概是一个好日子，北京正在开一个重要的会议。上午9点半左右，我和小叔走出老家的院子，走向村外不远处的灞河。“咱家过去在村边边，现在在村中间了。”出门的时候，小叔说。是的，人口在增加，村子在扩展，若干年后，说不定灞河会成为城中河呢。蓝田县的“勺勺客”有名，路边的一栋建筑物上，就耸起了某某烹饪技校的牌子。看到了麦田、菜地、沙石场，筛选石块的机器扎扎地响着，拉沙石的汽车、拖拉机便隆隆而过了。走到河岸边，看到了好大一堆垃圾，像一道梁似的。我想一旦涨水，这堆垃圾会不会顺流而下，入渭入黄，直到东海里去呢？好在现在是枯水期。那么，父亲小的时候，这里会有这么多垃圾吗？

河水已经细小了，还算清澈。一个女孩坐在石块上搓洗衣服，身边的红塑料桶艳丽而醒目。顺着河堤向西走，看到了在河滩吃草的母牛和牛犊，靠南岸水稍深的地方，有一群野鸭子在游弋，似乎还有一只白鹤在那儿拍打着翅膀。——放在古代，这样的情景可能司空见惯，而在污染日渐严重的今天，已成稀罕了。一座用木架和禾秆搭起的便桥，把一条南北小路连接起来。对岸桥头搭一个茅草小屋，小叔说那是收过桥费的人呆的地方。就见两三个人站在小屋边说话，他们的身边还放了一辆地轱辘车，上面鼓鼓的，该是驮着一袋粮食吧。这样的车多少年都没有看见过了，小时候倒是常见的。

对面是莽苍的黄土原，阳光下笼着一层淡淡的烟岚。指着远处有一片绿树的地方，小叔说梁那边就是余家坡，你大姑所在的村子。记得小时候随父亲去过

一次余家坡，印象中，大姑和父亲长得很像，住的屋子窄小而破旧。听父亲讲，大姑家原为中农，“社教”运动中被补定为地主，仅有的一点家产被分得一光二净。姑父在外地工作，后来又突患急症病故，大姑一个人努力地支撑着贫苦破烂的家庭。成份不好，儿女婚事成问题，百般无奈，搞了“换亲”，也就是将我的表姐嫁给人，人家将其妹嫁给我的一个表哥——这样的事，当代的年轻人可能会觉得难以理解，而在那些“继续革命”的岁月里，实不鲜见。20世纪60、70年代，大姑家常以糠皮为食，父亲亲眼看到过，说是比猪食还粗糙。苦难击垮了大姑的身体，五十多岁就患中风导致偏瘫，无钱医治，不长时间就去世了。



图十三 1 灞河。摄于2002年11月8日。

穿过几片菜地，北行不远，我们来到了西寨村的墓地。墓地不算小，有老坟，也有新葬，错错落落地三四摆子。有的无碑，有的有碑，其碑精美豪华者很少，粗糙简陋者居多。从碑文上看，有姓庞的，有姓叶的，也有姓负的。叔祖父的坟在中间靠垆坎的地方，栽有一棵小柏树，茂盛的荒草掩盖着坟冢，也把水泥做的碑子掩了一半，小叔拨理了一番，我才看清“庞府君之墓”几个字。和泾阳夏任村祖父、继祖母的坟一样，都很简陋。其实，这也是普天之下老百姓的缩影：生前平平常常，死后平平淡淡。

上了塆坎，再向北走，小叔指着接近村街的地方，说你看到那几棵桐树了吗，庞家的祖坟就在那一块。走近了些，见几棵桐树长得不错，绿葱葱的，树下有一节低矮的短墙，周围还有不少挺拔的小杨树。“坟地早平了，前些年这里是一个养殖场。”小叔说。我便端起相机，拍了两张照片。按照父亲的记述，庞士彦、庞士俊祖辈三代人就安息在这片土地之下。如今已是深秋，树叶还未见落多少，一畦一畦的冬麦已绿葱葱了。

父亲讲他小的时候，每逢清明、冬至，常在大人的带领下，到祖坟去烧纸。除村南这片坟地外，村北还有一片更大的坟地，埋葬着庞老翁、庞文升等西寨村庞家的一、二代祖先。此坟地风景不错，人称“莲花穴”，庞家当时正处于上升时期，估计此坟地是请阴阳先生踏勘选定的。因坟地里有九棵大柏树，又称“柏树坟”。父亲估计这些柏树栽于 1860 年前后，树龄达八十年，1940 年伐掉，做了三副棺木。柏树坟修有碑楼一座，碑脑上刻有“垂裕后昆”四个字。1958 年大炼钢铁时，碑子被砸毁，叔祖父将碑脑带回家中保存。柏树坟被平得更早，现在那里是一片房屋。

除这两片坟地外，父亲的祖父母、叔祖父母、母亲、婶母等等，都是分散而葬的，后来也都平毁了。记得有一年，我同父亲回西寨村，父亲曾指着离灞河堤不远的的一个沙石楼板场说：“我的祖父原来就埋在那儿。”



图十三 2 庞家祖先长眠的地方。摄于 2002 年 11 月 8 日。

“人死如灯灭”这句话，大概自古就有了。谁能说清楚，自从地球上有人以来，多少盏灯明了，多少盏灯灭了，多少盏灯又明了，多少盏灯又灭了？谁又能记下明明灭灭的每一盏灯的名字？可以做一个调查，找一百个人或一千个人问一问，能说出自己祖父母名字者，放宽些，两个人中大概会有一个；能说出曾祖父母名字者，十个人中怕都不到两个。绝大多数人都是默默地来，默默地去。写到这里，我想到了一位朋友讲给我的几句话：“未生我时谁是我，已生我时我是谁；而今我知我是我，死后谁知我是谁。”朋友说，这几句话是他在一个山野小庙里看到的，当时庙外雪雨交加，一片苍茫。

是的，人都得死。不管你是伟大还是渺小，也不管你是行善还是作恶，你总归都得死。我们活一天，就向死接近一天，谁也逃脱不了。真如一盏灯，总有灭的时候，区别只在于什么时间灭，在什么地方灭，以怎样的方式灭。如果以宇宙为参照系，我们之前，是无限，我们之后，还是无限。而我们，恰恰只能活有限的这么一段。过去，我曾相信过“人定胜天”的大话，现在看来，是多么的无知和狂妄啊！一个人连自己的“命”都掌握不了（比如，你就不能把你活的这一段提前或推后），怎么可能胜天呢？中国历代帝王，让人喊他万岁万万岁，可他们中活到百岁的好像连一个都没有。

给少年时代的父亲留下深刻印象的事情，就是家中的亲人接二连三地死去。1930年，父亲的生母患肋膜炎去世，当时父亲尚未满月。1936年，叔祖父的两个儿子，父亲的两个堂弟，患肠结核去世。1938年，叔祖父的先妻，父亲的婶娘也患肠结核去世。由于亲子已丧，便由九岁的父亲戴孝送埋。蓝田当地讲究，年轻人死亡，灵堂只能设在其住室门口，而不能设在厅房，起灵后，还要用犁在设灵处犁来犁去——不知这样的讲究根据的是何种原理，难道这样一犁，就能去除病患之根吗？同年，父亲的一个同父异母小妹，患天花夭亡，这是父亲第一次见天花病，满身都是泡泡，流黄脓水，发高烧而死。1939年，父亲的祖母病逝。1940年，父亲的祖父，也就是我的曾祖父，永远地阖上了双目。咽气时，十一岁的父亲在病床前，在父亲的记忆中，老人家老得很快，一会儿就过去了，神态还算安详。——老人家下世不久，家中养的一只花猫也随之而去，殉死在老人家坟前。同年，父亲的又一个同父异母小妹，也患天花病夭亡……

父亲自己也几次遇险：两岁时，走路绊倒，碰到了大烟锅上，烟膏烫伤了左手手背。疼得父亲十几天痛哭不止，全家人跟着落泪，治了三个月才好。——那伤疤便永久地留在了父亲的手背上。十三四岁的时候，拉了半年痢疾，内急后重，血脓俱下，好不容易缓过劲来，人已虚弱不堪。隔了没有几天，又患上了伤寒，肚子疼，发高烧，流鼻血，上吐下泻，延宕三个多月，差点丢了性命。伤寒给父亲留下的后遗症是经常感冒，年轻时好一些，步入老年后，稍受风寒，父亲就鼻塞、咳嗽，多日不好，秋冬尤甚。

我相信，父亲后来学医，与他亲眼见到的家人的接连死亡，以及自己险些被疾病夺去生命有关。父亲想用他学到的医术，把人从死亡线上拉回来。他后来也确实这么做了，在长达五十年的从医生涯中，他的医术使许多人的身体得以康复，生命得以延长。是的，人的一生，实际上是同疾病打仗的一生，医生、医术、医药的作用，就是助人一臂之力，尽可能地打赢这一场仗。然而，从根本上说，这场战争的最终胜利者，不是人，而是病。我的当医生的父亲最后是被疾病打倒的，那些医祖、医圣、医神、医王，如扁鹊、华佗、张仲景、孙思邈们，最后也是被疾病打倒的。

写到这里，我忽然想到了人们常说的“缘”字。缘从丝，本意是衣服的边儿，引申为牵连、顺沿、围绕、凭借、缘分、因缘，等等。人们常说“千里姻缘一线牵”，这话当然没有错，事实就是如此。我这里再创造一句：“万年生命缘一线”。就说我的这条命吧：曾祖父及其以上就不说了，如果祖父像他的两个哥哥那样，未成亲就一命呜呼，那就不会有我的父亲；如果祖母在生父亲之前就患病离世，同样不会有我的父亲；如果幼小的父亲被痢疾和伤寒夺去了生命，世上就不会有一个先叫庞先进，后叫庞进的我了，我也不会坐在这儿面对电脑了，读者朋友也就看不到我打写的这本书了。

十四 少年父亲

1929年，即中华民国十八年，农历己巳蛇年。这一年，陕西关中大旱，泾、渭、灞、浐诸水，皆干涸断流，小麦枯死，玉米无收，粮价暴涨，乡民以树皮草根为食。入冬后，天降大雪，积一尺多厚，数月不消，天气奇冷，竹木多被冻死。之后两年，亦是有种无收。官府乡绅虽有赈灾之举，乡野路边仍多见饿殍，使野狼野狗们吃红了眼睛。当时流传有这样的民谣：“火龙进长安，人民死个千千万。”“三年六料没收成，遍地干土成黄风。”“旱灾虫灾虎痢拉，死人伤畜没办法。人肉包子街上卖，掏钱太多吃指甲。”——“虎痢拉”指的是急性传染病霍乱；“吃指甲”是说相传西安城里出现了卖人肉包子的，有人吃出了人的指甲。

在这“遭年馑”的岁月，蓝田县西寨村谦受堂庞应理的大儿子降生了。这是庞家的长子长孙，全家人自然高兴。“给娃取个啥名字呢？”庞应理问他的父亲、庞家的老当家人庞秉钧。庞秉钧想了想，说：“生于大旱之年，就叫旱娃吧。这‘旱’又与‘翰’同音，学名可叫书翰。”翰的本义是羽毛，后来借指毛笔、文字、书信等；唐代以后，皇帝把他的文学侍从官称作翰林。以此字为名，反映了谦受堂的主人们对这个孩子所寄予的希望。

关于旱娃的得名，父亲后来还有一个说法：父亲的生母病逝后葬在一个叫“旱凹”的地方（凹，关中人读 wa，和娃同音）。此地塌陷成凹，却干燥无水，长长的一溜，像一道旱渠，乡人称之为“凹旱龙”。父亲的生母便长眠在凹旱龙的腹部，且“头枕横岭，足向灞水”。父亲说他小的时候，常到旱凹去上坟。因此，叫旱娃，也有纪念生母的意思。

父亲到底生于1929年的哪月哪天？没有准确说法。祖母早早过世，祖父庞应理没有记准，大爷庞应功也说不准。是不是灾难之年，人们都苦巴巴地度着日月，顾不得记这些了呢？据我了解，父亲一代，以及祖父一代，好多人都是只能说出生于哪一年，而不能说准是哪一月哪一日。那么，总得有个日子呀。年轻时，父亲在填各种表格时，写的多是1929年12月22日，即农历己巳年十一月二十二（冬至）日。上了年纪之后，子女亲友们要为父亲过生日，父亲就把自己的生日说到农历二月初二。“二月二，龙抬头。”父亲属蛇，蛇为小龙，父亲以二月二

为生日，也是图个吉祥吧。后来，父亲又放弃了二月二，因为庞应功老人曾说，父亲降生之后，是他冒着大雪，跑东奔西地为父亲寻找奶妈。那么，这个日子大概不会在属于早春的二月初二，而在雪花飞舞的冬天。冬天的哪一天呢？父亲几经斟酌，选定为阳历的12月26日。年龄长些的读者看到这个日子会说：怎么这么眼熟呀？这不是毛泽东的生日吗？是的，是毛泽东的生日。父亲以此日为生日，反映了他们那一代人对毛泽东的特殊感情，也说明一个叫做“政治”的东西，对父亲的影响有多么深。

在父亲的记忆中，他是当过几年小少爷的。穿过阔气的衣服，戴过金镯银锁，以财东家子弟的身份，神气地出现在那些穷家娃娃们面前。

到了上学的年龄，庞家已经败落，但还能供得起他读书。先是由大伯庞应功教他识字，接着在蓝田县西关小学上初小，因这个学校是由父亲的曾祖父庞士彦捐献创办的，父亲便受到了特殊的待遇：他和其他三个有背景的同学被另外安置在一间教室，老师教得也特别的精心些。到了三四年级，西寨村在关帝庙办学，父亲便转了回来。这个时期，有一位叫侯启哲的老师，喜欢父亲的聪明好学，对他特别关照，使父亲终生不忘。各门功课中，父亲尤爱学语文，大字是全班的上游。父亲有一套上下册两本的《学生字典》，是上辈人用过的，1915年竖排版，父亲带在身边，使用了一生。侯老师教父亲识部首，查自己的姓名，说：“汉字卓越真灿烂，中华儿女记心间”，“字典上有什么字，世上就有什么事”。侯老师还教他们唱抗日歌曲，背《总理遗嘱》，说各人的智力不同，三百六十行，行行有能人。不过总体上还是下苦人多，那些当官的、有钱的，是靠下苦人养活的。你们长大了，心里要有下苦人，不要忘了他们。侯老师的这些话，父亲记了一辈子。

接下来的高小，父亲曾用“贫病交加”来形容。那是1943年的秋天，父亲先患痢疾，后患伤寒，病得身瘦如柴，疲困不堪。有一天，上课时，竟头一栽，昏倒在课桌下。多亏老师王良栋又是掐人中，又是喂开水，急救一番，才苏醒过来。王老师当即停了课，扶送父亲回家，并劝父亲暂且休学，在家把病养好再说。父亲说，我停学了，毕不了业咋办？王老师让父亲放心，说你学习好，有毕业证。过了些日子，王老师到家来看父亲，把毕业证郑重地放在父亲手中。——1945

年8月，日本投降，父亲到西安为医院购药，在东大街上巧遇王良栋老师。王老师当时正带着一队学生，手执着小旗，呼着口号，兴高采烈地游行。师生在这样的情况下相见，真是又惊又喜，分外亲切。



图十四 1 父亲用过的《学生字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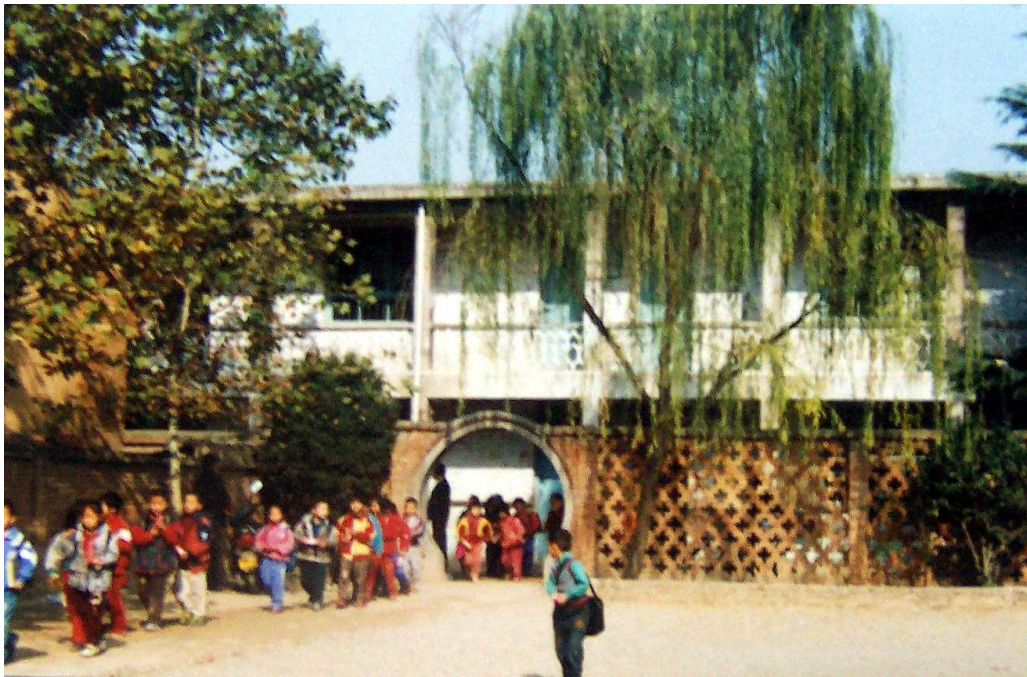
“一阵乌鸦噪晚风，诸徒各逞好喉咙。赵钱孙李周吴郑，天地玄黄宇宙洪。《千字文》完翻《鉴略》，《百家姓》毕理《神童》。就中有个超群者，一日三行读《大》《庸》。”这首出自清人的带着嘲笑意味的诗，讲出了当时村学教育的基本内容。父亲上学的时候，已进入民国时期，课本内容当有新的东西加入，如《算术》《历史》《地理》等等。但是，包括《百家姓》《千字文》《七言杂字》《神童诗》《鉴略》《幼学琼林》《增广贤文》等在内的蒙学读物，还是最初的基本的课程。

不能小看这些读物。它们至少有两个作用：文化入门和道德启蒙。我的父亲就是通过这些读物，开始认识方块汉字，学习生活知识，了解身外世界的；也是通过这些读物，开始接受儒家伦理思想，和一些世俗智慧的。人在少年时期学到的东西，往往一辈子忘不了，如果幼儿时扎到了脑子里，一生会受其影响。父亲后来的许许多多，如对毛泽东等人的忠，对父亲母亲的孝，对贫苦群众的慈心

善行，等等，如果寻找根源的话，都能找到这些蒙学读物里去。

这些读物，我小时候是一点都读不到的，“社教”“文革”时期的小学课本，以“毛主席万岁”“共产党万岁”“社会主义好”等为主要内容。《千字文》《幼学琼林》《增广贤文》等，我还是从大学门出来，参加工作后才通读的。所以，和父亲做比较，忠君思想在他，很重，可以说伴随终生；对我，几乎没有多大影响（或可言，开始有点影响，后来，一点影响都没了）。我和父亲在意识形态上存在诸多分歧，这是其中之一。在我看来，对那些登到权力顶峰的人物，首先是还他们人的面目，然后视其所作所为，选择自己的态度。造福天下者，我们尊重他、支持他；伤害百姓者，我们批评他、反对他。一味的忠，对己对人对国家对民族，都是有害的。

那天我和小叔从灞河滩归来，从村巷里穿过，来到了西寨村小学。进了大门，对面一道红砖砌的花墙，开一孔圆门。门里是一排两层楼教室，门外一片不大不小的操场。正逢课间休息，校园里叽叽喳喳的，似有一群快乐的鸟儿在林子里欢聚。操场边，柳树下，一位女教师坐在那儿讲着什么，周围围了一圈学生。我们就在升旗的台子上坐下，和一位抱着孙子转悠的老年妇女攀谈起来。



图十四 2 西寨村小学。摄于 2002 年 11 月 8 日。

“这里原来是关帝庙，庙里供着四五个大神，有关老爷，有观音菩萨，像都大得很！”妇女说，“庙前有空地，过去村里耍狮子、演皮影、听说书、唱小戏，就常在这里。台子上唱戏，台子下卖吃喝，热闹得很哩。可惜文化革命中把庙给拆了。拆庙时，有一条胳膊粗的白蛇爬了出来，有人喊‘把这蛇砸死去’，有老人说，‘不敢砸，那是神变化的，保佑着咱村哩’，年轻人不听，你一砖我一锄地把蛇给砸死了。后来，没过几年，那几个胡折腾的人都早早地得恶病死了，你说神不神？”……

这个关帝庙，是庞家主持修建的。父亲在一篇回忆文章中写道，在他五岁的时候，曾被他的祖父带到庙里进香，看到高大的红脸关公，和两旁站着的黑脸周仓、关平，感到害怕，脑子受到了刺激，一段时间里老睡不安稳，做噩梦。逢大旱，村中敬神、抬马角祈雨，下雨后谢神演戏，都在关帝庙举行。因庞家的当家人是村中的尊长，就顺理成章地成了这些活动的负责人。一是经管，不要出什么乱子；二是招待，管那些唱戏的，演皮影的，大约一二十个人吧，吃，住，还有酬劳。吃的好，如过年一般，父亲放学回家，跟上一块吃，留下了比较深的印象。

聊了一阵子，铃响了，放学的时间到了。娃娃们背着书包，排着队，唱着歌儿走出圆门，走过操场，走向校外。望着这些穿着时兴服装、一脸喜幸气的娃娃们，我想象着父亲当年在这儿上学时的情景。那时候，兵荒马乱、衣食多忧的岁月，学生不会有这么多，穿戴不会有这样齐整鲜艳，一个个的脸上，也不会有这样的喜幸气。那时候，庙是没有拆的，也就是说，父亲是在关公、观音菩萨等神灵的陪伴下，高声学念“人之初，性本善”的。这使我产生了一个推想，即将村学办在神庙里，或言利用神庙的房屋办学，在那个年代不会是西寨村一处，全国各地会有许多处的。这样的现象很具象征意义：学的是儒家伦理，伴以佛家的菩萨、道家的神仙，间或再看些以宣扬忠孝节义为内容的戏剧，传统社会要给一个新成员灌输的主要的东西，就基本上都有了。

上学读书之外，出门走亲戚，也是给少年父亲留下深刻印象的事情。庞家数代兴盛，亲戚自然不会少，而且，那年月特别讲究门当户对，所以这些亲戚也多是富裕之家。曾祖父庞秉钧有五个姐妹，是为父亲的五位姑婆。五位姑婆嫁到

了五个地方：林家河、杨家崖子、楼家坡、党家山、兀家崖子，均在蓝田县境内，都离西寨村不远。于是，每逢春节，父亲的大伯庞应功就引着少年父亲，提着礼品，一家一家地去拜年。在父亲的记忆里，五家姑婆都有厅房大屋，姑父爷也都是文化人。林家河的姑父爷是蓝田县的绅士，其子做过县教育局的局长；兀家崖子的姑父爷秀才出身，是一位名中医，儿子在国民党部队里做处长，家中除大房外，还有一个花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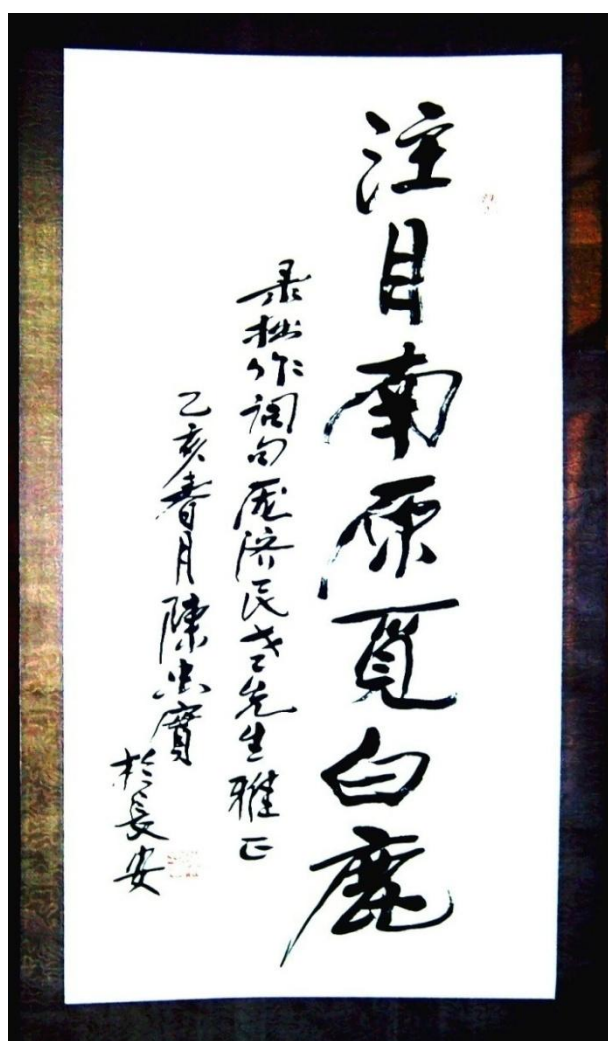
祖父庞应理有五个姐，两个堂姐前边讲过，还未出嫁就患痲症夭亡，其余三个，是为父亲的三个姑母。据父亲的回忆，其大姑母既聪明又憨厚，幼小时患天花，侥幸躲过了死神的光顾。第一个丈夫身患重病，婆家买通媒人，瞒着庞家，迎娶时用公鸡迎轿，所谓“冲喜”。似乎用新婚之喜这么一“冲”，新郎的病情就会好转。事实是并未好转，成亲不久，这个新郎便一命归天。于是另嫁，第二个丈夫有一技之长，是做糕点、酱菜的把式，后来率全家迁居于三原县大程镇。生子王德昌，是为父亲的表哥，少时上学居庞家多年，和父亲一块读书玩耍，两人感情深厚，是父亲后来事业的引荐者。解放后当选生产队干部，口碑很好，五十多岁时患心脏病去世。大姑母身体好，活到九十三岁，病逝后父亲赶去吊唁，参与送埋。

父亲的二姑母也是一个聪俊之人，十六七岁成亲，婆家比较富裕，丈夫也是经商的，五十多岁去世。大儿子有出息，大学毕业，退休前是某热电厂的总工程师。这位二姑母年老时住在西安小女家中，记得我和父亲曾去看望过一次，时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我还在大学读书。老人家当时年龄已很大了，头上顶一个黑帕儿，坐在大床的一角，耳朵背了，说话糊里糊涂，父亲说是老傻了。西安小女、女婿，及孙子辈，对老人很孝顺，照顾得很周到，使老人家终以九十三岁告老，落葬蓝田县杨坡头。

父亲的三姑母命运多舛。结婚没几天，丈夫就参加了红军，从此杳无音讯。父亲分析已经“在残酷的革命战争中，为党的事业捐躯了”。可这位三姑母并不知道啊，她常居娘家，望眼欲穿地等啊等，希望能等到丈夫的消息，一直等到三十多岁，依然毫无音讯。于是，在家人的反复鼓励下改嫁。这一位丈夫家居白鹿原龙渠寨，家道不错，前妻病逝，她过门后即接管家事。她自己未生养，精心地养教先房子女，供其读书，直到大学毕业。父亲少时常去其家。有一回父亲去时，

刚好遇到其家中一头很壮大的黄牛病死，眼见着剥牛者从牛肚子里取出一疙瘩牛黄，放在秤上一称，重达四两，人们为之惊奇。三姑母对父亲怜爱备至，1951年父亲结婚时，她专程赶到三原参加婚礼。社教运动中，三姑母家被补定为地主，家产被分光，经常挨批斗，日子陷入穷困，直到上世纪70年代初病故，享年七十多岁。

三个姑母之外，父亲和他的奶妈韩氏感情也很深。韩氏是蓝田白鹿原白村人，父亲出生后不久就来到了庞家。她身高体壮，慈善和蔼，奶养父亲到三岁多才离开。韩氏家贫，生一男孩，时年三岁；生一女，养不起，送了人。她是带着男孩来的，父亲便叫那男孩为奶哥。庞家每月付她三块银元。1975年，父亲的这位奶哥因生活困难来找他的奶弟，父亲招待他吃了饭，给了些钱，并给他买了二百五十斤玉米。



图十四 3 著名作家陈忠实先生赠父亲的条幅

20世纪90年代初，一个晚上，我到西安市建国路陕西省作家协会主席办公室见陈忠实先生，见他桌上有笔墨，就请他给父亲写一幅字。老陈铺纸，膏墨，提笔，略加思忖，就写下了“注目南原觅白鹿”几个字。我拿回家给父亲看，父亲很高兴，扳着指头说：“陈忠实写白鹿原，其实，咱家和白鹿原也有关系哩。我的大姑、小姑、舅家、姐家、外甥家，还有奶妈韩氏家，都在白鹿原。”

走亲戚当然是必要的，在通讯不发达的社会，它既是一种感情的交流，也是一种知识的交流、信息的交流。亲戚间免不了要互相帮助，互相扶持，因而它也是一种精神财富和物质财富相结合的交流。当然，亲戚之“亲”，也是相对而言。父亲在世时就常感叹说：“一代亲，二代表，三代生分了。”这的确是无可奈何的事情。亲戚关系的浓度和文明进展的程度是一种反比例关系。一茬人一茬亲戚，一茬人消失了，亲戚关系也就逐渐淡化了。

树大招风，屯高来鼠。庞家“谦受堂”院子宽敞，大房多，还有马房、药铺、花园等，就一次又一次地被扛枪吃粮的驻军相中。曾祖父《训嘱》中言“家中驻军马二营一年三月”，逼使庞家支应大量粮草之事，发生在1926年到1927年，父亲还未出生，情况只能从长辈的口述中得知。20世纪30年代，庞家又驻了几次军队。这个时期正是父亲的少年时期，所以记忆犹新。

那是1936年，父亲七岁。这年春天，国民党蓝田县保安团三营营长伊景锡，住进了庞家的西厦房。伊是三原县人，言行举止倒也谦和有礼，父亲称其为“营长伯”。伊营长带的炊事员是一个河南人，祖父称其为老李，父亲叫他李叔。老李住庞家上房楼上，每天起早睡晚，为伊营长烧茶烫脚，买米买菜，操持一日三餐。老李患有胃病，犯病的时候常常捂着肚子，额头上便渗出冷汗来。祖父对他很关心，觅得一个民间偏方为他治好了病痛，两人遂成要好的朋友，经常坐在二门外喝茶聊天。伊营长住了两个多月就搬走了。到了40年代中后期，父亲到三原县学医，才知伊营长是其老师伊景钧的堂哥。而这时的伊营长已脱下了军装，成了一个富有的农民，住在距县城不远的起驾村。父亲多次碰到，仍叫他营长伯。炊事员老李也回到了西安民乐园，在一家饭馆里做厨师。父亲到西安几次，曾在他家吃住，受到热情招待，李家的绿豆面给父亲留下深的印象。50年代后，城市变迁，失掉联系，父亲常怀感念之情。

1937年到1940年，父亲由八岁长到十一岁。这四年间，庞家又驻过三次军队，都是“国”字号的。几个打前站的官儿先来看一下，提出将连部设在厅房里，祖父惹不起，只好忍气吞声地将厅房从中间隔开来，一半给人家用，走前门，自家用另一半，走后门。军人中的连长、排长都是军校毕业的学生，住在这里的主要任务是军训，训练那些招募来的新兵——多半是从各地拉来的壮丁。国民党军队的军饷不足，军训搞得很艰苦，食粮不够吃，做得既简单又粗糙，新兵们常饿肚子。据二婆回忆，家里蒸了一笼馍，在院子里晾着，出门灌了瓶醋，回来就光光的了，让那些当兵的偷吃了——偷吃就偷吃了，庞家人也不敢说什么。还有庞家存放在楼房上的桌椅板凳——过事时用，平时不用，也被那些当兵的破了，当柴火烧了。

驻军期间，发生了一些有趣的事情，这些事情让少年父亲开了眼界，也对国民党军队的腐败和残酷有了认识。父亲还能记起当时流传的几句顺口溜：“国军乱套，不务正道。拉丁抢牛，麻绳一套。白天睡觉，晚上胡闹。偷鸡摸狗，无所不要。苦害人民，怨声载道。”——这些都成为他后来参加共产党、热爱新社会的重要因素。

咱家的门房是三间宽，两层楼，楼上住了两个排，大约六十个人。父亲给我描述道，这些当兵的都不安心，想着法儿逃跑。有天晚上，他们在墙壁上掏了个洞，将绑腿布结连起来，半夜三更的时候，一个接一个地朝下放人，一晚上，跑了二十多个人。连长排长们气得吹胡子瞪眼睛。刚好上级要来检查，于是就动员西寨村农民穿上军装，点名时站到队列里，代替那些逃兵喊到。你爷就做过这事情。他个子高，有点文化，又是房东，就让他顶副班长的缺。顶一回可得二至三块钱的报酬。这叫“吃空名字”，空名字下的粮呀饷呀，就叫狼狈为奸的连排长们贪污了。

你问为啥只跑了二十多个人，那三十几个怎么不跑呢？当兵的有的胆大，有的胆小。因为他们知道，如果逃跑不成，被抓了回来，不死也得脱层皮。他们惩罚逃兵的办法有好几种。一种是狠打屁股：把逃兵拉过来，背朝天摁到地上，两个新兵压住胳膊，再两个新兵按住腿，然后一连人，大约九十多个吧，每人狠劲打三杆子，轮流着来。打得那逃兵妈呀娘呀爷呀地乱叫，一会儿叫皮开肉绽，

血污染地了。一直打到不叫唤了，快死的时候了，才放手。被打的新兵几个月缓不过来，有一个没几天就伤口感染，死了。

毒打之外，还有一个办法是吊：用麻绳绑住脚，头朝下，抽起来，吊到咱家门口在大槐树上。要吊三天三夜，不给吃不给喝。冬天寒风刮，夏天蚊子叮，三天三夜下来，人就七死八活了。所以，一挨绳子，那逃兵就求爷爷喊奶奶地告饶，抽到半空中，还不停地喊叫，那凄惨的声音在村巷里回荡，听得我晚上做噩梦，几回惊醒。有一次，抓回来一个逃兵，既没有狠打，也没有吊起来，你爷还说这回当官的发慈悲了。话未落地，院子里就传来杀猪般的叫声。我赶快跑出去看，见那个逃兵捂着半边脸，哭叫着，血顺着手往下流，地上呢，撒了一只血糊糊的耳朵。原来，这个逃兵，领受的是被割掉一只耳朵的惩罚。

说到当官的整治当兵的，我又想起亲眼看到的一件事来。新兵训练，常常拉到野地里进行，他们叫“打野外”。野外就是灞河滩地了，种的有庄稼，还有菜。有一回，一个新兵饿得撑不住，见菜地里种的有萝卜，就偷偷地拔了一根，吃了。刚好被出来检查的长官发现了。这个长官便让人拔了一笼萝卜，然后把参加训练的新兵都集合起来，强迫着那个偷吃者当着众人的面，吃萝卜。吃完一个，再吃一个，再吃一个，再吃一个……那个兵连着吃了七八个，撑得上气不接下气，长官还命令他再吃，不吃就让人掰开嘴朝里硬塞。这个兵好痛苦啊，跪在那里不断地求饶，直到嗝一声倒在地上翻开了白眼，那个长官才放手，说：“看你还偷吃不偷吃，再偷吃就憋死你！”

连长请客的事也很有趣。一天，一个长得有几分姿色的年轻女人来看望连长，连长给人说这是他的媳妇，将其安排在咱家东邻的厦子房里住。住了两天，邻家的孩子们就发现了问题：大白天，那几个排长竟轮流进那间厦子房，一进去，那女的就发出哼哼唧唧的声音。排长们出来时，也都衣帽不整，脸上怪模怪样的。邻家的孩子说，他们在房子里鸡踏蛋哩。多年后，我和你大爷说起这件事，你大爷说那是连长施的手段，用这个法儿就把那几个排长拉拢了。你爷的看法不同，他说那连长是收钱的，利用自己婆娘，发一笔财。此事我一直觉得奇怪：你说那女的不是连长媳妇吧，他们出出进进，言行举止，都是两口子的样儿；你说那女的是连长媳妇吧，连长又让她干那种事情，而她自己愿意干那种事情。真是大千世界，无奇不有啊！

十五 庞兄有望

1944年，春天，西安火车站。

一个十五岁的瘦弱少年，在庀顶翘檐、古色古香的候车室里转了半天，几次瞭望售票窗口，几次下意识地摸摸衣衫上的口袋，口袋里空空如也。他无奈地从候车室里出来，顺着一条路向东走，走到一个过路口，朝西一望，站台就在那边：天无绝人之路，走过去不就是站台了吗？会不会有人拦阻呢？已经有人在向那边走了，咱也试试吧。几分侥幸，几分胆怯，少年左顾右盼地走近了站台。隔着两道铁轨，一列火车停在那里。他看清楚了，绿色车厢上有“西安——三原”的白字。他看了看四周，好像没有人注意他，就大着胆子，下了站台，越过铁轨，走向那列火车。

已经检票了，进站的旅客络绎地走向车厢口。少年看清楚了，列车员在验票，验一个，上一个。怎么办呢？咱没票啊。少年望了望车顶，心一动：咱爬到车顶上去！说爬就爬，他瞅着无人注意，快地钻过车底，到了另一边。然后从两个车厢的衔接处，抓住车楞朝上爬。还好，对经常爬树的少年来说，这算不了什么。三下五除二，他就爬上去了，粘了一手黑灰。唉呀，车顶上光溜溜的，怎么呆呀？哎，有道脊梁，宽窄刚好能躺一个人。于是，少年，就像一只老鼠一样爬上去，然后翻过身，紧贴车脊梁，平平地躺下来。

“哐啷”一声，列车启动了，紧接着是一声长鸣。在启动的刹那间，少年心里一阵紧张：该不会把咱晃下去吧？但很快就放松了，他发现这火车虽然颠颠簸簸，一晃一晃，但晃得有规律，比在乡间坐马车还要平稳些。列车在加速，风从头顶吹过，嗖嗖的凉。这是一个好天气，阳光灿烂。路边的大叶杨哗啦啦地响，一绺花絮落在他的脸上，轻微地痒了一下，不待他抬手取，就被风忽一下吹跑了。望着蓝悠悠的天空，和飘浮着的一朵朵棉花包似的白云，少年憧憬起自己的未来……

这个偷爬火车的少年，就是我的父亲。

说来这已不算是父亲第一次出远门了。此日之前，1943年冬，父亲因病休

学在家已近三月。他的在陕西西府做生意的小舅回到蓝田，到西寨村来走亲戚，看到父亲的情况，心生怜惜，提出他可以带父亲到西府去，一边养病，一边学做生意。祖父想了想，就同意了。于是，十四岁的父亲就随着小舅到了凤翔县。小舅在凤翔开了一个京货铺子，父亲学着卖货、记账，生活比在家好些，身体状况也有了好转。然而，两个多月后，小舅的一笔生意做砸了，以至于不得不将铺面盘给别人。于是，外甥只好跟着小舅返回蓝田老家。

这时候，王良栋老师来家，鼓励父亲继续读书，说是凭着你的聪明和勤奋，这书是能念成的。父亲和祖父商量，祖父面有难色，半天无语。父亲便道：“这学不上也行，我出去找个事做。”祖父点头说行。父亲做这样的决定实属无奈，因为他知道家中的日子已经很窘迫了，再也供不起他了。父亲的继母，即我的继祖母嫁进庞家之后，连续生了几个儿女，家中本来就灾祸不断，现又添丁加口，加上苛捐杂税，祖父吸大烟，生活越发的每况愈下，风雨飘摇了。我的二婆回忆当时的情景，说：“门板都拆得卖了，冬天里挂个草帘帘子。”“忙里打下粮食，支住碌碡就没啥吃了。”“过年时，你爷不敢在家呆，害怕要账的来。”

那么，去哪里寻事做呢？祖父说：“先到西安吧，能找到事则好，找不到就北上，奔红军去。你姨父、姑父都当了红军，你去了，说不定还能见到他们呢。”于是，就带了点盘缠，背一个褡裢，搭上一辆运粮的马车，父子俩来到了省城西安。他们落脚在西大街一个亲戚家中。祖父在带着父亲看了钟楼，又看了鼓楼之后，把几块钱留给父亲做路费，就回家了。父亲在亲戚家住了半个多月，又在民乐园李叔家住了三四天。费用很快就花光了，却既没有找到什么事做，也没有找着北上的门路。当时，日本飞机轰炸西安，警报时时响起。时局不稳，人心不安，商业萧条，经济状况不好，到处都不用人。怎么办？父亲想到了家住三原县大程镇的表哥王德昌。这位表哥做生意多年，想必交往广一些，门路多一些。

于是，便有了爬火车的一幕。

一路顺风。当火车在大程车站停稳之后，父亲从车厢的衔接处跳了下来。车站很简陋，没有围墙，两间房子而已，所以下车人也都用不着检票，直接顺铁路走了。当脚面挨着地面的时候，父亲偷偷地笑了，他为自己的平安到达而庆幸。他是跳跳蹦蹦地奔向大程镇西头表哥家的。表哥一家老小热情地欢迎他，大姑亲

自下厨，为她的大侄儿做了一顿热腾腾、香喷喷的葱花拌粘面，吃得父亲额头冒汗。表哥问他怎么来的，他说是坐火车来的，没有说是爬火车来的。几十年后，父亲回忆他平生第一次乘火车的情形，用了“胆大不知羞”“昧着良心没买票”等话，其实，这算什么呢？不是没钱嘛，有钱还值得冒这份险吗？“现在想来，那真够危险的，”父亲说，“如果滚下来，肯定粉身碎骨了。”——说来惭愧，我在20世纪70年代末读大学期间，因囊中羞涩，也和一位铁路员工的子弟，采用逃票的方式，逛过南方几个省呢。不过我们没有爬车顶，而是坐在车厢里。一路上虽也胆颤心惊，怕遭遇查票时过不了关，然而幸运，几次查票，都是查到我们前边就不再查了。

吃完饭，父亲把他的打算告诉了表哥王德昌。“先学医，再北上。”表哥想了想，说，“技不压人，有了本事，走遍天下有饭吃。”作家柳青说过：“人生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有些岔道口，你走错了一步，可以影响人生的一个时期，也可以影响一生。”这话当然是至真之言。不过还可以加上这么几句，做为补充：“走到人生的关键处，就看你遇到什么人了。遇到的人不同，你的人生道路也就会不同。”我的父亲是幸运的，他遇到了一个有远见、交往广的好人——他的表哥王德昌。正是王德昌的一个点子，几句话，决定了父亲一生学医、从医的命运。

王德昌让父亲学医，心里是有点底的。他的一个在三原县卫生院当医生的朋友告诉他，院长伊景均有和三原县农民协会合作，招一个学生班，为农民培养一批医生的打算，并让他物色和推荐合适的人选。于是，表哥带着表弟去见那位朋友，那位朋友又带着他们去见伊院长。伊院长见父亲虽然身板瘦弱些，眼睛却大大的，挺有神，模样也端正、憨厚，就问了问父亲叫什么名字，家里几口人，上过几年学，愿意不愿意学医之类的话，收下了这个学生。

在父亲的生命历程中，这是新揭开的一页。不说别的，首先是吃饭问题解决了——历经灾难年月，人们对饿肚子的体验可说是太深刻不过了，父亲也不例外。父亲和他的十五个同学，都属工读性质，由三原县农会提供资助，每月供给一百斤粮食，五十斤自己吃用、交学费，五十斤供家人用。父亲的老师伊景均先生，毕业于山东齐鲁大学医学部，取得了医学士学位，主看内科、儿科、妇科，

外科也看，医术精湛，处事开明，对父亲也很关爱。不过，父亲在初当学徒的一年多时间里，并未正儿八经地学医，而是做挂号员，兼管灶务，担水磨面，帮灶做饭。干了一年多之后，才逐步接触化验、护理、药剂、防疫等工作。这些事情，父亲都以勤恳、认真的态度，一件是一件地努力去干，干出了成绩，也干出了信誉，赢得了老师的夸赞和器重，伊院长指命他为学生班的班长。



图十五 1 民国时期的三原县卫生院（资料图片）

如果说父亲初进医院时，对做医生还有些懵懂的话，这会儿就变得自觉了。这种自觉很大成分上是逐目所见的劳苦群众的病痛状况，和自身的患病体验促使的。20世纪30、40年代，一场战争硝烟未散，另一场战争炮声又起，中国老百姓支应浩繁，付出多多，生活水平不可能提高。广大农村的医疗条件更是难得改善，依然是缺医少药的状态，有病瞧不起医生，小病延误成大病，大病只等着去死的情形司空见惯。群众的病苦，使父亲认识到了做一名好医生的重要性。再想到被病魔夺去生命的庞家的许多亲人，还有自己几次被疾病折磨得死去活来、骨瘦如柴的体验，使父亲下定了“不做良相做良医”的决心。于是，他想再给自己起一个大名，起什么名好呢？想了几天，“济民”两个字浮出脑海，对，就叫济民，字硕德。——救死扶伤，济世医民，建立大大的“功德”。父亲把他起新名的事告诉老师，伊先生拍拍他的肩膀，连说好啊好啊。

有决心就有行动。父亲珍惜每一次随老师看病的机会，锥缝一个小本子带在

身上，一有心得马上记下来。平时总是尽快干完杂活，尽量抽出时间多读医书。那年月电不正常，父亲就用墨水瓶自制一个小油灯，常常是其他同学都入睡了，他还就着小油灯看书，看得第二天早起，两个鼻孔都是黑的。药品名称中有英文、俄文、拉丁文，别的同学见了害头疼，父亲却把它们一个一个地攻了下来。他不但学习刻苦，还勇于实践，常常主动地给人看病。父亲的用功，在三原县卫生院有目共睹，一位看大门的长者就眯觑着眼睛，几次对父亲的同学说：“我看人不会错，你们庞兄有希望，胆子大，心眼多，将来能出脱个好医生。”这位同学也很有趣，见了父亲就叫“庞兄有望”。叫得父亲莫名其妙，后来那位老者将此话说到了父亲跟前，父亲才恍然大悟。2002年11月，我回夏任村，和一位长者谈及父亲当年学医的情况，长者说：“当年，咱村三个人跟着伊先生学医，就你父亲一个人学成了，那两个都学了个半竿。”

十六 同舟共济

人的记忆很有意思，几十年过去了，许多事情都忘记了，但总有些场面还清晰地留在脑子里，像昨天刚发生一样。那是1967年，或者1968年，我十一二岁，姐姐十四五岁。黄叶飘落的秋天，一个晚上，父亲从临潼县医院回来，在栎阳医院那间平房里，父亲坐在大床的东北角，靠着被子，我和姐姐围着他，不知怎么着，父亲就说到了他在三原县卫生院学医时，和一个中共地下党员交往，并帮助其脱险的事。记得当时，我和姐姐都听得很入神，大睁着眼睛，一个劲地问父亲后来呢后来呢……

1947年，我从医士班结业，被留在三原县卫生院。父亲讲道，1948年开春，伊院长派我到三原县陂西镇帮办卫生所。在那里干了大半年，伊院长又把我调回县卫生院，安排我做他的助手，兼任护士长和总务。不久，我就结识了一位叫同周的地下党。他是陪一位师长太太来看病时和我认识的。师长太太打扮得很漂亮，文绉绉的，带着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同周给师长太太提着包儿，跑前跑后地为师长太太交费取药，照管小孩。我见他头顶靠脑门的地方连着烫了六个圆圆的小疤儿，整整齐齐的，像受了戒的和尚一样，却又没穿僧人的衣服，觉得挺好奇的，就多看了他几眼。他就对我很友好的一笑，说他叫同周，是师长太太的勤务员。师长太太没有什么大不了的病，却提出要住在医院里疗养。伊院长就特地将一个职工住的好房间腾出来让她住，将同周安排和我住在一起。

那是一段特别难忘的时光。一间小屋子，两个同龄人，很快就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白天各忙各的事，晚上寒冷，我们便脚对脚地暖和在一个被窝里。谈的最多的是天下大事，国民党的腐败呀，解放区的民主呀，国家的前途呀，毛泽东、朱德、刘少奇、刘志丹等人闹革命的故事呀，等等。常常兴奋得坐起来，披着被子聊，一直聊到鸡叫明了，才睡觉。聊得很深了，他才告诉我，他的真名叫张毅，同周是他的化名，老家在富平县。上过几年学，十二三岁的时候，家里穷得揭不开锅，上不起学了，就把他送到寺庙里去出家，头上的疤就是那个时候烫的。有天夜里，他和师父都睡了，一个人敲门进来，身上有枪伤，说后边有人追

他。师父慈悲，就把他藏在神像背后，哄走了随后赶来的追兵。之后十多天，那人被师父留了下来，说伤好些了再走。师父懂点医道，开了方子，让他到县城药铺去买，回来给那人洗用。有一天，师父出门不在，庙里就剩了他和那人，他脑子一激灵，便问那人是不是共产党，那人让他看像不像，他说肯定是。那人说就是吧。又问他想不想当共产党，他问当共产党能干啥，那人说能打走日本鬼子，让所有的穷人都过上好日子，他就说那我当。师父回来后，他就把这事说了。师父想了一晚上，第二天早起对他讲，国难当头，你正在年龄上，呆在庙里委屈了，跟着去闹大事吧，事闹成后，想回来了还可以再回来。他就跟着那人参加了组织。做过通讯员、儿童团团长，参加过暴动，受过伤，坐过监狱。被营救出来后，组织上就把他派到了师长身边，以太太的勤务员身份为掩护，搜集各种情报，师长走到哪里，就跟到哪里……

我们谈得很热火，都是年轻人，都对社会现实不满，说起理想的事情，心窝里好像有一团火在烧。他让我看了他肚子上的枪伤疤，和衣服里的用来装情报的夹层。他所从事的事业，虽然有危险，但很有些神秘感，令人向往。有天晚上，坐在被窝里，他问我想不想参加组织，我说想啊，他就紧紧握住我的手，说那咱就一块干。我当时激动得手心发热。他说，那你也给自己想个化名吧，搞地下工作不能用真名。我想了想说：你叫同周，我就叫龚济吧，取我名字中的一个字，咱们合在一起就是“同舟共济”。他问是哪个龚，我说是上面一个龙，下面一个共，他说这个姓好，既有你庞姓中的龙字，又有共产党的共字。当天晚上我们又聊到半夜，他给我讲了许多组织中的事情。

过了些天，师长来看望他的太太。伊院长让我送药到他们房中，刚好听到他们议论同周。他们可能觉得我是学医的，不会关心政治，也不避我。师长太太斜着眼睛说，我看那家伙八成是个红小鬼，师长说你暂且稳住他，过些天带到西安再收拾……晚上，我把听到的情况告诉了同周，同周有点吃惊，说，看来我做什么事情，让那妖精发现了，怎么办？我说三十六计走为上，你赶快跑了吧。同周点头说对。我问那你去哪里呀，他说先到泾阳找组织吧。于是，当晚我就帮他收拾东西，还从大厨房里拿了几个馍馍装到他的兜里——当时我在医院里兼管总务，手中有厨房和后门的钥匙。挨到天快亮的时候，我帮他打开了医院的后门，送他上路。临别的时候，他握住我手说，咱们以后还会见面的。你现在已经是组

织中的一员了，我就是你的介绍人。

天大亮了，师长太太不见同周像往日那样，给她倒尿盆，打洗脸水，就跑到住的地方来找。推开门不见人，就气势汹汹地问我：红小鬼哪里去了？我说不知道呀，昨晚上还回来睡觉来着。师长太太说，昨晚上还在，怎么今早就没影了呢？我说我睡觉睡得死，早上起来就不见了，也正在纳闷呢。师长太太说，肯定是你放跑了他，我说没有呀，师长太太呸了一口，说鬼才信呢，你们住在一起，除了你还会有谁？说着，就上前采住我的领口，要拉我去保安司令部，说到这里看你嘴还硬不硬。我当然不去了，拉拉扯扯好一阵子，看热闹的人围了一大圈。正闹着，伊老师上班来了，他听了几句，就上前质问师长太太：你的勤务员跑了，凭什么向我的学生要人？你什么时候把他交给庞济民管了？师长太太无言以对，只好松了手。伊老师又对我说，上班的时间到了，还不赶快去干你的事去。我说对，就一溜烟走了。气得师长太太直瞪眼睛。

后来，半个月之后吧，同周到三原来找我，带了五斤琼锅糖。不巧的是我出外为医院购药，没有见上。他留下了糖和他要去河南的话。后来他还给我写过一封信，但被医院里的护士长给扣压了，这个护士长是国民党特务。临近解放时，护士长闻风逃跑，我到他住的房子里去看，在一堆乱纸里，发现了同周给我的信。我当即给他复了信，没有回音。此后就再也没有消息了。我估计，多半是在解放战争中，阵亡了。

除了交结并放跑地下党员同周之外，父亲在三原县卫生院学习、工作期间，还有几件事也蛮有意思，从中能看出父亲性格的一些侧面，值得写上一笔——

三原县卫生院的房子多，招来了国民党的驻军，那是三十八军的一个营。巧的是，在这些扛枪吃粮人中，竟有父亲上小学时的老师侯启哲。原来侯老师被抓了壮丁，随着部队，从蓝田到了三原。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父亲很高兴，免不了一有空就去看老师，叙过去的情谊，聊当下的时局。侯老师思想进步，两人很能谈得来。后来，担任着班长的侯老师还介绍一位排长和父亲认识。这位排长是共产党员。后来有一天，半夜三更，父亲打开卫生院后门，放走了排长和侯老师率领的一排人。这一排人带着三挺机枪、二十八支步枪，还有一批手榴弹北上而去。这是 1948 年发生的事情。

父亲有一个同学姓孟，是秦腔旦角孟遏云的弟弟。这位孟同学对学医不怎么感兴趣，后来就当宪兵去了。孟同学走后不久，他的姐姐却住进了医院。因有和其弟同学这层关系，父亲就称她孟大姐。孟大姐当时是国民党保安司令部某官员的太太，她住院是为了戒掉烟瘾。一方面是吸大烟，一方面是受冷遇，孟大姐容貌枯瘦，精神萎靡。父亲就尽力关照她。三个月后，身体好了些的孟大姐突然没结账就跑了，欠了医院一笔医疗费。伊院长打听到她在西安的住址，就派父亲去要账。父亲到西安后，在甜水井街一个四合院里找到了孟遏云。孟自己虽然浓妆艳抹，但屋子里杂乱空落，显出寒碜狼狈之相，说话也有气无力。父亲见她如此可怜，也就没提要账的事，问候了几句就告辞了。回到医院，伊院长问他账要得如何，父亲回答说没有找着人，伊院长也没再说什么。此事就这么过去了。孟后来成了戏剧界的名人，20世纪50年代中期，西安易俗社下乡，到栌阳演戏，孟专门到医院看望父亲，并对她带的名角肖玉玲、陈妙华等人说：“庞院长是我的小弟，也是我的恩人哩。”

20世纪40年代，鉴于鸦片烟对国民的毒害，政府曾下令戒烟。父亲曾代表三原县卫生院，下乡做调查烟民的工作。那时候矫枉过正，发现谁抽烟，就把谁抓到县城监狱里，每两周化验一次尿，验明无毒才可释放。这便给那些地方官吏们提供了收受贿赂的机会，有钱的抽烟者，暗地里把钱一塞，什么事都没有。不少偶尔抽一口，甚至一口都没抽过的穷苦人，就被抓到监狱里充数。如果化验单上说你尿中有毒，若想出来，就得花钱了。好在验尿工作是由县卫生院负责取样并送省城检验的。有一次，快过年的时候，父亲奉命带了二十个人的尿液上了火车，不想人一挤，一摇晃，把那二十个小瓶子全弄碎了。怎么办？回去重新取样吗？人已经上了车。想了想，父亲便眉头一皱，计上心来了。他把那些碎瓶子上的封条小心翼翼地揭下来，放好，下车后找了个药店，买了些小瓶子，到厕所里把自己的尿一一地灌进去，封好，送到了省卫生厅。交尿样的时候，人家问封条怎么成了这样子，父亲说火车上摇开了，他又重新贴了一下，人家再没有说什么，收了进去。这样的尿样当然验不出什么毒了。于是，那二十个人全都被释放，高兴地回家过年了。

十七 迁居

伊景均先生的老家在离三原县城七八里路的夏任村。旧社会，只有富裕人家才能供得起子女上大学。所以，伊先生的大学生身份，就足证其家是夏任村的富户。民国建立初期，中国农村的行政区划沿袭清代的乡、里制，到了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开始推行保、甲制。一般是以一个自然村为一甲，甲长由村民推举，任期两年。1946年到1947年，伊景均被村民推举为甲长。伊先生在三原县卫生院做院长，一来忙得不可开交，没有精力去履行甲长的职责；二来这甲长也不是什么好差事，有“金镇长，银保长，常年作难是甲长；打下粮是保长的，挨骂受气是甲长的”之说。于是，就让他的学生，我的父亲庞济民替他去干。

父亲每周去夏任村两次，处理一些事务，无非是调解邻里纠纷、收缴税款、调查烟民等等。在这期间，十七八岁的父亲显示了自己的组织才能，他处事公道，维护村民利益，因对上面加收的属于让乡民额外负担的费用抵抗不缴，两次被保长训斥关押。一来父亲还算不上夏任村人，二来是替伊先生做甲长的，碍于伊先生的面子，保长也不敢怎么样，往往是押上一天半晌就放了，那些没有收上来的费用也就不了了之了。这样，父亲便赢得了村民们的称赞，加上父亲为人热情活络，喜欢交结朋友，常常主动地为乡亲们看病送药，便为日后的举家迁居打下了基础。——父亲做两年甲长的事，在后来的“社教”“文革”中都受到追查，追查者来到夏任村了解，乡亲们没有一个说父亲坏话的，终使这段历史，没能成为父亲的“罪状”。

这期间，父亲已把他的二弟，我的二叔父齐娃从蓝田老家带了出来。齐娃生于1934年，高小毕业，学习成绩挺好，和他的大哥一样，也是因家中穷困而辍学。到三原后，父亲托人将齐娃安排在一家金店当学徒，并为其取大名庞煜民（这时候，父亲的三弟、四弟、五弟均已出世，父亲分别为其取名植民、钦民、培民，加上后来出生的六弟盟民，水、火、木、金、土、日月，五行加阴阳，都有了）。二叔父身体瘦弱，学徒的生活又很清苦，不久就病倒了。得的是伤寒，热泻不止。好在这时候父亲已经出师，于是，十四岁的弟弟，就成为十八岁的医生哥哥亲自治愈的第一位伤寒病人。

1949年春，共产党的军队大举挺进，关中各县相继易帜。耳闻解放大军的隆隆炮声，伊先生有些坐不住了。因为他不但是国民政府领导下的卫生院院长，还是一名国民党党员。共产党来了，能有他的好果子吃吗？他有些害怕，于是决定逃跑避难。逃到哪里去呢？他想到了兰州的亲戚，就去那里躲躲再说吧。路途不近，还要带东西，得有个人护送啊。他想到了他的得意弟子庞济民。这是件有风险的事，是共产党取得政权后肯定要追问的事，面对飞速变化的局势，庞济民能答应吗？伊先生怀着忐忑的心情给父亲讲了。父亲开始有点犹豫：我是进步青年，热爱共产党，去年同周就吸收我加入组织，只差没有办手续而已。我跟着你逃什么？没意思。但后来还是答应了，因为，第一，伊先生是他的老师，也是他的恩人，年前的“同周事件”，要不是恩师及时解围，说不定会被抓到监狱里去呢；第二，没有去过兰州，借这次机会，逛一逛也是不错的。

他们一路顺利到达兰州。在亲戚家住下后，父亲陪老师登了五泉山，看了白塔，游览了黄河铁桥。伊先生担忧着自己的前景，对游山玩景情绪不高，沉默默地随便走走而已。父亲心中没有负担，看得轻松而仔细。尤其是站在铁桥上，看到了滚滚黄河东去水，心中甚为兴奋。他知道，家乡的灞河、泾河、渭河、泾河，以及三原县城北的清水河，最后都流注到了黄河里，而黄河的水是要流到大海里去的。也不知大海是什么样子，他想自己将来如果有机会，一定去看看大海。

兰州不是世外桃源。几个月后，彭德怀率领的西北野战军就逼进兰州。1949年8月25日，解放军发起总攻，激战至26日中午，困守兰州的国民党军队留下一堆堆尸体，全线溃退。当天下午，兰州城里城外的老百姓就敲锣打鼓地上街游行，欢呼兰州解放。迅速变化的形势促使伊先生明白：共产党要解放全中国，自己已无处可躲、无处可藏了。怎么办？他问父亲。父亲说：那咱就回吧。于是，9月中旬，师生俩又乘汽车回到了三原。

一放下行李，伊先生就主动去找有关部门“交代”自己的问题。他出逃时，考虑到要行医谋生，带走了院里的显微镜一台，说清楚缘由，还了显微镜，得到了宽大处理。之后，伊先生就告别了三原县卫生院，自己办了个医疗所，五六年后病故于夏任村家中。而有关部门呢，也来找父亲谈话。父亲一五一十地讲了前因后果，有关部门说他们心中有数了，你庞济民没有问题，是清白的。

事情就这么过去了。

1949年10月，三原县街头贴出了解放军招收医生的布告。父亲心中不禁一热：这可是个好机会呀，就按照布告提供的地址找到一所学校里，以庞主平的化名报了个名。人家发给他一张表让他填了，还当场出了几道题让他答，父亲已经出师，对付那几道题可谓绰绰有余。交了卷子，人家就让他明天来看结果。第二天一大早他就去了，人家一见他就说庞主平你考上了，今天就可以参军入伍，赶快回去和家人告个别，咱部队急等用人呢。父亲好高兴啊，自己眼看着就是中国人民解放军中的一员了！咱个头虽不高，只有一米六八，但要是穿上军装，想必也是很神气的！

正在这时，家中捎来口信，说父亲的父亲我的祖父的咯血病又犯了，让他抽空回去一趟。父亲考虑，老父身体不好，自己是家中的老大，若随部队一走，家里怎么办？父亲谁照顾？下面的弟弟妹妹谁来管？……思前想后，父亲做出了放弃参军的选择，尽管心有不甘。——几十年后，父亲和我讨论这件事，我说这是传统文化中的孝道影响了你，所谓“父母在，不远游”。你当时要是牙一咬，走了也就走了，那么，你的人生就是另一番景象了。人活在世，尤其是青年时期，常常会遇到纵横交错的岔路口，走了这条路就走不了那条路，走了那条路，这条路就不可想象了。人生不可逆，也不会有重新再来，瞬间的选择影响一生。

在父亲陪老师出走的几个月，二叔父当学徒的那家金店关门了。金店老板见二叔父怪可怜的，就写了一封推荐信，让二叔父带着去西安，找他的一个在北大街开照相馆的朋友，看能不能找份活干。二叔父去了，还好，人家收下了他。父亲得知这个情况，就先到西安，在一家又脏又小的客店里找到了他的二弟。兄弟俩当晚就挤在那张小床上，盖一条黑乎乎的破套子被，臭虫和虱子咬得父亲一夜都没睡着。第二天，父亲看了二叔父打工的照相馆，破破烂烂的，觉得前途不大。这时候，他们听到了省军区文工团招演员的消息，父亲就赶快带着二叔父去试。二叔父个头高，长相英俊，又在学照相，算是和艺术沾点边，所以一试就中了。从此，二叔父穿上了军装，成为一名部队文艺工作者。后来又转业到陕西省人民艺术剧院，先做演员，后搞舞台美术，直到1999年六十五岁时病逝。

将二叔父的事安排好后，父亲回到了蓝田老家，将祖父的病治疗了一番。这时候的西寨村庞家，已经破败得不成样子了。门楼还在，院墙已倒塌；几间旧厅房，墙颓皮，门破朽，厦房已无门，挂一个稻草帘子，窗子用席片挡着；自家

的水地只剩四亩，租种人家六亩旱地。牲畜家具只剩黑牛一头，磨子一套。大人多病，弟妹可怜，日子过得清汤寡水，艰艰难难。怎么办？父亲想到了他的老师，想到了夏任村。于是，就和祖父商量迁居的事，说：“树挪死，人挪活，咱们换个地方吧。”祖父说：“你长大了，咱家靠你了，只是不知你那老师好不好说话？”父亲就说我回去和老师说说看，估计问题不大。



图十七 1 左：二叔父庞煜民参军后的一张照片。摄于 1955 年 4 月 18 日。右：二叔父做演员时的一张剧照。摄于 1961 年 3 月。

果然问题不大。伊景均先生感念学生的情意，同意将老家的土地租给学生一家耕种，并许诺迁过来后，可先借住在他家的房屋里。于是，1949 年冬天，在父亲的带领下，祖父庞应理、继祖母林氏、大爷庞应功及四个叔父、一个姑姑，一家大小九口人，和祖辈居住的蓝田县西寨村挥泪作别。一辆大车，黑牛拉着，顶着凛冽的寒风，吱吱扭扭地来到了离三原县近，却属泾阳县管辖的夏任村。

十八 聪明的眼神

没见过这样的统计，但我推测，在人世间形形色色的婚姻中，直接与当事人的职业有关者，可能会占一个不小的比例，比如教师与教书、作家与写作、医生与治病、演员与唱戏……

父亲的婚姻就与他的职业相关，可以说是给人看病看成的。

迁居夏任村后，借住在伊先生家的厢房里，租种伊家二十多亩土地。初来乍到，人口又多，新粮得等到麦收，生活难免困难。这时候，父亲几年来在学医、行医中交的朋友伸出了援助之手，送来小麦呀、包谷呀，而且说明是无偿的。其中一位叫张培民，三原北乡人，当时在一所小学教书。有一年，张先生得了急性肾炎，后来又转成慢性肾炎，是父亲一手给看好的。于是，两人成为朋友，他比父亲年长十七八岁，父亲叫他“张大哥”。在父亲的记忆中，张家属于耕读传家那一类，家境富裕，人有文化，尤其是张培民的母亲，非常贤惠能干，父亲每一次去张家，都受到张妈妈特别热情的接待。

也就在这一年的冬天，张家嫁到泾阳县云阳镇樊尧村彭家的二女儿，也就是张培民一个妹妹，患了乳腺炎，脓肿半个多月，也让附近的医生看了，没有看好。张培民就请父亲前去诊治。父亲采用手术的办法，开刀排脓，然后每天换药，十天后痊愈。父亲的名声由此在樊尧村方圆传开。当问知父亲还没有订婚时，病愈后的彭家二姐动了心思，她要给父亲说一门亲，而且执意要说成，对象便是她四舅家的女儿姚芳云。张培民也再三对父亲讲，这个姚芳云如何如何聪明秀丽，你们成亲一定能和美、幸福，云云。说得父亲不由得不动心。

到了第二年，也就是1950年，风调雨顺，成了两料庄稼，加上父亲行医的收入，庞家走出了生活的困境。这年下半年，父亲接受朋友李成的邀请，到李的家乡——临潼县田市镇开办“成民医疗所”。这个医疗所的名称，取了李成的“成”字和父亲庞济民的“民”字，算是两人合作创业，由父亲出任所长，还聘用了一位助产士和两个学徒。在父亲的领导下，五个人齐心协力，医疗所很快打开了局面。年底回家，祖父说：“书翰你已经二十一岁了，该成家了。张培民说的樊尧村那个姑娘，我托村上的鲁善人打听了，家是个好家，父亲去世早，一个母亲，

一个哥哥，地不少，住的是土窑。你走后，张培民还来咱家两回，说这事……我看咱就给人家个准话吧。”父亲同意了。于是，祖父就包了一份聘礼，托鲁善人为媒，送到樊尧村姚家，把此事订了下来。

父亲和母亲是1951年12月15日结婚的。婚礼举办之前，他们曾去泾阳县城领取结婚证。双方经媒人约好时间，父亲骑自行车前往，母亲坐马拉轿车到达。这是父亲和母亲第一次完整地见面。之前，父亲去樊尧给彭家二姐治病时，曾到过姚家。当时，二姐说她的四姘子有时候头晕，让父亲顺便去看看，父亲就背着药包随二姐去了。其实，这是一次有意的安排，是为了让姚家审看一下未来的女婿。在给未来的岳母大人号脉时，父亲曾见一个姑娘的身影一闪，他还没有看清面目，就不见了，大概是躲到另一孔窑里了。当时不知道，后来才想到这个身影百分之八十是芳云。

多少年后，父亲回忆他第一次见母亲时的心情，说当时他并不是十分满意的，不满意什么呢？母亲身材小。但是，母亲的眼神震动了他。“那是特别的聪明之神，可以说，时至今日，我还未发现像姚氏青年之秀目。”这是父亲写于1998年2月的一句话，此话距他们初次正式见面已过去了四十六年。父亲那天领了结婚证回家，他的大伯庞应功曾问他媳妇怎么样，他说就是身材小一些，大伯说：“娶妻人聪明是第一条件。”这句话，对当时的父亲鼓励很大，因为他从母亲的眼神中，看到的正是非同一般的聪明。1999年3月，母亲病逝，灵堂设在栎阳医院。我的一位女同事前去吊唁，见了母亲的遗像，回来后对我说：“你妈年轻时肯定漂亮，你看那眼睛。”

写到这里，我想到了人们常说的话：瓜无滚圆，人无十全。是的，在世间，十全十美的人是找不到的。我的母亲聪明端庄，身材却未能长高。她的这两点都遗传给了我，也由我，遗传给了我的女儿。是的，我曾为自己身材不高大而懊恼过，心想我要是一个伟岸魁梧的人该有多好啊！但这只是在一段时间，准确地说，是在青春期，尤其是爱情产生的那段时间，只觉得自己身材高了，就更能吸引女孩子的注意了。过了那段时间，我就不觉得自己低了，因为我发现，不少比我高大的人，无论才能和人品，及生活态度、精神境界、对社会的贡献，等等，都让我不能恭维；而许多身材和我差不多高甚至不比我高的人，成了人们敬仰的杰出

人物，如政治家中的拿破仑、列宁、邓小平、胡耀邦，文学家中的鲁迅、巴金、路遥、贾平凹……所以，我说，身材问题只在谈恋爱时显得突出些，而一个人的伟大与否，与其身材高低是没有什么关系的。

父亲的认识和我差不多。步入老年之后，他用“天作之合”来定义他和母亲的结合，并对他年轻时曾“粗暴不平等”地对待过母亲而深感“没有很好地关心她、爱护她，悔之晚也”。实事求是地分析，父亲当年的“粗暴不平等”，有社会的因素，有自身的因素，也有母亲的因素。母亲开始对父亲也是有不满意的，不满庞家贫穷，人口多，住房紧张——他们结婚时的新房是一间小小的厦子房，就这间房，还是借人家伊先生的。成家后的一段时间，他们也为家务事有过争吵，争吵的场面，至今在我儿时的记忆中还能找到。大概是进入中年之后，他们就不吵了，相濡以沫了；到了老年，两人的关系就堪称和谐、恩爱了。

父母亲的结婚仪式是在三原县一个叫明德亭的饭店举行的，这个饭店，是当时三原县有名的大饭店。这是祖父庞应理的意思，尽管庞家不是富裕之家，但庞家祖上可是大财东，如今给大儿子结婚，无论如何也要办得体面些，于是，便雇了当地最好的花轿，叫了乐队，吹吹打打，煞是热闹。客人不少，伊先生来了，张大哥来了，鲁善人来了，父亲的同学来了，夏任村的乡亲们来了……姚家也争气好强，母亲穿的衣服、戴的手镯，都是当时比较好的。姚家在樊尧村是个大户，亲戚多，来的客人也多。伊先生讲了祝福的话，彭家二姐平时滴酒不沾的，那天也喝了几杯。当时是照了一张照片的，我影影乎乎地好像见过一次，后来不知怎么就找不着了。

2002年11月4日，我坐表弟姚隆学的摩托车，到三原县城关镇的湖北滩村拜访张培民大叔。张大叔已经九十一岁高龄了，耳朵已背，说话得大声喊，头脑却清晰。谈起父母亲结婚照相一事，大叔说：“那照片我这里还有一张呢，文化革命中，咱家成份大，怕给你爸带灾，就和好多老照片一起，烧掉了。”大叔还说：“你爸那会儿常到咱这一块看病，名声可好哩，人一来，都知道了似的，一会会，屋里就拥一窑人。”

2003年5月，也就是我正在写这本书的时候，妹妹回了一趟栌阳，在父母留下的遗物中仔细翻检，终于在一个纸盒子里找到了父母结婚时的照片。这是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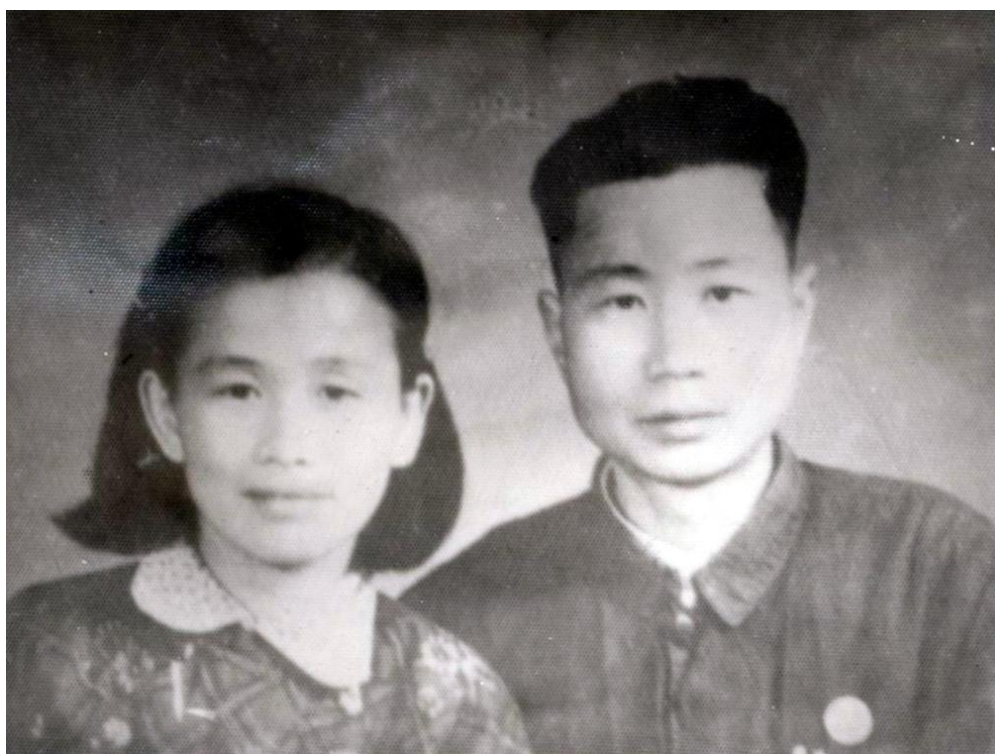
张四寸照。相纸已经发黄发软了，好在还完整、清晰。他们好象站在酒店门口的台阶上，身后是老式的花格子门。父亲戴了顶八角帽，穿一件深色的棉大衣，腰间系着带子，胸前戴着花，神态平和。母亲穿起花的棉袍，披着简易的婚纱，头上顶着花，胸前戴着花，手中还拿着一朵花，表情沉静。照片的上方写着“庞硕德姚芳云结婚纪念 1951, 12, 15”。



图十八 1 父母的结婚照

婚后，1952 年春天，母亲随父亲来到了临潼县田市镇，学习医药知识，料

理家务。母亲在娘家时就学会了针线活，能裁衣，会做鞋，尤其是擀的面条很好吃，又细又长，父亲称其为“一窝丝”。之后，许多年，朋友一来家，父亲就叫母亲做“一窝丝”招待。当年6月份，临潼县民政局调派父亲到栎阳镇创办卫生所，母亲也随之来到栎阳。母亲在娘家时是没有上过学的，到栎阳后，父亲就让母亲上学。于是，二十一岁的母亲就成为他们那个班年龄比较大的学生。名字也不再叫芳云了，父亲为其取名“秀民”，“民”字是跟了他了；这个“秀”字，无疑缘自母亲给父亲留下的第一印象。母亲是直接从五年级上起的，尽管没有读过初小，但母亲很快就跟上了课程，直到高小毕业。2002年春天，母亲去世三年之后，在栎阳街上，我碰到了母亲的一位姓张的同学，谈到他们当年上学的情景，张先生说：“你妈那时候成了家，年龄大些，但你妈聪明，学习好，写的作文常受到老师的表扬。”



图十八 2 父母亲的一张合影。摄于1960年。

十九 成民医疗所

田市镇位于临潼的东北部，是一个有名的大镇。镇街东西方向，扯得比较长，有趣的是，西半个归临潼管，东半个归渭南管。人们开玩笑说，一个喷嚏响两县，临潼的娃娃撒泡尿，一流便湿了渭南县。这样的地方是适宜商业的，来来往往的人比较多。在父亲和友人创办“成民医疗所”前，街面上已有几家诊所了。但应了“后来者居上”这句话，成民医疗所以热情、精心的服务和公道的收费，迅速站稳了脚跟，赢得了声誉。

那时候父亲刚满二十岁，精力充沛，加之成亲后，聪慧的母亲成了他得力的助手，其事业，就可以用“旗开得胜”“蒸蒸日上”来形容了。父亲每天不但坐门诊，还出诊，只要有人请，不管路多远，不管天阴下雨，天黑天明，背上医疗箱就走。那时候，国家重视防疫工作，小儿麻痹、疟疾、乙型脑炎、腮腺炎，等等，成民医疗所都主动承担，半免费或全免费地予以治疗。于是，患者欢迎，政府称赞，开业不长时间，就有锦旗送上门来。

父亲在田市只干了两年，时间说不上长，但在他的行医生涯中却是有重要意义的：一来这是他平生第一次创办诊所，是医术、魄力、领导能力等等的初步实践；二来，他的迎难而上的开拓精神，对群众的满腔热情，对医术的勤奋钻研，以及随之而起的名声，都引起了卫生行政部门的重视，这便为他后来被选中做赴朝医生，进而到栌阳创办医院打下了基础。这期间，有几个比较典型的病例，给父亲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油方郭村农民郭大龙，结婚七年，生过两个孩子，都是三四个月的时候，就一病而亡。三年后，再生一女，三个月了，小孩不哭不闹，嗜睡，身软无力。因已有两个孩子夭亡在前，大龙夫妻十分担忧。好几个医生看过了，不见起色。于是，来请父亲出诊。当时，天降大雪，骑自行车不便，父亲便同大龙步行到油方郭。一见郭妻，父亲先生惊异：是一个又高又大的胖子！自学医以来，还没有见过如此胖大的年轻女性呢。再看躺在炕上的孩子，皮肤发黄，虚肥萎靡，问知大便两三天一次，明显不畅，再问奶水如何，答曰充足。这就怪了，父亲想，孩

子病状显然是贫血、营养不良造成的，然母乳却充足，那么，病因何在呢？此时，大龙叹气说：“养牛，牛娃好；养羊，羊娃好，可这人娃，咋就这么难养呢！？”大龙的话，让父亲倏然一醒，他想到了家父曾告诉过他的话：“母猪肥，不养崽。你看，那些能下猪娃的母猪，都是瘦皮。母猪瘦些，能吃，奶也好，猪娃胖乎乎。”再想接触过的一些年轻母亲，的确是瘦者多，胖者少。于是，父亲初步判断，是母乳的问题。

为了验证自己的判断，父亲让大龙妻将乳汁挤了一小瓶，同时，又问村中无有身体瘦些的正在哺乳的母亲，大龙想了一下，说有。父亲便让他向人家要来同样多的乳汁，一并带回诊所。经过一天一夜的沉淀，发现两份乳汁明显不同，大龙妻的乳汁，清水占一多半。于是，对症下药，孩子、大人一块治，注射血必茂——冒着风雪，每天都去打一次针，内服钙糖片，加维生素，并叮嘱给孩子加食蒸得鲜嫩的鸡蛋羹，少吃多餐。一周后，病情大为好转，继续用药一段时间，治愈了，成活了。大龙夫妻高兴得欢天喜地。

1952年，父亲入选赴朝医生，结束了诊所。临走前，特意去油方郭回访，再三叮嘱：如果再有小孩，生下一个月后，就打血必茂。两三天打一次，每次一个CC，连打两星期，加吃钙糖片、维生素。当年，大龙夫妻果然如愿，生下一个男孩，因属龙，取名龙龙。郭大龙按照父亲的嘱咐，给孩子打针吃药，龙龙身体健康，顺利成长。治好了郭家小孩，在当地影响很大。郭大龙有心，请当地书法家书一镜匾，言“医德高尚，技术精湛，勤劳辛苦，救我一家”，赠予父亲。

1967年，父亲带医疗队下乡到毗邻田市的相桥镇，十五岁的郭龙龙用架子车拉着其母到相桥看病，在医院里巧遇了父亲，母子俩高兴得直抹泪。于是，约定时间，请父亲到他家去吃蒸饺。——进入晚年后，父亲回忆，那顿蒸饺，是他一生中吃得最香的蒸饺。——这段文字，是我2003年6月19日晚打写的，20日凌晨梦中，父亲和我同车而行，我问父亲，郭家的蒸饺是什么馅？父亲说好像有香葱、有大肉……我让父亲同我回报社，父亲却要回临潼，于是下车，站在路边看着我……倏忽梦醒。十年后，1976年，已结婚生子的龙龙，还带着厚礼，专程到栌阳看望了父亲一回。

治病如打仗。父亲这一“仗”之所以能取胜，关键是摸清了“敌情”。摸清“敌情”是要靠智慧的，而智慧又常常产生于积极的实践之中。父亲采用的母乳

沉淀对比法，就产生于行医实践。其实，不仅治病，不仅打仗，世上的好多事情，基本道理都是一样的。



图十九 1 年轻的父亲

1951年4月，父亲看了一个产褥热病。病人在田市南乡八里坤村，小两口，住一间破房。父亲一进屋，就闻到了一股臭味。一观察，锅头连着土炕，炕上盘着池子，池里秧着红苕苗，上面敷着脏兮兮的马粪。卫生状况如此之差，怎能不生病呢？小两口告诉父亲，他们的儿子，是得“四六风”伤亡的。父亲好心，就给女的打了一支破伤风针，没想到一下子过敏了，反应十分严重，四肢抽搐，全身大汗，牙关紧闭，不省人事。

面对这种情况，父亲有点进退两难了。说实话，独立行医以来，病人过敏还是第一次遇到。这时候，那男的紧张得不得了，口口声声“不得了，人死了”。父亲见状，只好自己给自己打气：不能慌，稳住神。于是，细心观察，积极救治，打强心针、镇静针，注射葡萄糖。两个小时过去了，反应症状才止住，女的慢慢地睁开了眼睛，缓过来了。之后，父亲谨慎用药，直到完全康复。

这个病例给父亲的教训是深刻的，人命关天啊，医生这个职业是神圣的，却也是责任重大的，必须小心再小心，千万不可马虎大意——要是那个病人真有个三长两端，父亲认为自己会内疚一辈子的。

这年冬天，田市镇北边某村一位青年农民来到诊所，说他妈发高烧好多天了，几个医生都推手不看了，请您去看看，“尽一点心”。路上，青年告诉父亲，他妈信一贯道，是个坛主，受法关押在渭南监狱，是病倒了才放回家的。到其家后，父亲见病人寒战不止，量体温高达四十一度，脾脏肿大，舌苔特别的发白，——这样的舌苔从未见过。父亲回忆，这些病状，和老师讲过的一种由虱子传染名叫回归热的传染病相吻合，而此人是在蹲监时患病的，监狱里想必卫生不好，虱子多。

于是，就按回归热治，静脉注射新砷凡纳明、青霉素等若干次，痊愈了。

病治好，女人对父亲产生了信任，絮絮叨叨地讲述了她的故事：此人名叫常香香，时年四十四岁，十八岁结婚。因婚后三年没有娃，村人便骂大她三十岁的阿公“绝户”（阿婆已早死），骂她“常漂漂”，骂她男人“毳不顶”。于是她就拼命要男人，没想到越要男人越不行。阿公急着抱孙子，就带她到渭南检查。两人住在一间屋里，前半夜还分开着，后半夜就睡到一张床上了。其实，她早已对阿公有想法了，阿公也心疼她。他们在外头干，回到家也干，好了一年多，还是没有怀上。心地善良的病男人知道自己不争气，老父也不行，就叫来了身强体壮的、会做木匠活的表弟马娃。马娃开始不肯，但经不住她的勾引，于是，风颠雨狂几十天，终于种上了。第二年春天生下一个胖小子，如今已十八岁了。

舒畅的日子没过几年，先是三十六岁的病男人撒手走了，接着，七十岁的阿公也患肝硬化去世了。家里只剩下四十岁的她和十四岁的儿子了。这时候，一贯道里的人来拉她，她就入了。入道没几天，生性风流的她就和点传师亲密上了，

点传师便封她为坛主。那点传师有“三点”：一点头，二点脚，三点下身。点头点脚免费，点下身，要交供钱。点传师很忙，四面八方地活动，隔三间五地来一回，相处几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政府取缔一贯道，点传师和她都被收了监，关在不同的地方，当然也就一刀两断了。

常香香病好后，要回监狱报到，央父亲写一个诊断证明书。父亲不但写了诊断证明书，还写了一份建议书，建议监狱搞好牢房卫生，墙角、床上、席下撒六六粉消毒，开水烫洗犯人衣服，消灭犯人身上的虱子，以杜绝回归热的传染源。最后，父亲建议为防止复发传染，不宜再收常香香坐牢。但常香香还是愿意呆在监狱里，说能学到许多文化知识，认识不少人。

“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啊。”父亲就此事感叹说，“什么人都有，什么事都有；你能想到的有，你想不到的更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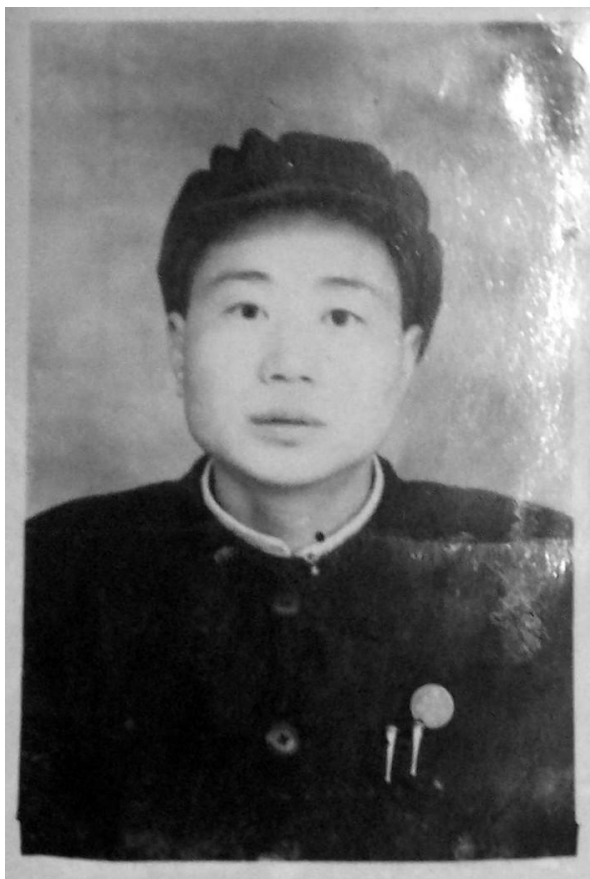
二十 创办医院

“与时俱进”这个词这些年被人们挂在嘴边了。其实，人活在世上，都是与时俱进的。你活一天，就得与时俱进一天，不与时俱进都由不得你，直到你生命的那根细线儿，某时某刻砰然了断为止。区别只在于进的程度有快有慢，有深有浅，有大有小。

中国是一个政治运动频频发生的国度。远的不说，就说 20 世纪后五十年吧，那政治运动好似大海浪潮，总是一波未平，另一波又起。生活在这个时间段的中国人，好似那水面上的一片片树叶，不可能不随着浪潮而起伏。有些运动，历史老人可能会有一番公允的评价，但在运动发生的当时，善良的中国老百姓都是以罕见的热情，响应伟大领袖的号召，积极参与，且引以为光荣的。

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运动是 1950 年年底在全国掀起的。大批青年工人、农民和学生踊跃报名参加志愿军，成千上万的农民、铁路员工、汽车司机和医务人员，到前线担任战地勤务、运输和救助伤员的工作。在国内，人民群众纷纷推行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慰问志愿军和志愿军家属，增产节约，支援前线。1951 年 5 月 1 日，临潼城乡十八万群众（当时全县三十一万人）游行示威，签名誓师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接下来的一个月里，全县有一千三百多人胸戴大红花，光荣地成为中国人民志愿军的一员。

1952 年 3 月，政府号召医务人员志愿报名参加抗美援朝医疗队。听了县长慷慨激昂的动员，父亲热血沸腾，当即报了名，同时还交上了一份《决心书》，内容只有十六个字：“抗美援朝，保家卫国，义不容辞，重在行动。”当时，临潼全县有二百多位医生报了名，但只要一个人。显然，能被选中，就是一份光荣。父亲幸运地获得了这份光荣。先是初选了十几个人，然后政治审查，技术考核，身体检查，一关一关地过，过得其他人都被淘汰，留下了庞济民一个。5 月初，调令下来了，父亲被晋升为医师，到县卫生院待命出发。于是，父亲在田市所属的相桥区政府的帮助下，把医疗所的药品、器械、财产都以合理的价格打了出去。清理完外债和几个人的工资，父亲还分得了三百多元，用这些钱，父亲将家里的事做了妥善安排。



图二十一 青年父亲。摄于 1956 年 1 月。

父亲住在县卫生院，每天看报纸，听广播，关心朝鲜战局，只等着一声令下，“雄赳赳，气昂昂，跨过鸭绿江”。这期间，祖父专程到临潼来送儿子。他叮嘱父亲，带上指南针，万一迷路了用得上；要学会掌握风向，防敌人的细菌战。父亲一一答应。等啊等，等到了 5 月 21 日，第五次朝鲜战役结束，中朝军队把敌人打回“三八线”附近，双方坐在了板门店的谈判桌前。局势发生了变化，上级于 6 月初电令：赴朝医师原地待命。虽然还让“待命”，但已明显有了“用不着再去了”的意思。

三十八年之后，1990 年 6 月，临潼县民政部门组织有贡献的退休干部疗养旅游，父亲是团员之一。他们先到大连，又到北京，再到和朝鲜一江之隔的丹东。乘坐旅游船，他们在鸭绿江上转了一圈。中国船和朝鲜船在江中相遇，船上的人相互招手致意。父亲还大声地喊了两声“你们好——”。真是一衣带水呀，虽然当年没有去成朝鲜，但能在有生之年看到朝鲜，并和朝鲜人民这么近的交流，父亲“心满意足”了。——这当然是后话。

已经等了一个多月了，等得父亲都有些不安了：年轻轻的，正是干事业的好时候啊。这期间，民政局局长杨树海找父亲谈话了，说有两种选择，一是留在县卫生院，二是到下面去创办卫生院，他建议父亲留在县卫生院，一来县院也缺医生，二来条件也好些。父亲想了想说：我还是到下面去吧。杨问你想到哪儿去呢，父亲说栌阳。杨一听就高兴了，因为杨是栌阳人。而父亲之所以提出去栌阳，是因为这之前，1951年冬天，在全县卫生工作者会议上，父亲结识了尹智信、李玉堂两位医生。尹、李二位都是栌阳人，他们曾就创办栌阳卫生所之事在一块商谈过，三个人都很兴奋，也都表示有决心把这个卫生所办好，为人民服务，为国家效力。

事实上，在父亲“待命”这段时间里，尹智信已就创办栌阳卫生所这件事，取得了县委统战部部长郎瑞亭、栌阳区委书记李宏宣，当然还有县民政局局长杨树海的支持。郎、李、杨、尹四人，当年都是栌阳地区的“地下党”，对这件有益于栌阳人民的事，热情和关切当在情理之中。尹在和庞、李商谈后，起草了一个申请呈报到县上有关部门，很快就得到了批准。1952年6月初，父亲他们就拿到了批文、印章和牌匾。三个人高高兴兴地骑着自行车，一路哼着当时流行的“嗨啦啦啦，嗨啦啦啦……”的歌儿，出县城，过渭河，到栌阳。6月18日，一阵鞭炮声中，黑字白底的牌匾挂在了栌阳街一家民居的大门边，栌阳区卫生所正式宣告成立。

一个新政权的建立，总能焕发人们劳动和创造的热情。纵观中国历史，每个新朝代在建立之初的若干年里，生产力都会得到程度不同的恢复、解放和发展，汉朝、唐朝是这样，明朝、清朝也是这样。这当然和人们的劳动、创造的热情分不开。20世纪50年代初的中国，是欣欣向荣的中国，是蒸蒸日上的中国，是人们的劳动热情特别饱满、奉献精神分外高涨的中国。如今，你要和从那个年代走过来的人谈那个年代，他们会感慨万端地说：“唉呀，那个时候啊，人的思想好啊，干劲大呀！”

栌阳卫生所在创办的时候，国家投资了二百块钱。这点钱当然是不够的，怎么办呢？捐呀。父亲和尹伯、李叔三人都把自己的药品、医疗器械、自行车和能用的家具捐了出来。摊子撑起来了，尹伯是党员，出任所长，管全盘，兼外科；

父亲任副所长，管业务，兼内、儿科；李叔管防疫卫生，兼内、外科。同时，还聘用了调剂员、接生员、护理员等。成立初期，每个员工每月只发十二块钱的生活费，其余收入都用在了卫生所的发展上。为了节省开支，他们没有雇炊事员，自己动手，丰衣足食。

大家铆着一股劲，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团结奋进”，业务发展得很快，可以说是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给大家可以发工资了，炊事员也雇来了。初建时是租人家的房子，1953年春天，盖起了六间厦房，所用钱款都是大家挣来的。年底总结，大家觉得地方还是太小，要发展还得找大些的地方。于是向区委汇报，请求支持。区委便决定将栌阳镇北门内路东，原关帝庙的底摊地拨给医院开发利用。父亲他们便利用休息时间捡砖瓦，平地面，于1955年秋天扎围墙，建起一溜七间的门诊部，和五间宿舍。卫生所随后便搬了过去。因位于镇街北头，当地群众便称其为“北头医院”。

父亲这段时间的工作情况和精神面貌，从栌阳镇高巷村乡贤田焕新写的《毕生献给卫生事业的人民医生——我所认识的庞济民大夫》一文中可见一斑。田先生写道：“1952年，我十四岁，在徐杨中学上初一。约在五六月份，一天中午，全校师生步行到东南方向三里远的胡家村，听有关卫生知识的讲话。那天来的农民群众很多。只见村中间有一个二十多岁个子不太高的男青年，身上斜背着一个黄背包，站在一个大碌碡上给大家讲卫生知识。由于天气比较热，头上帽子稍向后戴着，衣袖挽到了胳膊拐弯处，左手插在腰间，右手随着话语比划着。他精神焕发，满面春风，声音洪亮，话语通俗朴素，近千名群众和学生都被他那生动流利和富有色彩的讲话吸引住了。近两个钟头的讲话，除了不时地引起一阵笑声外，全场静寂无声。讲话一毕，掌声四起，久久不停。这次讲话情景给我印象特别深刻，我十分敬佩那位讲话青年的飒爽英姿、采采神情。直到1954年我初中毕业体检时，才知道这位曾经轰动胡家村的年轻医生名叫庞济民，那时他已是栌阳医院的负责人了。……”

1955年到1958年，父亲二十六岁到二十九岁，正是朝气蓬勃的好时光。这期间的几件事情，对父亲影响深远。一是1955年1月13日，他在铁锤加镰刀的旗帜下庄严地举起右拳，成为无产阶级先锋队的一员，宣誓要为无比壮丽的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生——父亲是解放后，临潼县卫生界的第一个新党员。二是1956

年春天，在全县医疗卫生系统的评比中，栌阳卫生所位列第一；同时，父亲被评为赴陕西省先进卫生工作者会议代表；8月份到省城西安开会十八天，受到了省长赵寿山的接见，带回来一个奖证、一枚奖章，和一个印着字的大搪瓷茶缸。三是1958年春天，卫生所晋升为临潼县栌阳地段医院，成为当时全县三个县属医院之一，父亲出任院长，兼任文卫支部书记。同年10月，奉命赴北京参加“全国医药技术交流大会”。期间，观看了雄伟的天安门、故宫、长城，和落成不久的人民英雄纪念碑。当时正值最后一批抗美援朝人员回国，天安门广场举行了隆重的欢迎仪式，父亲他们看到了乘车而过的郭沫若、杨勇等人。车队过后，炮皮落了厚厚一层。



图二十 2 父亲参加陕西省先进卫生工作者会议获得的奖章、纪念章、奖杯

这几件事情，换在另一个人身上，可能觉得不会有什么了不起，但对父亲来说，却是珍贵的，因为这是他人事业的高点和亮点。尤其是当选省级先进卫生工作者代表，对父亲而言，简直是莫大的荣誉。如果说他给1953年9月出生的大女儿，我的姐姐，取名“先锋”，反映了他当时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一种精神状态的话，那么，给他的1956年11月出生的大儿子，也就是我本人，取名“先进”，就直接与他当选这个先进代表有关了，其中当然包含着纪念的成分。步入老年以后，父亲对这个荣誉尤为看重，照相时郑重地戴上那枚奖章（在他去

世后，我们把这张照片作为他的遗像)；让我到省档案馆查取当年开会的资料、复印当年省报对那次会议的报导；2002年1月，在为母亲撰写碑文时，父亲特意注明“一九五六年陕西省先进卫生工作者代表庞济民撰”。



图二十3 患者病愈后，贴表扬信于门诊部的外墙上，父亲（最前面站者）和同事们在看。摄于1958年。



图二十四 栎阳医院全体同志合影。前排右三是父亲，后排右二是母亲，站在母亲旁边的惠芳姨抱着不满一岁的妹妹庞岭。摄于1962年。

二十一 家园

栎阳医院是我的生身之地，我的家园。

一切都很平常，母亲生我之前，没有做过什么奇异的梦，如梦见龙呀凤呀星月入怀呀彩虹挂天呀，等等；生我之时，尽管我的头颅比一般婴儿要大些，增加了母亲的痛苦，但所幸没有遇到可怕的难产。那是 1956 年 11 月 1 日，农历丙申年九月二十九，子夜时分，我在接生员王阿姨和父亲的帮助下来到了这个世界。当时肯定是哭了的，不过那哇哇的哭声，和一般婴儿相比，实在没有什么特别之处。记得在我十二三岁的时候，父亲曾指着家里那张大床中间靠西的铺着油布的部位，说我就生在这一块；还说我是在北头医院出生的第一个职工子弟，因为当时刚搬过来不久。

家是一间小屋。青瓦盖顶，土坯砌墙，一溜五间平房，我们居最东边。那面积，顶多有十四个平方米吧，床是用三张床板对起来的，差不多占去了空间的一半。一桌靠西墙，一柜靠东墙：桌是那种简易的木桌，记忆中好像连抽斗都没有；柜是旧时关中乡间常见的那种上面接盖、弯腰放取东西的卧柜；桌后来不知去向，柜一直用到 21 世纪——父母亲去世后的某一天，突然散了架子，成了一堆干柴。剩下的空间，放脸盆，放炉子，再放一辆自行车，转身就困难了。南墙开门，北墙开窗；夏天飘雨，水常从窗台漫流到床上；冬天刮风，就打两个厚厚的麦草帘子，门上挂一个，窗上钉一个，要是不点灯，屋里就黑咕隆咚地什么都看不见了。全家人很长时间都脚踩着大地——大概到了我十四五岁上高中的时候，才简单地铺了一层红砖。这样的墙和地喜悦了老鼠，它们可以放肆地穿墙打洞，将一粒粒鼠屎和一堆堆脏土簇拥在床柜之下。

就是这样一间小屋，成为我赖以成长的摇篮。早上，我和姐姐背着书包走出小屋去上学，饭时回到小屋吃母亲做的，或在灶上买的简单的饭食；晚上，趴在桌上做作业。那年头经常停电，我常常就着煤油灯看书到半夜，第二天早起，两个鼻孔都是黑的。被褥少，装的多是套子，比较单薄，睡觉便是一家人彼此“打脚头”了。吃饭远远没有现在方便，生那种很简易的炉子，烧自制的煤饼，炭不好，有时面条下到锅里了，旺火还上不来，就插一根柴棍引火，引得满屋子浓烟，

吃的却是泡脓了的面。夏天在屋外做饭，烧柴的泥炉子蹲在山墙根下或房沿台上，风雨天雨花飘飘，晴夜里亮亮虫就直朝锅里落了。然而，煎汤热饭，遮暑挡寒，学子身上衣，慈母手中线：简朴的小屋，给了我多少亲情和温暖啊！以至于多少年后，直到现在，我常常还在梦中，回到那间小屋，回到母亲的身边。



图二十一 1 栌阳地段医院门诊部，建于父亲创办该医院的 1955 年。这里曾是方圆数十里的医疗救治中心，也是我们兄弟姐妹度过童年、少年的地方。文中提到的白柳，原来就生长在此门诊部的大门两边。此照片摄于 2002 年 3 月 1 日，其时，因栌阳医院已搬至镇东头的车站附近，此门诊部便废弃了。

小屋小，院子大。栌阳医院原来所占的关帝庙底摊约有五六亩地，小屋后面一丈多远就是北围墙。大约在我四五岁的时候，又征用了北街村十多亩地，加起来有二十亩左右了，北围墙便改到了距小屋五十多米远，原栌阳古城墙的底根子上。医院的大门朝西开着，进门几十步早先没有，后来修了一个照壁，圈着不高的花墙。“文革”中，壁上竖写两行红色大字：“救死扶伤，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用的是斜斜的，毛氏的原体，很醒目。照壁后就是门诊部了。一溜七间，中间以过道分开，南边是挂号收费处、药房、内科，北边是透视室、注射室、外科。过道向下延伸，从两个拐门出去，一边是手术室，一边是员工住房，从直门

出去，就是大院子了。

由于是庙底摊，碎砖瓦碴就比较多，还有几件方底、圆面、雕刻着莲花瓣的大石，石上刻着一溜一溜的人名字，已模糊不清了。小时候我们常坐在大石上玩，打扑克呀，翻绞绞呀，看小人书呀，等等；夏天晚上，两块大石上架一张床板，数着星星，一会儿就睡着了……却一直不知这大石是做什么用的。现在想来，可能是那种叫做柱础的物件，因为莲花瓣的中央有方形的坑，下雨时常存一凹儿水，想必当年是插过旗杆或木柱的。——这几件大石，如今已安放在临潼博物馆的碑廊里，供游人欣赏了。我几次去参观，都要亲切地摸摸它们，似乎触摸的，是自己的远去的童年。



图二十一 2 童年时的一张合照。时间当为 1960 年，我（庞先进，右二）四岁，姐庞先锋（右一）七岁，弟弟庞先农（左二）一岁，陈重钢（医师陈汉民叔叔的儿子，二岁）。

说到这石头，我倒想起一件事来：1971 年还是 1972 年，关中农村，忽然兴起修什么抗旱水库，一般都是在平展展的良田上挖一个大坑，既劳民，又伤财。于是某一天，一个汉子大不咧咧地跑到院子里来，说他们大队要修水库，要用石头砌壁沿，公社党委批准他们到各单位来搜罗石头。说着，就要把院子里的石头

都拉走。这种近乎于入室抢劫的行为，现在看来很荒唐了，当时却是那样的堂而皇之。多亏医院里的几位叔叔上前说话，言这几件石头是古代的文物，在县里是备了案的，不能拉走。你要拉走，就会有人找你麻烦，云云。好说歹说，总算把那几块大石保下了，可其他几块小些的石头，就未能逃脱厄运，其中包括放在我家小屋门前槐树下的一块。那是一块青石，光光亮亮的面儿，能照见人影儿，我常常端着碗，坐在上面吃饭。就那么眼看着被装到架子车上拉走了，让人难过了好多天。水库当然没有修成，那些被搜罗去的石头，想必都被贪心的人弄到自己家里去了。



图二十一 3 一张摄于 1960 年春天的照片。我站在中间，时年四岁；姐姐时年七岁；母亲手抱着一岁的弟弟站在边上；外婆居中，身边站的是舅舅的二儿子，表哥姚新学。

院子里树不少，有槐、榆、桑、柳、椿、柏、枸等。洋槐树最多，大约有十几棵，它们是建院时作院长的父亲领着员工栽的，到我十几岁时，已长得老碗口粗了。枝干高过了屋顶，繁茂的叶子构成一片片浓阴。每到初夏时节，一嘟噜一嘟噜的槐花，开得雪山似的繁盛，浓郁的香气熏得人要醉了似的，成群成群的蜜蜂便嗡嗡嘤嘤地忙个不停了。到这个时候，我们便长竿头绑个铁钩，一抓一抓地朝下钩，钩下来后，捋到一个盆里。母亲用水淘了，拌点面粉，放到锅里一蒸，出来再拌些油盐酱醋，称其为“槐花疙瘩”，喷鼻儿香，可好吃了。树大且多，本院职工吃不了多少，更多的槐花都供应了附近的农家。他们竞相来勾取，一群一群的，不是自家的树，当然不爱惜，往往把很粗的树股都拽下来。那几天，槐树算是遭罪了，像遇上了一场不讲人道的战争。

土木结构的房屋，为麻雀的繁衍生息提供了方便，房檐下，墙缝里，到处都有它们的窝巢。进入夏天，这些白日里噼噼喳喳的小生灵就歇息在槐树上。1969年5月23日，半夜三更，狂风大作，电闪雷鸣，一场百年不遇的冰雹突然光临栌阳地区。那冰雹大者如核桃、鸡蛋，小者如弹球，来势那个凶猛啊，从未见过。不停点地砸啊砸，砸了四十多分钟。门窗噼哩啪啦响，有两块玻璃哗一下碎了。过后开门一看：妈呀，和冰雹、雨水、树枝、树叶躺在一起的，是一地的麻雀！可怜呀，白天还欢蹦乱跳的，一霎时全都耷拉了脑袋。母亲叹息地说：雀都死成这样，田地里麦怕收不回来了。第二天早上，院内的几位阿姨，把麻雀捡回家，剥了皮毛，掏了内脏，用油炸了吃。母亲平日吃素，自然不会去做。有位阿姨送我一一只，全瘦肉，真叫香。吃了还想吃，只是不好意思再去要。

说到麻雀，我又想到两棵树。这两棵树是柳树，但不是一般的柳树，而是西北地区不常见的白柳。它们生长在门诊部的两边，不端直，都斜着身子，叶子是披针形的，很浓密。据说这叶子可以表麻疹，就是麻疹出不来，熬点白柳叶子一喝，就出来了。那时候的儿童爱玩弹弓。皮子从破轮胎上较下来，绑在一个小树杈上，后面是一块熟皮。夹上一个瓦碴疙瘩，拽开来，一松手，瓦碴疙瘩就朝着目标奔去了。夏夜里，院子里的树上常栖麻雀，附近村街上的半大小伙们常举个手电筒来打。看样学样，当我拥有一个弹弓时，就约了老炊事员王爷的孙子小毛，让他照手电，我来拉弹弓。在后边的几棵槐树上一无所获，树高，我瞄得也不准，只打下来几片树叶。到了前边白柳树下，小毛照着了一个目标，好，不高，

可见白白的一片毛皮，那是麻雀的肚子。我夹上一个瓦碴疙瘩，瞄了瞄，手猛一松，只听砰一声，那麻雀照直掉了下来。弯腰捡起，小生灵抽搐了两下，死了。望着手中的小尸体，我忽然觉得麻雀怪可怜的，心一下子软了，就对小毛说：我不想打了。之后，真的把那弹弓收了起来，再也没有玩过。

医院里发生过许多有意思的事，多是平生头一回经历，那情那景，之后再也没有重现过，所以记得比较清楚。这会儿，就有两件冒了出来——

母亲热心肠，和院里的叔叔阿姨们处得都很好，常常留他们吃饭，把家里仅有的好东西尽数拿出来招待一番。好心换好心，人家有点什么特殊的食品，也馈赠给我们品尝。有一次，一位阿姨端来一大缸子用包谷糝做的稠酒，母亲分做三小碗，让我喝一碗。这大概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喝酒，喝的时候只觉得甜甜的，香香的，略微带点酸，比较好喝。喝完后，一会会就不对劲了，眼睛红了，脸面红了，脖子根都红了，身子摇摇晃晃，说话结结巴巴，黏黏糊糊地朝床上一倒，什么都不知道了。第二天上午才醒过来，母亲说我昨晚喝醉了，没脱衣服就睡得叫不醒，没想到稠酒劲还这么大。从此，我知道了我喝不成酒，直到现在，还是一沾杯脸就红。那种稠酒母亲也学着做过，把包谷糝泡软了，拌上那位阿姨送的酒曲，放到炉子边或被窝里焐着，过些日子就有酒味散出来，兑些水，筛一下，就可以喝了。

有一次，我的一位同学的父亲来看病，和院里的叔叔说起他几天前遇见一只狼的事：他骑着自行车通过一条窄狭的田间小路。晚上，月光很明，忽见前边路中间蹲了一条狗。他骑得快到跟前了，人家还不躲，他不得不跳下车子，一看，妈呀，绿着眼睛，拖着尾巴，不是一条狗，是一只狼！头发立马乍了起来。怎么办？拧身跑是不行的，狼一下子就会扑到你的脊背上。也是急中生智，他赶快把车子横过来，护住自己的身子，然后一边使劲地弹着车子，一边向前挪，他挪一下，那狼退一下，一直退到快接着大路了，已听到有人噢噢地唱秦腔了，那狼才一倏溜，钻到路边的麦地里去了。出了一身冷汗呀，内衣都湿透了……同学的父亲讲得活灵活现，听得在场的我毛骨悚然。

没想到没过几天，也是一个晚上，我刚脱衣上床，院子里就有人喊：“狼进医院了，快撵狼啊！”母亲闻声就朝出走，把门一拉，说：“睡觉，甭害怕。”可

我哪能睡得稳呢，听着院子里噉哩噉隆的脚步声，和夹杂在一起的乱嚷嚷的喊叫声，幼小的我又惊又怕，两条腿在被窝里打开了颤，想妈妈出去时门关严了吗？那狼要是跑到家里来咋办呀？妈妈出去撵狼，不会被狼咬着吧？……脚步声远去了，院子里安静了，越静越让人怕。过了好大一阵，母亲回来了，说她出去时，狼就越过院墙了，待他们撵到北边大渠上，狼已跑得没影了……打那以后，再没有听过栌阳人讲狼的故事，狼从人们的视线里消失了。



图二十一 4 20世纪70年代，这两间屋子是我们的家。2007年12月1日，我再次回到这里，两屋还在，但已破旧。而原先的门诊部已拆光，所在地耸起了一座水塔。

二十二 城里娃·农村娃

2003年暑期，某单位为员工子弟搞夏令营，请我以《城里娃与农村娃》为题讲一次课。这当然是一个很有意思的题目了，于是，我的脑子便转悠起来。

我首先想到的，是我小的时候，属城里娃呢，还是属农村娃？我的父母是“公家人”，这使我从小吃到一份商品粮。所以，如果按户口归属来说，我可以算作城里娃。但是，位于关中道上的栌阳，虽属镇街，却依然是农村，而且是乡情浓郁、民风淳厚的农村。我的小学、中学同学，绝大多数都是农村娃；我们家的亲戚，基本上也都是农村人。日常生活呢，吃的、穿的、用的，和农家几乎没有区别，甚至还不如日子过得好些的农家。在我的记忆里，打补丁的衣服是穿了好多年的，装着旧套子的被子也是盖了好多年的；生在大跃进以前，长在困难时期，有那么几年，总是吃不饱，常常跟在母亲身后要馍吃，以至于医院里的叔叔阿姨们送我一个绰号，叫我“馍主任”。在吃的问题上，有些农村娃比我要强些，人家好赖能填饱肚子。所以，如果让我把自己的少年时代“定位”一下，那就是：有城镇户口的农村娃，或在农村长大的城里娃。

我读书的小学、中学，都在农村镇乡，那些年，讲究“教育同生产劳动相结合”，农忙季节，学校经常组织我们到附近的生产队去干活，拾棉花呀，扳包谷呀，平土地呀，等等，谓之“学农”。逢忙假、暑假、寒假，我常被送回农村老家，拾麦，碾场，割草，送粪，等等农活，都干。高中毕业后，下乡当知青，因从小有过历练，到生产队后，就没有来自大城市的知青们的那种格格不入感，一般活路也都能拿得起，放得下。那时候的我，从里到外，浑身上下都农民化了。真的是“滚一身泥巴，磨一手老茧，炼一颗红心”，吃的是包谷糝面，穿的是粗布衣服——曾用的确良衫子换农村小伙子的粗布衫子穿。记得有一年，我到西安参加陕西省知识青年代表大会，从人民大厦的会场出来，忽听身后叽叽喳喳又嘻嘻哈哈，一回头，发现几个同会的女知青在笑我，开始还莫名其妙，后来恍然大悟，原来她们是笑我穿着粗布衣服，还背了一个用粗布缝的花格子兜儿。

童年、少年时期的经历，会对人的一生产生深远的影响，像画画一样，给你心灵的、性格的画布上，打上了某种底色，这底色是抹不掉的。二十多年的相

对比较艰苦的农村生活，给我的东西很多，有两点尤其突出：一是关心，关心农村，关心农民，关心田野里生长的庄稼。这实质上是一种感情，对农村、对农民、对土地的感情。比如，一个冬天要是不下雪，一般城里人只会埋怨空气太干燥了，病菌多了，而我就会想到，小麦受旱了，要减产了；春天，连着下几天雨，会听到有人烦，说到处湿漉漉的，出门办事不方便，而我不会烦，我会站在窗前，望着雨线，听着雨声，说一声“下得好啊，春雨贵如油啊！”二是节俭，对粮食，对蔬菜，对一切劳动成果的节俭。只因从困难的岁月走过，尝过饿肚子的滋味；只因从小干过农活，知道每一粒粮食，都来之不易，都凝结着辛苦，所以，我最见不得浪费粮食了。平时吃饭，我会把碗吃得干干净净；馒头掉到桌上，我会捡起来吃它；饭菜吃不完，下顿再吃，不到坏得不能吃的程度，我是不会倒掉的。

我的节俭延伸到许多方面。比如纸张，我常常用人家不要的废纸的背面记东西、打稿子。我觉得现在对纸张的浪费太大了。过去我们上学时，大都是买纸回来裁，锥缝成本子，正面用了反面用，如今呢，一个本子没用完，就撇一边了，用上新的了，你不管到哪一家去看，只要有学生，就有写了半拉子就扔了的本子。不仅是小学生，多如牛毛的、各种各样的公司、单位、厂家、组织，对纸张的浪费简直司空见惯。都是又白又亮的好纸啊，纸是木材造的，造好纸得用好木材，没人计算过，也没人想过，我们每年浪费的，其实就是一片片茂盛的森林。所以，我觉得，国家应当下决心关掉那些耗费木材、且造成环境污染的大小造纸厂，少生产些纸；我们呢，也应当从自己做起，节约每一片纸。

其实，就我们这代人来说，少年时代，城里娃和农村娃不能说没有差别，但差别不是很大。读到过介绍领袖家庭生活的书，电视剧里也演过，说是困难时期，上大学的李讷，回到毛泽东和江青身边，尽管饭菜现在看来已属简单了，但李讷却吃得狼吞虎咽，香得不得了，说学校生活很艰苦，吃不到这样的饭菜，末了连菜汤都喝得干干净净。最高领导人尚且如此，一般市民过的日子就可想而知了。再说了，那时候的城市也没有现在这么大，从城市到乡村，就像串个门子一样的方便。就说西安吧，一出城门，就是庄稼地、菜地。就是在我上大学的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去南郊陕西师范大学的两边路上，还都是一片片的绿色的田野。

1999年，我主编了一本书，名为《我的童心童趣——当代名人自述》，由

未来出版社出版后，反响很好，不少学校，尤其是中小学，都给学生们推荐。后来，2001年，这本书又被“希望书库”选中，以《名人童心童趣》为名，作为“中国青少年读写大赛指定读本”，再版发行达三万册。书中收集的，是以冰心、季羡林、张中行、臧克家等几十位名人描写自己童年生活的文章。这些名人的童年，有的在乡村度过，有的在城市度过，无论乡村和城市，就玩的那些个名堂而言，大体上都差不多。如，灌黄鼠，逮雀儿，捉蚂蚱，粘知了，养桑蚕，斗蛐蛐，捕蝴蝶，甩四角，打弹珠，滚铁环，丢沙包，踢毽子，跳方，顶牛（撞拐子），玩狼吃娃、五马担担，等等，城里娃玩，乡里娃也玩。

1992年，我写过一篇文章，叫《草鞋》，现在读来，还蛮有意思——

给现在的小孩讲我们像他们这般大的时候，经常挨饿，没有馍吃，他们往往会睁大了眼睛，问：“那怎么不吃面包呀？”当女儿随便撕扯本子时，我讲过我们那会儿，很少买现成的本子，大都是五分钱揭一张白纸，回来裁了，让妈妈用线缝一缝，还常常是正面用了反面用。铅笔呀，橡皮呀，也都是用到不能再用的程度。女儿不以为然地撇撇嘴，说“人家小孩都是这样的”。不错，“都是这样的”……我沉吟着，一时竟没有合适的话好说。

在关中平原一个乡镇医院里，我度过了童年的大部分时光。父母亲用他们微薄的薪水，照顾着双方家庭，抚养着我们兄弟姐妹。吃过苦的孩子懂事早。我们深知大人工资来之不易，除了学杂费之外，平时很少讨要零花钱，生活俭朴得和农家小孩不差上下。

记得有一次，学校里排一个叫“双簧”的节目，由我和一位同学扮演当时的美国总统约翰逊，音乐老师藏在桌子后面用不同声调念台词，我们在前面做动作。那位同学演的是发动战争的约翰逊，手里挥一把战刀；我演的是满口和平的约翰逊，手里舞一束橄榄枝。不管是哪一种约翰逊，都是要头戴大盖帽，身穿黄军衣，腰里扎着皮带，脚底下蹬一双高腰雨靴的。其他道具学校里都有，就是没有高腰雨靴，那年头能穿上一双没腰的雨鞋就不错了。老师让我们自己解决。我回家给妈妈说了，妈妈出去借了一圈，没有借到，为此我哭了一场鼻子。后来，还是老师帮我借了一双稍有点“腰”的雨鞋，算是凑合着把节目演了。其实，当时就听说离我们那儿二十里路远阎良有卖高腰雨靴的，但妈妈没有说个“买”字，

我也不敢提个“买”字，因为我知道家里不宽裕，哪能仅为演一次节目就“乱花钱”呢？

也曾自力更生，开发“财源”，那便是课余、假期挖药材了。平原不比山区，没有多少药材好挖，我们涉猎的，也就枸屈芽子根、三棱子根、蝎子、簸箕虫几样。枸屈芽子根就是枸杞之根，药名“地骨皮”，值点钱，不过要淘净晒干，挖好多才够点分量。三棱子根即“香附子”，渠边地畔，到处都有，也好挖，却不值钱。簸箕虫药名大概叫“蛰虫”，不太好找，找着了就是一窝。相比之下，蝎子最值钱，也好找，出北门有一段老城墙，城墙的缝隙夹窟里，是蝎子的生息地。我天生对那些毛毛拉拉的小虫子恶悚，平时连蚂蚁都不愿碰，挖掘蝎子就只有跟着看的份了。

童伴中有一个叫石碾子的农家娃，生得瘦小，却天不怕地不怕。他几乎能准确地判断出哪一个窟窿里有蝎子，哪一个没有。轻轻地将外层的土皮刨开，就见一个，一对或一窝蝎子蜷在那里。石碾子让我将大口瓶子拿着，他用两根小棍迅速地那么一夹，就将几分钱夹到瓶子里去了。蝎子们在光滑的瓶子里，摇头摆尾地闹一阵，也就乖觉下来。

付出惨重代价的情形也有。一次，石碾子一下未夹住，一只铜钱大的母蝎子掉到他的脚面上。“啊”一声惨叫，石碾子打了个趔趄，他牙一咬，猛跨一脚，将想溜掉的蝎子踩成了泥团。才一屁股倒地，抱着脚吸溜起来。蜇得不轻，脚面眼见着红肿起来。我将他扶回医院，抹了些碘酒。两天后，他又来约我，说还要去捉蝎子。

价值交换的时刻到了。我将挖得并晒干的地骨皮、香附子，大概还有一纸盒知了壳，装在兜里；石碾子是提了半笼地骨皮，还有大半瓶蝎子，去镇上的中药店卖。又是称，又是数，末了我手中有了五毛钱，石碾子卖了一块多。

自己劳动所得换来的钱，和父母亲给的钱，分量是不一样的。我将这五毛钱放在贴身的衣袋里，总是舍不得花。后来一个伙伴提议说某某村的代销店里，新进了一批草鞋，我们何不买一双来穿。都说这主意好，三个人就跑了七八里路远，汗水潮湿了衣衫。赶到那个代销店，门却关了。等着人家吃完饭，开了门，这才挑啊拣的，一人一双，买了草鞋。穿在脚上，平地有了清爽，脸上添了神气。归程中，大家高兴地唱着歌，跳跳蹦蹦，大有“红军不怕远征难”的气魄。

记得那草鞋是两毛八一双，顺便买了一支带橡皮的铅笔和一张白纸，人家找我一毛二分钱。将一毛钱依旧装在贴身的衣袋里，用二分钱买了三个水果糖，一人一个，香滋滋地甜了一路。

一晃去了近三十年。春节回家，在镇街上碰见了石碾子，他将我拉进他开办的商店里。门面朝阳，货物齐全。既有学生娃娃们喜欢的各种本子和用具，也有凝结着现代文明的时髦化妆品、家用小电器。望着那一排排式样新颖、美观大方的皮鞋、布鞋、塑料鞋，和漂亮的几种颜色的雨靴，我笑着问：“你这里卖不卖草鞋？”

当然，城里娃和农村娃，即使在那个年代，差别还是有的。相对而言，城里娃受教育的条件要好于农村娃。以我为例，父母是国家干部，有文化，家里的书呀，报呀，杂志呀，自然比农家多；还有，读书学习的时间，也比农村娃充裕。农村娃放学回家，要割草，要放羊，要干各种各样的农活，城里娃没有这些，回到家，适当地帮大人做一些家务外，有比较多的时间看书学习。所以一般来讲，城里娃比农村娃读的书要多些，知识面要宽些，基础也就打得厚实些。初中考高中时，我是我们那个考区的第一名，语文、数学都拿了最高分，一个重要原因，是我学得比较扎实，读的课外书多，尽管那个年代，书整体上属于贫乏期，不像现在这样五花八门，泛滥成灾。后来，恢复高考，我也是我们那一级，高中七三级，正儿八经考上的，唯一的一个大学生。

消灭城乡差别、工农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即“三大差别”的口号喊了几十年了，事实上，这些差别并没有被消灭，改革开放以来，倒不同程度地拉大了。如今，城里娃，尤其是大城市里的娃，和农村娃，尤其是贫困地区的农村娃之间，在社会文化环境、接受教育的条件等等方面，差距还是很大的。比如，多媒体电视、数字化电脑等现代化设备已进入城里的中小学课堂，而许多地方的农村学校，孩子们还坐着土台台，爬着石板板上课；看影碟、打电子游戏机，甚至上网、泡吧，对城里娃而言，已经不新鲜了，而偏僻山乡的农村娃，看不上电视，听不到广播，上学得翻山越岭，涉水过河，学习用品、课外读物也少得可怜……新华书店里，少儿读物可谓琳琅满目，但基本上都是提供给城里娃看的，因为装帧豪华呀，一套书动辄几十元、上百元，农村娃不是不想看，也不是

看不懂，而是没有钱，买不起。——这段话写在中国政府开展“脱贫攻坚”工程之前， 此项工程展开后，情况应该已大有改观——2023 年补记。



图二十二 1 我们兄弟姐妹四人的合影，时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或 80 年代初。

事物都是相对而言的。城里娃有城里娃的优势，也有城里娃的不足；农村娃有农村娃的不足，却也有农村娃的优势。城里娃学得多，见得多，眼界宽，反应快，对新玩意敏感，可以说是和现代文明一块向前走；但是，由于家长大包大揽，把什么都准备得妥妥帖帖，独生子女们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生活自理能力相对要差些；电子游戏机打得好，也学会了网上漫游，聊天交朋友，但是，游戏机打得上了瘾，就可能玩机丧志，荒疏学业；网络代表着全球化的方向，好处多于弊病，但是，因为上面什么都有，若无鉴别、克制能力，就有可能受黄、赌、毒的害。还有，追星族、偶像崇拜，在城里娃中是很普遍的，有的甚至发展到疯狂、走极端的地步。2002 年，浙江温州一个十七岁的初中生因不能亲眼见到赵薇而服毒；2003 年 6 月，大连又有一位十六岁的少女因母亲没有给她买张国荣的 CD 碟而自杀：两个都是城里娃。农村娃中也许会有追星族，但受经济基础和资讯条件的限制，人数大概不会多，也不会走极端。

农村娃接受教育的条件不如城里娃，但是他们朴实、厚道，能吃苦，有韧性，而且从小和大自然亲近，身上有一种天真的淳朴的气息。这些都是做人、成事，最需要的很好的素质。概览一下，20世纪40、50、60、70年代出生的在各个行当取得比较大的成就的一批人士，许多都有在农村生长的背景，也就是说，其前身大都是农村娃，其成就的取得，和他们做农村娃时具备的基本素质分不开。别的行当不说，只说我所熟悉的陕西作家群，陈忠实、路遥、贾平凹、邹志安、高建群、程海……几乎都是农村娃出身，诚厚、勤奋、执著，加上智慧和灵性，可以说是他们的共同特点。

二十三 古邑栌阳

“栌”字发两个音：li 和 yue。发 li 时，为一种落叶乔木，也叫麻栌或椴，通称柞树，那叶子是可以养蚕的。发 yue 时，专做地名，即临潼栌阳，我的出生之地，也是我的父母工作、生活了大半辈子的地方。那么，为什么不叫 li yang，而叫 yue yang 呢？在各种辞书里都找不到解释。我猜想，栌阳的得名，大概和一棵栌树或几棵栌树或一片栌林有关。想必是在战国或更远的时候，这里生长着一棵或几棵很高很大的栌树，或有一片茂盛的栌林。起名时有人按中国字可读半边的规律，将栌读成了 yue，大家跟着读，时间长了，也就约定俗成地这么读下来了。

栌阳在战国时，曾做过秦国的都城。时在秦献公二年（前 383 年）到秦孝公十二年（前 350 年）。在这三十三年中，秦国推行“商鞅变法”，“移风易俗，民以殷盛，国以富强，百姓乐用，诸侯亲服”，为后来的天下一统奠定了基础；同时呢，也拉开了中国式的严刑峻法、专制苛政的序幕。在楚汉战争中，项羽曾将关中一分为三，分封给秦朝的三个降将——是为“三秦”一词的由来，其掌管咸阳以东、黄河以西的塞王司马欣，就设都栌阳。楚汉战争结束后，汉高祖刘邦也暂且以栌阳为都，四年后才搬到长安。

不过，做过国都的栌阳，和后来的栌阳，既是一个栌阳，又不是一个栌阳。说它是一个栌阳，是因为有了做国都的栌阳，才有后来的栌阳；说它不是一个栌阳，是因为后来的栌阳已向古栌阳的西南方向移动了二十多华里——不在原来的地方了。这个移动是在唐代初年完成的。古栌阳的城址在今阎良区武屯乡附近。汉高祖刘邦定都长安后，便在栌阳置县。几年后，刘邦的父亲太上皇刘太公病死，刘邦将其安葬于栌阳北原，随之将栌阳县更名万年县。到了唐高祖武德元年（618 年），李渊撤销万年县，建栌阳县，其县城便移到现在的地址了。之后历唐、宋、金、元六百多年，栌阳一直为县，直到元世祖至元四年（1267 年），才降格为镇，其地并入临潼县（1997 年撤县设区），至今未变。2006 年秋天，栌阳小学在基建时出土一通北宋年间的刻有《栌阳县修学记》的巨型碑石，是为栌阳为县的有力物证。另外，栌阳镇西三华里，有一个名为“县西”的村子，也是栌阳长期为县

留下的一个证据。



图二十三 1 2007 年 12 月 1 日回栌阳采访，在栌阳小学基建工地，与出土不久的《栌阳县修学记》碑合影。

作为古时的县治所在，栌阳曾有一座很不错的城池。据父亲回忆，20 世纪 50 年代初，栌阳城还保存完好。城内有东南西北四条街，其形态和西安城相似，只是小了许多：东长，西斜长，南短，北直长。高厚的城墙上四个城门楼，楼下有完整的门洞。每个门洞上方都镶嵌着石刻，东门石刻是“望桥”，即东望栌阳桥之意；南门石刻是“望骊”，即遥望骊山之意；西门石刻是“望嵯”，即登上城门楼，可望见西边的嵯峨山；北门石刻是“望清亭”，即登楼可眺览绕城北而过的清水河。城内东北角有“皇城”——栌阳人对县衙的称呼，后来又称“北堡子”；东街建有城隍庙，庙前有高大气派的戏楼；南门外有南寺，有不少珍贵的碑石，可惜毁于“大炼钢铁”；北门内有关帝庙，门前有高大的铁旗杆；城西角还有一座娘娘庙，是栌阳方圆的人们祈神求子的地方。这些古庙院在 50 年代末

就拆毁了，其文物遗存，除三两件收藏于临潼博物馆外，其余的差不多都在“文化大革命”中粉身碎骨了。

对城门楼城门洞我已没有印象，唯有城墙印象深刻。那墙体又高又厚，生长着蒿草和酸枣刺。20世纪60、70年代的时候，北城墙还有长长的一段，我们常在那墙皮窟窿缝里找蝎子当药材卖。后来城墙被大规模地拆除，人们热火朝天地将其挖开、分块、砸碎，作为肥料（农民称“壮土”）用架子车拉着，上到了生产队的大田里。——除旧布新的热情，和保护意识的缺失，使大大小小的许多城池，就这么消失了。

小的时候，常听栌阳人念一首歌谣：“东门外照人碑神通广大，西门外一夜间堆座宝塔，南门外凤凰柏无人不夸，北门外一口井水映莲花。”

这首歌谣，串联了四个有趣的民间故事。

据说栌阳古时有一县令，为官清正廉明，深得百姓爱戴。栌阳城北清水河中的龙王闻知，就派自己的两个儿子变作平民去考察。两龙子故意在街头打架，然后撕拉至县衙之内，让县令公断。县令三盘六问，两龙子前言不搭后语，终被县令看出破绽，不得不从实招来。县令便判以无事生非的罪名，各打四十大板，轰出公堂。

两龙子回水府向龙王报告，龙王确信县令是一个好官，就让两龙子抬着一通神奇的石碑送到县衙，让其放在公案前面。此碑石质如玉，光亮如镜，好人坏人碑前一照便见分晓：好人的形象端立着，坏人的形象斜倒着。县令用此碑来协助断案，善恶分明，从不冤枉一个好人。后来，这个县令任满调走时，将此碑镶在栌阳东城门洞的北墙壁上，过往的人们免不了要照一照，效果如前所述。这就有了扬善祛恶的警示作用。

对这个故事，我是这样看的：碑子确实有，1954年栌阳城门拆毁后移走，现竖于临潼博物馆碑廊。碑体右半部原刻飞白草书“云房”二字——“云房”指僧道或隐者所居之室，可见此碑另有来头；左半部有九行小字题跋，其中有“金承安四年，岁在己未冬至日”等。金承安四年为公元1199年，说明此碑至少有八百多年的历史。也确实能照出人影来，那是年长月久，墨玉般的石碑被来往行人抚摸得光洁如镜的缘故。能够分辨好人坏人的功能当然是人们附加的，它反映了

老百姓的良好愿望。这样的愿望，现在的老百姓也有，其强烈的程度不亚于古人。比如我就想过，中国如果能有一大批这样石碑该有多好，各级政府门口都栽上一通，让出来进去的人都照一照，相信贪官污吏会因此而大大减少。

这是“东门外照人碑神通广大”。下来的“西门外一夜间堆座宝塔”，讲的是燕子帮穷人衔泥筑塔，完成官府差役的故事；“南门外凤凰柏无人不夸”，讲的是秦王外甥欲霸民女凤仙，杀害其父母丈夫，凤仙设计报仇后，一头碰死在栎阳城南一棵柏树上，此树便长成凤凰形状的故事。这两个故事曲里拐弯，不必细述了，只说这“北门外一口井水映莲花”——

穷小伙德生，打工于栎阳城一家粟米店。一次路上碰见一鹰一蛇相斗，德生赶走了鹰，救了蛇。几天后，清水河龙王设宴谢他，原来那蛇是清河龙女变的。宴毕，龙王要送他许多礼物，他都没要，只要了一株水浮莲带回家养在瓦盆里。自此以后，他每次回家，总有一桌香气弥漫的好饭摆在桌上。有一天他先出门又悄然潜回，发现那株水浮莲晃晃然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他赶忙冲进屋里抱住姑娘不放，于是二人成亲，过起了幸福的日子。粟米店老板闻知此事，设计害死了德生，又强抢莲花女欲为妻室。经过北门外一口井时，莲花女趁其不防，一头栽进井中。粟米店老板差人打捞，什么也没捞上。自此以后，人们便发现这口井的水里映着一朵莲花，打水上来，无论在桶里，还是倒到缸里碗里，都可见莲花的形状，而水质呢，也清甜甘冽，特别好喝。后来，秦王知道了，下令将此井水做为贡水隔三差五地运往咸阳城。当地人不堪其劳，便偷偷地把井给填了。

这个故事和《田螺姑娘》一个类型。所不同的是将田螺、金鱼等，变成了水浮莲，且将水浮莲和清水河、和莲花水联系起来。

栎阳还有一个建筑物堪称古迹，这便是位于东门外清河上的栎阳桥。栎阳桥距栎阳街两华里，原名东阳桥，桥宽近8米，长30米，高8米，为青石条砌成的拱桥。据说此桥北面某个栏杆头上有只白色的玉兔影，此影是月宫里的玉兔留下的。说是玉兔随嫦娥到了月宫，领王母娘娘之命看守棉田。某一年，玉兔变作人形下凡游玩，来到秦都栎阳，发现富人穿绸缎，穷人披麻片，就是没有人穿棉布衣服，一打听，才知道人间还没有棉花，于是就想把月宫里的棉籽偷一些送给人间。当它正站在栎阳桥头思考这件事的时候，突然一阵喧哗，一队身穿铁甲的

兵士奔上桥头，玉兔来不及躲藏，只好现出原形，蹦上桥墩藏在石柱外面。秦兵过后，玉兔离去，却把兔影留在了那儿。玉兔回到月宫后，在嫦娥的帮助下，偷到了棉花籽，并将其撒到人间。从此，三秦大地有了棉花。

这故事当然是编造的，编造者当为家居栎阳、有点文化的民间人士。其用意很美好：桥梁给人通行的便利，棉花提供纺织的原料，给人以温暖，二者都在造福人间；再把玉兔、嫦娥、王母娘娘拉进来，听起来便像神话似的了。不过，这个故事产生的时间不会太久远，因为，一来据有关史料载，13世纪末、14世纪初，即元末明初，陕西渭水流域才开始种植由西域传入的“北路棉花”；二来据清朝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编修的《临潼县志》载：“县北五十里清河上栎阳桥，总督武志望倡建。”武志望是明万历十七年进士，晚年任陕西三边总督。据此可推断，栎阳桥至今大约有四百年左右的历史。

上述故事之外，我小的时候还听到过另一种说法。据说，那造桥的高手是在一方方青石间安放了一个玉石做的白兔娃。这玉兔似乎成了这石桥以及这一方土的保护神。你从桥面上走过，若能听到白兔娃“吱哇吱哇”叫唤，你就有福了，幸运的好事情就会向你招手了。问题是这白兔娃的叫唤有哪一个人听到过呢？看来我这个人难得碰上幸运的好事情，因为我从栎阳桥上走过若干次，听到过桥头人家的鸡鸣狗叫，还看到过附近牛儿耕地羊儿吃草，就是没听到过白兔娃的叫唤。真如人们所说：“人从栎阳桥上过，不知道白兔娃在哪里卧。”至于栏杆头上的兔影，栎阳乡贤田焕新先生认为是1932年清河发大水，栏杆头被漂流物撞掉一片造成的。我也曾找寻过，没有找到。

2002年1月31日，我专程去看栎阳桥。像一个年岁很大的老人，栎阳桥无声无息地躺在那儿，西下的冬阳将浑黄的光线投射在它的身上。是的，它已经退役了，在它的北边，一座用钢筋水泥结构起来的新桥承送着南来北往的车辆。在我的记忆里，清河水是不小的，而今已经没有水流了，除了河心一线呈沼泽状外，整个河床都干了。干涸的河床里长满了芦苇，桥南的芦苇已经割了，透过淤得只剩下一小半的桥眼，能看到两位农民大哥正在收割桥北的芦苇，长长的河道里铺展着琥珀一样的黄色。

看样子，桥头人家已搬走好久了。原来起土窑的地方，如今绿着一片冬麦。在荒草丛生的桥头，我们发现了头朝北，倒在那里的“临潼县文物保护单位”的

水泥碑，上面刻着“人民政府 1963 年立”的字样。桥栏只有五节是原来的，青石上对称地刻着简易的如意形图案，依稀可辨一些官名和人名。桥面上杂集着麦秸秆、包谷皮，几丛酸枣刺就脱颖而出，铁枝摇曳斗寒风了。忽听“吱”的一声脆叫，抬头看，却是一只五彩鸟儿，翅膀一夹，箭一般飞过了栢阳桥。



图二十三 2 栢阳桥。摄于 2002 年 1 月 31 日。

写到栢阳桥，我又想到了一座桥，这座桥比栢阳桥小得多，因坐落于栢阳镇北门外的大渠上，栢阳街上的人便称其为北头桥。北头桥距医院很近，出大门北走二百多米的样子。在我儿时的记忆中，北头桥是很高的，扯一道四十度左右的长坡。记得有一次，医院里的一位叔叔讲某人骑自行车，从北头桥上朝下冲，把落在路中间的麻雀都碾死了。这是说骑车人的速度之快，同时也说明了那道坡之陡。北街生产队在用架子车向大田里送粪时，常派几个妇女在桥头拉坡或掀坡。奇怪的是，几十年后，我回栢阳，经过北头桥，桥还是原来的桥，坡好像已不是原来的坡了：已几乎没有坡度了，变成平的了。我想，这大概是路两边已垫高、住了人家的缘故吧。

北头桥是用灰白色的水泥浇铸成的一个整体，桥栏像两个朝外翻撇的方括弧。不高，弧棱上面是平的，宽近一尺。来往的行人，常会坐在那方括弧上歇歇脚，我们有时也会坐在上面说些有趣的事。大渠有五六米宽，两边渠岸生长着茂盛的杨树，暑天里知了叫得很凶。渠里常流浑浑的水，有时半渠，有时满渠。水浑是因为携带着泥沙，渠岸路就因有了沙土而比较光溜，下雨天也不黏糊。桥西

几十米处，有一个排水闸，如果遇到暴雨，渠水太多，就将铁闸升起到适当程度，那水就哗哗地顺一条泄渠，流到北边二里开外的清河里去了。排水闸的平台常常被当作跳水台，会凫水的少年，就精光着屁股，站在那台上，脸一抹，嗵一声，跳到渠里去。

北头桥虽小，却和一位了不起的人物联系在一起。这个人便是陕西近代水利的奠基人李仪祉先生。李先生自幼生长在渭北高原，对旱魔逞凶感同身受，终生的夙愿就是效法郑国、白公，振兴三秦水利。1929年关中干旱，三年六料无收，老百姓流离失所，饿死者甚多，人们盼水如盼甘霖，兴修水利的呼声越来越高。于是，李先生挺身而出，主持修建了彪炳史册、惠及后世的泾惠渠，使六十五万亩旱田变成了水浇地。泾惠渠有九条支渠进入临潼境内，栎阳北门外这条位列第五。“举耜如云，决渠为雨。水流灶下，鱼跃入釜。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溉且粪，长我禾黍。衣食京师，亿万之口。”这是汉代人作的题为《郑白渠歌》的乐府诗，用来赞美泾惠渠也很合适。小的时候，只知泾惠渠不知李仪祉，上大学后，读到了李先生的事迹，顿生敬仰。几次骑自行车由西安回栎阳，都有意经高陵，走五支渠岸；后来，还专门去了一趟泾阳县北仲山下的仪祉陵园，对着先生的雕像深深地鞠躬。



图二十三 3 2002年9月21日回栎阳，与北头桥合影。

二十四 革命栌阳

到了现当代，栌阳成为革命的一个“据点”和“舞台”。

先是杨虎城率部进驻栌阳。那是 1917 年，孙中山在广东树起护法旗帜。陕西的革命党人在于右任、井勿幕等的领导下，成立靖国军，向北洋军阀在陕西的代理人陈树藩发难。杨虎城顺应时变，出任靖国军的一个支队司令。靖国军的总部设在三原县，杨的司令部设在栌阳镇。

杨虎城在栌阳呆了大约五六年时间，期间值得说一说的事情有这么几件：一，成立了一个“广益社”，成员是从各地吸收来的比较进步的知识分子，这些人常常向官兵宣讲革命理论，传授文化知识；二，在此基础上，创建了新式的栌阳小学；三、砍伐了位于栌阳南门外南寺内的、栌阳人引以为祥瑞的凤凰柏。此柏为唐柏，树龄逾千年，树围两人合抱方可勾着。据说此柏被伐后解成了数量可观的板材，曾在北街刘家院子里堆放，其用途，有说是卖掉后筹了军款，有说是为杨家老人做了棺木——也许两种用途均有吧，无从考证；四，杨将军的大儿子杨拯民出生在栌阳高巷，时在 1922 年。

到了 20 世纪 30、40 年代，栌阳成为中共地下党的一个“据点”，当地人称“窝子”。共产党人杨宜瀚以地方武装负责人的身份，毛瑞甫、张剑颖等人，以栌阳小学教师的身份，从事地下的或公开的活动。他们筹建造枪厂，接待、掩护过往的同志——如护送刘少奇夫妇过关中，兴修水利，创办学校。为了解决经费问题，杨宜瀚等人还在栌阳街上开过一个大烟馆，时在 1933 年。这个大烟馆，以行销烟土（鸦片）的方式，为革命事业筹集了大量经费，同时，也为地下党人提供了一个联络站、歇脚点。

栌阳的主街道东西走向，长约一公里。之外还有东街、南街、西街、北街、西巷和高巷。十字路口是几条街的汇集之处，地势最高。在我的记忆中，十字的东南角是卖化肥农药的商店，东北角是卖糖果糕点的商店，西北角是卖炉灶、五金等杂货的商店，西南角是公社机关，里面曾办过初级农业中学。“文革”开始的时候，盛行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农中的学生就戴着红袖章，站在十

字路口，慷慨激昂地讲演，拳头挥舞着，唾沫星子溅着，和人就“打倒刘少奇”“资反路线”“革命无罪，造反有理”等话题进行辩论，辩得脸红脖子粗。几个商店的墙上、门上，常常一夜之间，就糊满了大字报，还有漫画。记得其中一幅，画的是一个人站在垫砖上，提起一桶水往酱醋缸里倒。



图二十四 1 栎阳街什字。革命年代，这里是栎阳街最热闹的地方。摄于 2002 年 9 月 21 日，壬午年中秋节。

至于挂牌子游街示众，十字路口就更是必经之地了，每每走到这里，都要高呼口号，舒缓脚步，折腾些花样。有一回，三个人把一个人用那种“喷气式”方式押着游街，到这儿时，被押者的裤子扣开了，也不知是没穿内裤还是内裤掉了，反正生殖器赫然地从那窟窿里露了出来。伴着被押者向前挪动的步子，和唉哟唉哟的呻吟声，那玩意便一晃一晃地摆动，看得两边的人说不敢说，笑不敢笑。那位被押者我是认识的，家在附近的一个村子，人比较聪明（用栎阳人的话说，就是比较“能”），不满足于贫穷的生活，倒腾点东西卖一卖，这大概是他被揪斗的主要因由——游街时，他脖子上挂的是“投机倒把分子”的牌子。说来也巧，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的某一天，我又在栎阳街的十字路口碰到了他，这时候的他红光满面，开着一辆崭新的解放牌汽车。看见我就把车停了，热情地递我烟抽，还不无自豪地告诉我，他是全栎阳第一个买汽车跑运输的人。

那年月，栎阳街发生了许多让人难以忘怀的人事，几十年后仍历历在目——

王爷是栎阳医院的第一任炊事员，白了头发，脸圆圆的，个头有一米七左右吧，背稍稍有点驼，住在医院大门口南侧的一间平房里。记忆中，王爷待我和姐姐是很好的，关爱的程度甚至超过了我的祖父。祖父常常对我们沉脸，有时候还吹胡子瞪眼，王爷从来都是笑眯眯的。——每个人的少儿时节，在家人亲戚之外，大概都会遇到过一些特别疼爱你的人，这样的人你当然会记他们一辈子。那时候食粮紧张，总是吃不饱，王爷就时不时地给我们烤一个红苕，或一个杂面馒头。有一回，我从老家归来，一路上没吃东西，肚子里咕噜咕噜叫。母亲和两个阿姨在灶房里帮灶，我进去时，她们正在把揉好的馒头往笼屉上放。王爷坐在灶前拉风箱，见我眼巴巴地朝笼屉上看，就起身到案边抓了一疙瘩面，揉一揉，穿在捅火的铁棍上，放进灶洞里，一边啪啦啪啦地拉风箱，一边转着铁棍烤。那火苗儿一舔一舔，映红了王爷笑眯眯的脸膛。一会儿就烤熟了，取出来，吹一吹，凉一凉，递给早已站在灶前、嘴里咽着口水的我。那烤面疙瘩，黄黄的，焦焦的，香喷喷的，真是好吃得不得了！我的记忆力算不上好，四五岁时的事情，大多数都没有了印象，而王爷给我烤面疙瘩的情景，竟像木刻似的存在了心壁上。

“文革”开始的时候，王爷年事已高，不做饭了，但他闲不下，白天收收发发，打扫院子，晚上看大门，可谓认真负责，尽心尽力。然而，“浩劫”没有放过他。那是一个下午，“革命群众”组织在栎阳小学开大会，正开着，忽听有人喊：“把一贯道点传师王锦堂揪出来！”就见两个戴红袖章的小伙子奔向会场一角，扭着胳膊，把王爷押到了台下，那大牌子是事先准备好的，“噌”一下就挂上了，铁丝很细，很快就勒进肉里。批斗会结束是大游行，那游行实际上是暴行，一般是三个身强力壮的剽悍小伙子，两个将批斗对象反剪着手朝下压着向前走，另一个从后面拽着头发，让“牛鬼蛇神”的脸扬起来，谓之“喷气式”。小伙子们是换班的，而被批斗者的姿势始终如一。栎阳大小有六条街，一圈转下来，那真叫“不死也得脱层皮”。

说到“喷气式”（也称“坐土飞机”“燕飞”），是“文革”期间流行的游斗人的方式。做法是强制性地按扭住被批斗者的头、颈、背部，使其头部向地，臀部高撅，上肢和下肢呈90度，乃至更甚；把被批斗者的两只胳膊向后侧上方侧伸

直，如同喷气式飞机翘起的两个翅膀似的；同时在胸前还给挂上黑牌。时间长了，被批斗者的颈脖会勒出血痕，并腰酸背痛、四肢僵直。此法在“文革”初期（1966年夏至1967年春），以红卫兵串联为媒介，从北京迅速地传播到全国各地。



图二十四 2 “文革”游斗“喷气式”（资料图片）

我不敢看王爷被游斗的场面，会一完就回到了医院。游斗结束的时候，我在院子里，见几个小伙子把王爷往门诊部后面的地上一扔，抹抹手，扬长而去。王爷一扑踢倒在那里，呼哧呼哧地喘气，身上的衣服早已被撕扯得不成样子了，脸上、脖子上都血糊拉拉的。光着脚，鞋已不知掉到哪里了。看到王爷被整成这样，我心里很难受，就倒了一缸子开水，想给王爷送去，但端到了屋门口，却见有人在不远处看守着，就一直不敢到跟前去。——多少年后，直到今天，我都为我当时的胆怯悔怍不已。可怜王爷就那么躺着、喘着气，直到天黑之后，才挣扎着站起来，颤巍巍地紧了紧裤子，抠着墙，踉踉跄跄地摸回自己的住室。

这次游斗之后，王爷就病倒了。不久，王爷被女儿接回西安，延宕了大约一年时间，就去世了。事后，我就王爷的事情问过父亲，父亲说，参加过一贯道是事实，但不是什么点传师，而且一解放，就向政府说清楚了。这也就是说，王爷的所谓“历史问题”，根本就不应该成为问题。然而，中国的政治运动如“文革”者，就是要在没有问题的人身上找“问题”，或者在有“小问题”的人身上，挖地三尺或空中造楼式地找出“大问题”。按说，王爷为人善良谦和，并没有得

罪谁，游斗他的那些人没有一个是他的仇人，甚至未必认识他。那么，如何解释这兜头之灾呢？看来，人是具有天使和魔鬼两种品性的，一般情况下，人都愿意当天使，不愿意做魔鬼，也即把自己天使的一面发扬光大，把魔鬼的一面压制缩小，或者至少也保持个既非天使也非魔鬼的“中间状态”。但到了特殊时期，或遇到特殊情况，一些人的魔鬼品性就被最大程度地释放、调动、激发出来了，于是，许多人都跨越了“中间状态”，差不多成了魔鬼，制造灾难的疯狂的魔鬼。

刘叔当时不到三十岁吧，个头不高，脸方方的，头发油黑，也厚，留成背头的样子，看上去很精神。他初到医院时，做的是护士工作。记得有一次，我到他工作的病房办公室玩，他举起一支红铅笔，说先进你看这是啥？我说铅笔呀，他说你再看，说着握拳，将那红铅笔使劲一攥，奇怪，那铅笔竟流下水来，滴滴答答的。我好奇地去掰他的拳头，他倒把手掌一展，除了一支光杆铅笔外，什么都没有。我说刘叔叔你再来一次，他说这次你看好了，说着又是将铅笔使劲一攥，照样有水珠儿流下来，然后手一伸，依然光光的。我好奇得不得了，再三央求他给我讲是咋回事。于是，刘叔用镊子夹起一个酒精棉球，放到两个指头中间……我恍然大悟：原来是一个小魔术！

“文革”开始的时候，院长成为“走资派”，刘叔是“革命群众”组织中的一员。大字报好多啊，门诊部的砖墙上都贴满了，还给院长住室门前贴了又长又宽的对联，用的是白纸，字写得西瓜大。不仅如此，那年头还兴画漫画，即把揭露出来的“走资派”的“罪行”，用幽默、讽刺、夸张的画面表示出来，贴、摆在大街上让人看。在栎阳街各单位中，医院的漫画是比较突出的，而这漫画的执笔者就是刘叔。记得有一幅是这样的：一个矮矮的胖子，手举一个钓竿，长长的钓线甩成大大的弧形，钓饵则是一捆钱，一条鱼，生着人的脸面，正巴巴地望着那钱，似要吞食的样子……我当时年龄尚小，搞不懂画面的含意，只觉得刘叔真不简单，不仅会耍魔术，还会画画。

“文革”时期的中国社会，真所谓“日新月异”，几天就一个样子。70年代初，院长已被“解放”，且被“结合”进领导班子，而刘叔的日子就有些不好过了。到了“清理阶级队伍”的时候，栎阳医院获得了刘叔原来工作单位的揭发材料，说刘叔曾发表过反动言论。有那么几条吧，其中一条是说刘叔曾讲过，毛主席

席的“毛”字，像个蝎子尾巴。那年月的毛泽东，是万众崇拜的“神”，是世界人民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语言中是不能有任何不敬之词的，而你个刘某某，竟敢说毛主席的“毛”是蝎子尾巴，这不等于说伟大领袖是有毒的“蝎子”吗？这不是“罪大恶极”的“现行反革命”吗？“是可忍，孰不可忍”也！于是，一个揪斗刘某某的行动眼看着就要进行，就像把鞭炮都挂起来了，一时三刻就要点捻子了。

刘叔闻风而逃了。逃到哪里去了呢？没有人知道，院方曾刻印、广贴通缉令，也派人四处寻找，均无功而返。按说既然逃了，就逃他个一年半载，等风头过了再回来不迟。但只过了个把月吧，刘叔竟然回来了。是他的妻子把他送回来的。那时候的人天真啊，刘叔的妻子可能想着，人主动回来了，“罪行”就应该减轻些吧。岂不知正应了“自投罗网”的话。那天下午，也就是刘叔回到医院个把小时以后，栢阳街上的所有高音喇叭都响了起来：广大的革命群众听注意，广大的革命群众听注意，现在广播一个通知，现在广播一个通知……罪大恶极的现行反革命分子刘某某，已被抓获归案，现决定立即召开批斗大会……

一时间，好多人打着红旗，高呼着口号向北头医院涌来，刘叔被提走了。不久，高音喇叭里就传出了一阵高过一阵的声嘶力竭的声音，听得人心惊肉跳。接下来就是游街了，我依然未敢去看。据了解情况的人后来讲，“文革”中，栢阳街游斗人的活动大概有几十次之多吧，而游斗刘叔的那一次是最惨烈的一次。一般都是一次游斗几个人或者十几个人，而那次就他独独一个。几条街游下来，刘叔的头发几乎被拽光了，以至于后来好长时间，刘叔的头上，都不得不扣一顶帽子。有一个小伙子后来给人显摆，说那次游街，他曾拽下来刘某某一撮头发，还连着一块肉皮呢！

刘叔是坚韧的。在那些年月里，死于批斗、游斗过程中者，不乏其人，栢阳街上就发生过，而刘叔竟然挺了过来。之后的日子里，刘叔常穿一件“牛鬼蛇神”的标志服——用白布做的、没有袖子、上面写着黑字的褂子，接受“劳动改造”，烧水、洗菜、砌墙、种地、打扫厕所……直到运动后期，宣布解脱，重回工作岗位为止。那头发呢，竟也重新长了上来。

北头医院处于路东，对面路西是籽棉加工厂，简称籽棉厂。籽棉厂比医院

面积大好多，据说占了六十多亩地。那些年计划经济，种棉花是战略任务，国家对棉花实行统购。于是，栎阳籽棉厂就成了渭北棉花的一个加工集散地，很是红火。每到秋季，四乡方圆的棉花都朝这里送，大车挤，小车超，人欢马叫，热闹得不得了。那棉花摞子，堆得山原一样，站在医院大门口，都能看得见。为了防火防盗，籽棉厂在厂区的东北角，也即靠近栎阳北门处，修了一个二层高的瞭望楼。那可是当年栎阳街具有标志性的最高建筑物了，我们常在下面歇凉，玩“顶方”或“狼吃娃”的游戏。

籽棉厂的厂长姓成，印象中四十多不到五十岁吧。脸方方的，浓眉，大眼，留着那些年时兴的背头，常穿灰色的四个兜的中山服，个头不高也不低，身体不胖也不瘦，走路不快也不慢，说话时笑笑的，声音不大，很和蔼的样子。栎阳街的男女老少，各色人等，对成厂长都很尊敬，这不仅是因为他多年来，一直管理着一个在栎阳人心中，已经不算小的厂子，且管理得井井有条；还因为他的神态和气魄，用现在的话说叫人格魅力，在方圆都是少见的。我们这些当年的小娃们，曾私下里悄悄地说，成厂长有点像周总理。

“文革”爆发后，先是听说籽棉厂把成厂长揪出来了，还戴着高罐罐帽子游了街，紧接着，也就一两天后，竟传来了成厂长被活活打死了的消息。那天早上，我和北街的伙伴们闻讯去看。籽棉厂大灶东边，成厂长面对苍天躺在那里。头发花白而凌乱，脸颊上有青斑，额头、眼皮、下巴上有血迹，右脖处拉开了一个口子，血糊拉拉的，身旁撒了一把粘着血的锈迹斑斑的切面刀。中山服还穿着，但已被撕扯得不像样子，从破烂处，能看到身上的块块血淤。这时候，灶房的墙壁上贴出一条大标语：“叛徒、走资派、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成奎畏罪自杀，死有余辜，遗臭万年！”那名字上还打了两个大大的红叉叉。

成厂长是自杀的吗？不少人心生疑窦，私下议论说，那把刀锈成那样子了，还能抹脖子？更有知情者说，在前日游街时，成厂长的胳膊已被扭断了，给他一把刀，他也拿不起啊！还有，成厂长是“地下党”出身，当年在“白区”坐过监狱，国民党严刑拷打他都没有自杀，现在就撑不住了？那么，是谁向成厂长下了毒手，或者说是谁把成厂长逼上了绝路呢？人们有理由将目光投向厂里那几个“运动健将”。作为“老革命”，解放后，国家给成厂长的薪水比较高——这在工资普遍低的人群中是显眼的、遭嫉的。据说成厂长经常用自己的薪水资助生活困

难的职工，若有人向厂长借钱，厂长总是有借必给。有的人借的比较多，还不起，也不想还，成厂长这么一死，也就不用了。



图二十四 3 “文革”漫画（资料图片）

籽棉厂挨着北城墙，在厚厚的墙根下掏个洞，把遍体鳞伤的尸体往里一放，黄土一盖，这便是成厂长的坟了。20世纪80年代，我曾和儿时的伙伴一块，去看成厂长的坟。那坟已几乎和城墙融为一体了，蒿草茂盛，荆棘丛生，野蜂儿嗡嗡嘤嘤，土蚂蚱跳来跳去。

成厂长是背着罪名入土的，后来当然平反了，昭雪了，但死因一直没有搞清楚。中国人喜欢说“恶有恶报，善有善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的话，这话当然是有道理的，为证的事例也不胜枚举，但我也看到了不少大恶多端，却依然逍遥，且极有可能善终的人事，成厂长的案子，即是一例。

十字路口向东不远，就到了原来的中医院所在地。这个中医院，创办于 1957 年，起初叫中医联合诊所。前边一排房做门诊部，后边一排房住人，中间一个院子，养些花花草草。那些年月，各式各样的学习班常在这里举办。有一回，母亲到这里参加什么学习班，管得很严，吃住都在这里，大概十多天后才回北头医院。那十几天里，我和姐姐的生活靠医院里的一位叔叔照顾。1972 年，中医院和北头医院合并，这里变成了一个门诊部。

有一年，分来一位咸阳中医学院毕业的大学生。看中医，人们都愿意找经验丰富的老大夫，她年龄轻，又是一位女性，桌前好像有些冷清。这当然是一个烦恼了。还有一个烦恼是她的个人问题，她的年龄好像已进入晚婚阶段了，对象还没有着落。医院里的同事不免关心，母亲好像也过问过，只是没有合适的，帮不上忙。后来，大半年之后吧，她有了一个对象，是西安某厂的一个工人，个子高高的，满脸粉刺。他们是在栎阳结的婚。婚后第二天我看到了那男的，脖子上被扼拧得几道子血红、两块子乌青。以我当时的年龄，对男女之事已有朦胧的了解，于是就想他们昨夜肯定有过一场“强蛮”的。不过好像已成为过去，当医院的一位同事有意问那男的脖子是怎么回事时，两人的脸都红了，却都王顾左右而言他地让大伙吃糖吃糖，俨然一对夫妻了。这件事不久，女中医大夫就调走了，这里的房屋地皮也卖给了镇政府——后来成为栎阳法庭的所在地，大家都搬到北头医院去了。

中医院的东边是一个茶水炉子：四个砖砌的柱子，篷几根细檐，用牛毛毡苫了；靠墙盘炉灶，长长的，可放几只上小底大的铁皮壶；临路摆几个小桌儿，一个白瓷茶壶，围若干个粗瓷杯。农历的三、八日是栎阳街的集会日，这一天这里会有些生意，多是些年龄偏大的人，三个五个地坐在那儿，一边喝茶编闲传，一边抽旱烟或水烟。平时人不多，我在栎阳长了十多年，好像都没有在那儿喝过茶。

经营茶炉子的是一个老汉，人们都叫他李师。据说 20 世纪 40 年代，栎阳镇有过一个叫“景存社”的戏班子，李师原是戏班子中的人。后来景存社散了，别的人都走了，李师留了下来。在我的印象中，李师总是一身黑：黑色的瓜皮帽，黑色的棉衣或单衣，黑裤子扎着绑腿，黑色的圆口布鞋，眼睛也是黑亮的，有点圆，流露着温和善良的光。他有时会坐在炉前，咕嗒咕嗒地拉风箱，有时只给客

人的壶里添添水，然后袖手坐在一边，听茶客们闲谰，拉风箱的活儿交给一个叫拉拉的汉子干。

拉拉孤身一人，没爸没妈，没兄没弟，没妻没儿，当然也就没有家。李师心好，给他一个睡觉的地方，代价是每天给茶炉子担水，逢集会的时候帮忙拉拉风箱。拉拉个头不低，壮壮的，头上脸上总有灰；好像永远都穿一件烂棉袄，腰间扎一条麻绳，光脚蹬一双露指头的鞋。你别以为拉拉的脑子不够用，他耳聪，腿勤，嘴甜，谁家过事，如娶媳妇，做满月，葬埋老人等等，拉拉一准会去。一到门口，就高声对着主人叫：“叔，姨，我行礼来了！”说着就举起一张画，或从怀里摸出脏兮兮的两毛钱或五毛钱，颤颤地递过来。这时候主人们都会把他的手挡回去，说：“来了就好，礼就免了。”然后让人给他端一碗烩菜，拿几个馍，拉拉就蹲在一边三下五除二地吃了。然后抹抹嘴，站起身，给主人打招呼：“叔，姨，我走呀！”主人就让人再给他装上几个馍。所以，拉拉算得上是一个地方名人了，栎阳周围几十个村子的人没有不知道他的。

听父亲讲，茶水炉子那地方，早先是卖泡油糕的。李师的师傅就是做泡油糕的把式，李师的手艺也不错。这泡油糕由唐代的佳点“见风消”（也叫“油浴饼”）演变而来，特色在一个“泡”字，关键技术是开水加大（猪）油，烫面，搓揉，然后包上用黄桂、白糖、桃仁、玫瑰等做成的馅，入锅油炸。其成品，糕面隆起，呈一团蓬松的泡泡，像轻纱，如蝉翼，入口即消，香甜好吃。我的少年时期，正是生活普遍贫困的时期，白面很难见到，国家职工每月才四两油，还要凭票购买，——所谓“万岁，万岁！灌油排队。排了半晌，灌了四两”，哪里会有宽裕的油来炸油糕？巧媳妇难为无米之炊，好师傅难为无油之炸，李师就只好改卖茶水了。而我只是听说泡油糕是栎阳的名吃，一直没有口福，到了 1982 年，才头一回吃上，还不是在栎阳吃到的。

李师是 20 世纪 90 年代去初去世的，患病期间，父亲曾去诊治过。他一生未娶，也就没有子女，倒头后，是远房的亲戚赶来料理丧事的。据说换穿老衣时，在他的内裤里发现了一个手绢包，里边包着几千块钱，大多是毛毛票和块块票。

二十五 少年故事

我小时候就读的栌阳小学历史悠久。出土的碑石证明，早在北宋年间，这里就是“栌阳县学”的所在地。2003年9月下旬，收到一封挂号寄来的《致在外职工的恳求信》。信中言，栌阳小学有着光荣的历史，教育和培养了许多人才义士。如今学校教室多为危房，冬天透风，夏天漏雨，急需新建教学楼。这几年，村集体经济力量薄弱，资金多有困难。恳求您顾念乡亲之情，思及母校之恩，根据自己的情况，予以捐助……

收到信后，我曾和一位栌阳籍的乡贤通话。谈及此事，乡贤认为，此款可捐可不捐，“你好像不能算在外职工，家已不在栌阳，没有房，没有地，父母亲虽在栌阳工作了大半辈子，但都已过世，孩子也没有在这儿上学。”我说：“虽然我早已离开了栌阳，现在那里已无亲人，但我一直是把栌阳视为故乡的。因为我出生在那儿，在那儿读了六七年书；而且，我的母亲、姐、弟、妹也都在栌阳小学上过学。”

于是，2003年10月1日那一天，我心情愉快地，当然也是郑重地，向“栌阳村建校筹委会”汇上了一千元，并附言：“母校有难，理当支援；且奉绵薄，一点心愿。”的确，只能算是一点心愿，千把块钱大概只能买二三十块楼板，相对于一栋教学楼，那简直可以说是杯水车薪。但说实话，这已是有生以来，第一次捐出这么多钱了。我想我要是腰缠亿贯的大款该多好啊，但我不是；我还想我要是能写出特别畅销的书，得一大笔可观的稿酬，该有多好啊，但我至今还没有写出来。

和语言学家孙立新相识于一次学术界的研讨会，孙专家说他想了解栌阳一带的方言，我说我也想回母校看看。于是相约，于初冬的某一天成行。坐在车上，我扳指头算了算，从初中毕业算起，我竟有三十年没有进过栌阳小学的校门了。车在前进，窗外的树木在摇晃中向后闪过，儿时的情景却片片绿叶似的飘到眼前——

是母亲还是姐姐带我去报的名，已记不清了，只记得是在一棵树下交的钱。是皂角树还是槐树也记不清了，只记得那树很大，就长在我坐了几年的那座教室

前面。一年级的時候，我不愛說話，也不愛活動，老師的評價是悶悶的，不戳撐。“戳撐”是一個方言，意思是潑辣、大膽。我的“戳撐”大概是从二年级开始的，那时已在学习上冒尖，当了班长，有点傲气。记得有一回，带体育的朱老师因什么事批评我，我不服，争辩了几句，朱老师就生气地将我猛一推，使我一下子坐倒在他放在门后的水盆里。冬天，湿透了棉裤，出了一身疹子，引发了一场风湿性心脏病。多亏父母亲在医院工作，治疗及时。病是好了，但却留下了天一阴，腿就困的后遗症，至今依然。三年级的时候，“文革”风暴来了，我们这些小学生，也被席卷得造起了反，把大字报糊在老师的门帘上……之后，便是背语录，学毛著——当过积极分子；搞“串联”——带领全班，捧着领袖像，到阎良机场看了一回飞机；参加文艺宣传队，唱语录歌，演样板戏……对了，还出黑板报，就在教室的外墙上，一两个礼拜出一期，站在凳子上写。我的字不难看，空心（双钩）字和隶书尤其被人称道，就是从那个时候练起的……

沐着西照的冬阳，我们走进栎阳街。几个老同学和村干部、校长一起，迎在校门口。几十年后见当年的同窗，不免感慨万千。是啊，大家都有些老相了，有两位我已叫不上名字了。绕过正在施工的新教学楼工地——对着大门，已修到二层了，便看到了校园。已不是记忆中的情形了：大树不见了，校长常站在上面讲话，我们也常在上面演节目的那个砖砌的台子，没影了，倒看到了两个取过土的大坑——将来这里做操场，校长说。唯有两边的厕所，好像还在老地方。村干部告诉我，靠南那一摆教室，建于上世纪80年代，现已是危房了。新楼建起，就拆掉它们。

危房前面空开的地方，大概就是当年那座教室的原址吧？记得这座教室曾发生过一次火灾：隆冬天寒，同学们自制手炉暖手，那手炉比茶杯大不了多少，里面放两三块小煤核。一次，某同学把手炉放在墙窟窿里面忘了取出，结果没有料到，一夜时间，手炉烧着了墙柱，上窜至屋顶，待被人发现扑灭，教室已毁了三分之一。我们的课上不成了，只好放假回家。那位同学的家长知道自己的娃做了错事，就和亲友主动抬来家里的木料，换了梁柱，重修了屋顶，我们才得以复课。在这座教室里，我们不但读了小学，还读了被称作“戴帽”的初中课程。家在栎阳西街的猴根良老师为我们带数学。猴老师中等个，脸白，身瘦，课讲得好。我对解方程特别有兴趣，常在课余时间求教，猴老师就蹲下来，拿个小棍在地上

划着讲……那情景，想起来竟像发生在昨天一样。还有教音乐的杨春安老师，教语文的刘文孝老师……如今的老师们一满是新人了，给我们上过课的，一个都见不到了。“人都换了几茬子了！”陪我的老同学说。是啊，几茬子了，我喃喃地点头。询问当年那些老师们的情况，回答令人感伤：好几位已经不在人世了……

铃响了，娃娃们涌出了教室。欢腾着，跳跃着，一个个嫩生生的脸蛋，一团团红扑扑的光晕——我恍惚看到了自己小时候的样子。在团团红光的映照中，我们告别校园。出门时，工地上正在上楼板。

以此为背景，来一张。我对手持相机的孙专家说。



图二十五 1 在栎阳小学捐资建校纪念碑前。摄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

上面是我于 2003 年冬天写的一篇文章，题目为《一个人和一所学校的感情》。除文中提到过的外，还发生过许多有意思的少年故事，限于篇幅，只说两件——

有段时间，学校因“革命”而停了课，无事可干，就到街道上看看下棋。每到三八集会日，学校北墙外稍开阔的那片地方，就摆开几个棋摊子，或疏或密地围几圈人。下棋者多为中老年人，有一高一低，一个翘山羊胡子一个细眯着眼的两

个老汉，几乎是会会都到的。他们带着自家的象棋来上会，上会的主要目的好像就是下棋。那棋子就装在粗布兜里，棋盘画在一片麻布上。

几个老汉的棋艺都差不多，有输有赢的样子。后来棋摊上出现了一个穿四兜中山装的人，五十岁左右吧，面皮白白的，看样子是个干部，说是从哪个城市下放回来的，家在西边某个村子里。此人棋高一筹，几个老汉都不是他的对手。他带的棋也气派，老汉们的棋核桃大，且裂缝缺豁脏兮兮，他的棋大如月饼，刻字清晰，又新又亮。另外，老汉们的嘴角叼旱烟锅，他则夹根卷烟抽，走棋时不急不躁，四个指头把棋子夹起来，轻轻地朝下一放，中指和食指再稍稍向前一按，姿势很是优雅。

向这个“干部”挑战的是一个三十岁左右的农家“眼镜”，粗布衣衫，戴一副断了腿的白边近视镜，那镜片瓶子底似的，看上去度数不低。身量不高，瘦，又极爱说话，说的都是自己的棋如何如何好，别人的棋如何如何臭。于是开战，输了就驮一个子，也就是赢家将自己的兵或卒压在输家的卒或兵上，输家被“将”一次，这个兵或卒就可以“从天而降”。一般情形，都是“眼镜”驮子，有时驮满了五个还欠着几个，“眼镜”当然不服，嘴里叽哩咕噜。于是再战，战得别的棋摊都收拾了，人们全围过来。直到会毕人散甚至日落西山。当然，眼镜也有赢的时候，十之二三罢了。

我就是在这样的棋摊上看会了“当头炮”“卧槽马”“铁门拴”“黑虎掏心”等等。那天，在棋摊碰见了北街的社娃，回家时他邀我到他家杀一盘——他家是有名的棋窝子，其父的棋就下得很好。我说我没下过呀，他说一下就会了。于是，在他家门房的炕头上，我平生第一次驱赶着车马炮上阵，三锤两梆子，我被杀得丢盔弃甲。再来，就好一些，再再来，更好一些。几天后，我和他下，他就赢不了我了。于是社娃挠着头惊讶：“你学得真快呀！”

从此，象棋之乐就开始恋爱于我了。和同伴下，和长辈下，和老汉们下。棋艺嘛，可以这么说：下得很好的人我下不过，一般会下者下不过我。如此棋艺一直伴随着我读中学、读大学、参加工作。这样算起来，我的象棋之龄该有几十年了。回味起来，觉得我们的祖先真是聪明，怎么发明出这么个玩意儿，让你百玩不厌。那楚河汉界，三十二个子，竟能起风聚云，揭沙走石，演衍出雾雨谲迷，雷霆万象。我曾问一个下了一辈子棋的老者，见过没有走得一模一样的两盘棋，

老者想了想，唉呀一声连说没有没有。中国有“世事如棋局局新”的话，看来是至真之言。

四五年级的时候，学校成立“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能成为宣传队的一员，或表演节目，或伴奏乐器，在一个学校或一方地面，都是很体面、很光彩的事情。

我学的第一样乐器是笛子。笛子便宜，几毛钱就能买一根，而且一吹就响，稍稍学练，就能吹奏“东方红，太阳升”，让你备受鼓舞。医院里的一位叔叔见我有这样的爱好，就把自己珍藏的一本《怎样吹笛子》赠送予我，我如获宝贝。就照着书上的要求做，学指法，学吹法，嘴唇怎么撮，舌头怎么抖，指头怎么滑，等等。不长时间，就不光能吹《东方红》，还能吹《大海航行靠舵手》《我是一个兵》《红军不怕远征难》，等等。尽管水平不够高，却也高音低调，有滋有味。

笛子的质量是个问题。有一回我们学校宣传队和一个外地来的宣传队同台演出，我们发现人家的笛子好高级，黄亮黄亮，用铜圈箍着，不只一根，是大小大小的一排，整齐地码在一只扁皮盒子里。吹一支曲子用一根，吹另一支曲子换另一根。那吹笛子的打开扁皮盒子时的神情，好似一个富翁打开自己的宝贝箱，张张的，傲傲的，让人又嫉妒又羡慕。

于是有窃窃私语传来：“那盒笛子要几十块钱哩！”啧啧，几十块，难怪人家神气。而咱总不能用大人一个月的工资，去买几根笛子吧？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只有在几毛钱一根的笛子上下工夫了。听说笛子放在盐水里煮一下，声音会变得清亮圆润一些，便如法炮制，炮制的结果是声音并不见得悦耳多少。还有笛膜，不好买，要买还得花钱，就剥竹瓢、葱皮，甚至用白纸代替。如此这般，就很难把笛子吹到美妙动人的地步了。

笛子吹了一阵就过去了。十年后入了大学，去某农场劳动，一位同学带了一根竹笛。休息时我顺手拿起来吹了吹，还能吹出点味儿来，就连着吹了几个熟悉的曲子，不免流露些小得意。没料到待我吹罢，好几个同学都相继拿起来吹，也都吹得蛮像回事，我的小得意也就没了：原来如我者大有人在！

学的第二样乐器是二胡。记忆中好像没有买过二胡，供我学手的二胡要么来自学校带宣传队的杨老师，要么是从亲戚家或父母单位那位叔叔家借的。开始自

然像杀鸡，像拉锯，慢慢地摸出点门道，指头熟练了，声音也就柔和好听了。不过，我这二胡和笛子一样，到底没有多大出息，在学校宣传队的时候，我一直做的是演员而非演奏员。

唯一的一次露脸还是在下乡以后。知青点和生产队的年轻人排演节目，其中一个节目叫《四个老汉》，词是我编的，一人一句转着唱；调是固定的程式，很简单。本来是由另一位知青担任二胡伴奏的，不料临出演时他犯了脾气，撂挑子不上套。台下是黑压压来自四面八方的父老乡亲，台上化装好了的演员们急如热锅上的蚂蚁。大家把目光投向我这个当了大队干部的知青组组长。当时的情形是别无选择，我说一声：“报幕，我来拉！”就大步流星地走到台前一角，操起二胡，倒也潇潇洒洒流流畅畅地拉了下来。事后人们议论说：没想到庞进还会拉二胡，而且拉得蛮不错！

其实，在儿时的学友中，二胡拉得最好的还要数西巷的文正。他家是富农成份，在当时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对象。可他就是凭拉一手好“胡胡”，在方圆几十里有了名气，成为出头露面，让人们啧啧赞赏和暗中嫉妒的角色。在当时，有这种文艺天才的人是最招惹女孩子的，于是就有了他和某某如何如何的风传。后来，一个出身贫农、长相不错的姑娘，不顾父母兄长的坚决反对，毅然决然地嫁给了他。而他也凭着一技之长，进了甘肃省的一个县剧团，端上了公家的饭碗。

我做演员的历史比较早，小学二年级的时候，出演过美国总统约翰逊。那是一个双簧节目，我演的是手拿橄榄枝的以和平面目示人的约翰逊。进入宣传队后，我演的都是那个年代特别红的革命英雄，如《智取威虎山》中的杨子荣、《红灯记》中的李玉和，等等。演杨子荣的经过是这样的：主管宣传队的杨老师决定排《深山问苦》，谁来演主角呢？左看右看没有合适的，杨老师说先进你来试试，我就试了一下，杨老师说还行。于是排练了几天，出演了，就在学校的台子上。那晚来看演出的人很多，台下满当当的，后边的人凳子擦凳子。演完后，大家反映我演的杨子荣“台架”好，要是嗓子再好一些，就更好了。

说到嗓子，我的音域还算宽广，就是高度不行，唱不上去，只能用低八度。而《秦腔》，是以高亢为特色的，唱不到高八度，效果就出不来。面对这种状况，我心里也急，想着要是有什么灵丹妙药，一吃就能唱上去该有多好。有人推荐说中药里有一味胖大海，能“开音提嗓”。于是回家，找同院住着的中医大夫。大

夫说吃我可以给你开，但没用，好嗓子是天生的，吃胖大海是吃不出来的。于是没吃，很扫兴。扫兴归扫兴，戏还得排，还得演。《红灯记》排的是“临行喝妈一碗酒，浑身是胆雄赳赳”那一场，和“狱警传，似狼嚎，我迈步出监”那一场。前者，李玉和穿铁路工人服装，戴大盖帽，手举红灯，比较威武；后者，李玉和手戴铐，脚戴镣，破衣烂衫，样子悲壮而伤惨。我演得很投入，观众反映也不错。一次在籽棉厂的礼堂演，当时只有七八岁的小妹去看，他见我脸上有伤、胸脯上一大块血迹，竟吓得哭出声来。当然，还是唱不上去，对此，杨老师的补救办法是，让一位嗓子好的同学在幕后帮着唱。这位同学年龄、个头都比我小，但嗓子却出奇地好。

自己演戏，让别人帮唱，那感觉总是不美气的，又不好拒绝——谁让你唱不上去呢。多少年后，回味起来，觉得当年让我出演革命英雄，实在是一种误会。人还是做力所能及的事情比较好，实力达不到，勉强去做，那局面和状态，将会是尴尬的、不美气的，有时甚至是滑稽可笑的。



图二十五 2 栌阳北街。过去是土路，一下雨就泥泞难走，现在已成水泥路面了。摄于2002年9月21日。

二十六 觉醒与懵懂

1971年9月，我以全考区总分第一的成绩，进入毗离栎阳街十五华里的徐杨中学。

使我多少年后回味起来还不禁感叹的是，那时候尽管条件相当艰苦，啃干馍，就咸菜，补丁衣服不离身，可脑子竟是那么的好使唤。几门课都招不住学：数学总是前边的老师还没有讲，后边的我已看会了，还特别喜欢解那些难题偏题怪题；语文就更是强项了，作文几乎每回都要在全班朗读，还在一次全县统考中夺了魁，名声就传得很远。于是老师们器重我，同学们拥戴我，选我做了团支书兼班长（那会儿讲究“一元化”），还做了校团总支委员和校委会委员，经常在各种大会上煞有介事地发表讲话，还佩红戴花地出席了几次临潼县和渭南地区（那时候临潼属渭南地区所辖）的团代会、先代会——“红”得有点像眼药水，成了“引人注目”的对象：出板报的时候，总要围上来好多同学看我写字，尤其是写空心字；走到校园里，也总能时不时地接收到一束束悄然射来的水亮而又羞涩的光波。

然而毕竟是那个时代的中学生，不像现在的娃们，有这么多的报刊图书、影视录像片好看，那会儿只有《红灯记》《沙家浜》等八个样板戏，和《地道战》《地雷战》《南征北战》外加朝鲜、阿尔巴尼亚的几部影片。课外书就更少得可怜，仅有的几本写的差不多也都是些“三突出”出来的不食人间烟火的“高大全”。纯真和少见是成正比的，以至于若干年后上了大学，首次看到男人女人搂抱在一起跳舞，竟然被震撼得浑身打战。

当然喽，像春天的草木，十五六岁是蕾绽蕊开的年龄。秉承着人类天然因子的我也不可避免无师自通地觉悟到自己是一个男人，一个渴望女人的男人。那是入校不久的一个晚会，台上活泼着一个倩嘟嘟的女孩儿，她穿着当时最流行的黄衫子、黄胶鞋，扎着宽宽的黄腰带，斜背着一个黄挎包，眼睛大大，脸蛋圆圆，英姿飒爽地唱来跳去。起初我只觉得这女孩真好看，就把眼睛睁大再睁大；看着看着就不对劲了，底下忽然有了奇异的感觉，心窝噎噎地猛个跳，气也出得粗了，终于憋胀得不能再坐，就起身去上厕所。后面的情形就不用朝出写了。当时

好害怕：好端端的一个人，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情？会不会对身体有害？赶忙活动胳膊腿，还好，都还健全。于是，长出一口气，享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舒畅和痛快。

自此，我算初步懂得了男人之所以为男人。这个懂得对我有开天辟地的意义，使我开始在“思想”里将自己和许许多多的女孩联系起来。白天看到哪个女孩好，晚上就悄悄地在被窝里想人家，想得全身发热浑身发抖。班上的好女孩想过了，就想学校里的好女孩；学校里的好女孩想遍了，就想校外的这里那里看到的好女孩。这样的“想”在给了我激动和快活的同时，也给了我难以名状的烦恼和痛苦。我曾经无数次地批判自己，用尽了字典里那些可用的贬义词，然而一见到出色的好女孩，就禁不住还要想。

好在只是想想而已，并没有外化为什么行为。在大家眼里，我始终是一个公认的三好学生标兵和优秀的学生干部；对于女同学，也总是拉开着距离，没有和哪一位亲近过。矛盾的“思想”和主观的压抑使我在很长的一个年龄区段内对异性保持着神秘感和敬畏感，见了女同胞，未曾开口脸先红；尤其是那些品貌出众的女性，对于我简直就和“神”一样。

过了多年，一次外出，到路边的小店买东西，忽然发现站在柜台里的女主人有点儿面熟。仔细一看，正是当年跳舞使我激动的女孩——那可是平生第一次“激动”啊！女孩当然是不知道的。不过，残酷的是，女孩已不是女孩了，成了女孩和男孩的妈妈了！

响应号召，上中学的时候，我们开始攻读马列的六本书。之前，主要是读“毛著”。用“攻”作“读”的状语，实在很恰切、很形象。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是外国人，都喜欢把外国的人名、地名、典故以及语序句式，频繁地用在他们的书里。这就使本来就没有过吸收外国文化机会的我们，如同进了云山雾林，绊绊磕磕，跌跌撞撞，懵懵懂懂，莽莽苍苍，说不明白吧，多少理解了一二；说明白了吧，又如隔岸观景，迷迷离离。是有许多辅导材料的，但浅幼的我们，要把这些“辅导材料”搞清弄懂，就还得更大的一堆辅导材料，而这样的“辅导材料”又到哪儿去找呢？

唯一的办法就是“硬学”，谓之“蚂蚁啃骨头”。我把辅导材料上的“解释”一条一条，一笔一划地抄录在原著上。如“神圣同盟”啦，“经院哲学”啦，“黑

格尔名之为恶的无限性”啦，以及“为了一碗红豆汤出卖了自己的长子权”啦，等等。抄填得密密麻麻，天地左右全没了空白。那年教育系统大检查，来自兄弟学校的校长、老师、工宣队师傅们，翻看了我读过了的《共产党宣言》《哥达纲领批判》和《国家与革命》，纷纷予以肯定，当然也是其他课程学得出色些，我便做起了全县的“典型”。

这种“蚂蚁啃骨头”的精神，一直发扬到下乡插队的时候。白天和贫下中农一起背着太阳干活，晚上披件衣服，坐在麦草铺上读《法兰西内战》《反杜林论》。忽然有点心得，赶忙爬在箱盖上记下来。这样的一味刻苦，没有把握说读懂了多少，收获有多大。但任何功夫大概都不会全然白费的：恢复高考后的头一年，我没有费多大劲，就坐到了陕西师范大学政教系（现在称“政治经济学院”了）的教室里——大概政治分考得比较高就是因素之一吧，尽管我并没有报这个专业。

入中学不久，发生了一件让我们目瞪口呆，也让天下许多人目瞪口呆的事情：林彪出事了。这是谁也没有料到的，伟大领袖的亲密战友、全国人民喊了几年“永远健康”的林副统帅、写进党章里的接班人，怎么说变就变了呢？那天下午，我们抬着长凳，全校集合到礼堂听传达。做传达的是徐杨公社姓柳的副书记。这位副书记口齿清楚，声音洪亮，传达了近两个小时，礼堂内鸦雀无声，大家都身体前倾，耳朵高乍，生怕漏掉一个字。末了，当他大声念到“林彪一伙，摔死在温都尔汗，机毁人亡”时，礼堂内“哗”一下，爆发起震耳欲聋的掌声，那掌声响了足有十分钟。这是我有生以来听到、看到，并参与在其中的，响得时间最长的一次掌声——同学们的手都拍麻了，之后再也没有遇到过。

于是，全国上下开始“批林”，后来又加上“批孔”。对林彪，由于前些年学习《林副主席指示》，还知道一些；对孔子，从小不接触《四书》《五经》，当然知之甚少。好在有报纸，除了能看到的《陕西日报》外，我当时还自费订了一份上海的《解放日报》。尽管来得晚，也不全，但上面登的批林批孔的文章还真不少，内容呀、可读性呀，比省报要强一些。有报上的文章垫底，我们班的墙报便出得最早，内容也最充实。记得我还画了孔子的漫像，无非是皱纹脸，飘一撮胡须——反正谁也没见过孔子，怎么画都可以。办墙报之外，我还给县广播站投了一回稿，若干天后播了出来。是在吃晚饭的时候播的，不少同学听到了，我也听到了，内容有删改。这大概是我第一次发表作品——如果算的话，当然也是第一

次得到稿酬——十多天后，收到两卷方格格稿纸。



图二十六 1 笔者读高中时与同学合影于徐杨中学

一位作家和我谈及人生的三大幸运：上学时遇到一位好老师，工作时遇到一位好领导，成家时遇到一位好伴侣。我深以为然。就说好老师吧，我的感觉是幸运复幸运，因为我遇到的不是一位，而是多位好老师。高维秦老师是我遇到的好老师的一位代表。

入学典礼上，时任校长的高老师在众多的新生中找到了我，我羞怯的眼神和高老师如炬的目光曾有过短暂的相遇。接着，我发现高老师和坐在身旁的副校长说了几句什么，那位副校长也朝我坐的地方看了看。于是，我的脸刷一下红了。之后的两年半高中生涯，我都成长在高老师关注、关怀、关爱的目光下。记得那次赴地区开会前，高老师亲自给我们三位代表戴上大红花，并率全校师生在校门口夹道欢送，那场面，令我一生难忘。

表扬和鼓励对处于成长期的青少年来说，促进作用是很大的。我在中学时期能有上佳的表现，与老师们的表扬和鼓励分不开。高老师表扬我，常常是抓住一些小事情。记得有一次，我在他那里取什么书并留下一个条子，在写书名的时候，我没有忘记加上书名号。第二天，他就在全校师生大会上讲这件事，说“小

小两个书名号，反映了学习态度上的认真，我们不少同学就缺乏这份认真”。这样的表扬还有过多次。当我在全县统考中取得第一的好成绩、名字在其他学校传开之后，高老师认为不能“墙内开花墙外香”，于是便“加强了宣传力度”，大会讲，小会说，将我树为楷模，到处被人注目。



图二十六 2 2004年5月4日，在高维秦老师七十五岁寿诞时，我和弟弟与高老师合影。

也有挨批评的时候。有一回，星期六晚上，我们三个留下看宿舍的同学，把教室里的桌凳擦起来，抬进乒乓球桌子，兴致勃勃地打到晚上十点多。觉得肚子饿了，一位姓王的同学说我给咱取吃的去，就去了。一会儿，回来了，一手拿着两个馍，一手拿着两根葱，葱根上还带着泥。馍当然是从宿舍里取的，葱则显然是从学校菜地里拔的。随他进门的还有高老师。“你们怎么能做这样的事情，嗯？”高老师一张口，王同学就哭了。我也两腮发烧，和另一个同学双手垂立，低下了头……尽管我不是这次“拔葱事件”的主角，但我觉得高老师也是在批评我。

父亲和高老师认识得比较早——那年月，文教和卫生属一个系统。1972年的冬天吧，父母亲骑自行车回夏任村，专门绕道徐杨，来到学校。他们先见了高

老师，高老师派同学把我招来。我当然很高兴了。在他们坐在屋子里说话的时候，高老师拿出些废纸柴棒，让我在屋外生炉子。我把废纸柴棒点着，把煤块放在上面，生了半天，烟熏火燎的，到父母亲告别离开时，还没有生着——烧过的柴棒都掉到炉齿下面去了。高老师见状，说算了算了，本来想给你爸你妈烧点水喝的……我一下子脸红了，觉得自己真是个笨蛋。

我们兄弟姐妹四人，我，姐姐和弟弟，三个人都毕业于徐杨中学，都是高老师的学生。我走出校门参加工作后，在文学写作和文化研究上取得了一些成绩，弟弟在档案整理和书法篆刻上也干得不错，姐姐也一直是其单位的优秀员工，使高老师感到欣慰。他视我们为他的“得意门生”，见人说，逢人就夸。特别令我感动的，是他把我在报刊上发表的作品，凡是看到的，都一篇一篇地剪下来，精心地贴成一册。这也使我感到了压力：老师那如炬的目光，还一如既往地关注着我，我只有努力再努力地把事情做好，否则，就对不起老师了。

2016年1月28日，闻知享年八十七岁的高维秦老师病逝，我连夜撰写《沉痛悼念高维秦老师》在网上发表。29日，我与高老师的几位弟子一起，赴渭南市临渭区允曲乡西高村，参加高老师的告别、安葬仪式。我作为高老师的学生代表在仪式上发言，说：“高老师在教育战线工作了一辈子、奉献了一辈子，桃李满天下。”“高老师和我父亲是肝胆相照的朋友。他们这代人是经历特别坎坷、生活特别艰苦，又特别讲奉献的一代人。是的，人的身体都有告别这个世界的时候，而人的精神却会因其高贵而流传不朽。勤劳敬业、克己爱国、努力奉献，是高老师一生秉持的精神，也是他们一代人的精神，这样的精神没有过时，今天依然需要我们来学习继承、发扬光大！”

高中时发生的许多故事，现在想起来还蛮有味道。这里不妨再叙说两件——学校曾组织过一次打靶，子弹不足，只能让班团干部和表现好的少数同学参加，总共五十多个人吧。体育老师让担任校团干部的我带队，将大家拉到七八里外的清河滩上去。麦苗郁郁青，菜花灿灿黄，队列之外，我大声地喊着“齐步——走！一二一，一二一，一二三——四”等口令，神气劲儿是不待言的了。河水蜿蜒，弯一方开阔的滩地，靶子便在沟沿上竖了起来。老师讲，每人只有三发子

弹，只求上靶，不论环数。中一发，就及格，两发是良好，三发都中，便是优秀了。

老师试靶后，我第一个正式射击。俯卧，瞄准，屏气，扣扳机，枪托一震，叭叭叭，子弹飞出去。原想或许是个优秀哩，结果成绩报过来后，一发竟放了空。老师说了句“还可以”，我心里却憾憾的。

打过若干个同学后，老师让我去换报靶的同学。报靶其实很简单：人家射击时，你猫在沟底下。打完了，哨声响过，你便上去看靶。中环了，将小红旗由上到下一甩；脱靶了，用小黄旗在空中划一个大圆圈。然后用小纸片将窟窿眼贴住，重新猫下去。

一直报得认真准确，自我感觉，将那小旗儿也甩划得利落潇洒。剩下最后几个同学了，我看见她出了队列——这个“她”，和我不在一个班，我们没有说过话，我也不知道她叫什么名字。平时偶尔碰见了，她总是那么羞怯怯地看我一眼，然后就垂下了头，轻轻地咬着嘴唇，两腮上便有了红云飞动。这样的眼波神态，使我感受到了因所谓的“出类拔萃”，而被一个好女孩崇拜、爱慕的那种妙不可言的滋味。

她能打个良好吗？最差也得及格吧？心头闪过一丝温馨的担心。枪响过了，上去看靶，好老天，三个十环！其中一个眼儿，几乎是从靶心穿过的！想不到一个看上去不过秀气一点的女孩儿，枪竟打得这么好！该报靶了，我将小红旗甩了两下，第三下的时候，鬼使神差，我竟举起了小黄旗，在空中划了一个大大的圆圈。

她当然毫无所知了。站队的时候，我依然是带队的角色，她依然是羞涩地看我一眼，汗涔涔的脸上也依然有红云飞动。我注意到她那妩媚的眼神里，似乎有了几分自豪，分明在说：我和你一样了，你是个良好，我也是个良好。而我，则失去了往日的胆气，不敢磊落地迎接她的目光。烘一下，觉得两颊发烧，竟像着火一般。

不久，我们毕业了，我不知道她去了哪里。曾想有那么一个机会，比如在火车上邂逅，在大街相遇，或者她站柜台，我去买东西等等，总之是彼此都认出对方，然后交谈起来，我会说明那次打靶的真情，向她检讨。我想她听了我的话，一定会原谅我吧？一定会给我一个不一定羞涩，却依旧妩媚的微笑吧？

然而，过去了好多年又是好多年，这个机会始终没有降临。每每在电影上、电视里看到打靶甚或射击的场面，我的那根被圆圈套住了的神经就不由自主地抽搐起来，我体会到了什么叫无法弥补的自责和由衷的痛苦。

我们的社会生活中，常常会出现一些有特定含意的词汇，如下岗、待业、调整、上访，等等，这些词汇的出现，反映着中国人的智慧灵光，也说明汉语言文字的表现力有多么强。我上高中时，曾出现过“请除”（注意：不是“清除”）这样一个词，这个词意味着、表达着一件事情、一种行为，尽管没有大范围的流行，但我相信，全国各地会有不少人参与过相关的事情，从而也就不会忘记这个词。

大概是在 1973 年的秋天吧，一个有月亮的晚上，十点左右，我把班上的团员、班干部，和几位申请入团的“积极分子”——全是男的，女同学不要，大概有二十多个人吧，带到亮着灯光的学校会议室。校长高老师和其他几位校领导已坐在那里了。高老师神情异常严肃地向大家布置任务，说接到上级指示，要“请除”耸立在学校操场的毛主席塑像，注意，是请示的“请”、申请的“请”。同时宣布纪律：此事做完后，不要给其他同学讲，也不要给家里的、社会上的任何人讲，总之是永远不要朝出讲。

接受了任务，大家来到操场。分成两拨，一拨负责把塑像分裂成若干块，一拨负责挖坑；另外，分派两个同学沿着操场边巡逻、两个同学站岗——守在毗邻校园的公社兽医站的一个小窗下。

行动开始前，我再一次看了一眼塑像。塑像面对学校的北大门，屹立在四方形的水泥台上。和白天一样，月光下的塑像依然很高大，依然挥着巨手，依然需抬头才能看全。在我当时见到的塑像中，这尊塑像是最大的，也是塑得最好的。我想，当年为了塑这尊像，一定费了很大的神，花了不少财力。塑像落成后，也一定举行了隆重的庆贺典礼……而如今，竟然要“请除”了，为什么要“请除”呢？不明白。

行动开始了。工具是事先借好的，一拨人登上水泥台，持鋤、抡榔头；一拨人在像前不远的地方，扬镢头，挥铁锹。开始时是在腿脚部位凿砸的，塑像用优质水泥铸成，里面使着钢筋，不是那么容易就碎裂的。不大一会儿，几位同学

就抡得满头大汗。这时候，一位同学说，不如放倒，那样好砸，能使上劲。建议被采纳。一条粗绳拿过来，缩一个大圈，瞅准了，使劲一甩，唰——，不偏不倚，套到了脖颈处。大家牵绳而拉，挖坑的同学也放下工具来搭手。一，二，三；一，二，三；晃悠，晃悠，再晃悠，哐——，一声闷响，倒了下来，将地面都砸凹了。

于是，便不难处理，众人上手，砸的砸，锯的锯，不大工夫，就分裂成了数块。我加入到挖坑的行列中，用铁锹铲土朝上抛。干着干着就热了，于是脱了上衣，光着膀子干。——事后，有同学私下议论，说我的身体很白。其实，我知道我算不上什么白人，只是因为在医院里长大，不大干地里的活，不像家在农村的同学，常在田野里晒太阳而已。坑眼见着成了，长方形，不很深，也不算浅。大家或抬或拉，将水泥块置于坑中，然后填土，层层踩实；再然后，打扫战场，收兵回营——到老师灶上吃加班饭：香喷喷的大肉臊子面，肚饱为止。

工作快结束时，我曾巡到站岗的同学那里。木格子的小窗，黑幽幽的，听得出均匀的呼吸声，也闻得见草料与牲口粪便相混合的气味。问有什么动静，一位同学说，屋里好像有两个人，这阵儿都睡了，刚才说话来着，听声音都是老汉。一个说：“不知为啥不要了。”一个长叹一声，说：“唉，世事么！”



图二十六 3 徐杨中学七三级一班毕业照。高维秦校长坐在第三排正中，我站在第四排左二的位置。

2004 年春天，高中毕业三十周年的时候，同学们曾聚会了一次。会后，我写了一篇《恰同学中年》，发表在 2004 年 5 月 12 日《西安日报》副刊上，全文如下——

掐指一算，高中毕业已经三十年了。当同学冯打电话给我，说某月某日同学聚会时，我说如果没有特别的原因，就一定去。——当然要去了，绝大多数同学，毕业后都没有再见过。同学情谊非同一般，怎么能不思念呢？坐了几个小时的汽车，到达聚会地点——同学冯的庄户院时，才知在我踏进门之前，大家就我能不能来还有过一番议论：一些同学持怀疑态度，一些同学则断定我不会来。主持仪式的同学刘说，真担心你来不了呢，同学聚会，当年的班长团支书不到场，戏就难唱了。接下来的围桌谈叙中，同学尹说，过年时，你在电视里做嘉宾，我给女儿说，快来看，这是妈妈的同学。没想到女儿撇着嘴说我：你看看人家，看看你！同学陈说，你写的作品、介绍你的文章我们都看到过，一说起来，都为你感到自豪哩！同学刘说，我佩服你的奋斗精神，不管到哪儿，都跟在学校时一个样……



图二十六 4 我的高中毕业证

大家的话让我感动。我明白，在这些老同学心目中，我不仅当年是班上的头儿、学校里的尖子，三十年来也一直是走在生活前列的佼佼者，现在依然是同学

们中所谓景况最好的、成就最大的。面对大家的高看，我该说什么好呢？谈自己取得的成绩吗？说自己干的行当，同他们背着太阳种庄稼、骑着车子收羊奶、握着瓦刀盖房子、站在讲台教娃娃一样吗？有些虚伪，行当之间，不能说没有相同之处，但差别还是明显的。况且，山外青山楼外楼，比咱成绩大的人多得是，有什么好说的呢！讲自己遭遇的挫折、受到的打击、情感的苦涩、灵魂的煎熬吗？似乎也没有必要。看看眼前这些秋树一样的面孔，看看深刻在这些面孔上的皱纹，可以断定，一帆风顺、心想事成、事事如意等等美好的词汇，和在座的不管哪一位，缘分都很浅！记得几年前同学秦到家来，说他到省城找活干，劳务市场狼多娃少，叫人的朝那儿一站，立马围上去一大片。他一凑到跟前，人家往往手一挥：不要老汉，不要老汉！他明白，风霜岁月已让他老相了，尽管还不到五张把呢……

聚会由同学冯召集，他的妻子、儿子、女儿便成了为大家端茶送水的服务员。问及小儿子的情况，冯妻说，去年考上了外地一所学校，是个大专，没去上，让再补习一年，他爸窝囊了大半辈子，到娃这一辈，咋说也得有个好些的起步。好像不仅同学冯夫妇有这样的感觉，当过村长的同学薛，将咱这一级机遇不好的话给我说了两遍。是的，我的这些同学，后来端上国家饭碗的，大约只有三分之一，大部分都还奋斗在农村。恢复高考制度后，大都上过考场，但走进大学门者，还真是很少。这当然有基础方面的原因，那些年，读书时间常常被学工学农所占用。于是，很自然，下一代便成了希望所寄。谈到下一代，同学秦感慨地讲了一件事：那还是娃上中学的时候，有一回，村道上来了个叫卖冰糖葫芦的，他给娃五毛钱，让去买一串，娃不接钱。他买了一串回来，娃却说啥都不吃，气得他把娃打了一顿，娃没哭，他却泪流满面。如今娃考上西工大了，可一回家，放下书包就下地，啥活都干……

一番叙谈，大家发现：全班五十二个同学，除一个毕业没多久，在为生产队接线时不幸被电打斃外，其余都健在；而且，这五十一个同学，虽说干大事的没有几个，却没有一个出事犯法的，也就是说，三十年来，大家都是良民；还有，儿女们都比较争气，绝大多数上了大学，至少也上了中专，这也就是说，同学们把大量的心血，都花在下一代身上了。

“……今天真高兴啊，要感谢几位同学，没有他们的操持和付出，就没有这样一个聚会。一片掌声中，我站起来发言，一别三十年，当年的毛头小伙、青春


少女转瞬间成了小伙少女的父母，进入了两鬓霜花的中年。欢乐写在脸上，风雨也写在脸上。是的，生活有美好的一面，也有不美好的一面，不美好的一面常常大于美好的一面。然而，特别值得欣慰和庆幸的，是我们大家都还健康地活着。这一点太要紧了。毛泽东有“恰同学少年”的词句，我们不妨改一个字：“恰同学中年”。中年是人生的秋天。尽管春夏秋冬风霜雨雪，是大自然运行的规律。但我还是希望，十年后，二十年后，三十年后，我们还能相聚在一起。来，同学们，请端起酒杯，为了接下来的三十年，为了一如既往地健康地活着，为了下一代比我们活得更好，干！”

2023年3月初，贺、刘两位高中同学分别微信于我，说“咱班老同学定于2023年3月15日，在临潼举行毕业五十周年聚会……”我回复说：“我在国外回不去，向同学们问好！祝同学们身体健康、幸福快乐！毕业三十年的时候，我们曾聚会了一次，一晃又是二十年！如今，我们已是被孙辈称爷叫奶的人了。不过，我想说，尽管年龄上我们已‘恰同学老年’了，但心态上我们还可以，或者说可以努力做到‘恰同学中年’，甚至‘恰同学少年’！”复罢，诗兴撞扉，欣然得句，曰：“窗友莘莘子，倏忽发已皤。风吹千万事，且效鹤松活。”

窗友莘莘子
倏忽髮已皤
風吹千萬事
且效鶴松活

高中同學近日於驪山
下舉行畢業五十周年聚會
我同距離萬里不能到
現場特詩作一首以誌
念問好祝福之意

癸卯春 康進



二十七 夏任村

一个人的祖籍，有时候不好说。辞典里将“祖籍”解释为“原籍”，即“祖先居住占籍的地方”。那么，这个祖先，指的是祖父，还是曾祖父？曾祖父和祖父往往不在一个地方居住。如果指祖父，要是这个祖父起初居住在一个地方，后来又搬到了另一个地方，该以哪个地方为准？我就遇到了这样的情况。祖父三十九岁以前，居住在蓝田县西寨村，三十九岁以后，迁居到泾阳县夏任村。父亲生在蓝田西寨村，二十岁以后又以泾阳夏任村为家，从二十二岁起直到去世，他都在临潼县工作，且称栌阳是他的第三故乡。而我呢，生于临潼县栌阳镇，在那里度过了自己少年时代。之后，在西安上过学，在临潼县城工作过，1984年4月调至西安日报社，到我写这本书的时候，已做了几十年的西安人了。

上学期间，遇到填履历表的时候，我在“籍贯”一栏，写的是“泾阳县雪河公社夏任村”；工作之后，遇到类似情况，我填的是“临潼栌阳”；近几年，我干脆写成“西安市人”了。为什么这样写呢？第一，我生在栌阳，辞典里解释“籍贯”是“祖居或个人出生的地方”，我选“个人出生的地方”；第二，我虽生于栌阳，父母亲也长期生活住在栌阳（住医院一间公房），但随着两位老人的去世，栌阳已无家人；况且临潼县已于1983年10月划归西安市管辖，于1997年6月撤县设区；第三，蓝田县也于1984年1月划归西安市。这样，蓝田、临潼，以及泾阳的朋友，都可以称我为“乡党”了——以乡情言，临潼在我心里占的位置要重些，2002年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作家地理丛书”之一《大悟骊山》，抒写的就是我对临潼这块土地的思绪和情感。

我虽是栌阳镇生，医院里长，却没有和夏任村脱掉“干系”，小儿时节的每个假期，我和姐姐几乎都无一例外地被送回“老家”住一段时间。

回夏任村一趟并不容易。那时候不通汽车，我们得搭乘阎良到三原的火车。栌阳距阎良有二十华里路，得天不明就起身，走到或让人送到阎良，赶九点多的一趟火车。兴隆村的任好友大伯，就多次用架子车拉送我们。冬天下雪，路不好走，我们坐在架子车上，用被子盖住腿脚，冷得还打哆嗦，而任大伯，却跑得头

上冒汗。记得有一次，我们和父母一块回夏任村，到阎良时迟了一步，没有赶上火车。父亲就决定在阎良住一晚，第二天再走。那是一个小旅社，被子又脏又潮，虱子乱跑，咬得我们浑身起疙瘩。

在三原火车站下车后，沿着一条大渠，步行七八里路，就可以看见夏任村了。夏任村当时有七八十户人，住得像一条小鱼，东边是身子，不太规则，中间隔一个大场，西边再甩出一截尾巴来。父亲的老师伊景钧家就在这鱼尾上，有门房，有厢房，门房两层，修成炮楼的样子，用来对付可能到来的土匪。庞家迁过来后，祖父开始就借住在那炮楼上，其他人借住在厢房里。

到了 1962 年，庞家挨着伊家东边，盖了六间对檐厦房（其外形，从侧面看，是把“人”字顶的安间房，从中劈开，再倒过来相对，即所谓的“陕西八大怪”之一：“房子半边盖”。建这样的房子，省木料，不要大梁，也不用大立柱，砌墙用胡基，即夯打成的长方体土坯，取材方便。建成后，雨水对檐流向院内，美其名曰“风水不外流”。建房的花费主要来自父亲的工资，匠人也是父亲从栌阳请的。那院房在当时应该还算不错。20 世纪 90 年代，村里搞规划，要将那截“尾巴”剁掉，以原来的大场为新的庄基。先是五叔父搬出，后来三叔父也搬了过来。到我 2002 年回去的时候，原来的家院所在地，已成为平展展的一畦一畦的菜地和麦田。村南的大渠也改道了，用渠岸土填了和大渠平行的渍水渠。

记得当时一走下渠岸心里就有点害怕，因为我们要从疯子的门前经过。疯子有四十多岁，人们叫她胜娃妈，脸盘大大的，眼睛也大大的，头发披散着，猛不丁地会出现在你面前，或龇牙咧嘴，手舞足蹈，或顺手摸根树枝，劈头盖脑地向你抽来。不过，害怕归害怕，疯子可从未对我施过什么手段，偶尔碰到一两次，她都和善地对我笑笑，和正常人差不多。听村里人说，胜娃妈年轻时长相不错，人也干净利洒，患疯病是因了一件小事：她的女儿嫁给了本村，亲家和她家是邻居，中间只隔着一条小走道，可以说是“放个屁都能听得见”。住得近了容易起矛盾，有一回两个亲家因鸡毛蒜皮的事发生争吵，吵着吵着就厮打起来。女婿上前拉架，不小心踩了丈母娘的脚，那脚一下子肿了起来。胜娃妈认为女婿是故意的，一气之下，神经就不正常了。那年月，医疗条件差，农村人贫穷，没有及时治疗，慢慢地就疯了。胜娃的父亲长工出身，很厚诚的样子，当胜娃妈乱打人的时候，他常常会及时赶到，大声地呵斥老婆，拽着胳膊朝回拉。

回想起来，疯子给我们造成的心理压力并不大，大的倒是当时老家里的气氛。祖父的儿子多，儿子多孙子也就多，我虽是长子长孙，但在祖父眼里，好像也算不上什么。家里有三位叔父：生于1936年的三叔父、生于1945年的五叔父，和生于1953年的六叔父。六叔父我们叫“碎爸”，年龄小，和姐姐同龄，在家中的地位和我们差不多，言行举止得看着三叔父和五叔父的脸色。而三叔父和五叔父，脸上总是阴云密布，难得见几缕阳光。

如今，几十年过去了，我当然已经理解了两位叔父当年的状况。三叔父初中毕业，20世纪60年代初，考上了阎良空军技校，赴南昌学习结业。回阎良工作不久，就赶上了那年头的工业下马，人员下放，一转身又成了农民。这期间他已结婚，女方是栌阳附近的一位小学教师，是父亲托人介绍的，家境不错。当初人家嫁给三叔父，是因为三叔父吃着一份商品粮，看来还有些前途。现在三叔父又回到了农村，整天同泥坷垃打交道，人家就觉得很失落，加上庞家人口多，生活穷困，人家就不想同三叔父再过下去了。闹腾了一阵，婚就离了。我们回夏任村度假那几年，已是三叔父二次结婚之后了，据说三婶来庞家之前也有过一次不成功的婚姻。人都说三婶性格不好，嘴头子不饶人，后来和五婶闹矛盾，还打过架。但三婶对我还是不错的，有一年，我要回栌阳，到三原搭火车，三婶送我到渠岸上，临别时将两块钱摁到我的手中。那年头的两块钱和现在的两块钱不是一个价值。这件事我一直记着。

五叔父高小毕业，青年时身体不错，曾报名参军，都验上了，却没有去。2002年我回夏任村，问及此事，五叔父说他当时很犹豫，主要是觉得家中没有劳力，才盖了房，欠有外债，老人身体不好。后来有些后悔，那时要是走了，身份就改变了。——五叔父说的是事实，我的二叔父、四叔父和六叔父，以及许许多多的农村青年，在过去的那些年月里，都是通过走当兵这条路，改变命运，成为国家干部的。五叔父二十岁出头时订了婚，后来发现女方身体有大问题，退了婚，隔了几年又订婚、结婚。那些年，农村青年娶媳妇是很不容易的事情，订婚是要花钱的，之后，女方提出退婚，男方还能得到一些赔偿，男方提出退婚，那钱就白撇了。所以，五叔父在婚事上的折腾，加重了庞家经济状况的拮据。这当是五叔父心情不好的主要原因。

缺少爱的生活是难挨的。我和姐姐每每自到老家的那一天起，就无时不盼望

着早日离开。土墙上挂一本日历，我们偷偷地一张一张地数啊数，只觉得那日历揭得太慢太慢。土路伸向渠岸，我们望啊望，只盼着有一日能望见爸爸妈妈的身影。记得有一次，父母亲回来了，我以为他们是要带我走的，但他们走时悄悄地，不让我知道。我发觉后追赶到大场边，拽住他们的车子，坐在车叉子上，哭闹着求他们带我走，但是没用，最后还是被连哄带拖地留了下来。记得好像是六叔父把我拉回家的，进门时我当然还哭着，五叔父脸一吊，说：“哭啥哩哭？！”我立马吓得不敢出声了，尽管还抽泣着。

多年后我理解了我的父母，他们不是不疼爱儿子，是他们有难处啊！都要上班，工作繁重；工资低，要照顾双方家庭，粮食供应紧张，生活困难。——当时我自然不明白这些。对于叔父们来说，家里虽然粗细搭配不至于饿肚皮，但多一口人就多一层负担啊！

叔父们并非不讲人情。有一次，我正在自留地里打土坷垃，三叔父举着一个苹果跑来，说这是他刚从斗口农场买的，给我吃。苹果又红又大，又脆又甜，好吃极了。还有一次，五叔父从县西柴油机厂拿回一个墨水瓶大小的电动机，带着一个小风扇，电池一接，小风扇就呜呜地旋转起来，特别好玩。五叔父微笑着操作让我们看，一时间竟扫去了往日的森严。更有一次，五叔父到三原县城办事，不慎将家里唯一贵重的财产——一辆八成新的自行车丢了。五叔父沮丧着脸回家来，一头栽倒在炕边，号啕恸哭，哭得昏天黑地，水米不进。看他那悲痛的样子，我们也落了泪。

2002年11月4日，我坐表弟姚隆学的摩托车，到夏任村去。进村的时候，五叔父正靠在门口的柴火堆上晒太阳，见我们到来，他一轱辘翻起，跨着大步迎上来，热情地招呼我们进屋。门道里，摆一个小方桌，正和村人打麻将的五婶把位子让给旁边的一个妇女，站起来招呼我们。我说你们继续打继续打。这时，一个年龄大些的妇女一边码牌，一边抬眼说：“先进，你还能认得我不？”我看看她，实在没有印象，就说：“唉呀，想不起来了。”“我估摸你想不起来了”，妇女说，“当年是个娃，现在都有白头发了。”

说话间，我们被让到后边的楼房里。楼房两层，新修不久，宽敞明亮，厅里摆着冰箱、彩电、影碟机等等。五婶把茶水、瓜子、糕点等端上来，五叔父和

我们说了一会话后，就张罗着放录像碟。调试一番，图像出来了，是堂弟庞鲲结婚的全过程：这边布置新房，那边新娘化妆；在西洋乐队的吹吹打打声中，小轿车开出了村庄；新房前宣读结婚证书，五叔父和五婶忽然间被抹成了大花脸；宴席在楼顶摆开，新郎新娘一桌一桌地敬酒，四周一片田园风光……总之是红红火火，喜气洋洋，热热闹闹，熙熙攘攘。看着眼前的录像，我的脑子里浮现当年送润姑出嫁的情景：真是今非昔比呀！

五叔父家境大幅度的好转是近几年的事。记得 1999 年的夏天，五叔父还到西安，说家里遇到了什么困难，向父亲告借，父亲当即让我取一千五百元给五叔父，我问一千行不？因为手头只够这个数。父亲说不行，我便到银行又取了一回。五叔父两个儿子，一个叫庞布，一个叫庞鲲。这两个名字，都是父亲起的。叫布，当与“布尔什维克”这个词有关；鲲，是鲲鹏之鲲，想来是庞鲲出生的时候，报上刚发表毛泽东的诗《念奴娇·鸟儿问答》，里面有“鲲鹏展翅，九万里，翻动扶摇羊角”的话。庞布和庞鲲，脑子聪明，相貌清俊，少时学习也都不错，可就是没有坚持把学上完。农村青年，出路是一个问题。父亲关心他的侄儿，将庞鲲推荐到广州的一个货运公司，这个公司是父亲的一个同事退休后办的。看来，这个公司的生意不错，庞鲲也干得不错，用自己的收入，给家里盖了房，给自己娶了媳妇。还把他的哥哥庞布，也引荐到了公司里。现在弟兄两个，成了该公司独当一面的两员干将，常年忙得回不了家。

和五叔父相比，三叔父家的境况要差些。房屋破旧，墙皮脱落，屋子里也没有像样的家具和摆设。三叔父身体不好，肺和心脏都有病，一说话就喘气，背也弓了，脸缩得很小，益发显得鼻子大了一一血统遗传，庞家人的鼻子生来就比一般人的要大些。“年前你爸回来”，三叔父声音颤颤地说，“给我看了看，说我可能要走到他的前头。没想到他还是先一步走了。”“你三爸前段时间看着都不行了，锋锋接到她那里，让她村上的大夫看了看，人家给开了些药，这不，又缓过来了。”三婶接着说。锋锋大名少锋，是三叔父的大女儿，我的堂妹——已有好多年没有见过了。

三叔父是有过风光岁月的，他当过生产队的两任队长。在大场里开社员大会，三叔父披着衣衫，一手叉腰，一手舞动着发表演讲，声音略带嘶哑，但顿挫有致、

慷慨激昂的情景还留在我的记忆中。有一年春节，三叔父拿了纸，让回到家的父亲写字，父亲蘸墨提笔，写了“艰苦奋斗”四个大字，三叔父郑重地贴在桌子上方。的确，这艰苦奋斗，既是父亲的写照，也是三叔父的写照。这里有一个细节：当队长的三叔父和他的媳妇即我的三婶，经常换穿的是一条裤子。那裤子是一条女裤，毛蓝色的，中间没有开口。“唉，现在都说不成了”，三叔父感叹道，“那年头干劲大得很，南北头渠上成排的树，都是在我手里栽的。还准备盖集体农庄哩，都请人规划了，最后没弄成……”



图二十七 1 2002年11月4日，与三叔父在其家门前合影。

三叔父家遇到了一连串不怎么好的事情。先是他在浇地时和人发生争执，他举起铁锹，本意是为了防卫，不想对方撞了上来，把脸给撞破了。人家告了状，三叔父就被带到泾阳县，关在公安局的看守所里了。三叔父的二女婿来西安找我，我放下手中的事情，专程去了一趟泾阳，托人从中说话，并到看守所里看望了三叔父。人家还算给面子，很快就放了人。那是我隔了好多年和三叔父相见，当时的感觉是三叔父老得真快呀。接着，三叔父的二女儿文锋，被一个上门干活的人拐骗走了，也可能被转卖了，总之是四处寻找，找了好长时间，至今没有下落。再下来，三叔父家的厦房，莫名其妙地着一次火，尽管扑救及时，没有烧着人，但把柜子烧坏了，把几床新棉被子烧没了……

三叔父的儿子小名叫攻牛，大名叫庞飞。身体强壮，脑子不笨，又娶了个心灵手巧、勤劳能干的好媳妇。先是买了辆拖拉机，拉货跑运输，媳妇呢，在家做蓼花糖卖——我品尝过他们做的蓼花糖，感觉是不比食品厂做得差。接着，有人在夏任村附近搞起了拆车场，也就是把各种旧车收回来，拆拆修修，改头换面，再卖出去。此活儿利润很大，一时间形成了规模，煞是红火。庞飞看得眼热，就把拖拉机卖了，也加入到拆车的行列。没想到刚尝到点甜头，就赶上了政府取缔。那行动是突如其来的，来了不少公安和武警，警笛呜呜地叫着，两边一堵，谁也跑不掉。一夜之间，绵延几里路的拆车市场被夷为平地，庞飞投入的三万多元全打了水漂。



图二十七 2 与五叔父庞培民（中）、堂弟庞飞（左）在祖父母坟前。摄于 2002 年 11 月 5 日。

我到夏任村的那天傍晚，庞飞正指挥几个雇工下菜，三叔父和三婶都在帮着料理。所谓下菜，就是把长在地里的芹菜、辣椒、莲花白等蔬菜，割、摘下来，搬运到地头，过秤后，装到专门来收菜的车上。菜的价钱、雇工的工钱都是事先说好的。晚上，我到三叔父家，庞飞告诉我，家里种了十几亩地的菜，还打了两眼机井，菜地里盖了房，他和媳妇就住在菜地里，看菜，看井。井水除了浇自家菜地、粮田之外，还和他人的井合流一起，供应夏任村及北边秦家村人浇地。菜

和井两项，每年大约能收入一万多元。“再攒两年，就能把账还完，把房盖了。”
庞飞挺有信心地说。



图二十七 3 围着六叔父照相。右一是笔者，右二为五叔父的儿子庞布，右三为三叔父的儿子庞飞，左二为六叔父的儿子庞远，左一为弟弟庞任隆。摄于 2005 年 2 月 25 日。

小姑的大名叫庞书润，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小的时候我们只叫她润姑。存留在记忆深处的一些不连贯的片断，构成了我对润姑的印象。润姑长得端庄，苗条，嗓子好，会唱戏。有一年，村子里排戏，润姑是演员之一。好像台子就搭在庞家门前不远的地方，没有电，挂着汽灯演，光线黄黄的，人影晃晃的。一个瘦高个出演《沙家浜》中的刁德一，穿着黄军装，蹬着大靴子，神气活现的样子。家人说那是咱隔壁的应生，父亲的老师伊先生的儿子，土剧团的导演。应生的戏演完，润姑就上场了，她演的是一位农家媳妇，剧本的名字没记住，内容好像是写农村家庭矛盾的，只记得她的一句唱词：“把人忙得鬼吹火哦——”用的是眉户腔调。润姑演唱的时候，应生在拉胡琴，军装靴子都没换。

快过年的时候，润姑要嫁人了。农村人结婚前，有一个仪式，叫扯衣服，由男方的姐呀嫂呀的还有媒人陪上，到镇上县上去完成。这个仪式说简单就简单，

说不简单就不简单，因人而异。双方的感情只是一个因素，有时甚至是比较小的因素，更多的是牵涉到双方的家境、性格、人品等等。因此它常常成为一桩婚姻的门槛儿：扯几身衣服，扯什么料子的衣服，出手大方还是抠掐吝啬，都容易起矛盾。搞不好，轻者争吵怄气，不欢而散，需媒人多费口舌，挑日子再扯一回；重者嘲骂厮打，就此分手，成为陌路甚至仇人。这些年农村人的日子好过了，因扯衣服生矛盾的事少多了，那些年大家都穷，这类事很多。润姑的衣服扯得很顺利，这是我从她的表情上看出来的，因为回到家她是高兴的。

扯衣服的前一天，三婶就教我说：“明个你姑父来，你想要啥就尽管要，让他给你买。”你二天早上，他们出发前，姑父果然问我：“你想要个啥？”我想了想，说：“你给我买本书吧。”这时候我发现三婶在给我使眼色，那意思是觉得我的要求太小了吧？可我当时就是没有想到再要些其他什么东西。下午，他们从县城回来了，姑父笑笑地从兜里取出一本崭新的小人书，交给我，我看那黄黄的皮皮上，印着《跟踪追击》四个黑体美术字，顿生喜欢。这是一本描绘抓特务的书，我看了好多遍。那年头书不多，在很小的阅读范围内，我尤其爱看抓特务的书，觉得特别有吸引力，看了以后，还喜欢给小伙伴们讲。

润姑出嫁那天是我押的轿。说是押轿，实际上是押车，骡马拉的一走起来便吱扭吱扭响的木轱辘大车。车厢上用席卷起一个棚子，用粗布单子罩了，穿着鲜艳衣服的润姑，由三婶等人陪着，坐在棚子里边，我坐在棚子外沿车杠上。润姑的婆家在夏任村南边的排柳村，不远。快进村的时候，三婶就教我，到门口时，“坐稳不要下，把封封要够再下”。一阵震耳欲聋的鞭炮声响起，大车停到了姑父家门前。一个高个子上前，一边把一个红纸包的“封封”递到我手里，一边伸手抱我，说“这娃看着就乖，来，叔把我娃抱下来”。这时候，三婶等人就紧紧把我拽住。那人看抱不动，就又掏出一个封封，说“再给娃一个”，又抱，依然被拽住。如此者再三。那时候我的感觉好像我已经不是我，而是一个道具。后来当然还是被抱下来了，而我的衣袋里也有了四五个封封。在背人的地方，我把那几个封封拆了，里面有两毛、五毛的，还有一张一块的，合起来有两块多钱。

在当时当地，姑父家属于过得比较好的，祖祖辈辈勤劳节俭，有些积蓄。据父亲讲，“社教”运动开始时，润姑曾把她家的一些金银转移到夏任村娘家，祖父将其藏在柜子底下，运动过后，又如数归还。姑父家境殷实，人丁却不旺，

三代单传，润姑过门之后，改变了这种状况，她连生了四个儿子，一个赛一个的英俊。姑父人精干，脑子好使。有一年我去他家，问姑父呢，润姑讲给生产队浇地去了。一会儿姑父肩上扛着锨，手上提着钟表回来了，我说你不是浇地嘛，怎么回来了？姑父说他掐着钟点呢，一畦地浇多长时间是有数的，口子一开，就不用管了，让水自己流着，快到点时再去，水刚好流到头。这件事虽小，却让我领略了姑父的智慧。这样的智慧当然不会仅仅表现在浇地上。姑父的祖父、父亲都是务弄牲口的把式，姑父继承了这一特长，成为方圆有名的牲口经济人。

润姑是个好媳妇和好女儿。她嫁过去的时候，姑父的祖母还在，待她有了孩子，就是四世同堂了。她对老人很孝敬，老人们也都很疼爱她。我的继祖母从河南四叔父处回来后，就住在润姑家，润姑为其请医买药，侍候吃喝，直到去世前才送回夏任村。父亲曾感慨地对我讲：“你婆最后享了女儿的福，你润姑管养有功，是真孝敬！”

这里简要地介绍一下四叔父及其家人的情况。四叔父庞钦民，生于 20 世纪 40 年代，60 年代在中学读书时应征入伍。先在河南信阳一空军学校学习，毕业后留校工作，随之成家，育有一子，取名庞辉。70 年代，四叔父回乡探亲，曾到栌阳看望他的大哥大嫂即我的父母亲。一身空军的服装，戴大盖帽，很英俊的样子。大概是 1980 年吧，在陕西师范大学读书的我，在二叔父庞煜民处，见到了来西安出差的四婶。四婶关心地问我上学的情况，给我一百块钱，我推辞，四婶说“拿着拿着，买书”。

2016 年 5 月 9 日，我赴河南周口参加一个龙凤文化的活动，结束后，随活动组织者一路南下至河南信阳。10 日上午，打听到四叔父家的电话，与四婶通了话，却知四叔父已于去年，即 2015 年病逝。买了礼物，去市郊一个旧式单元楼，见到了四婶。四婶拿出四叔父的工作照、生活照和遗像让我看，见照思亲，不禁感伤。问堂弟庞辉的情况，四婶说庞辉几年前患脑中风，虽经治疗，至今生活仍不能自理，行动需人照顾，现住另一个地方，不便来见……

二十八 湖北移民

小的时候，我和姐姐在夏任村住上十天半月后，就会到樊尧村舅家去住。一般是由夏任村向西，上一个大渠，沿渠岸转一个大弯，三四里路的样子，下渠岸，穿过两三个村庄，就到了，总共有十三四里路吧。比较而言，我们是喜欢去舅家的，好像在夏任村的时候，天总是阴着，到了樊尧村，便风和日丽，云开雾散了。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呢？我想，第一，舅家的经济状况，在那些年，尽管也算不上好，但比夏任村庞家要强些；第二，和表兄表弟年龄差距不大，能玩在一起，他们也总是让着我；第三，母亲只有舅父一个亲哥哥，舅父也只有母亲一个亲妹妹，我们是姚家的不可多得的外甥，外婆、舅父、舅母都很疼爱我们。这三条牵涉到一个“情”字，当是最要紧的。

舅父的祖上是湖北均州人。均州位于湖北省的西北部，北邻河南，向西过郧县、郧西即到陕西。春秋时为虞国，战国时属楚地，汉初置武当县，隋时因境内有均水（丹江的别名）而始称均州。民国初年改名为均县，20世纪70年代更名为丹江口市，现为十堰市所辖。均州我还没有去过，但我相信，那是一个山清水秀的地方。水有发源于陕西商县秦岭南麓的丹江，和源出于陕西宁强秦岭深处的汉江，两江在其地合二为一；山有以“雄、险、奇、幽、秀”的自然风光、规模宏大的古代建筑群，和源远流长的道教文化而闻名天下的武当。山水和人文是交融互渗、相濡以沫的，故有秦人雄厚、楚人灵秀之说。舅父的祖上以青山绿水为伴，身上自然秉赋着楚人的灵气，这灵气遗传给了外祖父、舅父和母亲，我也多多少少地沾了点光。

清朝同治元年（1862年），陕西回民受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影响，揭竿而起，短短几个月时间，起义军就发展到三十余万众，八百里秦川，东起潼关，西到宝鸡，到处都燃烧着起义的烈火。清政府震怒不安，急忙调兵遣将，入陕镇压。经过长达十年的对抗和鏖战，起义军终被左宗棠统帅的清军镇压。原来和汉民杂居于关中各县的回民群众，同起义军余部一起，被迫西撤至甘肃境内，其一部甚至辗转流落到今天的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境内，其后人称东干族。回民西撤，不少村

庄遗弃，大片土地荒芜，清政府便鼓励移民。于是，一批生活在鄂西北的贫苦山民，因和陕西有水连壤接之便，便走出大山，溯丹江而上，过荆紫关，沿商於古道，翻越秦岭，进入关中。舅父的祖父辈，就是这批移民中的成员。

姚家的先祖是 19 世纪 80 年代来陕的，具体时间考不准了，父亲在记述姚家家史时，先后用了四个时间：1880 年、1882 年、1886 年和 1888 年。2002 年 11 月，我采访了居住在三原县城关镇湖北滩村的张培民大叔。张大叔是姚家的外甥，时年已九十二岁。他讲其祖父辈和姚家的祖父辈是一块迁来的，时间距今大约有一百一十多年。从均州到关中，差不多要走近千里路，其拖儿带女、翻山越岭、餐风露宿的艰苦情状不难想象。

这批湖北移民到达关中后，在三原、泾阳、礼泉等县各自择地，扎下根来。田地不成问题，有大片的荒地可供开垦，“套个犁，犁到哪里就算哪里。”——张大叔如此说，而且平坦肥沃。住呢，入乡随俗，挖地窑而居。选一块地方，方方几十米，直直地挖下去，挖三四十米深，土翻上来垫作窑背；然后再在挖开的四面土壁上横向打窑，一面土壁打两孔，可打七孔窑（其中四孔住人，一孔做灶房，一孔作厕所，一孔饲养家畜家禽），外留一条门道，再附以水井、渗井等：这就是地窑了。这样的地窑，现在在咸阳北各县地势高的地方偶尔还能见到。姚家的地窑，我小时候是住过的，脑子里留有印象：门道深深的，窑洞里冬暖夏凉。后来，大约是 20 世纪 60 年代吧，因地下水上升，不能再住了，就在窑前盖了一院厦房，搬了上来。

“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同俗。”从风俗习惯上考察，属于楚地的均州和属于秦地的泾阳，肯定有许多不同的地方。比如，楚人爱吃米饭，秦人喜食面条；楚人嗜吃鱼，所谓“无鱼不成席”，秦人不擅长吃鱼；楚人逢年过节要煨汤，秦人逢年过节包饺子，等等。相信来到泾阳的第一代移民，即舅父的祖父辈，是保持着楚人的一些习惯的，但这些习惯已受到了挑战，比如泾阳县不产稻米，那些年月也没有鱼塘，这便使吃米吃鱼成为不易之事。到了第二代，即舅父的父亲、我的外祖父辈，楚人的习惯大概已保持得很少了，他们大都出生于陕西，从小就领受关中风土人情的熏陶，住半边盖的房子，吃像裤带的面条，啃像锅盖的锅盔，女的帕帕头上戴，男的穿鞋像棺材……应该说已是秦人了。到了第三代，即舅父、

母亲辈，除了能陪着父母说一口湖北均州方言外，其他方面已完全是秦人了。

说到口音，在我的记忆里，外祖母和二外爷、三外爷（即外祖父的两个兄长），还有舅父、母亲及几个姨妈，可以说是“见啥人说啥话”：他们这两辈人要是遇在一起，一开口，就是湖北话，和下一辈人在一起的时候，说的就是地道的陕西关中话了。而到了第四代，也就是我和表兄表弟这一辈，就几乎没有人会说湖北话了。这说明，方言的传承是需要条件的。就说姚家吧，他们从湖北迁来的时候，联姻、交往的亲戚多是湖北老乡，还能够形成了一个说湖北话的小圈子，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个圈子被打破了，也就是说一种方言赖以延续的环境发生了变化，这种方言也就传不下去了。如果方言环境还在，比如一个村庄全是外来移民，那情形往往是：在村子内说老家方言，出了村子说当地口语，泾阳县中张乡大湾村就是这样的一个操湖北口音的村子。类似的情形还有分布于关中各县的“山东庄”。



图二十八 1 2002年11月4日下午，在三原县城北半个城村，采访九十二岁高龄的张培民大叔。

我在舅家见到了两张老照片，一张是舅父的祖父姚均富和祖母胡氏的合影，一张是舅父的父亲，即我的外祖父姚居仁的单身照。（我在采访张培民大叔时，曾取出两张照片分别让老人看，老人一看就说：“这是我外爷跟我外婆么！”又说：“这是我四舅么！”耄耋之人，眼力如此之好，让人感叹。）从背景和摆设看，



图二十八 2 落户陕西泾阳的第一代湖北移民——舅父的祖父姚均富与祖母胡氏的合影

两张照片大概是同一天拍的，父亲推断拍摄时间在 1921 年前后。想来是做教师的外祖父，想到要为年迈的父母留张影像做纪念，就专门将二老带到了三原县城或泾阳县城的新开不久的照相馆，给老人合照了一张，自己也顺便照了一张。照片上，两位老人按男左女右的讲究袖手端坐，两人中间置一高几，蒙着花布，上面摆着一个茶壶、两个茶碗和一个方壳钟表。身后是画着窗格和窗帘的布景。老祖父戴棉帽，穿灰白色的棉长袍，外套黑色马褂，脚上穿那种起鼻梁的“窝窝”

棉鞋。老人家看上去七十岁左右，脸形较瘦，留山羊胡，表情清肃。老祖母一身黑棉衣，戴无沿软帽，缠了小脚，表情温和慈祥。从穿戴上看，姚家当时的日子已过得相当不错了——那年月，农村人能照起相者毕竟不多呀。

两位老人养育了四个儿子、三个女儿。儿子们从“居”字上起名：老大居广，老二居发，老三居恭，老四居仁。老大我该叫大外爷，一辈子务农，去世早，我没有见过。老二我叫二外爷，小的时候见过两回，个头中上，脸圆泛红，胖一点，头发雪白，有胡子，不长，后脑勺长了一个寿疙瘩，后来知道那叫脂肪瘤。——1982年秋天，我在秦俑馆见过来访的金日成，看到金先生的后脖处就长了一个脂肪瘤，和二外爷的寿疙瘩一模一样。二外爷为人忠厚，一生勤劳，庄稼活做得好，还信佛尊道，家里摆着香炉，敬着菩萨、神仙，人称老道翁，活了八十六岁。

老三我叫三外爷，见得多些，印象也深些。小时候到樊尧村度假，住在舅父家，也到三外爷家去。那是一溜五间青瓦平房，比较高大，没有院墙。三外爷住东屋套间，屋里东西方向停放着一口黑漆棺材，让小娃如我者感觉森森的。——关中农村境况不错的人家，讲究在老人还健在的时候就把棺材做了，刷若干遍漆，停放在那儿。不知三外爷后来是否躺在了这口棺材里，因为政治运动连续不断，三外爷挨过整，农村常有贫下中农“吃大户”的事情，棺材作为财产，也在被“吃”之列。和二外爷相像，三外爷也是圆脸，胡子不多，笑笑的，但言语中有一种威严。他几次告诫我要“敬惜字纸”，说不要用写了字的纸叠四角、包东西，更不能有上面有字的纸擦屁股，如果那样做了，就是对圣贤、对读书人的不敬，就很不好。我从小爱惜纸张，珍重笔墨，现在人到中年了，依然对纸和字感情有加。其习性的养成，想来与老人的谆谆教诲有关。

按父亲所记，三外爷是1898年生人，有文化，练武术，会气功，还懂点医药，是姚家的家长。1943年被推选为樊尧村所属的云阳乡乡长。在任职期间，思想开明，作风民主，处事公正，积极抗日，暗中支持共产党人，受到群众拥护，于1947年2月得到乡亲们赠匾两块，分别写着“尽力奉公”和“公道在人”。“文革”中受到冲击，曾蒙冤入泾阳县监狱，1975年去世，活了七十七岁。

二十九 外爷和外婆

外祖父姚居仁留下的遗物不多，一张照片、一幅中堂、两副对联。照片上的外祖父看上去个头不低，年轻，脸盘方圆，眉宇开阔，肤色白净，戴瓜皮小黑帽，穿灰白色长袍，外套黑色马褂。身旁高几上放着花瓶、茶碗和钟表。比较特别的是，长袍的一边撑了起来，显然是右脚抬起，踩在一个小凳上——当时的年轻人，大概流行以这种姿势照相。据父亲估计，这张照片大约拍于 1921 年，生于 1903 年的外祖父十八周岁。



图二十九 1 外祖父的惟一一张照片。约摄于 1921 年。

中堂以行书写成，内容为：“少年要把我现在干的什么事，到头成个什么人，便有许多恨心、许多愧汗，如何放得自家过。”左下方题曰：“右录吕新吾语，居仁仁弟正”；署名：“周伯敏十年十月”。吕新吾即明代万历年间的进士吕坤，这几句体现着儒家克己修身思想的话，选自吕氏的代表作《呻吟语》。和中堂相配的楷书对联为：“养心当若乾坤大，改过无伤日月明。”亦为周伯敏所写。有趣的是，周先生将“明”的“日”字旁写成了“目”字旁，将繁体“伤”的单人旁，也写成了双人旁，前者是“明”的异体字，后者当属中国书法允许的笔画加减。



图二十九 2 周伯敏书赠外祖父的中堂及对联

周伯敏（1895—1965），泾阳县泾干镇人，民主人士，书法家。曾创办“右任中学”，担任过陕西省教育厅厅长和西北农学院院长。作为国民党元老于右任

先生的外甥，周伯敏受其舅父的影响和熏陶，酷爱书法艺术，被誉为“于派”草书第一高手。姚家收藏周伯敏墨宝，至少可以说明两点：一，姚居仁和周伯敏交往得不错，是同事和朋友——墨宝写于民国十年，即 1921 年，当时十八岁的外祖父，和二十六岁的周先生同在三原民治小学教书。二，当时有文化的年轻人很重视精神陶冶和品格修养，在这方面，外祖父和周先生有相同的志趣和追求。

2002 年我去樊尧村，表弟姚隆学将周先生的墨宝从柜子里取出，展开来让我看，并讲述了它们重返姚家的过程：大约是 1965 年，“社教”运动期间，舅父担心这几件墨宝放在家中会遇到不测，就悄悄地将其转移到二十里外的八姨（隆学称“八姑”）家，八姨家是中农成份，不会遭遇搜家、分浮财之类的事情。二十年后，即 1985 年的某一天，八姨在一次闲谈中提及，说你爸把中堂在我家放着哩。隆学闻讯，立即雇了一辆三轮车赶去。八姨找来找去，只找出了周伯敏写的中堂和对联，说：“还有一个呢，怎么找不见了？”八姨说的还有一个，指的是于右任先生写给外祖父的一副对联，舅父在家里悬挂过，两位表兄记得其内容：“养成大拙方为巧，学到如愚始见奇”。——这是一副体现道家思想的修身联。“养成大拙方为巧”，出自《道德经·第四十五章》“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辨若讷”；“学到如愚始见奇”出宋代苏轼《贺欧阳少师致仕启》“大勇若怯，大智如愚”。



图二十九 3 于右任题写校名的三原民治小学校

于右任先生于 1912 年出任南京临时政府交通部次长。次年宋教仁被刺后，激烈反对袁世凯，遭通缉，亡命日本。1918 年返回陕西，任靖国军总司令。这期间重视地方教育，创办了三原民治小学、三原中学、渭北中学、渭北师范等学校。外祖父从三原中学毕业后，受聘到民治小学教书。上学在于先生办的学校上，教书在于先生办的学校教，自然就于先生有了联系，加上好友周伯敏的引荐，于先生就视外祖父为自己的后学，写下了上述联语。——2005 年 7 月 16 日，我到三原县采访，在参观了于右任纪念馆和故居后，又专门看了位于三原县城西关的民治中学和民治小学，还特意在校门前留了张影，并对陪同参观的友人说：“我外爷当年在这儿教过书。”

外祖父的去世实在是可惜。一个农村孩子，生长在战乱年间，能上学就很不容易，外祖父不但上了学，还读到中学毕业，就更不容易。这有赖于他的三哥、家长姚居恭的供助和支持，也得益于他本人的聪明和勤奋。这样一个优秀的青年知识分子，说不在就不在了，对姚家当然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对社会无疑也是一个损失。

那是 1931 年的秋天，一个假日，外祖父去村北浇地，出了一身水，回到家就病倒了，肚子疼得满炕滚。家里人请来了云阳镇还算有名的马中医，号了脉，开了方子，急急地到泾阳县城去抓药，回来煎得吃了，不顶事。半夜里，就不对了，灵灵醒醒地给抱着他的三哥、站在身边的妻子交代了几句后事，就过去了，年仅二十八岁。多年后，做医生的父亲根据家人对病状的叙述，判断外祖父患的是阑尾炎（农村人称“绞肠杀”）并发腹膜炎。这两种病在今天是不难治了，开刀割掉阑尾，打打消炎针就解决问题了，可那时西医不发达，面对这样的急症，中医汤药，效力不济。

清光绪二十八年，是公历的 1902 年。这年的 2 月 7 日，是农历的腊月二十九。因本月没有三十，这一天便是辛丑牛年的最后一天。天阴着，入夜后，零零星星地飘起了雪花，关中平原的这里那里，也零零星星地响起了爆竹声。在这合家守岁的时候，泾阳县云阳镇西花云村姓明的一户人家里，传出了一阵的呻吟声，全家人也都忙活起来：明家的媳妇要临盆了。接生婆请来了，小娃娃穿的衣服、用的尿布、盖裹的被褥等等都准备好了，老公公将一挂鞭炮绑在长竿上，单

等孙子落地后，举到大门外去放。鸡喔喔地叫了，按时辰，已进入壬寅虎年，村子里的爆竹声也多了起来。这时候，哇哇几声啼哭，一个瘦小的婴孩来到了世间。婴孩的父亲是一直守在炕边的，他看到了不是他所希望看到的，脸顿时吊了下来。老公公听说又是个女子，哀叹一声，气呼呼地把绑着鞭炮的竹竿撇到了一边。

明家太希望这个娃娃是个男孩了，因为前边已生了三个女子。怎么办？还要不要这个不能给明家延续香火的女娃？……干脆溺死算了！婴孩的父亲闪过这样一个念头，这样的念头促使他伸手去抓婴孩，当那只粗糙的手落到孩子身上时，孩子哇一声哭了。这一声哭，使这位父亲的心倏然一紧，不禁又松开了手。唉，瞎好是条命啊！溺死一条命，不是造孽吗？那么，怎么办？留下来吗？日子过得本来就紧紧巴巴，多一个娃娃多一张嘴，怎么养活她？“撂到外头去，要是被谁家捡了，就算她命大。”婴孩的爷爷果断地说。老家长发了话，谁敢说个不字，婴孩的母亲挣扎着坐起来，把女儿抱在怀里，在女儿的小脸上轻轻地亲了亲，流着泪给孩子裹上了被褥。当孩子被抱出来的那一刻，她捂着脸哭出了声。

女婴被放到了野外路边。雪花一片一片地飘下来，落在单薄的被褥上。天寒地冻，冷风嗖嗖，漫天浑白。一个时辰过去了，两个时辰过去了，天渐渐地亮了，一些人家的窑背上已冒出了袅袅的青烟，这是大年初一呀，人们在为吃新年饺子而生火了。这个时候，洁白的村路上，小脚一扭一扭地，走来一位老太太。她是女婴的祖母。除夕夜里，她因身乏头昏，早早就在另一孔窑里睡了。醒来后，才知儿媳妇已经生了，生了个女娃。问娃在哪里，说不要了，撂到外头路上了。老太太二话没说，就出门寻了来。她发现了包裹，打开包裹，她看到了脸已冻青的孙女。她把孙女抱回了家，放在自己的炕上暖，暖到中午时分，孙女竟然睁开了眼睛。老太太高兴得直抹泪花，说：“这娃命大呀，你们不养，我养！”

这个一生长下来就被抛弃，却又被捡回的女婴，就是我的外婆明节孝。

尽管有祖母的呵护，父母也都接纳了她，但外婆在明家的地位是高不到哪儿去的。一来她是个女儿，明家不缺女儿；二来在她之后，母亲又十月怀胎，终于如愿以偿地为明家生下来一个能顶门立户的儿子。有一回，祖母带年幼的外婆上云阳街，路遇一个算命先生，先生看了一眼外婆，说：“这娃将来能吃苦。”的确，用迷信的话说，外婆该是生就的苦命了。小小的，就开始干家务活，扫地，

喂猪，割草，学做针钱。稍长，就下田做庄稼；十几岁的时候，就吆犁，套耩，扬场，撒种，各种活路都能干，俨然一个男劳力了。



图二十九 4 外婆的遗照

外祖父的小学是在云阳镇上的，中学是在三原县上的，不管去云阳，还是去三原，都常常要从西花云村的地畔经过。于是，外祖父就常常能看到在地里干活的外婆。有一回，外婆套着一头黄牛在耩地，人站在耩子上，手拉着缰绳，“得喊……吁吁吁”地吆喝着，牛走耩走人也走，耩子过后，松软的土地一展儿平。

西下的夕阳，把一抹金辉投在外婆的秀丽的脸上、端庄的身上，田野宽阔，微风吹拂，外婆的乌发和衣袂飘飘欲起：真是一幅美好的《村姑耕耘图》啊！年轻的外祖父不禁停下脚步，看得出神，心中感叹：不知是谁家的女子，干着男人家的活路，竟然这样在行！这时候，身边走过一个老者，说：“小伙子，那是明家的四姑娘，要是有心，就给你家大人说，托个媒来吧。”回到家，当父母亲和他谈及婚姻问题的时候，外祖父就提起了这位西花云村明家的四姑娘。于是，一说就成，因为明家和姚家是湖北老乡，是一块儿从均州上来的，迁移的路上，两家人还相互帮扶过呢。

外婆比外祖父年长一岁，外祖父中学一毕业，一顶花轿抬过来，外婆就成了姚家的媳妇。两个人是相亲相爱的。外祖父聪明，外婆勤劳，外婆为外祖父缝补浆洗，外祖父教外婆看书识字。结婚的第二年，他们有了第一个孩子，是个男孩，不幸的是一生下来就夭折了。两年后，外婆怀上了第二个孩子，但因干活劳累，没有保住胎，流产了。到了结婚后的第六个年头，也就是1927年，外婆终于生下来一个健健康康的男孩，这便是我的舅父姚鸿俊。舅父四岁的时候，母亲姚芳云来到了人间。外婆生女儿的时间，和她自己降生的时间只差一天，她是正月初一的凌晨，女儿是正月初二的凌晨。不同的是，女儿的命运比她好些，她是先被抛弃又被捡回来，女儿是一生下来就得到了父母的疼爱。

然而，外婆怎么也料想不到，年轻轻的丈夫会突然离她而去。从学校回来时好好的，去村北浇地时也是好好的，怎么会一会工夫就被人抬了回来！看到丈夫肚腹疼得唉哟连声，脸色煞白，冷汗从额头上滚下来，她一时手忙脚乱，不知如何是好。婆婆说：“中邪了吧，赶快送送。”她赶忙去灶间取筷子拿碗，婆婆接过去，将三根筷子在水中立住了，念念有词，她也默默地祷告……三哥姚居恭闻讯，骑上车子就去云阳请大夫。大夫来了，开了方子，三哥又骑车子下县城抓药。药抓回来了，她细心地煎了，滗出来，端到丈夫跟前，丈夫喝了后，稍感好些，她也略感宽慰：菩萨保佑啊，能躲过这一劫难……然而，半夜的时候，不对劲了，疼得翻来覆去，气喘吁吁，她又煎了药，喝下去，不济事。公公、婆婆、二哥、三哥都围到了身边，丈夫说：“娃呢，让我看看。”她叫醒了儿子，带到丈夫身边，又把女儿抱过来，三哥将他扶起，丈夫摸摸儿子、女儿的小手，喃喃地对她说：“把娃经管好，把老人照顾好。”她点头应承。说完此话，一行泪水从丈

夫的眼眶里流出来，眼见着他头朝后一仰，过去了。

亲友们来了，学生们来了，大家泪水涟涟，为失去一个好青年、好老师而倍感惋惜：才二十八岁啊，生命的历程刚刚展开，怎么说走就走了呢？最悲伤的，当然还是外婆：丈夫走了，上有年迈的公婆，下有幼小的儿女，以后的日子该怎么过啊？然而，外婆是刚强的，她明白，人死了，再哭也是哭不活的，她得咬着牙站起来，得按照丈夫的嘱托，把老人赡养送终，把儿女抚养成人。朋友们，这两句话写在这里是容易的，但要做到、做好，得付出多少心血，承担多少压力啊！汉语中有“含辛茹苦”的成语，是说人能够忍受种种艰辛，外婆的“含辛茹苦”不是一年两年、十年八年，而是几十年！她把对丈夫的深情，都寄托到了儿女身上。她守寡了，当然也有人劝说外婆再嫁，外婆不为所动，可谓心如磐石。

写到这里，我想到了我的祖父。在我的大姑三岁、父亲未满月的时候，祖母一病而亡。庞家的情形和姚家的情形有可比性，不同的是，一个走的是妻子，一个走的是丈夫。然而，祖父在祖母去世三年之后，就续娶了我的继祖母；而外婆在外祖父去世后的半个世纪，也就是说直到她老人家去世，感情世界里，都是一个人。按封建礼教，祖父再娶顺理成章，甚至可以娶两个三个——只要娶得起，没有人说什么；而外婆要是再嫁，就要承受不守贞节的指责。而外婆呢，果然就守住了贞节。当然，外婆的坚守，为她在姚家，在樊尧村，在云阳镇，在以她为圆心形成的社会圈里，赢得了普遍的赞誉。人们对我说：“你外婆那个人不容易，不简单。”但是，外婆内心深处的辛酸和苦涩，又有谁都体会呢？所以我想说，凡是压抑、限制、摧残人性正常舒展的东西，包括封建礼教，以及这教那教，都是应该彻底打碎的！

在公公婆婆眼里，外婆是难得的孝顺媳妇。尤其是婆婆，年老时双目失明，什么都看不见，穿衣，吃饭，喝水，服药，前门晒太阳，后院上茅房，都得人经管。外婆将老人搀出扶进，喂吃喂喝，服侍得无微不至，直到老人下世。那些年月，弟兄三个是一家，二哥姚居发老好，只知道下苦做庄稼，三哥姚居恭精明强干，在外当乡长，在家当家长。外婆瘦弱的身体，承担着繁重的家务活。别的不说，只说一大家子的吃喝，就让外婆忙得喘不过气来。那年头没有热水瓶，来个人都要现烧开水，白天来了白天烧，晚上来了晚上烧。尤其到了大冬天的夜里，外婆最怕听见敲门声了，因为门声一响，就要来客，外婆就得爬起来烧水。在乡

长任上，姚居恭有处事公道的美名，可在家里，却是一个独断专行的“活阎王”。动辄横眉倒竖，雷霆震怒，泼口溅唾地训骂一通，而肆凶撒歪的对象，常常是可怜的外婆。他要是在家里，门上来个卖啥的，外婆都不敢去看。家是二老在世时分了的，因老人跟着老四，外婆也尽了赡养的责任，分在名下的土地就多了些。眼看着地多劳少种不过来，解放前夕，生活困难，外婆就想卖一些地出去。老三闻知，在院子里跳着骂，吓得外婆搂着母亲，躲在窑晃旮，浑身发抖，满眼泪水——多少年后，母亲还对这件事记忆犹新，说：“那时候要是卖些地出去，就没有后来的高成份了，该少受多少罪！”

幼年丧母，中年丧夫，老年丧子，是人生的三大不幸。外婆小的时候，尽管双亲都在，却差点被抛弃；未到中年的时候，丈夫就撒手归西；到了年老的时候，仅有的一个儿子也患病不治，白发人送走了黑发人。舅父是1973年患脑瘤病故的，记得是初冬天气，我当时还在上高中，请假去泾阳参加了舅父的葬礼。起灵的时候，年逾古稀的外婆手拄拐杖，靠在庄东的棉花柴堆上，默默地望着，一直望着儿子的灵柩被抬到村南的墓地。事后人们安慰她，外婆说：“没有办法么，病害到那儿了么。”

外婆的晚年，应该说还是享了些福的。这福一半是舅母和表兄弟、表姐妹给的，一半是我的母亲和父亲给的。在我的记忆中，外婆每年差不多一半时间都住在父母供职的栎阳医院。那些年生活困难，外婆又信佛忌口，母亲总是想着法儿、尽心尽力地照顾外婆。如果把母亲对外婆孝敬的情况，和我对母亲孝敬的情况相比较的话，愧怍得很，我是远远比不上的。1985年5月，外婆病重，久治不愈，父母亲将老人家护送回樊尧村。十多天后，外婆仙逝，享年八十三岁。闻讯后，我们兄弟姐妹几个都赶去吊丧。据父亲讲，外婆弥留之际，神态平和安详，走的时候，是微笑着的。

三十 舅家的成份

让我们先读读下面的文字——

我的家庭，不是有劳不劳，而是一个丧失了劳动力的家庭。在我四岁那年，死去了父亲，家中只有母亲、妹妹和我自己。我在七岁那年开始上学，1948年秋季由三原高职学校毕业。因家中无人（劳力），也没再考学校就回家参加农业生产，到1949年4月共九个月。这次工作组给定为半劳。

在解放前那个人吃人的社会里，日子实在不好过。尤其是我这样的家庭，寡妇幼儿，处处受人压迫，什么话也不敢说，真是有苦无处诉，时刻有生命危险，母亲日夜担忧。好不容易盼到1949年4月20日泾阳解放，才见到青天，再不受压迫了，过着丰衣足食的生活。这些好处是毛主席和共产党给我们带来的，我们永远记在心里。

1949年5月份，泾阳县人民政府派我担任小学教师，后任校长等职务，9月份入团。1956年，组织上调我到陕西省城市堪察院工作，兼任团支部书记。那年党委决定成立爆破突击队，并决定突击队长由团支部书记担任。在一次“突击”中，我因工负伤，主要是震得脑子晃动、耳朵听不见、腰骨破裂，住了三年院仍不能继续工作。1962年党提出精减机构，下放干部，我带伤响应了党的伟大号召，2月份写的申请，6月份上级才批下来。当时我是这样想的：自己不能继续工作，回到农村，既给国家减少了开支，在生产队干些自己力能胜任的事情，还可以增加集体收入。

1952年我妹妹参加了医院的工作。我母亲经常说：解放前连想都不敢想的，你们两个长大成人，还能参加工作，这真是做梦都想不到的。你们应当很好地工作，来报答党和毛主席的恩情。

伟大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4月份在我村轰轰烈烈地开展。在大队，工作组开会讲他们是毛主席派来的工作队，在这里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由开会的那一天起，在我的思想上就这样地想：今后一定要听毛主席派来的工作组的话，在党的绝对领导下，坚决做党的驯服工具，丝毫不能为自己打算。要认真读毛主席

的书，听毛主席的话，坚决按毛主席的指示办事。

不记得了
我那家庭是一个丧失了劳动力的家庭，在三岁那年失去了父
亲，家中只有母亲、妹妹、我自己，我在七岁^{开始}上学，母亲四
八岁秋^{高野}由^(当时我12岁)学校^{高野}毕业^{高野}成为^{高野}工人，^{高野}母亲^{高野}参加^{高野}农业生产，到
四九年四月共9个月，这项工作^{高野}给我^{高野}订^{高野}的^{高野}丰^{高野}劳
在解放前那个个人吃人的社会里，日子实在不好
过，尤其是我这样的家庭寡母幼女，^{人任也}受^{人任也}欺^{人任也}去^{人任也}，^{人任也}有^{人任也}苦^{人任也}无^{人任也}言^{人任也}，^{人任也}时^{人任也}刻^{人任也}有^{人任也}生^{人任也}病^{人任也}的^{人任也}角^{人任也}险^{人任也}，^{人任也}母^{人任也}亲^{人任也}日^{人任也}夜^{人任也}相^{人任也}忧^{人任也}
这容易想到49年4月20日^{人任也}学^{人任也}阴^{人任也}解^{人任也}放^{人任也}，^{人任也}解^{人任也}放^{人任也}后^{人任也}1
天^{人任也}再^{人任也}不^{人任也}受^{人任也}欺^{人任也}去^{人任也}了，^{人任也}过^{人任也}着^{人任也}丰^{人任也}衣^{人任也}足^{人任也}食^{人任也}的^{人任也}生^{人任也}活^{人任也}，^{人任也}这^{人任也}好^{人任也}多^{人任也}是^{人任也}毛^{人任也}主^{人任也}席^{人任也}
和^{人任也}共^{人任也}产^{人任也}党^{人任也}给^{人任也}我^{人任也}所^{人任也}以^{人任也}来^{人任也}的^{人任也}，^{人任也}今^{人任也}天^{人任也}积^{人任也}极^{人任也}劳^{人任也}动^{人任也}，^{人任也}也^{人任也}是^{人任也}
丰^{人任也}报^{人任也}党^{人任也}的^{人任也}恩^{人任也}德^{人任也}，^{人任也}我^{人任也}们^{人任也}永^{人任也}记^{人任也}心^{人任也}存^{人任也}心^{人任也}理^{人任也}
由49年5月^{人任也}学^{人任也}阴^{人任也}县^{人任也}人^{人任也}民^{人任也}政^{人任也}府^{人任也}派^{人任也}我^{人任也}担^{人任也}任^{人任也}
教^{人任也}师^{人任也}校^{人任也}长^{人任也}，^{人任也}那^{人任也}年^{人任也}9^{人任也}月^{人任也}参^{人任也}入^{人任也}团^{人任也}，^{人任也}到^{人任也}了^{人任也}6^{人任也}年^{人任也}组^{人任也}织^{人任也}调^{人任也}我^{人任也}
到^{人任也}陕^{人任也}西^{人任也}省^{人任也}城^{人任也}市^{人任也}助^{人任也}祭^{人任也}院^{人任也}工^{人任也}作^{人任也}兼^{人任也}团^{人任也}支^{人任也}部^{人任也}，^{人任也}党^{人任也}委^{人任也}决^{人任也}定^{人任也}要^{人任也}
②立^{人任也}爆^{人任也}破^{人任也}突^{人任也}击^{人任也}队^{人任也}，^{人任也}并^{人任也}决^{人任也}定^{人任也}突^{人任也}击^{人任也}队^{人任也}长^{人任也}由^{人任也}团^{人任也}支^{人任也}部^{人任也}支^{人任也}部^{人任也}长^{人任也}担^{人任也}

图三十一 舅父就家庭成份问题写的申诉材料之一页

社教进入第三阶段是民主补课。由于我上学，家中缺乏劳力，当时大队工作

组姓南的叫我谈话，问我家里的情况。我就一五一十地向工作组作了全面汇报。接着，在六个人的群众座谈会上，工作组给讲政策，说上学是有劳不劳。又在贫下中农会上讲，我母亲每年参加七个月的主要劳动，锄花、收麦、锄秋、收秋、拾棉花等，我爱人每年参加在四个月以上的主要劳动，都不算主要劳动。（南同志问社员们她们拉过架子车没有，回答说没拉过。）南同志说，这是政策规定，你上学是有劳不劳，妇女做的不算，大量土地，超过六十亩，是地主，没一点问题。

我想，第一，我家不是有劳不劳；第二，家中两个妇女，每年参加五个月以上的主要劳动；第三，四十年来，房没一间，无处住；第四，46、47、48，三年都借有债务；第五，农具不全。拿最高指示衡量，说什么也不够地主。工作组说，如果你再不承认，就要给你母亲和你戴地主分子帽子。

当时，我想起毛主席说，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各级领导同志务必充分注意，万万不可粗心大意。再者，工作组来时讲过，是毛主席派他们来的，执行政策是不会有出入的。于是我说，你拿政策来衡量。南同志说，说什么也够地主。我又想起毛主席说，我们应当相信群众，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如果怀疑这两条原理，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我想，工作组南同志为什么不相信群众的意见，群众意见说我母亲和我爱人能算上劳动，他为什么硬强调不要算，还说什么是政策规定。我想政策对任何人都是一样的，为什么外队妇女光拾棉花都算半劳，我队做了主劳的活，不能算主劳呢？毛主席说，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共产党就最讲认真。工作组不按最高指示办事，如果“认真”做了主要劳动的话，就要算主要劳动。再者，拉架子车，解放前都没有架子车，不是我母亲和我爱人没拉过，连我队男劳也没拉过。我觉得，一，这样提不“认真”，没按最高指示办事；二，一点也不切合实际；三，私自改变了政策。问题完全在工作组身上。

我把家庭实际情况写在下面：

- 1 土地：旱地六十九亩（含给三户人家种苜蓿七亩、大麦五亩）；
- 2 人口：五口人（母亲、爱人、妹妹、小孩连我自己）；
- 3 牲口：耕牛一头；
- 4 房屋：无一间（解放前住别人地窑一处）；
- 5 雇工：因我上学，家里只有母亲和爱人劳动，雇长工一人。1946年安金

玉，47、48、49年是薛有福。没有短工（薛有福和我队的贫下中农都可以证明）。由于农具不全，三户只有一个耙、一个耢，牛小，一个拉不动，只好三户（鸿德、鸿昌和我）合伙做庄稼。牲口在一起喂，地在一块种、一块收。因我家地比人家两户地多十几亩，我家就每年给三户种苜蓿七亩、大麦五亩，供三户牲口吃。这十二亩地的粮款是我一家出的。这次工作组的南同志不但不算那两户剥削我，反说我地比鸿德、鸿昌多十七亩，就拿这十七亩折了一百个短工，说我剥削鸿德五十个工、剥削鸿昌五十个工。各家人参加劳动的情况也不一样，鸿德六十亩地三人劳动，鸿昌六十亩地有一年二人劳动，有一年一人劳动；我家除种苜蓿、大麦地之外，实有地六十一亩，要四人参加劳动（我上学忙假、寒假、暑假都在家劳动），一点也剥削不上鸿德鸿昌的。何况我们是弟兄。（以上说的地亩数，是在群众大会通过了的。）

1 农具：大车面一个（下脚借明昌云的，住云阳公社滑里大队）、尖杈一个（杈把借我队朱系银的）、轧花车一个、耙一个、耢一个。以上农具是三户共有的，每户只占三分之一，我个人只有锄头、镢等小型农具。（这些也都是在群众会上通过了的。）

2 劳力：我上学寒假、暑假、忙假在家劳动，学校毕业在家劳动了九个月。我母亲由棉花出地就开始锄花，接着是收麦、碾麦、锄秋、收秋、拾花，每年劳动七个月，我爱人每年劳动四个月以上（当时在我村拉长工的孙正海、康新成、张明哲、薛天西等都可以证明，我队、外队的年龄大的老农都可以证明）。

3 负债情况：以往借的账，不算在年限以内的，有1946年彭天培经手，借花一百斤，利加五，用花的有王德荣等人。1947年借泾阳北关李复兴花一百，利加五，王玉才可以证明。赵德林经手借花一百斤，利加五，姚雪竹可以证明。1948年张正义经手借我村学校的花一百七十斤，利加五，张正义在社教中自杀，学校的账可以证明。

4 说明：以上情况属于事实。要求给我落实，政策是不是那样规定的？我了解我队工作组没按政策办事。（1）我的成份只出了两榜，说是地主。这之后，我把我家的情况又给工作组张义学做了汇报，张说让他再了解了解，三榜定案。可是月前社教工作就都结束了，还是没出三榜，究竟真定案了，还是没定案？把我家的成份，就这样的马马虎虎地处理了。（2）我母亲和我爱人参加劳动的情况，

可在我队、外队年龄大的人跟前清楚，当时贫协小组的五人组成中，三人是 1960 年才迁入我队的，另一个有病在西安住医院，一个才二十二岁，解放时年龄很小，我家人劳动情况他一点也不知道，只听工作组的话。我想请求你们对我家的情况澄清事实，做适当的处理。

以上是舅父姚鸿俊写的一份申辩书，时间大约在 1965 年的冬天。申辩的中心意思是：按实际情况，姚家够不上地主。舅父提出的理由是充分的，有说服力的，相信任何一个凭事实、讲道理、懂政策（即使是当时的政策）的人看了后，都能够得出姚家不够地主的结论。问题在于，那年头不讲理，也没有人和你讲理。工作组进驻生产队，是要出成绩的，补定多少户地主、多少户富农，便是其主要的成绩。如果没有这样的成绩，或者成绩很小，工作组不是白来了？所以，那个南某便以“如果你再不承认，就要给你母亲和你戴地主分子帽子”的话来威胁舅父，而且也不按“三榜定案”的规矩走了，仅出了两榜，就“马马虎虎地”把地主成份的帽子扣到了姚家人的头上。而且，还像土改时那样“分浮财”，把姚家的一个正在使用的带抽斗的桌子抬了去——姚家大概也就这张桌子还值几个钱了。

“社教”以前，舅家的成份是小土地出租者。这是 1951 年土地改革中定的成份。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的规定，小土地出租者是受到妥善照顾的：“革命军人、烈士家属、工人、职员、自由职业者、小贩以及因从事其他职业或因缺乏劳动力而出租小量土地者，均不得以地主论。其每人平均所有土地数量不超过当地每人平均土地数百分之二百者，均保留不动。超过此标准者，得征收其超过部分的土地。如该项土地确系以其本人劳动所得购买者，或系鳏、寡、孤、独、残废人等依靠该项土地为生者，其每人平均所有土地数量虽超过百分之二百，亦得酌情予以照顾。”

而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的规定，在划定阶级成份时，“应依据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划分农村阶级成份的决定，按自报公议方法，由乡村农民大会，农民代表会，在乡村人民政府领导下民主评定之。其本人未参加农民协会者，亦应邀集到会参加评定，并允许其申辩。评定后，由乡村人民政府报请区人民政府批准。本人或其他人如有不同意见，得于批准后十五日内向县人民法院

提出申诉，经县人民法院判决执行。”这些政策规定，到了“社教”的时候，就全不讲了。所以，尽管舅父写了申辩书，并将其抄了多份，寄到了上至中央下至公社的各级政权机关，其效果都是四个字：石沉大海。

按说，“社教”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却为什么要再次划定成份，把生活在中国社会最底层的一批普通老百姓作为打击对象呢？要回答这个问题，看一下1965年1月14日中共中央印发全党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集的全国工作会议讨论纪要》（即“二十三条”）就明白了。文件说，“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有在幕前的，有在幕后的。支持这些当权派的，有的在下面，有的在上面。在下方的，有已经划了的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也有漏划了的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既然有“漏划”，就需要再划、补划，于是，在中国广大农村，许多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变成了地主，许多中农变成了富农，几百万勤勤恳恳的劳动者被戴上了“地主分子”“富农分子”等所谓的“四类分子”的帽子，成了被批斗、受打击、遭侮辱的“阶级敌人”，不少人含冤而死。

我翻阅了一些地方县志，发现在“社教”运动中，被补定为地主、富农者，各县都在两千户以上，有的高达四五千户。可以保守地计算一下，以两千户计，全国算两千个县，这一乘就是四百万户——我的舅家就是四百万分之一。一户至少波及十个人，这一乘就是四千万人。四千万不是一个小数目，一些国家也没有四千万人。中国是1979年左右为“四类分子”摘帽的，这也就是说，从1965年到1979年，长达十四年的时间，中国有四千万人处在被打压的、人下人的位置，过着没有尊严和权利的、非人的生活。

所以，我想说，“社教”运动的发起者是有罪的，而且罪孽不轻。为了所谓的“反修防修”，解决“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避免出现“全国性的反革命复辟”，运动的发起者高举“斗争哲学”的大旗，不仅把血淋淋的巨斧砍向了同自己打江山的一批战友们，也砍向了尚在温饱线上挣扎的、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几千万老百姓。

事情已过去了将近四十年，中国社会也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真所谓“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现在，你要给刷手机、泡网吧、吃麦当劳的年轻

人讲当年的“社教”，以及之前的“反右”，之后的“文革”，他们会不解，会纳闷，会有听天书之感，会说“那个时候的人怎么那样啊”。问题是，产生“反右”“社教”“文革”之类运动的基础并没有彻底清除，如果不从根子上解决“人治”的问题，类似的“害人”的运动还会以不同方式，改头换面地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之中。——这绝不是危言耸听。

三十一 舅父的故事

舅父由三原高职学校毕业后的第二年，也就是1949年的9月，接到了泾阳县人民政府的一纸《派令》。该《派令》用毛笔竖写，繁体小楷，署着县长花丰艳、副县长王耿介的名字，右下方盖着方形的大红印章。内容为：“兹派姚鸿俊为泾阳县云阳區第六乡竹园张村民办小学校教员。”这张《派令》如今还保存着，绵软的纸章已经发黄，折叠处已裂开——算得上一件“文物”了。



图三十一 1 泾阳县人民政府开出的派令。时在1949年9月。

自此，舅父成了一名教书先生，先后在泾阳县竹园张村小学、张屯樊鸟小学、张屯小学、石门庙小学任教，先做教师，后任校长。期间呢，还光荣地加入了中国的共产主义青年团。舅家保存了几张舅父从教时期的合影，有1953年的、1955年的和1956年的。照片上，年轻的舅父胸前别着钢笔，端坐在中间位置，两边是几位老师，学生们有的蹲着有的坐着有的站着。不管老师，还是学生，衣着都体现着时代特色——全是布鞋布袜，没有一个穿皮鞋的，也没有一个戴手表的。当年拍这样一张照片是要费些神的，得从县上或镇上请人来照，用那种捏皮球、盖黑布的大机子。



图三十一 2 舅父任小学校长时的一张合影

舅父从教七年，留下了很好的口碑，有“模范校长”之称。记得有一年，舅父送我和姐姐去夏任村，骑着自行车经过张屯，许多人都和他打招呼，说：“姚老师，好久不见了，到家坐坐吧。”“这不是姚校长嘛，送的是亲戚家的娃吧？”……记得刚下过雨，路不好走，舅父一前一后带着我们，一边晃晃悠悠向前骑，一边和熟人打招呼。舅父骑自行车的技术很高，里外两面都可以上车子。有一节路，地势低凹，烂泥未干。我们不得不下来走，舅父为了不让车子粘上泥，就扛起了

车子。这时，一个小伙子跑了过来，说：“姚老师，我来扛。”说着，就把车子从舅父的肩头取了过去。

1956年3月，舅父接到调令，调他到陕西省城市勘察院工作。这对舅父来说，是一件很荣光的事情。所以离开石门庙初小之前，该校的全体师生和他们的姚校长合了一张影，照片上注明这是“欢送姚校长荣调纪念”。勘察院位于西安市北城门外，舅父报到后没有几天，就担任了共青团的支部书记——从这件事可以看出舅父当时被信任、被重用的程度。



图三十一 3 舅父的预备役军士和兵证明书

在舅父留下的遗物中，有几个布皮的小红本本，分别是1956年颁发的，印着彭德怀手写体签名的“兵役证”——全名为“预备役军士和兵证明书”，1957年、1959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会员证”——那会费是按月交的，1957年的时候，是每月四角五分钱，到1962年的时候，升为每月五角八分钱。之外，还有用硬纸片制作的“西安市公费医疗证”，及陕西省级第六初级业余政治学校

颁发的“听课证”。抚摸这些几十年前的证件，心里有一种沧海桑田的感觉。是啊，人已过世多年了，这些东西还在，物比人寿长，人常常是活不过物的。它们当然是一种见证了，见证着那个时代，也见证着一个追求进步的青年人当时的生活状态。



图三十一 4 舅父的工会会员证

舅父是1960年因公负伤的。那年勘察院在咸阳绛帐搞一个工程，院党委决定成立爆破突击队，并决定突击队长由团支部书记担任。4月的某一天，突击队挖探井，身为队长的舅父下井查看，一块碗口大的料僵石突然掉了下去，那探井已有五六米深，砸下去的冲击力可想而知。舅父被砸着了头部和腰部，脑子受到震荡，耳朵当下失聪，腰骨破裂，不能伸直。队友们将舅父救上来，送进了医院。这一住，便是三年。治得脑子不怎么震荡了，耳朵也多少能听见了，腰也可以慢慢地伸直了，却不再适宜做地质勘察工作了。

1962年，执政的共产党搞精减机构，全面大下放。舅父经过一番思考，写了一份申请，于当年6月，带着下面这封介绍信，回到了家乡：

樊家窑村（队）：

兹有我院水文地质队干部姚鸿俊同志，1960年4月在绛帐工地工作，因发生事故造成工伤，致使头部、腰部震坏、耳朵震聋，至今不能很好工作。在这次“精兵简政”中，该同志申请退职返乡。经我院研究，并经陕西省建筑工程厅城市建设局批准，同意退职返乡。但由于该同志目前身体尚不好，希贵社（队）在今后劳动中，适当照顾。

特此证明。

此致敬礼

陕西省城市勘察院（印）

1962年6月19日

舅父当年退职返乡，主要原因当然是工伤了。还有一个原因是家中当时面临的人多劳少的困难。舅父弟兄一个，他参加工作后，家中有已进入花甲之年，且体弱多病的母亲；妻子身体尚好，却拖着几个年幼的孩子。那年月是人民公社化时代，讲按劳分配，谁家挣的工分多，谁家就分的多。舅家没有壮劳力，每到分配东西时就显得很寒酸。分棉花秆，人家一分一大堆，一车拉不完，分给舅家的，舅母用胳膊肘一夹就夹回来了。分黄豆，人家用低轱辘车朝回推，舅家一面盆装不满。分南瓜，人家一次分几个，舅家只能分到半个……分到家的东西那样少，一家人的生活就相当困难。舅父想，既然自己不能在单位上继续工作，还不如回到农村，这样，一方面可以为国家减少点负担，一方面可以协助妻子管管家里的事情，还可以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在生产队做些事，使家里的状况有所改变。

作为中国最善良最普通的老百姓中的一员，舅父是预料不到在他回家几年后，会爆发“社教”运动及文化大革命的，当然他也无法预料，这两个衔接在一起的运动，会对姚家造成那么持久和沉重的伤害。我相信，后来，特别是病故前夕，舅父对他的退职一事是有过反思的，甚至有点后悔：当时咬咬牙，坚持不退就好了，起码可以利用接班顶替的方式，解决一个孩子的工作问题。——拨乱反正之后，表兄弟们曾到省勘察院找寻过，终因时过人变，无功而返。

舅父给我的印象，主要是 20 世纪 60、70 年代留下的。有一次，舅父骑自行车送我回栌阳。路经永乐镇的时候，我们停下车子歇了歇。这时，我看到一个食堂的玻璃柜里摆放着猪头肉、猪蹄子等，还有一块子黑红颜色的我不认识的东西。就问舅父那是什么，舅父说是熟猪肝，问我吃过没有，我说没有。于是舅父就让人家给我切了一块，上秤称了一下，花了三毛钱还是五毛钱，用麻纸包着给了我。我就每次咬一点点地吃，吃了一路。这是平生第一次吃猪肝了，那酱香的味道，至今似乎还留存在舌根之下。

舅父的毛笔字写得好。如果活到现在，写到现在，相信会赢得“民间书法家”之誉的。想来该是 1966 年的暑假期间，我在舅家。那天下午，一个人带着红布、纸和广告色来到舅家。他是来央请舅父写字的。舅父将红布铺在东厦房的大炕上，那人已将装广告色的瓶子拧开了，舅父提笔蘸色，俯身开写。我站在旁边，眼见着红布上出现了“某某战斗队”的字样，字为楷体，恭正方大，看上去很醒目。这是一面队旗了。队旗写完，那人还让舅父写了两副对联：一为“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一为“宜将胜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字迹晾干后，那人小心翼翼地叠好，包起来，笑眯眯地拿走了。

那些年，人们的日子过得苦焦，过年时也没有心情张贴什么春联。偶尔贴一副两副，内容也都是毛泽东的诗句。记得舅家门上有一年曾贴过一回，是舅父写的黑字楷书，一边是“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一边是“天生一个仙人洞，无限风光在险峰”，字比较多，长长地贴了两溜子。现在想来，舅父之所以选写这首诗，一来此为伟大领袖“红太阳”的诗句，贴出去不会被人抓辫子；二来也反映了姚家人受整受压多年，心有不服、志不愿屈的情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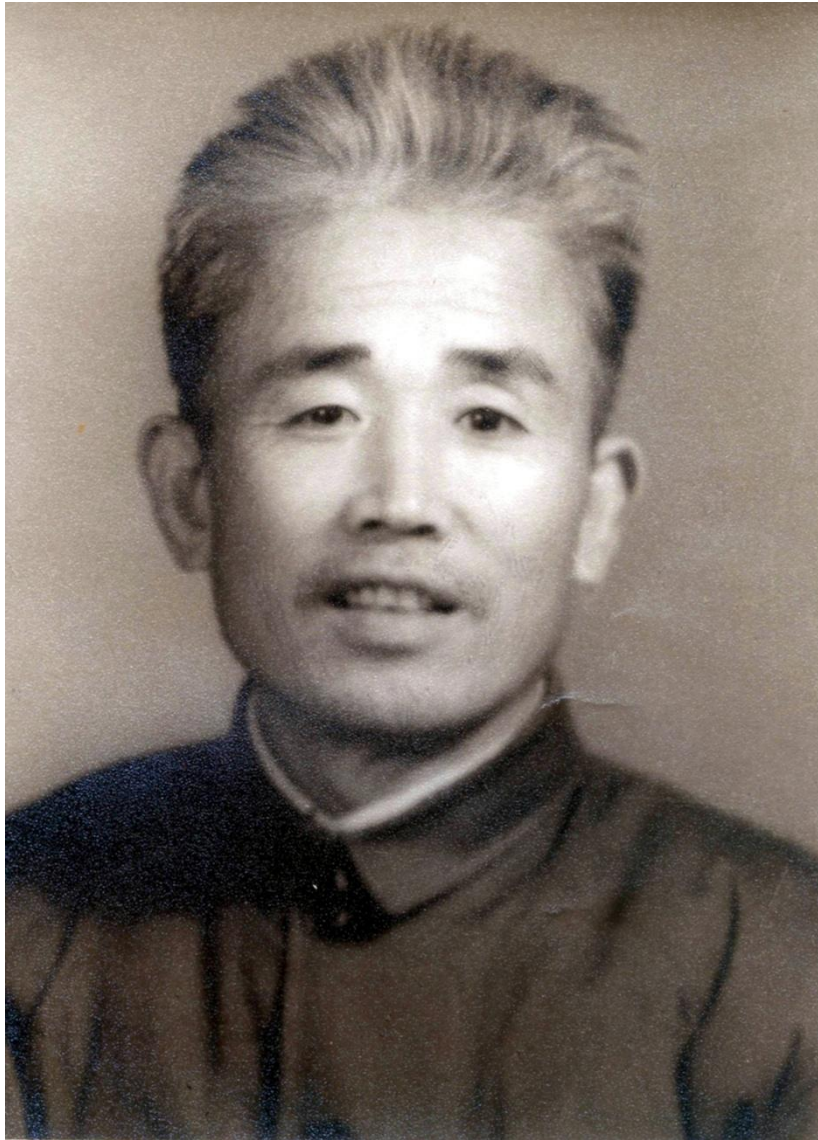
当外婆在我们家居住的时候，舅父隔一段时间就要来看望一次。当父母上班去之后，舅父会和做完作业的我和姐姐，玩一会儿扑克，玩的最多的是“争上游”，其次是“糜竹竿”，偶尔也玩“吹牛”。记得有一回，我瞥见了舅父手中的牌，知道他要“甩”，就有意把一张 J 留到最后。舅父以为全下去了，结果一把“甩”下去，我说不行不行，我这儿还有一个 J 呢，舅父只好认输。也就是那一次吧，舅父见我的本子正面用了反面用，就说下次来舅给你带些锥本子的纸。两三个月后，舅父来了，果然带了一大沓子纸，我和姐姐把那纸一张张地裁了，锥缝了好多本子，一直用到上高中。现在想来，那纸不是很白，灰灰的，大概就是

用于印报的新闻纸吧，不知舅父当年是在哪儿买到的。

1973年的2月2日，是农历癸丑牛年的除夕。父亲是下午回来的。天黑后，姐姐和我正帮着母亲包萝卜馅饺子。这时候，门噔噔地响了，母亲一开，见是舅父，就高兴地对坐在床里头的外婆喊：“妈呀，你看谁来了？”外婆很高兴，一家人都很高兴。于是，下饺子，边吃边唠家常，可谓其乐融融。不过，舅父的精神明显不如以前了，说话有些慢，目光有点直，给人木木的感觉。二十多年后，父亲回忆那晚的情景，对我说：“你舅是个大孝子啊，那么冷的天，骑一百多里路的车子，赶到栌阳来，和你外婆团圆。那时候他已有病了，是最后一次到咱家来，也是最后一次过年。”

舅父是1972年10月得病的。起初是去三原办个什么事，回来后发现眼睛有点斜，嘴有点歪。以为是风寒引起的神经麻痹，去县医院治了治，有点效果。农村人讲迷信，说怕是中邪了，就差大表哥去几十里路外的地方，找一个会“看”的老婆。老婆把病倒是说准了，认为是头上的病，却没有给一个禳却的法子。第二年的3月，也就是从栌阳回家后不久，病就重了，面部不停地抽搐。于是，上西安，由父亲、母亲和大表哥陪着。查了好几个医院，最后由医学院确诊为交织性母细胞瘤。当月下旬做了手术，恢复了二十多天，4月中旬回到家里。维持了几个月，每天在后门外甩手一二百下，说是医生介绍的一种保健疗法。其间我曾去樊尧看望舅父，见他头发花白，身体瘦弱，说话声音细小。他问了问我的学习情况，鼓励我把书念好。之后，到了秋凉种麦时节，舅父的病二次复发，11月初，就溘然长逝了。

舅父去世时四十七岁，应该说还属中年。人说，吃五谷，得百病。但具体到某一个人得某一种病，总能找出些特别的原因。我曾和父亲分析过，舅父患恶性脑瘤，一是和他十年前的工伤有关，那次事故，已使舅父的脑神经受到损伤。二是得病前的两三年，生产队安排舅父照管电磨子，那单调的扎扎声，整天半夜地朝耳朵里灌，加上吸吃粉尘，对他受过伤害的大脑有百害而无一益。第三，“社教”运动补定了地主成份，虽然没有戴“帽子”，但在“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年月，那成份也像大山一样，压得全家人抬不起头来。儿女们不能升学，不能招工，不能参军，没有任何出路，甚至连最基本的人生需求——结婚成家，都成了困难。舅父作为家长，心情能宽畅吗？



图三十一 5 舅父姚鸿俊的遗照。摄于 1973 年患病后。

还有，第四，1971 年，“文革”进入清理阶级队伍阶段，陕西的专政机关声称侦破了一个名为“中统西指”（全称记不太准，大概叫“中国国民党统一阵线西北指挥部”吧）的所谓反革命集团大案，涉案人员分布在关中的泾阳、三原、临潼、高陵等县。记得一次就枪决了三十八个还是四十个要犯（那布告我是在栌阳街上看到的，红钩钩打了一大片）。其中泾阳县的一名涉案犯人在交代中提到了舅父的名字。（那时候审案犯的主要方式是毒打和逼供，一些犯人忍受不了便乱咬一通，把他知道的人拉扯进来。）专案组就把舅父带到县上去询问，几天后才放回来。这件事，尽管属于无辜受牵连，但对生性善良、内向，又比较胆小的舅父来说，伤害无疑是很大的。要说舅父不受惊，不害怕，那是假的。要知道，

那年月，以莫须有的罪名被审判、被关押、被处决的人可是太多了！一旦自己被关进去，老母亲怎么办？妻子儿女怎么办？受惊，害怕，提心吊胆又无处诉说，这是多么伤脑子的事情啊！我觉得舅父的病，和这件事有直接关系。

朋友，当我打写到这里的时候，舅父的形象一直浮现在我的眼前，那形象是慈祥的、温和的，又是抑郁的、怯弱的和忧伤的。近年，有一个词汇叫“弱势群体”，舅父就是挣扎在那个年代的，相当庞大的“弱势群体”中的一员。唉，可怜啊，我的委屈的舅父！你是在痛苦中去世的，你是在压迫中去世的，你是在伤感中去世的，你没有看到给地富“摘帽”、给冤假错案平反，你要是能活到今天该有多好啊！

该诅咒的那个时代！

三十二 妗妈和表兄弟们

舅母魏竹云我叫妗妈。妗妈生于 1928 年，属龙，比舅父小一岁，比我的父亲大一岁。她的娘家在樊尧村西南方向的燕王乡，我小时候和表兄弟们去过一次，不远，六七里路的样子。妗妈有一个哥哥，我叫燕王舅，是一位庄稼行的把式，很能干。安葬舅父的时候，他穿着黑棉衣，腰里系条绳子，下到墓道里去推棺材，给我留下了深的印象。妗妈的祖上也是湖北移民，和舅父的祖上是同乡。不过，湖北人的气息，在妗妈的身上，已经让人感觉不到了，比如，我就从来没有听她用湖北口音说过话。



图三十二 1 妗妈、舅父与外婆。前边站立者为表哥新学，怀中抱着的为表姐妹。时在 20 世纪 50 年代。

妗妈年轻时是方圆有名的好姑娘，身材高，眼睛大，面相俊样，梳一双黑油油的长辫子。妗妈是十九岁上和舅父结婚的。一到姚家，就挑起了生活的重担，下地干农活，回家做家务，养儿育女，勤俭持家。作为儿媳，妗妈对外婆是孝顺的，婆媳相处几十年，偶尔争辩两句是有的，但从未吵过架。在姚家受打压的岁月里，妗妈含辛茹苦，尽其贤能，操持着一家人的吃穿用度。舅父 1973 年去世的时候，妗妈才四十六岁。面对中年丧夫的大不幸，刚强的妗妈没有倒下，大哭一场后，她挺了过来。以后的日子里，也有人来询问，谈及再嫁的事情，妗妈果断地回绝了。她把后半辈子的心血和精力，都花在了抚育姚家的子孙后代上。



图三十二 2 父亲与妗妈、隆学表弟

舅父和妗妈生养了六个孩子，四男两女，比我大的有三个，比我小的也有三个。成家后的六个“老表”，有生三个娃的，有生两个娃的，掐指头一算，共有十五个了。目前，这十五个里面，七个还在念书，三个在外面打工，六个已经成家，五个已有小孩。

2003 年 3 月 26 日是农历癸未年的二月二十四，一大早，我和姐姐庞先锋、妹妹庞岭带着礼物，在西安火车站集中，一同乘汽车去樊尧，去为妗妈“过生日”。

妗妈的儿女们一个不落，众亲戚和孙子辈也来了一伙伙，还来了几个牙牙学语的重孙子。表嫂、表姐让她们的满地跑的孙女叫我爷爷，使我顿生人世倏忽、转眼百年之叹。

在当地农村，妗妈的生日过得算是比较隆重了。专门请了做菜的厨师，摆了七八桌，每桌凉热荤素、有鸡有鱼二十个菜，酒是好酒，馍是白馍，茶是香茶。客人们吃得高高兴兴，有说有笑。一个细节是，喝茶用上了一次性的纸杯子，跟上了当今城里人的时尚。只是喝酒还是老习俗，一个小瓷盅转着喝，不太卫生，好在能喝着每桌也就一两个人。礼物收了不少，大包小包，红红黄黄，满满地堆了一床。妹妹专门订做了一个特大号的生日蛋糕，下午我们走之前，打开包装，放在矮桌上，表弟隆学举着相机，我们围着妗妈，照了几张相。

妗妈满七十五岁了，看上去精神还好。照相的时候，正好有夕阳射下，把老人的脸膛映得红扑扑的，白发红颜，该是一种健康的色泽吧。和许多老年人一样，妗妈患有动脉硬化的病症。多年来，在当医生的小儿子的关照下，她每天晚上吃两片小剂量的阿斯匹林。如今已成习惯，说药一停，头就晕。我叮嘱表弟，光吃阿斯匹林还不行，得配合吃些其他能降低血黏稠、血脂及胆固醇的药物，每年还应当到县医院去查一下血流变，然后有针对性地提前用药。我之所以要说这些话，是因为教训太深刻了：如果我们早早地就给母亲做检查，预防性地用药，母亲就不会在四年前突发脑溢血离世，至少也能多活些时日。

于是，在和妗妈说话的时候，很自然地，我想到了母亲，想到了父亲，想到了舅父。要是几个老人今天都能坐到这里，该有多好啊！然而不能了，永远地不能了。人间的场景，都是一次性的，不可重演的。我们家和舅父家，如今日子都好过多了，舅父在世时的那些艰难和苦涩已成为回忆了，可老人呢，却只有妗妈一位了。是的，人都要老的，即使活到九十岁、一百岁、一百二十岁，最后也都要老去的。——近年来，我越来越“相对主义”了：和浩瀚的宇宙相比，整个人类存活的时间都是极为有限的，而人在世间的这一生，就简直渺小、短暂得不值得一提；但对这个人而言，对和你有关系的亲属而言，生命就是特别珍贵的，除了那些患抑郁、厌世等病症的人，谁不希望自己，以及周围的亲人们健康长寿呢？

没有考察过，“过生日”这种仪式起源于何时，我想，大约当老祖先们意识

到生命不易，且不可重复时，就有了吧？记得《史记》中有“沛公卮酒为寿”的话，说明秦汉时就流行祝寿了。这仪式是有许多讲究的，要送寿礼，要宴宾客，要吹蜡烛，要切、分、食蛋糕，要吃长寿面，有的还要搭寿棚、设寿堂、结寿彩、贴寿联、叩寿头，等等，等等。这些讲究，蕴含和表达的，是绵绵的祝福，是切切的期望，是浓浓的亲情，它体现着人们对生命的尊重和热爱，对无常的抵抗和担忧，欢乐祥和的同时，也透着几多苍凉、无奈和悲壮呢。

2017年3月21日（农历丁酉年二月二十四），我与弟弟、弟媳、妹驱车樊尧村，与姚家儿女、孙辈、亲戚济济一堂，为妗妈过九十岁生日。我们将我撰、书的《贺舅母九十寿诞》联“心慈体健花甲一周添半，子孝孙贤萱堂百岁有奇”，和弟弟庞任隆书写的篆体“寿”字贴到墙上，并与妗妈合影留念。当日晚，我还写了一首《舅母九十寿诞记感》：“苍生九秩有几多。子孙尊，众亲贺。联对桃红，炮响祝福歌。喜叹寿星难认客，拉手近，笑无说。当年父母苦奔波。帽压头，舅亡疴。浴新故地，困难已成昨。春日黄花燃纸火，迎二老，共欢和。”



图三十二 4 与九十岁的妗妈合影。摄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

2019年5月10日，九十二岁的妗妈仙逝于泾阳县云阳镇樊尧村家中，表弟姚隆学嘱我作大门挽联，我遂借鉴前人语汇，成联曰：“辛劳九秩慈育儿孙想见音容云万里，善厚一生睦和乡里思听教训月五更。横披：德懿为仙。”

大表兄生于1948年，叫姚大学，我们都叫他学哥。记得三十多年前，他曾给自己起过一个大名，叫姚崇德，但一直没有叫出来。那次赴泾阳为妗妈过生日，我才弄明白他这个大名因何而起了一一姚家的祖上在湖北时是一个大户，有家谱，按“均居卯崇天”起名。到他这一辈，摊上了个“崇”字。问题是，以家谱论，舅父一辈的名字，就该由“卯”字起，可他们没有用“卯”，而另选了个“鸿”字一一可能觉得“鸿”字的意思比“卯”好些吧，这等于没有按祖先定下的规矩做。于是，上行下效，到学哥这一辈，“崇”字叫不开了，倒因为年长的他叫了大学，后边就新学、咸学、隆学、战学、润学、全学、满学地跟了一串串。如此看来，所谓“按既定方针办”，所谓“千秋万代永不变”，都不过是在世人的一厢情愿。

学哥高小毕业，其中一年是在栎阳上的。那是1960年，我当时只有四岁，没有一点记忆，姐姐倒记得，说她曾和学哥，同一位到栎阳医院来找父亲看病的秦腔女名角打扑克，玩的是“捉王八”，他们俩配合默契，回回都让女名角做了“王八”……我对学哥的记忆是从“文革”时期开始的，有一年我去樊尧，见学哥干完活后，捧着一本书读，那书是竖排的，繁体字，没皮没尾，纸质发黄。我问是啥书，答曰《说岳全传》。于是，学哥就给我讲“岳母刺字”，讲“十二道金牌”，讲“风波亭”……书上的故事之外，学哥还给我讲现实中的故事。那两年“武斗”凶火，泾阳县的两派，你打我，我打你，真枪实弹地干，死了不少人。学哥给我讲一个叫“五四”的人煞是厉害，夜间偷袭，一枪过去，就把对方手电筒打灭了。而另一派也有厉害人，能不偏不倚，将一发子弹，射到对方阵地上的机枪眼里。学哥的记性好，叙述才能是一流的，我曾想，他是时运不济，如果让他多上些学，其他行当不说了，做个好教师是不成问题的。

因家庭成份的影响，学哥的感情生活是苦涩的。他个子跟了妗妈，有一米七五吧，相貌周正，属于那种既聪明又厚道的类型，如果在正常情况下，找个情

投意合的好媳妇是不成问题的。然而，那年头“政治挂帅”“以阶级斗争为纲”，地主富农的子弟被打入“另册”，在人前是抬不起头、说不起话的，如此情形，谁愿意嫁一个“出身不好”的人呢？为学哥的婚事，舅父、妗妈、母亲、外婆，都曾愁肠百结，忧心忡忡，好多年难以释怀。免不了多方托人，好不容易在北边山区说下一个，花钱费神娶回家，两人却因毫无感情而呆不到一起。学哥收工回家，不到新房里去，女的呢，整日呆在屋子里不出来。勉强地过了一个多月，终告分飞。延宕了好几年，在我的父母亲和其他亲友的操持帮助下，学哥第二次成了家。我的这位大表嫂娘家在商洛山区，人很善良，尽管过日子的能力比不过她的几个妯娌，但令她自豪的是，生了一对不错的儿女：儿子高中毕业后在陕西烹饪学院学了厨师，现已能独当一面，挣钱养家；女儿考上了西安的一所大学，成为姚家有史以来第一个大学生，学的是导游专业，现已毕业，有了理想的工作，经常带团到外地去。

二表兄叫姚新学，曾有一个小名叫都娃。“都”在陕西关中方言中发“dou”音，有大方、漂亮之意，想必二表兄是因长相好看、深得大人疼爱而有此小名的。小时候，比他小些的我们，都叫他都哥，或都娃哥，长大后娃字叫不出口了，统称新学哥了。新学哥生于1952年，之所以叫新学，是因为这一年，姚家打了新窑，从三家合住的旧窑里搬了出来。若说大学哥的长相，像舅父的成分多一些的话，新学哥的面相更像妗妈，比较清秀，鼻梁高，眼睛大，眸子灵活，富有神采。

舅父的四个儿子，都不是笨人，都能担得起聪明二字，但要做个比较的话，似乎老二的脑袋瓜更好用一些。他自小学习好，在班上的名次一直排在前头。可叹的是，高小毕业的那一年，正是“文革”开始的1966年，教育搞“革命”，升初中要经过“推荐选拔”，贫下中农的子弟，学习差些都能选上，地主富农的子弟，学习再好都难通过。新学哥就这样被不由分说地剥夺了升学的资格，回家修理地球。

小时候，我也和新学哥在一起玩，有时还斗斗嘴。他比我大四岁，处处让着我。记得有一回，我说想看电影就想看电影，想得不得了似的。新学哥在大田里干了一天活了，肯定很累的，但他为了满足我，二话不说，推自行车出门，一溜烟十五华里，把我带到泾阳县电影院。那晚上演的是《红灯记》，京剧片，露

天场，一毛五分钱一张票，进去时已经开演了，浓眉大眼的李玉和已举着红灯唱起来了。我们是站在后边看的，尽管剧情已很熟悉，但还是看得津津有味，两眼潮潮的。

1978年，姚家的成份得到更正，头顶上的压力解除了，姚家兄弟有云开雾散、重见天日之感。到了80年代初，新学哥曾当选为生产队长，意气风发地干了几年。后来，当地兴起了种植大棚菜，且很快形成了规模。从泾阳到云阳，公路两边，白花花的，一片连一片的塑料大棚，蔚成壮观的风景。新学哥是有心人，在搞大棚菜的过程中，努力地学习技术，一点一滴地积累经验，用他的话说，就是“算弄算学”，几年下来，竟成为一名拥有一技之长的“土专家”。兴平、长安、高陵、三原、咸阳等地发展大棚菜，都请他去做指导技师。如今，他每周星期一早上，骑着摩托车去上班，星期五下午回家，周而复始，乐此不疲。

人有被尊重的需要，被尊重的程度呢，往往和这个人的才能、人品成正比。在外边，人们称新学哥为“姚师”，他说他是完小毕业都没人信，说看你写的字，至少也是个高中生。一些蔬菜专业毕业的大学生，甚至农科站的专家，都常常询教于他，因为书本上讲的是一回事，实际情况往往是另一回事。大棚菜是个技术活，参数多，变数大，一个地方和一个地方不一样，棚和棚不一样，菜和菜不一样。温度，湿度，什么时候该通风，什么时候该打药，要了如指掌，关键时刻，一点都耽误、马虎不得。丰富的经验使新学哥游刃有余，而高度负责的精神又使他赢得了赞誉。他走一处成一处，把好经验和好名声留一处。去年（2001年）“五一”和“十一”，从新学哥受聘的咸阳市渭城区周陵镇，呼啦啦来了两拨子人，敲锣打鼓地把两面大镜匾送到新学哥的门上。那匾上分别写着“科技兴农，富民万家”“科技带头人，大棚富乡里”。

老三姚咸学，小名咸娃，因1957年生于咸阳而得名。他比我小一岁，我是他的表兄了。因年龄相近，小时候在一块玩得最多。顶牛，打四角，到涝池里去游泳，对了，还玩“打溜子”——将皂角核或杏核放在砖头上，隔两三丈远的距离，用圆铁片轮着扔打，谁打下就归谁，打下多者胜。那铁片多是废弃的水车上的环片，现在已经看不到了。那时候舅家庄子旁有一个枣树园，打溜子常在枣林间进行。那些枣村都有碗口粗，繁繁地结着枣儿，又大又甜。可惜，“文革”后

期都被砍掉了。

和咸娃在一起的事情有不少值得写。记得是“武斗”开始的那一年，1967年吧，占据在云阳中学的某一派，把另一派的一个人活活地打死了，听说尸体就扔在樊尧和云阳之间的一个三岔路口。于是，咸娃就带着我，还有村里的一伙娃去看。那是一个早晨，我们到的时候围观的人还不多。只见死者面朝天躺在路边沟里，看上去三十岁左右，光着身子，脸上有淤血，身上有好多处青斑，怪惨人的。

咸娃学习不错，机运比他的两个哥哥好一些，读到初中毕业。但还是受到家庭成份的制约，当时有一个到村办小学当教师的机会，校长都看上了，最后总归是没有去成。咸娃的大字写得不错，多次给村巷的墙上刷写大标语。说到写字，他几次向我提到我也熟悉的李国平先生。国平当年做“知青”在樊尧下乡，和咸娃交成了要好的朋友。两人经常在一块聊天，有时候就睡在一起。国平的桌子上蹲个墨水瓶瓶，没事了就在旧报纸上练大字，咸娃去了也提起笔划拉一阵子，划来划去，两个人的字都划出门道来了。后来国平考上了大学，毕业后分到陕西省作家协会，现在已是有名的文学评论家了，主编着一个叫《小说评论》的杂志。有一回，我曾和国平说到咸娃，国平感叹地说，咸娃有才华，人品也好，可惜窝在农村了。

咸娃成家后，在通过樊尧村的公路边，办了一个小商店，卖些农村日用百货，日子算是过得去了。有一儿一女，儿子在咸阳一个服装技校学了两年，现已毕业，到南方闯天下去了，女儿还在读书。

老四叫姚隆学，生于1961年。隆学小的时候比较“黏”，爱哭，谁要是把他惹下了，常常一哭就是老半天。中国有“三岁看大”的话，这话对一些人适合，对另一些人就不适合。隆学就属于“不适合”的一类，我的母亲就说过，当初谁能想到，隆学能出息到现在这样子！隆学的成长变化，和时代的发展有关，到他求学的时候，家庭成份已经不是问题了，这使他能够顺利地读到高中毕业。有了文化基础，学点什么，就不是很难了。

隆学跟着他的姑父，也就是我的父亲学了医。父亲一生带了三个徒弟，按年龄和起学的时间，隆学都排在第一。父亲是毫无保留的，也是耐心细致的，他

把自己几十年积累的经验全都传给了徒弟们。隆学学得不错，掌握了许多诊治农村常见病的方法，尤其将父亲的“快速针刺”学到了手。后来，隆学又主动到泾阳县医院进修实习，考取了行医资格证，在村子里办起了卫生所。有了一定的医术，服务又热情，收费也合理，隆学在樊尧方圆渐渐地有了名气，治好了不少人的病患，墙上也悬挂起病人痊愈后表达谢意的锦旗。

行医的隆学，收入稳定，日子比他的三个兄长，过得要好些。最早在老庄子盖起了宽敞的楼板房，后来又在公路边买了新庄基，盖起了两层楼房，大小屋子十多间，其排场的程度，目前在村子里还是数一数二的。搬家的时候，隆学专程到西安来，央我写了“樊尧卫生所”五个大字，做成牌匾，置于大门之上。

说到写字，作家贾平凹先生曾给父亲写过一帧条幅，内容为：“善也吾行，不善吾避”。我也将这八个字，转写给隆学。妯妈过生日那天，临别时，隆学请我给泾阳县医院一位院长写一幅字。回到西安后，我展纸提笔，在给这位院长写了“微妙玄通”四字后，一时兴起，想到也给我的这四位老表一人写一幅吧，于是针对各人的情况，给姚大学写了“福生清约”，给姚新学写了“别开生面”，给姚咸学写了“海阔天空”，给姚隆学写了“嘉言懿行”。



图三十二 5 妯妈、我的父母等众亲戚 1989 年 4 月 5 日合影于陕西泾阳樊尧村。

三十三 从“社教”到“文革”

从20世纪50、60、70年代甚至80年代走过来的中国人，没有被“政治运动”这台具有中国特色的“搅肉机”“搅”过者，人数大概不会很多。许多人的“霉运”，从1957年的“反右”前后就开始了，有的则是从1963年到1965年的“社教”开始的，更多的人呢，是从1966年的“文革”开始的。父亲属于从“社教”就开始倒霉的那一拨。

1965年7月，父亲由栌阳地段医院调到临潼县医院。事先，组织部门找父亲谈话，言谈中，有让他下一步担任什么领导的意思。没有想到，两个月后，一场以“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城乡社会主义阵地”为重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就在临潼县城乡轰轰烈烈地展开了。栌阳地段医院也进驻了工作组，父亲虽然已经调离，但之前是这个医院的院长，属于应该被查整的对象。于是，父亲被革命群众从县上“押解”回来，接受批斗。

作为“四不清干部”的嫌疑人和某些人希望的“大老虎”，父亲是不能在家里住的。医院有五间病房，是父亲在任时建的。门都朝南开，但有一间是隔开来的门朝北开的小房子，位于病房的西北角，平时做传染病病房，这时便成了关押父亲的临时“牢房”。同在一个院子，父亲和妻子儿女不能见面，更不能团聚。

那年月，家里吃的最多的“副食”，是母亲自己腌制的咸菜，间或让人从二十华里外的阎良捎买点辣子酱回来，那似乎都属于“奢侈品”了。把馍馍在炉子上烤黄了，趁热掰开，夹上辣子酱吃，称作“辣子酱夹馍”，在当时，已属“美味”的范畴。当我们吃到这样的“美味”时，自然会想到被隔离关押的父亲。我说：“给我爸送一个辣子酱夹馍吧。”母亲说：“人家看得很严，不让家里人见，怎么送？”我说：“让我试试。”于是，母亲就给父亲专门烤了一个四面焦黄的蒸馍，匀匀地夹上了辣子酱，用灶布包了交给我。我揣进怀里，装着玩耍的样子，顺西墙走向那间房子，有一个看管人员在那儿踱来踱去，趁他不注意，我飞转身奔到门边，一推门就进去了。房子很小，一床，一桌，一椅而已。父亲当时正伏在桌上写“交代材料”，见我进屋，吃了一惊，站起身来，我赶忙将热乎乎的辣子酱夹馍从怀里掏出，双手捧上。父亲的脸上闪过一丝笑容，接过去就吃了起来，

吃得很香……

这段送辣子酱夹馍的故事，给我和父亲都留下了深刻印象，多少年后，父子俩还常常忆起，感慨不已。

有两个星期吧，母亲参加在街道中医院举办的学习班，不能回家，我和姐姐每天自己去上学，回家自个在灶上买饭吃。记得有一个晚上，半夜光景，我和姐姐被一阵嘈嚷声惊醒了。我们悄悄地下床，把门拉开个缝儿朝外看，这一看，便把姐姐看哭了，是不敢出声的哭，而且吓得直打哆嗦，我也感到害怕——院子里，月光下，一群人正在围斗一个人，而这个人正是父亲。他们围成一个圈，把父亲推过来，揉过去，父亲被掀倒在地，爬起来……他们喊着，叫着，训斥着，让父亲承认什么，父亲在为自己辩护，说我没有做怎么承认。于是，再推，再揉。忽见某人伸手去抓父亲的领口，随之“嗤啦”一声，父亲穿的白衬衣被撕扯了……闹了好一阵子，那些人好像累了，其中一个人就警告父亲“不老实交代，明天再斗”，散去了。疲惫的父亲喘着气，迈着沉重的步子，向他住的小房子走去。经过家门的时候，父亲朝这边望了一眼，他知道，屋子里有他两个不能见面的孩子。

父亲走过去后，院子里又恢复了平静。我们回到床上，姐姐依然在哭，身体一抽一抽。我想劝她，不知该怎么劝。慢慢地，困意袭来，就睡过去了。第二天醒来，见姐姐的枕头湿巴巴的。——曾发生过我从床上掉下来，睡着了，姐姐早上醒来才发现的事。那年姐姐十二岁，我九岁。也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姐姐变得爱哭起来，稍遇委屈不顺心的事，泪水就夺眶而出，扑簌而下。后来母亲几次对我说，你姐可怜，生来胆小，“社教”接着“文化革命”，看着你爸挨斗，受了惊怕，脑子吃了亏。

当时的工作组来自大荔县。其中一位叫林宝的，有文化，很文气，讲文明，搞调查研究，说话也客气。他到庞家看过几回，看到床上只有两床被子，还补丁摞着补丁，之外，再无像样的东西，而庞家的孩子呢，吃的穿的，都简朴得不能再简朴。于是，叹气说：“没想到大老虎如此清贫。”他对父亲是同情的，但他的头儿，工作组长很“左”，非要“从干骨头里榨出油”。他支持积极分子，采用车轮战、站板凳、围圈斗等方法，逼着父亲“交代问题”，同时，还千方百计地地从其他人身上打开缺口，让他们“检举揭发”。父亲的一个部下，被斗得撑不住了，就写了一份“材料”，说“庞曾从药房里拿走了几箱青霉素”。工作组长以为

抓到了把柄，就当着检举者的面质问父亲，父亲说：“药房制度是严格的，谁也不能随便拿，只要有我的借领条，我庞济民就认账。”问得对方哑口无言。

经过三个半月的反复批斗和查账，最后给父亲落实了两个问题，算是两条罪状吧：一是三年自然灾害时期，祖父到栌阳来，说家里遇到了生存危机，已到了吃了上顿愁下顿的程度。父亲当时身上没钱，就从医院的出纳处借了二百五十元，尽管打有借条，记了账，但还是被定为“挪用公款”；二是说父亲出诊、下乡，在群众家吃饭、吃鸡蛋，有时不付款，折合成钱，共计二百元。这属于“多吃多占”，需要退赔。（父亲依数退赔了，可后来复查时，工作组又让把这二百元还给了父亲，说算不上“多吃多占”。）依据这两条罪状，给了父亲一个最轻的叫做“党内警告”的处分，算是过了关。事后，林宝对父亲说：“按说，你是不够处分的，运动到这了，就受点教育吧。”

1966年初，父亲又回县医院上班了。几个月后，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便像一颗威力无比的原子弹，在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引爆了。和全国各地一样，临潼城乡也是大字报铺天盖地，到处都在喊“革命无罪，造反有理”，华清中学的红卫兵走上街头，把从骊山神庙里搜罗来的幡帐、从县剧团搜罗来的戏装，还有古旧书籍、神轴字画等等，放在十字路口一火烧之，谓之“破四旧，立四新”。接着是揪斗走资派，戴高罐罐帽子游街，穿红卫服，戴纪念章，大串联，红海洋，塑领袖像，唱语录歌，跳忠字舞，早请示、晚汇报……可以说，把那个年头能成的“精”都成了，能想到的都做到了。

事后，人们评价“文革”，有“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的话。说这话的人当然有他的道理，但是，我想问：为什么领导者一张口、一挥手，全国人民就头脑发热、手足舞蹈，风随云从？而且是那么样的激越，那么样的疯狂？那么样的非理性？真像有的人形容的那样，这位领导者是位“大气功师”，几亿民众都是追随其后的“练功者”了。我想，人身上是有一根“筋”的，只要把这根“筋”找准了，轻轻地一拨弄，这个人就会跳起来。“文革”的发动者就是看准了中国人身上的这根“筋”，稍事点拨，大家就都随着他的意念抽起了风。那么，朋友问了，“文革”已过去几十年了，这根“筋”还在国人的身上长着吗？回答很明确：还长着。你只要看看“文革”后的一次又一次的不同形式的“抽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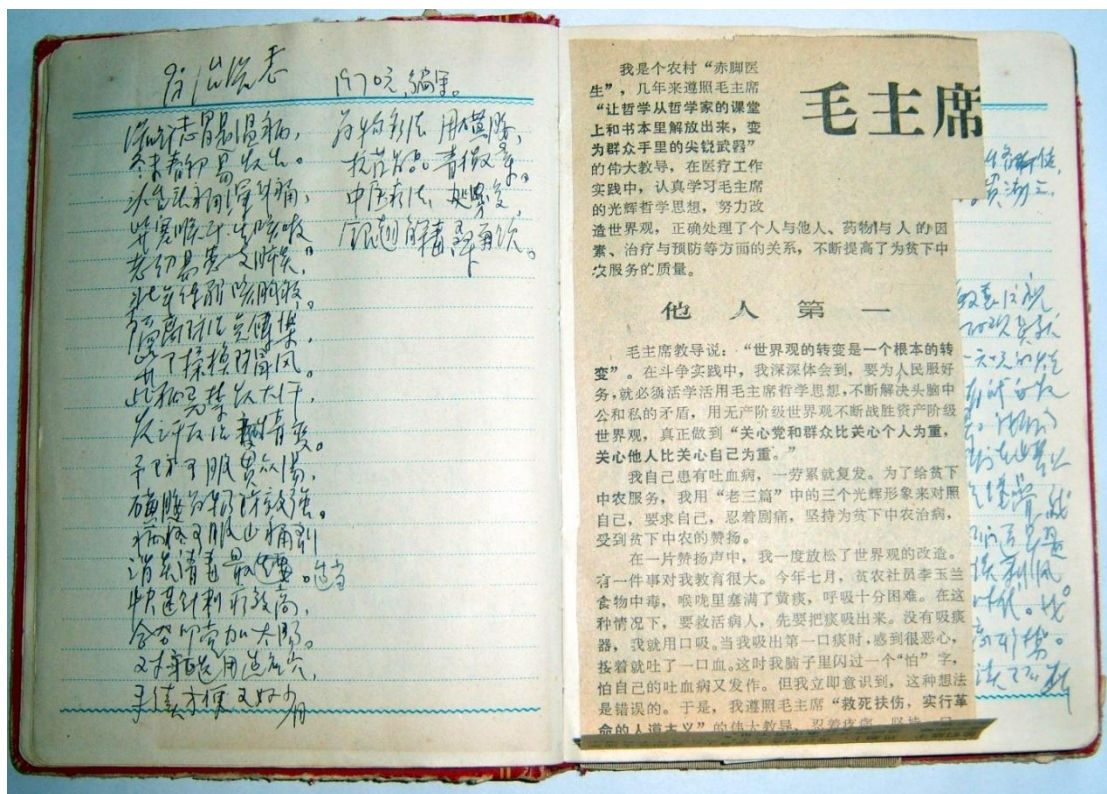
你就会同意我的判断。



图三十三 1 “文革”景象（资料图片）

我们还可以通过考察人的本性来分析上述现象。任何生命体从萌生、成长至老死，都必须由他者（其他生命体、非生命体）提供生命必需的营养。这就决定了生命本体必须与他者发生关系、必须依靠他者才能生存。这种依靠他者才能生存的本能，可称之为“依他性”。同时，生命本体都是把由他者提供的各种营养，本能地吸收到了自己的身体里。这种为己的、自私的本能，可称之为“利己性”。“依他性”和“利己性”是生命体与生俱来的本能、本性。通常的时空条件下，人们的“依他性”和“利己性”会处于矛盾统一、相对平衡、稳定的状态，而到了特殊的时空条件下，人们的“依他性”和“利己性”就会打破已有的平衡和稳定。“文革”爆发后，当时的时空条件，使许多人，尤其是欠缺人生经验的青年学生们本能地意识到只有响应伟大领袖的号召——“依他”，才会有出息和前途——“利己”，于是便积极地投入到“破四旧，立四新”的滚滚洪流中，轰轰烈烈地“干革命”了。从这样的视角，也可以理解“文革”期间出现的“妻子检举丈夫”“子女和父母划清界限”“学生造老师的反”等反常现象：这些现象的当事人，觉得时空条件变了，丈夫、父母、老师等原来的

“他”，已经不可“依”了，再“依”下去就不“利己”了，要“依”新的对象了，或有新对象可“依”了，“依”新的对象更“利己”了，故选择了“大义灭亲”“反戈一击”“大公无私”“检举”“划清”“造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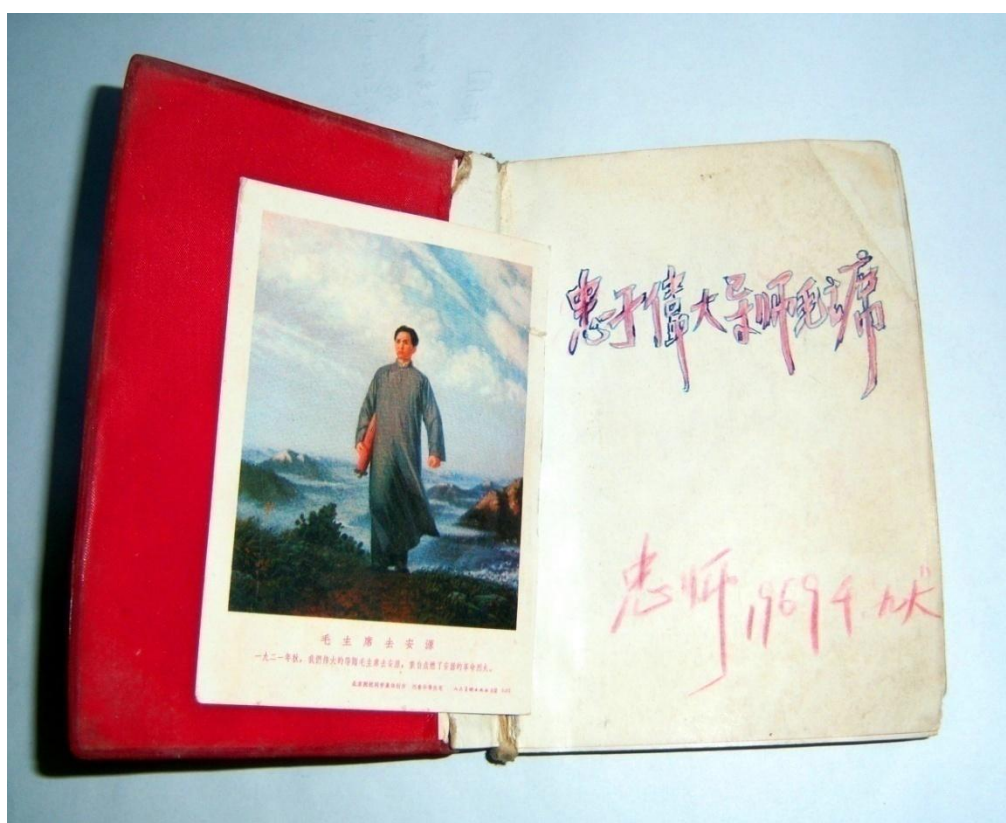


图三十三 2 父亲当年的日记本之一页

和绝大多数国人一样，父亲没有大智慧，当然也不是一个先知先觉者。在“文革”风云初起的时候，父亲的精神状态，总体上也是兴奋的，激越的，有时甚至是狂热的。他是共产党员，对毛泽东主席有很深的感情，忠诚和崇拜是发自内心的。记得那时候他回家来，常和医院里的叔叔们辩论“文革”的话题，声音洪亮，语调激昂。他爱读领袖的书，读得认真、仔细，而且勤奋，《毛泽东选集》和《毛主席语录》上，划满了红道道，蓝杠杠。他爱写日记，日记本里，有治头痛、治白带、治脑炎等等疾病的验方儿，有自己编的防治感冒的顺口溜，更多的则是学习“马恩列斯毛”及时事政治的体会，或者干脆就是摘录、剪贴“最高指示”、报纸杂志上时新的文章、论断……

我保存着一本小红书，是父亲送给我的。书里夹着一张《毛主席去安源》的画片，扉页上用红铅笔写着一行字：“忠于伟大导师毛主席”，下面署名“忠师，

1969，4 九大”，也是红字。父亲为什么要写“忠师”这个名字呢？缘于当时兴起的“更名”热：凡是“文革”前的人名、地名、街名、村名、校名、店名，等等，和“封资修”沾上边的，甚至沾不上边的，都纷纷改用新名，一时间，许多人叫起了“向东”“卫东”“忠东”“学彪”“育红”“继红”“跟红”“永红”等等，“红旗公社”“东风大队”“朝阳小学”“东方红中学”“反修路”等也多了起来。父亲受热潮的影响，也动了给自己的儿女起新名的念头。当时，毛泽东有“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之称，父亲灵机一动，就把自己的四个孩子和这“四个伟大”联系在一起了，于是有了“忠袖”“忠师”“忠帅”“忠舵”四个名字，我排行为二，摊上了个“忠师”。不过，只有这个“忠师”郑重地写在了小红书上，其他都只是说了说而已，原因大概是，父亲也觉得那三个名字的意思，有点讲不通。——从这件事上，可以大约地看出父亲当年“革命”的程度。



图三十三 3 父亲当年送我的小红书

父亲在“文革”的前两年中，除了“与时俱进”——跟着形势走之外，还

做了几件有点意思的、值得写一笔的事情——

1966年春天，临潼县东方红引渭灌区扩建工程上马，父亲率医疗队进驻工地。当时没有机械，挖土全凭人力，民工们用的是从自己家里带来的“老镢头”，比较费力，进度也慢一些。一天，父亲为一个民工扎针治病，民工顺手将一把镢头放在一边，父亲见那镢头的刃是宽板状的。当细长的银针“噌”一下就扎进民工的皮肉里时，父亲忽然想到，可不可以将宽刃镢头变成刺状的呢？尖刺状的东西更容易进入啊。说干就干，热心肠的父亲抽空来到工地上的铁匠铺，让师傅按他的想法打造了一把“双刺镢”，一试用，果然不错。于是，将其推荐给工程总指挥，总指挥一试，也觉得挺好，就下令在整个工地推广。这样，“双刺镢”全面代替老镢头，工效提高了一倍，受到民工们的欢迎和称赞。总指挥在总结会上说，庞大夫不仅病看得好，还发明了“双刺镢”，值得表扬，听得父亲心里乐滋滋的。

同年的深秋季节，父亲又带医疗队上山，进驻生产、生活条件都比较差的东岳公社王义湾生产队。一天，他出诊路过该队的饲养室，看到几个社员正在把一头死牛往出抬。父亲就问怎么回事，回答说，天寒风大，牛招不住，昨天已死了两头，这是第三头了。父亲察看了一下，发现这个生产队的饲养室正好处在山梁风口上，就说，在这儿喂牲口，夏天蛮好，通风，也凉快，秋冬季就不适应了，如果再不采取措施，牲口都得冻出病来。于是，他建议当时主持队上事务的贫协组长开个会，商量一下牲口的安全过冬问题。那组长问父亲有无好办法，父亲说可以按牲口大小、有病无病，分开来饲养，山梁上肯定不行，得找暖和些的地方，对那些病弱的牲口，尤其要偏吃偏待。会是在父亲的住处开的，队上的干部和饲养员都参加了，父亲的建议得到采纳。会后，牲口被移到了几户人家的窑洞里，安全地度过了寒冬。按说，这是父亲做的一件职份之外的好事，然而，那些年正邪错位，黑白颠倒。父亲怎么也想不到，一年后，那个贫协组长竟向主政临潼的造反派反映，说“杜鲁公（被打倒的前县委书记）派的黑干将庞济民，以巡回医疗的名义，到山区农村搞耕牛下放”。于是，一篇题目很大、火药味很浓的批判文章，出现在当时的《临潼报》上，不仅如此，父亲后来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此事也成了罪状之一。

1967年是中国的“武斗”年，各地的造反派，在“文攻武卫”的旗号下，

打闹得热火朝天，一塌糊涂。这年的春天，父亲接受了一件任务：送一名麻风病人到陕南。麻风病是一种接触性传染病，南方的发病率高，陕西的汉中、安康、商洛地区为多发病区，于是，国家就在汉中开设了一所麻风病院。临潼的这位麻风病人是在康桥公社发现的，是一位二十五六岁的年轻妇女。当地医生将其送到县医院，经过会诊，确定为麻风病。向上面汇报后，省主管部门指令将病人送到汉中去。谁来担当护送任务呢？领导们找这个谈，给那个讲，医生们害怕传染，都寻找理由推托，后来找到父亲，父亲满口应承，说医生的天职就是救死扶伤，有什么可怕的。略做准备，父亲就带着病人和她的丈夫，上了火车。为了安全，不至于给他人传染，三个人买了五张票，坐在车厢最后。

火车先西行到宝鸡，然后沿宝成线向南，当看到车窗外的秦岭界碑时，父亲很兴奋，说：我们到南方了。的确，这是父亲第一次翻越秦岭，他看到，秦岭以北，尽管麦苗已起身，树叶子已绿，但感觉还是灰黄多一些，气候也有些冷；而一过秦岭，山也青了，水也秀了，气候也暖和多了，竟有另一番天地之感。火车开到一个叫三河店的地方，因前边武斗，封锁了路面，不能再走了。车上的人都被请下来，接受检查。父亲背的红十字药包起了作用，稍做解释，就放了行。他们在清澈的小河边喝了些水，父亲还洗了洗脚，然后迈开双脚，边问边走。天黑时分，来到一个镇街上，问当地人麻风病院还有多远，回答说还有五六十里路哩。于是决定住下。武斗的原因，街上的客店都已停业。一个好心人告诉父亲，有个剧院可以住。找来找去找到了，房檐下放四个破连椅，父亲说，看来咱们只好在这里将就一晚上。于是，一人占一个连椅，捡块砖做枕头，将携带的棉衣盖在身上，马马虎虎地过了一夜。

第二天早上，父亲雇了一辆驴拉车，三个人坐上，晃晃悠悠地走了大半天，半下午光景，终于找到了那所麻风病院。这病院设在一个山洼里，背山面水，扎有高墙，墙头有铁网，只有一条路出入。据说这里原是国民党的一所军校。虽然很封闭，依然闹两派，而且斗争激烈，一派被赶了出去，一派留守。父亲劳神费力地和留守的派头交涉了半天，人家才答应接收。办完入院手续，父亲在院子里转了转，看到一排一排的简易小屋，墙上写着麻风病村几号几号。再朝里走，有一所小学校，专门为医护人员的子女和麻风病人的子女而办——麻风病人服药三个月就没有传染性了，而且其子女一般不染病，可惜教室的门都关着，想必因闹

革命而停课。再往里走，父亲看到了一块块田地，种有小麦和蔬菜——想来是麻风病人可以自力更生，自己解决吃粮吃菜问题。

此行发生在特殊的年月，一路上也遇到了不少困难，但父亲却是愉快的，一方面不辱使命，完成了护送任务，同时呢，还欣赏了陕南的山山水水——回程中，父亲选择了坐汽车，为的是游一回位于留坝县境内的张良庙，果然是松木参天，风景殊优，留下了美好的印象。而那位麻风病人呢，在那儿治了三四年，痊愈了，返回康桥家了，只是面容受到了损害，不好看了。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那妇女的丈夫打听到了父亲在栌阳的情况，还托人问庞大夫好。



图三十三 4 父亲（中）在“文革”期间，与其二弟（右）、三弟（左）、侄儿庞波的一张合影。其时，临潼华清池改名为“新华池”。

摄于 1969 年 9 月 15 日。

三十四 “牛棚” 中的父亲

在 20 世纪中国人的语言中，“革命”和“反革命”这两个词汇的使用频率是很高的。那些年月，不少人都被扣上了“反革命分子”的帽子，挨批挨斗自不待言，以此罪名入狱服刑，甚至被夺去生命者也不在少数。而“牛棚”，则是一个比喻性词汇，也是一个侮辱性词汇——因把包括反革命分子在内的“五类（地、富、反、坏、右）分子”统称为“牛鬼蛇神”，就把集中、关禁这些人的地方称为“牛棚”。

从 1969 年到 1971 年，差不多三年的时间里，父亲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分子”，住进了“牛棚”，一边接受批斗，一边劳动改造。父亲晚年时，我曾问他当年人家因什么问题整你，父亲说：“说我是‘社教’运动中的‘四不清’下台干部，是‘走资派’；搞耕牛下放，分槽喂养；还有，反对贴毛主席像；再就是‘反标’事件。”

关于“社教”中的问题，如前所述，组织上已做过结论，算是翻旧账，但这旧账也没有什么好翻的，下台是事实，但非“四不清”，手中有过点小权力，工作中也有缺点失误，但要戴上“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帽子，就很牵强了。“搞耕牛下放”一事，前面已说过，父亲只是建议“分槽喂养”，并不意味着那些耕牛的所有权就不属于集体了。

“反对贴毛主席像”的情形是这样的：某人拿了一叠毛泽东主席的标准像，让父亲给住院部的每个窗门上都贴一张，父亲说：“毛主席像是伟大、庄严的，不能胡贴。”那人说：“让你贴，你就贴，哪来这么多话，好像天下就你忠于毛主席似的。”父亲反唇相讥：“你在家把你爸你妈的像也贴在门框上吗？”那人气狠狠地走了，去给军宣队反映了。于是，就成了一个事件：庞济民反对贴毛主席像。

“反标”事件有些曲折：一天中午，父亲下班从门诊部回宿舍，路过院中场地，一个刚从场地边厕所出来的同事叫住他，说：“老庞你快来看，这里写的啥？！”父亲上前一看，眼睛也一下子瞪得老大，吃惊地说：“这是一条反标嘛，谁这么胆大？”反标是用粉笔写在厕所墙上的，内容为“打倒毛主席”，这是当时最忌讳，且被认为是最反动、最大逆不道的的话了。怎么办？那同事说：“你给咱看住

现场，我去报案。”父亲说声“行”，就守在那里。这时候，围上来一些人，其中有人说：“这像学生娃的字。”父亲也注意到了，字体歪歪扭扭，笔画也不全，而且，大白天，人来人往的，成年人哪个敢明目张胆地写反动标语啊？而喜欢胡写乱画的，倒是那些整日在院子里疯张的皮孩子……

县“革命委员会”属下的政法部派来了一个干事，拍了照片，开了群众大会，让每个人都写自己的怀疑对象。父亲分析了院内子弟的情况，觉得D某最有可能做案。因为这个D某最顽皮，也最捣蛋，曾拿着不知从哪能里偷来的坏手枪，带一群孩子，在防空洞里玩，还把太平间放的死人的肠子拉出来，胡撻。说到这个D某，我有印象，比我大三四岁，当时也就十四五岁吧，瘦一点，个头不低。我们在一块玩过，他叫我名字时，省去了“进”字，只叫“庞先”。记得有一回，他带着我们几个到医院靠近后门的太平间看死人，那死人是中年男人，肚子做手术拉开了，我们都站在门边，不敢进去，他不但一冲而进，还跳上床，操起一根棍子戳入死人的肚子里乱搅，把我们几个都吓跑了。于是，父亲就写上了D某的名字。当政法干事调查时，他也当面直说：“我怀疑是D某干的。”

政法干事核对笔迹、反复审查，确系D某所为，D某自己也承认是他写的。于是，D某被管制教养了几个月。父亲因此种下了仇恨，因为D某的父亲是医院的革委会主任。不久，“支左”的军宣队进驻县医院，身为复转军人的D某之父，很自然地就和那几个军人亲密在一起。于是，说反标事件，是“庞济民想篡夺红色政权，嫁祸于人”，同时，D父还把父亲以前向他反映的，院内某个部门的贪污问题抖搂出来，使牵涉之人将矛头指向父亲。这样，由军宣队支持并组织，上下结合，群众大会上一声喊：“把反革命分子庞济民揪出来！”父亲就被揪了出来，脖子上立马挂上了白纸黑字姓名上打红叉的大牌子。

1970年1月底到2月初，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接连发出了以《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和《关于反对铺张浪费的通知》为内容的三、五、六号文件，认为当时的国际和国内形势是：“苏修正在加紧勾结美帝，阴谋对我国发动侵略战争；国内的反革命分子也乘机蠢动，遥相呼应，这是当前阶级斗争中值得注意的新动向。”因此，要求全党：“放手发动群众，打一场人民战争，掀起一个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大清理的高潮。”

根据上述指示和通知，全国开展了“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即“一打三反”运动。成千上万的人在这次运动中被打成“反革命”，和“贪污盗窃犯”“投机倒把”犯。不能说这些人里边一个犯罪分子都没有，但可以肯定地说：绝大多数都是善良无辜的好人，甚至是中华民族的优秀分子，如在这次运动中被逮捕、枪杀的遇罗克、张志新。



图三十四 1 岁月流痕（资料图片）

临潼县的“一打三反”运动，是由“革命委员会”旗下的“三、五、六办公室”（由解放军“支左”人员担任主任）领导的。他们向全县三十四个公社和工交、财贸、文教等系统派驻宣传队，以举办“学习班”和“四大”（大揭发、大检举、大清理、大批判）“三批”（批斗反革命分子、投机倒把犯、贪污盗窃犯）等方式，揭开矛盾，挖出“敌人”。要求做到：一举，即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二靠，即上靠中央文件，下靠广大的贫下中农、革命群众；三要，即决心要大，方向要明，打击要准；四跟，即紧跟，跟快，跟好，跟到底；五抓，即抓发动群众，抓以点带面，抓执行政策，抓同各项工作相结合，抓各级领导。一时间，大字报糊满街墙，高音喇叭响彻四方，这里的揪斗未结束，那里的批判会已开场，骊山上下，渭河两岸，到处是“红色恐怖”。

在这次运动中，父亲因被作为重点批斗对象而闻名全县。那是春节过后的阳历2月下旬，全县文教卫生系统的干部集中在华清中学办学习班，栎阳医院除留了少数人值班外，大部分人都上了县，母亲也在其中。批斗大会是在华中的大操场召开的，在震耳欲聋的口号声中，戴着大牌子的父亲被押到了主席台下。上台发言者，有县医院的职工，也有外单位的积极分子，无非是声嘶力竭地上纲上线，没有根据地乱扣帽子。迫于压力，县医院新到任不久的书记张安来也上台发了言。张是栎阳人，早就和父亲认识，关系也较好，知道父亲是一个怎样的人，但当时的情况是：也有人向军宣队告他的状，他要是不批庞济民，就有可能被当作庞济民的后台而挨整。

父亲站在那里，寒风凛冽，挂在脖子上的牌子大而重，铁丝勒进肉里，头当然是不能高抬的，但父亲努力地挺着腰。他知道，自己的身后，坐着“左”得出奇的“支左”军人，和学习班的组织者，而面对的呢，是参加“学习”的两千多名学员。同时呢，还通过有线广播的形式，向全县直播。这些学员，有卫生系统的，也有教育系统的，其中许多人他都认识，或者找他看过病。他也听说了，妻子也来了，她肯定也坐在台下，眼看着丈夫挨斗，她能受得了吗？——是的，母亲在台下，在当时的情况下，面对高压，面对冷眼，面对屈辱，除了咬着牙忍受，又能说些什么？也就是在这次会后，父亲接连三个晚上没有睡好觉，感觉到胸部有些闷，间或有点痛……

大会批，小会斗，却始终没有把父亲的精神意志斗垮。从被揪出来的那一刻

起，父亲就选择了“学习鲁迅精神”“硬到底，豁出命抵抗”“即使坐牢也不怕”。他把给他罗织的罪状、编造的迫害材料一条一条，一项一项地驳了回去。比如，他们想把那条反标说成是父亲写的，然后嫁祸于革委会主任的儿子，这怎么能承认呢？父亲强硬不屈的态度，使那些整他的人甚为恼火，他们发誓要“打垮庞济民的嚣张气焰”，放言“不把庞济民送进监狱不罢休”，于是，变本加厉地捏造材料，采用车轮战术逼父亲就范，在精神折磨的同时，还进行肉体上的惩罚，让父亲去做砖、烧窑、打防空洞、做护工……

在父亲挨整最厉害的时候，我和姐姐曾分别去县医院看望过他。姐姐是大表哥用自行车带着去的。他们先到华清中学，见过了母亲，然后来到关押父亲的地方，看管人员不让见，求了老半天，才允许见一面。姐姐一见父亲，就哇一声哭了起来，父亲见状，大声对女儿说：“你甭哭，你爸不是反革命！”……我是母亲从学习班回来若干天后，坐栌阳大修厂的一辆顺车去县上的，带着母亲为父亲做的一小瓶咸菜。一进县医院，就看到了贴满几面墙的批判父亲的大字报，题目如斗大，一张摞一张，凡出现父亲名字的地方，都打着红叉叉。有位叔叔认识我，把我带到关父亲的那间平房，门口站着“支左”的军人，三十多岁的样子，阴沉着脸。我手里捧着咸菜瓶，说我来看我爸，那军人犹豫了一下，把门推开了。屋子里有床无桌，父亲坐在一个小马扎上，以方凳为桌，正在写着什么。见我进来，父亲扬起了头，苦涩地想笑，却没有笑出来。那一瞬间，我看到父亲的眼睛布满了红丝，面容肿胀，心里一阵难过。我把咸菜瓶递给他，说这是我妈让我带来的，父亲接在手，想说什么，又见那军人跟着，就只点了点头。我说了句，爸你注意身体噢，就出来了。

父亲终于没有被送进监狱，个中原因，主要是罪证不足，再就是县医院书记张安来等正派人士，明里暗里做了不少解围的工作。那个时候，将经过审查，给没有多大问题，且态度好的“牛鬼蛇神”恢复工作叫“解放”，同院中被揪斗者，已陆续有人被“解放”了，而父亲因“态度恶劣”，迟迟得不到“解放”。“你们不解放我，我自己解放我。”父亲经过一番思考，决定以一种积极的态度对待“牛棚”生活。

从1970年的下半年起，父亲被罚做病房里的护工。白天，父亲穿上工作服，

忙前忙后地打扫卫生、整理床铺、给病人送水送饭，到了晚上，父亲便搞开了“地下活动”，悄悄地为住院病人义务看病治病。这方面事例不少——

一位基层信用社的干部，因跌伤了腰部，脊椎受挫，卧床不起，导致尿潴留。到西安大医院治过，未愈，又回县医院，住外科八床。病人思想负担重，不思饮食。父亲搞卫生时，发现病人上厕所困难，大便不通，舌苔黑厚，就主动询问病况。晚上，父亲来到病房，为其针刺关元、气海等穴位，并开了一副通便利尿的中药。病人服用后，先大轻，后痊愈。出院时，想感谢，又碍于父亲当时的身份，就买了一张毛泽东的画像，贴到父亲所住的“牛棚”中的床头，说“你才是毛主席的好医生”。后来，得知父亲下放到交口卫生院，还专程去感谢，把父亲拉到街上，吃了一顿羊肉泡馍。

一个五岁小女孩，入院后一直昏迷，院里会诊，几个大夫都说听不到心音，说还是朝西安儿童医院转吧。女孩的父母面露难色，他们来自贫困山区，身上只带了五块钱。会诊时，父亲正在抹床头柜，听言后心生疑窦：怎么会听不到心音呢？晚上十一点，父亲揣着听诊器来到女孩的病床前，他仔细地听了又听，听到了微音。再望闻问切一番，诊断为长期便多而稀导致营养不良。于是，针刺内关、足三里等穴位。第二天，病情就大为好转，能下床晒太阳了。父亲又将一个开好的处方放到女孩父亲的手中，说：“出院吧，按这个方子到外边去买药，五块钱花不完，娃的病就好了。”女孩的父亲热泪盈眶，说：“听说你原来当过院长，如今被整成扫院子的院长了，这年头，好人多难啊，万万保重！”

一位十八岁的青年因背部肿痛入院，住了八九天，不见好转，痛得哭叫不安，其父已六十多岁，陪着儿子流泪，束手无策。父亲看了看，说这病需要排脓，下刀可能还要深一些，最好到西安的大医院去做。青年的父亲不知到哪个医院去好，父亲就写了一封介绍信，说你去省医院找外科的周大夫吧，他是那里的主任。这位父亲带着儿子转院了，周大夫见信后亲自主刀，青年很快痊愈。若干天后，青年的父亲带着在西安买的好点心来到县医院。在院子里找了一圈，没见父亲，正踌躇间，忽听一个房子里有人说话，声音像是父亲的，便敲门而入。见着了，父亲正在帮一位姓张的女“反革命”缝公用被子，老汉感激地说：“娃病好了，多亏你的帮助啊。”父亲收下了点心，两个“反革命”，一人一半。

说来父亲将病人推荐给省医院的周大夫，而周大夫见信后又特别精心，这

之间是另有一番交情的：周大夫的妻子是临潼县医院的职工，也曾经被关进“牛棚”，进“牛棚”时已有身孕，生孩子时还未出“牛棚”。按说，周大夫的妻子虽入“牛棚”，却和父亲不在一个阵线（当时也称“派”），甚至可以说是父亲的对立面——当时的情形就这么复杂而有趣。孩子落地后，周妻无奶，饿得小生命噢噢叫。父亲见状，便偷偷地翻后墙出去，到附近农村为孩子寻找到一个奶妈。开头几天，还把孩子抱出去吃奶，然后再抱回来……如此这般，周大夫的感动，就在情理之中了。

父亲主要是因“反标”问题挨整的，D家父子仇视父亲，恨不得致父亲于死地，父亲当然也恨D家父子。在父亲做护工期间，曾发生过一次“庞济民怒打D主任的儿子——D某”的事件，戏剧性地反映了庞D之间的矛盾——

父亲把病房卫生搞得很彻底，将许多床头柜、痰盂，拿到院子里洗净、晾干。劳教归来的D某便钻空子，趁父亲离开的工夫，将一块块大石头放在痰盂里，再把痰盂放在柜子里。父亲发现后很生气，知道干此事者，非D某莫属。于是，在洗了第二批床头柜和痰盂之后，就躲在门口看着，当D家小子如法炮制时，父亲迅速冲出来，抓个正着。于是，拽住那孩子的胳膊，顺手操起个板子，朝屁股上狠打。这时候，人们围了上来，纷纷说：“这个捣怂太坏，该打！”父亲边打边说：“看你小子还使坏不？”“看你还仗势欺人不？”那孩子噢噢地叫着，开始求饶。于是父亲见好就收，主动罢手，警告说以后不许再进入病房区，违犯了再打，放了。

多年后，我和父亲讨论他在“文革”中挨整的事。话从“反标”事件说起，我说，如果你当时采取另一种态度，换别一种方式，导致的后果就会是另一个样子。比如，一，那个同事让你看住现场，你可以不应承，找个借口走开；二，看住现场也行，但当政法干事来了后，你就可以离开了，不必发表什么意见，也不必写什么怀疑对象。父亲说，当时有当时的情况嘛。我说，对着哩，当时确实有当时的情况，但再情况，你不那么“积极”，不那么“革命”，而是低调一些，随大流一些，与人为善一些，多看病，少关心政治一些，别人又能把你怎么样？且不说你没有亲眼见D某写那条标语，就是亲眼见了，你能不能以关怀的态度，训斥他两句，让他赶快擦掉了事？你想没有想到D某还是个孩子，尽管很顽皮，很

捣蛋，甚至很坏，你有没有为这个孩子的前途着想？在中国，被劳教一次，身上就有了一个黑色的烙印，一辈子都去不掉。还有，你一见那条标语，就认为是“反标”，你的心里，是把毛泽东当成神的，而神是没有错误的，是不能反对的，你想没有想过，毛泽东也是个人，是人就有缺点和错误，就有可以被批评、被否定的一面？那个 D 某或许没有什么异秉，在个人崇拜登峰造极的时候，就能看出中国社会的某些症结，即就是胡写乱画，反映的也是一种声音啊，你有没有感觉到，一个社会只允许一种声音，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吗？……父亲倾听着我的话，半天无语。

后来我们又谈到怒打 D 某之事，我说你就不怕把人家娃打坏了，父亲说他尺摸着哩，打的是软组织，痛而无伤。还说当时那么做，一是那小子确实太瞎，有意使坏，把人气得不行；二是也想借机刺激刺激 D 的父亲，出口冤枉气。

2003 年 2 月 2 日，我利用春节休假的机会，到临潼区医院采访了孟宪孔先生。孟先生是父亲当年的同事，两人不但在一个科室上班，还在一个宿舍住。“你爸比我大，那会儿有四十左右吧，”孟先生说，“待人热情，性格开朗，运动开始时爱发表评论，观点也明朗。他认为自己出身好，是共产党员，是毛线上的人，是公、忠、敢。‘公’是立党为公，大公无私，‘忠’是忠于毛主席，‘敢’是敢说敢干。后来挨整，主要是在‘反标’事件中得罪了人。你爸爱看病，对病人好。在病房当护工时，活儿多，也苦，可他把扫帚一放，就给病人开处方。说：我是个医生，看病不犯法。……”

家中现存着父亲的一个日记本，红色的硬纸皮，有简单的“主席著作”图案和“学习”两字。扉页中间，贴一枚毛泽东穿绿军装，戴着红卫兵袖章，在天安门城楼上招手的“8 分”邮票。上方，是父亲抄的 1971 年元旦社论《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胜利前进》中的一段话：“有了毛主席，有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才有新中国，才有我们党、我们军队、我们人民的今天。这个历史经验，我们要牢牢地记住，一天也不能忘记。”下方，是父亲抄的，当时几乎天天要唱的《东方红》的三段歌词。

翻开本子，可以看到一段一段的毛主席语录、列宁语录、霍查语录、林副主席指示、传达中央文件的记录、报刊文章的摘录和剪贴，等等。也有父亲写的

东西，但不多。我们不妨撷取几段，从中可见父亲，当然也是数以亿计的中国人，当时都学了些什么，想了些什么，干了些什么——

（一）七十年代新开端，/ 胸怀朝阳勇往前。/ 随时准备灭敌人，/ 不怕牺牲攻修反。

（二）新春节日革命化，/ 学习文件三五六。/ 中央号令即执行，/ 紧跟领袖毛主席。

（三）阶级斗争要狠抓，/ 暗藏敌人才能挖。/ 资产派性两面派，/ 口是心非暗捣鬼。

（四）政治案件六次多，/ 时过年余混捣着。/ 心明眼亮是群众，/ 瞎说白道成叛徒。

上述句子写于 1970 年 2 月 19 日早晨，字迹比较潦草，看样子是父亲忽有所感，提笔就写的。这当然不能算诗了，甚至连顺口溜也算不上，因为没有韵脚。个别句子讲不通，如“资产派性两面派”，疑为“资产阶级两面派”之误；而“六次多”的“政治案件”，当然是包括“反标”事件在内的，——父亲作着边注。同时，在“叛徒”一词后，又用红笔注写了“内奸”“汉奸”四个字，想来针对的是某些出卖和变节的行为。再看——

一个共产党员，就要把自己的一生，变成学习毛主席著作的一生，改造思想的一生，为人民服务的一生。

只有一心为公的人，才能为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英勇战斗。……

想一想旧社会的苦，就觉得新社会特别甜。我从心窝里热爱党，热爱毛主席。

全心全意想着毛主席，全心全意为着毛主席，全心全意紧跟毛主席，全心全意保卫毛主席。

生为三十亿人民忘我战斗，死为三十亿人民英勇献身。

这些话写于 1971 年 7 月 9 日，题为《向盛习友同志学习》。盛习友是当时

新闻媒体大张旗鼓宣传的“五好战士”“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上述豪言壮语，显然出自这位先进人物之口。父亲郑重地将这些话语抄录在自己的日记本里，说明他喜欢这样的话语，认同这样的话语。同时也说明，父亲尽管身陷“牛棚”，头上顶着“反革命分子”的帽子，但对毛主席，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还是忠心耿耿的。



图三十四 2 父亲当年的日记本

关于“忠”，我和父亲曾有过讨论。我说，我们这一茬人，“文革”开始的时候十岁左右，也曾经学着红卫兵大哥哥、大姐姐那样，穿绿军装，戴红袖章，像章胸前戴，宝书手中拿；唱语录歌，背诵“老三篇”，跳忠字舞；高喊什么“万岁万岁万万岁”“万寿无疆”“永远健康”，等等。但在“文革”后期，尤其是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大家就开始反思和忏悔了。觉得自己当年的行为实在可笑又可悲，尽管当时年龄小，形势也到了那一步。我还说，忠，意味着诚敬、拥戴、服从、尽心竭力和始终不渝，作为做人的一种品质，其可贵性和不可缺少性不能否认。但是，对忠的对象要有清醒的认识，要有审慎的选择。这当然牵涉到一个人的价值定位，如果一个领导、一个组织、一种事业，其纲领政策、言行作为，

和人类文明进步的大方向相一致，其具体做法也是人道的、理性的、秩序化的，人们忠于他（它），当然是可以的，否则，就大可不必。就说毛吧，实践证明，这个人当年的许多想法和做法都是错误的，都是危害国家和人民的，忠于他，就等于是忠于错误，就等于支持他、协助他危害国家和人民。还有，在中国，忠和孝是密切相关的，孝是忠的模本，忠是孝的放大。孝，当然是一种美德，尽心尽力地关怀、照顾父母的生活，让父母生活得舒心幸福，是做子女的义务。但是，孝，不等于什么都听父母的，不等于赞赏、放任、容忍、迁就，甚至跟随、伙同父母去做不文明的、对国家和人民有害，当然对自身也是有害的事情。

我的话，父亲没有表示反对。在他 1998 年 2 月写的回忆文章中，专门辟有“愚忠”一节，言他“喜欢读领袖人物的书”“人无完人，学人之长”。“实践中知道了，毛，三七开。”——就此，父子俩意见也不同，我认为“三七开”的说法有笼统、机械、大而化之的嫌疑。对历史人物的功过是非，应当具体分析，错就是错，对就是对，错多少就是多少，错到什么程度就谈到什么程度。父亲还言他的“忠”，有“忠于国家、忠于中华民族”的内容，“谁爱国我赞成谁，谁能使中华民族富强我就支持谁”。我说这些话都是大家常说的，只要不绝对到狂妄的国家主义和狭隘的民族主义就无可指责。

三十五 处分决定和复查报告

2004年6月11日，也即父亲去世已经两年多之后，我到临潼区卫生局查阅了父亲的档案。档案里找不见当年处分决定的原件，但有临潼县革命委员会卫生局审干小组于1973年7月12日提交的《关于对庞济民党内留党察看两年、行政上降一级处分的复查报告》。

《报告》的开头，提到了处分父亲的依据：“该庞在文化革命运动中，由于隐瞒、伪造历史和攻击四清运动，为四不清下台干部喊冤叫屈，伺机翻案。对党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错误言行。煽动反革命分子写大字报，破坏党的政策，分裂红色政权，攻击革命领导干部，企图进行反夺权等错误事实。故经县委常委会议1971年8月2日会议研究决定，给庞济民同志党内留党察看两年、行政上降一级处分。”

接下来，《报告》列出了从两个方面进行复查的经过和结果——

一是关于怀疑该庞系特嫌分子和伪造历史问题：

1、原材料称：庞济民于1949年5月三原解放前夕，伙同国民党走狗伊景均（又名伊天石，伪三原县医院院长，国民党员，解放后被判刑），身穿伪军装，西逃至宝鸡、天水、兰州等地。该庞对伪军装来源、穿、脱何地、何时、军衔及沿途有关活动等情节交代不清。故怀疑该庞系特嫌分子。

经查：抄录三原县1956年6月18日清查敌伪档案办公室，敌伪政治档案人物卡片有伊景均的名字，是国民党员，又经查阅三原县政法组清档组，从1951年以来所有判刑人员花名册，亦无伊景均的名字，据此伊景均系一般国民党员，无政治罪恶活动，解放后亦无判过刑（1955年病故）。关于西逃，是受反动宣传的影响，身为伪职，思想害怕而西逃。

伊景均女儿伊惠琴、儿子伊润生证明：“庞书翰是我父亲学徒，1949年4月初随我全家由三原起身途经西安、咸阳、天水到兰州。关于途中所穿衣服问题，一直只见穿的是灰衣服，有时是蓝衣服，未见穿其他衣服或军衣。他的活动是跟随父亲看病、行医，我们没有看见他做其他活动。”

房建新证明：“1949年三原解放时，伊景均同妻子、孩子还有一个学徒姓庞

的，到兰州后找我给他寻房子居住。看病时挂有牌子。据我对庞的回忆，庞是跟随伊看病，再未做其他事情。关于庞当时穿的什么衣服，我回忆不起。”

根据查证：该庞身穿军装西逃一段情节，经查均无人证明。沿途活动仅是看病行医。但本人一直供认，由咸阳途经宝鸡到天水一段身穿军衣确属事实。穿时是伊给的，符号有“嵯峪”二字。到天水后伊又叫脱下拿走了（当时庞仅十七岁），穿时是为了上车不买票，不怕查票。伊将衣服拿走后，庞再未穿过。鉴于此种情况，本人一直供认，但查无实据，应根据本人交代。故怀疑庞系特嫌分子应予以否定。

2、原材料称：该庞交代 1948 年冬，富平樊师长太太同其勤务员张毅曾去伪三原医院，庞与张结识同宿一周左右。此期间张曾对庞讲“他是我党地下工作者……见过毛主席”等，并与庞商定于 1949 年农历正月十五在大荔某沟约会。因张的身份暴露，庞出谋帮助张脱险，后还与庞有过来往……系庞济民伪造历史。经我们再次向有关人员调查，仍无人证明此一情节。但本人一再交代确有其事。应根据本人交代。我们认为属一般历史情节。故伪造历史问题予以否定。

二是关于该庞在文化革命中的错误事实：

1、原材料称：攻击四清运动，为四不清下台干部喊冤叫屈，伺机翻案。如：1967 年 8 月份，庞在东岳公社王义湾大队巡回医疗时曾讲：“社教运动是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社教是整人，完全搞的是形左实右，是复辟资本主义。”“社教可憎、恶毒得很……”大肆恶毒攻击、诬蔑、谩骂四清运动。经查：邢克敬证明：在 1968 年 8、9 月间庞在我队巡回医疗期间，我肯到庞济民跟前去，多次闲谈，我肯说社教工作团好得很，庞却说社教工作团不好。在闲谈中两人说得红脖子涨脸，算说算笑中庞说“社教是整人，是形左实右，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据此我们认为庞说“社教工作团可憎，社教是整人”，虽在闲谈争论中说的也是错误的。又如：1968 年 4、5 月份，当群众组织“红造司”为被打倒的华清中学校长权剑琴翻案时，庞在医院职工中大造舆论说：“权剑琴是革命领导干部，是好同志，是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我同意结合权剑琴。”并说“凡是提出保护四清运动成果的都是保守组织”，公开与中央指示精神对抗。经查：段采兰证明：庞济民因为在街上看了华中群众组织在大字报上提到权剑琴的问题时，回来后在自己房子（集体宿舍）闲谈中，坐在床上说：“凡是保护四清运动成果

的组织，都是保守组织。”我们认为虽是在文化革命中形成的观点不一致是认识问题，但这种说法是错误的。又如：1967年春某天，庞同职工吉某某周某某去县砖瓦厂参加大会，当两派群众斗争激烈会场混乱时，庞跑到台上，手握麦克风讲：“我就是四不清下台干部，我要造反！”煽动四不清下台干部起来造反，嚣张至极。经查：季文虎、安秦生证明：“有一次县砖瓦厂召开批判该厂领导会。当时有各群众组织参加，由于对问题的观点不同进行辩论，会场混乱，双方发生争吵，我上台讲了话，讲后该厂红战团的人对我进行武斗。这时，县医院庞济民也登上舞台讲话。他说：同志们，不要吵了，不要打人，毛主席在十六条中讲要文斗不要武斗，我是一个犯过错误的共产党员，我的错误由我本人负责。但是，我不能因此而不革命。我对红卫兵的革命行动表示支持，双方有争论希望按照十六条办事……”等。据此，我们认为原材料所称有出入，此一问题应定为失实。

2、原材料称：对党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错误言行。如：1968年10月在批判景某某（已解放）的大会上，庞指着景胸前戴的西北军政委员会奖章（上有毛主席图像和“人民功臣”字样）说：“你戴的是黑货，是替彭德怀、习仲勋树碑立传。”经秦爱兰证明：“该庞在批判景的会议上说：景有吃老本，不立新功，摆老资格，放的毛主席像章不戴，而经常胸前挂着你功臣纪念章，为习仲勋树碑立传。”又如：1968年4月县医院评选出席“积代会”的代表时，庞公开张贴大字报，攻击“凡是右倾分裂、右倾保守、右倾投降三个条件具备其中之一者就可当选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恶毒攻击革委会。经审查：在批判景某某时景并没有解放，庞的发言是处于热爱毛主席。关于对评选代表张贴大字报的问题，我们认为庞与邓是个人成见，矛盾较深，派性所致。但这种说法是错误的。

3、原材料称：煽动反革命分子写大字报，破坏党的政策。如1966年7月份文化大革命初，庞煽动戴“帽子”的反革命分子张某某写大字报。对张说：“你写你的，你知道啥写啥，你知道的都可以揭发。”在第二天庞对张说：“叫你写你就写，知道啥就写啥。”在庞的煽动下，张某某贴出了大字报。又如：1970年3月份在贯彻落实（70）三、五、六号文件学习班上，革命群众揭发了白某偷听敌台广播等重大问题，白思想沉重，庞不但不宣传党的政策，反而对白说：“你要自我革命精神，自己割自己肉不怕痛，自己杀自己的决心。”唆使白某走自绝于人民的道路。经查：张某某证明：庞让张写大字报属事实。我们认为此一问题，

是出现在文化革命初期,庞对政策不理解的错误做法。关于庞对白的谈话,经查:秦爱兰、雷季二人证明:70年3月份县举办落实三、五、六号文件学习班时,在批判白某的一次会上,庞在发言中说:“你要有自我革命的精神,对自己的错误要有自己割自己肉不怕痛的决心。”当时有个领导同志就说:庞在放毒,让白自杀。庞始终没有承认。领导重复了几次,并发纸让在场的同志证明。白某证明:庞和我在谈话其中说到对自己的缺点错误要有挖疮、割肉的决心,要有自己杀自己的决心。后来解放军(可能姓张)问庞和你在一起说了些什么?我把庞向我说的给他谈了,他说:庞是让人自杀,庞已写了东西,也要让我写,我即把庞说的大意写了。庞根本不承认说这话。我们意见不作处理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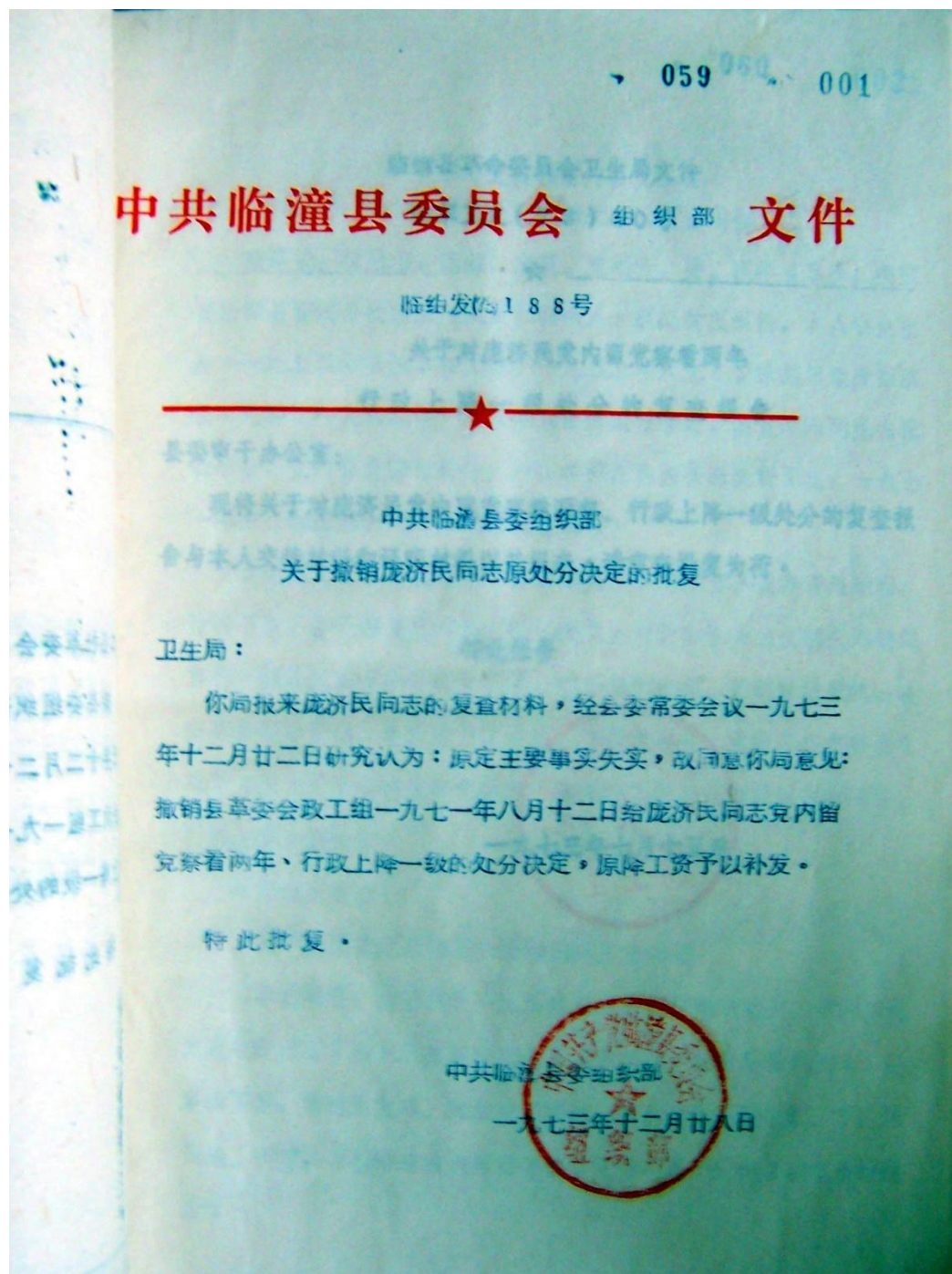
4、原材料称:分裂破坏红色政权,攻击革命领导干部,企图进行反夺权。如:1968年10月,当革委会主任邓某某在一次职工大会上说错了话时,庞当场呼喊“打倒现行反革命分子邓某某!”企图借此打倒邓某某同志,达到颠覆红色政权的目。经查:王振华、牛创道二人证明:邓某某同志在一次关于破反标的会场发言中说错了话,他说:“谁反对毛主席,我们就和谁亲。”大家听了都很气愤,在支左解放军同意下对邓进行了批判。在第二天的批判会上,庞呼喊“打倒现行反革命分子邓某某”,这句话是事实。我们认为庞当时处于热爱伟大领袖毛主席,并非攻击革命领导干部、颠覆红色政权。

根据以上情况,该庞政史问题经查和本人交代基本相符,属一般历史情节,故应予以否定。关于在文化革命中的错误事实,其中有的已予否定,有的问题失实,有的不作处理依据。但庞说“社教是整人”“社教工作团可憎”“凡是保护四清运动成果的组织,都是保守组织”“凡是右倾分裂、右倾保守、右倾投降三个条件具备其中之一者就可当选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及让反革命分子写大字报等,其言行虽属认识问题,也是十分错误的。但在下放后,该庞表现工作积极,吃苦肯干,深受贫下中农欢迎。故不予纪律处分。

据此,经我局1973年7月14日会议研究讨论:让其写出深刻检查外,对1971年8月2日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给庞济民同志党内留党察看两年,行政上降一级处分的决定,应予以撤销,补发工资。

上述的报告是特定时代的产物,写此报告者的认识和用语都不可能超出时代

赋予他们的局限。比如，父亲说的“社教是整人”“社教工作团可憎”等话，审干小组认为“虽属认识问题，也是十分错误的”，而用现在的观点来看，父亲讲的是实情，没有什么错误。



图三十五 1 给父亲撤销处分的《批复》

在档案中还看到了《中共临潼县委组织部关于撤消庞济民同志原处分决定的

批复》，其标号为“临组发（73）188号”，对象是卫生局，称：“你局报来庞济民同志的复查材料，经县委常委会议1973年12月22日研究认为：原定主要事实失实，故同意你局意见：撤销县革委会政工组1971年8月12日给庞济民同志党内留党察看两年、行政上降一级的处分决定，原降工资予以补发。特此批复。”

给予父亲的处分决定，没有通过党员大会，也没有经过父亲的同意和签名，是驻院工作组一手操办的。工作组只有两人，组长是时任县革委会副主任的张某，另一位是县委宣传部干部郑某。在工作组的眼中，“庞济民态度恶劣”，处理应当从严，尽管处分的根据和理由并不充分，甚至是莫须有的。



图三十五 2 父亲（后排左四）在交口卫生院时与同事的一张合影

父亲对处分没有认可，但还是服从了下放——到基层农村卫生院当医生。毕竟头上没有了“反革命”的帽子，告别了“牛棚”，可以名正言顺地当医生，“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了。于是，他打点行李，骑着自行车，带着铺盖卷，高高兴兴地到交口公社卫生院报到。交口在渭河北岸，相对闭塞，医疗条件也差一些。父亲去了以后，如鸟入林，鱼入水，马归草原，鹰翔蓝天，思想上没有了束缚，医术上更加进步，每天接诊百人以上，病人排成长队，节假日放弃休息，

看好了许多疑难病症，声望传遍周围的雨金、栌阳、何寨、油槐等公社，许多病人都朝交口赶。不长时间，就使一个小小的公社卫生院，成为全县第一。

“交口三年，看病十万，受挫而奋，干劲冲天。”父亲用这几句话，概括他人生历程中的一次飞跃。据说已成为县委副书记的张某闻听父亲的事迹后也很感慨，说下放的八人中，就庞济民能干，成绩出众，真所谓“好汉不怕压”啊。这期间，父亲没有放弃申诉，他把材料寄到省上，寄到中央。到1973年年底，父亲的冤案得到甄别平反，取消一切处分，恢复名誉；接着，又于1974年春，调父亲到栌阳地段医院，任业务副院长。平反决定和任职决定，都是那个在县委宣传部工作的郑某来宣布的。两次见到父亲，郑某两次道歉，父亲两次的说法也都一样：“没有啥，运动么，不怨你。”

三十六 从北头到东头

1974年3月，父亲由交口卫生院调到位于镇街北头的栢阳地段医院，担任业务副院长。这一年，正好是我到徐杨公社屯刘大队下乡插队的年份。屯刘距栢阳并不远，十多里路的样子。和许多热血青年一样，那时候的我处于生命的“激情燃烧”时期，曾立志“扎根农村干革命，广阔天地炼红心”，整天忙着“和贫下中农打成一片”“同吃同住同劳动”，很少回家。三年后，我离开农村到工厂，再一年，考入大学，一上就是四年，到毕业时，已进入1982年的春天了。这八年多的时间里，我基本上已离开了栢阳医院，假期回去，待的时间也比较短。



图三十六 1 栢阳地段医院的一张合影。父亲坐在前排右三的位置，母亲后排左一的位置，妹妹庞岭蹲在左二的位置。摄于1977年。

一个显明的印象是，在父亲的任期内，栢阳医院盖了不少房子。父亲在世时，我们曾说过此事，他掐着指头算到：1975年，在前院南边盖平房六间，其中两间做了化验室，两间做了透视室；1976年，拆了我们原先住的那一排旧平房，修建窑洞房八间；1977年，在窑洞房上面，再盖瓦房六间，同时翻修病房五间；1978年，新建砖木结构病房七间；1981年，修建新门诊部十余间；1982年，建两层楼厨房六间、新病房七间，及平房、过道房等若干间……基建是个很

麻烦、很琐碎、很劳人的事情，父亲又是个不会甩手的“掌柜”，且勤俭惯了，院子里见个钉子都要捡起来，所以总见他忙得团团转。



临潼栎阳地段医院留影
一九八二年二

图三十六 2 父亲的一张工作照

父亲主管业务，基层医院的业务主要是防疫、治病，还有计划生育，任务不轻，需要能力强的人来干。当年，栎阳医院初创的时候，父亲手下有四名好医生，连同父亲，被称作“五虎上将”，名闻栎阳方圆数十里。到了我现在写的 20 世纪 70、80 年代，和父亲一同工作的，也有一批堪称优秀的人才。

比如韩启德先生。韩先生由上海医学院毕业，分配到临潼县后，曾在栎阳医院当临床大夫数年。当时，韩先生不到三十岁，住在我们家对面的大约十平方米的小窑洞里，高高的个子，儒儒雅雅，尽管出身知识分子家庭，也来自大上海，

但生活简朴，没有架子，对农民群众很热情，也很耐心。1973年，我还在上高中，班上一位同学，说他父亲牙疼得厉害，托我回家找大夫开个方子。我回家对母亲一说，母亲就把我带到韩先生那里。韩先生说，我没有见病人，不好诊断，开个方子试试吧，就在处方笺上写了几味中药。到校后，我将这个方子交给那位同学，他父亲一用，好了。过了些日子，这位同学的父亲牙又疼了，却把药方弄丢了。于是，我回家又找韩先生开了一回。对了，韩先生的钢笔字写得特别潇洒漂亮，我曾央他给我写过一张帖子，一笔一画地照着学。

韩先生后来考取了西安医学院的研究生，毕业后有了一连串的发展。2003年3月，北京召开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公布当选的副委员长的名单中，我听到了“韩启德”这个名字，当时还以为是另外一个人，后来看了报纸，才知道就是当年在栎阳医院工作过的韩先生。——2003年9月5日，韩先生一行到栎阳视察，我闻讯赶往。见面一握手，韩先生就关切地询问我的父母，我说都已经去世了，韩先生很惊讶，念惜之情溢于言表。2005年8月5日，韩先生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副委员长办公室约见了我和弟弟，详细地询问我的父母患病去世和我们兄弟姐妹的工作情况，说：“你爸你妈都是很好的人，走得有些早啊！……”



图三十六 3 在栎阳医院工作时的韩启德先生（前排右一）。摄于20世纪70年代。



图三十六 4 2005年8月5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笔者与韩启德副委员长合影。



图三十六 5 父亲与连士琦先生的一张合影

再如连士琦先生。连先生我叫连叔叔，是1968年由一个疗养院调到栎阳医院的，当时是全家搬迁，一卡车拉来。连叔叔主管着医院的透视室，工作认真、

仔细，富于创造性。他待人热情，言辞风趣，且多才多艺，美术字写得好，医院里的大标语都出自他的手笔，还会各种乐器，板胡、二胡、手风琴都不在话下。1975年，栎阳公社举办农民运动会，这在栎阳的历史上，大概是破天荒的头一回。那天我回栎阳，母亲兴奋地对我讲：“你知道运动会的总指挥是谁吗？是你连叔叔！”运动会的田径赛场设在北街村的大场上，我去看，正碰见连叔叔做赛前检查，胸前佩着总指挥的牌儿，很是神气。那次运动会搞得很成功，红红火火，有声有色，连叔叔为医院，为栎阳，当然也为自己，赢得了声誉。在父亲任职期间，连叔叔参加了共产党，父亲是他的介绍人。

回想那些年，还有几件事情留下了印象——

是一个秋天，我回家取衣服，正赶上父亲带着人种医院后边的地。从北街生产队借了一牲口，拉着耙在前边走，父亲挎着笼撒麦种。这撒种在农村是庄稼把式干的活，撒不匀的话，麦子就会长得稀的稀，稠的稠。父亲挽着袖子，一走一抓一撒，那麦种便成一个扇面落下，然后再走再抓再撒，姿势谐调优美。父亲拿听诊器给人看病的形象见得多了，而这个穿中山装撒种的形象还是第一次见，因而印象深刻。后来父亲告诉我，他小时候是种过地的，1948年前后曾“半农半医”。

还有一次到家已是晚上，家中无人，门诊部的内科诊断室传来说笑声，我敲门而进，立刻受到欢迎。原来是医院里的一个员工结婚。几个大桌子拼在屋中间，桌上摆着瓜子、水果、点心、杂糖等，人们围坐一圈，父母亲都在其中。父亲讲了祝福的话，声音高昂洪亮，之后，大家便和新郎新娘嬉闹开了，气氛热烈而欢快。新娘漂亮，新郎腼腆，两人是上医专时的同学，毕业后，一个分到了栎阳，一个分到了华县。婚礼后不久，新郎就调到华县去了。几年后，新郎还专门回栎阳探望，父母亲热情地接待了他。

有一年过年，父亲提议，全院职工在一块会餐一次，每家做两样拿手菜，腊月三十晚上8点钟到会议室集中。于是，各家都行动起来，一会儿就把会议室的大桌子摆满了。那菜五花八门，什么都有，有好些的红烧鱼、黄焖鸡，也有平常吃的炒豆芽、凉拌萝卜丝，盛菜的盘、碟、碗、盆，也是各式各样。平日吃素的母亲，端了一大盘炒鸡蛋和一大盘生炆白菜，受到了大家的欢迎，那生炆白菜是母亲的拿手菜，味道酸辣爽口，一会儿就被吃光了，于是，母亲又回家端了一

盘。

20世纪70年代后期，有那么几年，医院其他领导，调离的调离，养病的养病，父亲一个人主持工作。一般情形是：早上组织大家学习、打扫卫生，上午坐门诊看病，下午出诊，晚上还要值夜班，每天平均看一百多个病人，当然还要处理各种杂七杂八的事情。有一次，父亲到镇北一个村子出诊，归来时天已擦黑。他蹬着自行车走大渠岸，没想到有人偷水，将渠岸挖了一条沟，父亲没有看见，一下子翻了下去。脱了勾的车闸叉戳到了嘴里，将唇内侧扎拉出深深的一道口子，父亲顿时满口鲜血。他挣扎着起身，忍着痛回到医院，缝了好几针。就这样，下了手术台后，他还值了一个夜班。——这件事，父亲没有给我说过，母亲也没有给我说过，是我写这本书的时候，当时任栌阳医院会计、后在临潼区卫生局工作的张新艺先生告诉我的。



图三十六 6 接诊中的父亲。摄于20世纪80年代。

在我的记忆中，父亲和同事们的关系基本上是融洽的。言其“基本上”，是说还有不融洽的一面。历次政治运动，给一些人的脑子里，打下了深深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印记，个别手中有点权力的人，常常喜欢把工作中的不同意见“上纲上线”；甚至以我为中心划线，拉一派打一派。父亲业务院长的位置，刚正不阿、直来直去的性格，很容易成为被排挤、被打击的对象。这是产生矛盾的一个

原因。

有一年，医院里个别人受别有用心者鼓动，向父亲发难，说父亲有贪污行为，一时间，大字报贴满了三间会议室。他们的推理是：老庞到任后，医院的业务发展快，收入多，又大搞基本建设，比照社会上司空见惯的“情况”，相信里面一定会有“猫腻”。于是，上级派人来调查，翻账本，找证人，查来查去，没查出丁点问题，倒查出了父亲的克己奉公和两袖清风，使调查者感慨不已，发难者大失所望。

比如，有人给父亲提出这么两条：一是说基建时，老庞曾让兴隆村的亲戚送来一车瓦，医院掏的是高价；二是说老庞做主，医院出钱，为下乡插队、在屯刘大队当党支部书记的儿子，也就是我，买了三十万块砖用于知青点盖房。第一条，调查后的事实是：医院盖房瓦不够用，父亲知兴隆村的义兄任好友家有为建房准备的砖瓦，就捎话让赶快送一车来。任家一辆架子车，老汉拉，女儿推，满头大汗地送了来。管材料的一清点，共两千七百页，报告给父亲，父亲让按两千二百页结算；当时的市场价是一千页瓦二十五元，父亲让按一千页二十二元结算，还不付运费。管材料的说，人家是救医院之急，几里路远送来，要说公道，按一千页瓦付二十七块或二十八块才合适，老庞这是明打明地亏亲戚哩！第二条，纯系子虚乌有：我下乡三年，开始住的是生产队的场房，后来住在饲养室里，根本就没有建房。

这两件事情，父母亲生前都没有给我讲过，也都是后来张新艺先生告诉我的。这使我思考一个问题：为什么世上总有那些以无中生有的方式造谣、诬陷、攻击、中伤他人的人？结合我的观察和认识，我觉得，这些人本来就是没有良知的人，或良知丧失了几多的人，他们如蝇逐臭般聚合在一起，结党以谋私；他们造谣、诬陷、攻击、中伤你，是因为你和他们不是一类人，你的正直、清廉和光明磊落使他们感到了压力，心理上很不舒服，他们多么希望你和他们一样在污泥浊水中扑腾啊？然而，他们也知道，这几乎是不可能的，不是有“正邪自古如冰炭”的说法吗？所以，他们就采取了以攻为守的方式，用打击你来维护、抬高他们自己。可叹的是，这些人有时还能得一时之逞，因为你在明处，他们在暗处，他们是处心积虑，而你常常是无暇顾及。强加在父亲头上这两件事，是因为上级调查才还父亲一个清白，如果上级不来调查呢？如果某某上级和这些人穿一条裤

子、沆瀣一气呢？

从1978年冬天开始，父亲萌发了辞去业务副院长的念头，并向县卫生局写了报告。申请辞职的原因，主要是身体状况不佳，胸闷，有时候疼，脸胀，一天忙下来，感到很累。还有，改革开放以后，国家提倡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怎么富呢？有正路和邪道之分，正路辛苦而艰难，邪道方便而快捷。于是，以权谋私、假公济私、弄虚作假、坑蒙拐骗的现象多了起来。父亲是个眼里容不下沙子的人，“立党为公，无私奉献”，可以说是他一辈子都坚持的基本信念，看不惯了就说，就反映，一说一反映，肯定得罪人。而且，经过历次运动之后，国人已经变得相当复杂了，也相当实际了，如果将“利益”这根杠杆调理不好，工作遇到阻力是肯定的。父亲以为人都会跟他一样克己奉公，也要求人都跟他一样以工作为重，这怎么可能呢？还有，父亲生来坦荡、率直、心肠热、性子急，脑子里没有“弯弯绕”，不会耍手段、玩权术，工作方法有时难免简单、急躁，这和新的形势也不是很吻合的。

还有一条，是父亲后来讲的，他说他当时读了《邓小平文选》，年长者主动让贤，给年轻人创造机会，是邓老的主张。我说这话不错，但一个事实是，邓老自己倒是一直坚持到八十五岁高龄时，才卸下最后一个职务的。卸职后，还“南巡”一次，给中国的政局以很大的影响。

1982年春天，父亲又一次向县卫生局写了申请辞职的报告，还附上了有关身体患病情况的诊断证明。不久即获得了批准。记得在交辞职报告之前，我刚好回家，父亲曾征求我的意见，我没有表示反对，倒说：辞了就辞了，辞了就轻松了。事后，有亲友说，你们太好说话了，有病可以请假治病，把职务挂上；即使辞职，也得讲条件，比如，院长可以不当，调到县上如何？……反思一下，亲友讲的话是有道理的。人活一世，一些正当的、合乎国法、不违情理的权益，是要靠自己争取和坚持的，你舍弃了，没人说你好，自己也未必感觉好；你争取和坚持了，没人说你不好，自己也未必感觉不好。就说父亲辞职这件事吧，如果以调到县上某个医疗单位为条件，以父亲的资历和贡献，相信卫生局是会充分考虑的。调到县上的好处当然多了，最起码，分一套房子不成问题，不至于辛辛苦苦地干了一辈子，最后连一处属于自己的住房都没有。

县卫生局
 报告
 我叫所济民 改年2岁，一九四四年任栎阳地院副院长
 副院长已六年多了。一九七八年患高血压、冠心病加重，后在
 院休养三个月，从此在工作岗位上尽力工作，不断治疗。近
 三年来身体健康情况不好，胸膈心烦，精神不振，宗
 志力不从心。在上级的关心照顾下，能员的职责不能
 完满性化。
 按党的要求，干部的重大政治责任《做改革开队伍的
 的带头人》的精神实质。我反复考虑，自己年龄已居
 二线，不担任副院长工作。我的职业是医生已卅多年，还
 能较好的作单纯的医生看病为人民服务。
 力不从心，就会贻误工作，对党的事业不利。
 特此报告 恳求组织上速研究批准免去自己副院长的
 职务。
 临潼县地院副院长 所济民
 1984年11月10日

三十六 7 父亲写的辞职报告

父亲辞职后，先后到骊山脚下的煤矿疗养院和陆军疗养院住院检查、治疗了一段时间，状况有所好转后，回到栎阳医院做医生。1984年，临潼县开始采用民办公助的方式修建新丰渭河大桥，经过一年半的奋战，到1985年的春夏之交，大桥建成通车。这座桥的建成，使临潼告别了南北阻隔、依靠木船摆渡的历史，对临潼乃至关中的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临潼到阎良的公路随之拓宽，车流量大幅度增加，沿线的乡镇受益不小。公路从栎阳镇东门外两华里处通过，栎阳车站附近便日盛一日地繁荣起来，有了商店、粮站、饭馆、浴池、修理部等等，大

有成为栌阳经济文化中心的趋势。相比之下，处于镇街北头的医院就显得僻背了。面对这种情况，父亲提出创办车站门诊部的建议，并自告奋勇地率领四名医务人员进驻车站。门诊部很快开业，父亲等人辛勤工作，前往就诊的患者很多，社会影响和经济效益都不错，收入占去了全院的一半。后来，父亲和张新艺等几位同事又积极筹划奔走，将门诊部所在的九亩多土地买了下来，为后来栌阳医院的搬迁，打下了基础。



图三十六 8 父亲在车站门诊部的院子里。摄于 1986 年或 1987 年。

父亲在车站门诊部整整坐了四年。这四年中，我已从临潼县文化局创作组调至西安日报社，由于忙于工作和写作，回栌阳的次数不多。几次回去，若是上班时间，总见一群病人围在父亲的桌边；下班以后呢，也总有病人来找，一句话，一天到晚总是个忙。

这期间，父母亲做了一件愉快的事情：认了一个干儿子。“认干儿”又叫“拜

干亲”，作为一种礼俗，全国各地大概都有流行。一般情况是，担心孩子短命，便找多子多孙、福大命大的人做干爸、干妈，也有父母辈相处甚好而结成干亲的。父亲年轻时认过几个干儿，都是年幼时患大病被父亲治好，其父母非要拜认不可。这几个干儿走动过若干年，长大成家后，父亲对他们说：“你们长大了，我的任务完成了，好好创事业、过日子吧，逢年过节不用再来了。”这次情况不同，父母已上了年龄，所认的干儿也不是小娃，而是同院的员工、卫生学校毕业的国平。

国平在药房上班，随父亲由北头到东头。那几年，我们兄弟姐妹都不在父母身边，热诚勤快的国平就经常帮二位老人干些拉煤买面之类的杂活，父母亲也像对待儿女一样，关心照顾国平的生活。有一回，母亲当着医院一位老职工的面夸国平如何如何好，老职工说：“既然国平这么好，你就把他收成干儿吧。”在场的国平闻言，当即伏下身，郑重地给母亲磕了三个头，大声地叫了“妈”……从此，父母亲就增添了一个儿子。国平确实是个好样的，“爸、妈”叫得很亲，不比戏剧《屠夫状元》中那个男主角差。1988年，满六十岁的父亲退休离院。不久，国平也调离了栎阳。但是，逢年过节，在看望二老的亲友中，一定会有国平。可以这样说，国平的出现，为父母亲的晚年生活增添了温情和慰藉。而温情和慰藉，正是老年人最需要的，人世间最美好、最珍贵的啊。



图三十六 9 父亲与国平夫妇。摄于 20 世纪 80 年代末或 90 年代初。

三十七 一篇小说

到了，到了，瞧那钻天的白杨，瞧那蓝色的铁门！亲爱的家啊，孩儿我回来了！咦，是谁在大门口翘望？冷风吹拂着花白的头发——啊，是母亲！

我亲昵地叫一声奔过去。母亲欣喜地拍打着我身上的尘土，嗔怪我不早点回家。母子俩喜悦地走进了屋。

“我爸呢？”抑不住一个儿子对父亲的思念，我问。

“出诊去了。”母亲边倒水边说。

“我爸身体好吗？”

“隔几天胸部就疼一阵子，自己找气受，有啥法子！”母亲叹了一口气，说。

我探问究竟，母亲告诉我，医院的书记老孙看中了院里的几棵大桐树，想以低于市场一半的价钱买回家。院务会上，大家都同意了，而父亲却不同意。这就把人得罪了。前次发奖金，孙支书要超过标准，给员工多发些，父亲不同意，说这样做不好。孙支书便有意散布开来，结果奖金超发不误，父亲却引起许多人不满……

爸爸啊，你为什么不吸取教训呢？记得那位前任书记，不就是作风上有点“那个”嘛，你偏要怀着一颗真诚的心，主动找人家谈话。没料到人家非但不听，还怀恨在心，借什么“双打”运动，拉几个人，罗织罪名，狠狠地整你。何苦呢？对待疾病，你有好多高明的手段，可在政治舞台上，你那一套不适应了啊！

“我经常唠叨，他非但不听，还说我专门气他。唉，怎么办呢？”母亲望着我，一丝苦笑。

我想我该劝劝父亲了。

门外有人咳嗽，像干柴在破裂，像锣音在震颤，多么熟悉的声音啊。我赶快开门，是父亲。鬓角又添了一层白霜，面容有些浮肿，眼里满是红丝丝。还是那件泛白的中山装，瞧，粘了多少尘土！我心里一热，叫了一声爸，接过他的出诊包。

父亲眼里射出一束惊喜的光，倏忽闪去了。嘴唇嚅动了一下，可什么也没说。点点头，进了屋，对母亲道：“我买了些花生，在包里，取出来吧。”

“还是当爸的爱儿子哟！”母亲取着说着。

“儿子在我心里淡如凉水。”父亲一笑。

“靠不住，”母亲说，“这两天为啥一有空就在大门口转呢？”……

收音机里播放着悦耳的舞曲，多欢快呀！三十晚上，人们都在幸福地“熬年”，不让可贵的岁末匆匆离去。

父亲坐在床头翻报纸，我帮母亲包饺子，心里琢磨着怎样展开“规劝”。

“这个报道有意思，人的身体能朝外喷火。”父亲说。

“有意思的事多得很哩！记得在那个杂志里看过，一个渔民掉进海里，被渔轮吸进了冷冻仓。三十年后才被发现，经过抢救，这个渔民竟活了过来。”我抓住话头，说。

“他回家了吗？”母亲问。

“回了，家里人都不认识他了，妻子变成了老太婆，儿子看起来比他老得多。他对今天的生活也很不适应，总是用三十年前的标准硬套现在的一切，到处碰钉子。”我进一步发挥。

“还张口闭口的原则呀，真理呀……”母亲听懂了我的意思，笑着说。

父亲咳嗽了两声，说：“那就要看他说的对不对了。”

我正想着再说些什么，有人敲门。

门开了，是孙书记。这位领导看上去气色不错，脸膛红润，目光闪烁。

父亲热情地将客人让进藤椅，端过糖盘，递上好烟，大把地抓花生米，并让我沏茶。父亲就是这样的人，原则上毫不马虎，常常“寸土必争”，生活上却异常慷慨。那位前任书记每逢有病，父亲都让母亲做好鸡蛋挂面送去。然而，火热的心肠往往换来冷酷的报答，生活就是这么奇妙。

孙书记谈笑风生，国内国外，政治经济，海阔天空。话语之间，不无对命运无常的感喟——这倒不难理解：这位当年有名的人民公社社长，“社教”中被“双开”回家，头上戴着“地主分子”的帽子，在生活的底层挣扎了十几年哩。

父亲和颜悦色地应对着，不时地点头。要是他们工作中也如此和谐，那就再好不过了。这位书记今晚是专门来消除隔阂的吗？你听，他在谴责县上某领导走后门安排子女了，语言真激愤呀！你再听，他又在抨击某某人重新工作后大捞

了一把，那溅出的唾沫星里，含有多少不平啊！……说话间，他笑了，笑得多富态！那面容，像被微风吹皱的湖水。笑毕，咬着花生米，那灵活的眸子在父亲的脸上扫着圈。听，他又要说什么话了——

“老唐啊，有件事和你商量商量。”

“什么事呀？”父亲问。

“也不是什么大事。这个……刘屯医院的张书记想让他儿子到咱医院来。”

“当合同工？”

孙书记悠悠地点点头。

“为啥不让娃进刘屯医院呢？”

“这个嘛……”孙书记呷了一口茶，斟酌了一下，说，“直说吧，你知道，咱那四小子还在农村握锄把哩，缠得我实在没办法，便和张书记商量了一下，让咱娃到刘屯医院去。张书记的儿子嘛……嘿嘿……。”

“你们搞的是巧换活人？”

“就差你这当伯伯的一句话喽！”孙书记把一块糖填进嘴里，嘴角的皱纹弯呀弯的，像月牙儿，比月牙儿还好看呢。

像雨云在积聚，父亲的脸色渐渐严肃起来。他把一束含有复杂表情的目光射向对方，一字一顿地讲开了。那神情，使人想起动脑筋爷爷给儿童们讲什么科学道理的画面来——

“老孙呀，这类事情不好办吧。你开了头，大家都要把亲属弄来，这个医院该怎么办呢？再说，咱院已经超编了，五六年前只有十几个人，现在是五十多，每天病人也多不了多少。要人尽其用，精简三分之一还用不完哩！”

孙书记有点尴尬，干笑了笑，亮出一张王牌：“我已给卫生局打过招呼了，王局长的三女子也想来咱这哩。老唐，心眼活泛点吧！”

父亲被激怒了，脸色涨红，手颤颤地把茶杯拿起来，没有喝又放回桌上。看得出来，他在尽力压制着怒火。半会，才喷出一句——

“你们搞些啥名堂嘛！”

孙书记长方脸已扭成了多边形，腮上的肌肉抽动着，眨巴眨巴眼睛，说：“别发火嘛，我不过是给你打个招呼。”说毕，从藤椅上抬起身子，头昂得公鸡一般，挺着胸脯出去了。

父亲青着脸，呼呼地喘着气，眼睛益发红了。

“何必生闲气，来就让他来吧，十个八个，又不是拿咱自己的钱！”母亲叽咕了一句。

“说得轻巧！”父亲又端起了茶杯。

唉，如此生气，身体会吃亏的。想到此，我便道：“人家是一把手，你只是个业务院长，人家来，只是给你打个招呼，你同意，人家办，你不同意，人家照样办，何必认真呢？”

没料到这话更激怒了他。

“非认真不可！”茶杯哐一声放到桌上，不知他用了多大劲，碎了。

“好好好，你正确你正确，世上就你正确！”母亲收拾着碎玻璃，擦着水渍说。

我望着父亲一眼，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

父亲伸手关了收音机，那本来就扭得很低的乐曲声消失了，屋子里只剩下铝锅的咝咝声了。他在房子里来回地踱着步子，一根接一根地抽烟，不停地咳嗽，有时咳嗽不出来，胀得脸紫红。记得那年我去“牛棚”看他，他就是这个样子。

院子里传来孙书记和人打老虎杠子的声音：“老虎！”“鸡！”“好哇，老虎吃鸡，快喝快喝！”……父亲突然甩掉了帽子，双手叉头，倒在了藤椅里，手一抖，几丝白发竟簌簌地落了下来。

水开了，母亲端起了放饺子的篾子。

“少下点吧，我不吃。”父亲说。

母亲用眼睛问我，我也没有一点食欲，便摇摇头。母亲只好放下篾子，叹了口气，说：“不吃了算了，唉，这也叫过年！”

良久无言，只好睡觉了。我先躺下，可怎么也睡不着。父亲刷牙喝药，不久也在我身边躺下了。儿时的我，经常在这个时候，听父亲讲他过去学医、行医的故事，和医学保健知识，可今晚什么话都没有。我明白，从道理上说，父亲做得没有什么不对，可在现实生活中，你正确，你往往行不通。我的父亲啊，你为什么这么固执呢？你不能灵活一点吗？……父亲叹了一口气，紧接着是一阵猛烈的咳嗽。借助窗外路灯淡淡的微光，我看见一张十分痛苦的脸，心里泛上一种难言的苦味。

“爸，睡吧！”我道。

“唔。”父亲答。

……

朦朦胧胧，我睡去了。一觉醒来，发现台灯亮着，满头华发的父亲伏案而坐。在他的头顶上方，我看到了镶在镜框里、悬挂在墙壁上的鲁迅先生的那副名联：“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父亲一会儿凝眉沉思，像思考一个诊治难症的方案；一会儿挥笔疾书，又像在开什么处方。母亲进来了，给父亲披上大衣，又倒了一杯开水，从小瓶里倒出几粒药来，放在父亲手边，然后长叹一声，默默地出去了。

爸呀，你在写什么呢？

“噼哩啪啦！”“噶——嘎！”一阵爆竹声把我叫醒了。我轻手轻脚地爬起来，将窗子打开一个缝，一股带着火药味的晨风扑鼻而来，凉丝丝的。啊，又一个农历新年开始了！

关上窗子，我慢慢地下了床，和母亲说话也尽量声小些。要知道，父亲黎明时才睡着呢，他多么需要休息啊。

医院里一个小孩晃着脑袋进来了，他挺神秘地拽拽我的胳膊，一直拉我到门口。这儿围着一些人，墙上贴着一张大字报，上面歪歪扭扭地写着：

唐院长，管得宽，管了医院管外边。

不但看病还断案，硬使好人蒙冤。

院长官位实在小，快到省里当法官！

……

莫名其妙！父亲管什么闲事了？我正纳闷着，身后忽然传来一字一顿地朗读声，一扭头，竟是孙书记！看他那似笑非笑的样子，我心底呼地窜上一股怒火来。“嘶——”的一声，大字报被我撕了下来！

拿回家后，母亲看了也很生气，说：“本来用不着你爸管，让外科医生处理一下就行了，他偏要‘坚持真理’，这下倒好，年都过不安宁！”

原来，半月前，贴大字报者和同村的一位老人因浇地发生纠纷，动手打伤

了老人，怕承担责任，就自己割破自己的手，将脸上抹得血里糊拉，反说老人打伤了他。两个人都被亲属抬进了医院。贴大字报者仗着其姐夫是卫生局的王局长，先让其家人沟通了孙书记，孙书记自然不愿意得罪王局长，就一起来找父亲，要求父亲做出对他们有利的诊断。父亲没有答应，而是亲自参加会诊，实事求是地写了证明……

“这叫引火烧身。”我小声说。

“大声点嘛！”里间的父亲咳嗽了两声。

“你醒着？”母亲问。

“醒着。”

“都知道了？”

“别罗嗦了，让我看看大字报。”

“算了吧，没啥意思。”我说。

“啥有意思？快拿进来！”

我只好把大字报拿了进去，展开来，让侧着身的父亲看。我注意到，父亲的脸颊在微微地抽动。那写在白纸上的，不是字，是一把把刺心的刀啊。父亲看完了，却有一丝笑意从嘴角掠过，他抬起斑白的头，问我——

“你说爸做得对吗？”

我苦笑了笑。

“怎么不说呢？”

“要说也没有什么不对，可是——”

“可是什么？”

“这样下去，怎么办呢？”

父亲的脸色渐渐沉重起来，他双手撑床，想坐起来，我赶忙上前搀扶他，并拉过一床被子，垫在他的身后。他面容憔悴，声音发抖，使人想起院子里那年迈的大树。他咳嗽几声后，说——

“你的心情，爸能理解，可不由人啊！几十年来，爸已养成习惯了……”

风雨袭击着大树，枝丫震动，根叶淌泪，发出阵阵涛声——

“不用担心呀，娃！我身体不好，干不了几年就该退休了。那时候，一把听诊器，几苗针灸针，上山串乡，巡回医疗，哪里不给一口饭吃，哪里的黄土不

埋人？可现在，我当一天和尚就得撞一天钟，人总不能昧着良心混日子吧？……”

父亲说着，眼眶里热泪盈盈。

面对这样的父亲，我说什么好呢？

父亲有点吃力地从枕头底取出一封厚厚的信来，说：“你跑个路，把这封信送给县委陈书记吧，过年他可能回家了。他家就在刘屯公社，不太远。这里面，是爸想了好长时间的心里话呀。本来，我想亲自找他谈谈，可我——”父亲的手又捂在胸口上了，我知道，他的心脏又在隐隐作痛了。

在接过信封的时候，我不禁心酸眼潮——是一种特别想哭的感觉。

这篇小说写于1980年，当时我还是大学二年级的学生。既然是小说，人物、情节，当然都是虚构的，但写成后还是压到了箱子底。小说中的“父亲”，把希望寄托在“县委陈书记”身上。现在想来，这样处理，虽符合人物的性情，但有些简单。且不说这个书记是否清正还很难说——腐败堕落的官员，我们见的还少吗？那可真有点像街头卖的烤羊肉串，一根签子就串好几疙瘩；即使是一个廉洁奉公的好“公仆”，对大面积的操守溃散、精神滑坡，他又起多大作用？

当然，话又说回来，正因为大家几乎都不坚守了，坚守者才尤显其珍贵。山上的树大都被砍伐了，或遭了虫蛀朽垮了，只有零星的几棵顶风冒雪地立在那里，这几棵树当然是孤独的，但有总比没有好，它们至少代表着一种高度，让人还能多多少少地产生一些森林的想象和向往。

在我看来，人是应该活出点精神来的，而且，这精神的走向应该是上升的，否则，或浑浑噩噩，糊里糊涂，或蝇营狗苟，因利弃义，人和动物就没有多大区别了，活着的意义也就要大打折扣了。

三十八 名誉院长

父亲退休后，来找的病人依然很多。医生是不能拒求医者于门外的，但是，人已不是医院的在职大夫，开了处方，还要在医院取药打针，就多有不便了。于是，在亲友的鼓励下，父母亲萌发了办一个诊所的念头。改革开放以后，办个人诊所已属政策允许。于是，经过一番申请和筹备，到1988年秋天，栎阳镇东关医疗所就办起来了。

我的姐夫家在栎阳东街，名下有一处临街的房院，医疗所就办在那里。院内原有三间平房，粉刷一下，东边做药房，西边住人，中间做诊室；再盖起两间门房，置放三张床、两张靠椅，用来打吊针。父亲看病兼注射，母亲取药兼后勤，在县中医院做护士长的姐姐负责进药，利用假日回来帮忙打针……诊所很快红火起来。

这期间，我回去过两三次，眼见来诊所的病人及家属络绎不绝，尤其到了逢集的日子，院子里就放满了自行车。诊所的红火，父亲的医术、医德、医名是主要原因，再就是收费低廉，不收挂号费，免了扎针费，遇到穷困的病人，只收药品费甚至什么费都不收。

诊所开了一年半，这一年半，用父亲的话说，就是“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尽管每天接诊六十到八十人次，比较忙，也比较累，但父亲的心情好，身体也没有出大问题。父亲从十九岁起，就开始挣钱养家，结婚后，双方家庭困难多多，需要照顾，还要养活我们兄弟姐妹，在经济上，父母亲可以说一直没有宽松过。现在，通过办诊所，他们手中，破天荒地有了点积蓄，除去花费，大概能落三万元吧。这是用辛苦劳动换来的血汗钱啊，怎么能不愉快呢。尤其令父亲高兴的是，在我的表弟姚隆学跟他学医之后，这期间，父亲又收了两个好徒弟。

陈晋元家在交口乡孙赵村，距栎阳镇成十里路。晋元的祖父、父亲，从20世纪50年代起，就找父亲看病。晋元自小也是一有病，就来找父亲看。1987年，晋元高中毕业，参加高考，未能考中。一日感冒头疼，来车站门诊部找父亲扎针。得知他没有考取，不打算补习，一时也没有什么想法的情况，父亲便问他想不想

学医，若想学的话，回去和父母商量一下，到这里来学吧。晋元很高兴，回去一说，家里人也很高兴。于是，晋元的父亲，亲自陪儿子到栌阳来见父亲。父亲爽朗地一笑，事情就成了。

诊所办起来后，晋元也跟着过来，他勤奋好学，进步很快。父亲把自己几十年的行医经验无保留地传授给徒弟，同时，鼓励晋元报考卫生学校。父亲认为，要想成为一名好医生，光有实践经验是不够的，应该对医学知识有一个系统的掌握。有道是“师父领进门，修行靠个人”。学医的目的是行医，而开诊所是要有医师证的，上卫生学校无疑是考取医师证的一条正路子。晋元是争气的，他没有辜负老师的希望，一举考中了西安卫校，学了两年。毕业后，顺利地考取了医师证，在家乡开起了诊所。

任坚立和陈晋元是同班同学，家在栌阳北面二十多里外的振兴乡。在学校的时候，坚立是班长，学习成绩是不错的，没想到上了考场竟紧张起来，心发慌，头发蒙，身上冒冷汗，本来会答的题，都答不出来了。第一年落了榜，坚立又补习了一年，再考，依然不中。连续两次失败，对坚立的打击是很大的。如果坚立在班上本来就学得不好，也没有当班长，要是他不是一个要强的、好面子的青年，这打击的力度会弱得多。坚立病了，头昏，睡不着觉，沉默寡言，整天木木然，跟傻了一样。

一天，坚立转到了晋元那里，晋元就带他来见父亲。父亲给他查了查，身体没有问题，问题出在心里。父亲见坚立朴实、聪明，是个好苗子，心生爱怜之意。就开导他，鼓励他，说天无绝人之路，面对挫折，心劲不要松，要有向前走的勇气和毅力。若想上大学，就再补习，再考；即使上不了大学，也不等于一生就完了，就没有出息了。说你如果愿意的话，也可以和晋元一样，到我这里来学医。

这样，在坚立面前就有了两条路：补习和学医。坚立选择了学医。到诊所后，从认药名学起，打针，扎针，诊治常见病。和晋元一样，坚立进步很快。到了1989年的2月份，传来省卫生学校要在临潼办分校的消息，父母亲闻知后很高兴，觉得这是一个能让坚立系统学习的好机会。就尽力推荐，母亲还专程上县，找有关人士，想方设法成全此事。坚立上学了，学得勤奋、刻苦，一到礼拜天，他就回到诊所来实习。从卫校毕业后，坚立继续努力，和晋元一样，考得了全国

统一的，盖有国家卫生部和县卫生局两枚大印的医师证书，并于 1994 年春天，在新丰镇办起了诊所。十多年后，在我的父母双亲，也就是他的师父和师母都去世后，坚立回忆当年的经历，动情地说：“在我人生的关键时候，多亏认识了庞老师。师父和师母为我费心很大，现在我都不敢回想，一想心里就难过。”

有父亲传授的实践经验，有学得的系统的医疗知识，更有父亲在医德方面的垂范和教诲，加上年轻一代的开拓、创造精神，这些年来，晋元和坚立干得都很不错，成为受一方百姓欢迎的医生。父亲对他的徒弟是满意的，也是自豪的。



图三十八 1 父母亲的两两位学生——陈晋元和任坚立敬献牌匾于母亲灵前。

摄于 2002 年 3 月 2 日。

在父亲离开后的两年里，栎阳医院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是朝差的方向走，而不是朝好的方向变。效益大幅度滑坡，收入持续下降，以至于发工资都成了问题。县卫生局时任局长刘正义进院整顿。他们分析总结出三条原因，一是领导不力，人心涣散；二是骨干调出多，业务开展不起来；第三条和父亲有关：东关医疗所拉走了不少病人。

刘局长分析的是事实。对病人而言，谁能看好病，服务态度好，收费合理，我就找谁看，于是就形成了东关医疗所忙不过来，栎阳医院少人光顾的局面。怎样改变这种局面呢？刘局长在对医院的领导做了调整后，又想了一个招：把庞济

民请回院。于是登门拜望，说医院目前如何困难，希望老院长能帮助一把，等等。

刘局长的这一招，实际上是让父亲把办得正红火的诊所关了，重新为医院卖力、挣钱。对领导的意图，父母亲还有我们几个子女，都看得很清楚。大家一致意见是不上他的套。记得当时父亲曾打电话征求我的意见，我说，你已经为国家干了几十年了，奉献得也够可以了。退休，退休，就是退而休养、休息，应该以心宽、身体好、行动自由为原则，医院的事，就让年富力强的人去干吧，不必回去了。诊所也可根据身体情况，不能办就关掉算了。我还说，医院的情况复杂，你性情耿直，遇到看不惯的事情，免不了又要生气。你不回去，不参与，也就眼不见，心不烦。

我的话，父亲起初是听了的。他在日记中写道：“思考多日怎么办？料定任职不能干；越干越烦看不惯，忍痛割爱自解难。”于是，他给刘局长写信，委婉地表达了谢意，说“我的身体不好，实不能和同志们共战斗了，请局长和同志们谅解”。而这位刘局长呢，并不“谅解”他，倒一而再，再而三地来做工作——父亲喻其为“三顾茅庐”，还请父亲当年创办医院时的老同事从中说话。平心而论，刘局长是很会做“思想政治工作”的，他的方法，说来也简单，就是讲父亲特别爱听的话，如：“栎阳医院是你一手创办的，能忍心看着它跨下去吗？”“谁不知道你庞院长啊，五十年代就是省级先进工作者了，一辈子立党为公，识大体，顾大局，不图名，不图利，任劳任怨，无私奉献……”“你是党员，又是名医，医院里的年轻人还要靠你传帮带呢！……”

人说“高帽子人人爱戴”，父亲也不例外。——想一想，我们每个人好像都例外不了。肯定的、称赞的、褒扬的话，听着就是舒服；否定的、批评的、诋毁的话，听着就是不舒服。在人的诸多需要中，生理需要当然是最基本的，自身价值的实现和被尊重的需要，是高层位的，也是人活一世所渴望的。而自身价值的实现和被尊重，自己只能做一半，另一半得靠他人、靠社会来完成。这大概是我们喜欢被人称赞的根本原因。当然，前半是后半的基础，如果你做了，做得确实好，别人称赞你，你会心安理得；如果你没有做什么，或做得不到位，别人称赞你，你心里会有愧的。

父亲终于决定接受聘请，回医院上班。对父亲“顾全大局”的行为，卫生局和院方也有所“表示”，这便是，一，让父亲参加由县民政局组织的退休干部

旅游团，赴大连、北京等地疗养、参观半个月，所需的一千多元花费由医院出；二，宣布父亲为“名誉院长”；三，上班后，每月补助一百六十元。



图三十八 2 父亲的“上岗证”。上面的照片是父亲惟一一张穿西服的照片。

关于父亲这段时间的工作情况，栎阳医院在一份上报的典型材料上这样写道：“自庞济民同志回院后，门诊量明显上升，收入显著提高，医院信誉得到恢复，同志们拿够了工资，稳定了情绪。”“他每天坚持带病上班，超负荷地工作着，从不叫苦叫累，也不讲什么条件，像一头只知辛勤耕耘的老黄牛。”临潼电台的记者罗锦高先生闻知父亲的事迹，专程到栎阳采访，写了一篇题为《心不离岗的庞大夫》的报道，在广播上播出。全文如下——

临潼县栎阳地段医院庞济民大夫，心不离岗义务行医，受到群众的称赞。

庞大夫原是一所医院的老院长，前年因病退休。可他人退心不退，在家闲不住，离开了病人和群众，内心反而不踏实，于是在街上自办了个诊疗所义务行医。雨天雪天步行出诊，阴天晴天骑车子出诊，不管哪个村子，不管路途远近，只要来了人叫，他从不推辞。庞大夫本身就患有高血压、冠心病，为了他人不顾自己，视病人如朋友。他的为人、医术、医德已在渭北方圆百里传为佳话。

栢阳镇中心卫生院

十月十八日 门诊工作日志

就诊日期	姓名	性别	年龄	县乡自然村	初诊	复诊	传染病	全名
1	张庆民	男	76	新市乡郝邢村	初诊			张庆民
2	刘巧珍	女	45	交口乡新城村	初诊			刘巧珍
3	李德胜	男	11	栢阳镇	初诊			李德胜
4	王富贵	男	19	栢阳镇	初诊			王富贵
5	赵子龙	男	11	栢阳镇	初诊			赵子龙
6	孙文举	男	25	栢阳镇	初诊			孙文举
7	周大伟	男	57	栢阳镇	初诊			周大伟
8	吴小华	男	11	栢阳镇	初诊			吴小华
9	郑国强	男	28	栢阳镇	初诊			郑国强
10	李德胜	男	11	栢阳镇	初诊			李德胜
11	王富贵	男	13	栢阳镇	初诊			王富贵
12	张庆民	男	17	栢阳镇	初诊			张庆民
13	刘巧珍	女	14	栢阳镇	初诊			刘巧珍
14	李德胜	男	18	栢阳镇	初诊			李德胜
15	王富贵	男	11	栢阳镇	初诊			王富贵

图三十八 3 父亲的《门诊工作日志》之一页

新市乡郝邢村的赵庆民久病不愈，多方求医花了几千元，一经庞大夫治疗，竟然奇迹般地好了。赵庆民把庞大夫当作救命恩人，随即送了一块题着“苍生大医，济世活人”的大匾。交口乡新城村的刘巧珍，患脊腰结核病，长时间流脓不止，花了不少钱，受了不少罪。庞大夫听说后主动上门诊治，以针刺为主，以汤

药为辅，只花了五元钱的药费就治好了。栎阳安李村村民李荣荣患大脑炎，住了四年多的传染科医院，均未彻底见效，经庞大夫针刺治疗，也已恢复了健康。整个疗程只用了一个半月时间。由此看来，庞大夫的针刺疗法，花钱少，治得快，具有独特的疗效。这些疗法及药方等，早在 60 年代末就编入《快速针刺疗法》一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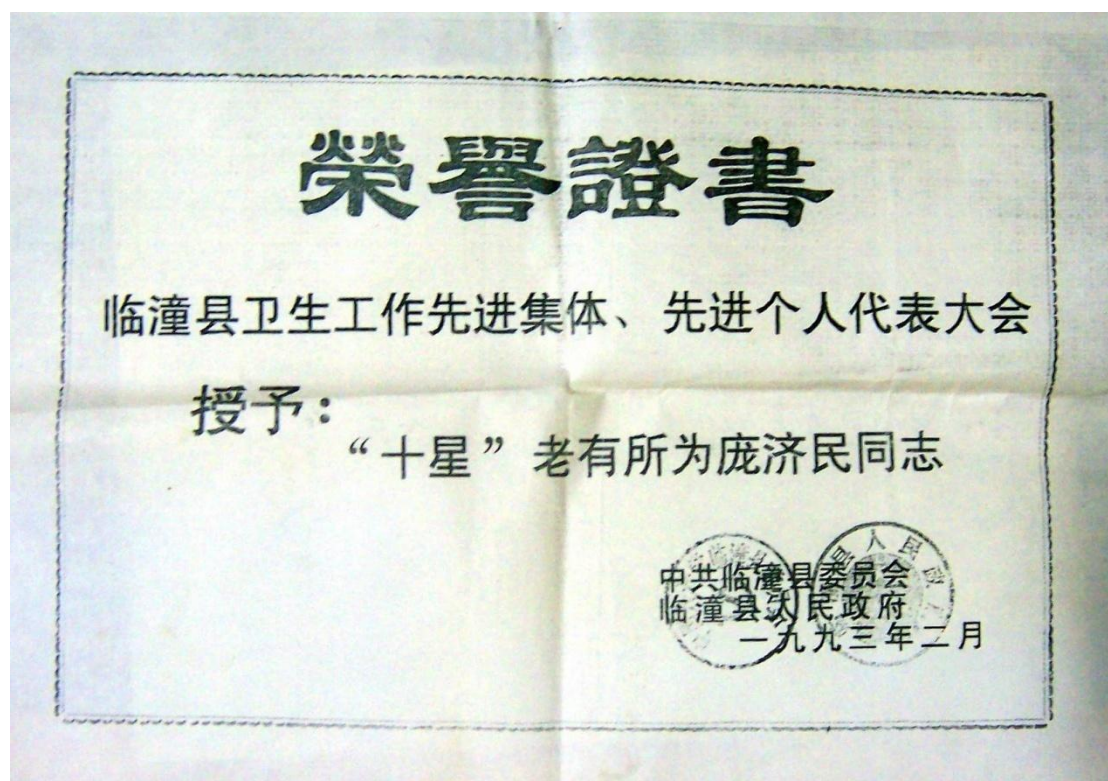
今年春，县卫生局和栎阳地段医院，特聘庞大夫为医院的名誉院长兼主治医生。庞大夫为了集体的利益，舍弃自己的利益，欣然回到栎阳医院。半年多来，他每天上班接诊，连节假日也扑在工作上，勤勤恳恳为民治病，兢兢业业发挥余热，使这所医院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大大提高，每月为医院增加三千多元的收入，同时还为本医院的青年医务人员传授医疗技术，将自己一辈子的医疗实践经验无私地传给下一代。



图三十八 4 父亲获得的奖状

1993 年 2 月，临潼县召开卫生先进工作者大会，评选出全县“老有所为”

的“十星”，父亲名列其中，受到县委、县政府的嘉奖，把一个金黄色的奖杯连同荣誉证书一块捧了回来。——这是自他 1956 年当选赴陕西省先进卫生工作者代表之后的又一次比较大的荣誉，父亲是很看重的。



图三十八 5 父亲获得的荣誉证书

对栎阳医院，这个生活、工作、奉献了一辈子的地方，父亲的感情是很深的。他曾说自己是“四进四出”：1952 年创办卫生所，1965 年离开；1974 年调回，1988 年退休离开；1990 年返聘，1995 年冠心病发作离开；1997 年身体好了些，又回医院上了两年半班，直到 1999 年病休。2000 年，栎阳医院由北头旧址搬到东头新址，在西安养病的父亲给我的搞书法的弟弟、他的小儿子庞任隆写信，叮嘱行一个礼——写“医德济众，务实求精”八个字，落款为“1952 年栎阳地段医院创始人、老医师庞济民恭祝”，以便让他们挂在新院的妥善处，“作为永久纪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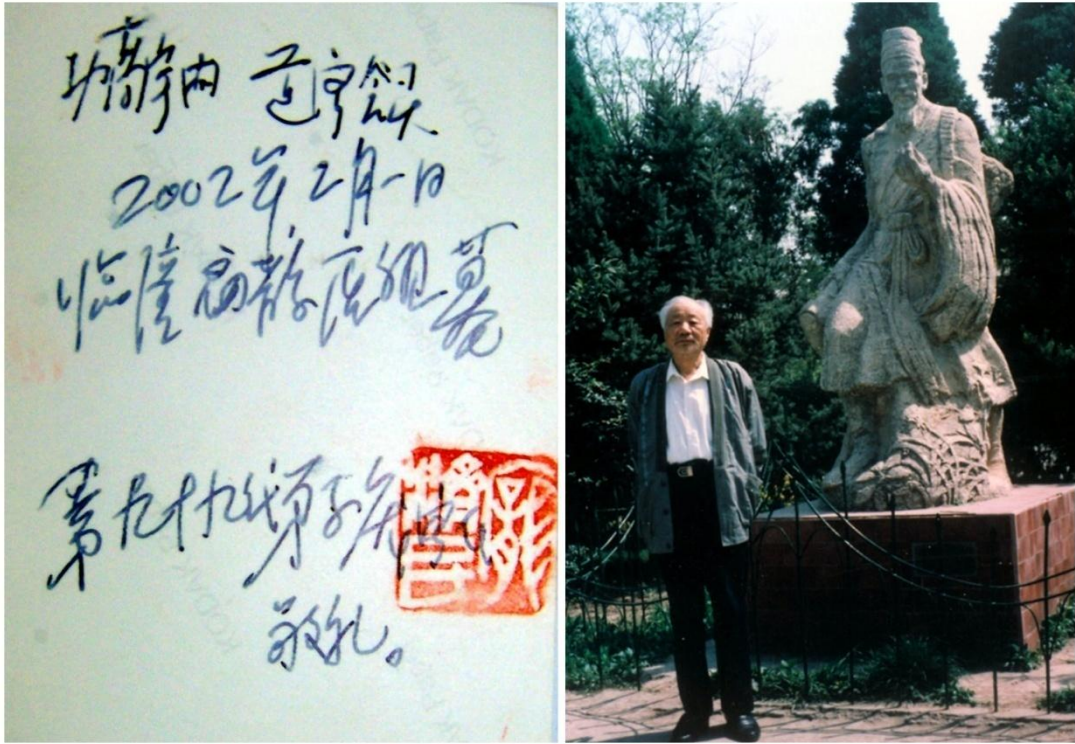
三十九 扁鹊传人

扁鹊是战国时期的著名医学家，后世尊其为“中华医学圣祖”。他原姓秦，名越人，齐国勃海郡郑（今河北省任邱县）人。少时曾随长桑君学医，尽得其传。他以济世活人为志，反对巫术，倡导医术，创立中医“望、闻、问、切”四诊法，尤以“寸口诊脉”为著，有“至今天下言脉者，由扁鹊也”之誉。他博通妇、儿、内、外、五官各科，掌握针灸、汤药、导引、按摩、熨帖之术，尤擅针刺，有“针灸祖师”之称。他率徒巡医，随俗为变，足迹历及今山东、河北、山西、河南、陕西等省的广大地域。后以技高见殃，被秦国太医令李醯嫉妒，使人刺杀于骊山脚下戏河岸边。

依凭卓越的医疗技术和高尚的医德医风，扁鹊在广大民众中赢得了崇高的声誉，山东、山西、河南、河北的多处地方，都修有扁鹊的纪念性墓葬和祠庙。陕西的扁鹊墓建在其遇难之地——临潼区纸李乡的南陈村，有铜质塑像、纪念碑石和事迹陈列馆。



图三十九 1 陕西临潼纸李乡扁鹊陈列馆、扁鹊铜像、碑、墓



图三十九 2 左：父亲在扁鹊墓照片后的题词。右：父亲在李时珍石雕像前。1999 年 4 月 18 日摄于西安植物园。



图三十九 3 群众给父亲赠送的锦旗

父亲一生崇拜扁鹊，称自己是扁鹊的第九十九代传人。我翻阅了一下史料，扁鹊大约生活在公元前 400 年到公元前 300 年之间，如果二十五年为一代的话，差不多也就九十多代。当然，父亲的说法，只表明他对扁鹊的崇敬，因为扁鹊并不像孔子、孟子那样，一代一代地，清清楚楚地，有他们的嫡传。

父亲对扁鹊的继承，可以从两个层面来说，一是技术层面，一是精神层面。

父亲一开始，学的是西医，中医是在 1950 年创办了“成民诊疗所”后，才开始学的。当时，田市街上的中药铺子里，有一位名叫仵福印的名老中医坐堂。仵先生是栎阳镇老仵村人，时年六十多岁。父亲和仵老是通过相互为对方的亲属治病而结下深厚友谊的：父亲的弟弟，我的三叔父庞植民，一段时间患小儿舞蹈症，常常情不自禁地挥手蹬腿，舞之蹈之。父亲用西医的方法治了几次，效果不佳。于是请仵老给看看。仵老号了脉，说这病不难治，就扎针，开中药，叮嘱煎药时放一枚金戒指到砂锅里一块熬，熬好后服药汤。几副药服后，三叔父的病就好了。而仵老的夫人，高热不退，吃了仵老开的中药，不济事，于是请父亲去治。父亲弄清病因，打针加口服，使仵夫人很快痊愈。这两件事，使父亲和仵老都认识到，中西医各有所长，应当取长补短，相互尊重。

仵老的针扎得好，对一些病症有绝招。比如，有的妇女，有了不正常的怀孕，或怀孕不正常，想流产，那年头不像现在有特别的药，吃中药吧，对身体有伤害。而仵老呢，用扎针的办法就能解决问题。于是，遇到此类情况，父亲就将人介绍到仵老那里去。父亲记得有一个姓靳的女教师，妊娠七个月，不想要了。父亲荐她到仵老那里，仵老扎了几针，两小时后，女教师在回家的路上自产，将胎儿丢到了麦地里。后来，那教师还通过父亲向仵老致谢，送仵老一件皮大衣。——仵老是 1958 年去世的。那天夜里，仵老的儿子到栎阳医院请父亲出诊，说仵老病重。父亲骑车十余里，赶到仵老家中，仵老已不能说话了。见了父亲，老先生泪水长流，在父亲取出血压计，正要给他测量时，老先生就撒手去了。父亲悲伤不已，仵老的儿子说：“我爸是等着要见你一面啊！”

1952 年，国家号召“西医学习中医”。由于当领导，工作忙，时间少，父亲就重点选学了中医的针刺。一边向仵老等人讨教，一边攻读有关书籍，其中就包括传为扁鹊著的《难经》《玉龙歌》等。学了就用，在运用中总结，在实践中提

高。几十年来，父亲对针刺可谓情有独钟，用他的话说，就是“治病利器，越用越灵”。对前来求医的患者，他20世纪50年代开始用针，60年代是百分之六十用针，70年代是百分之七十用针，到80、90年代，就是百分之八十、九十地用针了。几乎不管得的什么病，他都要先扎几针，然后再上其他疗法。中医的针刺方法有多种，父亲选的是快速针刺，常常是噌噌噌地几下就扎完了。我想，他之所以用快针，一是快针的效果不比慢针差，二是快针节省时间——求医者多多，如果扎慢针的话，针不够用，屋子也坐不下。

“行医五十载，诊治百万生。特长妇儿内，银针见奇效。”这是父亲为自己从医生涯写下的几句话，很明确地把针刺放在了突出地位。在临潼民间，有“沈一副，庞一针”之说。“沈一副”指的是一位姓沈的名中医，“庞一针”说的就是父亲。至于“见奇效”的例子就很多了。20世纪50年代，秦腔名角孟遏云随易俗社到栌阳演戏，痔疮犯了，很痛苦，行走不便，影响演出。她来找父亲，父亲采用针刺长强等穴位，并配以药敷的办法为其治疗，使症状立时大轻，当晚即能出台。为了表示谢意，孟女士特意赠送医院员工每人一张戏票。当然，针刺不是什么病都能治的。比如，父亲进入老年后，经常感冒，于是在吃药的同时，他就自己给自己扎针，父亲说能减轻症状，而依我看，效用不大。

受父亲的影响，我有一段时间，也对针刺疗法产生了兴趣。家里的有关针灸的书，读了不少，也背了不少。如“扁鹊授我玉龙歌，玉龙一试绝沉痾……玉龙一百二十穴，医者行针殊妙绝”；“手阳明穴起商阳……鼻旁五分号迎香”“肚腹三里留，腰背委中求，头项寻列缺，面口合谷收”，等等。父亲见我有志于此，很高兴，送我一包崭新的银针，里面长针短针十多枚，还有一枚用来放血的三棱针。他手把手地教我选穴、取穴、扎针、行针、拔针，先在他身上试，后在病人身上扎。这使我在不长时间，对针刺疗法有了初步的掌握。记得上高中时，班上的一位同学，半夜里闹肚子疼，在床上滚来滚去，头上冒冷汗。见此情状，我便取出针来，在他的肚子上扎了一针，真是神奇，立马就不疼了。还有一次是在下乡时，村上来了一位讨饭的母女，一条狗跑过，那孩子受惊，倒地抽风不止。村中人把我叫去，我在孩子的人中、太阳、内关等穴位扎了几针，孩子当下就不抽了。末了我还给那母亲两块钱，让她带孩子到公社医院去看看。一年后，那妇女还专门来谢我一回。后来，我曾和父亲说起这些事，父亲说，你要是学医的话，

也是个好医生。

东方的扁鹊和西方的希波克拉底大体上是同时代人。作为古希腊名医的希波克拉底，有一则著名的誓言：“我愿尽我力之所能与判断力之所及，无论至于何处，遇男遇女，贵人及奴婢，我之唯一目的，为病家谋幸福……”两千多年来，“希波克拉底誓言”一直是西方医德的基础。扁鹊虽然没有留下此类名言，但他以自己救死扶伤、解民疾苦的一生，身体力行着同样的信念。隋唐名医孙思邈，总结了扁鹊以来的东方传统医德：“夫医者，非仁爱之士不可托也，非聪明达理不可任也，非廉洁淳良不可信也。”他规定医生治病，“无欲无求，先发大慈恻隐之心，誓愿普救生灵之苦。”

翻阅父亲留下的日记本和几十万字的笔记资料，希波克拉底誓言和药王的话多处可见。如果让我总结的话，父亲对医德的理解和践履，集中表现在一个“爱”字上。他爱医生这个崇高的职业，常说“不做良相做良医”“良医似良相”“思承良相，道继扁鹊”“当好人民群众的勤务员”；他爱病人，像对待亲人般对待病人，积极主动地为病人服务，时时处处为病人着想，讲究“多快好省”，合理用药，如果一块钱能治病，绝不让病人花十块钱。他努力学习，勤于总结，对医术精益求精，既大胆，又细心。

1990年，我曾写过一篇《父亲》，发表后，被几处选载，从中可见儿子眼中的父亲，是一个怎样的人——

常年在外，觉得和父亲感情上都疏远了。父亲偶尔来西安，也难得好好地聊聊就走了——我穷忙于我的工作，他惦记着他的病人。春节到了，就想利用年假的机会，和父亲好好坐一坐，说说话。

到家时，已是腊月三十的下午，父亲还在门诊部上班。掀开门帘，屋子里照例是一堆人，一堆病人。抱小孩的，扶老人的，捂肚子的……父亲一边给病人扎针、开处方，一边说着宽慰的话。也许是职业不同的缘故，我一见这场面，心里就发烦：一年四季，一天到晚，总是被这么多病人包围着，谁受得了？可父亲却乐呵呵的，像鱼游在水中一样，真是没治。

大年初一，我还没起床，就听到有人咚咚地敲着隔壁的门。起来后，才知道

父亲被请去出诊了，病人在七八里路外的北卷村。还好，团圆饭摆上桌，父亲回来了，呼呼地喘着气，眉毛胡子上凝一层白霜。说看的是一个出生没几天的小男娃，家里人爱娃，怕冻着了，就拼命地捂，结果捂出了病。

一碗饺子未吃完，一先一后，来了父亲的两个学生，一个还带着漂亮的新婚妻子。父亲四十多年医龄了，在治疗常见病方面，有许多独到的绝招。有名望的医家，都不愿意医道失传，后继无人，父亲亦不例外。按说是可以传给我们兄弟的，可阴差阳错，我搞了文学写作和文化研究，我弟呢，迷上了书法篆刻。父亲也就把徒弟当儿子了：手把手地教，一个病一个病地讲，医术呀医德呀，无所保留，末了，又送他们上了医校。学生聪明好学有出息，父亲的欣慰自然溢于言表了。

刚把学生送走，又迎来了远方的客人，北京的咸阳的一大帮。他们是过年赶回老家看望老母亲的。那老太太九十三岁了，多次濒临危机，都是父亲给救活过来。父亲送医上门，危重时，几乎天天去看。难怪老太太的儿孙们这么感激了。

说话间，就有病人来找。母亲在门外挡，说过年了，休假了，父亲却喊让进来。就这么一拨一拨，一直忙乎到下午。傍晚，客人走净了，我才和父亲拉开被子，坐到了床上。话题从那位老太太扯开。父亲说年前去看时，老人昏昏沉沉，眼睛睁不开，心跳几乎听不着，发现是煤气作怪，就让把炉子拎到外头去了。我说，你不要只管病人，不管自己。病要看，但不要太累，毕竟六十多岁了，又有冠心病，比不得当院长那些年了。父亲说，好娃哩，爸看病是一种快乐，一种享受，忙一些累一些，心里痛快。你看爸有时候烦儿孙，但从不烦病人……说着说着，我发现父亲没话了。呼噜呼噜的声音响起来，父亲睡着了。望着老人稀疏的白发和浮胀的倦容，我久久地无语。

窗外，什么时候已飘起了雪花，纷纷扬扬白了一地。

文章中提到煤气中毒，这使我想起父亲的另一件事来：1991年冬天，县上抓计划生育，渭北几个乡镇的手术，都集中到栎阳医院来做。医院病房住不下，就分散到几个地方，镇政府的礼堂、会议室都住满了。那天晚上，十一点左右，父亲已躺到了床上——白天坐了一天门诊，已经很累了，忽然想到应该去看看那些做手术的妇女们，就下床，出门。给母亲说“我出去转一转”，来到镇政府。没

想到，他来得正是时候，住在会议室里的十几个妇女都说她头昏，想吐。父亲一看，室内放着四个蜂窝煤炉子，火焰熊熊。“不得了，煤气中毒！快，把窗子打开，把门开大！”父亲让陪住的家属赶快开窗敞门，把炉子提到室外。又将煤气的危害和预防的方法讲给他们，叮嘱千万不可大意。之后若干天，父亲每晚都要去检查一次。父亲这么做，纯属几十年养成的“爱操心”的习惯使其然，因为他既不是做手术的大夫，也不是护理人员。

父亲一生效法扁鹊，走到哪里，就把病看到哪里。无论是工作之地三原、临潼，还是亲戚所在之地蓝田、泾阳、西安，都有许许多多他看过的、看好的病人。前不久，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我认识了老家在栎阳附近的郝邢村、现住在西安女儿处的邢元昌老先生。邢先生说：“你爸对我们家有恩哩！”原来，二十多年前的一天，邢先生的这位爱女忽然跌倒在地，昏迷不醒。赶快拉到栎阳医院，父亲接诊后问：是你的亲生女儿吗？邢先生说是啊，父亲说那就不用化验了，也来不及了，赶快抽你一管子血给娃输上。于是抽血、输血，加上扎针、打针，不大一会儿，女儿的眼睛就睁开了，指着墙上贴的日历画说：“爸你看，画，画”。



图三十九 4 群众给父亲赠送的条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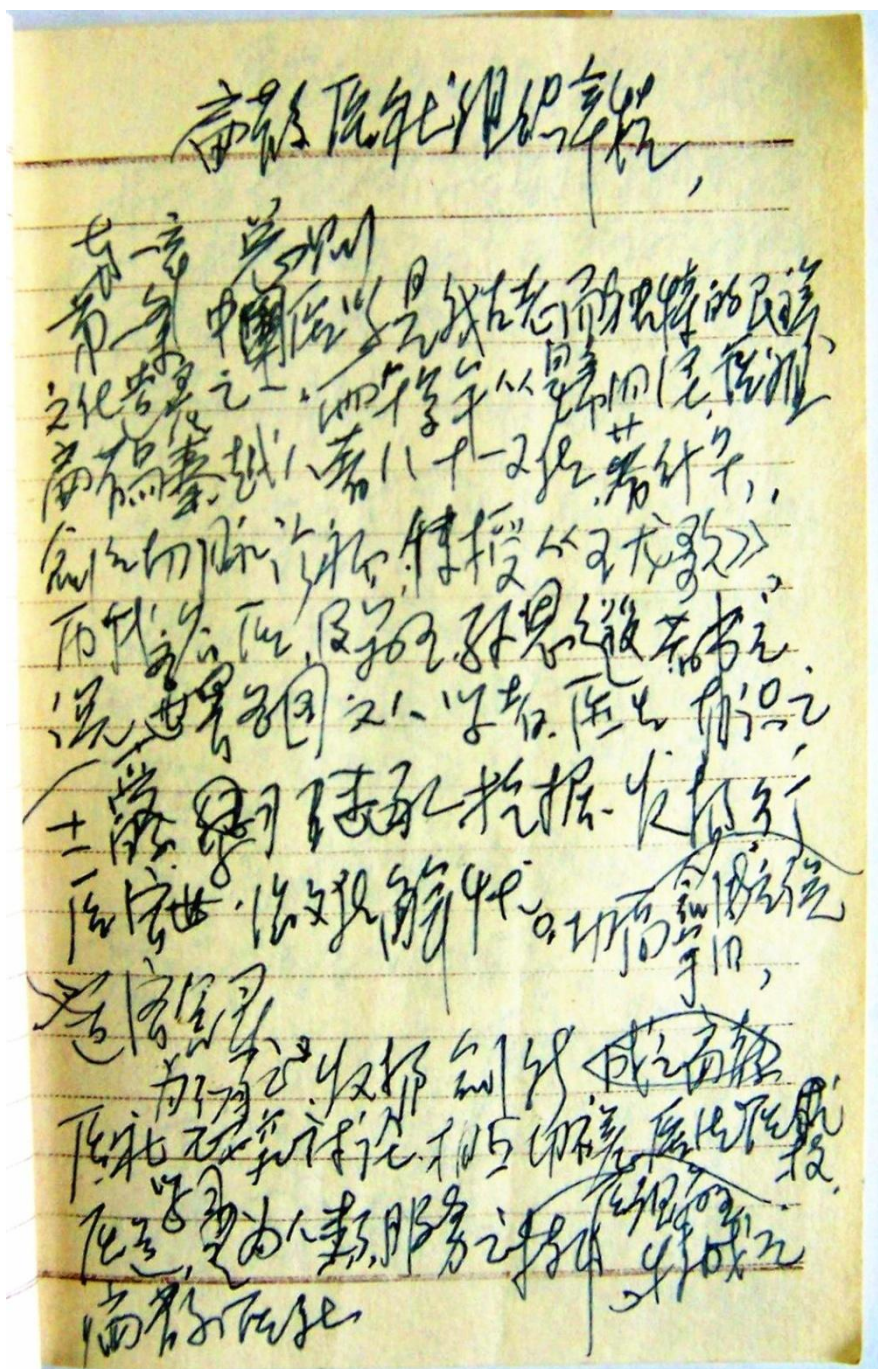
父亲每次出门，其他东西可以少带或不带，有两样东西一定要带，这便是听诊器和针灸针。1990年5月，县上组织老干部到外地旅游，在火车上，他主动介绍自己是医生，给旅客看，给列车员看，给大厨师看，看得忘了吃饭。在我读大学的时候，20世纪80年代吧，我就几次听他说过，他将来要背个包儿，巡回义诊呀。这愿望在他退休后，尤其是生命的晚年得以实现。1995年，他到西安治疗冠心病，住在我这里。在自己的病还没有治好的时候，他就开始给人看病

了。他做了一个“临潼县十星老医师庞济民义诊处”的纸牌子，上面写着听心脏、量血压、测体温、接受咨询、免费扎针等义诊内容。一有时间，就带着牌子，到小南门外，古城墙下，“为人民服务”。1996年4月到8月，父亲到泾阳县樊尧村，借表弟隆学办有卫生所的方便，义诊了五个月。先后接诊三千多人次，解决了不少疑难病症。当地群众敲锣打鼓，放鞭炮，送锦旗。锦旗上写着“针除半世顽疾，治愈十年沉痾”“当代扁鹊，治难解忧”“丹心圣手，温暖万家”等赞语。

也就是在这一次，发生了让父亲痛心，同时也能看出父亲性格一个侧面的“丢包事件”。那天车上人多，父亲给售票员说他到樊尧下，售票员给忘了，拉过站约二里路远。父亲下车后，提着塞得满满实实的大提包朝樊尧走。这时候身后走来一个推自行车的汉子，货架两边绑着两个筐，看样子是做贩羊生意的，四十岁左右吧，相貌倒也周正憨厚。父亲搭话问人家过不过樊尧，回答过，问认识不认识在路口开商店的咸学，人家说认识。于是，父亲就放心地把包儿放到人家的货架上，说麻烦你把这包先捎到咸学商店，人家说没问题，就跨上车子一溜烟蹬着走了。父亲随后赶到咸学商店，问我让人捎的包呢？咸学说没有啊。于是父亲傻眼了，明白自己做了一件蠢事，拱手把提包送到了不义之人的手里。包里有父亲吃的药品、用的医疗器具、记满了资料和心得的笔记本、换洗的衣服，还有岭妹精心为舅母织打的毛衣等等。咸学和隆学当下就骑上摩托车去追寻，追了好远，问了不少人，没有结果。而父亲，则陷入了懊丧和痛苦之中，难过了几天才缓过劲来。对做医生的父亲而言，他既为丢掉了积累多年的笔记本、损失了价值千元的的东西而心疼，也为变坏了的世风和人的无信义而痛心。后来，表兄弟们劳神费力，终于寻找到了那个羊贩子，也向云阳镇派出所报了案，父亲还当面做了指认，无奈那汉子死活不认账，而证据呢，已被转移或销毁。派出所将其关押审查了一番，最后还是放了。

出于对扁鹊的崇敬，和弘扬扁鹊医德、医风的愿望，以及扁鹊墓地比较清冷、少人光顾的现状，父亲在20世纪90年代初，曾有过创办扁鹊医社的想法。他自拟了医社的章程，设想了组建的办法、资金的筹措、地址的选择、科室的设置，以及社旗、社牌、社徽的图案、布告，等等，并几次向县卫生局打报告，但始终没有下文。父亲的想法挺好，但操作起来有难度。我曾帮他分析过原因：“国”

字号的医院、卫生院已经不少了，人家要规模有规模，要设备有设备，你再办这个医社，还有必要吗？就是卫生局让你办，其他且不说，社址选在哪里？临潼扁鹊墓所在的纸李乡，人家本来就有乡医院，你再在人家的眼鼻底下办个医社，客观上也有和人家争夺病人的问题，这会牵涉到人家的经济收入，人家能乐意吗？……



图三十九 5 父亲草拟的《扁鹊医社组织章程》首页

听了我的话，父亲未说什么。可过了一段时间，他又提出在栎阳办，仍叫扁鹊医社。理由是在栎阳为秦的国都时，扁鹊来到过，还在栎阳开过医舍。栎阳镇过去有一毁圮的南寺，遗留的瓦石中有一残碑，刻有“医舍”二字。这残碑他见过，可惜 1958 年大炼钢铁时，被当作石料用了。父亲认为，扁鹊近百岁时，告别了栎阳，率徒过渭河，在去骊山人祖庙的途中，遇害于山下戏水旁。对父亲的这些说法，我是存疑的：栎阳建都，是从秦献公二年（公元前 383 年）起，到秦孝公十二年（公元前 350 年）迁都咸阳止，史载扁鹊曾为秦武王医治面部痈肿，秦武王公元前 310 年至公元前 307 年在位，这也就是说，扁鹊行医遭嫉是在咸阳而非栎阳。至于栎阳南寺的“医舍”残碑，即使有，也是后来的，和扁鹊无直接关系，何况，考古发现证明，后来至今的栎阳，和作为秦都的古栎阳并不在一个地方。于是，我对父亲说，作为医生，尽力看好患者的病，就是对扁鹊最好的继承了，办不办医社，用不用“医圣”的大名，其实都无关紧要。

不过，父亲对此事一直耿耿于怀——这反映了他性格中的又一面：看重名誉，有时候比较固执，犟。



图三十九 6 父亲获赠的条幅

四十 庞氏病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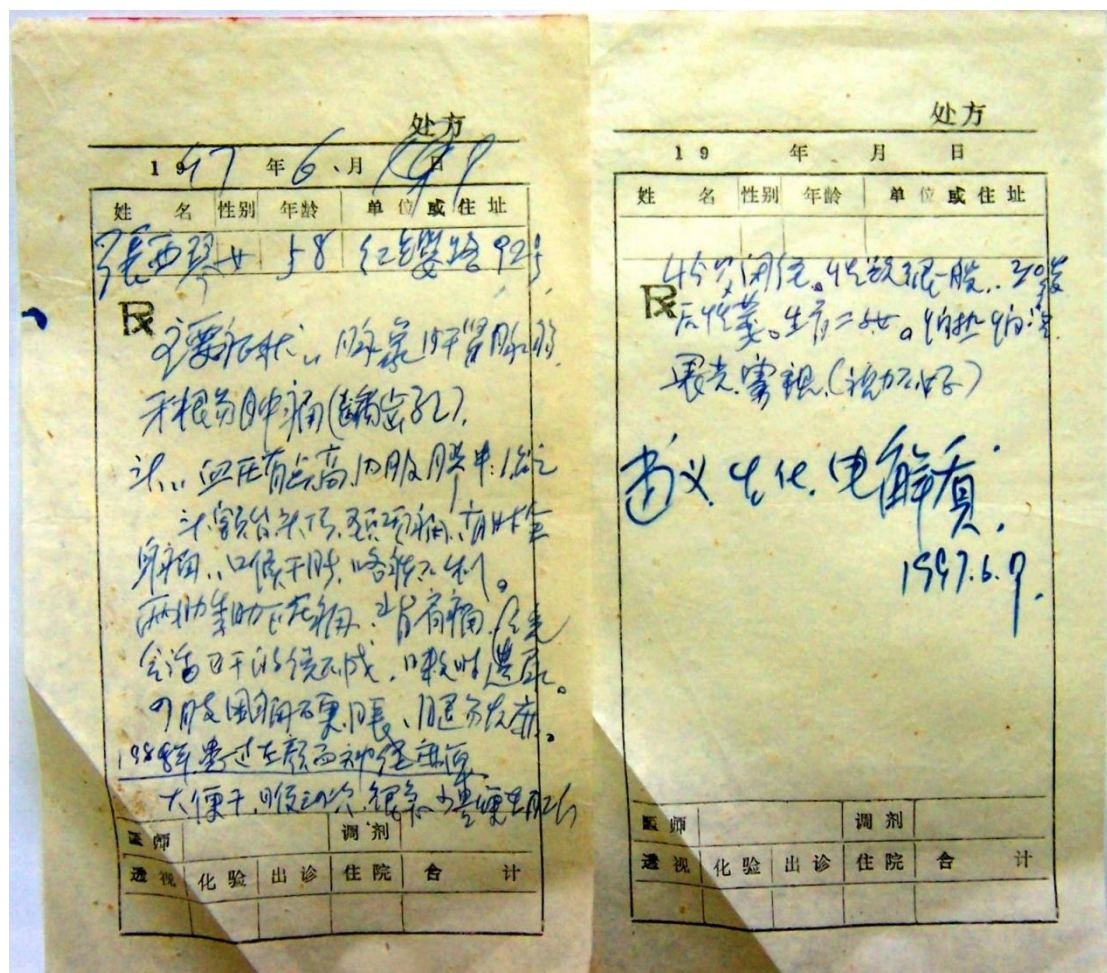
低血钾综合症又称棉酚中毒、酚中毒、低血钾软病、烧热病等，是 20 世纪 70 年代到 90 年代，流行于某些产棉区的一种病症。生病的主要原因是食用了粗制的棉籽油。国家正规生产的棉籽油，先要将棉籽充分炒、蒸后再榨油，对榨出的油还要加碱中和、充分搅拌，再静放五至十个小时，取上层清亮的油，才能食用。之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经过上述加工后，棉油中的棉酚由游离型，变成了不能被人体吸收的结合型，对人体就没有什么危害了。粗制棉籽油不是这样，它是用小型榨油机直接榨棉籽而得到的油，俗称“冷榨毛油”或“生拔毛油”。这种油，色黑，质稠，不透明，杂质大，没有香味，吃时有些发苦。炒菜加热时油烟大，白沫多，炒出来的菜也发黑。

由于未经炒、蒸和加碱处理，棉籽中所含的棉酚等有毒物质严重超标，人长期食用后，就会中毒而致病。症状为明显消瘦，肢体无力、软瘫，口渴，多尿、婚后不育等。如果查一下血清，其钾的含量必然是低于正常值的。在农村，妇女们的发病率高于男性，这是因为她们多在锅台前忙活，多吸了油烟的缘故。

20 世纪 70 年代末，低血钾综合症引起了父亲的重视。当时，栌阳北边的尚寨村，首先发现了棉酚中毒患者，一拨三十多个，都是年轻姑娘，症状是怕热、闭经、带少、乏困无力，等等。一查问，知是食用了“生拔毛油”所致。她们来栌阳医院找父亲医治，父亲用静脉点滴氯化钾和口服钾水的办法予以治疗，很快都痊愈了。从此，父亲对这种病非常警觉，凡来找她看病者，先要看一看是不是患了低血钾综合症。于是，他发现，这种病在关中农村比较多见，应该说是一种常见病，其症状也比一般讲的复杂。

政府是注意到这种病的。1978 年，陕西卫生防疫站印发了《当心粗制棉籽油中毒》的布告；1981 年，陕西省卫生厅印发了《烧热病，低血钾软病》的小册子。同时，也采用行政手段，查封了棉花产地的小榨油机，禁止销售粗制棉籽油。客观地说，政府的手段是见了成效的。但是，中国的许多事情都是一阵风，风头上这不准那不行，风过去了就无人管了。事实上，生产和销售粗制棉籽油的行爲，在风过后不久就死灰复燃了，和现在的造假药的不法分子一样，为了一个

“利”字，一些人什么事不能做、不敢做呢？同时，国家的大榨油厂，也有粗制滥造、除酚不彻底的问题。这样，尽管你没有食用“生拔毛油”，你也可能中毒。因为，那些年，棉籽油是人们的主要食用油。



图四十一 父亲医治低血钾综合症的处方

父亲看的低血钾综合症越来越多，每年上千例，几乎每天都有，天气热的时候尤其多，这和出汗会将钾带出有关。治这种病的主要手段是滴注补钾。所以，那些年，无论是在北头医院，还是在东头诊所，只要父亲上班，打吊针的就不断线，常常坐得满屋子都是，忙得注射人员团团转，药房里的氯化钾针剂竟有些供不应求。一些同行不服气，谓之曰“庞氏综合症”或“庞氏病态”。对这样的带有嘲讽意味的称呼，父亲不反感，倒觉得挺好，甚至是一种荣誉：自然科学中的许多名称、定律，瓦特呀，欧姆呀，安培呀，不都是科学家的名字吗？

在诊治这个病的过程中，父亲有一些重要发现。一是此病不光农村人得，城里人也得，因为那些年，城里人也吃棉籽油。二是血清钾的正常值，有两个数据，一是 3.5 毫摩尔（毫克当量/升），一是 4.1 至 5.6 毫摩尔，父亲认为应当就高不就低。三是钾不易被人体吸收，补钾不要想着一劳永逸，必须具体情况具体对待。有的人一补就好，但过上一年半载，甚至更长些时间，又复发了。四是不能迷信检测数据，数据当然大部分是准的，但也有因粗枝大叶测错的情况。数据可供参考，主要还应当看症状。如果是典型的低血钾症状，即使电解质数据在正常值内，也应当适量补一些钾。五是根据具体病情，配合以针刺，效果会更好。如腰痛，针肾腧、中膂等穴位；肝胃区痛，针期门、章门、中脘等穴位。——这当是“中西医结合”的治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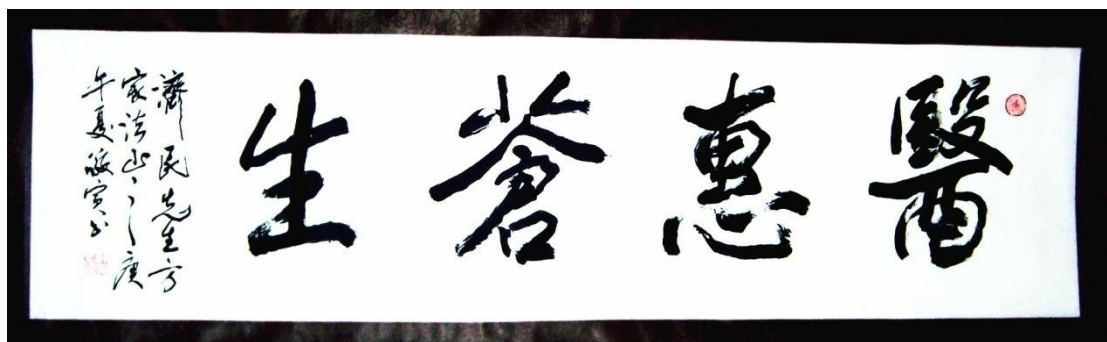
父亲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到他去世的 2002 年，治了二十多年的低血钾，治好的病人不计其数。他还通过面授、写信、寄资料等方式，指导他的徒弟、学生治疗低血钾。就这件事而言，值得写一写的东西有好多。一个事实是，他把自己周围的人差不多都治遍了。1981 年，他到河南信阳我的四叔父处，接我的继祖母，发现老人患有多汗、腿软等低血钾症状，于是一回到陕西，就打吊针补钾。1985 年，他发现我的弟媳妇，也就是他的二儿媳，低血钾症严重，以至于婚后三年不孕。于是连续补钾十次，大见效果，第二年便有了孩子。之后的十余年间，父亲给自己补过钾，给他的弟弟、弟媳、妹子、妹夫、表姐、侄子、侄媳、外甥……都补过钾，给我和我的妻子也补过。我的情况是有点尿频，天一阴，就发困。父亲让我去医院查了电解质，血清钾不到 4 个毫摩尔，于是按他的意见补。大概打了六七次吊针吧，还喝了几盒子钾水——即将氯化钾针剂打开口，兑点糖水直接喝。效果呢，应该说不错。这些年来，我的身体没有出什么大问题，精神一直很好，我想与父亲给我补钾是有关系的。

1990 年，父亲参加了县民政局组织的旅游疗养团，在大连，他走访了一些疗养员，发现了几例低血钾患者，于是建议人家去做生化检测，然后补钾。在去北京的列车上，他主动给列车员看病，看了十二个人，其中八例是低血钾，于是，开了补钾的处方，耐心地讲解如何买药，如何服用，再三叮嘱一定要补，不要怕麻烦。在泰山脚下，他和当地群众攀谈，发现低血钾综合症状比比皆是。加上他接继祖母时，对河南情况的了解，于是得出结论，低血钾综合症不仅陕西有，辽

宁、北京、山东、河南……到处都有，是一个多发性的、普遍性的病症。

在日常生活中，父亲算不上个细心人，但对病人，他却是细心的。父亲去世后，我们整理他的遗物，仅工作日志，就装了几箱子。病人的姓名、住址、病状、诊断、用药……记了一本又一本。对诊治低血钾病人情况，记得尤为详细。这一方面为我写这一节提供了充分的资料，另一方面也增加了难度——病例多得不知选哪个好。且看这一例——

李观信，男，67岁，泾阳县燕王乡山西庄人。1996年6月8日初诊。症状：常头昏，颈项硬，晚上口干，眼花雾，嗜睡，日大便三四次，稀而急，行走困难，东摇西晃，需人扶或持拐。历经多家医院治疗，断为颈椎病、高血压、冠心病，嘱早做准备，以防不测。父亲诊断：低血钾综合症（便次多，失钾多）。治疗方案：1，用药与扎针并重；2，完成一个疗程，待身体好些，再化验电解质。父亲注：在将病认准了的情况下，可以先治疗，后化验。化验是科学求实，但农村化验实有困难。“星星数完了，天明了”的状况，不利于解民之疾苦。两个疗程后，病人精神振作，视力好转，大便正常，行走自如，而且可以骑自行车。于是感激得不得了，特送锦旗一面，上书“道继扁鹊，功在民间”。



图四十二 父亲获赠的条幅（李敬寅书）

还有一例是给牛治低血钾。那是20世纪80年代末，父亲到栌阳附近的一个村子出诊，经过生产队的饲养室，见一头母牛眼睛半瞎，四肢无力，卧在地上起不来。生的牛娃腿软，走不动。村民着急，问父亲有没有办法。父亲问平时都给牛喂些啥，当得知牛吃棉籽皮很多的情况后，父亲判断这两头牛患的也是棉酚中毒。于是按牛的大小体重，亲自配氯化钾水，内服半个月，同时加服大量的乳

酸钙片。结果是牛母牛子双双康复。农民感激，父亲高兴。于是，总结经验，下乡时常给农民讲，给牲畜吃棉籽皮，有百害无一利。

通宝会
人老了想为共和国做好事也忙。
作为中华民族的优等分子，必须做到爱国爱党。江主席讲的“四有”……去年6月2日胡锦涛总书记优秀共产党员做到“上不愧党，下不愧民”。本人常读，落实行动上。
国家以钱线少教人是本不仁的，不讲社会效益……高高在上，不深入实际调查研究……
防治“庞氏病态”不值钱，利润少，怕麻烦。根本问题是不能比病之症状，及危害性。广大人民吃苦，进医院看不起病，近廿年听道，看危，自身有体会……
依不依抓12个点，现场调查，总结经验教训。
通文地址：西安市南大街九号，西子日报老进
按文庞老原印，邮编710002。
庞进 1997.4.22

图四十 3 父亲向省政府领导写的《谏言书》之一页

1996年11月和12月，父亲曾两次给省卫生厅写信，反映普遍存在的“庞氏病态”，即低血钾综合症问题，目的是“请领导重视”，“借领导之权威，做宣

传，抓防治，忠告卫生战线上的白衣战士”。父亲写道，“患这种病的人真不算少呀！对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造成了很大的危害。而且，我预测，今后十年内，这种病还会增多。因为尽管不食用棉籽油了，但药源性的低血钾症却日渐增多了。现在的大医院，查 B 超，查 CT，查血流变，很少查电解质。用药也喜欢用不含钾、钙、镁的高价进口药。”“一些医生，根本不重视此病，或者说不懂此病的危害性。更有极少数者，昧着良心，吹牛皮，说大话，骗钱财，或麻木不仁，草菅人命，白求恩太少了，农民求医难呀！”父亲还随信附上了自己治疗此病的经验和体会，以及有关病例。

然而，半年过去了，寄出去的信如石沉大海，用父亲的话说，就是“得不到一点点重视与支持的消息”。于是，父亲又于 1997 年 4 月 22 日，给时任的省长写了一封“奉献医术医德医风，防病治病为民解忧”的《谏言书》。父亲首先提及几年前，省长在临潼检查计划生育工作时，曾“亲见握手”的事。然后简要地写了“庞氏病态”的情况，和他给卫生厅写信的主要内容。父亲说，“我在实践中发现，在我所医治的病人中，有五分之一到三分之一是低血钾。其情况之严重，令人吃惊。……防治‘庞氏病态’，药不值钱，一些医院、医生嫌利润少，怕麻烦，认钱不认病。更有少数人是麻木不仁的，不深入实际，不做调查研究，高高在上，喜欢玩虚的东西，根本问题是不把老百姓的疾苦当回事。”“生命对我来说，很有限了。带到冥国去，后悔至极；编著书也太慢，而病情如火情，刻不容缓。所以投诉于政府，恳请省长，圈阅批示。”

依然石沉大海。

父亲后来多次感叹说：“人老了，想为人民的健康做点好事，也都难！”

四十一 政治医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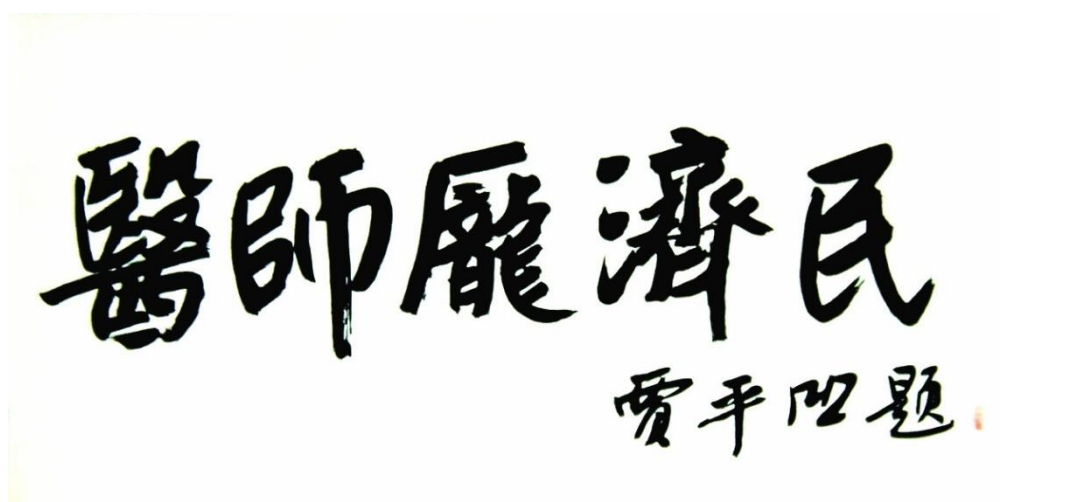
父亲多次讲他是一个“政治医生”。我想，父亲能想到和运用“政治医生”这个词，也当是国情使然吧。从社会环境方面说，中国是一个政治化很强的社会，从古到今，几千年来，国计民生操纵在政治家手里，统治者差不多都是一手遮天，老百姓只能在这个“天”下讨生活。从个人层面上讲，从小接受正统的儒家思想教育，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人生目的，讲究“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这样的社会环境和价值取向，使中国人都一条道地朝官路上挤；即使当不了官，也摆脱不了以统治者的思想为思想。



图四十一 1 父亲（前排右三）上党校时与同学合影

父亲就是这样，从早年学医开始，可以说一生，他都以“道继扁鹊，思承良相”自勉，直到晚年，在给学生的信中，他还反复地讲这八个字。所谓“思承良相”，就是像良相那样思考国家大事，替君王操心分忧。这差不多也就是“以

统治者的思想为思想”了。于是，“文革”期间，政治家讲“政治挂帅”，他也讲“政治挂帅”；20世纪90年代，政治家讲“讲政治”，他也讲“讲政治”。在这个问题上，我和父亲有所不同，我的看法是：一代人干一代人的事，一个行当干一个行当的事。医生的天职是治病救人，尽力把病看好就算敬业了、尽责了，过多的操其他行当的心，似乎没有必要。当然，作为一个公民，按宪法要求，是应当享用自己基本的政治权利的。——这当是另一个层面的问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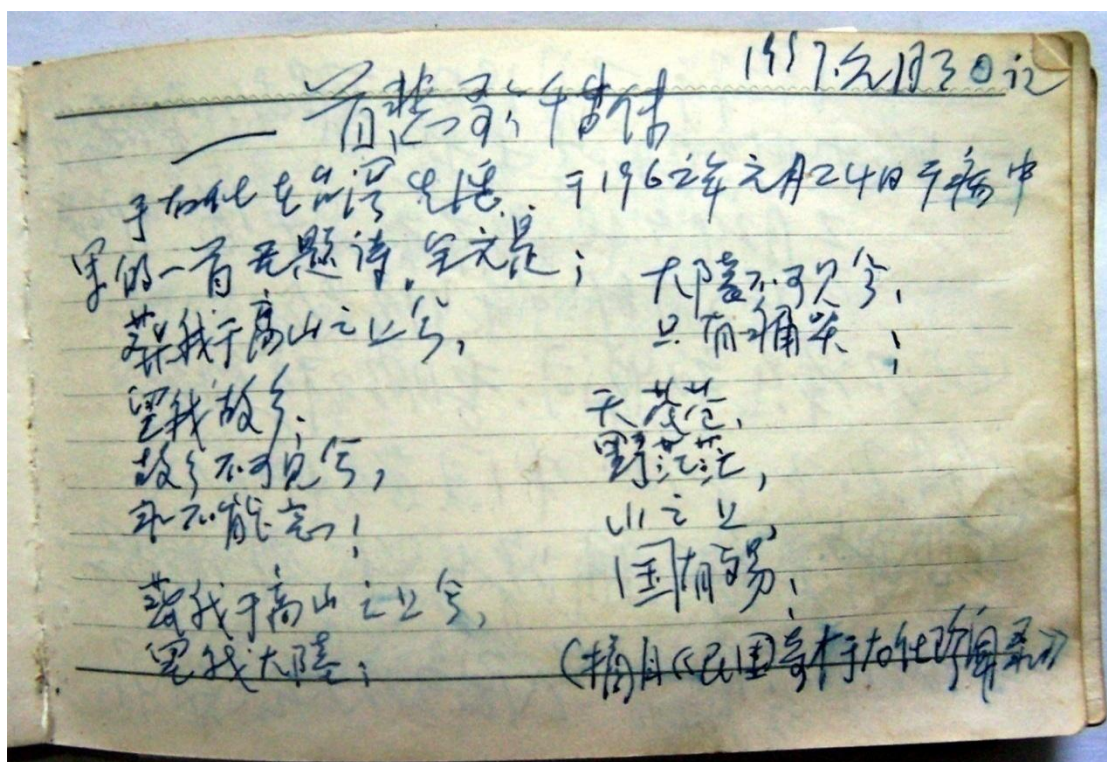
图四十一 2 著名作家贾平凹为父亲题字。时在 20 世纪 80 年代。



图四十一 3 著名书法家石宪章为父亲题字。时在 1998 年 5 月。

作为“政治医生”，父亲一生追求进步。在父亲一代，追求进步和“追求共产党”“热爱共产党”“一心一意跟党走”“党叫干啥就干啥”是同义词。从 20 世纪 40 年代到 80 年代，在中国大陆的地上，这些词句的使用频率是很高的。1947 年，学医中的父亲和地下党员张毅结识并交好，后在张毅遇到危机时，及时报信，帮其逃脱。对这件事，父亲一直念念不忘，在回忆的文字中屡屡提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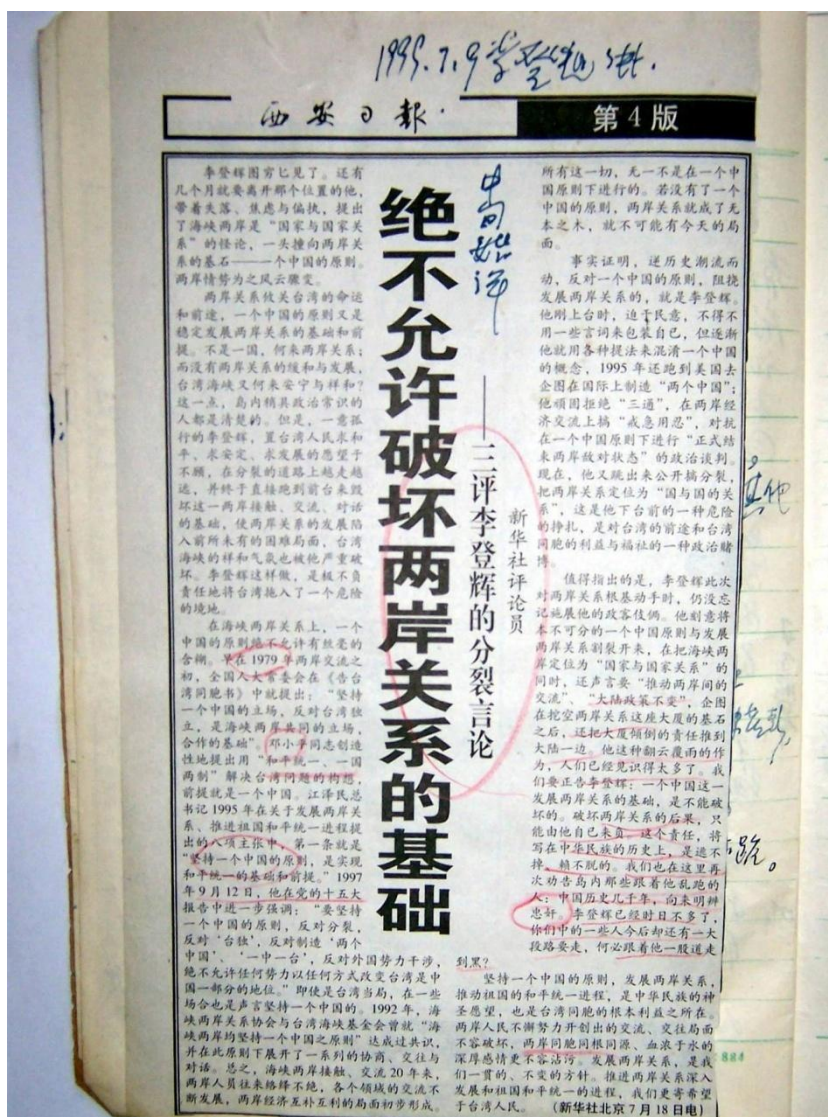
一个重要的心理因素，是他觉得自己从那时候起，就已经“在党”了。1955年元月，父亲正式加入共产党，这当然是值得自豪的，因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临潼县卫生系统，父亲是第一个新党员。“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接着“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父亲被打成“走资派”“反党分子”“现行反革命”，挨批斗，住“牛棚”，受处分，身心受到很大的伤害，后来要了他性命的冠心病，就是那个时候得上的。可父亲竟然没有多少怨言，倒认为这是党对他的考验，是在上“牛棚大学”，并为自己经受住了考验而自豪。似乎这是母亲打儿子，即使打错了，儿子也不应该怨母亲。——写到这里，我想到了在我读大学那几年名闻全国的曲啸先生，他好像就是这样的观点。其人于1957年被打成右派，在监狱里待了二十年。出来后，以讲演家口若悬河的口才，到处做题为《任何挫折动摇不了我对党的信任和共产主义信仰》的报告。于是，全国上下掀起了宣传和学习曲啸的活动……



图四十一 4 父亲抄录于右任《国殇》诗手迹

父亲很爱国。他曾说：“爱国主义是为人之本。”还说：“一个不关心政治，不关心国家大事，不爱国的人，只能算半个人。”20世纪80年代初，初参加工

作的妹妹想改一下自己的名字，父亲建议将“庞玲”的“玲”改为“秦岭”的“岭”，意思是要像秦岭那样立得实、站得高，“心向祖国的河川，生长在祖国的怀抱”。1995年10月，父亲冠心病发作，在西安住院治疗。这时候，香港回归已进入倒计时，父亲特别关注这件事，让我天天把报纸带到病房去，并在日记本上写道：“争取活到1997年秋天，堂堂正正地乘火车，去香港。”他看到了香港回归，两年后也看到了澳门回归，可回归的那一年，他的冠心病又发作了，去香港的念头也就放下了，以至于成了永久的遗憾。也就在这一年，他在一本杂志上看到了陕西三原籍的民国元老于右任写的那首著名的《国殇》诗，于是以《一首悲歌千古传》为题，郑重地抄在自己的日记本上。



图四十一 5 父亲的报纸剪贴

父亲关心台湾问题，对“台独”深恶痛绝。他爱看报，大凡报上登的反对“台独”的重要文章，如国家领导人的讲话啦，新华社评论员文章啦，人民日报社论啦，等等，他都要仔细阅读，并剪下来，贴在十六开的大本子上。翻开这些本子，父亲在这件事上的政治态度随处可见。如1999年7月9日，他剪贴了《绝不允许破坏两岸关系的基础——三评李登辉的分裂言论》的文章，在“两岸同胞同根同源”“大陆政策不变”等句子下划了红杠杠，在“和平统一”“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等句子上划了红圈，而在“中国历史几千年，向来明辨忠奸”的“忠奸”二字上，划的红圈尤其重。他还在日记中写道：“李登辉搞台独，分裂祖国，不知大情，鬼迷心窍，背叛孙文，背叛祖先。”

2000年3月，父亲去他的学生任坚立处。那天正值全国人大会议结束，电视里直播国务院朱总理的记者会，谈到台湾问题时，在座的记者们都鼓了掌。父亲很振奋，招呼在外面的人都进屋来看，大讲了一番“人要爱国，不爱国是半个人”的观点。还说他希望2001年国家就能实现统一，不能的话，他也希望自己能活到统一的那一天。说话间，他目光环扫了一下，对学生说：“坚立呀，买一面国旗吧，那种有底座，可放在桌子上的，明天就去买！”在两岸统一问题上，我和父亲曾交谈过，我的看法是不要着急，中国有句古话叫“水到渠成”，如今渠不成，水也不到，所以既统一不了，也独立不了。那么，怎么办呢？拖着吧，或者叫等着吧。

1989年的春夏之交，古老的中国大地上，爆发了始称“学生爱国运动”，后又称“动乱”甚至“反革命暴乱”，之后，又改称“政治风波”的重大事件。在这个影响深远的事件中，我因声援、支持学生受到批判和处分。对学生们的反腐败的诉求，父亲是理解的，也是认同的。但对学生们的做法，父亲一开始就不赞成。那年的5月中旬，他曾专程到西安来看我，说：“学生娃是披着被子上天哩，张得没领了。”“共产党执政四十年，是一千万人头换来的，岂能丢弃？党本身是好的，是党徒出了问题。民主是好事，但中国有中国的情况，欲速则不达。”“政治斗争是残酷无情、有你没我的，枪打出头鸟，小心吃亏。”劝告我不要参与。可我还是参与了，因为当时我认为自己应该参与；之后，心里也不觉得自己做错了什么。父亲却很痛惜，“后悔作为父亲，没有严加管理”。后来，还几次在笔记

本中写道，长子庞进，“……从此政治生命，处于病态之中了；可以说，一半政治生命过去了。”因为，在他看来，以儿子的能力、才华、素质论，“是可以为国家、为民族担当大任的”，而出了这件事后，“怕是没有机会了”。

父亲说的是实情。在受处分期间，我被调离编采队伍，搞了一年校对。后来虽说回到了编辑岗位，但在职称问题上屡遭打压，工资、住房、评奖、评专家等，都受到了影响，而且不能从政。1999年秋天，所供职的报社提拔中层领导，搞竞争上岗。为了真切地体验一下“官事”，当然也有改善处境的意愿，我报了名，做了讲演，民意测验，一百多个人参与投票，我的票数接近百票。但最后的结果是落选。事后，时任社长找我谈话，说：“你那年为啥要声援学生呀？咱们党可是讲政治的呀！”言下之意，我之所以被涮，很大因素是因为我曾参与学潮风波，且受到处分。

回过头来看当年的行为，具体做法有可商榷的地方，但大的走向是不错的。其实，我们并没有做多么伟大的事情，不就是在大街上呐喊了几声么？不就是喊了几句大多数老百姓都想喊的心里话么？我觉得，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要文明，要进步，总要有人做出牺牲，我不做这个牺牲，别的人也会做这个牺牲。事实上，成为牺牲的人多得是。或许，再来一次什么运动，我们就不会参与，从而成为牺牲了。但在自己最精华的年龄，做了自己认为应该做、值得做的事情，有什么可后悔的呢？

其实，对父亲所谓的政治生命，我看得并不怎么重。不就是当官吗？我1974年，刚届十八岁时加入中共，担任过农村大队的支部书记，在大学里学的又是以马列主义为主课的政治教育系，但出来后却没有进行政部门，为什么呢？就是觉得自己受父母的影响，总愿意以善良和诚厚待人，心肠软，不适宜从政。还有，我发现，在当代中国，不能说官员中没有好人，也不能说当官和腐败是同义词，但一进入官场，要与腐败绝缘，似乎是很难的。不可否认，从实现生命价值、获得社会承认的角度讲，从政的确是一条干道，或者说捷径。而且，在通行“官本位”的中国，“是官比民强”，即使是一个奸小卑愚之徒，只要手中有点权力，都有利可图，有光可沾，人前人后，都显得人模狗样的。但是，我相信，人生的道路绝非从政一条，只要选准目标，勤奋刻苦，努力不懈，不当官，照样可以干出一番事业，达到人生的一个高度。是鸿鹄，总有你翱翔高歌的天空；是江河，总

有你奔流掀浪的通道。

对于老百姓关注的官场腐败问题，父亲曾有“枣核之论”，即好的，像焦裕禄、孔繁森那样的，有，很少，凤毛麟角罢了；坏的，像成克杰、胡长清那样的，也不能说多；大部分是中不溜，好事也做，坏事也干，马马虎虎过得去：总体上呈枣核状，中间大，两头小。这个“枣核之论”，在他的晚年有所修正。1999年，他曾给党中央写了一封信，其中有这么一段：“腐败问题，历代都有。无论哪个国家，哪个党，也都有。我们党应尽力做到少腐败。我在基层看得清，不能说各级都腐败完了，但在县以下乡镇，可以说，大多数干部，都不成干部的样子了。广大群众敢怒不敢言。这是亡党亡国的前兆，万万不可忽视。”

鉴于这样的认识，父亲曾给党中央写信，那是1999年的6月初。促使他写信的原因，是他发现“政治机构人浮于事，大小官僚滋生蔓延，腐败现象触目惊心。真正的共产党人看着伤心，忧国忧民……”他谏言党中央“理直气壮地将6月4日定为‘爱国反腐败日’或‘反腐倡廉日’”；“把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公开向世界宣布，让外国人看一下，我们中国共产党的胸怀，堵住国外反华势力的嘴。”还说，“我就不信，中华民族的精英分子不爱国，搞阴谋诡计的是极少数人。”

促使他写信的另一个原因，是他觉得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共产党员就要向党讲真话。而当时的中央政治局常委，基本上都是他的同龄人。“江、李、朱，是我的党哥哥，李瑞环、胡锦涛是我的党弟弟。”他希望“知识渊博，胸有成竹”的“常委同志们”能听取他的谏言，研究决策一番，这样，“明天我死了，也能瞑目”。他相信，历史会对发生过的事情做出正论，他也相信共产党会“正视”这件事，只是不知“如何正视，什么时候正视”，“正视了，能团结一大批人。”“我想看到，年龄问题，可能看不到了。”

像他写给中央的多封信一样，这封信的命运也是石沉大海，没有回音。但是，我觉得父亲这封信写得好，写出了他一生思想上的一个亮点。

四十二 兴隆村

栎阳街西北三华里处，有一个不大不小的以“兴隆”为名的村庄，村中的任家，是我们兄弟姐妹的又一个家。

这个家的男主人名叫任好友，父亲称义兄，我们叫伯，生于1913年，即民国二年，生肖属牛；女主人名叫刘玉兰，父亲称嫂，我们叫娘，生于1914年，生肖属虎。好友伯原籍商州金陵寺乡西窑村任家坳。20世纪30年代，他挑一副担子跑运输，来往于西安、关中各县和陕北之间。美孚油、黑白糖、火纸等，是他担子中的主要货物。如果往南回商洛，就一定要捎一担渭南田市北盐滩生产的锅巴盐。锅巴盐能防治粗脖子病，湖北陕西交界处很需要。他每担担八十到一百斤，日行七十里，两千多里路，来回一个月。一般是担到麻城县、兴国州一带去卖，每担能赚三个到七个银元。

大约在30年代后期，好友伯把家迁到临潼县栎阳镇，住西巷亲友家小屋，以做长工、打短工为生。后来听说陕北边区好，便一副担子挑全家，携妻于40年代初迁往陕北，先到洛川，后在宜君县苦泉淌泥河定居下来。他们先后开垦荒地三十多亩，种小麦、玉米、土豆、红薯和各种蔬菜，养牛，养羊，喂猪，有赖辛勤耕作和风调雨顺，几年间的收成都比较好，日子过得还算不错。那时候红军也开荒，所谓“自力更生，丰衣足食”。好友伯便同红军干部、地下党员常来常往，帮他们种地，替他们传信，招待他们食宿，成为亲密的朋友。这期间，玉兰娘自小学会的捏骨祛痛的手艺派上了用场，常有脱臼崴腕者找上门来，她总是尽心捏治，配合以擦烧酒、敷葱根，往往分文不取。以后的岁月里也是这样，直到晚年捏不动时才作罢。

几十年后，好友伯回忆当年开荒种地的情景，说：“山高空气好，住窑洞冬暖夏凉。山里的动物多，狼呀，豹子呀，野猪呀，跑来跑去，你不惹它们，它们就不惹你。那几年用的镢、镰、砍刀，美得很，用起来得心应手，我很喜欢这些工具。”

20世纪40年代中后期，国民党军队大举进攻延安。马鸿奎部驻陕北宜君等县，当地村民的粮食财物被抢劫一空，生活陷入困境。面对这种情况，边区政府

指令人口疏散。好友伯曾打算向北去的，无奈各路口都有国民党军队把守，很难通过。于是，改向南行。在朋友的帮助下，闯过金锁关等三个关口，于1948年再次落脚临潼栌阳，租兴隆村富户土地十余亩，耕作谋生。一年后，全国解放。在接下来的土改中，好友伯分得了土地。于是，便在自家的土地上起屋建房，安居下来。

庞任两家结识，起因缘于看病。伯和娘婚后多年，无子无女。先是收养了胞弟的大女儿，我们叫大姐，后来嫁到了兴隆村南边的义和村。接着，又抱养了一个女孩，取名来娃——希望招来娃娃的意思，我们叫来娃姐，后来赘婿上门，生两儿两女，如今已是几个孙子的奶奶了。当时，来娃姐很小，而且多病，好友伯就常背着她到医院看病，说，“给我来娃挂个号。”症状稍重些，就直接抱到父亲跟前，说，“先给我娃看吧。”父亲有时讲规矩不认人，说“先去挂号”；有时说一句“就你特殊，不想排队”，也就先给看了，处方一开，让去补个号。这样，打过几次交道，就认识了，熟悉了。当时，北头医院初落成，每年都要搞些基建，若有打井、打胡基（土坯）、刷房子等活路，父亲就常请好友伯来做。如此以来，两家的关系便越来越近了。

1959年2月，我的弟弟降生。我的姐姐叫庞先锋，我当时叫庞先进，父亲就给弟弟取名庞先农。“先农”是一个古老的词汇，原指传说中始教民耕种的农神，如炎帝、后稷。父亲为二儿子取此名，想必是查了《辞源》的。从字面上看，“先农”还有“以农为先”之意，这便和当时“全党动手，大办农业”的大气候相吻合了。由此，也可见父亲凡事“讲政治”的价值取向。也许是巧合，人的名字，往往具有“谶言”的意义。弟弟出生不久，就住进了农家，后来又当了多年农民的儿子，以至于终生都与“农”有难解难分之缘。

头几个月，曾请娘来照顾襁褓中的先农。后来，娘提出把先农抱回兴隆村照看，父母亲同意了。于是，一段时间，母亲每天下班后，都要步行三华里到兴隆村，给她的二儿子喂奶。不足的部分，由伯和娘用羊奶、面水等补充。先农长到一岁后，奶断了，伯和娘说：“娃就放这儿，我们帮忙看着吧。”父母亲又同意了。同意的原因，一来父亲当院长，母亲也要上班，工作很忙；二来家中已有姐姐和我，适逢“大跃进”过后的“自然灾害”时期，生活比较困难。

孩子放在兴隆村，母亲去看的时候，常常带上姐姐和我。有几次，走的时候，就把我留了下来。母亲是趁我玩耍不注意时走的，我发现不见了母亲，就又哭又闹。这时候，大姐就哄我，把我背上，摇摇晃晃地到门外自留地里去拔嫩玉米，拿回来后放到灶火洞里去烤。烤熟了，又背我到门外，把我架到柿树杈上，剥了棒子的皮儿，用嘴吹着，喂我吃。烤嫩玉米是很好吃的，我当然不哭了。但吃着烤玉米，我依然会叫，朝着东边的方向，喊“妈妈呀，爸爸呀！爸爸呀，妈妈呀！”那时候，我四五岁。长大后，义和大姐和来娃娃经常对我讲这段轶事，问我能记得不，我只好抱惭地一笑。

1964年，先农虚岁六岁了，到了快上学的年龄，父母决定将孩子领回来。他们去兴隆村说这件事，伯闻言不再说话，蹲在一边一个劲地抽旱烟。娘一听就哭了，说：“没娃的人可怜啊，照看了一整，人家说不让看了就不让看了……这辈子再不给人看娃了！”看娘哭得可怜，父母不忍心了。想一想也是，多年来，尽管父母经常去看孩子，送些吃的穿的用的，也付了看娃的费用，但具体的操劳基本上是由娘完成的。是啊，一把屎一把尿的，看出感情来了。在伯和娘的心中，这个娃就是他们的亲生儿子，他们实在是舍不得啊！之后，父母又去说了一回，依然未能说通，娘哭得比上一次还厉害。父亲见状，说：“不哭了，不哭了，既然你们舍不得，就留给你们吧。”娘不相信，父亲说：“好嫂子，别哭了，让农给你当儿子好了！”娘破涕为笑，伯也高兴得合不拢嘴。父亲说到做到，不久，就将二儿子的户口转到了兴隆村。先农便由吃商品粮，变成了吃农业粮，由姓庞，变成了姓任。后来，上中学时，他又将自己的名字改为任隆。——之所以这样改，大概有这样几层意思，一是“隆”音谐“农”；二是生长在兴隆村；三是“隆”有盛大、兴旺、深厚、凸出等意，前边用“任”一修饰，就有“任家兴隆”及“责任很大”“任务很重”的意思了。的确如此，多年来，在我们兄弟姐妹中，隆弟的“责任”是最重的，也是最辛苦、最勤劳的。

任何事情都有前因和后果。这件事情的形成，除了伯和娘无子、爱娃、舍不得；我的父母亲工作忙、负担重这两条原因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是父亲的思想比较“革命”，当时毛泽东提倡“和工农群众相结合”，社会上也出了几位城镇青年落户农村“干革命”的先进典型，如董加耕、邢燕子之类，这都对父亲的决定产生了影响。这件事的后果，一是将庞任两家联系在一起，成为情深谊厚的

亲戚，以至于将我的 1962 年出生的妹妹庞先玲（后叫庞玲，20 世纪 80 年代参加工作，又接受父亲的建议，更名为“庞岭”），也放到兴隆村，直到上学时才接回来；二是使我的弟弟，有了两对父母：生身父母和养父母，同时呢，也为他成为远近闻名的孝子提供了条件；三是后来，1980 年吧，为了解决隆的工作问题，母亲提前办了退休，让她的二儿子接了班。母亲当年四十九岁，按说还可以再工作几年的。有意思的是，隆要接班，档案上就不能再姓任了，于是，就回归庞姓，叫做庞任隆。

当然，也有人从另一个角度说父亲，说只有两个儿子，还把一个送了人。而且，这一送，使儿子背上了沉重的家庭负担，以至于很长时间，隆的经济状况在我们兄弟姐妹之间，都是比较紧张的。将孩子放在老乡家，这在战争年代是常有的事，长征路上，毛泽东和贺子珍就把他们的女儿、儿子放到了老乡家，让人家代为养育，以至于后来寻找不着。20 世纪 50、60 年代，这类事也还有，像我的弟弟。如今，经济情况好转了，国家推行计划生育政策后，城里的夫妻们，一般都是只要一个孩子，宝贝蛋似的，工作忙的话，可以雇保姆，可以送托儿所，放在老乡家，进而过继给人的情况已经不多见了。

任家是 20 世纪 80 年代初才搬到村中去的，这之前，居住在村南一里开外的地方，独门独户，关中人谓之“独独庄”。伯忠厚勤劳，娘贤良能干，他们在庄子周围栽了不少果树，以柿子树、苹果树为多。到了金秋季节，苹果红了，柿子黄了，繁盛的果实缀弯了枝头，不说吃了，看着都是一幅醉人的图画。这些果实，一部分提到栌阳街上卖了，换些油盐酱醋；一部分吃了，我们兄弟姐妹，都是消费者。苹果可以坐在树杈上，看着哪个红，就摘哪个吃；柿子是那种板柿，要放在温水锅里去涩，常常是一温一大锅。也有不温的，留在树上，或连叶带枝地摘下来，放在屋中楼板上，让其自然变软，谓之“蛋柿”。深秋及至冬天，我们去后，伯和娘就取些蛋柿让我们吃。蛋柿很甜，蜜一样的感觉。

每逢节假日，我们常去兴隆村。有时，也提个笼，拿把镰，和隆弟一块出去，给猪羊割草。摘花，剥玉米，拉粪，甩连枷打麦子，等等，也都帮忙干过。但更多的时候，伯和娘并不让我们多干活，常说：“去炕上垫着吧。”他们说的“垫着”，也就是“歇着”。也玩，翻绞绞，狼吃娃，藏摸逮（捉迷藏）……三间青瓦

屋，坐北朝南，东山墙开一券门，外搭一间小屋，堆放些杂物。有一回，玩藏摸逮，隆藏在什么地方，让我一找便找着了；轮我藏时，我就窝在那小屋的架板之上，隆先在其他地方找，未找着，后来进了小屋，可他只平视地扫看了一下，也是屋子里光线暗些，竟没有发现。



图四十二 1 1991年5月1日，在去兴隆村的途中，我走进麦田，父亲为我拍下了这一瞬间。

庄子后，二三十米处，是一条东西向的路，路的南沿，有一道水渠。那年夏天，傍晚的时候，我和隆弟在渠边玩，用树枝将堵了的水口子悄悄地捅了个小眼儿，让水细细地渗出一缕，慢慢地流到自留地里去。没想到，半夜里，忽听人喊叫：“老任哥，快起来，水漫庄子了！”伯大惊，赶忙起身出门：唉呀，不得了，水口子开了，哗哗地流着，真要漫到屋墙跟前了。伯赶快操锨，和那位巡渠者一起，三下两下地堵住了口子。这时候，我们也起来了，一出门，就听哐哐几声，近前一看，是猪圈墙泡倒了，大黑猪已经不见了。伯又急又气，对着隆训道：“再找不到猪，看我不收拾你！”伯训的是隆，但也使我的脸发烧，因为那个水眼是我捅的。同时，也感到害怕：多亏人家巡渠者，要是迟一会儿发现，庄子怕就危

险了，那我就犯下大错了。好在及时地堵住了，而那头大肥猪呢，天亮后，也在不远处的包谷地里找到了。

孝是中华民族的一个美德。一个浅显的道理，一个人连生他、养他、一把屎一把尿地把他拉扯大的父母都不爱，还能爱别人、爱国家、爱人类吗？祖父曾多次对父亲讲，不孝顺父母的人不可深交。同样的话，父亲对我也讲过多次。2000年10月，我收到台湾籍教授陈大络先生寄来的两幅书法作品，是由陈立夫先生书写的，内容分别为“至孝一德达天道，笃亲同心顺人情”“至孝治国泽世悠远，笃亲齐家古风绵长”。父亲很喜欢对联的内容，让我留一幅，给隆一幅。父亲还说，天下的儿女，好的，孝顺的，占三分之一；不好的，忤逆的，占三分之一；好坏相参，马马虎虎过得去的，占三分之一。有父母做榜样，我们兄弟姐妹，是可以进入第一个三分之一的。这一点，曾使父母感到欣慰。而隆，隆的妻子芳珍，以及我的妹妹庞岭，还有来娃姐，来娃姐的丈夫顺善哥，还有他们的儿子、儿媳，都堪称孝的模范，在四乡方圆有口皆碑。

隆接班后，一直在临潼县医院工作，结婚后，小家也安在城区。隆担任多年院办公室主任，2003年被推选为院工会主席，兼任渭北分院院长，又管着骊山书画研究院、骊山印社等几摊子事情，自己还要搞创作，妻子在华清小学教书，两个人一天到晚、一年四季都摆脱不了个“忙”字。可他们每隔一两个星期，就要抽时间回兴隆村一次，带些吃的、用的、需要的药品，问询老人的身体，处理家里的事务，留些钱，并给伯和娘——他们叫大和妈，洗脸洗脚，剪指甲，说宽心话。两位老人患病，稍微重些，他们便接到县城，或住院，或住家，精心治疗，尽力服侍。在县上工作的我的姐姐、妹妹，也都去看望、照顾。

1991年，伯在县医院住院，摘除了前列腺，这是他一生中唯一一次动手术，当时已经八十高龄。在大家的关怀下，老人恢复得很好。平常的日子里，来娃姐、顺善哥，以及他们的儿子、儿媳负责照管二老的生活起居。白天吃呀喝呀晒太阳呀，晚上铺呀盖呀经管起夜呀，不烦，不躁，任劳任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2003年五一节，伯过九十一岁生日的时候，临潼电视台记者罗锦高等专程去兴隆村做了采访，制作了《一对九旬老人尽享儿孙福》的专题节目，播出后，不少人都看了，感叹说：“七八个姓，凑一家人，处得又那么好，不容易哩！”“多少人亲儿亲女一大堆，老了做不动时，就可怜没人管了，这两位老人真是有福啊！”

我的父母和他们的义兄义嫂的情谊是重如山、深似海的，是经历了几十年的风雨考验的。“社教”运动中，驻栎阳公社的工作队，把全社的“四不清”干部集中起来，办学习班，开大会批斗。父亲被人从县上带回来，作为重点批斗对象管制着。一天，开完会，父亲到大灶上讨水喝，问有开水没？烧水者说没有。父亲便舀了一瓢凉水，倒在自己的缸子里。正要端起喝时，被以贫协组长身份参加会的兴隆伯看见了，上前说：“你别喝！”就泼了凉水，到附近屋子里，从煎壶（热水瓶）里倒了一杯开水，端出来递给父亲，说：“喝这！”也就在那次会上，医院里一个积极分子，向工作组诬告说庞济民有一支枪，在兴隆村藏着。兴隆伯闻知后，专门去找那个积极分子，当着众人的面，将其痛骂了一顿，骂得那个积极分子无地自容，此事也就不了了之。那年我被同学扎了一刀，兴隆伯在外面听到消息后，急匆匆赶回家，扛起大半袋子白面就走，说：“街上出事了，得赶快去！”……



图四十二 2 在兴隆村的一张合影。前排右起：弟媳芳、父亲、伯抱小孩、娘、姐；后排右起：弟、来娃姐丈夫顺善哥、来娃姐、兰娃姐的儿子院及其媳、妹。摄于 2000 年 10 月 8 日。

伯的性情中有倔强的一面，比如那些年，我们到兴隆村，吃呀喝呀，跟回到家一样，而他到医院来，事一说一办，就走，从不吃饭，有时母亲把饭都做了或买了，再三挽留，他都不吃。不是肚子不饿，也不是饭不好吃，而是他觉得我们的口粮是定量供应的，每月就那么二三十斤，他一吃，我们的生活就会更困难。

对伯娘全家，父母亲一直做着保健医生的工作。平常的头疼脑热拉肚子，打针吃药加安慰，自不必言。后来，父亲发现和重视低血钾综合症，他的义兄义嫂也是重点的诊治对象，多次补钾补钙，收效甚好。来娃姐的大儿子是在栎阳医院降生的，母亲为其接生，父亲则给孩子起名叫“任院”。1995年，父亲两次为“老农夫任好友、刘玉兰”写《行述》，概述其生平、业绩，以及诚实厚道的品格、高尚勤俭的德行、早年的艰辛、老年的福分……“以慰老者之心，以伸生者之情，以酬苦者之劳，以悦观者之意”，以“弘扬中国农民的创业精神”。不仅如此，父亲甚至想到了二老百年后坟地的选定、碑文的撰写，嘱言要称“老翁”“太君”，以表后辈之敬意，“承先而启后”。

1999年3月，母亲突患脑溢血去世，开始哄着，不让伯娘知道，后来他们还是知道了，于是，泪水长流，几天吃不下饭。2000年10月8日，父亲专门去了一趟兴隆村，待了多半天，给他的义兄义嫂检查了身体，看了病，给晚辈们叮咛，老人患的是贫血、心脑血管供血不足，要适当补血，并照了相。这是他最后一次去兴隆村了。2001年夏秋间，父亲在妹妹那里住，伯到县上治病，也被妹妹接到了家里。弟兄俩在一张床上睡了一个多星期，这是几十年来，他们在一块待得时间最长的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半年后，2002年2月28日，父亲病逝；5月1日，我们兄弟姐妹赶到兴隆村，为伯过九十岁生日。伯一见我就泪眼花花地说：“我咋都想不下去呀，娃，你爸咋说走就走了呢，我应该走在你爸前头嘛！”

2003年癸未春节，我们又一起去兴隆村过初一。上次去时，刚下过雨，路不好走；这次去时，刚下过一场雪，路还是不好走。泥泥泞泞地进村，泥泥泞泞地出来。好在二老身体还都可以维持，伯在炕上躺着，说他头晕、眼花、耳朵背、身骨疼，但头脑还清晰，还能靠墙坐起来，给我讲过去的一些事情。娘歇不下，一会儿收拾一下院子，一会儿又到灶房帮忙烧锅。不过，人已有些糊涂了，认不清人了，甚至把他的儿子隆，都错认成孙子院了。但娘认得我，我大声叫道：“娘，你看我是谁？”娘凑到跟前把我看看，摇摇晃晃地说：“你是进娃么！”话音未落，



图四十二 3 隆弟为伯剪指甲



图四十二 4 守护在娘的病床边

泪水就下来了一一近几年，娘一见我们，一开口说话，就哭。下午，我们走时，娘把我们送出好远，夕阳下，一双小脚，慢慢地挪，瘦小的身子佝偻着，颤颤巍巍

巍地。我说：“娘你别送了，回去吧，外头冷。”娘却又哭了，说：“你这一走，不知啥时才回来呀，我想哩么！”



图四十二 5 娘生命垂危，姐、弟、妹尽力照顾

这年5月中旬的某一天，即九十一岁寿诞过后不久，伯不慎跌倒，导致股骨头骨折。隆弟将其接到城区，住了四天医院。大夫讲，老人年事过高，各方面功

能都差了，施行手术已不可取，回家卧床静养是上策。于是，伯回到兴隆村，在子女、孙子、孙媳尽心照顾两个多月后，于7月27日去世。老人入土前，亲友们采纳了乡邻的呼吁，郑重地为老人的养女、女婿、养子、子媳，及孙子、孙媳们披了红，以表彰他们的孝行。丧葬花费的六千多元，隆弟全部承担了。

伯过世后，娘的身体也日渐衰弱。老人家患动脉硬化、脑萎缩等病症，脚底不稳，行走颤巍巍，手也抓把不住，稍不留神就栽跤，但又不能不让她活动。农历重阳节的前夕，娘跌倒在床边，一下子昏迷不醒。接到家人电话，隆弟赶快叫了救护车将老人拉到临潼区医院。救治几天后，醒了过来，但已不能行动，也不能言语。医生说：老人家的日子不多了，拉回家静养吧。鉴于天气越来越冷，兴隆村没有暖气，医疗条件也差些的情况，岭妹提出由她照顾些时日。于是，娘就躺在了岭妹家，由姐姐每天来打一次吊针。由2005年10月初起，岭妹和妹夫亚民每天为娘专门做饭，喂流食，喂药，翻身，擦洗，端尿，掏便……2006年元旦那天的早上，娘突然抱住岭妹，嘴里啊啊着，似乎想说什么，随之陷入昏迷。岭妹、妹夫和随后赶来的隆弟猜测娘的意思是她不行了，赶快送她回家，她要老在生活了一辈子的地方。于是，叫来120，扎上吊针，输上氧气，将老人送回兴隆村。到家后，经过一番救治，娘又奇迹般地缓了过来，还度过了九十二岁的生日。丙戌年春节，我们兄弟姐妹都赶回兴隆村，岭妹等人再一次为老人家洗脸、洗脚、擦身、掏便……正月初五夜间，老人家安详地阖上了双目，去了另一个世界。葬礼上，亲友们流着泪再次为隆弟、岭妹、弟媳、妹夫等人“披红”，说老人家从最后一次病重到去世这三个多月时间，若没有你们的悉心照顾，人早就不在了。安葬的那一天，雪花纷飞，广袤的秦川大地，穆然一片素白。

四十三 母亲的一生

人世间是不公平的。有的人一生下来就跌到了福窝里，衣食无忧；有的人自小就得承受灾难，过备尝艰辛的生活。我的母亲属后一种：在她不到一岁的时候，我的外祖父就病故了，是外祖母守着寡将她和舅父拉扯大的，其间的辛酸和苦楚，未经历、领受过的人是难以体会的。结婚后，母亲随父亲创业、就业，大部分时间在基层医院度过。几十年来，兢兢业业，任劳任怨，但艰难、苦涩，还有委屈，并没有远母亲而去，尽管母亲是一个心宽的人，生活中也不乏欢乐、幸福和祥和。困难时期，母亲东借西挪、省吃俭用，想着法儿养育我们。吃母亲腌的萝卜缨子咸菜、烙的“三合粉”馍馍，背母亲用粗布缝的书包，穿母亲补过的衣裳……都成了难以忘怀的记忆。“社教”接着“文革”，父亲被揪斗，有三四年时间，夫妻不能见面，母亲承担了多么大的压力啊，心里的苦处又向谁诉说？

1971年春天，上初中的、十五岁的我被同班同学扎了一刀。当时是发生了什么口角之争的，具体内容都忘了，肯定是当班长的我占了上风，使那位同学没了面子。但他突然拔出刀子来扎我，是我无论如何预料不到的。是那种比一般水果刀长些的电工使用的刀子，扎在了我的左臂上，血汨汨地冒了出来，顺着胳膊往下淌，染红了衣衫和脚下的地面。老师和同学护送我到医院，当躺在手术台上时，我晕了过去。事后听说扎得比较深，刺破了血管，缝了二十多针——把一个一寸多长的椭圆形伤疤，永久地留在了我的左臂上。当时父亲还在“牛棚”里，回不来，母亲既要上班，又要管护受伤的我，还要伺奉长住栌阳、有病在身的外祖母，还要同学校、同那位同学的家长交涉……我永远记得我躺在母亲怀里、母亲安慰我的情景。我说：“妈，那刀子要是偏一点，捅到了我的心脏上，我是不是就要死了？”母亲搂着我的头，说：“死不了，有神保佑哩，你命大着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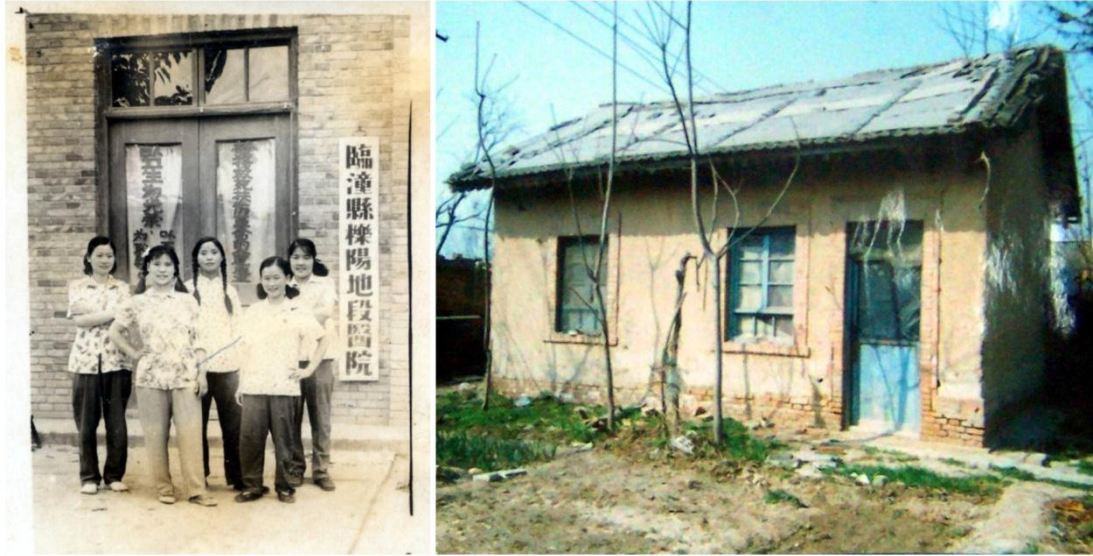
母亲是1952年参加工作的。20世纪50、60年代，母亲做的是挂号和收费的工作，那时候病人多，窗口前经常排着队。挂号收费和钱打交道，责任心很强。在我的记忆中，母亲既心细，又麻利，几乎没有出过什么差错。70年代，母亲通过进修学习，做了助产士。那几年，栌阳周围的不少小生命，都是借助母亲的

手，来到世间的。那些当年的孩子，如今几乎都当了爸爸妈妈了。母亲热爱她的工作，无论值班还是出诊，都尽心尽力，深受群众欢迎、信任和爱戴。然而，到1980年的时候，遇到了她的二儿子、我的弟弟“接班”的问题，政策是父母退一个，儿女可以进一个。母亲当时不到五十岁，身体还算好，按说还可以干些年月的。提前退休，对一个热爱自己工作，且干得正好的人来说，是比较残酷的一件事，但是，为了儿子的前途，母亲还是选择了“病退”。



图四十三 1 母亲抱着襁褓中的弟弟，姐姐和我一蹲一立，另一位是彭家表姐。
时在1959年。

对母亲而言，勤劳已成习惯，退下来当然闲不下。1981年8月下旬的某一天，我的姐姐再次分娩，生下了她的第二个儿子。孩子一生下来就体弱多病，姐姐哭得泪水涟涟。母亲得知后，在电话里安慰女儿，说：“不咋，抱回来，我来养！”于是，当天晚上，就冒着大雨，将孩子由县城送回了栌阳。因是连阴雨天生的孩子，父亲为其取名“汛婴”。



图四十三 2 左：母亲（前排右一）与女同事在栢阳地段医院门诊部门前。摄于 1960 年。右：曾做过栢阳医院妇产科的房子。20 世纪 70 年代，担任助产士的母亲曾在这里上班。此照片摄于 2002 年 3 月 1 日。房子现已拆除。



图四十三 3 左：1984 年春节，父亲抱着年幼的汛婴，母亲站着，摄于栢阳东街。姐夫家的院子里。右：匆匆行走的母亲。摄于 20 世纪 80 年代。

从此，母亲承担起了养育外孙的义务。哺育一个婴儿，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何况还是一个病弱的、患有口腔疾病的婴儿。最艰难的是喂孩子吃奶，奶嘴噙不住，稍不合适，就呛奶、浸奶。母亲就将孩子抱起来，反复寻找合适的角度。热奶、喂奶，反反复复，每天好多次。孩子白天哭，母亲抱起来哄；半夜哭，母亲也抱起来哄。一把屎，一把尿，日复日，月复月，年复年，整整管养了十六七个春夏秋冬，其间的辛苦和劳累，只有养过孩子，尤其是养过病弱孩子的人才能体会得到。孩子一天天长大了，母亲的头发也一绺一绺地变白了。

汛婴六七岁的时候，两次住院治病，母亲都一直陪着。之后不久，身体消瘦的汛婴又出麻疹，母亲和父亲日夜看护。那年春天，汛婴在学校无故地被高年级学生打伤了头和耳，听力受到影响，汛婴狂躁不宁，母亲泪水长流。由于是母亲一手养大的，这孩子便只认他的奶奶，别的人，包括他的父母，都亲不过他的奶奶——按说应该叫姥姥，可我的三个外甥，姐的两个儿子、妹的一个儿子，都将他们的外婆叫奶奶。因从小让着、惯着、宽容着，汛婴就特别任性，要什么就得给什么，要怎样就得怎样。稍不满足，就哭，就闹，用关中话说，就是黏得不得了。及至上学，尽管脑子不笨，可就是慌，坐不下来，吃不了苦，一会东，一会西，三天打鱼，两天撒网的。为此，母亲、父亲，当然还有姐姐、姐夫，没少劳神。

初中未上完，汛婴头脑一时发热，闹着要学烹饪，学了两个星期，白扔了几千块钱，打道回府了。之后，还当过一次兵，家里花了上万块钱，人家破格收了。在部队呆了不到一个星期，受不了约束，闹得不行。姐夫无法，只好去云南，将儿子接回。后来，汛婴总算开了窍，学会了开车，这大半是因了姐夫是司机的缘故。在母亲去世的前一两年，汛婴的驾驶技术已相当熟练了。性情呢，也进步多了，不像小时候那么黏了。要说母亲还算是享了点外孙的福，乘坐过若干次汛婴开的车，包括最后一次去泾阳。

1996年下半年，我的女儿由临潼转到西安来上学。这期间，我遭遇了一场婚变。母亲见我成了“男寡妇”，要上班，要写作，还要管孩子，就到西安来帮我。断断续续，母亲在我这儿住了有一年多时间。因淘菜、做饭、洗衣服，总和冷水打交道，母亲患上了湿疹，手背上、胳膊上起了不少红疙瘩，大者如豆粒，

小者似针尖，痒得难受。到医院去看，医生开了皮康霜和防风通圣丸，并叮咛不要再接触冷水。药可以抹、可以吃，但让母亲不接触冷水比较难，尽管淘菜、洗衣服我都不让她干，但我一出外，母亲还是把这些接触冷水的活都做了。这样，她的湿疹，就好长时间治不好。



图四十三 4 左：父母亲的一张合影。摄于 1988 年 1 月 22 日，庚辰年正月初四。
右： 1992 年 3 月，我出差北京，父母亲和我的女儿随行。这是游览长陵时的合影。

母亲在我这儿的日子里，一家人总体上是和睦的、温馨的，但也有矛盾之处。一是和孩子，母亲辛辛苦苦做了饭，孩子有时却说不好吃，甚至赌气不吃，这便使母亲很伤心。二是和我，因婚姻发生变故，我那段时间的心情不舒畅，有些烦躁。母亲关心我的前妻，说我的前妻是好人，这样一来生活就有难处；同时也操心我，担心我以后日子过不好，并举出她知道的一些离婚后晚景不好的例子。这类话我当然不怎么爱听，而母亲呢，知道我不爱听，但还是要说。如此一来，就不免冲突，有那么两三次吧，我用生硬的、不好听的话回应了母亲，使母亲很伤感，有一次还落了泪。母亲去世后，我很悲痛，也很后悔，后悔自己不该以那样的态度、那样的话语对待母亲，但为时已晚。



图四十三 5 母亲一生只出过两次远门：一次是 1992 年冬天随我去了一趟北京，一次是 1997 年 5 月初和父亲一起去四川。这是父母亲与赵维晋（赵启民将军的大儿子，父亲的姨表兄）夫妇。



图四十三 6 1997 年 5 月 7 日，父母亲在都江堰拍照留念。

母亲走到哪里，就把好的口碑留到哪里。在我这儿的时候，和院子里的人相处得很好，常帮单位大灶包包子，关心他人的儿女婚事、病情冷暖，给人宽心，能帮忙尽量帮忙。母亲交了几个朋友，经常在一起说话聊天，亲戚们带来的特色水果、时鲜菜蔬，母亲总要给这些朋友拿去一些。以至于她去世后，几个人一见我，说起来就哭，言“你妈为人太好了”“走得太快了”。

1999年元月下旬的一天，母亲带着自己蒸的包子、烙的馍来西安看我，见我还是一个人带着孩子，母亲心里很难过，尽管我对母亲讲这只是暂时的，困难会过去，一切都会好起来。晚上，坐在床边，我和母亲说了大约有一个小时的话，这是最后一次和母亲长谈了。我谈了自己对婚姻问题的看法和打算，母亲稍感宽慰，但我知道，她老人家，还是放心不下。2月15是腊月三十，下午，母亲打电话问我包饺子了没有，我说还没有哩，母亲很难受，对父亲讲：“进可怜啊，大过年的，连个饺子都吃不上。”初一下午，我回到栌阳，呆了一天，第二天下午就返回西安了。临走时，母亲把她蒸的包子、馒头，满满地给我装了一大包。告别时，母亲正在打扫漫落在大门口的一层炮皮。腰扎围裙、手拄扫把、银发飘拂、面带笑容，是母亲留给我的最后的一个站立着的形象。

1997年秋冬，父母亲计划在栌阳住些天。这时候，姐姐、姐夫被他们的一个“好朋友”说动，接了其手下的一个药店。事前，没有去考察、盘点，朋友说值六万元，他们就相信了。于是，签了合同，先把四万元现金交了出去。不料，一正式接手，方知上当：人家其实是转嫁危机，事先不但把其他药店的积压多年的药品拉来顶库存，算账时，还加上了百分之五的利润，使这些积压药品的价格比一般批发价还高。这些药品，临床上多已不用，且接近失效期。姐姐气得哭了又哭，姐夫气得头疼不止。后来，几经交涉，总算拉走了属于其他药店的价值两万多元的积压药品，但还是把差不多值四万元的药品压在了手上，这些药品，起码有一半卖不出去。

见女儿、女婿因受骗吃亏而生气，而心烦，父母亲于心不忍，他们不顾自己年老多病，决定帮助女儿渡过难关。于是，经管起药店，早起晚睡，尽心操持，不遗余力。开始还雇用了一个年轻人，月底一算账，入不敷出，挣的钱还不够给雇的人发工资，于是，辞了那个青年。药店呢，就全由母亲来经营了；父亲呢，

就在药房坐诊，在治病救人、为乡亲们服务之外，也有多看几个病，多卖几片药，让女儿少损失些的用意。后来，姐姐家的新房盖起，药店就搬到了自己家。因房屋临着镇街，且比较宽敞，有人出主意说，卖药之外，还可以代卖家具，姐姐和姐夫采纳了这个建议，觉得多少可以弥补开药店的损失。于是，母亲在做药品销售员的同时，又兼职做了家具推销员。

毕竟年近古稀，力不从心了。但母亲责任心强，总想给女儿女婿把事情干好。早上别人还没起来，她就起来了，把门里门外打扫一遍，把柜台、桌椅，还有那些立柜呀、茶几呀、床头呀，擦了又擦，如果逢集，还要抬摆些样品到门外去。然后为父亲，也为其他在家的人、来家的人，烧水、泡茶、做饭。洗刷完毕，就有客人上门了。忙上几个小时，又该做中午饭了。饭后收拾毕，父亲还可以躺一会，母亲没有这个福分，也没有这个习惯，她得看着药柜和家具，得接待那些来买药的人、来看家具的人。下午和上午相同，忙活上两三个小时，又得操作晚饭了，如果逢集，还得把那些摆在门外的家具样品再抬回来。到了晚上，母亲总是收拾收拾这，收拾收拾那，常常是快到十二点了，才睡觉。

母亲去世多年后，一次春节家人聚会，妹妹说母亲晚年在她那儿曾两次痛哭，一次是在我的婚变之后，一次是因姐夫患头疼病住进了医院。姐夫接着话头说：“那些年，两位老人和我相处的时间要多过你们，也最能说得来。冬天夜长，我常常坐在前面床上和他们拉呱，期间咱妈几次下床到后边去。拉呱到十一、十二点，我到后边房子睡觉，这时候被窝已铺停当了，手一摸，热乎乎的，里面竟有四五个暖瓶。不是光有暖瓶的地方热呀，没有暖瓶的地方也都是热的，想必这暖瓶曾被来来回回地滚来滚去……”说到这里，姐夫不禁满眼含泪。

父亲曾说母亲是一个“众人的勤务员”“家中的老奴仆”，这评价有戏谑的味道，带点赞赏，却也是客观的。父亲一辈子不下厨房，全靠母亲解决吃饭问题。父亲晚年多病，母亲总是知冷知热地经管着，细心周到，体贴入微。母亲盼着儿孙们回家，但儿孙们回到家，在带给她欢欣和慰藉的同时，也给她增加了劳累。我回家的次数不算多，回去了待的时间也短，原因呢，一是忙，总有写不完的文章做不完的事；二是有这样的心理：家里多个人，母亲的累就增加一份，少回去，早点走，母亲会轻松些。妹妹曾把姐姐的两个儿子，称为“大少”和“二少”。

他们常常是半躺在床上，或斜倚在沙发上，看着电视或听着音乐，喊一声：“奶奶，我要喝醪糟！”母亲就煮了醪糟，打了鸡蛋，放了白糖，端到孙子嘴边。如果喊一声：“奶奶，我想吃肉夹馍！”母亲肯定会放下手中的事情，下楼出门，跑老远去把肉夹馍买回来。这样的情景，也多次演绎在我的女儿身上。母亲经管着别人吃呀喝呀，自己吃饭却基本上属于凑合，常常是大家吃毕了，她才拿块馍，蘸点菜汤，就点辣子或咸菜，粗略地随便一吃。

不仅如此，母亲还把很多精力、不少财力投到了亲友身上。由于舅父去世早，留下六个儿女，那些年因家庭成份不好，生活中遇到过许多困难，如婚姻、生育、升学、治病、盖房，等等，母亲都关心再关心，帮助再帮助。1996年夏天，大表哥患耳疾到西安住院，住在我处的母亲，总是做了可口的饭菜，用保温杯提着，走几里路给侄儿送去。为了让主治大夫在治疗过程中精心些，母亲买了好多农村的柴鸡蛋，悄悄地送给人家。两位表哥盖房，母亲不但自己资助，还让我们也都资助一些。心是操不完的，侄儿侄女们都长大成人了，母亲又顺延地把心操到了下一代身上，求学、工作、婚姻、治病……大表哥的女儿姚倩，永远记着“姑婆冒着大雨为她买衣服”的情景。那次，雨下个不停，姚倩要回泾阳，母亲看其衣衫单薄，说我给你买件衣服吧，就带着姚倩坐车到西安康复路市场，给姚倩买了一件，还给姚倩的母亲，即母亲的侄媳妇也买了一件，“那两件衣服，现在还能穿呢。”姚倩说。

母亲还养了一只猫，取名“虎子”。她自称“猫奶奶”，爱虎子如孙子，精心地照管其吃喝拉撒睡。母亲在世时，虎子奔跑跳跃，欢乐得不得了；母亲突然病逝后，虎子换了只猫似的，原来曾是那么晶莹又活泼的一对圆眸，骤然间失去了光彩，不好好吃，不好好喝，时隔不久就郁郁而亡。

母亲是虚岁六十九岁去世的，年龄算不上很大，如果她不操那么多心，不干那么多事，不劳那么多神，多在乎一下自己，是有可能多活些年岁的。回想起来，母亲的病情是有过预兆的，步入晚年，母亲时不时地头疼，常见她将风油精反复地往鬓角抹。1999年春节，初一晚上，母亲从炉子上端起铝锅，回头和我说话的一刹那，竟显得那么憔悴而衰老，像一个八九十岁的病弱老太。这形象只那么一晃，就过去了。同样的情形，妹妹也看见过一次。可惜我们都只是稍微诧异

了一下，没有在意。正月初八，送姚倩回家，母亲先送到栌阳车站，后又随之上车，一直送到二十里外的阎良，看着姚倩坐上去泾阳的车。一路上，母亲拉着姚倩的手，把父亲、我们兄弟姐妹和众多亲戚，挨个地讲了一遍，谈了许多她的放心和不放心。这样的情况，过去是没有的。显然母亲已有了某种预感。可我们还是大意了，事后我很后悔，要是早些将母亲带到西安大些的医院，好好地查一查，提早吃药预防，母亲的意外或许就不会发生，起码也会晚些年发生。我们的大意，和父亲有关。父亲患有冠心病和糖尿病，住院几次，药不离身。因此，大家把关注重心，都放在了父亲身上。当医生的父亲也大意了，他给别人看了一辈子的病，却忽略了朝夕相处的老伴。他多次给我们讲，将来把你妈照顾好，你妈精神好，能活到九十岁。而我们呢，总是习惯于让母亲来照顾我们，为我们干这干那，而没有想到，母亲已是一位年近古稀、有病在身、需要儿女们特别眷顾的老人。

父亲在母亲去世后，曾写过这样的话：“姚氏的去世，料想不到。我多病身体不好，常想会走在她的前头。她发病离世，我有责任，也有悲伤。但后来还是想通了，她为人太关心别人，太劳心、太苦累了，早去早享福了。”还写过“姚氏秀民，克己为人，宽厚处世，和善立身，顾亲帮友，历尽艰辛，苦在心头，笑脸待宾，劳怨随任，勤勤恳恳，一生奉献，清苦终身……生活小康了，她却永远地别了”的话。2002年元月，父亲和我商量，为母亲撰写了这样的碑文：“幼失父，中阙兄，随夫行医卅载；勤廉劬劳，尽职公事，孝母教子，扶亲育孙，慈善礼佛，懿泽后昆。”

季羨林先生曾言，好人就是想到别人的时候比想到自己的时候稍微多一点的人。后来，王选先生认为季先生的要求高了，他认为，好人就是想到别人的时候跟想到自己的时候一样多的人。我不知道两位先生是如何做出判断的，按我的考察和体验，想别人和想自己加在一起是个常数，一个多了，另一个肯定就少了。对他人的奉献往往是以克扣自己、委屈自己、牺牲自己为代价的。而我，确实见到了想别人比想自己多许多的人，这个人，就是我的母亲。

四十四 锥心之痛

1999年的3月1日是农历己卯兔年的正月十四，这天下午，住在栌阳的父母接到了泾阳打来的电话。这是一个报丧的电话：彭家二姐去世了。这个消息，使父母陷入了悲痛和怀念之中。彭家二姐和母亲的感情非同一般：她大母亲十岁，叫外婆为四妗子，是母亲的姑表姐。母亲小的时候，曾被这位表姐抱看过。后来，二姐的乳腺脓肿被初做医生的父亲治好，二姐就担当起红娘的角色，积极地玉成她的表妹和年轻医生的婚事。之后的岁月里，母亲每次回娘家，都要到村西头去看望二姐，姐妹俩拉着手，总有说不完的贴己话。

如今，七十九岁的二姐作古了，不通知就不说了，通知到了，重感情的母亲是不可能不去的。于是，母亲就和父亲商量，决定过了十五，十六早饭一吃，即去吊丧。第二天家里来了几个客人，母亲不免又忙活了一天。晚上，关了大门，还未收拾完毕，便发现不知谁从门底下塞进来一封信，打开一看，是那种叫做“金锁链”的东西，言必须将此信抄写或复印二十份，在一天之内寄出去，否则就会怎样怎样。按说对这类玩意儿完全可以撇到一边，不予理睬。可母亲是一个信神的人，平时就敬佛忌口，对神神秘秘的事情，如抽签算卦之类，也一直心存虔敬。现在遇到这样的事情，能不重视吗？于是，找出复写纸，一次三四份，复写一遍又一遍，然后一份一份地装入信封……忙活到快十二点才睡觉。

第二天早早起来，洒扫庭除，烧水做饭，招呼着父亲和汛婴吃喝毕，母亲即开始收拾东西，准备她的泾阳之行。车是姐夫的，昨天在电话里就讲好了，上午从临潼城区开回。母亲从九点多开始等，把包包提到门边，到门口望了一回又一回，等到中午，车没有回来。于是忙活中午饭，匆忙地吃罢洗刷罢，又到门口望了一回又一回，直到下午四点半快五点的时候，车才在望眼欲穿中开来。而母亲，已等得焦急不安了。于是提上包包就上车，汛婴随着，出栌阳街，向西飞驰而去。事后姐夫对他回来晚追悔不及，说当时的心思是，回来晚些，母亲就有可能不去了，但到家后，见母亲把包包都提到门口了，是急得要去的样子。早知如此的话，早点把车开回来，缓缓地出发，母亲心里不吃紧，或许不会发病。

下午六点半左右，母亲一行到达樊尧村。在舅家门道里坐了大约十几分钟，

一杯水未喝完，母亲就要去东头路口买花圈，说得抓紧时间，晚上还要赶回栌阳——父亲一个人在家，她不放心的。于是，由大表哥和表弟媳转英陪着，走到东头，买了花圈和香、表等，再折回来向西。西头彭家笼罩在失去亲人的悲伤气氛中，纸花簇簇，哀乐声声。母亲未到门口，就哭出声来；及进院子，望着肃穆的灵堂，和二姐的遗像，母亲更是悲情难持。她按照乡间的讲究，去给二姐磕头。也就在头低下去的那一刻，升高的血压，使早已脆弱的脑血管骤然破裂，剧烈的疼痛使母亲“唉呀”了一声，双手挖头，轰然栽倒在二姐的灵堂前……其时大约在傍晚七点半左右。

在场的亲戚乡邻一时慌了手脚，他们把母亲抬到旁边的沙发上，叫姑叫姨叫婆地乱成一团。隆学、姐夫、汛婴等闻讯赶到，隆学和泾阳县医院的人熟，立即打了电话。大约八点左右，县医院的邢大夫赶到。经验丰富的邢大夫摸了摸母亲的脉搏，看了看眼眸，说情况不好，赶快朝县医院送。于是，十几个人搭手，抬着母亲上车，在车上依然抬着。路顺，十几分钟后就到了县医院，做CT，抢救，入住院部……

那天晚饭后，我去见一个朋友，十点半左右回到家中，女儿告诉了我不幸的消息，于是赶忙找单位领导要车。十一点左右出发，十二点多到达泾阳县医院。女儿随车前往，也许有了预感，孩子双泪长流，哭了一路。当看到躺在病床上，插着氧气管，滴着吊针，面容苦痛，口中浸血（发病时咬破舌头所致），不能睁眼，更不能说话的母亲，我心如刀绞，不禁泪如泉涌！大夫告诉我母亲的病情，说出血部位不好，靠近脑干，出血量也比较大……弟、妹已先到，一会儿，姐姐也到了。去接姐姐的途中，姐夫已找熟人，将母亲的CT片让西京医院的教授看了，问能不能做手术，教授摇头，说成功的可能性很小，即使成功，也多半会成为植物人。而且，如果转院到西安，路途颠簸，随时都有危险。看来，只能采用保守疗法，就地抢救了。我问大夫，保守疗法，有没有醒过来的病例，大夫说少，但有，比例和做手术的成功率差不多。于是，心存一线希望：但愿有奇迹出现，母亲能从昏迷中苏醒过来！

3月4日早上八点，院方将一份《病危通知单》送到我们的手中，上面写着：以“突然意识不清数小时”之主诉入院。查体患者呈深昏迷状态，小便失禁，

伸舌不能，肱二三头肌腱反射及膝反射减弱，双侧巴氏征阳性。经积极脱水、降颅压治疗后，仍频繁呕吐，病情危重……。薄薄一张纸片，似有千万斤重。可怜的母亲，你怎么会得这种病啊？！表兄、表姐、表弟、表妹们全到了，大家轮流着看护母亲。到了下午，父亲也被接来了，也许是做了一辈子医生的缘故，父亲的神情还算镇静。他来到病床前，用听诊器听了听心脏，又摸了摸脉搏，看了看瞳孔，自我宽慰地说：“不咋，治一下就好了。”又扭头向我，说：“要不，扎一下针？”见我摇头，父亲也就罢了。

将父亲送出病房后，我和隆学谈起了安葬的事。临潼是火葬区，母亲是退休干部，按规定是要火化的。但母亲此前曾说过她将来不希望火葬的话，而泾阳呢，目前还是土葬区。如今，母亲病倒在泾阳，这便为满足母亲的愿望提供了可能。虽说有出门女不葬娘家地的讲究，也不能顾及了。我让隆学回去和村干部商量一下，如果人家不同意，就另做打算。隆学说，姑在村子里声望高，估计问题不大。——果然问题不大，第二天早上，隆学就带来了村干部同意、言得适当地收点费的话。于是，父亲和表兄弟们到樊尧村的公墓园去踏看，最后选中了紧靠着外婆坟的一块空处，开始请人打墓。

3月5日早晨，我回了一趟西安，没有停留，取钱，请假，将母亲的CT片交给医学院的一位亲友，让他找有关专家再看一下——心中还存着做手术的念头，即返泾阳。途中经回民坊上，我买了一斤母亲平时喜欢吃的清真点心。我把点心带到母亲的病床前，姐姐说：“妈，进给你把点心买回来了。”这当然只能是一种仪式了。姐姐告诉我，一上午，母亲呕吐了两次，危险得很。下午，在一位表兄的带领下，我们去了一趟位于泾阳县城内的太壶寺，寺里有若干座佛像，我们齐齐地烧香、叩拜、上布施，虔诚地祈求神灵，保佑母亲能否极泰来，化险为夷。回到医院后，我和医学院的亲友通了电话，说法和西京医院教授说的一样。

晚上，我们兄弟姐妹四人陪护在母亲身边。九点多的时候，母亲曾出现好转的征象，嘴唇蠕动，面容似乎也好了一些。姐姐俯身，轻轻地喂了母亲两小勺矿泉水，母亲还都嚙啜着喝了下去。姐姐说：“妈呀，你一定能挺过来，对吧？……”这时候，我们分明看见，一滴晶莹的泪水，从母亲的紧闭的眼角流了出来。见母亲有了知觉，我们都高兴，心想这该是好的兆头吧？或许母亲能抗过病魔，几天后就能睁开眼睛，和我们说话呢。隆弟当即拿起手机，将情况报告给樊尧的舅母

和表兄弟们。

不料十一点刚过，母亲的病情就紧张起来，呼吸急促，呕吐不止。赶快将医生护士叫来，加药，吸痰，肌肉注射降压剂……我用眼神询问医生，医生脸色凝重，叹气说不好，很不好。这时候，姐姐打开一个大些的包，检查母亲的老衣。布料是以前扯的，但没有做，母亲发病后，妹妹找裁缝，今日下午才赶做出来。姐姐数了数，上下一共七件，却忽然发现还没有鞋袜。于是，让一位亲戚陪着妹妹赶快去买。妹妹她们好不容易找到一家寿衣店，人家已经入睡了。将人叫起，说明情况，还好，钱从门缝递进去，鞋袜从门缝递出来。

妹妹回到病床前的时候，抢救还在继续着。隔几分钟吸一次痰，每吸一次，母亲就难过一次……得知老人到了最后的关头，家在樊尧和县城附近的亲戚们，能来的都赶来了。已是3月6日凌晨，窗外，夜空如墨，无星无月，寒风凛冽。三时许，我们围在了母亲的身边，姐姐俯身在南，我抱着母亲的头在北，眼看着母亲的呼吸越来越急促，越来越紧迫，最后，三时三十六分，母亲长长地喘出一口气，好像把一切都放下似的，头猛然向后一沉，重重地倒在了我的怀里。其时，我和姐姐都不约而同地大声喊道：“妈，你走好啊，我们一定把我爸照顾好！……”

母亲走了，世间最亲最亲的一个人走了；从此，我再也没有母亲了，我成了没妈的孩子了！强烈的悲怆占据了大脑的全部空间，我头重脚沉，竟有些麻木了。听到了雄鸡的叫声，天麻麻乎乎有了亮色。天亮后，是要把母亲的遗体抬出病房的，抬到哪里去呢？一位亲友建议在樊尧村口搭一个灵棚，大表哥说可以把灵棚搭在他家门口，正斟酌着，隆学来了，说医院太平间有一个亮间，管太平间的范师和咱们还有点亲戚关系，按辈分该叫其大哥。我随即去看，还好，可以放，也见了那位年近花甲的范师大哥。于是，大家搭手，将身着老衣、盖着被子的母亲抬到太平间，放在一张床上。

天亮后，姐夫开着车，我们去云阳镇为母亲买棺材。车出县城的时候，丝丝细雨，从阴沉沉的天幕上滴落下来，湿了房屋，湿了田野，湿了路面。棺材铺在镇西头，屋子里一溜摆了三口，一口柏木，一口松木，一口桐木。我和姐夫选中了柏木，开价两千六，还到两千，买了。又按当地讲究，到街东头买了红被面和鞭炮。红被面搭在棺材背上，炮声响起，众人抬棺出门，上车前将红被面取下，

留给棺材铺的主人。十一点左右，棺材拉到太平间，在范大哥的帮助指点下，为母亲收敛。当我抬着母亲白发苍苍的头颅，轻轻地将老人放入棺中的时候，心中的酸楚，真是难以形容。



图四十四 1 母亲的一张遗照。1991年5月1日摄于栌阳。

午后，姐、姐夫，弟、弟媳，妹、妹夫等返回栌阳，通知亲友，布置灵堂，安排吊唁事宜，我留下来，为母亲守灵。咸学表弟陪我上街，买了一个花圈，写了一个大大的“奠”字，贴在花圈正中，又写了“慈母安息”和“不孝儿庞进泣血叩首”，贴在两边。有赖于范师大哥的帮助，拉起一个帐子，摆开一个桌子，

置花圈于其上，点燃香、烛，一个肃穆、简朴的灵堂就起来了。泾阳的亲戚陆续来吊唁，忠学大表兄拿来了小收音机，“南无阿弥陀佛”的声音清水一样荡漾开来……母亲是信佛的。那一年，她和舅母到西安，我带她们去了一趟市内的卧龙寺，正赶上信众们“转经”。母亲和舅母就随在长队之后，双手合掌，口中诵念，转了一圈又一圈……由此回想母亲的一生，不禁潸然。入夜，冷风嗖嗖，寒气逼人，多亏范大哥，拿来了他的毛毛大衣……表兄弟们不畏寒冷，陪同到天明……

栎阳这边的灵堂设在北头医院那间旧屋里。医院没有单元楼，父母工作了一辈子，到头来也就这间大约二十平米的宿舍，人亡后还将被收回。院方发了讣告，屋门上贴了对联：“爱院敬业堪勤谨鞠躬尽瘁四乡群众赞楷模，瞻老托婴赖操持呕心沥血几代儿孙称典范”。母亲去世的消息迅速在栎阳传开，开始人们很惊诧，有点不相信：那么好个人，怎么说走就走了？当消息被证实后，便纷纷去医院吊唁，不长时间，院子里就摆满了花圈，挽帐挂了一长溜。政协栎阳联络组的帐子挂在二楼的护栏上，中间是醒目的四个大字：“千古流芳”，上款为“沉痛悼念栎阳医院创始人、老院长庞济民夫人，为人民的卫生事业热诚勤恳奉献一生的助产医士姚秀民女士”。同事们来了，亲友们来了，街坊乡邻们来了，有关单位派代表来了，不少人哭倒在地，拉不起来……

3月8日一大早，装饰着长黑纱的灵车，缓缓开出栎阳，人们倚街相送，不少人泪水涟涟，议论说：不简单啊，和了一镇的人。没有功德，哪有这样的场面！八点半左右，临潼和泾阳的亲友在泾阳县医院太平间前汇集，九点整，开始起灵，为了不影响住院病人，没有放炮，但按乡俗，由我摔了纸盆。出城后，灵车随在乐队车之后，沿公路一边缓缓北行，奏乐、放炮、撒纸钱。距樊尧村还有一段路的时候，大家下了车，亲友们排成一列，将一百多个花圈和纸札（用纸扎成的各种动物）举起来，逶迤一里多路。进入坟地，乐声益发苍凉凄婉，抬棺，落葬，卷土，烧纸，磕头，缟素如雪，烟气干云，哭声震天……手捧母亲的遗像，身处肃穆、朴素、悲伤，却也是壮观的场面，我的心灵被强烈地震撼着。泪眼模糊之中，我对什么是平凡，什么是伟大，有了新的体会。的确，母亲是平凡的，像许许多多的母亲，没有惊天动地的事业，没有烁眼耀目的光环，走在城市的大街上，不会有人注意到她；但母亲是伟大的，伟大在她长年累月、日复一日、热情、耐烦、细致地把温馨的爱意、宽厚的善心、无尽的怜念都给予了别人。这样的给予

不是人人都能做到的，比如，我这个所谓的作家，学者，高级知识分子，就做不到。所以，眼前的一切，就不仅仅是悼念了，还是肯定、昭彰、回报和证验呢。



图四十四 4 摄于 2002 年 3 月 2 日，母亲去世三周年忌日。

母亲走了，就这样走了。我再也看不到母亲的身影，听不到母亲的声音，吃不到母亲烙的饼、蒸的馍、擀的面、炒的菜了——母亲做的饭菜有特殊的香味，是在其他任何地方都吃不到的啊。有人说，母亲病得快，走得快，没有给儿女添麻烦，自己也少受了罪。话虽是这么说，但对未尽孝的儿女们而言，留下的遗憾和苦痛就是长久的。如今，我无论走到哪里，只要一看见满头白发的老太太，我就想起了我的母亲，心里就泛上一波难受。这本书的这一章，是写得时间最长的一章，也是最后完成的一章，为什么呢，一开笔，就难过，就想到母亲的许许多多，就写不下去……所以我说，世界上有一种锥心的痛，这便是如我这样的，对母亲的怀念。

四十五 中华天然志（上）

1998年11月的一天，蓝田县华胥镇一个叫杨西峰的人，上门推销茶几，是镶大理石面的那种。母亲和姐姐商量，以每个一百二十五元的价格，购进了三十个。这些茶几，不太好销，卖了近一个月，出手了若干个，勉强能收回本钱。姐姐的意思是不要再进了，母亲却觉得快过年了，茶几的销路可能会好些。于是，1999年元月6日，母亲不听家人劝阻，执意给货主杨西峰打电话，让再送十五个来。第二天下午，一辆小货车停到门口，从车厢里抬下十八个茶几来——多送了三个。

十八个茶几，十八个不同的大理石镶面。其中一个，长约一百三十公分，宽五十公分，淡红的底色上，起着黑白交错的复杂的花纹，比较独特，父母亲发现后，感觉奇异，就收藏在住室里，不再摆卖。

从此，父亲开始了他的异乎寻常的发现。

他最先看到的，是一对头喙清楚、张着翅膀的喜鹊。父亲一生喜爱喜鹊，这不仅因为喜鹊能捕食害虫、能“报喜”给人间，更因为医祖的名字叫扁鹊——“喜鹊就是扁鹊”。父亲一生崇敬扁鹊，认为自己是扁鹊的九十九代传人。这是父亲首次将他在茶几面上看到的“动物形象”，和历史名人联系起来。接着，父亲又在喜鹊的下方，发现了一只收翅欲落的雄鹰；在另一处，发现了生有三叉独角的麒麟。春节期间，父亲让家人将茶几搬到院中亮处，仔细观察，相继发现了十二生肖。这些发现，令父亲高兴异常，认为这是一块天然形成的“宝石”，是上天赐予的，一份不可多得的《天书》《天志》。

春节过后不久，母亲就突然病故了。母亲的去世，对父亲打击很大，深切的悲痛、无尽的怀念，导致父亲将精力集中到了《天志》上。他认为，大理石茶几是夫人姚氏执意购进的，姚氏完成了上天赋予的收藏任务，离开了，入土为安了，把理解的任务留给了他。这当是上天的意图，是义不容辞的使命。

于是，他多次请人为《天志》拍照，然后在十几个底版中选择照得最好的一张，冲洗、放大、过塑了数十份。他白天看，晚上看；强光下看，弱光下看；用放大镜照着看，用尺子量着看，一百遍、一千遍、一万遍地看。不光看，还想，

苦想，冥想，幻想，梦想，臆想；吃饭时想，走路时想，坐车时想，睡觉时想；回忆着想，对比着想，边查资料、边翻辞书边想。想到了什么就写下来，一遍一遍地写，反反复复地写，点点滴滴地写，涂涂抹抹地写，从不间断地写，写的心得日记、理解文章、书信报告，锥钉了几十个本子，堆在一起有二三尺厚。不光看、想、写，还宣讲，给儿女讲，给亲戚讲，给朋友讲，给他能接触到的一切人讲，甚至以信件的方式，给文化名人讲，给中央领导讲。可以这么说，父亲的最后三年，是看《天志》、想《天志》、写《天志》、讲《天志》的三年。



图四十五 1 父亲与那张特殊的茶几。摄于 1999 年春天，母亲去世之后。

那么，父亲到底看到了什么，想到了什么，又写了些什么？

四山一川：钟山（因有孙中山、宋庆龄、蒋介石等人的形象而得名）、北斗七星山（形状像北斗，上面有七位伟大人物）、虎马山（山顶有黑色猛虎、山腰有白马）、桂林山（有众猴栖息）、蓝玉川（古华胥所在之地，伏羲、女娲生长之地）。

十二生肖：子鼠、丑牛、寅虎、卯兔、辰龙、巳蛇、午马、未羊、申猴、酉鸡、戌狗、亥猪等，父亲均从《天志》上看得“活灵活现”，而且以“子鼠头

对着午马尾”确定了《天志》的“子午线”，即“经线”；以“卯兔尾对着酉鸡头”确定了“卯酉线”，即“纬线”。

父亲将龙看成十二生肖的“领袖”。他在《天志》上先后发现了九条龙：两条青色角龙、三条白色蚕龙、两条飞龙、一条黄色彩龙和一条金头乌身龙。这些龙分别和伏羲、黄帝、秦始皇、刘邦、武则天、孙中山、蒋介石、毛泽东、邓小平等九位“一级元首”相对应、相联系。由此，父亲认为中华民族是“九龙治国”“龙是中国的政治”。



图四十五 2 被父亲称为“中华天然志”的大理石茶几面。

我研究龙文化几十年，对龙的起源持“多元容合（容合为兼容、包容，综合、化合之意）”的观点，认为龙源于生物，又高于生物，是古人对蛇、鳄、蜥、鱼、鲵、猪、鹿、熊、牛、马等动物，及雷电、云、虹、龙卷风等自然天象多元容合而产生的一种神物。父亲不同意我的观点，认为龙是真实存在的生物，其论据，一是《天志》上有龙的形象，且多达九条；二是中国有十二生肖，其他十一个都是真实存在，龙不可能例外；三是如果没有真实存在的龙，何来真龙天子、龙的种族、龙的传人？四是繁体龙字为“立加肉月加早期龙形”，“肉月”即人体。父亲说我的观点使龙“蒙了冤”“伤了龙的心”。他还说，天地间亿万年前就有了龙，龙是最早、最有灵性的动物，原始人、古人、现代人，都是龙的天然衍变，“人之初叫龙”。在这里，父亲有把恐龙和神物龙相混之嫌，也是把只有放在文化象征层面才能理解的东西，拉到生物层面、政治层面来理解了。

牛是父亲看到的另一个比较重要的形象。在《天志》中，牛是和麒麟合为一体的，位于钟山山脉之底部，“太阳熊”之下，“牛的高级名字叫麒麟”。鲁迅

先生有名言：“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所以，父亲认为，这头麒麟牛，象征和代表着中华民族文史学之精英，如古代的孔子、孟子、司马迁，现代的鲁迅、闻一多等。

十二生肖之外，父亲还发现了九种“海陆空动物”：中华鲟、太阳熊、月白熊、雄狮、熊猫、白猫、凤雉、喜鹊、雄鹰。

“两祖”在父亲的发现中占很重要的位置。两祖，即医祖和妈祖。

医祖扁鹊，标志是喜鹊，因最早被发现，且处在钟山山脉右部的山顶上，被父亲称为理解“天志”的“指路明灯”。扁鹊真名秦越人，战国时人，大约生活在前400年到前300年之间，具体的生卒年月不详。父亲将其生年写为前407年，卒年写为前310年，活了九十七岁。为什么要写成这样呢？没有科学依据，也没有考古实证，只是父亲觉得扁鹊应该到过秦孝公时期（前361年到前338年）的秦都城栎阳。父亲之所以将扁鹊置于很高的位置，除了自认为是扁鹊的门徒外，还认为医祖“功高宇内，道济含灵”，“但同关公、城隍、土地爷、财神爷相比，还是不吃香，人们把神医放在了次要的位置上。华夏的传统文化、人们的偏心眼，有敬硬不太敬软的倾向，不公平，不公道”。

妈祖，“人祖女娲氏之继承人”，坐在《天志》所昭示的“莲荷叶”上，形象“神奇而庄重，显明的圣母模样”。父亲言其“姓何姚，名月，生于公元前402年，终年九十四岁”。之所以姓何姚，是因为何香凝（妈祖的一个“化身”“灵体继承人”）姓何，舜帝姓姚，父亲的老伴、我的母亲姓姚；而叫月，一是与“栎阳”的“栎”发“月”之音有关，二是与父亲的生母名叫“梅月”有关。可见，父亲所言的妈祖，是自己设想的妈祖，和福建莆田湄洲的那位以行善济世为己任，被称作“通贤灵女”“天妃”“天后”“海神”的妈祖不是一回事。湄洲妈祖原名林默，生于宋建隆元年（960年）农历三月二十三，宋太宗雍熙四年（987年）农历九月初九“羽化升天”，只活了二十八岁。

在父亲的笔下，医祖和妈祖是同时代人，医祖是妈祖的老师 and 丈夫，妈祖是医祖的学生和夫人，妈祖随医祖学习妇产科。——在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影响下，妈祖未入史册，但后代人民牢记不忘。全国各地皆有娘娘婆庙，所纪念、祭祀的送子娘娘，就是妈祖。妈祖是一位不辞劳苦的“接生员”“是中华民族历史

上第一位女性医生”。在秦献公时期，妈祖随医祖到秦都栎阳创办“医舍”。他们有四个子女和众多的徒弟，“长女名何姚万枝，长子名秦越万里，次子名秦越千山，小女名何姚千红”。

十二个国家一级元首：人祖先翁奇（伏羲氏）、人祖女媧氏、神农氏炎帝、轩辕氏黄帝、秦始皇嬴政、汉高祖刘邦、唐女皇武则天、民主革命领袖孙中山、独裁总统蒋介石、新中国领袖毛泽东、国家名誉主席宋庆龄、总师主帅邓小平。

十二个国家一级二把手：其中五位国民党人士——何香凝、廖仲恺、李宗仁、黄兴、于右任；七位共产党人士——周恩来、刘少奇、朱德、董必武、任弼时、彭真、邓颖超。

其中，邓小平、孙中山、何香凝、廖仲恺、宋庆龄、周恩来，又被父亲称作“六贤”“六圣贤”或“六仙”。

另外，还有三个“千古罪人”：汪精卫、林彪、江青。都处于钟山下方，汪面向孙中山而跪；林、江面向毛、刘、周、朱……而跪。

在观看、理解《天志》的日日夜夜里，发生了不少在父亲看来至关重要的“事件”：

1999年2月23日（正月初八），深更半夜，熟睡中的父亲突然被一个“叫奇”的声音惊醒，只闻声，不见人，这声音宏亮高亢，如清谷绝响。原来，父亲已发现《天志》的子午线上有一个“坐北向南、放眼寰宇、冷静沉思”的“人祖先翁”，多日来，他一直思考着给先翁起个名字。他想了个“意”字，还想了个“志”字，都写在了本子上，未定。现在好了，先翁的指令来了。于是，父亲天未亮即起床，将“意”和“志”墨掉，郑重地改作“奇”。为什么要叫“奇”呢？父亲想到了奇石、奇事、奇迹，想到了奇人、奇才、奇闻，甚至想到了“旗”，“旗”“奇”同音，“旗”者，旗帜也，方向也。看来，父亲想到，自己对《天志》的研究和阐释，先翁是认可的，关心的……

1999年4月14日，父亲到县医院看病，将《天志》照片让做教师的我的弟媳芳珍看，芳珍看到了一个半身侧面人头像，光头，着中山装，衣领清晰、规整。芳珍说这个人很像孙中山，父亲接过细看，果然。于是大喜大惊，谓之重大发现。随之，将“国父”所在之“山”，命名为“钟山”。有孙先生就得有孙夫人，于是，

接着，父亲又在孙中山侧面像的前面，找到了身穿马褂、以雄鹰为标志的蒋介石。

毛泽东是父亲崇拜的“开国领袖”，《天志》上不可能不出现。于是，父亲继续看，继续找，在《天志》面世后的第二百九十九天，终于“工夫不负有心人”：中国老百姓不是把毛泽东比做“心中的红太阳”吗？找到了“红太阳”，不就等于找到了“毛主席”吗？按这样的推理，父亲在子午线和卯酉线的十字交合处发现了一轮“红太阳”，因太阳光芒四射，看上去又像一只“熊”。毛主席就站在“太阳熊”的身上，穿长衫，拿雨伞，正要去安源发动革命的样子。

邓小平的形象比毛泽东的形象发现得还要早些，那是《天志》面世后的第一百二十天，父亲在看了报上登的邓小平在法国勤工俭学的照片后，受到了启发，遂在钟山山顶之中部，和北斗七星山右部，看到了两幅邓小平的“肖像”：一幅较小，是“文革”前的邓小平；一幅稍大，是国庆三十五周年阅兵时的邓小平。这后一个邓小平，“以金头乌身龙为标志”，此龙“行空高飞，独来独往”。到了2000年3月6日，即母亲去世一周年的那一天，《天志》“偶然显灵”，使父亲在“子午线的最北端”，又看到了一个“约二公分高大的邓公小平”，还看到“当今中央的七大常委，围了邓公一圈”。

《天志》的名称，有一个逐步确定的过程。开始称“天石”（晚霞红大理石）“天宝”（天然宝石）；后兼称“天榜”“天档”（天然档案、天字一号政治文史档案）“天书”（天赐诏书、元始天书）；再后来，由“天造地设中华文史志”“天地人和中华志”“元始天书中华古今志”“天地人和政治文史统一志”等，而最后定名为《中华天然志》，简称《天志》。另外，还有“天然画卷”“无价国宝”“绝世之宝”“历史丰碑”“伟大旗帜”“中华神图”“世界第九大奇迹”“二十一世纪的开门红”等等说法。

在父亲看来，《天志》是为了“阐明真理”“说明过去，结论过去，给十亿中华民族有一个明确交代”而来到世间的。《天志》上出现的十二生肖、五大历史时代（龙人原始、上古炎黄、封建帝王、辛亥革命、新中国）、十二位国家一级领袖（元首、皇帝、主席、总统、总师），“是天地人和精气神在大理石上的凝结，是客观的、实事求是的写生，是中华民族历史文化之纪实、之大纲”“它

抓住了民族兴盛时代之本质、进步之脚印”。父亲认为，“《天志》之价值无法计算，比金字塔还贵重，秦兵马俑次之”。

父亲为《天志》写了不少顺口溜似的歌诀，如“宝石晚霞红，山水翠绿清；图景多艳丽，美观似仙境”；“天地人和志，祖国何地生？辗转行千里，华胥之国停；九九元月六，光临庞家中”；“大理石长一米三，有天有地有青山；走兽飞禽形象好，十二生肖模样全”；“瑞兽麒麟体端详，美女玉兔亲月亮；云龙天狗追太阳，熊猫安卧山坡上”；“人祖先翁座位高，望宇泽环奇迹昭；仙母女媧容安详，补天育生功德长”；“钟山山脉高又宽，辛亥革命人物显；山坡显像五领袖，论功定位分得明”；等等。

四十六 中华天然志（下）

在如何对待《天志》的问题上，我和父亲之间，一直存在着分歧。

父亲曾分析《天志》落户庞家的主要原因：一，“《天志》不落无福之地”。庞家的列祖列宗造福乡里，“祖功泽百世，宗德润千秋”“先人的积德，坟里的风脉”；二，庞济民和夫人姚秀民及女儿庞先锋、儿子庞任隆从事医疗卫生工作，“精忠报国，行医济世”，感动了医祖、妈祖和六位圣贤；三，是长子庞进，勤奋用功十多年，研究龙凤文化，撰文、出书、办网站，成就不小，感动了先人，感动了天。

据此，他认为，我应该以《天志》为蓝本、为依据来研究龙，写一本“结论中华龙的书”“完成一万二千年的中华龙文化史”，使“国人今后再不要在龙的传说中费心费神了”。公元 2000 年，巧遇庚辰龙年，父亲认为天赐时机，“著书立说到关键时刻了”，应该解放思想，大胆创新，“一书定乾坤”。“庞进爱龙感动天，庚辰龙年龙下凡。”“中华民族万二年，历代传说有真版。《天志》降临庞姚家，父子通力快立传。”

对父亲的说法，我一直不以为然。1999 年春节，我回到栌阳，父亲即让我看收藏在里屋的茶几面。当时只觉得图案是比较复杂一些，但谈不上是什么“天宝”“天书”“天档”“天志”。所以，当父亲说他看到了这看到了那时，我只是不置可否地笑了笑而已。母亲病故后，父亲将理解《天志》当成了吃饭、睡觉、治病之余的主要功课，我未表示反对，也没有阻挡他，觉得这是老父排遣悲痛和怀念的一种方式。父亲在西安居住期间，我的书架是敞开的，父亲需要查什么辞书、找什么资料，我都尽量满足他、帮助他。

但是，我不能像他那样做研究，也不能答应他提出的，“参照《天志》写龙书”的要求。这里，可以改造一句前人的名言：吾爱吾父，吾更爱真理。为此，我和父亲曾有过争论，父亲认为，我应该“谦心接受《天志》，不信《天志》是大错，会有后悔之日。这是天给的责任，要顺天行事，不能违天命。”我说，所谓《天志》，是你个人认定的，没有什么科学根据。考古学上判断年代，要用碳 14 测定，加树轮校正，不是谁说多少年就是多少年。大理石面上的动物图案，

是你看着它们像什么，并非真的是这些动物的化石。比如，你说那团白是熊猫，别人会觉得像一片棉絮，或者什么都不像。好比天边一团云彩，某个人看像一群马，另一个人看像一群羊，再换一个人看又像几条龙，作为艺术欣赏，这样的随意性的想象、比附是可以的，但是，若用这样的方法来做研究，就很荒诞，缺乏科学性。

对我的说法和看法，父亲不以为然，但又无可奈何。他在日记中写道：“遇到一位高级知识分子，身着朴素，稳重大方，戴着眼镜。他看了天造地设的景图，结论是‘似是而非’，不以为然，无惊喜之感。古人云，有眼不识泰山，错把黄金当烂铜……”“庞小家庭四口，庞老孤立之。龙在屋檐下，有生受人批。政治观点不同，力做中流砥柱。”他给一位亲戚讲过“庞进要是不写这本书，不帮我把《天志》推出去，我就不认他了”的话。当然，只是说说而已。在后来的日记中，他这样写道：“天之令，父之心，子如何？重视接受是天意，不重视不接受还是天意。”

2001年10月份，蓝田县华胥镇的书记镇长一行数人来找我。他们是为开发境内的华胥陵而来的，希望我从龙文化的角度，对此事做一番论证，提一些建议。我说这件事我当积极参与，一来伏羲女娲有“龙祖”之称，和伏羲女娲有关的文化都属于龙文化研究的范围；二来我虽生在临潼，但庞家的祖籍在蓝田，可以说临潼、蓝田都是我的故乡，为故乡做点力所能及的贡献，义不容辞；还有第三条，我当时正在写《大悟骊山》（作家地理丛书之一，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出版）一书，而华胥陵，就位于骊山南麓的孟岩村。

父亲对这件事很关注。一来大理石茶几是华胥镇的农商杨西峰提供的，也就是说，华胥是《天志》的一个发祥地——父亲曾通过电话问知，《天志》原出河南南阳山区，是杨西峰翻山过水，将其“请”到华胥的；二来父亲在《天志》上发现了两位人祖：男性的伏羲氏，父亲称先翁奇，女性的女娲氏。两位人祖的故国家园在华胥。于是，父亲提出陪着他去华胥镇一趟，我同意了。2001年12月26日上午，我们乘班车到达华胥镇。在临街的饭馆里吃了当地人喜食的干臊子面，顺便询问了华胥陵的情况，然后去找杨西峰。在一个家具店见到了杨妻，说她丈夫进货去了，不在家。折回来，进了镇政府，公示栏里，有书记、镇长的

照片，父亲记下了名字。因逢礼拜天，估计人都不在，也就没有去找。从镇政府出来，走到华胥镇医院门口的时候，我给父亲拍了两张照片。回来后，父亲写了日记，言“去是天意，也是自己的愿望，虽未见到应见之人，但信息到了，则可也，乐也”。

两天后，蓝田县召开“华胥陵开发论证会”。一大早，车就来接。父亲提出和我同去，我没有同意。当时的心理是：到会的多是考古界、文博界的专家学者，父亲去了，依其性格，难免要发言，所发之言肯定是依据《天志》，讲他所理解的伏羲、女娲、华胥氏等等，从而难免让与会者觉得莫名其妙，甚至招来取笑。对我的拦阻，父亲心中肯定是不愉快的，但在当天的日记中，父亲却写了这样的话：“庞进黎明时被专车接去开会了，将以龙文化专家的身份，发表自己的见解，这是有益于中华民族继往开来之好事。故乡蓝田开发华胥陵，实为天意之行为，我十二分之高兴，祝会议成功。”——写到这里，我有些歉疚，当时何不带父亲一起去呢？父亲去了，听听专家们的发言，看看人家是如何搞研究、做学问的，对老人家也是有好处的呀！看来，还是自己有私心，怕父亲的发言丢了自己的人。

对自己的研究成果，父亲没有正式的发表途径。于是，他就利用一切机会，主动把《天志》照片拿出来，不管人家爱听不爱听，都指指点点地宣讲。我的朋友，凡是来过我家者，没有没听过父亲讲解的。面对白发苍苍的老人，听着天书般的、煞有介事的讲解，朋友们有的一言不发，不置可否，顶多笑一笑；有的照顾性地点点头，说声“有点像，有点像”。之后，对我提及，我就得做一番解释，说母亲突然去世，对父亲打击很大，脑子受到了影响，这是对老伴的怀念导致的，云云。

父亲也给他的不少朋友、认识的人宣讲过，反应大都很漠然，有的人还撇几句“不过是一块石头”“迷信”“唯心主义”之类的话。父亲听到后有些生气，说：“大理石面是一块存在的物，物上之生物、人物形象客观存在，还能假吗？！”当然，也有个别人成为父亲的“同道”，如一个叫张有文的先生，就给父亲写了一篇《观后感》：“石板一块，色彩图案奇现。仔细观看，各种构思出现，天地人物，形态逼真自然。要说平淡，只是一块石板；要说奇特，把这些天地人物与历史及天文相联系，就真的是《天然中华志》。”

为了引起重视，父亲几次给中央有关部门和一些文化名人写信，报告《天志》问世的“喜讯”，谈他的理解和请求，简述庞家祖辈积德行善、自己行医济世、学习邓老理论及收藏《天志》的经历、成绩，表明“爱国爱党爱人民”的“忠心和诚心”，并附寄《天志》照片。言“绝世之宝，希请珍视”，“可派人密访”，“最好能由国家出面收藏，妥善保护”，“只要中央认为《天志》是绝世之宝，就捐给中央”，使“民之心，国之魂，天之意”都有个“圆满的着落”；“可拍照放大到五尺宽、十丈三尺长，挂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政协礼堂、香港特区礼堂、澳门特区礼堂、台湾省礼堂。让中国人、执政的领袖人物、科学文史专家，详看研究，为中华大统、民族振兴、世界和平做贡献”。因他是基层政协委员，所以，“敬请李瑞环主席审阅批示，统战部部长王兆国同志酌情帮助，力求二月二日阴历龙抬头日落实”。他还说，《天志》是“赠给江泽民主席之天礼”，他认为自己和江主席是同代人，“江主席是我的老哥，我是一个普通党员、爱国忠党的小弟”。从留下的资料看，他给中共中央宣传部、组织部、统战部寄过，给邓小平的女儿邓楠、邓榕寄过，给赵朴初、赵忠祥寄过。——这些信，全都石沉大海了，没有一点回音。

我曾反复思考，父亲在离世前的这三年，为什么会痴迷于《天志》，从而陷入一种精神漩涡呢？

从远古到当今，无论是中国还是外国，石崇拜都是普遍存在的文化现象，所谓“神石”“灵石”。其生成的因由，可从两个角度来理解：一是人类经过了悠久的石器时代，漫长的岁月里，石头一直是重要的生产工具和生活手段，人们由用石、赖石、爱石，到敬石、拜石、神化石——已成为习俗遗传。二是有些石头或来历不凡，如陨石；或质地稀贵，如钻石、玉石；或与宗教领袖、人间君王、传奇英雄等“神人”“强人”“名人”有关；或其色泽、形状、纹理奇特有趣，所谓“天地至精之气，结为石，负土而出，状为奇怪：或岩窦逶迤，峰岭层棱……物象宛然，得于仿佛”。（宋代杜绾《云林石谱·序》）总之是，把天然的东西“人化”“神化”，给本来没有意义的东西赋予其意义。

父亲的情形没有超出上述范围，但又有自己的特点，具体分析，大概有这么几个“情结”在起作用。

先说“政治情结”。

“政治挂帅”“政治第一”，等等，浸淫中国数十年，“突出政治”，成了父亲一代人的灵魂，也成了他们思考问题的习惯。《天志》来到庞家，父亲不可能不用“政治”的眼光去看。他认为，《天志》是“政治灵魂之结晶”“是中华民族的大政治、大历史、大宣言、大理论、大档案、大方向、大前途”，是“天降明诏，告知天下，谁是民族英雄，谁是背叛分子，一目了然。”“《天志》集合了中华民族中有大威信、大成绩、大错误的领袖及特殊人物”；“这些人物，图像清楚，座次分明：孙、宋、毛、邓，居上位，仪态轩昂；汪、林、江居下方，跪拜认罪。”通过《天志》，可以“辨善恶，识忠奸”。

他还认为，《天志》是“试金石”，对《天志》不重视、不认识、不理解，是“政治水平”问题，是“政治觉悟”不高的表现。“爱党爱国爱人民，忠心和诚心是理解《天志》的基本的政治条件”“政治坚强的优秀分子是能看清的，对政治不敏感的人是睁眼瞎子，看不清的”“我看了基本上一目了然，如明眼人晴天看太阳；不像一些人，就像隔着浮云看月亮”“少数官僚政客、腐败分子与《天志》无缘”。

他的外孙、我的外甥，多年前就说其医师爷是“愚忠”，父亲对此一直耿耿于怀。《天志》面世后，父亲认为加在他头上的愚忠的帽子可以卸掉了，因为他所忠的人，孙中山、毛泽东、邓小平，等等，都上了《天志》，说明他的“忠”，得到了上天的承认，“忠”得好，“忠”得对，应当“愚忠到底”。他斥责说他愚忠的人，“不懂政治，不知天高地厚，把书叫狗念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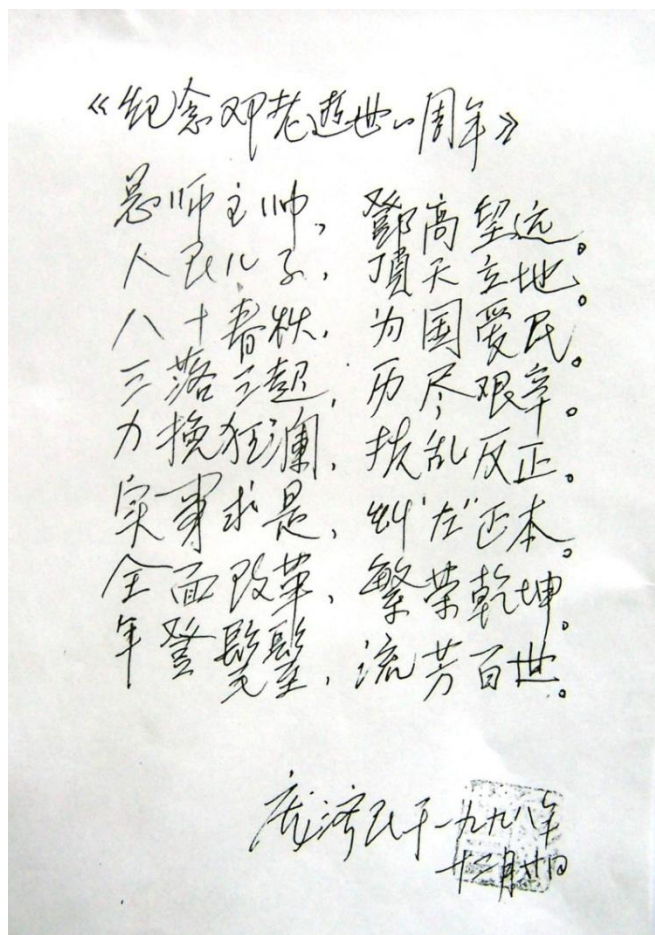
在父亲的政治天平里，“爱国”的分量一直很重。他认为，《天志》“证实了中华民族在地球上之独立性，中国人就是中国生出来的龙的传人，有人说中国人是由非洲人发展而来的，纯属害论”“《天志》面世，是龙的传人的福气”。他曾言《天志》“能起很大的爱国统一战线的作用”是“祖国统一的象征和昭示”，堪称《中华统一志》，因为《天志》上有“国父”孙中山，有国共两党的众多领袖，这些领袖无不主张中华一统。所以，《天志》的意愿是“统一”，而不是“分裂”。1999年12月20日是澳门回归的日子，这之前，父亲几次挑选“黄道吉日”，请摄影师，为《天志》拍照，为的是得到一张理想的照片，放大后，连同说明材料寄赠马万祺、何厚铨。他还想到，《天志》是一个横断面，是由整块的大理石切

割而成的，那么，这样的横断面就应该还有几块。这几块想必已散落在民间了。于是，他“请求国家重视，照着图样寻找，应该不难找到。找到后全部收回，大陆留一块，放置在人民大会堂，然后给台湾一块、给香港一块、给澳门一块。”“让人们看一看，天存的原始档案：中国是一个独立统一的国家，谁想搞分裂，就要遭天谴。”

再说“伟人情结”。

父亲一生崇拜伟人。少年时期崇拜孙中山，青年、中年时期崇拜毛泽东，步入老年后，对邓小平的崇拜与日俱增，直到无以复加的地步。从20世纪70年代起，他开始学习邓小平的讲话，报上发一篇，他剪贴一篇。80年代有了《邓小平文选》，出版一本，他购买一本。“常放在床头，同书而眠；三卷齐学，相依为命”“人不离书，书不离身，走到哪里，带到哪里，百遍千遍地读”。他在日记中写道：“不认真学习伟人之《文选》、领会伟人心思，生活着也味道不深呀！”他觉得自己堪称“学习邓老理论的优秀分子”。经过反复学习，深刻领会，他“深感邓老之伟大”，是“实事求是之楷模，治理国家之精英”。同时，他还查了一番《人生六十年风水表》，得出甲辰年（1904年）出生的邓老，是为“五行属火”的“伏潭之龙”“天降大任，邓公承担”。

他将《天志》面世和邓小平联系起来，认为是“邓老之奇功……没有改革开放，过一万年，《天志》还躺在山中”。觉得自己之所以年过古稀，视力超常，对《天志》能看清、能理解，且敢说敢做，“是以邓小平理论为基础、为指导的”。他在《天志》上发现了许多伟人，而把邓小平、孙中山、何香凝、廖仲恺、宋庆龄、周恩来称作“六圣贤”，说“六圣贤”是近代中华民族的杰出代表，要向“六圣贤”学习，以“六圣贤”的政治观点、行为风度作为处世标准。“六圣贤”是依邓小平为核心的，所以要排在首位。他称邓为“总师主帅”，还撰写了一首《四字歌》：“总师主帅，邓高望远。人民儿子，顶天立地。八十春秋，为国爱民。三落三起，历尽艰辛。力挽狂澜，拨乱反正。实事求是，纠‘左’正本。改革开放，繁荣乾坤。年登耄耋，流芳百世。”他将这首歌复印了若干份，在栎阳镇政协开会时，宣读散发。1997年2月19日邓小平去世，3月2日骨灰撒海。患病中的父亲为之悲恸，在病床上写下了“寿比南山，重如泰山；骨灰入海，汪洋澎湃”十六个字，以示悼念。



图四十六 1 父亲写的一首《四字歌》

为了永久纪念邓老的丰功伟绩，父亲设想在位于陕西蓝田境内的秦岭支脉，“独立好看”的“中国寺”（也叫“宗归寺”“竹桂寺”）山顶上建一座高九丈六尺的纪念塔，名曰“中国邓公寺”——据说山顶原有一座高塔，“文革”中毁掉了。他于1997年3月给中央领导写了信，言邓公是“六圣贤”的总代表，“是我的老师，是我敬爱的伯伯，给邓老建纪念塔，是我终生的愿望，也是广大人民的企盼”。同时，也将建议信、倡议书和设计图寄给了蓝田县政协，意欲捐资五千到一万元（他和老伴苦劳一生，到老时积蓄不过三万多元）。一直未见回音。后来他想通了，觉得自己心太急了，“此事非同小可，得由中央来决定，不是平民百姓能办的事。自己有心无力，有志无权”“小人物想办事，难如上天”“美好的想法，今生怕也难以实现”。

2000年6月27日，新华社就《我的父亲邓小平——“文革”岁月》出版发了消息，父亲从报上看到后，当即去新华书店购买。在钟楼书店里，他听说此书

之前，已有一本《我的父亲邓小平》（上卷），于是询问售货员。回答说刚卖完，若要的话，得等一等，他们到库房去取。父亲就等啊等，等了两个小时，才将书买到手。父亲高兴地捧着两本书回家，立即开读，读得全神贯注，津津有味。父亲读书，喜欢边读边用红铅笔勾画，于是，两本书上都留下了许多红道道、红圈圈。父亲认为，这两本书，对他理解《天志》很有帮助。同时他还发现一个问题：书中言邓老的第一个名字叫“先圣”，可《当代中国百科大辞典》中却是“先至”。父亲认为“先至”是对的。就此问题，他还专门给作者毛毛（邓榕）写了信。同时，他附寄《天志》照片，“希请转送总师主帅之夫人、长辈卓琳一张”。

崇拜伟人的人大概都想成为伟人。伟人心理的一个重要特征，是觉得自己承应了“天意”，得了“天助”，担当了“上天”赋予的重任，能够完成一件了不起的“大事”。父亲在日记、文章、信件中，多次言自己是“受命于天”，对《天志》的理解，是“天赐的责任”“天意不可违，违了就对不起天地良心了”。他认为自己尽管文化水平有限，理解《天志》有困难，有时候“难得团团转”，但“心诚则灵”“悟性可通天”，尤其是能经常得到“来自上天的信息”，受到先翁奇、大姨妈（宋庆龄）和邓公的指点。

1949年报考解放军医疗队的时候，父亲曾给自己起过一个名字：庞主平，字济公。当时之所以会有这个名字，是受了孙中山《遗嘱》中“余致力国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自由平等……及联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奋斗”一段话的影响。考上军医后，因家庭拖累而未去，此名也就因“太大”“和自己的身份、职业不符”而“藏在心中”。《天志》面世后，父亲觉得自己担起了历史赋予的重任，可以启用了这个名字了，于是，在有关《天志》的文章、报告中，多次署名“庞主平，字济公”。

还有“思亲情结”。

对老伴的深切思念，贯穿父亲理解《天志》的全过程。父亲认为，《天志》是姚氏执意购进的，姚氏是珍藏《天志》的第一人。《天志》现身庞家，是“福”“大福”，没料到一百二十天后，老伴突然病逝，这当然是“祸”了，正所谓“福兮祸所伏”。那么，只有珍视《天志》、理解《天志》，才能对得起老伴，也才能实现“祸兮福所倚”。于是，他下定决心，做理解《天志》的第一人，以完成上苍赐予的“合璧”重任。



图四十六 2 父亲在安葬着母亲的樊尧村陵园。摄于 1999 年中秋节。

《天志》照片拍成后，父亲挑选一张，郑重地放在母亲的遗像下，每天上一炷高香。2000 年 3 月 6 日，是母亲去世一周年的纪念日，父亲在日记中写道：“姚氏之英灵应该安息，庞济民正在专心致志地理解《天志》，即将完成任务。”他还说，“姚氏的性格就像大理石，服务众人，奉献自己；人去物在，物是人的代号，看到了《天志》，就看到了姚氏。”

到了 2001 年，“大姨妈”多次出现在父亲的梦中，用父亲的话说，就是“三令五申”地传信息、发指示。其中一个指示是说，理解《天志》，可以到 2001 年 12 月 26 日毛泽东的生日（也是父亲的生日）时结束。后来又发出指示，说可以延长到 2002 年 3 月 6 日，即姚氏去世三周年时结束。“大姨妈”是父亲对“六圣贤”之一的宋庆龄的尊称，父亲认为宋氏是妈祖的第九十八代传人，而她的夫人姚氏是妈祖的第九十九代传人。他在一篇日记中记述了同时梦见“大姨妈”和夫人“秀女”时的情景：“白天日光明，突现山顶平。木椽纵横架，秀女晾皮褥。山坡草木茂，坡陡难攀登。秀女高声叫，扶上我姨妈。听从秀女意，去扶姨妈身。慈祥一身青，欲扶她突高。忽然光芒显，五星照人间。”

从 2001 年 10 月开始，父亲筹划着为母亲立碑，碑文内容是父亲和我斟酌、商量定的。碑石正中的内容为：“中华天然志守护者、妇产科助产士姚秀民女士之灵”。这样的称呼，是父亲着意强调的。

在分析了父亲的几个“情结”之后，有必要再说说他老人家的研究方法——简单联系法。这样的方法常在武打类、言情类的影视剧里看到。比如琼瑶女士的《还珠格格》：紫薇因思念尔康而跳岩，明明是跳下去了，但又不能让她死，怎么办呢？忽然来一群翩翩蝴蝶，把紫薇托起来就行了。这种方法用于文学想象，当然可以，也很直接、很简便。但是，若用于学术研究，就免不了要出笑话。

在一般人看来，所谓《天志》，不过是一个普通茶几的大理石镶面。大理石，本为变质岩石之一，因盛产于我国云南大理而得名。矿物成分主要为方解石，一般为白色，如含不同的杂质，就有各种不同的颜色和花纹。而父亲则认为，大理石上的人物形态是华夏优秀人物的天然档案，因而，“大理”就是中华民族传之万年的“伟大的真理”。他还说，“实事求是”用于《天志》，就是“石事求是”，就是用大理石这个“石（实）物”，来求“天然的真理”这个“是”。不是讲“唯物主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吗？在父亲看来，《天志》就是应“唯”之“物”；而“实践”，就是“石见”，即“大理石上见”。

在对《天志》的理解中，这种牵强附会、“知一反三”式的“臆断”和“推理”，可谓比比皆是。



图四十六 3 父亲在西安兴庆公园。摄于 2000 年。

四十七 父亲的病

得上结石病且突然爆发，是父亲不曾料及的。那天，他正在给病人扎针，弯腰后朝起抬的时候，腰部突然一阵剧痛，疼得他差点栽倒。起初，他以为是把腰拧了，就自己给自己扎针，家人劝他查一查，他硬是不肯；甚至将别的大夫请来了，他也不让检查，坚持说是拧了腰，不要紧的。可那疼却分明地要紧起来，坐不是，卧不是，捂不是，按不是，疼得他虚汗淋漓，呻吟不止，简直是要命的光景，止痛片、安痛定之类，全不管用。家人见状，力劝强扶地将他搀到医院，B超一查：左肾及左侧输尿管结石。父亲痛苦地笑了，他不得不承认事实：做了一辈子医生，倒将自己的病给误诊了。

接到妹妹的电话，我赶忙联系医院。接下来是检查，开单子，吃“速效排石灵”“化石散”“溶石胶囊”等等，间做理疗。还好，服药的第二天就排出了灰色的结石一颗，毛毛的，米粒般大小。这便是由肾中掉入输尿管从而导致父亲剧痛的元凶了，父亲让我看了看，然后小心翼翼地将其收藏起来，像保存纪念品似的。这是父亲上了年纪后，得的一个不大不小的病，时在1994年9月。

第二年秋天，父亲的冠心病犯了，在西安住了二十多天院。父亲得冠心病的根缘，可追溯到“文革”时的挨整。从20世纪80年代起，父亲就常有心前区不适、反复胸闷的感觉，这次是以胸痛发作而入院的。检查结果，除患有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外，还患有高血压Ⅳ期、糖尿病Ⅱ型，及慢性支气管炎、慢性阻塞性肺气肿。患冠心病，父亲是知道的，但之前，他并不知道自己还患有糖尿病。对此，父亲在给他的内侄兼学生姚隆学的信中写道：“我身为医师，对自己不太重视，对病人要求严，对自己放任自流。每天一盒烟，白糖天天有。自寻苦吃，自找早日死亡。这次住院花了四千多，活该！”“高血压、高胆固醇、糖尿病是冠心病的重要病因，我是占全了。……有学者提出，过多的吃糖，其对身体的危害不亚于严重吸烟，因而有人把糖称作‘甜蜜的毒药’。在这个问题上应从儿童时抓起。我老而无知，老傻了，近两年可能天天吃白糖，使冠心病加速了、加重了。”

这次住院有两件事让人难忘。一是出了一次事故：要查一个项目，得抽血

两次，晚班护士张某抽了一次后，未给早班护士交待，早班护士上班后未按时间要求抽第二次，导致第一次血用不成，白抽了。要查，还得再抽两次。我听说后，去找他们的护士长、科室主任和业务院长交涉，这些人倒也客气，说已经开会批评了张某。之后，科室主任、护士长带着张某到病床前来道歉，当张某眼泪巴巴地说了声“对不起”后，父亲的眼泪倒一下子涌了出来，挥着手说：“没啥，没啥，过去了算了！”父亲流泪，使在现场的我感到诧异：张某哭，是她因工作失误而心中愧疚，咱是受害者，把她原谅了就不错了，还哭什么？事后，我思考父亲流泪的原因，一是与他本身是医生有关，觉得当护士也不容易；二是心太软了。

另一件事是要不要做心脏搭桥手术。主管大夫鼓动让做，说做了如何如何好，还说约定时间后，会让美国的教授来主刀。父亲曾被说得动了心，接着便是犹豫，最后决定不做。决定不做的原因，一是据说手术有危险，有过病人躺到手术台上后再也起不来的先例；而这家医院医护人员的责任心，已有所领教，可以说实在不敢恭维；二是据说吃药也能控制住病情；还有第三，做这样的手术得花几万块钱，虽是公费医疗，但父亲所在单位效益不好，花钱多了怕人说闲话，有损自己一生克己奉公的清名。这后一条，父亲没有说，是我想到的。现在看来，当时要是把这个手术做了，手术或许会很成功，父亲因此或许能多活些年。这当然都是一些“或许”，人生不可逆，常常是过了这一村，就没有那个店了。

五年后，也即2000年元月底，父亲再次因同样的病住进同一家医院。病还是那些病，但诊断书上有了“心肌供血不足”“心功能Ⅱ级、客观评定C”等断语。此时距母亲去世已快一年，父亲的心情稍有好转。住了十八天院，亲友们都来看望。我只陪过几天，大部分时间是妻子晨宇陪护的。医院附近有一家岐山面馆，味道不错，父亲吃过一次后，说香。晨宇就经常买了面，用保温桶提到病房。2月4日是农历除夕，下午，晨宇把父亲接回家。我们包了韭菜鸡蛋馅的素饺子，第一锅下出来，先给母亲遗像前献了。然后，一边吃着香喷喷的饺子，一边接着亲友们打来的祝福电话，一边看春节晚会。父亲的精神不错，坚持着把晚会看完，说“军中姐妹”神气、彭丽媛的歌唱得好、赵本山是个天才……第二天，也即庚辰龙年的第一天，一大早，我们把父亲又送回医院。

这年年底，父亲又突发了另一种病：萎缩性胃炎加十二指肠球状溃疡，出了血。父亲的胃一直不好，发病前吃得很少，加之因治疗冠心病长期服用抗凝

活血的药。记得是12月27日早晨，父亲又吐又拉，均带红。我赶快背父亲下楼，叫了一个出租，直开省医院住院部。其时父亲几近休克，腿软得不能站立，背至楼上，央医生抢救。还好，医生加急用药，很快就控制住了病情，止了血。29日上午，我们就办了转院。其原因，一是父亲的定点医院是临潼区医院，在其他医院住院牵涉到报销医疗费问题，比较麻烦；二是省医院“狮子大张口”，仅住了两天，这费那费就算了三千多。回到临潼后，父亲在他工作过的区医院住了半个多月，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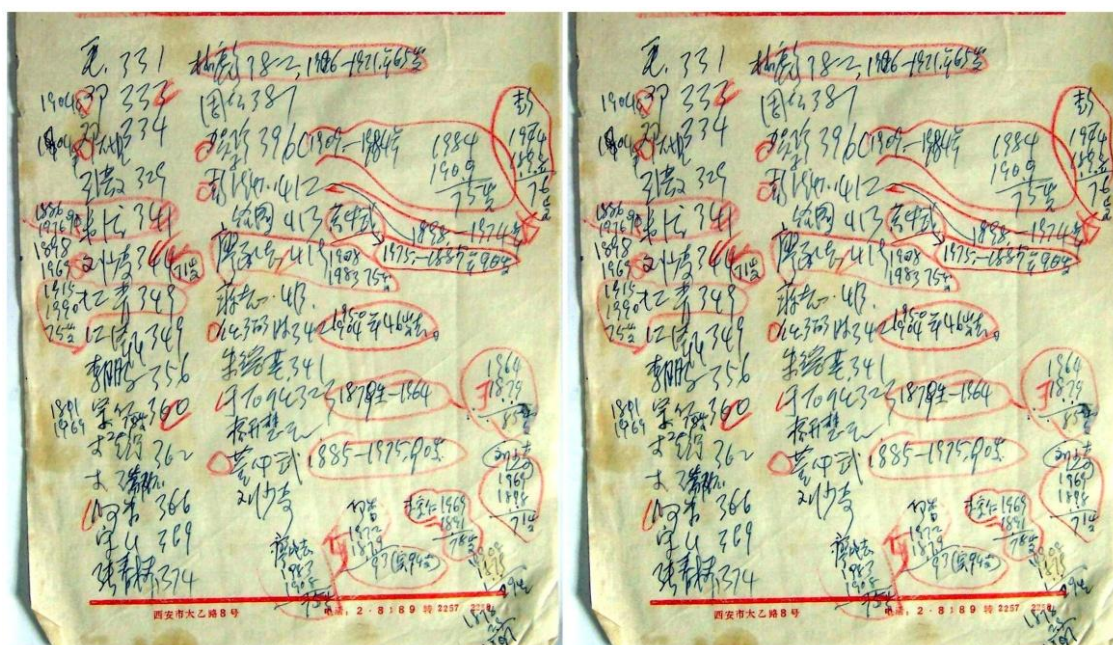
那年的春节是在姐家过的。除夕夜里，吃饺子、吃西瓜，照团圆像，病愈后的父亲精神尚可。大家说，你这回度过了一次生命危机，可以说第二次生命开始了。人说，“七十三，八十四”，看来七十三这个坎已经过了，你就朝八十四奔吧！父亲笑了，说，那就看天意吧。



图四十七 1 母亲去世两年后的春节团聚。摄于2001年1月24日，辛巳年正月初一。

之后的一年，父亲在西安我处住过，在临潼姐家住过、妹家住过、去泾阳住过，也到学生处、朋友处短暂地住过。同时呢，用他的话说，就是“不断地理解《天志》，不断地记录之所知所获”。和以前相比，就理解《天志》而言，父亲这

时候已进入“天文数理”阶段，即由《天志》而推算出各种“数理”，以各种“数理”来说解《天志》。



图四十七 2 父亲演算“数理”的草稿纸

比如，父亲认为，《天志》上有伏羲氏、女娲氏，他们的母亲是华胥氏。从华胥氏在陕西蓝田创立华胥之国算起，中华民族至今已繁衍了一万二千年。这个数字是如何算出来的呢？公元 2000 年是中国的庚辰龙年，朝前推一万年，公元前 10000 年时，也是一个庚辰龙年；庚是天干的第七位数，取一个“七”，辰是地支的第五位数，取一个“五”，“七”加“五”等于“十二”。他进而认为，从公元 2000 年即庚辰龙年开始，再过一万二千年，即到公元 14000 年的时候，地球就老了，人类也就活到极限了。

用这种根据需要而加减乘除的办法，父亲得出了许多“天文数理”。比如，邓小平是 1997 年 2 月 19 日去世的，取其“19”；这一天是农历的正月十三，取其“13”；“19”加“13”等于“32”，“32”可理解为“3 月 2 日”，这一天，正好是邓小平的骨灰撒入大海的日子。再用“2 月 19”减“正月十三”，可得“1 月 6 日”，这个“1 月 6 日”，正是大理石茶几到庞家，即《天志》的面世日。再如，邓小平去世到《天志》面世，中间是六百八十六天，于是，“686”就成了父亲屡屡提及的吉祥数字，甚至把他对《天志》的理解、阐释称作《686 纪要》。

由此，他还进一步推断邓小平是“九六之尊”——比“九五之尊”还多一“尊”。这个“九六”怎么来的呢？由“686”而来，先用“6”乘“8”，得“48”，再用“8”乘“6”，又得“48”，两个“48”相加，即“九六”也。

父亲还推算出自己的寿限是七十七岁。这个“数理”怎么来的呢？《天志》上不是有“六圣贤”吗？将“六圣贤”寿龄相加，得总和数四百六十二，再除以六，就是七十七。

2002年春节是在西安过的。之前，父亲曾为母亲刻碑事回临潼，看了石材、样稿，嘱咐碑石正中上方一定要刻“中华”二字，而且字要刻得大一些。临近年关的时候，父亲执意要回西安。姐姐留他，说就在临潼过年吧，父亲说：“今年一定要在进处过。”好像有什么预感似的。姐姐说，过了年把你再接回来。父亲说再说吧。刚好我回临潼采访，事后，父亲就随我一同回来了。



图四十七 3 2002年2月12日，农历壬午年正月初一，父亲与儿孙们一起吃团圆饭。这是父亲一生中过的最后一个春节。

腊月二十九，下午，早早就开始烧热水，晚上，我帮父亲洗澡。当时并未

意识到，这是最后一次为父亲洗澡了。以往，为他搓身时，父亲都要说：“人身上总能搓下垢圪泥，你说怪不怪？”这次照样说了这句话。父亲消瘦，腰臀处陷下去两个大窝，腿也细细的。我不知道自己老了后，会不会也是这样。腊月三十，吃饺子，接电话，看春节晚会……正月初一，弟、弟媳、妹、妹夫，以及侄女、外甥来给父亲拜年，大家围坐一桌吃年饭，其乐融融，父亲高兴地和大家碰杯。接下来几天，每天都有客人来，蓝田小叔父夫妻、三原六叔父一家、学生坚立一家……

还是在初一那天，父亲就提出他初五要去泾阳，弟弟劝他，说大过年的，到人家家里不方便，也给人家添麻烦，父亲不悦。初四晚上，父亲对我讲明天去泾阳，我知劝他不住，就说去可以，呆上两天就回来，父亲敷衍地说行行。初五早晨，我们去长途客站坐车。出门前，我还未把要带的东西收拾好，他就提着包要出门了。我问他把吃的药都带了？说都带了。我问把“炸弹”（硝酸甘油）带了吗？“带了带了”，父亲有些不耐烦，说“我先下楼噢”。待我下楼走出门洞，他已站在院子拐弯处等着了。花坛边，路灯下，老人双手背着，包提在手上，身子侧着，略显浮肿的面容沐着柔和的晨光。这是父亲留下的一个剪影般的形象，此后我几乎每天都经过这里，这影像也就常常浮现出来。

到樊尧村已经十一点，表兄表兄弟们闻讯都来了，说到为母亲过三年事，父亲说简单些好。下午三点多，我要回西安，我说爸，咱干脆一块回吧，父亲说不回，并和舅母、表兄弟们送我到大门外。我说，过两天你打电话，来车接你。父亲扬了扬手，说我心里有数，你走吧。

正月初十，表弟隆学打来一个电话，言父亲要给即将过三年的西头姨妈做一个匾，到时候送去，怎么劝也劝不下。因母亲就是在她的这位表姐、我们的这位姨妈的灵堂上倒下的，表哥表兄弟们担心再出事，就打电话征求我的意见。我想了想说，既然挡不住，就让他去做吧。事后，我在父亲的日记中看到了他设想的，此匾的长、宽、高，及内容：上面一行为“彭张氏八十一岁三周年纪念”，中间是“德厚福泽”，落款是“弟庞济民恭祝 2002 年 2 月 24 日”，明白这是他早就想好的，整个计划的一部分。

正月十四，我到临潼，和姐、姐夫、隆弟、妹、妹夫坐在一起，商量为母亲过三年事。之前，岭妹收到父亲一封信，信的主要内容是对母亲过三年的安排。

按父亲的意见，事应在北头医院过，因母亲在那里奉献了一生，深受周围群众的爱戴。“如果有人送匾，可以从东街你姐家门口，迎送到北街医院老址。”隆弟认为，栌阳医院已搬迁至东头，北头老址已很荒凉，若在那里过事，客人来了，坐都没得坐，喝水、吃饭都成问题。所以还是在县上过为好，客人都到他那里集中，然后到栌阳祭奠，末了再回县上吃饭。大家觉得此议可行。于是，向父亲通报。电话里，父亲开始强调一定要在栌阳过，当妹夫做了一番解释后，父亲也就同意了儿女们的意见。我接过话筒，问及安排朋友送匾事，父亲不愿多说，只言到时候你们在栌阳迎接就行了。声音大，且急。这是我和父亲最后一次通话。

正月十七，即公历的2002年2月28日，我刚吃过早点，也就七点四十左右，姐姐打来电话，说泾阳通知她，爸不好了。我赶忙拨表弟家的电话，表弟媳转英说姑父叫不灵醒了，县中医院的救护车马上就到了。我放下电话就向单位要车，八点二十出发，路上再三祷告，愿医院抢救及时，父亲能度过这次劫难。九点半左右，车开进医院大门，隆学、咸学等从一侧的急救室走出，流着泪说：姑父不在了。我疾步进屋，见父亲躺在病床上，眼闭合，嘴微张，脸、手还是温的……半个小时后，姐、姐夫、弟、妹、妹夫一车赶到，当姐和妹为父亲擦洗时，父亲的嘴合上了。姐说，爸是等亲人哩……接着，兄弟姐妹合作，为父亲穿上了老衣。

事后，我了解到了父亲去世前后的情形：自到樊尧后，父亲的精神一直不错，住在隆学家，但把其他亲戚家都齐齐走了一遍，连数里外的二表哥的女儿家也都去了；还给彭家送了匾，打了多次电话，一件一件地安排母亲过三年的事情。正月十六下午，他高兴地在院子里大声说：“形势大好！一切都好！”夜里，还和表兄弟们聊到九点多快十点。讲《天志》的神奇、他的理解，说庞家祖先的故事、他的过去，等等。

正月十七凌晨，大约七点左右，天还没有大亮，舅母听到后门响。是父亲出去了。以往，他起得都晚，家里人起来了，烧了水，泼了茶，端到跟前，父亲坐起来喝了，才下床。可这天，他偏偏起得特别早。想来可能是想到后门外、菜场的一角去上厕所吧。其实，家里就有冲水马桶，平时也是在家里上的，不知父亲为何要起大早，去上外面的、一百多米以外的公共厕所——父亲忽视了，患有心血管疾病的老年人，在寒冷的早晨蹲厕所，是最容易发生意外的！

七点半左右，看菜场的张大叔在小屋门口刷牙，看到了父亲背靠在离厕所

不远的一棵桐树下，艰难地向他招手。他赶忙奔过去，父亲大口地喘着气，说：“快……快，把我背……背回隆学家。”张大叔连忙背起他，连走带跑地向着表弟家的后门奔。快到的时候，父亲叹道：“天不容我啊！”

听到就有人喊：“隆学，隆学，快，你姑父犯病了！”还在睡梦中的隆学、转英一下子惊醒，隆学袜子都来不及穿，趿着拖鞋下了楼。这时候，舅母也起来了，三四个人把父亲扶在床上躺下，转英一手抱着父亲的头，一手在父亲的胸前抚掌。隆学慌了手脚，急急忙忙地，又是给医院打电话，叫救护车，又是出门去请村子里的其他医生。舅母取碗，舀水，到父亲床前“立筷子”，做农村人常用的那种“送”的巫术……这时候，父亲已上气不接下气，艰难地说出了最后的话：“天意，天意……我这回过不去了。”之后，喘气的力量越来越弱，大约八点左右吧，倒在了转英的怀中。八点半左右，救护车赶到，而人，事实上已经过去了。



图四十七 4 父亲去世一个多小时。2002年2月28日上午9时许于泾阳县中医院急救室。

我问当时为何不用“炸弹”？转英说没有见姑父带这样的药，家里也没有。事后，我整理父亲留在西安家中的遗物，发现了静悄悄地呆在一个包中的硝酸甘油含片和复方丹参滴丸。唉，父亲啊，走时我问你带了没有，你说带了，你是医生，对自己的病却如此大意！你要是带了，危急时服了，没有管用，那人心里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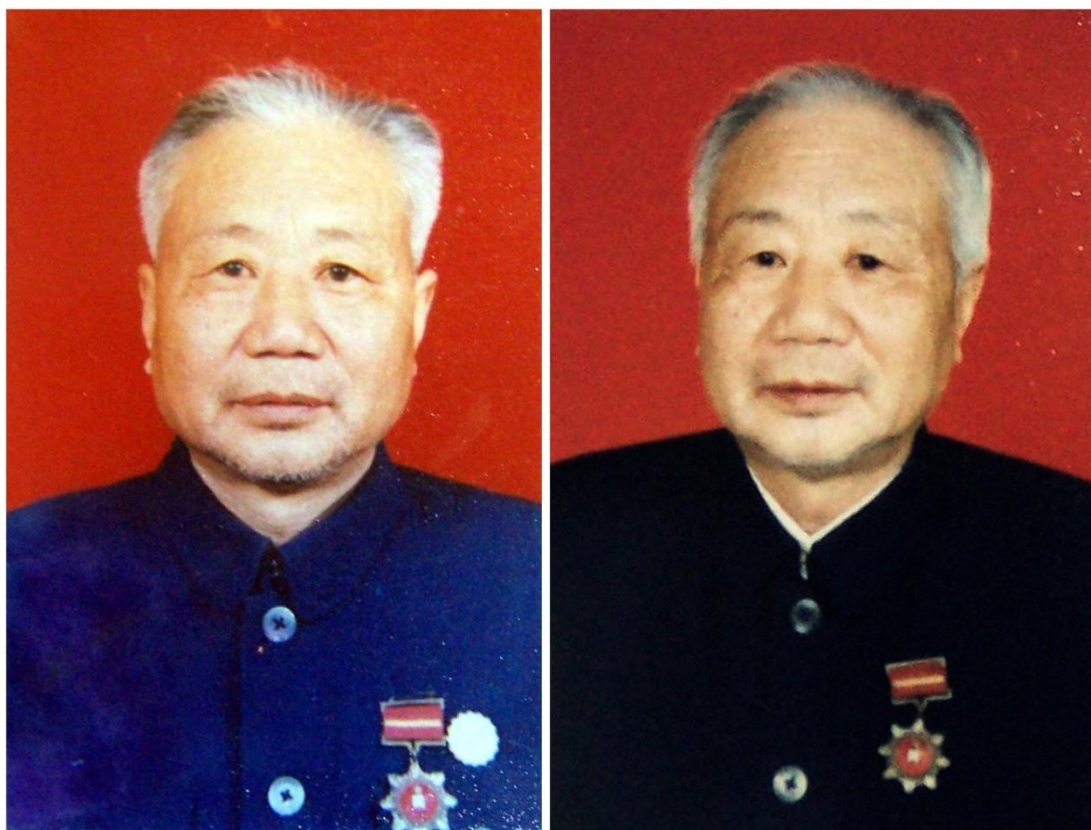
会少些遗憾啊——有一句话叫“灯下黑”，医生常被自己误。近一年来，父亲注意了肠胃病、糖尿病，却忽略了冠心病！而这种病，才是要人命的“第一杀手”啊！事后，我还想，如果那天父亲不是起那么早出门，或许不会犯病；如果犯了病不是让人颠簸着朝表弟家里背，而是就势躺在那儿，让人赶到跟前来抢救，或许能缓过来；还有，要是不去泾阳，或者去泾阳住几天后就回到西安，或许不会犯病，即就是犯病，城市的医疗条件要好于乡下，抢救或许会及时些、得当些……然而，世界上的事，一旦发生，就只好是那样的发生，从来就不给你“或许”的机会！



图四十七 5 父亲像睡着了一样。2002年2月28日上午10时许姐姐和妹妹在父亲遗容前。

四十八 意犹未尽

父亲的灵堂设在临潼区医院隆弟家中，父亲曾在这个医院工作过七八年。亲戚、同事、朋友、学生、看好过的病人……总之是和父母亲及我们兄弟姐妹有关的单位代表、各界人士，都络绎不绝地来吊唁，接了不少花圈和挽帐。2月28日晚上，按临潼当地的讲究，我们几个人去殡仪馆，在一位亲友的指导下，给父亲“放钱”。总共是八个麻钱，身下放七个，摆成北斗七星的形状，嘴唇上放一个。在中国人的传统信仰中，北斗七星有主年命寿夭、富贵爵禄等功用，而用麻钱来摆放，大约和焚烧纸钱的用意相同吧。



图四十八 1 左：父亲的一张“标准像”。摄于1995年1月，时年67岁。右：父亲遗照。摄于2000年。

3月1日下午，我们驱车栌阳，会同远远近近赶到的人们，进行了迎接锦旗、

镜匾的仪式。锦旗、镜匾一共四副，内容分别为“艰苦创业多奉献，医术精湛美名传”“克己奉公，爱院如家”“慈善勤劳”和“深孚众望”。完成这个仪式，是父亲的心愿，遗憾的是他已经看不到了。锦旗、镜匾上的话，是写给母亲的，用在父亲身上同样合适，或者说更合适。仪式结束后，我们把置放在旧屋灵堂上的母亲遗像带回临潼，和父亲的遗像摆放在一起。

3月2日上午九时，临潼殡仪馆宽敞的大厅里站满了人，他们是来向父亲做最后告别的。“医病疗患终生奉献泽万众，爱国佑亲一世辛劳惠八方”——显示在电子屏上的这副对联，可以说概括了父亲既平凡又不平凡的一生。父亲静静地躺在玻璃棺内，好似睡着了一般，身上盖着红缎薄被，被面上绣着一条黄色的游龙。我不知道，他老人家还能否听得到萦回的哀乐，震天的哭声？



图四十八 2 告别父亲。摄于2002年3月2日。

入火化炉前，我见了父亲最后一面，按讲究，将入殓时垫在老人身下的一条毛巾取出，放在身边。我退出到门口时，听到了炉门开启的声音。在附近祭奠的时候，有人看见高高的烟囱上冲出一道青烟，和天上的云团融为一体。奠仪结束不久，父亲的骨灰就出来了。那是炉边屋中的一个平台，骨灰摊在那里。在大

大大小小的骨块中，我发现了那几枚已经烧得变了形的麻钱。我一掬一掬地将还温热着的骨灰放入盒内，又分出些许，用红布包了，装在孝衫的袋里。



图四十八 3 悲声

下午，大小五六辆车，又把大家拉往泾阳，会同等在半路上的亲友，在乐队的吹打声中，来到母亲的坟前。众人合力，将纪念母亲的碑石从车上抬下，立起。碑石精美大方，碑文清晰醒目，碑额上一对凤凰，面对着“中华”二字翩翩起舞。接着，又在母亲的坟头、碑子的一边，挖一小方坑，砖砌灰抹后，将我随身带来的父亲的骨灰，连同红布包一起放入其中，覆以黄土……父亲和母亲见面了，以这样特殊的方式……祭奠仪式毕，亲友们一拨一拨地站在碑前，手捧锦旗、镜匾留影……面对这样的场面，我忽然有悟：人的情思是需要表达的，表达是需要仪式的。仪式就是内容啊。而父亲去世前这段时间所做的一切，都缘于一个情，对母亲的思念之情，这份情是何等的深切啊！

父亲去世，我当然是悲痛的。但悲痛的程度，没有三年前母亲去世时强烈。其原因，是母亲病得太突然，而且一病就走，没有一点点思想准备，总觉得对母

亲多有亏欠，未尽孝道；而父亲最后这三年，应该说过得还不错，子女们也都多多少少尽了些孝。还有就是，母亲走后，我们对父亲的事情已有了思想准备。——这三年中，大概有一半时间，父亲是在我这里度过的。在整理父亲留下的文字中，我看到了一篇《庞进家中小事记》——

“要过年了，儿之妻晨宇买了三双新筷子，三人三个样，很符合卫生标准了。处于中青年之新一代，有朝气，懂人情，理家事，从小事一双筷子着手。发给我的是一双红色油光的筷子，可谓‘老来红’。从五六岁学着捉筷子，老人讲，捉筷子要捉好，和学字捉笔一样重要。一要巧，二要顺，三不能满把攥，四不能捉得太近筷子头。一生用了多少种筷子呀，见过银筷子，捉过祖父的象牙筷子。筷子是中华民族讲卫生之基本条件。但我反对一次性筷子。一次性筷子损坏了森林之木、绿色环境，实为可惜，实为有错、有罪也。一家人之团结和睦，筷子为见证也。”

翻阅父亲留下的文字，发现对人生面临的许多基本问题，他都做过相当深入的思考，尤其进入晚年以后。比如神的问题，父亲认为，神是人封的，凡对人类做出特异的卓越的贡献的人，即可被崇敬为神；反人类的，常做坏事的，叫鬼或魔。而每一个人，都有神的一面，也有鬼的一面。要紧的是要把神的一面焕发出来，把鬼的一面压制下去。“是神都要敬，是鬼都要送”。至于仙，父亲认为，人上山即为仙，这个山不是一般的山，是很高的山，没有大天才、大功德，就上不了这个山。

还有人的寿域问题。父亲认为，长寿的原因来自各方面，血统遗传很重要，但大脑的发育、发挥，即智慧是根本。“当今社会，九十岁以上者，能力智慧多是特优。张学良、宋美龄、赵朴初、邓小平……都是聪明人，也都是遇事想得开的人”。他总结道：智力好的人长寿，谦逊有勇气的人长寿，严于律己的人长寿，思想冷静的人长寿，自私心少的人长寿，处事公平、积德行善的人长寿，注意个人生活卫生的人长寿，孤寡老人长寿。性情暴躁、急于求成，违天行事者，生命将受到影响，而那些横行乡里、胡作非为者，有无长寿者呢？“我这个医生，给人看了一辈子病，还没有发现。”

活着的人有灵魂，这是毋庸置疑的，这灵魂便是思想、意识、心理活动、精神状态等等。那么，人去世了以后，还有灵魂吗？如果有，灵魂到哪里去了呢？按说，灵魂是大脑这个高级的、特殊的物质的创造物，大脑工作着，灵魂就产生着，大脑不工作了，休息了，灵魂也就没有了。但是，自古以来就有“灵魂附体”的说法，亦有人亲眼见过，活着的人被死去的人“拿住”，说死者说过的话，讲死者做过的事，动作、腔调、神气，都是死者生前的样子。对此，一辈子行医的父亲没有持简单的否定态度。他举了几个例子——

20世纪70年代，某村的一位大队干部，私通村中有夫之妇。某夜，两人正行苟且之事，被从百里外煤矿赶回的丈夫撞见，那汉子气愤之中，操棍猛击干部的头颅。干部捂头大叫三声“妈呀”，随之一命呜呼。这位大队干部是早年过继到栌阳来的，祖籍在甘肃某地。出事的当晚，其远处千里之外的生母在熟睡中忽听儿子叫她，声音凄惨，于是悚然惊醒，一身冷汗，一夜不安。天明后不久，即接到儿子出事的电报。大队干部之弟来栌阳处理其兄丧事，谈及此情节，闻者莫不称奇。

夫人姚氏病故的那天早晨，给外孙汛婴戴孝。孝布刚上头，汛婴就突然说他头发木，颈项难受，喉咙像堵了个啥，憋得受不了，想哭，却哭不出声来，脸涨得通红，手舞脚弹，躁急不安，状态很不正常。众人束手无策。这时候，女儿先锋突然发现，孝布太长，也没有点红。按讲究，孙子辈戴孝，不宜长大，且在孝布上要点一点红，以示和子女辈之区别。于是赶快取掉，换一条短一些的孝布，点了红，并在姚氏灵前，报告认错。于是，一霎时，汛婴头不木了，颈不硬了，喉咙也利了，恢复了常态。

还是这个汛婴，那天上午办完其奶奶的丧事，下午返回栌阳。初到家时一切正常，可一会儿就不对劲了，突然间就哭了起来，跑到院中拉水井旁，跪在那里拉开了水。是不由自己似的狠劲地拉，拉得哗啦哗啦，水花四溅，流得满院都是，浸湿了裤子、衫子全不在乎。其母和众人劝阻不住，只好强行将其拉起。起来后，又急呼呼地跑至厨房，抹案板，扫地；接下来又跑到大屋，抹洗陈列待售的各种家具……还是其母看出了缘由：这是奶奶在指教孙子呢！辛苦养育十七八年，朝夕相处感情深，放心不下啊！于是，女儿燃香叩头，敬告母亲姚氏，言妈

我还想到自己的一件事。那是 2002 年 3 月 27 号，父亲过“四七”，祭奠完父亲，我突然感到胸部有点闷，右耳时不时地嗡嗡作响。去省医院检查“血流变”，十八项指标，超了八项，总胆固醇、纤维蛋白元、低切全血粘度等超得较多。大夫说，这是你的身体在向你发警示、敲警钟了，从现在开始，你就得吃药、锻炼、注意饮食，否则，心脑血管病就要光顾你了。大夫讲的当然在理，但我还是想到，或者说宁可相信，这是医生父亲以特殊的方式提醒儿子：我和你妈都是被血管病叫走的，从现在起，你就要预防了，万万不可大意啊！



图四十八 5 我与女儿庞滂（左二）、弟弟与女儿庞源（右二）在父母灵堂前。摄于 2002 年 3 月 1 日。

父亲救死扶伤几十年，可以说把一辈子的心血都奉献给了生活在关中平原上的普通老百姓。在他去世后，人们以不同的形式怀念他。一个叫王汉毅的临潼籍人士在一篇题为《先生庞济民》的文章中写道——

先生庞济民，栎阳医院老院长。我人生第一次有病就诊的医院，就是他任职的医院。还记得那时，怯怯的我，摸着白白的墙壁，就如同进了北京协和医院。

是先生和蔼的目光减弱了我对医院的恐惧，并由衷喜欢上了这位总带着微笑的先生。随着岁月的流逝，先生在我及父母的心目中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位置。

可直到2004年五六月份，我才把先生去世的消息告诉我的父母。在这之前故里每位离开人世的人，我都要婉转地告诉父母，以便向父母渗透生老病死的自然规律，为的就是让父母接受先生归天的事实，毕竟他们已进入耄耋之年，更重要的是在他们的生活中，先生占据了一个谁都代替不了的位置。

我的父亲并不多病，但活得很顽强的母亲却是病身子，三天两头看病。在那些贫苦的岁月里，我们家一共有十二口人，不说别的，光做饭就能把一个人累倒。以母亲的病身子，如何能支撑得了？就因为有这位先生。社会发展到今天，农村依然缺医少药，可想而知当年是何等景况！可就是这位先生，隔两天就来了，隔两天就来了。在我的印象中，那时候严重的病才打针。要打针呢，就知道病重。可是，先生很少给病人打针，随身带的片片或面面药，吃几顿就能好。有一次我娘俩同时有病，母亲乳房上部长了疮，烂了；我腰上长了疮，也烂了。先生只看了一看说，甭害怕没事，于是拿出药碾碎，敷在疮处，然后包上纱布，隔一两天来换一次药。一段日子后，好了。

先生不离身的药箱里，有个装银针的盒子，随时给病人针灸，分文不收，钱在医患者之间，根本不占第一。他来了，就是希望和依靠来了。先生一年四季一个药箱一辆自行车，跑遍了方圆数十里的地方，也走进了方圆数十里百姓的心中。父亲当着初高级社主任，心中是个有数之人，虽然不会说出人即生产力的话语，但先生保了一方百姓的身体健康，也就保住了有生力量，客观上对父亲的工作该是多大的支持？先生以其医术医德医功一步一个脚印子走进了家乡父老之中，也走进了父亲的心田。父亲曾说，先生对地方有功。父亲不轻易评人，评则一语中的。对先生的评语，强烈地敲打和影响了我，连同世间一切科学的、正义的、进步的思想一起，哺育着我。

先生去世前几个月的一个傍晚在马路边闲坐，我一个人闲转，至先生跟前竟没看见先生。先生“腾”一下站起和我打招呼，并问我姐姐棉籽油中毒是否完全痊愈，震悚得我慌了心神：我是晚辈啊先生，敢劳您先生站起来么！先生把儿子的著作转赠与我，亲笔题字中又称我为“同志”……，每忆及此，就不由我泪眼朦胧……。

我再也见不到先生了，家乡的父老再也见不到先生了，先生却经常在我眼前走动。

2005年2月25日，农历乙酉年正月十七，父亲的三年忌日。这天，我们和众亲友一起，将父亲的骨灰从临潼殡仪馆取出来，又驱车泾阳，取了母亲坟上的黄土，一同安葬在骊山墓园。墓地是两年前买下的，选了园内青龙区六排九号，青黑色的大理石墓碑上刻着我撰的一副对联：“治病救人一生奉献惠泽方圆，和众佑亲七旬辛劳懿范后昆”。两句联语，一句是对父亲的总结，一句是对母亲的概括。之后，又买来几株洒金柏栽在墓圻周围，家在临潼城区的姐姐常去浇水料理，如今，这些柏树已生长得郁郁葱葱。



图四十八 6 祭奠之后

朋友，你可能已经感觉到，读到这儿，本书已接近画句号了。是的，书中写了许多生生死死的问题，没有生死，何谓世代？庞姓人的生生死死，构成了庞姓一族的世世代代；中国人的生生死死，构成了中国人的世世代代；地球人的生生死死，构成了地球人的世世代代；宇宙生命的生生死死，构成了宇宙生命的世

世代代。

有关生死的哲理，前人已讲了许多，我已讲不出什么新鲜的话语了。中国人讲，“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知天命……”我觉得，这才是实实在在的经验之谈呢。想想看，人一接近五十，父母多已垂垂老矣，说不定哪一天，就撒手而去。父母在时，你总觉得你还是个孩子，头顶上还有一层遮盖，父母一走，这层遮盖就没有了，你的头顶之上，就是悠悠苍天了。你就会想到，下来就轮到这一辈了。你多么想挽留父母的生命啊，即使多留一天、多留一小时也好，但是，不能，你没有回天之力。而且，你更加清醒地明白，你也会有离开人世的那一天。这是命，谁也无法抗拒。

佛教认为人生是苦海，死亡是解脱，而且有来世、有彼岸、有净土，可以涅槃，可以往生；基督教在尘世之外，预设了一个美好的天堂，据说通过信主、救赎、忏悔、末日审判等等，就可以在人世了结之后，到天堂去生活。相比之下，我还是倾向于中国儒家的观点：“存，吾顺事；没，吾宁也。”（张载语）因为来世也好，天堂也好，我没有见过，也无法验证，我不知道我能不能去。

是的，我们只能活一世，也只能活这一世。上一世，是上辈人活的；下一世，是下辈人活的。一辈人有一辈人的希望、追求和痛苦，一辈人有一辈人的成就、遗憾和欢乐。

那么，怎么活才算活得好呢？我由庞家的世代代，尤其是父母亲辛苦、平凡的一生，也由我活过半百的人世体验，想到了十二个字——

顺天命，尽人事，行大道，结善缘。

2003，8，26 初稿成于西安慧雨庐，窗外秋雨小住。

2004，9，27 再次修改润色毕，怀中小女感冒未愈。

2005，7，5 再次润色毕，小女庞皓文晃晃然学步。

2008，1，26 第四次修改润色，并配照片，完稿。适逢大雪过后，阳光明媚。

2023，2，12 第五次润色毕于加拿大枫华阁，小女庞皓文大学在读。

后记

写作本书的想法，十多年前就有了，也做了一些必要的准备，而开笔，则是在父亲去世后的2002年的冬天。一开始，就考虑到了出版问题。于是，就想策划一套名为“我写我家”或“民间档案”的丛书，力图“通过对若干个普通的中国家庭的承传变衍、情感纠葛、性格冲突、观念碰撞及民俗风情等等的细致剖析和真切叙写，以讲故事、拉家常、说大实话等方式，反映一个世纪以来中国社会的风云变幻、中国老百姓的生存状态及其心理症结、精神诉求等，突出亲历性、资料性和可读性”。而我要写的书就是其中的一种了。

2002年6月下旬，我赴江苏吴江同里镇，参加中国首届冰心散文奖颁奖大会。会上与供职于某出版社的小李女士相识，我谈了我的策划，李女士很感兴趣，说她回去后与其老板谈，争取由他们社来出。

会后过了一段时间，就有李女士的“Email”发来，说其老板已同意此选题，让我着手组稿。我便向北京作家阎纲、冯秋子，安徽作家荆毅等发信、打电话，邀其加盟。同时，我也开始了我的这本书的写作。七八个月之后，随着我的书稿的初步完成，阎纲、荆毅两位先生也相继完成了他们的书稿，冯秋子女士因工作繁忙，完成了一部分。这时候，出版社有了变化，说图书市场不容乐观，可先出一本探探路。于是商定，先将阎纲老先生的书稿推出去。话是这么说了，却迟迟没有动静。又过了些日子，李女士突然离开了该出版社，此事也就以“不了”而“了之”了。

好在一开始我对各位作家就没有把话说死，作家们也都理解当今出版之不易；在李女士离开该出版社之后，我也赶快告知各位作家：这个出版社靠不住了，大家自谋生路吧。于是，便相继看到了阎纲先生的《我吻女儿的前额》（中国文联出版社2004）、荆毅先生的《一路走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7），而我的这本《平民世代》，则于2004年秋天，交给了太白文艺出版社。之后的岁月里，又修改、润色了若干遍。

对这本书，我是比较自信的。它是在文学创作方面投注精力最多的一本书，也是能反映出我的文学追求、思考深度和精神走向的一本书。一个作家一生可能

作品多多，但总有一两本是他的代表作，那么，这本书就是我的代表作之一。有评论家认为本书“开启了人们理解民族传统文化的新视域”，这当然是从大处着眼的评价了。即就是从家族、家庭而言，我的写作也是有意义的。这个意义，简单地说就是：知道了昨天，就会更好地珍惜今天、创造明天。而值得告慰的是，无论上对祖宗，中对同辈，下对后人，我都尽了力，尽管因种种原因，有些内容不能写出来，有些东西写出来了，却不能印出来。

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得到了的年届八旬的二祖母、诸位叔父、姐、弟、妹、表哥、表弟及众亲友的支持和帮助，他们的功德，与本书同在！

我的老师、著名文学评论家畅广元教授阅读了书稿，充分肯定了书的价值，并欣然作序、写诗评；韩健畅、黄伟兴、车宝仁、杜书文、符红霞诸位先生、女士先后仔细地阅读了书稿，并认真、诚挚地予以评点，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感谢从事编辑工作的朱媛美女士、姚鸿文先生的智慧！感谢为此书面世做出贡献的所有朋友！

最后，还要谢谢您的阅读，因为您的阅读，也是我创作的一部分。

庞 进

2008年7月29日改定于西安慧雨庐

评论 1： 立体的家谱——读庞进《平民世代》

费秉勋

这本书很厚重，是一部立体的家谱。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中国人复萌了认祖归宗的情怀，这种情怀长期以来曾被作为封建意识反复批判。思想一解放，许多人就有了寻根的诉求，于是，谱牒学兴起，我见到过好几种体式的新修的家谱。但那些记录一族一姓的繁衍过程的记账式的文献，很难引起局外人的兴趣。而《平民世代》的散文式记述，则把家谱升华为文学，它完全超额完成了家谱所应承担的使命，但家谱是冰冷的，它是温热的。家谱是抽象的，它很感性。它不仅仅清晰地交代了家族繁衍的世系层次，还生动地描写了每代人出生、成长中的故事，这些人的性格和重要遭遇，与父母、子女的感情联系等等。它所再现的家族生息繁衍的网络是清晰的、活化的、动态的、社会性的。

这本书还具有十足的“史”的品质。

以人的年龄来论人的阅读兴趣，青春勃发的时代，富于幻想，最容易被诗所吸引；生命既壮，面对的是现实，则喜读揭示人生百态的小说；至老年，好怀旧忆旧，便对实录人事实迹的历史最感兴趣。大约由于这个原因，在这套名为“厚土”的丛书中，我首先拿起来并读得最起劲的便是《平民世代》。我想一百年之后，有人研究 20 世纪的关中历史，一定会把《平民世代》作为最重要的参考资料。从这本书中考察这一历史时期关中农村农民的生活状况、文化特征、经济形态、民风民俗和政治风潮，将会大有收获。似乎是恩格斯赞扬过巴尔扎克，说他的系列小说《人间喜剧》中关于政治经济的信息量甚至要超过当时历史学家和经济学家研究成果的总和；我也要反过来说，人们从《平民世代》中所得到的历史感，可能会被研究这一时期的历史著作所得到的历史感更感性、更真切、更饱满，更立体化。

我以前也读过庞进几部书，但真正对他产生崇敬感，是在读《平民世代》以后。从这部书中我强烈感受到庞进纯厚诚朴的人格，也看到他全面的叙事能力。他从不故作高深，但忠于宗族、容纳儒道传统而又折衷于科学新知的态度，让人

尊敬。他在许多章节中写出了人生的真义，一种浓烈的沧桑感撞击着我的心田，这种沧桑感中溶解着平和、无奈和淡淡的伤感。

《平民世代》是一部好书。

（作于 2009 年 1 月 17 日。刊于《文化艺术报》2009 年 2 月 4 日、《西安日报》2009 年 2 月 15 日）

（费秉勋：著名文艺评论家、西北大学教授）

评论 2： 镌刻历史 凸现性格 洞见人生

——读庞进《平民世代》

林允富

《平民世代》是我近二十年来，除《平凡的世界》《白鹿原》以外，又一次一口气读完的作品。我认为，这是中国文坛上陕军的又一部力作，是奠定庞进在陕西乃至全国文学界地位的奠基之作。我读此书，近一个星期，常夜不能寐，吃饭当过程，捧着它，时而流泪，时而拍案叫绝，读到最后一行，最后一个标点，掩卷却不想放下，还希望会有新的一章，新的一页！

我觉得，这部著作的成就可以概括为十二个字：新体裁、新题材、新写法、新高度。

一 新体裁

《平民世代》是一部很特殊的作品。可以说既是一部史书，也是一部文学作品，还是一部纪实报告，同时还带有很浓郁的哲学论著色彩。可是，你能说她是一部史书？一部小说？一部报告文学集？一部哲学论著？都不是！畅广元先生在《让历史告诉人们——序〈平民世代〉》中说：“《平民世代》沿着家族脉络和时代演变，从述祖到论亲再旁及自身，一路写来，大到整个历史面貌、社会人心，小到老少爷们的投足举手、轻声细语，既栩栩如生，感人至深，又令人悲喜忧患，感慨万端”。这一评语，则是从文学评论家的角度极其准确地概括了上述特点。

从本质说，这是一部史书：家族史，作者庞进写的一部庞家六代平民的奋斗史。但是，这又是一部文学作品，因为文学作品可以是写实的，也可以是写史的。写史书，写祖上五代的逸闻轶事，以及当今的众多人和事，未能亲见，怎么写？用描写、用想象，是不是又像小说？描写可以，想象也可以，但不能虚构，必须是在事实的基础上描写和想象。这样，不又成了报告文学？又是又不是。因为，“报告”具有新闻性，而这里写的都是“历史”，所以，这里的“事实”其实都

是“史实”。在这部作品里，作者又有许多议论，而这些议论，基本都属于社会、人生、科学、伦理方面，概言之，属于哲学方面（作者大学念的是哲学专业，是哲学学士，研究生学的是文学，是文学硕士），这样，这部作品又有了浓郁的哲学论著色彩。当然，这部作品不可能是哲学著作，这些带有哲学意味的议论，是在忠于“史实”的基础上，在叙述、描写、想象，有时甚至是绘声绘色地展现基础上“水到渠成”而产生的，是“有感而发”，也正是由于这样，这些议论因有丰厚的“铺垫”而显得“入木三分”。

如此说来，都像，都不像，是不是写成了“四不像”？不是。她本质上应该是“史”，是家族史。我觉得《平民世代》是以《史记》笔法写家族史，史料切实可靠，又可读性强；是为平民百姓塑“群像”，笔法细腻，丰满生动；作者又以客观冷静的社会洞察力在充分叙述描写的基础上展开议论，使“史论”与“史实”紧密无间，从而具有穿透力和哲学深度。

二 新题材

对于文学作品而言，题材是指作品的材料。对于这部既是史书又是文学作品的著作，题材就是它所写的内容。关于这一“历史著作”在“题材”方面的特点，畅广元先生在“序”里所说的一句话“《平民世代》的历史感具有鲜明的平民特色。”可谓一语中的。

关于这一点，畅广元先生在序文中说得透彻而深刻，兹引述如下：

中国的史书多系官修，属于国家意识形态的重要构成部分，其对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记叙和评说，总是以官方认可为准，旨在构建一种有利于其现实精神统治的历史感，还常冒充主流文化。毛泽东当年大反封、资、修，痛批帝王将相历史观时，也力倡讲历史必须讲“三史”，即家史、社（人民公社或农业合作社）史、厂史，否则“等于放屁”。但写“三史”是有严格规定的：家史主要是写血统工人之家、贫下中农之家，写他们是如何在党的领导下翻身闹革命和解放后怎样过上幸福美满生活的。做法虽与封建史官不同，目的却相差无几。说句老实话，中国人民向来没有成为国家的价值主体，

他们的命运总在“什么也不是——是一切——什么也不是”的怪圈里循环：统治者的统治相对稳定的时候，人民“什么也不是”；当人民被压迫得忍无可忍，起而革命并取得胜利时，他们就“是一切”；一旦人民把自己的领袖和代表人物推上历史舞台之后，人民又一次成为“什么也不是”了。因此在中国的官修史书上，极少“平民世代”的事迹，它们为人民提供的历史感虽不能一概而论地予以否定，但总能从中见出某种私利作祟下的偏见和扭曲。庞进的《平民世代》的出现放在这样的背景下看，它显然是要为人们提供另一种看历史的角度，要给人们另一种历史感：呈现在平民世代人生历程中的历史真相和他们对历史的深切感受。庞氏祖孙几代，每代人的生活道路各异，人生追求不同，但都以不同的方式和命运抗争，以不同的价值行为谱写着力做命运主人的奋斗史。他们平凡却不卑贱，拼搏却不张扬，活出应有的人格却不傲视亲朋邻里，犹如通衢大道上的泥土，朴实无华、坚强无比！这，就是我们民族精神脊梁的特征。历史就是在这样的平民世代中演进着，它虽不那么轰轰烈烈、气壮山河，却是历史最真实的脚步，能道出社会底层人民最真切的心声，能穿透意识形态调控下的知识藩篱，让历史的本来面目袒露出来。这就是平民的历史感：再难过的日子也要过，再难做人的时刻也要把人做好，世上只有生命的结束没有人过不去的坎儿！

是啊，背负数千年沉重的历史包袱，又因袭毛泽东几十年来的“三史”观念，“让历史的本来面目袒露出来”，这是何等的不易啊！不说别的，就光说庞氏一百五十余年历史，其祖父以前，曾是蓝田县相当富有的“殷实之家”，而祖父庞应理由于染上了大烟瘾，才导致“整院子房、整片子地朝出撂”而迅速“倾家荡产”，惟其如此，庞家才在解放后的土改中被定位贫农。对这样的“历史事实”，庞进说：“别的先不说，就说庞家吧，要不是这贫农成份，父亲能那样顺利地入党、参加工作、当医院院长吗？几个叔父能光光荣荣地参军、提干、转业、有一份不错的公职吗？所以说了，抽大烟的祖父是有功的，要不然，庞氏后代不知怎样受罪呢！起码，找媳妇都会成大问题！”

这样的历史和现实，在中国应该说具有一定的典型意义。而庞进坦诚如此，还“历史以本来面貌”，又是何等的不易！

其实“历史”并不就这么简单，庞进父亲庞济民的一生就是证明。他父亲生于1929年，这一年即关中的“十八年年馑”，故取名“旱娃”（大旱之年所生）。青年时代的“父亲”在三原县学医时，结交并救过地下党，1949年后成为中共党员，创办医院，成为陕西省卫生先进工作者，虽然“社教”和“文革”中被打成“走资派”甚至“现行反革命”，关进“牛棚”，但他始终忠于共产党，忠于毛主席，无怨无悔，加上五十多年行医，故自命为“政治医生”。

像庞济民这样的“平民”党员、基层干部，何止千千万万！而正是这样的“平民”党员，这样的基层干部，才支撑起了中国现今日益牢固并更加辉煌壮丽的社会主义大厦，在世界舞台上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过去总是说，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但哪一部史书是真真正正写人民群众的呢？这样的史书，除了庞进的《平民世代》，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看到过。

三 新写法

家族史，该怎么写？这是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历来“修史”不外记事记言两大类，《春秋》《左传》是也。前者简，后者繁，前者重“纪实”，后者重“再现”。例如，在《春秋·隐公元年》中只有一句话“郑伯克段于鄢”，而在《左传》中则成为洋洋洒洒一大篇，故事情节、人物形象、语言对话写得活灵活现、栩栩如生，在忠于史实的基础上，大大增强了可读性。两种写法，几千年来，史家评价不一，至今莫衷一是。例如，一般认为《汉书》偏于前者，《史记》偏于后者，何者为好，则见仁见智。就对后世的影响说，《左传》远远大于《春秋》，《史记》似乎也大于《汉书》。《史记》就是充分发扬了《左传》的传统，且有很大的发展，所以对后世产生了更大的影响，被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庞进的《平民世代》就是用《史记》笔法写的一部家族史。我认为，庞进在写法方面借鉴《史记》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绵密的结构、生动的叙述描写和深刻精当的议论。

关于结构，这部作品采用了以时间为经、以人物为纬、以标题为结、互见互补的方法。

“以时间为经”是指这部家族史，是从祖居蓝田县三官庙乡庞湾现在有确凿

文书(《冥寿序》)为证的庞氏五代祖庞永太起,经四代祖庞文升、曾祖父庞秉钧、祖父庞应理、父亲庞济民,再到自己这一代,共六代“平民”的“世代”史。时间跨度为公元1769年至2005年,大约一百五十多年的历史。“以人物为纬”是指总体上在时间的推移中,以人物为中心展开,而每一代又以中心人物做核心,旁及相关人物。“以标题为结”的“结”,意为“结点”。即全书共四十八章,每章一个标题,这标题就是“结”。它把一章的内容浓缩在一起,像绳子打一个“结”,缩一个“疙瘩”,即所谓“题目是一篇文章的眼睛”。“互见互补”是指,全书在时间、人物、事件等方面,前后穿插、前后互见,互相照应说明。这样写,既节约篇幅,又使整部作品显得结构紧凑、针线绵密。

关于叙述描写,我们以第六章《武生庞秉钧》为例。

庞秉钧是作者的曾祖父,生于1870年,卒于1940年。年轻时习武,曾考武举,虽身体健壮,武艺高强,但晚清武举考场十分腐败,他和他的师父、师弟们不屑于向考官行贿而落第。作品写道:

第二天一大早,他们(引者注:“他们”指参加武举考试的庞秉钧,以及陪伴他的师父和师弟)便去考场报了到,考官让他们回客店等候消息,却暗中差人告诉说,要进考场门,送银三百两。性情刚烈的武生一听就火了:这不是索贿吗?考武举凭的是真本事,讨吃黑食算什么呀!这钱不能给。……来自蓝田的武生精神抖擞地上场了,他先打了一套心意六合拳,腾跳挪跃,如龙似虎,卷地起风……问题出在骑马射箭上。按说射箭本是武生的强项,平日里已练得百发百中了。他们是带着自己的弓箭来的,没想到进考场后,考官要“验箭”,说你们的箭不能用,要用“官箭”参考。武生看了看发给他的三支官箭,倒也光滑细致。于是,携箭上场,策马疾驰,搭箭拉弓,嗖——离弦之箭,直指靶心而去。然而,那箭在接近靶心的时候,却突然箭头朝下,掉到了地上!再策马,再拉弓,嗖——又是在接近靶心的时候,一头朝下!第三次,武生把弓拉到了极满,这次好一些,飞箭上了靶,却离靶心很远!……什么原因呢?还是师弟多了个心眼。他把身上带的银两,悄悄地塞给了考官的部下,只问箭术高超的师兄为什么会落靶。考官的部下告诉他,因为你们事先没有送礼,得罪了考官,人家是有意为难你师兄,那箭都是特

制的，箭杆里灌了铅，箭头上涂了铅，用这样的箭上场，能射中才是怪事哩！

师弟将此内幕告诉了师父师兄，师父恍然明白，不禁仰天长叹：不是弟子无能啊，是这个考场太腐败，这个社会太黑暗！于是，胡子一捋，手一刹，对两个徒弟说，这样的武举，不做也罢，这样的官场，不进也罢。……

篇幅所限，这里的引文有大量删节。可读着这样的文字，你的心弦会被作者清晰的叙述、精彩的描写所紧扣，你的情绪会被作品中人物的情绪所感染。这就是以基本史实为基础展开合理想象的《史记》笔法。这样的写法大大增强了可读性。作者就是运用这样的写法塑造了祖父庞秉钧、父亲庞济民、母亲姚秀民、弟弟庞任隆、弟弟的“养父母”任好友、刘玉兰——“伯”和“娘”等等一系列“平民形象”，尤其是父亲庞济民的形象更丰满、更有立体感。

关于议论，我们就以上面写其曾祖父庞秉钧因未向考官行贿而落榜作者所展开的议论为例：

——当父亲讲上述故事，尤其是将曾祖父考武举的故事讲给我听的时候，我不禁为晚清考场的腐败，也为曾祖父的刚正不阿而感慨。读者朋友注意到了，谈及晚清的腐败，我没有用“震惊”二字，原因大家想必也明白：我们生活在其中的当今社会，大家耳闻目睹的腐败现象，比起晚清来，用“有过之而无不及”来形容是一点都不过分的。而对曾祖父的做法，我也做过进一步的思考：比如，他要是给那个考官行了贿，会是个怎样的结果呢？那就有可能考上了武举，展开在他面前的，就有可能是另一条人生道路，就实现生命价值而言，走这条路可能比他待在乡间场面会更广阔、机会会更多样，从而人生会更壮丽、更辉煌。这里有一比，我们需要登上一个舞台来充分地展示自己，而舞台口却有几条狗在守着，我们必须把这几条狗拿下，否则就不能通过。拿下他们的方法有多种，其中一种是使用肉包子来贿赂。看过一篇文章，言明朝时的抗倭名将戚继光，就曾给权奸严嵩行过贿。因为当时严氏把持着朝政，不打通姓严的这一关，任你有天大的本事，也难被朝廷重用。不被朝廷重用，戚继光就不可能成为后来人们颂扬的民族大英雄了。那么，能不能这样说呢：当用行贿的方式打通关节成为社会通行的潮流、规则和体

制，他是不是有点“迂腐”呢？然而，一旦我们去行贿，我们就偏离了我们所崇尚、所学习、所追求的理想人格，也就是说，这样的行为，和我们心中的理想人格是相矛盾的。而且，只要我们行了贿，我们实际上就是在支持、壮大和加强这样的潮流、规则和体制，说轻些是无奈之举，说重些等于同流合污。这里显然存在着一个悖论。我相信，这个悖论曾使明代的戚继光痛苦过，也曾使生活在晚清和民国的我的曾祖父痛苦过，如今，也常常使我们痛苦不堪！那么，有没有好的解决办法呢？目前还没有。待到中国社会充分法制化、高度文明化了后，情况或许会好些，但那已经是将来的事了，我们这代人怕是难以看到了。

这段议论是何等的精彩、何等的深刻呀！这既是对历史的总结，也是对人类社会普遍精神病症的审视和解剖！和司马迁在《史记》中的议论不同，庞进这样的议论，没有如司马迁在《李将军列传》记述了李广事迹后，做了“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的议论作为评价，而是向深层次挖掘，探讨社会和人类精神普遍“顽疾”诊疗法。这种探讨是理性的、冷静的、实事求是的，也是十分独到的。

以“经、纬、结”相织、互见互补之法，将错综复杂的材料“编织”成一个完整的、气血相通的艺术品，以叙述描写的写法处理家族史“题材”，展现丰富多彩的“平民”生活场景，又能深刻挖掘、作出令世人惊醒的精当议论，这不能不说是庞进既从《史记》汲取营养又不满足简单的“拿来”，而是“寻旧例而又有创造”的新建树。

四 新高度

新高度，这里不是与上述三个方面并列的第四方面，而是在具体写法上作了新的尝试和探索，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例如写人物，除采用叙述、描写、说明、议论以外，还采用不断变换表现角度、表现手段的多视觉、多技法来写。全书的中心人物，父亲庞济民的形象塑造就是突出代表。

“文似看山不喜平”。由于父亲一生七十多年，幼年曾是“财东”家的“小

少爷”，随家道迅速中落，贫困以致举家迁移，后又五十多年行医，若写法单一，极易造成读者的视觉疲劳。有鉴于此，全书四十八章，作者庞进设置了二十个专章写父亲（其他绝大部分章节，又都时时闪现着父亲的影子），而写法多变：时而是以父亲的口吻叙述，时而由作者叙述；时而是直接叙述描写，时而借“一篇小说”、一篇“广播稿”，或他人的“怀念文章”作侧面介绍。就是叙述，也是时而顺序，时而倒叙，时而补叙。特别是全书的最后部分，作者专设两章《中华天然志》（上、下），集中写了母亲生前“不听家人劝阻，执意”进货买回的“镶大理石面”的茶几，由于母亲“先走”了，父亲竟然“痴迷”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在这一茶几的大理石面上，他发现了“喜鹊”（父亲一生崇敬扁鹊，他说，喜鹊就是扁鹊）、雄鹰、麒麟、十二生肖，发现了九种“海陆空动物”，发现了“十二个国家一级元首”、十二个“国家一级二把手”，还发现了三个“千古罪人”：汪精卫、林彪、江青，汪面向孙中山而跪，林、江面向毛、刘、周、朱……而跪，等等，他把这一茶几的“大理石面”叫做“中华天然志”。“他白天看，晚上看；强光下看，弱光下看；用放大镜照着看，用尺子量着看，一百遍、一千遍、一万遍地看”……他不光看，还想（苦想、冥想、幻想、臆想）、还讲（给儿女讲、给亲戚讲、给朋友讲、给他能接触到的一切人讲），还把这些“发现”写下来，他用了几十个“锥订”的本子，堆在一起有二三尺厚……庞进写道：“父亲的最后三年，是看《天志》、想《天志》、写《天志》、讲《天志》的三年。”

为什么发生这样的情况？庞进说：“母亲的去世，对父亲的打击很大，深切的悲痛、无尽的怀念，导致父亲将精力集中到了《天志》上。他认为，大理石茶几是夫人姚氏执意购进的，姚氏完成了上天赋予的收藏任务，离开了，入土为安了，把理解的任务交给了他。这当是上天的意图，是义不容辞的使命。”这看似“奇怪”的表现，是何等深刻地表现了他对夫人的至深的爱！

为什么又要这样去写？这就是所谓“曲折的笔法”。这些表现，实际是父亲“心灵的最深处”，这样写，是对人物的“精神升华”！所以，这两章，如果把这部作品看作一出戏，它就是“高潮”所在。因为，对《天志》的痴迷，不仅是对亡妻的无尽思念，而对《天志》所看、所想、所记，则完完全全表现了把自己的一生奉献给了病人，又忠于党、忠于国家和民族的“政治医生”的本色。这一写法，也是作者匠心独运之处！

又如议论，作者的议论方法和风格多变，也产生了令人耳目一新的感觉。如前文对祖父庞秉钧考武举因未贿赂考官而落第的议论，可以叫做“层层引申”式，而第四十三章《母亲的一生》，在叙写了母亲克己为人，和善立身，顾亲帮友，历尽艰辛的一生后议论道：

季羨林先生曾言，好人就是想到别人的时候比想到自己的时候稍微多一点的人。后来，王选先生认为季先生的要求高了，他认为，好人就是想到别人的时候跟想到自己的时候一样多的人。我不知道两位先生是如何做出判断的，按我的考察和体验，想别人和想自己加在一起是个常数，一个多了，另一个肯定就少了。对他人的奉献往往是以克扣自己、委屈自己、牺牲自己为代价的。而我，确实见到了想别人比想自己多许多的人，这个人，就是我的母亲。

这样的议论，姑且叫作“排列推论”式吧，这末尾的一句有着“神奇”的效果。

再看第十八章《聪明的眼神》中的一段议论。本章写的是父母的婚姻。作品写道：“多少年后，父亲回忆他第一次见到母亲时的心情，说他当时并不是十分满意的，不满意什么呢？母亲身材小。但是母亲的眼神震动了他。”领结婚证回来后，父亲的大伯庞应功问，媳妇怎么样？他说就是身材小一些，大伯说：“娶妻人聪明是第一条件。”……作者议论道：

写到这里，我想到了人们常说的话：瓜无滚圆，人无十全。是的，在世间，十全十美的人是找不到的。我的母亲聪明端庄，身材却未长高。他的这两点都遗传给了我，也由我，遗传给了我的女儿。是的，我曾为自己身材不高大而懊悔过，心想我要是一个伟岸魁梧的人该有多好啊！但这只是一段时间，准确地说，是在青春期，尤其是爱情产生的那段时间，只觉得自己身材高了，就更能吸引女孩子的注意了。过了那段时间，我就不觉得自己低了，因为我发现，不少比我高大的人，无论才能和人品，及生活态度、精神世界、对社会的贡献，等等，都让我我不敢恭维；而许多身材和我差不多高甚至不比我高的人，成了人们敬仰的杰出人物，如政治家中的拿破仑、列宁、邓小平、胡耀邦，文学家中的鲁迅、巴金、贾平凹、

路遥……所以，我说，身材问题只在谈恋爱时显得很突出，而一个人的伟大与否，与其身材高低是没有什么关系的。（着重点为引者所加）

你看，多么令人深思的议论！从父母的婚姻，说到一个人身材的高低，又由身材的高低，说到自己曾经的“懊悔”，再由“懊悔”到不“懊悔”，最后生发出深刻的“人生哲理”。而且，“论题”是何等的司空见惯，开掘得又是何等地深！这种议论，不妨叫作“寻常之处挖深井”。另外还有不少独特的议论方式，就不再列举了。

再看作品的语言。文学是语言的艺术。《平民世代》作为一部家族史，其语言有很强的文学色彩。这部作品，是由许许多多的“小故事”串起来的，我们就看看其中一个“小故事”是怎么写的：父亲“社教”和“文革”中被打成“走资派”和“现行反革命”，由于缺乏事实，终于没有被关进监狱，但一度被罚做病房里的护工，作品写道：

白天，父亲穿上工作服，忙前忙后地打扫卫生，整理床铺，给病人送水送饭，到了晚上，父亲便搞开了“地下活动”，悄悄地为住院病人义务看病治病。这方面的事例不少——

……

一个五岁小女孩，入院后一直昏迷，院里会诊，几个大夫都说听不到心音，说还是朝西安儿童医院转吧。女孩的父亲面露难色，他们来自贫困山区，身上只带了五块钱。会诊时，父亲正在抹床头柜，闻言后心生疑窦：怎么会听不到心音呢？晚上十一点，父亲揣着听诊器来到女孩的病床前，他仔细地听了又听，听到了微音。再望闻问切一番，诊断为长期便多而稀导致营养不良。于是，针刺内关、足三里等穴位。第二天，病情就大为好转，能下床晒太阳了。父亲又将开好的一个处方放到女孩父亲的手中，说：“出院吧，按这个方子到外面去买药，五块钱花不完，娃的病就好了。”女孩的父亲热泪盈眶，说：“听说你原来当过院长，如今被整成扫院子的院长了，这年头，好人多难啊，万万保重！”

多朴实的百姓语言，多好的医生啊！这样的“小故事”，这样的朴实语言，

在整个作品里比比皆是。所以，这些“小故事”就像一颗颗闪亮的珍珠，把整部作品“串”成一挂光彩夺目的项链，让人把玩不已，爱不释手！

总之，这部作品是庞进的呕心沥血之作，是他“批阅八载，四易其稿”辛苦经营的结晶，也是他创作路上的一座里程碑。

（作于 2009 年 2 月 28 日。刊于《无定河》2009 年第 2-3 期、《西部大开发》2009 年第 10 期、《商洛学院学报》2010 年 2 月号）

（林允富：西安翻译学院教授）

评论 3：敢于揭示人的时代命运

——《平民世代》的思想深度

车宝仁

一 给平民写“世家”

庞进笔下的“世代”，和“世家”是同义词。“世家”这种体裁，为两千多年以前的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在《史记》中所创，写的是春秋战国时代的诸侯贵族和汉代的开国勋臣、将相达官。史书中一般不给平民写“世家”。而到现、当代，“世家”这种体裁濒临灭绝，像陆文夫的《小贩世家》极为少见。将古代“世家”这种体裁复活，用来写平民，就有一定的创造色彩。

《平民世代》从五千年前的轩辕黄帝写起。黄帝的孙子颛顼有八个儿子，其中一个叫庞降，其子孙后代以庞为姓。又过了两千年，距今三千年前，黄帝的后裔周文王姬昌，他的一个儿子叫毕公高，是周武王姬发的弟弟。毕公高的一个儿子封到庞地，子孙遂以庞为姓。庞姓在战国时有庞涓，三国时有庞统。庞进的祖先大约在六百年前的明初大移民中，由朝廷经“山西大槐树下”而分遣到陕西省蓝田县。蓝田西寨村庞家的创建者庞永太生于清代乾隆己丑年（公元 1769 年），卒于道光丁酉年（公元 1837 年），活了六十八岁。其子庞文升读书经商。二百多年以来庞家分支甚多，书中记叙比较详细。是的，人应当知道自己的祖源。古代到近代，中国盛行修撰家谱、族谱。几十年来，世界上盛行寻根热，寻找种族血缘的根，探讨文化之根，良有益也。而共和国成立后几十年，尤其在“文革”中大量烧毁家谱、族谱，实为时代悲剧。

二 不溢美，不隐恶——严峻的现实主义写真

写真实，好说难做。几十年来，中国的文学打着“高于生活”的旗号，大

量写不真实的虚假的内容，并美其名曰“典型化”，实际上是新的八股，是鲁迅所痛斥过的“瞒和骗的艺术”。《平民世代》是纪实文学，极重视真实性，其材料来源为祖辈遗书、遗物，耳濡目染和作者的实地调查。而写祖先、写家史的自传性作品常常宣扬祖先亲属的功劳，一般不写或少写其错误和罪过。《平民世代》却采用写真实的史家笔法：不溢美，不隐恶。司马迁写历史人物虽是美丑善恶皆写，但在写到了其父司马谈时却是溢美性的。“为祖先父辈讳”，仍是自古以来的信条。而《平民世代》对祖上是“实事求是”的。

如写“大爷庞应功”，这位祖父庞应理的族中兄长，先是漂泊在外，办江湖戏班子。后来回来做了庞家的“大办事”，是事实上的长工头。他在妻子死去多年未续娶的情况下，交了一个“相好”。庞应功有个朋友叫大牛，请庞应功给他找个妻子。庞应功在商洛山中演戏，结识了山里一个姑娘叫苦苦，介绍给大牛。不料大牛生理上有毛病，苦苦就和庞应功好上了……之后苦苦没有改嫁，庞应功没有再娶，大牛明知，没有闹事，曾祖父、祖父明知而说不破。这些隐秘之事本应讳莫如深，可是作者却秉笔直书。

书中还写了“贼伯”，这位族中伯父，在庞家药园子干活，但他却在夜里戴着头套挖庞家的墙洞偷金银财宝，共有七八次，还勾结外贼偷了庞家“日行八百里”的骏马“雪花青”，及五姑奶的银镯子。这些家丑，本不外扬，书中也是直接提示。

作者的亲祖父是书中重点写的一个人物。既写了他做过的正经事、好事，也写了他身上的坏毛病。如写他染上了大烟（鸦片）瘾，“抽得自己身瘦体弱，还引诱庞家其他人学着抽，后来连很正统的曾祖父也抽上了”，以至于庞家“竟有五盏烟灯闪烁不灭”。结果抽得倾家荡产。这些都是如实写来，毫不掩饰。

三 以无畏的勇气，揭露“社教”的危害

20世纪60年代，阶级斗争的弦绷得越来越紧。1963年冬到1965年春，在中国农村兴起了一场“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社教”运动或“四清”运动。这次运动有多处试点，在西北地区，以中共中央西北局在长安和西安城区郊区南半部的“社教”最为著名。当时工作组一进村就“残酷斗争，无情打击”，

煽动一些“运动狂”或“运动油子”去斗人、整人。整人的人一般不是地道的农民。他们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上，将绝大多数干部打成“四不清”干部，将许多农民劳动者打成地主富农，并用这种阶级斗争的“成绩”去邀功请赏。对于“十年浩劫”的“文革”有作品揭露过，但对于“社教”却很少有作品揭露，揭露“社教”“四清”仍然需要无畏的精神，需要作家的勇气。

在该书《舅家的成份》一章中，作者大胆地揭露了所谓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教育”，多好听的词语，而当时这个所谓的“教育”实际上是对人的基本尊严和权利的激烈、粗暴的打击。事实证明，这个运动是十分错误的、荒谬的，但从1965年到2003年三十八年以来却并没有彻底地认识这个运动，没有清算其祸害之大。作者在书中揭露了这个运动，开拓了一个写作领域。

舅父姚鸿俊是拿着泾阳县人民政府署县长、副县长名字的派令，于1949年9月去当教师的，任教期间入团，曾当校长。1956年调到陕西省堪察院（在西安北门内）工作，担任团支部书记。1960年堪察院党委成立爆破突击队，姚鸿俊担任队长，在施工中不幸负伤，脑震荡、腰骨折、耳聋，治疗了三年。1962年经济困难，精减机构，全面下放人员，姚鸿俊响应上级号召，回农村劳动，严重的工伤不但没有受到国家照顾，反而成了农民；成了农民且不说，还有更大的祸害在等待着他。

“社教”运动中，突然将他家的成份改成地主，这真是晴天霹雳，五雷轰顶！舅家在解放前连一间房都没有，住别人的地窑，也没有农具，当时舅舅平时上学，农忙回家劳动，平时外祖母和舅母在家进行农业劳动。结果这三个人的劳动不算劳力，硬是给压上地主成份。完全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的规定。在书中作者不光关心舅家一家的命运，而是关心成千上万农民的命运，书中写道：

我翻阅了一些地方县志，发现在“社教”运动中，被补定为地主、富农者，各县都在两千户以上，有的高达四五千户。可以保守地计算一下，以两千户计，全国算两千个县，这一乘就是四百万户——我的舅家就是四百万分之一。一户至少波及十个人，这一乘就是四千万人。四千万不是一个小数目，一些国家也没有四千万人。中国是1979年左右为“四类分子”摘帽的，这也就是说，从1965年到1979年，长达十四年的时间，中国有四千万人处在被打压的、人下人的位

置，过着没有尊严和权利的、非人的生活。

所以，我想说，“社教”运动的发起者是有罪的，而且罪孽不轻。为了所谓的“反修防修”，解决“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避免出现“全国性的反革命复辟”，运动的发起者高举“斗争哲学”的大旗，不仅把血淋淋的巨斧砍向了同自己打江山的一批战友们，也砍向了尚在温饱线上挣扎的、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几千万老百姓。

事情已过去了将近四十年，中国社会也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真所谓“三十年河东，四十年河西”。现在，你要给打手机、泡网吧、吃麦当劳的年轻人讲当年的“社教”，以及之前的“反右”，之后的“文革”，他们会不解，会纳闷，会有听天书之感，会说“那个时候的人怎么那样啊”。问题是，产生“反右”“社教”“文革”之类运动的基础并没有彻底清除，如果不从根子上解决“人治”的问题，类似的“害人”的运动还会以不同方式，改头换面地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之中。——这绝不是危言耸听。

四 深刻的洞察事物的目光——思想的深度

《平民世代》不仅仅在于记事，而且重视了人物的命运、家族的命运，更重要的是，随时站出来发表精当的议论。如第九章写祖父抽大烟（鸦片），相当于今天说的吸毒，抽得倾家荡产。这时，作者议论道：“倾家荡产当然是坏事，但谁能料到，这坏事后来竟变成好事，祖父因之成为庞氏一族的有功之人。”不久解放，土改时，尽管留守老家的叔祖父报了个中农。农会主任却说：“……要啥没啥……贫农贫农。”于是定为贫农。接着又议论说：几百年后，人们可能会纳闷，全社会以贫农为荣，惟恐当不上，算不算一桩怪事呢？“不怪呀，朋友。”作者写道，“毛泽东先生自己是富农出身，但他在打天下时却十二分地依靠贫农，他义正辞严地说：‘没有贫农，便没有革命。若否认他们，便是否认革命。若打击他们，便是打击革命。’……就说庞家吧，要不是有这个贫农成份，父亲能那么顺利地入党，参加工作，当医院院长吗？几个叔父能光光荣荣地参军、提干、转业、有一份不错的公职吗？所以说了，抽大烟是有功的，要不然，庞氏后代还不知怎么受罪呢！起码，找媳妇都会成大问题！”这些议论再真实不过，深刻不

过！半个世纪以来，在中国，能有几个人在几部书中发表这样的议论呢？

书中写他舅父在“文革”中患脑瘤逝去，只有四十七岁，为何英年早逝呢？分析了四条原因：一是十年前的工伤伤了大脑；二是生产队派其长期在电磨房劳动；三是“社教”补定地主成份，成份像大山一样压得全家抬不起头来；四是无辜地受到某案件的牵连。书中写道：

专案组就把舅父带到县上去询问，几天后才放回来。这件事，尽管属于无辜受牵连，但对生性善良、内向，又比较胆小的舅父来说，伤害无疑是很大的。要说舅父不受惊，不害怕，那是假的。要知道，那年月，以莫须有的罪名被审判、被关押、被处决的人可是太多了！一旦自己被关进去，老母亲怎么办？妻子儿女怎么办？受惊，害怕，提心吊胆又无处诉说，这是多么伤脑子的事情啊！我觉得舅父的病，和这件事有直接关系。

朋友，当我打写到这里的时候，舅父的形象一直浮现在我的眼前，那形象是慈祥的、温和的，又是抑郁的、怯弱的和忧伤的。近年，有一个词汇叫“弱势群体”，舅父就是挣扎在那个年代的，相当庞大的“弱势群体”中的一员。唉，可怜啊，我的委屈的舅父！你是在痛苦中去世的，你是在压迫中去世的，你是在伤感中去世的，你没有看到给地主富农“摘帽”、给冤假错案平反，你要是能活到今天该有多好啊！

这些文字，表现出目光的穿透力，作者没有被权威的论述所惊倒，没有被纷繁的层层包裹了的政治外壳所阻挡，直接穿透进去，抓住了生活的实质。当“文革”结束以后，历史进入了新的时期，开始的时候，部分作品揭露了“文革”，也有些作品揭露了反“右派”运动，却没有或很少涉及历次政治运动，更无涉及土改运动的。这本书不设禁区，对牵涉到的政治运动都客观揭示。此前一些有限的暴露性作品，多写某干部被打成“走资派”，其子女受到不公正待遇，或爱国的革命的有才华的青年干部或学生被打成“右派”……字里行间流露出，这些受害者是不应当遭到祸害的，但往往认为给一些人订地主、富农成份是合理的或是有道理的，他们应当被打倒，应当遭受长达几十年波及几代人的厄运。作者在这本书中谴责了祸害人的政治运动，谴责了运动的发动者，显然思想是很深刻的；

而且通过具体的真实的人和事给人以启示：庞家如果不出败家子不吸毒，肯定会被定为地主！往后遭受的悲剧不可想象。而吸毒败家破产才成了贫农，才有了相对光明的日子：这样的悲喜荒诞剧何以出现，难道不值得人们深思吗？

《平民世代》确实独具特色，值得品读。

（作于 2008 年 12 月。刊于“中华龙凤文化网”2008 年 12 月 13 日）

（车宝仁：西安文理学院教授、西安培华学院教授）

评论 4：平民作家的平民情结

——读庞进的《平民世代》

杜书文

大凡家史、家谱类文字，都不免给人平直枯燥的感觉。但庞进的《平民世代》，却有着另外的味道。在三十多万字的篇幅中，庞进以灵秀、朴素、细腻、流畅的笔法，和丰富、详实、可靠的资料，描绘了庞姓宗族一支发生发展的历史。从古代考证到现当代，庞氏家族中一系列性格鲜明，有血有肉，活生生的、真实平凡的人物，站在了读者面前。这些人物没有显赫的地位，没有惊天动地的事迹，大都是平平常常的老百姓。他们有的刚正不阿，秉性耿直，有的克勤克俭，谦虚谨慎，有的救死扶伤，乐善好施。如庞家在蓝田西寨村的创建人庞永太，聪明睿智的庞文升，性格刚直的庞秉钧，“谦受堂”的忠实“大办事”庞应功，帮助革命党人脱险的庞应理，公正廉洁、德高望重的三外爷，命运凄惨可怜而又早夭的祖母寇梅月，勤劳善良的继祖母以及以治病救人为终生事业的父亲庞济民、母亲姚秀民等等。作者对这些普普通通的人物，没有过多的渲染和刻意的塑造，而是怀着深厚的感情，用大量真实的生活故事，描写出他们在复杂的社会变革中的沧桑历程。可以清楚地看出：不管社会怎样变革，创业之路多么曲折艰难，庞氏家族克勤克俭，做人处世，行善施福、救难扶危的平民本色是始终一贯的。他们严格遵守祖先的“训嘱”：“富有德，贫有志，不求无义之财，不损人利己”，他们含辛茹苦，与世无争，本本分分，“生前平平常常，死后平平淡淡”，但他们留给人的真情和精神让人感动。

庞进是陕西当代作家群中的一员勋将。在《平民世代》中，他以多彩的笔，向我们讲述了家族中一个又一个生动感人的故事。如第六章中描写清朝光绪年间，蓝田有名的武生庞秉钧赴三原考武举，因无钱向考官行贿而遭考官假箭的愚弄，导致淘汰落榜的故事，暴露了当年考场的腐败和黑暗。也赞颂了曾祖父庞秉钧刚正不阿，不为权贵摧眉折腰的平民品德，令人钦佩。在第八章中，庞家“大办事”庞应功与有夫之妇苦命女——苦苦的非道德的爱情故事，读后令人心酸，这个“一

个女人和两个男人”之间的特殊的无奈的爱情故事，虽然背离了传统道德，却是庞氏家族和苦苦的无性功能的男人大牛可以理解和接受的。正如作者所说：“人生的复杂在这里，人生的简单也在这里，人生的苦恼在这里，人生的精彩也在这里。”还有，父亲庞济民解放前在三原学医期间，出于对革命党人的关爱，接连放走了地下党同周和被国民党抓了壮丁又渴求抗日的他的启蒙老师侯启哲奔赴延安的感人故事。其胆量和精神令人敬重。特别是第二十九章中对外婆小时的被抛弃、年轻时丧夫的不幸和晚年丧子的凄苦写得异常深切感人。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受中国封建伦理道德束缚下的典型农村传统女性的命运。

在众多的感人故事中庞进以饱蘸感情的笔，用大量的篇幅和事实，浓墨重彩地描写了正直善良的父亲和勤劳贤淑，为丈夫、为儿女、为国家默默奉献的母亲。写他们的执着办医，为民解痛；写他们忍辱含屈，精神不倒；写他们终生操劳，无怨无悔。像在《锥心之痛》中对母亲的突然离去，几乎是蘸着血和泪写成的，感人至深，催人泪下。但对于父亲又不是一味的赞颂，对他的一些观点和政治看法也用了批判的眼光，写了他因长期受“左”的思想的禁锢和儒家思想的影响，而形成的偏执和极端浓厚的忠君思想，以及政治上的盲从，使父亲的形象更加性格化、立体化、让人真实可信。

庞进是一位平民化作家，这从他以往诸多作品中所描写的对象和所反映的主题可以看出，多是站在平民的角度，反映了他们的爱和恨、喜与乐。由于他生在乡镇，长在乡镇，对农村倾注了特别浓厚的感情，他说：“二十多年的相对比较艰苦的农村生活，给我的东西很多，有两点尤其突出：一是关心，关心农村，关心农民，关心田野里生长的庄稼。这实质上是一种感情，对农村、对农民、对土地的感情。比如，一个冬天要是不下雪，一般城里人只会埋怨空气太干燥了，病菌多了，而我就会想到，小麦受旱了，要减产了；春天，连着下几天雨，会听到有人烦，说到处湿漉漉的，出门办事不方便，而我不会烦，我会站在窗前，望着雨线，听着雨声，说一声‘下得好啊，春雨贵如油啊！’二是节俭，对粮食，对蔬菜，对一切劳动成果的节俭。只因从困难的岁月走过，尝过饿肚子的滋味；只因从小干过农活，知道每一粒粮食，都来自不易，都凝结着辛苦，所以，我最见不得浪费粮食了。平时吃饭，我会把碗吃得干干净净；馍花掉到桌上，我会捡起来吃它；饭菜吃不完，下顿再吃，不到坏得不能吃的程度，我是不会倒掉的。”

这实质上是一种感情，一种对农村对农民的一种至纯至真的深厚情结。

读《平民世代》，发现作者在描写中，没有隐瞒他正直率真的感情，他用睿智的目光和冷静的思辩对历史和现实、真理和谬误、美好和丑恶作了自己大胆独有的评判。比如，谈到“文革”他说：“为什么领导者一张口，一挥手，全国人民就头脑发热，手舞足蹈，风随云从？而且是那么的激越，那么的疯狂？那样的非理性？……我想，人身上是有一根‘筋’的，只要把那根‘筋’找准了，轻轻地一拨弄，这个人就会跳起来。‘文革’的发动者就是看准了中国人身上的这根‘筋’。稍事点拨，大家都随着他的意念抽起了风。那么有人问了，‘文革’已过去几十年了，这根‘筋’还在国人的身上长着吗？回答很明确：还长着，你只要看看‘文革’后的一次又一次不同形式的抽风，你就会同意我的判断。”

再如关于“忠”的问题，他说：“忠”意味着诚敬、拥戴、服从、尽心竭力和始终不渝。作为做人的一种品质，其可贵性和不可缺少性，不能否认。但是对忠的对象必须有清醒的认识和审慎的选择。如果一个领导，一个组织，一种事业，其纲领、政策、言行、作为和人类的文明进步的大方向一致，其具体做法也是人道的、理性的、秩序化的，人们忠于他（它）当然是可以的，否则，就大可不必。就说毛吧，实践证明，这个人当年的许多想法和做法都是错误的，都是危害国家和人民的，忠于他就等于忠于了错误，就等于支持他帮助他危害国家和人民……。对于历史人物是非功过的评价，他认为应当具体分析，对就是对，错就是错，错到什么程度就谈到什么程度，不能含含糊糊、遮遮掩掩。

在提到“社教”对国家和人民带来的灾难时他说：“……社教运动的发起者是有罪的，而且罪孽不轻。为了所谓的‘反修防修’，解决‘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避免出现‘全国性的反革命复辟’，毛泽东高举‘斗争哲学’的大旗，运用搞政治运动的看家本领，不仅把血淋淋的巨斧砍向了同自己打江山的战友们，也砍向了尚在温饱线上挣扎的，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几千万老百姓……。”

从以上这些看似平淡却富于哲理的评判文字中，可以看出作者政治上犀利的洞察力，也看出潜藏于作者灵魂深处的，敢于直面人生的正义感和超越常人的胆略。

《平民世代》写了四十八章，它既是一部庞氏家族史，也是一部平民史。“庞姓人的生生死死，构成了庞姓一族的世代代；中国人的生生死死，构成了中国

人的世世代代；地球人的生生死死，构成了地球人的世世代代；宇宙生命的生生死死，构成了宇宙生命的世世代代。”对于命运的诠释，他崇尚古人“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知天命……”这句话，更倾向儒家“存，吾顺事；没，吾宁也”的观点。他说：人要活得好，活得无怨无悔，最好的信条就是“顺天命，尽人事，行大道，结善缘”。

这也许就是庞进这部《平民世代》给予我们的有益启示吧！

（作于 2004 年 10 月。刊于《书海》2009 年第 6 期）

（杜书文：作家）

评论 5：硬功夫与真境界 ——读庞进先生的《平民世代》

韩健畅

我读庞进先生的《平民世代》，很慢，读着读着，就放下来，出一会儿神，心就游远了。一个家族一百五十多年的历史，其迁徙流离、贵贱穷通、兴衰灭继的过程勾起我心中的很多感慨。里面的人都是真人，事都是真事，几乎没有虚构和杜撰，平实、切实却不平淡平常。庞进先生把其家族中的根根节节都刨出来，缕缕须须地记下来，没有一点夸张，甚至少作发挥和抒情。一切都是在摒去躁火的平静、冷静中完成的。书是丰厚丰赡的，不是单薄单一的；是沉实广大的，不是轻佻褊狭的；是幽密深邃的，不是疏浅糙粝的。读这部书稿，感到这是一堆沉淀后的结晶，而非升腾浮泛的蒸汽。邓之诚先生在《桑园读书记》中说的没有讥讽，也没有愤激，只有平实。这是笔墨上的硬功夫，更是心理修养上的真境界。

以一个明白的后人的地位来看先人的得失进退荣辱，臧否其所作所为，庞进先生有发自内心的礼赞，也有清醒的理智的剖白。誉美之处自然免不了，诫告之处也刻刻存在，为尊者讳却也没有。一百五十多年的世事沧桑世情涤荡，庞进先生以不惑之后的心态承载着家族的变迁，心灵里已焕发着一片明光，这明光照耀着家族每一个贤愚智不肖者的面貌和心迹，亦照耀着家院里的角角落落。

这是一个绵远流长的家族，其繁衍分孽的枝叶和根系使人联想到的不是独木孤树，而是一片与青山同在的森林，有参天乔木亦有簇生灌木，有千年古樟亦有初生嫩芽，展现的是泱泱的气度和苍郁的风光，当然，亦是灾难频仍祸患相继饥寒冻馁风雨飘摇的记忆谱牒。血浓于水的直系血亲是书的主根，扩散开去的戚族旁系是书的须根，主根和须根血肉相连。既有庞氏几代当家人的遭际遇合，也有与庞家结亲的出了开国功臣的赵家和苦难重重的姚家。她不是一部孤立的文字，虽有断代史的痕迹，其编年的纵写横排的叙写方式却使人每每把一个家族的命运和一个古国的历史联系起来思考。

对庞进先生的父亲，我是熟悉的。我很敬重这个和善、热情却明辨是非的

老人。我每次见到他，他都很亲热地要和我说一会话。老人突然去世后，我们都去送别，深致哀思，心里充满了对老人的怀念。可读了这部书后，我才知道老人在世时，我对他知道得并不多。老人的人品、作为、事功、医术等都在书中显明地凸现着，这便更加增长了我对老人的尊敬和叹惜。书中的不少章节是专写老人的，写他的学医、行医，尤其是针刺。老人行医五十载，对针剧情有独钟，故而临潼民间有“沈一副、庞一针”之说。“庞一针”就指的是老人家，以“一针”而能能成一方口碑民谚，则这“一针”当来之不易。进则为良相，退则为良医，此良医立功于地方，造福于百姓，其情之深切，其技之精到，诚哉可贵！

在《扁鹊传人》一章的结尾，对老人一直想办医社未实现一事，文中道：“父亲对此事一直耿耿于怀，——这反映了他性格中的另一面：看重名誉，有时候比较固执，犟。”看重名誉有什么不好？眼下有多少寡廉鲜耻、不把名誉当回事的人啊！流失的岂止是国家的财富，还有民族道德的精华。通过人间正道而光宗耀祖、显亲扬名应该不是民族文化的糟粕！

一个人要成为作家，我以为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他不只是要能写、有才气，他还得有骨气，心底里时不时就遏止不住地升腾起来的那股凛凛然的不苟且不阿世的骨气，而更重要的，是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不只不能泯灭良知、心地被世俗的油腻糊盖，还得养育出仁民爱物之心。在《家园》一章中，庞进写他童年时玩弹弓——那个时代关中孩童都有过的游戏娱乐方式：“当我拥有一个弹弓时，就约了老炊事员王爷爷的孙子小毛，让他照手电，我来拉弹弓。在后边的几棵槐树上一无所获，树高，我瞄得也不准，只打下来几片树叶。到了前边白柳树下，小毛照着了一个目标，好，不高，可见白白的一片毛皮，那是麻雀的肚子。我夹上一个瓦碴疙瘩，瞄了瞄，手猛一松，只听砰一声，那麻雀照直掉了下来。弯腰捡起，小生灵抽搐了两下，死了。望着手中的小尸体，我忽然觉得麻雀怪可怜的，心一下子软了，就对小毛说：我不想打了。之后，真的把那弹弓收了起来，再也没有玩过。”作家的精彩不仅仅在于文笔。在这朴素的叙述中，我们看到了一个幼年时就发萌的善良、悲悯的情怀。我相信，这样的情怀是天性使然，是一种道德基因的觉醒，也是庞进之所以成为庞进的一个理由。

（作于 2004 年 2 月。刊于“中华龙凤文化网” 2008 年 12 月 21 日）

（韩健畅：作家）

评论 6：赤诚的庞进

黄伟兴

读庞进的《平民世代》，我忽然有了这样的想法：在中国，这个曾经把宗教破坏得支离破碎的国度，有一种宗教，其实始终烛照于我们的心中。那宗教就是家，家庭，家族。庞进写这本书，你可以说他是在寻根，是对串在家族源脉那一条线上所有人的奋斗史、心灵史的记录，也可以说，他是在为一个家族完成着书写《圣经》这样一个伟大的工程！因为，透过一个个活着的或者被庞进复活了的鲜活的人物形象，透过庞进流畅的抑或充满哲学思辩色彩的语言，你在感受庞进营造的形象魅力、文字魅力、思想魅力的同时，让你时刻感觉到的，还有庞进，一个赤诚的庞进，一个圣洁如婴儿的庞进！

“光前裕后”这句话或者太老旧了，但我们不得不承认的是，对家庭的责任心却真的是人由蒙昧而初晓事理时一种最原始的责任心！不敢说对家庭有责任心的人就一定是对社会有用的人，就一定是在社会上端端正正行走的人，但同样不敢设想的是，一个对家庭没有责任心的人，却会凭空生出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这，或许是庞进这本书的另外一层意义。

（作于 2004 年 10 月。刊于“中华龙凤文化网”2008 年 12 月 24 日）

（黄伟兴：作家）

评论7：一卷世代说沧桑

柏峰

一宵未眠，读完庞进兄的新作《平民世代》，不觉东方既亮，吟成一阙，云：

一卷世代说沧桑，
人世艰难也甘甜。
黄土终将风流掩，
曲折轮回年复年。
世事不过吃与穿，
情意无非冷和暖。
莫将生死别样看，
常默西铭心安然！

（原载 2010 年 1 月 27 日《文化艺术报》）

（柏峰：作家）

《庞进文集第二卷·平民世代》后记

庞进

《平民世代》，文体上属于长篇纪实文学。我于2002年起笔，2003年写出初稿，之后又反复修改、润色，于2008年10月，作为“厚土文丛”之一，由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厚土文丛”由我策划并主编。关于这个文丛，我写有一篇《导言》：

山川秀丽的三秦大地是一方厚土，辽阔壮美的中华大地更是一方厚土。厚土无私地养育了我们，是我们赖以存活和生长的摇篮。那高耸入云的山岳强健着我们的骨骼，那奔流不息的江河澎湃着我们的血脉，那亿万斯年的积淀，使我们懂得了什么是真诚，什么是仁爱，什么是质朴，什么是厚重，什么是脚踏实地，一言九鼎。厚土既是我们永生不离、不忘的故土啊，也是我们取之不竭的精神家园。

厚土是一方热土。自从盘古开天地，三皇五帝到如今，有多少惊天动地的壮剧彩排，有多少慷慨凄婉的悲歌上演，万里长风卷尘沙，掩去了几多青春曼妙，英杰俊彦！黄土一掬，你能感受到那灼烫的温度，因为那里面有无数中华儿女的血、泪，和汗。而今，发展的红尘滚滚，建设的热浪滔天，只要活着，没有谁能不食烟火，与脚下的土地断了因缘。

厚土又是创造的沃土。巍峨的高山，深幽的谷壑，原野锦绣，清泉涌流，更有那鱼儿悠游，马儿迅跑，鸡儿打鸣，狗儿欢叫……真个是造化无穷，气象万千！所以，我们取“厚土”之名，是想说进入文丛的作品，正像生长在大地上的植物，或根深干粗，蓊茂成阴；或枝伸蔓延，蔚然一景；或带露花开，鲜靓炫目——谁能说这不是厚土的造化呢？谁又能说这不是对厚土的回报呢？

2011年1月，西安出版社策划、出版“西安旧事系列丛书”。于是，便有了以《平民世代》为基础的《秦人家事》。关于《秦人家事》，我写有题为《我的文字会走进你的心灵》的《跋》：

一个作家写到五十岁，就应该对自己出手的作品有一种自知和自信。所以，当我的《平民世代》于2008年秋天面世的时候，我就给自己，也给读者们说：我这部作品写好了。你只要静下心来，坐下来，一字一句地读下去，那么，我的文字就会走进你的心灵，像涓涓水流浸润田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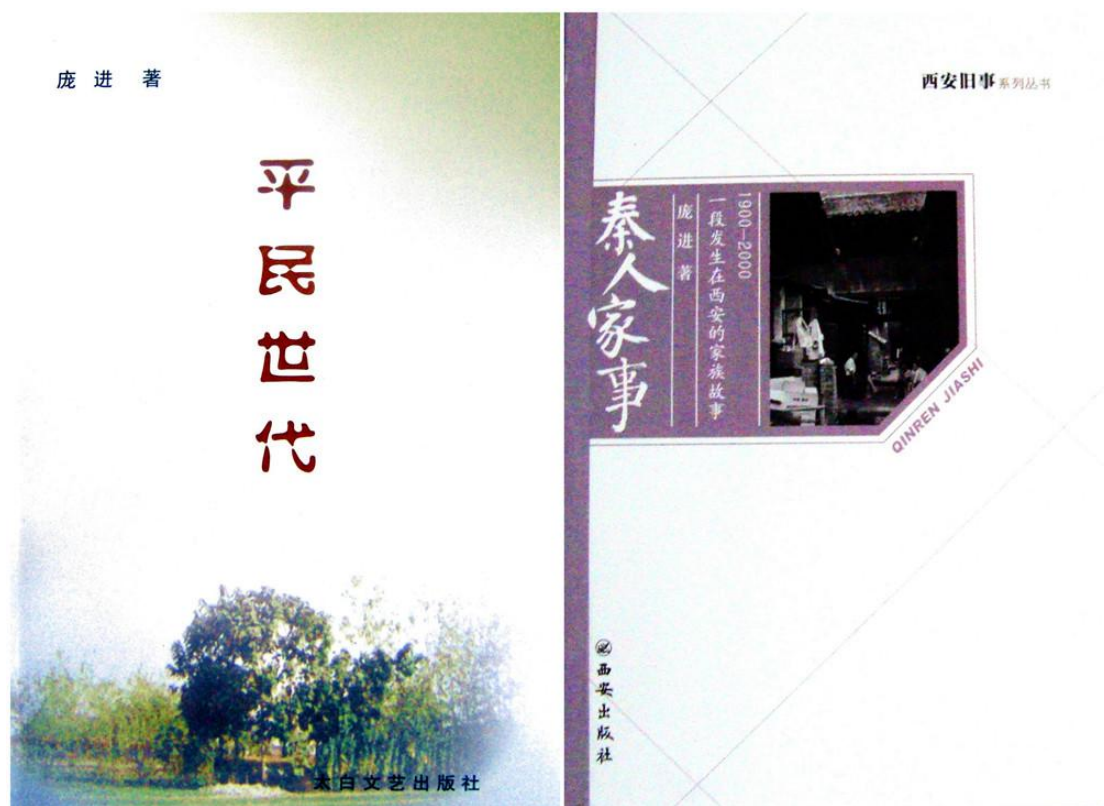
的确如此。大凡读过《平民世代》的人，都认为是一本尽心力、显功力、有魅力的书，能与黄土蓝天悠悠青史共存续。

于是，就有了现在这本建立在《平民世代》基础上的《秦人家事》。

因为，这本书的策划者崔文川先生、魏红建先生都认真地、仔细地阅读了《平民世代》。这两位先生，一个是书山松，一个是书海鲸，那目光可是鹰隼般了得呢。

《平民世代》是一锅饭，《秦人家事》是从中捞了若干勺稠的。

那么，出版《秦人家事》意义何在？我想还是不忙着回答，您就一字一句地读吧，十几万字读完了，答案自然会生长在你的心窝里。



《平民世代》（太白文艺出版社2008年10月出版）和《秦人家事》（西安出版社2011年1月出版）封面

现在，我将《平民世代》作为《庞进文集第二卷》，交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出版。此版在前两版的基础上，增添了一些新的内容和图片，文句上也有进一步的润色。

《平民世代》的《序》，是由著名文学评论家、陕西师范大学教授畅广元先生作的，题为《让历史告诉人们》。书出后，畅老师又撰写了题为《〈平民世代〉出，修史有新途》的《阅读杂感》，言《平民世代》“是在严肃地写史，写一个家族的真实命运和纷至沓来的复杂遭遇，及其世代相继的一种文化人格。文字和情感都很质朴，具有信史的丰韵和开启理解民族文化传统新视阈的作用”。感谢畅老师！

著名文艺评论家、西北大学教授费秉勋先生对《平民世代》作了“这本书很厚重，是一部立体的家谱”“具有十足的‘史’的品质”“我想一百年之后，有人研究20世纪的关中历史，一定会把《平民世代》作为最重要的参考资料”“人们从《平民世代》中所得到的历史感，可能会被研究这一时期的历史著作所得到的历史感更感性、更真切、更饱满，更立体化”等评价。感谢费老师！

西安翻译培训学院教授林允富先生写了《镌刻历史 凸现性格 洞见人生——读庞进〈平民世代〉》的评论，认为“这是中国文坛上陕军的又一部力作，是奠定庞进在陕西乃至全国文学界地位的奠基之作”。他将这部著作的成就概括为十二个字：“新体裁、新题材、新写法、新高度”。西安文理学院教授车宝仁先生写了《敢于揭示人的时代命运——〈平民世代〉的思想深度》的评论，认为《平民世代》是“给平民写‘世家’”，是“不溢美，不隐恶——严峻的现实主义写真”，具有“无畏的勇气”和“深刻的洞察事物的目光”。感谢两位教授！

在读过《平民世代》之后，作家杜书文写了《平民作家的平民情结》、作家韩健畅写了《硬功夫与真境界》、作家黄伟兴写了《赤诚的庞进》、作家柏峰写了《一卷世代说沧桑》，感谢各位作家！

这次《庞进文集》的出版，我采用的是电子书与纸质书相结合的方式。电子书通过“中华龙凤文化”网首发，有兴趣的读者可免费下载。

（2023年7月7日于加拿大枫华阁）